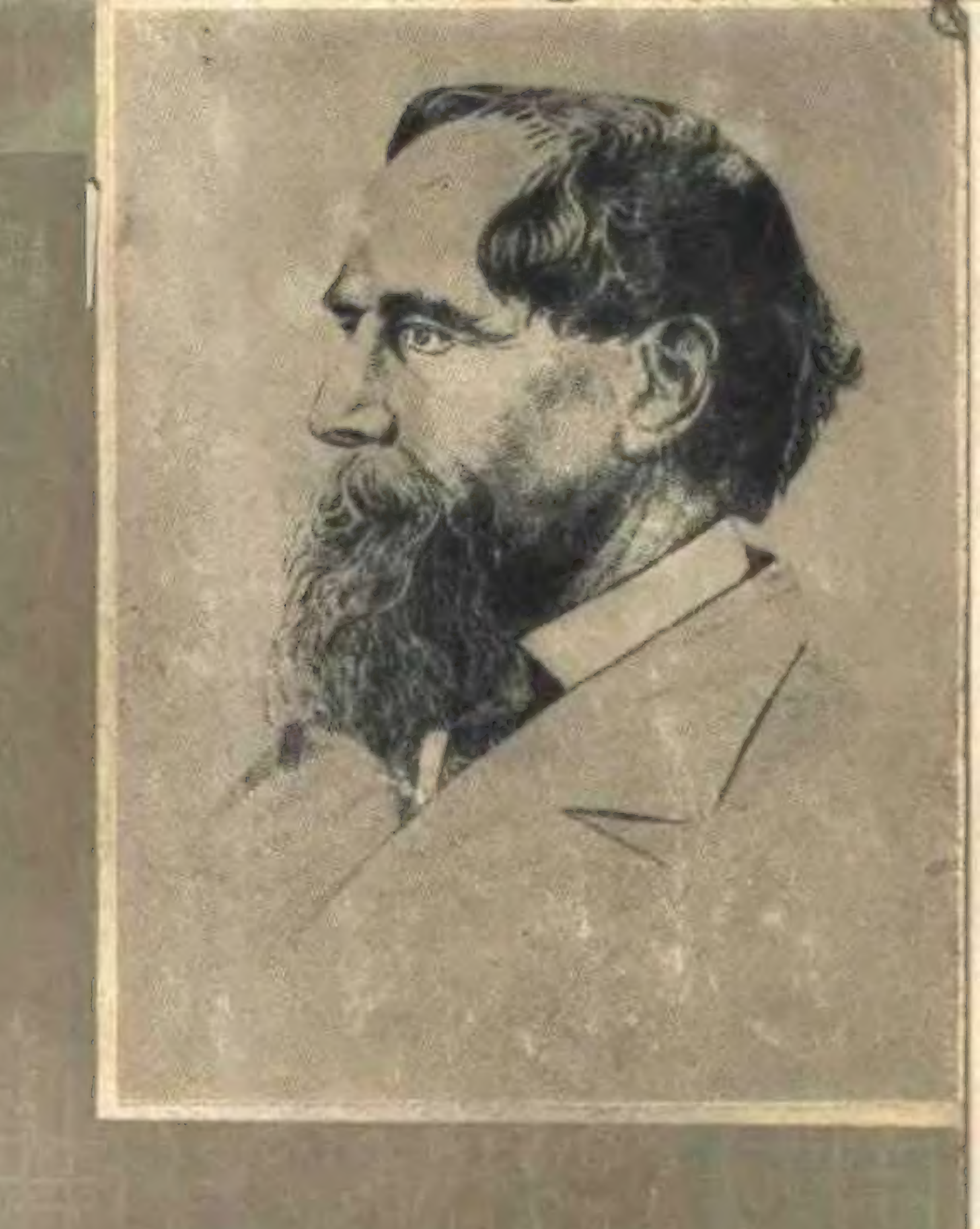


马丁·瞿述伟

〔英〕狄更斯 著

〔英〕狄更斯

马丁·瞿述伟

上

叶维之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Charles Dickens

LIFE AND ADVENTURES OF MARTIN CHUZZLEWIT

本书主要根据 The New Oxford Illustrated Dicken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48 年版本译出
插图采自 The Educational Book Co., London, 多卷本狄更斯文集

马丁·瞿述伟

上

〔英〕狄 更 斯 著
叶 维 之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9.75 插页 2 字数 422,000
1983 年 6 月第 1 版 198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40,000 册（内精装本1,000册）

平装本定价:(六)2.00 元 精装本定价:(六)2.70 元
书号：10188·309

译本序

一八四二年六月，狄更斯访美半载后重归故国，三个月后发表了长篇游记《游美札记》，次年一月，即开始发表《马丁·瞿述伟》，经过二十个月分期载完。狄更斯时年三十二岁，正当他人生的盛年；从他的创作生涯来说，这也正是作家渐趋成熟的“而立”之年。

我们现在常用的《马丁·瞿述伟》，实际上是一个简化了的书名。这部书的全称应是《马丁·瞿述伟的生平和经历》。一八四四年这部作品成书之初，作家给它取的名字是这样一段文字：

> 马丁·瞿述伟的生平经历。他的亲戚、朋友和仇敌。包括他的意愿，他的道路；他所作所为，他未作未为，均照实记录；还有，谁继承了传世餐具，谁为银匙而至，谁为木勺而来。凡此种种构成瞿述伟家开门启户的全套钥匙。……

从小说标题来说，这样长串的文字似乎颇有繁冗累赘之嫌，但是作为点题的说明，倒确实易于使读者对这部作品一目了然。

这是一部以遗产觊觎和纷争为主要线索和中心内容的长篇小说。遗产，在私有制社会，是一桩多么奇妙的物质存在；呱呱坠地的婴儿，一生的荣辱、休咎，往往决定于他继承遗产的有无和多寡；毫无瓜葛的男女常常靠遗产而强订鸳盟，以致饮恨

终生；穷途末路的庸人，有时因偶得遗产而绝处逢生，一步登天……。正因为遗产在私有制，特别是资本主义制度下，对人们的命运、前途具有特别重要的决定性作用，它对许多人也就自然产生了无可抗拒的诱惑力。对遗产的觊觎和争夺不仅经常在家庭之中出现，而且屡屡在社会上发生，不少关心社会问题的作家，因此不断在创作中涉及这一问题。狄更斯一生先后发表过十四部半长篇小说，或多或少涉及这一题材的，即有近半之数，而以这一题材作为主线的，则以本书和较后期的《荒凉山庄》最为明显。这二者虽然题材近似，后者的主题却偏重于通过遗产纷争引起的长期诉讼，揭露当时英国社会法律制度的腐朽以及它对人们身心的戕害；本书则侧重于表述觊觎遗产所引起的兄弟阋墙，骨肉反目，同室操戈的家庭丑剧，从而揭示资本主义社会中遗产——也就是金钱对人的腐蚀毒害。这部小说，正是马克思、恩格斯所说"资产阶级撕下了罩在家庭关系上的温情脉脉的面纱，把这种关系变成了纯粹的金钱关系"（见《共产党宣言》）这句名言的生动图解。从文体风格来说，《荒凉山庄》是严肃的揭露，迎头的攻击，正义的控诉；《马丁·瞿述伟》则多是嬉笑怒骂，旁敲侧击，夸张讽刺。

这部作品长达八十余万言，是狄更斯小说中篇幅较长的几部之一。全书中心突出，脉络分明。故事开场不久，富翁老马丁旅途染病，下榻客店。以裴斯匿夫为首的各路亲戚犹如群蝇逐臭，蜂拥而至，随后在裴府上演了第一场家族内部唇枪舌剑的闹剧，也摆开了这场对遗产觊觎纷争的基本阵容。这次家族晤会不欢而散之后，各路亲戚随即"八仙过海"，分头在或明或暗的角逐中各显其能，其中表演最为精彩的，自当首推裴斯匿夫（有他那闺中待字的二位千金相陪）和约那斯·瞿述伟（以一手将他栽

培成"人"的老太爷为伴）。

读过一部《马丁·瞿述伟》之后，掩卷回味，有哪个人物能够胜过裴斯匿夫和约那斯·瞿述伟在我们脑海中抢先浮现呢？以年貌、性格、身份、经历而论，这两个人物截然不同，但又使人很快就直觉到他们之间那种难以分割的内在联系。粗略看来，约那斯·瞿述伟似乎比裴斯匿夫的形象更加丑恶。此人登场不久，作家就向读者直截了当地介绍：他从摇篮时期起，就遵从乃父教育，以个人利益为天经地义；学拼音的时候，首先学的是"利"字，其次学的是"金钱"。他刻薄下属，虐待妻子，为了提早独占遗产而图谋弑父，并将知情者暗杀。他时时处处表现出疯狂的自私和兽性的凶残，丑行毕露，令人作呕。这是狄更斯创造的又一个奎利普（见《老古玩店》），一个畸形的人，一个赤裸裸的魔鬼。

与约那斯·瞿述伟相比，裴斯匿夫却是更为复杂的文学形象。作者对他所做的概括性介绍是："裴斯匿夫先生是一个讲道德的人——一个一本正经的人，一个教忠教孝、立德立言的人"；"他嘴里吐出来的，即便未见得真是金刚钻，至少也是那顶顶亮的假宝石，甭提多么耀眼争光。"这显然是正话反说，是作家的讥讽挖苦。正直敏锐的西锁说他佛而蛇心；安敦尼·瞿述伟父子则直呼他为伪君子。此人性格上的主要特征就是虚伪。他表面上道貌岸然，虔诚敬神，最讲究浮文虚词；骨子里却是诲淫诲盗，阴险诡诈，恃强欺弱，唯利是图。狄更斯善于以他本人的言行对比来揭露他的本质，也善于将他置于关键场合，戳穿他的面目。作为一个文学形象，他比约那斯·瞿述伟更加充实、深刻。这是英国维多利亚时代资产阶级虚伪道德风尚的化身，也是当时虚伪的英国绅士的代表。在狄更斯的人物画廊和英国文学宝库中，他已成为一个不朽的典型。文学史家对此已早有定论。在《马丁·

瞿述伟》全书当中，只有他才真正堪称独占群丑之首。图谋老马丁遗产过程当中，他与约那斯·瞿述伟目标一致，因而以“和亲”为保障结成同盟，二人一阴一阳，互为表里，狼狈为奸，表演得真有异曲同工之妙。最后他们的罪行被揭露无遗，他们本人也身败名裂，相继退场。欣赏这两个人物，似乎只有相互参佐，方能领略其无限风味。

狄更斯是以幽默作品起家的作家，从他最初发表的《鲍兹随笔》、《匹克威克外传》开始，直至最后半部未完成的《艾德文·德卢疑案》为止，绝大部分作品都或多或少具有英国小说传统的幽默成分，但他绝不仅是个幽默作家，他的幽默一开始就不是以单纯消遣为目的，他的作品寓庄于谐，讽喻有端，在他的幽默形式之内，具有严肃的思想政治内容。总起来说，狄更斯的作品越是靠近后期，严肃的成分越是有所增加。《马丁·瞿述伟》是处于他从创作早期转向盛期的作品，正是将幽默与严肃有机结合的杰作。小说中刻画以裴斯匿夫为首的群丑，运用了大量幽默、讽刺、夸张的笔法。特别是在裴斯匿夫及其两个女儿，还有约那斯·瞿述伟、甘泼太太等人物身上，真是尽情发挥了这方面的才能；但这并非单纯的写作笔法问题，狄更斯幽默、讽刺、夸张的天才，来自他观察、感受生活之敏捷锐利和他分析判断问题的准确精当。因此他在运用这些技巧时，才能使人物形象更加轮廓鲜明，使作品更加动人情怀，发人深思，因而产生积极的教育和感染作用。

《马丁·瞿述伟》是狄更斯小说中反面人物最多的作品之一。通过这些人物，作家针砭了社会生活相当宽广的范围。其重点则在中产阶级的各个阶层、各个行业。但是狄更斯这位英国十九世纪前期批判现实主义的代表，这位对人生态度积极，对人类命运乐观的作家，他的着眼点从不仅仅停留在社会阴暗的

角落和污秽的场所。即使是这样一部以写反面人物取胜的作品，也不例外。在这方面，这部书初版时费兹插图的一幅卷头画，就很耐人寻味。对于这部小说来说，这幅卷头画正象一幕序曲对于全部歌剧的作用一样，它概括了全部作品的内容，是本书主要人物和故事的一览。这里有伪君子裴斯匿夫和他那经常幻化的各种面孔；有约那斯·瞿述伟和将他团团包围，向他讨债索命的幽灵；有小马丁和玛丽等几对终成眷属的情侣……但全幅画面上居于显要地位的却是汤姆·贫掐。在画的正中，他端坐琴前，神驰于自己演奏的乐曲之中。画家费兹无愧为狄更斯的莫逆之交和主要插图作者之一。他的插图，极能忠实传达原作风貌，这幅卷头画更是如此，他以图画形象帮助作家突出了这部作品的正面人物。当然，贫掐并非这部小说的主角，但却是狄更斯着意刻画、用心良多的人物。他出身寒微，品格高尚。他那羔羊般纯真温良的天性和舍己为人、助人为乐的品行，反映了作家本人的道德理想，他身上散发的那种圣灵之光使裴斯匿夫之流相形之下愈见丑恶。爱憎分明是狄更斯批判现实主义的主要特点之一，他塑造贫掐时所注入的爱怜，绝不亚于他塑造裴斯匿夫时所注入的憎恶。贫掐是狄更斯小说中最有特色的男性正面人物之一。当然，这个人物起初憨厚得几近愚騃。比起他的挚友西锁和马可，他缺乏斗争精神。但他终究不是愚人、懦夫，在正义与邪恶的斗争中，他弃取得当，立场鲜明。在塑造人物的时候，作家的同情显然是在贫掐、马可、西债等这些较下层人物方面，作家讴歌他们的可贵品质，坚强性格和乐观、进取精神，颂扬他们之间的真挚友情，支持他们(包括马丁祖孙)与裴斯匿夫和约那斯·瞿述伟等人斗争，为他们安排胜利的结局和幸福的婚姻。狄更斯创作时，常常以这种孩子式天真的热情给他喜爱的人物安

排圆满结局。这是一个代表中小资产阶级的作家人道主义思想的反映，从艺术技巧上说，这样处理则使人难免千篇一律之感。

与上述人物相比，书中男主角小马丁，还有一个重要人物老马丁，给人的印象似乎略逊一筹。不过他们也仍不失为具有个性的真实形象。故事开始时，小马丁是一个自负、自私、任性、轻浮的富家子弟，由于“不肖”而遭抚养他的祖父弃绝，但他毕竟天性坦率、善良、聪明、正直，经过生活的磨砺，他日益成熟，终于以新的面貌重归祖父膝下。通过这一形象的转变，狄更斯作了他在很多部小说中都作过的道德宣教，那就是金钱财富和恶劣教育磨灭人的良知良德，而艰苦生活和良好教育却能改造人的劣根恶习，发扬人的善良品性。这是小马丁这个人物在本书中所起到的第一个作用；除此之外，他还起到另一作用，那就是作为小说主角，他要四出活动，书中许多人物故事，都直接间接借他（还有老马丁）而铺叙引申。这是狄更斯受十六世纪以来欧洲所流行的流浪汉小说影响的痕迹，也是狄更斯前期小说结构上的特点之一。这部小说的中间部分，小马丁偕马可飘洋过海去美国冒险创业，内容占有相当篇幅，其间作家借小马丁主仆耳闻目睹，介绍了当时美国社会种种风物人情，这正是狄更斯创作此书前不久访问美国的亲身经历；小说对这个新兴合众国社会各个阴暗面多有揭露、讥讽，也正是狄更斯在《游美札记》中所抒见解和观感的补充。狄更斯是记者出身，又是坚持不断从现实生活取材的小说家，他善于吸收，善于表达。《马丁·瞿述伟》中的大部分素材，都直接撷自狄更斯当代、当时英国社会的现实生活；由于他写作这部作品前刚刚访美，所得印象记忆犹新，因此他也象对待源自本国社会生活的素材一样，将部分美国见闻揉入作品，本不足为奇。如将这部分内容与《游美札记》相应内容对照研究，更

为有趣。

狄更斯是英国少有的小说创作大家，这部标志他创作上逐渐走向成熟的作品，不仅反映了他塑造人物的高超技巧，而且显示了他运用语言的多种才能。他善作景物和场面描写。小说中村野的霜晨，城镇的集市，夏夜的雷雨，大西洋的风浪，公寓生活的庸俗无聊，葬礼仪式的荒谬可笑，真是千姿百态，美不胜收。无怪有的批评家要称狄更斯为风景画家、风俗画家！小说接近结尾，揭露约那斯·瞿述伟和裴斯匿夫罪行的两章，虽具体人物、布景不同，但是人物出场、动作、对话、退场都调度有致，引人入胜，颇类戏剧场面。狄更斯还善于以景、以物衬托人物心理活动：约那斯杀人之夜，如果作者没有对树木、星月、微风、浓荫遮蔽的林荫小路和宽阔明亮的郊外村野着意渲染，又如何能使我们充分了解他那惶恐万状的犯罪心情？西锁和露丝·贫掐那段平淡无奇的恋爱过程，如果没有圣殿喷泉的汩汩水声作为陪衬，又该令人感到多么乏味？创作《马丁·瞿述伟》时的狄更斯年仅三十有余，这是他对生活和创作都充满激情的年代，作者把自己的激情寄诸翰墨，倾诸笔端。他自来多产，有时下笔千言，洋洋洒洒，但以这部作品而论，作者在大部分章节，特别是故事关键所在，还总是刻意求精，丝毫不苟。狄更斯毕生从事小说创作，他没有发表过诗歌，但是激情所至，他的小说中经常出现散文诗的段落，本书中不管是扬善还是惩恶的章节，我们都可以找到这样的段落。他就是用这种浪漫主义手法，补充表达他对人物的爱憎。因此也有人说，狄更斯虽不写诗，但他也是诗人。这种手法使一个以写实为主的作家，风格更加丰富多彩；同时也反映了作家对生活和创作的赤诚。

读者在下边即将看到的，是狄更斯这部巨著的第一个中译

本。译者积多年推敲切磋之功，完成了这部译作，由于他英、中两种文字和文学修养精湛，还由于他在再创作中如原作者一样刻意求精，因此能用流畅、地道的中文忠实地传达原文思想、感情、风格；而巧妙迻译原文的幽默、讽刺、双关等等妙语，则更属难能。相信我们通过这部译作，不论是对翻译态度还是对译文技巧，都会领略很多。

张　玲

1982年8月初稿

1983年元旦修改

卷头语

人心不同，耳目的聪明也因人而异，一种人认为是浮夸之词，在另一种人看来，就是不加粉饰的真情实理。世俗所谓远视眼，一望中能辨认出千姿百态，巨细无遗，换个近视的人，就要视而不见，将有作无了。我有时要问自己，某些作者与某些读者之间，是否偶尔也会有这种分歧，问题永远都是作者渲染过分呢，还是时常得怨读者对颜色的感觉稍欠灵敏呢？

关于这个夸张的问题，我倒有一种实地经验，比上面那句推测之词还要令人纳罕。我说的是：我描画一个人物，只要是用写生笔法，毫发不爽，就势必有人不肯相信，明明是一个葫芦的两个瓢儿，却偏要跑来质问："说真的，难道世界上真有这样的人吗？"

我相信，普天之下的裴斯匿夫必然一致认为，裴斯匿夫先生这个人物是夸张失实的一个例子，天地之间，根本就从来没有过这样的人。在这么一群有势力有身分的人面前，我绝不愿为之一辩，可倒不能不说一两句话，来谈谈约那斯·瞿述伟这个人物的性格。

约那斯幼承庭训，不但诲尔谆谆，而且以身为教，朝暮于前，如果还不能熏陶成性，让他的为人可鄙可憎，依我看来，他的狼心狗行也就真是悖礼反常了。既然是这种出身，这样教养成人，受人赞美的正是那令人可恨之处。贪婪为活计，奸狡作生涯，从

小就可以心安理得，那我可就得声明，既造孽因，必得恶果，无怪那位老太爷要咱们眼瞧着他身受其报，有这样一位少爷，倒得请大家承认是他的正根正苗呢。我还得略陈管见：那个老头子到了晚年还未能德彰身尊，叫他这样自作自受，现世现报，也并非仅仅是用虚构的故事来劝善警愚，而是极而言之，把直截了当的真理发挥得不留余蕴。

我所以下这个批语，请读者玩味这段故事的时候多加注意，也正是有鉴于实际生活中一种最常见不过的情形：有许多恶德败行虽然是千人恨万人骂，却从来没有谁为了益世教人，肯去深思细想，探究其根本原因。说到这方面，大体上倒不难以此例彼，从一家一族看出整个国家的情形。种桃得桃，种李得李。请读者到英国任何监狱里，去看看收容儿童的那部分（说起来叫我心里难受，许多习艺所里又何尝不然），然后再来判断：玷辱了咱们的市容、占据了咱们的监狱船[1]与感化所、挤满了咱们的罪人村[2]的，到底都是些妖魔鬼怪，还只不过是些可怜虫，只因咱们诚心让他们受坏教育，结果才落个流离失所，毁了一生。

这个故事讲美国的那部分，多半（贝文先生除外）只是单挑美国人滑稽可笑的一方面来形容一番——二十四年前，这一方面本是最惹人注目，也最容易被小马丁与马可·塔普利那样的旅行家所看到的——除此以外，并没有什么类似漫画的地方。国内的可笑或是不合理的事情，在我的小说里，我从来都无意把它轻描淡写，因此当时我心里也就希望，即便把这种习惯带到海外，合众国的好心性的人民，也未必因此就都要跟我吵起架来。

---

① 英国古时常以废船为监狱。

② 罪人村(penal colony)：指流犯充军地。

我很愿意相信，我对那个伟大民族这样推心置腹，倒也绝不能算是明珠暗投。

本书初问世的时候，某些方家曾经指教我说，“清水吐司[1]协会”与那班人的雄辩高论，也太荒唐无稽，令人难以置信了。所以我就不得不在这里提一笔：马丁·瞿述伟的经历的那一部分，完全是根据合众国某些公开会议的记录（尤其是一个什么“白兰地葡萄酒协会”的议事录），逐字逐句敷演成文的；这些记录曾经刊载于一八四三年六七两月的《时报》[2]上，那也差不多正是我从事于写那几章书的时候；这些资料，如今当然也还有旧《时报》可查呢。[3]

在我生平的著作中，我希望我已经尽量利用所碰到的机会来指出，没人过问的穷人的住所，在清洁卫生方面是怎样亟待改良。莎莉·甘泼太太，在二十四年前，颇可以代表那雇来伺候穷苦病人的侍者；伦敦的医院，在许多方面都不失为高尚的机关；至于在其它方面，那就很有缺点了。说到那些机关的办理不善，可举的例子倒也不少，我认为绝不算无足轻重的还就是，要问医

---

① 原文“watertoast”=“toast-and-water”，指将烤焦的面包泡在水中制成的清凉饮料。《匹克威克外传》第33章谈及一“戒酒协会”，有“要用吐司清水把自己涨死”一语。《尼古拉·尼可毕》第6章形容一种“奇怪的兴奋剂”，说“味道很象是吐司清水错搁在白兰地酒瓶里了”。将“白兰地葡萄酒协会”改成“清水吐司协会”，是故用反语。诗人丁尼孙曾谈及剑桥大学的“清水俱乐部”，说“以无酒故名”，可资参考。

② 《时报》：英国主要的保守派报纸，创刊于1785年，是最先用特派国外通讯员的报纸之一。

③ “这些资料……可查呢”：译者按，此句在1849年版的卷首语中作：“在那个时期，在一个吹气冒泡儿的青年美国党方面，曾经有过‘同情’爱尔兰并仇视英国的示威运动，张牙舞爪地闹出许多这类荒天下之大唐的事情来，既然有现成的机会，我也就把它嘲笑了一番……”

院里的看护都是些什么货色，那就颇可以拿贝特茜·卜理哥太太当样品，医院有那么些收入与基金，在提高看护的品质方面，倒偏要等私人慈善事业来筚路蓝缕，以启山林——幸亏后来有些善心的女人①见义勇为，从事这种职业的才居然能让人刮目相看呢。

① 例如英国资产阶级女社会改良家南丁格尔（F. Nightingale, 1820—1910）就曾从事医院看护工作，并组织护士训练机构。

目　次

卷头语

人心不同，耳目的聪明也因人而异，一种人认为是浮夸之词，在另一种人看来，就是不加粉饰的真情实理。世俗所谓远视眼，一望中能辨认出千姿百态，巨细无遗，换个近视的人，就要视而不见，将有作无了。我有时要问自己，某些作者与某些读者之间，是否偶尔也会有这种分歧，问题永远都是作者渲染过分呢，还是时常得怨读者对颜色的感觉稍欠灵敏呢？

关于这个夸张的问题，我倒有一种实地经验，比上面那句推测之词还要令人纳罕。我说的是：我描画一个人物，只要是用写生笔法，毫发不爽，就势必有人不肯相信，明明是一个葫芦的两个瓢儿，却偏要跑来质问："说真的，难道世界上真有这样的人吗？"

我相信，普天之下的裴斯匿夫必然一致认为，裴斯匿夫先生这个人物是夸张失实的一个例子，天地之间，根本就从来没有过这样的人。在这么一群有势力有身分的人面前，我绝不愿为之一辩，可倒不能不说一两句话，来谈谈约那斯·瞿述伟这个人物的性格。

约那斯幼承庭训，不但诲尔谆谆，而且以身为教，朝暮于前，如果还不能熏陶成性，让他的为人可鄙可憎，依我看来，他的狼心狗行也就真是悖礼反常了。既然是这种出身，这样教养成人，受人赞美的正是那令人可恨之处。贪婪为活计，奸狡作生涯，从

小就可以心安理得，那我可就得声明，既造孽因，必得恶果，无怪那位老太爷要咱们眼瞧着他身受其报，有这样一位少爷，倒得请大家承认是他的正根正苗呢。我还得略陈管见：那个老头子到了晚年还未能德彰身尊，叫他这样自作自受，现世现报，也并非仅仅是用虚构的故事来劝善警愚，而是极而言之，把直截了当的真理发挥得不留余蕴。

我所以下这个批语，请读者玩味这段故事的时候多加注意，也正是有鉴于实际生活中一种最常见不过的情形：有许多恶德败行虽然是千人恨万人骂，却从来没有谁为了益世教人，肯去深思细想，探究其根本原因。说到这方面，大体上倒不难以此例彼，从一家一族看出整个国家的情形。种桃得桃，种李得李。请读者到英国任何监狱里，去看看收容儿童的那部分（说起来叫我心里难受，许多习艺所里又何尝不然），然后再来判断：玷辱了咱们的市容、占据了咱们的监狱船[①]与感化所、挤满了咱们的罪人村[②]的，到底都是些妖魔鬼怪，还只不过是些可怜虫，只因咱们诚心让他们受坏教育，结果才落个流离失所，毁了一生。

这个故事讲美国的那部分，多半（贝文先生除外）只是单挑美国人滑稽可笑的一方面来形容一番——二十四年前，这一方面本是最惹人注目，也最容易被小马丁与马可·塔普利那样的旅行家所看到的——除此以外，并没有什么类似漫画的地方。国内的可笑或是不合理的事情，在我的小说里，我从来都无意把它轻描淡写，因此当时我心里也就希望，即便把这种习惯带到海外，合众国的好心性的人民，也未必因此就都要跟我吵起架来。

---

① 英国古时常以废船为监狱。

② 罪人村（penal colony）：指流犯充军地。

我很愿意相信，我对那个伟大民族这样推心置腹，倒也绝不能算是明珠暗投。

本书初问世的时候，某些方家曾经指教我说，"清水吐司[①]协会"与那班人的雄辩高论，也太荒唐无稽，令人难以置信了。所以我就不得不在这里提一笔：马丁·瞿述伟的经历的那一部分，完全是根据合众国某些公开会议的记录（尤其是一个什么"白兰地葡萄酒协会"的议事录），逐字逐句敷演成文的；这些记录曾经刊载于一八四三年六七两月的《时报》[②]上，那也差不多正是我从事于写那几章书的时候；这些资料，如今当然也还有旧《时报》可查呢。[③]

在我生平的著作中，我希望我已经尽量利用所碰到的机会来指出，没人过问的穷人的住所，在清洁卫生方面是怎样亟待改良。莎莉·甘泼太太，在二十四年前，颇可以代表那雇来伺候穷苦病人的侍者；伦敦的医院，在许多方面都不失为高尚的机关；至于在其它方面，那就很有缺点了。说到那些机关的办理不善，可举的例子倒也不少，我认为绝不算无足轻重的还就是，要问医

---

① 原文"watertoast"="toast-and-water"，指将烤焦的面包泡在水中制成的清凉饮料。《匹克威克外传》第33章谈及一"戒酒协会"，有"要用吐司清水把自己涨死"一语。《尼古拉·尼可毕》第6章形容一种"奇怪的兴奋剂"，说"味道很象是吐司清水错搁在白兰地酒瓶里了"。将"白兰地葡萄酒协会"改成"清水吐司协会"，是故用反语。诗人丁尼孙曾谈及剑桥大学的"清水俱乐部"，说"以无酒故名"，可资参考。

② 《时报》：英国主要的保守派报纸，创刊于1785年，是最先用特派国外通讯员的报纸之一。

③ "这些资料……可查呢"：译者按，此句在1849年版的卷首语中作："在那个时期，在一个吹气冒泡儿的青年美国党方面，曾经有过'同情'爱尔兰并仇视英国的示威运动，张牙舞爪地闹出许多这类荒天下之大唐的事情来，既然有现成的机会，我也就把它嘲笑了一番……"

院里的看护都是些什么货色，那就颇可以拿贝特茜·卜理哥太太当样品，医院有那么些收入与基金，在提高看护的品质方面，倒偏要等私人慈善事业来筚路蓝缕，以启山林——幸亏后来有些善心的女人①见义勇为，从事这种职业的才居然能让人刮目相看呢。

① 例如英国资产阶级女社会改良家南丁格尔（F. Nightingale, 1820—1910）就曾从事医院看护工作，并组织护士训练机构。

第一章

楔子　瞿氏谱系

无论是淑女还是绅士，只要能以知书识礼自夸，就都未必肯相信瞿述伟家真是个极古老的家族，不先祛疑解惑，又怎么能跟这个姓氏的人同调相怜？谁知道了都得大趁心怀的，当然也就是这家人倒毫无疑问是亚当、夏娃的嫡派苗裔，在那草昧初开的时代，就跟农耕之务有密切关系①；这么世祚悠悠，跟其余的人类明明是判若霄壤，只要考虑到这一层，也就不怕嫉贤妒能之辈妄加指摘，说这个名门望族的后代子孙，别管是在开基创业以来的哪个时期，有不知天高地厚、未免过于以身家傲人的，这个弱点你倒一定会认为是不但情有可原，而且还可敬可嘉呢。

值得注意的是，征诸史乘，咱们最古老的家族，曾经出过一个凶徒兼流浪汉②，按照那盈亏之变，在所有世家旧族过去的历史中，同样的人物也总是要反复循环，不断重新出现。说真的，这简直都可以定为一个毫无例外的原则了，最早的祖先时代离今天越远，杀人行凶与闯荡江湖就越是记载得累牍连篇；这两种开心解闷的事情，在古时候原来都既是这个国土上流人士有益健康的消遣，又是他们荣耀门庭的途径，不但兴奋神经，动荡血脉，一旦家业凋零，还可望赖以重整呢。

因此，令人欣慰无尽，匪言可喻的，也就是能够发现瞿述伟

家的人，在咱们历史上前前后后的许多时期，都曾经预闻种种杀生害命的阴谋，参加一场场伏尸流血的争斗。见于记载的还有，身披铁甲，头戴钢盔，由顶至踵都刀剑不入，有许多回他们都身先士卒，勇不可当，带着那身穿皮上衣[3]的儿郎去送死，然后再翩然回归故里，乐叙天伦。

毫无疑问，瞿述伟家的人，当初至少有一个是跟随征服者威廉[4]跨海征英的。这位声名赫赫的祖先，在后来的任何时期，按俗语说倒都未见得能够再"攀龙附凤"——因为这个家族似乎是始终都没能以田连万顷见称于时，可是谁都知道，大人物们照例都最善于慷他人之慨，这位诺曼第人还真是有功必赏，无德不酬，把这类产业赠送给所宠爱的臣子，又何尝有丝毫吝色，在这方面，倒也跟别的圣主明君一样值得称颂呢。

跟着诺曼第人的入侵来到英国境内的，看来也必是车载斗量，不知有多少风流人物，一个个都有胆勇，有智谋，有口才，有德行，出身高贵，真不愧是盖世英豪——写到这里，倒也许不妨暂时搁笔，为这篇历史称庆；一查那世家旧族的家谱，就如同百川汇海，万派朝宗；毫无疑问，即便征服者威廉事实上是被征服者威廉，这个数目也绝不会打丝毫折扣，还是要那么子孙蕃衍，宗嗣绵延，世世代代都任侠仗义，以功勋之后自夸；千真万确，这

① 上帝将亚当、夏娃双双逐出乐园后，即命其以耕种为生，见《旧约·创世记》第1章。

② 指该隐(Cain)，亚当之长子，曾杀死其弟亚伯(Abel)，受上帝谴责，终身过流浪的生活，见《旧约·创世记》第4章。

③ 指十六世纪前后流行的短上衣，往往是皮制的。

④ 英国人重视门阀，本章加以讽刺。征服者威廉(William the Conqueror)指诺曼第公威廉，于1066年渡海征服英国，夺取贵族的土地，赠与有功之臣，并丈量土地，登记于所谓"末日裁判书"。这些人的后裔成为英国的世家巨族，其谱系亦最远只能追溯至此时期。

是绝对不随陵谷变迁的，管它什么成败兴亡呢。

不问可知，参加那“火药阴谋”的①，也必然有个瞿述伟家的人在内；即便那个为首的奸贼，佛克斯本人，还未必就是这个名门望族的后裔。其实呢，把他拉过来倒也不难，只要咱们敢假定，瞿述伟家上一代有另一个人曾经迁移到西班牙，在当地跟一位西班牙女士联姻，给他接续香烟，生了个橄榄色皮肤的儿子。这一猜度本来不是不合情理，何况还有一件事实，即便算不了什么铁证，也可以让人觉得绝不是捕风捉影，谁要是好奇心盛，想要因流溯源，看出人类的种种嗜好是怎样父传子，子传孙，不知不觉，一直传到那最远的后代，对于这一层也绝不会不感兴趣。我要大家注意的是，晚近以来，瞿述伟家有许多人，在别的方面一事无成，按理说毫无发财致富的希望，也并没有可以想象的其它原因，却偏要做起贩卖煤炭的生意来；一月一月的，老是郁郁寡欢，守着那点有限的存货，始终都没跟一位买主进行过交易。在西敏寺② 国会大厦的地窖里，那位伟大的祖先既然也是这种行径，二者的如出一辙，也就太显而易见，太饶有兴味，无须我来评短论长了。

这个家族中的种种传说，还可以清清楚楚地证明，在它的

---

① “火药阴谋”：指1605年天主教徒企图炸死国会议员及英王詹姆士一世的事件。主谋者凯斯毕(R. Catesby)，同谋者有佛克斯(G. Fawkes)等人，租赁了国会大厦下本为煤商所占用的地窖，在其中堆积炸药，覆以柴薪及煤，由佛克斯携带火绒、黑灯笼等，在一旁日夜看守，欲待11月5日国会开幕时即行爆炸，并准备于事成后请信天主教的西班牙人来占领英国，但事机不密，佛克斯被捕，与同谋者若干人皆被处死刑，后来每逢11月5日，英国人即结队游行，由一年轻人假扮佛克斯，并焚烧佛克斯的刍像，以纪念其事。

② 西敏寺(Westminster)：伦敦市中央的一区，英国国会所在之地。

某一历史时期——可并没指明哪朝哪代——曾经有过一位老大娘，不管礼教纲常，专好从事破坏，在制造燃料使用火器方面，还真是久惯在行，能让那干柴烈火一蹭就着，因此人家就都管她叫“做煤的”①；一直到今天，流传在这个家族中的佚事遗闻，只要一提起这个诨名绰号，也就可以让人认出指的是那位老大娘。要说这就是那位西班牙女士，瞿述伟·佛克斯的“令堂”，只要是明理的人，谁又还会怀疑呢？

不过咱们还另有证据，可以直接证明，这家人跟英国史上这桩值得纪念的大事有密切关系；即便世上果有歪心邪意的人，见了那些推定证据还是偏要摇头，一见这个，也就没个不心服首肯。

离今天没多少年，瞿述伟家有一位非常体面的人，处处都很可靠，无可指摘（就连那跟他仇恨最深的人，也都从来没敢敲着撩着，说他未必算得了一位富翁），家中的财物包括那么一个黑灯笼②，毫无疑问是个古董；论样式，倒又极象如今大家使用的那种，因此也就越发有意思了。这位先生早已去世，生前老爱一来就赌咒，曾经指天誓日，再三向人声明，他屡次听见他祖母一边赏玩这个神圣的遗物一边说，“哎，哎！这就是我老儿子③十一月五日那天带的灯笼，因为他是个盖·佛克斯。”这是句很值得注意的话，无怪要深深印入他的脑海，让他老爱把它左一遍右一遍地背出来。这句话最合情理的解释，以及从此可以得出的

① “做煤的”：原文是“matchmaker”，语意双关，可作“做媒的”解，也可作“制造火柴或纸媒等物的”解。

② 一种手提灯笼，装有不透明的滑盖，可以随意将灯火遮没。狄更斯在《匹克威克外传》第9章中曾形容过这种灯。

③ 这是北京话，指最小的儿子。原文是“fourth son”（第四个儿子），与“forefather”（祖宗）第一个音节相近。

结论，是横扫千军，不容辩驳的。这位老太太生来性情刚烈，如今却已经成了风前之烛，瓦上之霜；即便还不至于一来就精神错乱，至少也是一来就言语颠倒，说话不明——人上了岁数，又是个碎嘴子，当然很容易犯这种毛病——简直都闹得无人不知了。谁都瞧得出来，她那句话稍微——只是稍微——有点颠三倒四，要把它改正过来，倒也容易得可笑。"哎，哎，"她说道，开头儿这两字，显然是绝对无须改的，"哎，哎！这就是我老祖宗"——不是老儿子，那也未免太荒唐了——"十一月五日那天带的灯笼。他还就是盖·佛克斯。"这么一改，就又清楚，又自然，又前后一贯，跟说话人的性格也不会有丝毫的矛盾。说真的，这个故事明明是可以这么解释，而且也只能这么解释，未必就值得原封不动地记录下来，除非是为了证明，注释家只要稍微能够匠心独运，就也许可以（而且往往还真是可以）成绩斐然，不光是在叙述历史的散文方面，就是在全凭想象的诗歌方面也是如此。

有人说过，在现代，谁也找不出一个例子可以证明瞿述伟家的人有跟王公贵戚过从甚密的；任凭他们心怀恶念，无端编造出这种可怜的谎言，一见证据摆在面前，这班含讥带笑、毁人名誉的人可就又堵了嘴了。这个家族有些旁支别派，到如今家里都还藏着些信件，黑字白纸写分明，让人一瞧就知道当初有个狄格利·瞿述伟，无冬历夏，老是跟韩富利公爵[①]一块儿吃饭。说真的，一年到头儿，他都是那位贵人筵席上的宾客；还老是朝请暮邀，一酬一酢，可以说吧，简直就等于硬掐鹅脖儿；结果呢，咱

① 韩富利公爵（Duke Hamphrey，1391—1447），是英王亨利四世之子，生前以好客著名，死后被人误以为葬于圣保罗大礼拜堂。没处吃饭的穷人常在这礼拜堂里逡巡不去，人家问走不走，就说今天要"跟韩富利公爵一块儿吃饭"。因此这句话就成了"不吃饭"或"挨饿"之意。

们就发现他很不自在，勉强去应酬应酬，心里总是一百个不愿意——写信给朋友们说，要是不怎样怎样把来人打发回来，那他就别无他法，只好再去跟韩富利公爵一块儿吃饭——还词气浮露，笔无藏锋，表示他这人多么清高，日久生厌，再也不愿为珠履之客，游豪家之门了。

瞿述伟家有一位男士，咱们倒是得承认他有点来历不明，我还听见过一个谣言——不用说，也是那种卑鄙东西编造出来的——说他真是个出身非常下贱的东西。证据何在呢？据人家猜想，这人生前已经把自己是何人所生这个秘密告诉他少爷了，到了那位少爷易箦之时，人家就恭肃其貌，郑重其事，牙白口清地提出这个问题："托毕·瞿述伟，您祖老太爷是谁？"这人已经只剩一丝两气，居然也那么恭肃其貌，郑重其事，牙白口清地答复人家——他的话当时就被记录下来了，还有六位证人签字，每一位姓名住址都写得详详细细——"是吴四公"①。有人也许要说——事实上还真有人说过，因为人心之坏是不可限量的——世界上的公爵大人没有叫这个的，有些爵号已经因为无人袭爵而撤消了，其中连字音跟这相近的也都找不出来。可是，以理推之，那个无可辩驳的结论是什么呢？——有些用意很好，可是未得其当的人，曾经提出他们的主张说，这位托毕·瞿述伟先生的祖父，从他的名字来看，必是一位中国官员。这当然是绝对站不住脚的，因为没人敢胡说他祖母曾经离开过英国，也没人敢胡说，在他父亲出世前的几年内，有哪位中国官员到英国来过——除非是茶馆里的瓷器上画的，要说那会跟这问题有什么干系，那

① 该说"亡是公"，把"The Lord Knows Who"(天知道是谁)说成了"The Lord No Zoo"。

才让人片刻也不能相信呢。既然得把这个说法一脚踢开，那谁还瞧不出来，不是少爷听三不听两的，没把老太爷的话听清楚，就准是又把那个名字给忘了，再不就是把它念错了？那谁还瞧不出来，即便是在咱们所谈到的这个晚近时期，凭一个庶子的标章①，或者说家徽上的一种左斜线，瞿述伟家也明明是跟不知哪个世家显族成了瓜葛之亲？

族中到如今还保存着某些文件，可以据实证明，在上文提到的那位狄格利·瞿述伟的比较晚近的时代，这个姓氏的人的确有过一个置身通显，非常有钱有势的。狄格利·瞿述伟的书信，都快被蠹鱼吃光了（这种东西对契纸文券的内容那么广征博收，也真可以唤作昆虫世界的司籍长），在那幸免于难的断简残篇里，却到处都可以发现他老是提起一位大爷②，看来好象是在那方面寄托着继承巨万家财的希望，老爱邀宠求怜，送他金杯玉盏，珍珠宝石，书籍钟表，以及其它贵重物品。因此，有一回他给哥哥写信，就这样提到一个舀肉汁的羹匙——那本来是他哥哥的东西，看来不是给他（狄格利）借来了，就是用别的法子弄到自己手里了——“请你别生气，我已经把它送人了——送给我大爷了。”还有一回，人家托他去修补一个小孩儿用的带把儿的杯子，他又是用这种法子来表明他的态度。还有一回他说，“我生平所有的一切东西，都已经奉送给我那位千人迷万人爱的大爷了。”他老爱到这位绅士府上去拜访，即便未必常年住在那里，也可以说是日不离门，只要瞧下面那句话，也就显然可见了：“除了随身穿的那套衣服以外，我穿的戴的眼下都在我大爷那儿呢。”这位

---

① 指宗谱纹章中的一种由右至左的斜线（bend sinister），被认为是私生子的标章。

② 英国俗语称开当铺的为“大爷”（uncle）。

绅士必是非常有势力，树大阴凉儿大，因为那位侄少爷信上明明写着："力① 太大了"——"太厉害了"——"可真王道"——以及诸如此类的话。可是，说也奇怪，看来这倒并没能给他在朝中或是别处弄个肥缺，也并没让他享受到什么意外恩荣，除非是说，蒙这样的大人物垂青，府中款待宾客，穷极奢华，还极力标榜，称之为"金球舞会"②，位既然在邀请之列，无限风光也必然就尽在其中了。

在许多不同的时期，瞿述伟这个姓氏的人都是位重名高，极了不起的，这我也无须再多举例子来证明了。这样左证右据要是还嫌不够，那也就未免太出乎情理之外，要不然，倒可以再找来无数证据，层层叠叠，堆成一座阿尔卑斯山，把那最大胆的怀疑派都压成骨酱肉泥。这章书就好比在那个家族的墓穴上积土为封，一个很不小的古冢既然已经攒聚起来，很是象模象样，我也就情愿适可而止——只是还要再提一提，算是添上那最后一铲土：瞿述伟家的许多人，有亲娘的亲笔书信为证，就跟当面指给你瞧似的，无论男女都长着玉柱一般的鼻子，没褒贬的下巴，身体的轮廓可以给雕刻家当模特儿，四肢骨肉停匀，光滑的脑门皮肤透明，露出一条条青筋，东一个岔儿，西一个岔儿，好象一张虚无缥缈的地图上的一条条道路。即便没有什么旁证，单凭这件事实也就可以彻底解决咱们所讨论的问题。谁都知道，根据古今名家在这方面的一切著述，这些瑰姿玮态，尤其是那好似琢玉雕琼之处，每一样都毫无例外是上天专门赐给那最高贵的人物

① "力"与"利"同音。原文中的"interest"一字可作"利息"解，也可作"势力"解。

② 原文是"golden balls"，本指作为当铺标帜的三个金球（参看第312页注②），但"ball"一字也可作"跳舞会"解。

的，也只有在这些人物身上才会显而易见呢。

我算是已经让自己十分志得意满（因而所有的读者也都完全心满意足），证明瞿述伟家是有根儿有派儿，不定在哪个时期，还都真是非常了不起，凡是心术正道的人，都一定会认为是最值得结交的良朋胜友的。既然如此，这篇历史也就可以恭本正传地写下去。这个姓氏的人，有些位都要在书中登场露面了；我既然已经指出，这家人这样世泽绵长，对人类这个大家族的建立与繁殖，必是尽了很不小的一份力量，将来有一天，责无旁贷，我一定可以再略陈管见，说我是照着葫芦画瓢儿，类似这些位先生的人，到如今都还滔滔者天下皆是呢。在目前，关于这个问题，只消笼统地说一说也就行了：首先，我要是大胆地说，人这东西真是会玩很蹊跷古怪的把戏，那倒还不算跟蒙博多①一吹一唱，有附和他那人类大概本来是猴子的学说的嫌疑。其次，按照勃鲁门巴哈②的理论，亚当的后裔有无数特点，与其说是上帝赐给所创造的哪种别的动物的，倒不如说本来是应该由猪来独擅其美；我得跟他画疆分道，各不相谋，可也还是不妨说，有些人那么特别善为身谋倒也确是值得敬佩呢。

① 指蒙博多(Monboddo)勋爵：即勃奈特(J.Burnett, 1714—1799)，苏格兰哲学家，反对洛克与牛顿的学说，于1773—1792年出版其所著《语言之起源与发展》。

② 勃鲁门巴哈(J.F.Blumenbach, 1752—1840)：德国博物学家兼生理学家，人类学的创立者之一，将人类按肤色分成五种。他和蒙博多的著作在十九世纪初叶都曾引起热烈争论。值得注意的是，达尔文的《物种原始》是于《马丁·瞿述伟》出版后十六年才问世的。

第二章

介绍某些人物，若蒙读者不弃，
何妨朝夕相亲。

一年易过，又是残秋，整天价烟迷雾锁，好容易挣扎到快要西沉，一轮红日才居然重放光彩，所俯视的是威尔特郡的一个小村庄，离自古繁华的索士勃利① 往来还算不远，无须水宿山行。

大地上散布了一派光华异彩，就好比暮年之人心若死灰，忽然想起往事或是兴到神来，似闪电一般，霎时间倒仿佛是华年不随逝水，众芳依旧暄妍。湿漉漉的青草，在斜阳中闪闪烁烁。荆榛篱落上势单力薄的一块块青绿——占据着这些地盘的，原来是尚未凋零的树枝，三五成群，余勇可贾，任凭那寒风刺骨，早降的严霜也来相逼，威武不能屈，还是要抵抗到底——这时候都欢欣鼓舞，现出那鲜明的颜色。整天价都阴阴惨惨的那条溪河，忽然间笑逐颜开；鸟儿在光秃秃的树枝上吱吱喳喳叫起来，好象这些待时的鸣禽真有几分相信寒威已尽，这么早就绿柳回春了。古老的教堂顶上的风信旗，也跟天地间的万物同欢同庆，从它那巍然的位置烁烁发光；爬山虎所荫蔽的窗户，还把一道道的金光反射到那散彩腾辉的天空，直仿佛那座静悄悄的建筑物是一个宝库，二十年夏季的光艳与温暖都在其中储存着呢。

即便是飘零节候，日瘦霜浓，若实微微地透露出一丝冬意，

那也无非是点染丹青，在这一刹那间，并没给那秋光潇洒之处添上些凄凉色彩，令人不胜摇落之悲。远处的农夫轻轻地到处播种，田畦上只剩残梗，耕犁翻起那肥沃的赭色土壤，排列得整整齐齐，望若图绣，所过之处也都有迹无声；跟这种情景水乳交融的是，落叶满地，发出一股清香，远处即便有车马行人，也很难听见脚步响与车走雷声，正是扫尽尘氛，造成了一种谧然清静的境界。有些树的枝条纹丝不动，挂满了秋天的浆果，好象一串串的珊瑚珠，令人恍如置身神话中的果园，赏玩那满树的奇珍异宝；还有浑身的衣饰都已经剥光的树，周围是小小一堆鲜艳的红叶，每一棵都成了它的中心点，卓然挺立，看着它慢慢地化为尘土；另外有些树倒还木叶未脱，但都已经枯焦迸裂，好象被火燎过似的；还有树干周围堆着些红通通的东西，象个坟头儿的，原来就是那年结的苹果；再看某些别的树（这一类都是耐寒的常绿树），那就于傲雪凌霜之中显出了几分冷酷与阴郁，好象造物者赋予它们的使命就是警告世人，她赐之以最长的寿命的，绝不是那些迎晓露、笑春风的宠儿。斜阳仍然是横穿这些树的黑暗的大树枝子，开辟出一条条金黄色的更浓的路径；霞光泛滥到黑苍苍的枝条之间，如铺绮绣，就这样被它衬托得分外鲜明，给将逝的白日又增添几分光彩。

转眼之间，这种光华异彩就不见了。黑压压的山岭连绵不断，太阳在那后面沉下去了，云山重叠，在西方筑起了一座蜃楼般的城市，城墙上砌着城墙，城垛上堆着城垛；所有的光明都敛藏起来了；发光放亮的教堂，变得又寒冷又黑暗；流水忘记含笑；鸟儿停止歌唱；冬天的阴郁笼罩着一切。

一阵晚风也刮起来了，跟着那呜呜咽咽的音乐，比较纤细的

① 索士勃利(Salisbury)：英国西南部威尔特郡(Wiltshire)的首府。

树枝都学骷髅跳舞，劈哩啪啦、唏哩哗啷地响起来。渐渐枯萎的落叶再也安静不了，被冷风追得没处躲藏，只得来回乱跑；农夫把套在犁上的马卸下来，搭拉着脑袋，跟在马旁，步履轻快地走回家去；村舍的窗户里也灯光闪闪，向渐渐黑暗的田野眨起眼来。

村里的铁匠炉于是就赫赫炎炎，完全显出了它的声势。炉中的火通光旺亮，有力气的风箱大吼大叫地一声"哈哈！"它就礼无不答，也大吼一声，吩咐那照眼辉煌的火星儿，跟着铁锤在铁砧上玎珰乱响的一片欢声，兴高采烈地跳起舞来。闪闪发亮的铁，为了你强我赛，也变得光华璀璨，叫那烧红了的碎琼乱瑶纷落十方。铁匠和他的伙计们身强力壮，干起活儿来大卖力气，甚至于让那忧郁的黑夜都欢欣鼓舞，老在门外窗前留连不去，好象探胜搜奇似的，从十几个吊儿郎当的人肩膀上往里瞧，其色如漆的脸上也现出了红光。至于这群闲人，那就都老不动窝儿，好象是被这地方迷住了，时不常儿地向身背后那片夜色扫一眼，跟着就挪动那懒洋洋靠在窗台上的胳膊肘儿，换个更舒服的位置，还把身子探到稍微再往里一点的地方，恋恋不舍，好象天生这种人就是为了让他们围聚在火光熊熊的炉边，一个个都跟蟋蟀一样。

瞧你这个劲儿，发脾气的风！先是唉声叹气，渐渐又在那欢天喜地的铁匠炉四周围发起威来，把那扇小门儿弄得叽哩哐啷的，还在烟囱里大发牢骚，好象要对不亦乐乎的风箱吹胡子瞪眼儿，怪它做什么事情不该听命于人似的。别瞧它大吵大闹，可又嘴强身子弱——对那位粗声嗄气的伙伴儿要是还有丝毫影响，那也无非是让它那快乐的歌声更象大吼大叫似的，结果火着得更旺，火星儿跳舞也跳得更欢，最后就若疯若狂，带着飕飕的声音来回打转儿，让脾气这么倔的风忍无可忍，长嚎了一声就跑

开了，走过酒店门口的老招牌，下死劲儿打了它一掌子，让那条青龙从此以后就越发"猖狂"[1]，说真的，还没到圣诞节，一下子就从东倒西歪的框子里跑出来了。

很体面的风偏要拿落叶这种小可怜儿来解恨，那就是只拣软的欺负，大丈夫又怎么能这么肆暴行虐呢？可是无巧不成书，刚把脾气发泄在那条受了侮辱的龙身上，这阵风就遇见了一大堆树叶儿，刮得它猫窜狗散，东的东，西的西，从彼此身上滚过去，薄薄的边缘擦着地皮，来回来去地打盘旋，疯疯癫癫地飞到半天空里，走投无路，还急得折跟头打把式，表演出种种惊人的绝技。饶这么着，还不能把一肚子的恶气都发泄出来——把整堆的落叶刮到四面八方不算，还要向那三个一群、五个一伙的冲锋，追到车匠的锯木坑里，追到院子里的木板和木头底下，把锯末刮得满天飞，直往底下找，要是果然没白找，咦！那就请看它怎样又撵它们往前跑，又在后边紧跟不舍吧！

这么一来，也无非是让惊惶失措的树叶儿跑得更快，风拚命追赶，更让人瞧着眼花头晕——因为树叶儿跑到了不常到的地方，有来门，无去路，风把它们追着了，就随自己的喜欢，让它们老在那儿回旋荡漾，还钻到房檐底下，或是紧紧地贴在干草垛的边儿上，象蝙蝠似的；还从敞着的窗户里闯进卧房，或是紧挨着荆榛篱落，缩头缩脑往地下一蹲；简单一句话，只要逃得了命，就不管什么地方都去。可是所表演出来的顶新鲜的玩艺儿还在后头呢：一见裴斯匿夫先生家的街门忽然开开了，就乘虚而入，愣头愣脑地闯到了过道儿里；风紧跟着也追进来了，发现后门没

① "猖狂"原文为"rambant"，是纹章学里的专名词，指狮象等动物举前足或爪而起立的姿势。

关，一个不留神，就把裴斯匿夫小姐手里点着了的蜡烛吹灭了，裴斯匿夫先生正往里走，风把前门往他身上一摔，劲头过猛，一转眼的工夫，那位先生就仰面朝天躺在台阶底下了。净干这种抓土攘烟儿的事情，也早就该意倦情迁，于是这位胡吵乱闹的漫游者就欢天喜地地急忙跑开，大吼大叫地穿沼泽，过草地，跨山丘，越平原，直奔那汪洋大海，遇见了些从别处来凑热闹的风，意气相投，就来了个"俾昼作夜"。①

这其间，裴斯匿夫先生脑袋摔在倒数第二磴台阶儿上，让一个尖锐的棱角磕了那么一下，眼前好象是大张灯火，到处都点起了明晃晃的"短六烛"②，给这位受害者开心解闷儿，因此他就神色恬然，躺在那儿瞪眼瞧着自己家的街门。这个街门的气派，看来倒真是能引起无穷的联想，非比寻常；因为他老躺在那儿不起来，时间未免长得出乎情理之外，甚至于都没问自己受伤没受伤；裴斯匿夫小姐用溜尖的一条嗓子——风要是才十几岁，嗓音也许就是这样——从锁眼儿里问了一声"谁呀？"他也一句话没回答。裴斯匿夫小姐把门又开开了，拿手挡着蜡烛向外面张望，还招人生气地往他的四周围瞧，往他的左右前后瞧，还从他身上望过去，哪儿都瞧到了，可就是不去瞧他，这时候，他也还是一言不发，也没用任何姿态表示出一点儿想让人把他搀扶起来的意思。

"我可瞧见你了，"裴斯匿夫小姐对那个比谁都会一下子就跑得无影无踪的家伙喊道。"叫你吃不了兜着走，先生！"

---

① 狄更斯在《博兹随笔》的《俾昼作夜》一篇中说："这是个很有表现力的说法，暗含着从明天早晨借来几个钟头，加在前一天夜里，制造成一个复合的黑夜的意思。"

② 短六烛(short sixes)：四五英寸长的、六支重一磅的蜡烛。

裴斯匿夫先生，也许是因为已经吃不了兜着走了，一句话也没说。

“这会儿你就在一拐弯儿呢，”裴斯匿夫小姐喊道。这是拿话诈人家，可倒也有点说对了景儿；原来裴斯匿夫先生正把上文所说的那些蜡烛一个个弄灭，速度倒也很不慢，街门上铜钉的数目（刚才还自告奋勇，在他眼前变非常新鲜的戏法儿呢）也从四五百渐渐地减到一二十了，她这句话也许就可以解释成病人已经过了险劲儿，可以转危为安了。

裴斯匿夫小姐严声厉色地提出警告，说了句有监牢和警察、足枷和绞刑架在那儿等着你呢，刚要把门再关上，还在台阶儿底下的裴斯匿夫先生就拿胳膊肘儿把身子支起来，打了个喷嚏。

“这是谁的声音！”裴斯匿夫小姐喊道。“原来是他老人家！”

她惊叹了这么一声，另一位裴斯匿夫小姐就连蹦带跳从客厅里跑出来；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嘴里说着许多前言不搭后语的话，就拽着裴斯匿夫先生让他坐起来了。

“爸！”两位小姐异口同声地说。“爸！说话呀，爸！别让人瞧着这么疯疯癫癫的，我的好爸！”

一位绅士偏偏遇见了这种事，那副尊容却是绝对不受自己控制的。裴斯匿夫先生一个劲儿把嘴张得那么大，把眼瞪得那么圆，还让下巴颏儿那么往下坠，有几分象小孩子玩的核桃钳子；而且帽子也早就从头上掉下来了，面色如灰，头发根根倒竖，身上的衣服也沾上泥了，这么一出洋相，真是怪惨得慌，两位裴斯匿夫小姐都止不住扯着尖嗓喊叫一声。

“行了，”裴斯匿夫先生说。“好点儿了。”

“缓过来了！”顶小的那位裴斯匿夫小姐喊道。

“居然又说话了！”大小姐嘴里失声说。

嘴里说着这些高兴的话，两位小姐把裴斯匿夫先生的左右两颊都亲了一下，然后就连搬带抬把他弄进来了。不大工夫，顶小的那位裴斯匿夫小姐又跑出来捡他的帽子，他的牛皮纸包儿，他的伞，他的手套儿，还有些别的小物件儿。完事以后，把大门一关，两位小姐就都尽心竭力，在后客厅里照料受了伤的裴斯匿夫先生。

其实他的伤势也不很重——照大小姐的说法，他老人家四体百骸的"凸硬部分"，类如磕膝盖，胳膊肘儿，倒是有些地方都蹭破了，后脑勺上也长出了一个完全新的器官，连骨相学家都没见过，可是他所受的伤也就以此为限。给它贴上了一小块一小块拿盐水泡过的牛皮纸，算是外用的消炎止痛膏，再让裴斯匿夫先生喝了些烈性的搀水白兰地，算是内服的提神补气药，那位大小姐就坐下来沏茶，如今茶也已经沏好了。顶小的那位裴斯匿夫小姐也从厨房里拿来了一盘热气腾腾的火腿蛋，把它往父亲面前一搁，就往他脚底下一张小矮凳子上一坐——这么一来，她的眼睛的位置也就正跟茶盘一样高低了。

读者可别一瞧她采取这个卑躬屈节的位置，就认为这位顶小的裴斯匿夫小姐必是年纪太小，可以说是出于无奈，就因为腿短才非坐矮凳子不可。裴斯匿夫小姐坐矮凳子，是因为太老实太天真——她这人也真是甭提多老实多天真了。裴斯匿夫小姐坐矮凳子，是因为她纯粹是女孩子脾气，爱玩耍，野调无腔，老是那么浮漂漂的，跟小猫儿一样。她是个你想象得到的顶调皮的人，也是个你想象得到的顶朴实的人，这位顶小的裴斯匿夫小姐。这就是她顶迷人的地方，她太象一根水葱儿似的了，太没心眼儿了，也太浑身上下都带着一股小孩子的活泼劲儿了，这位顶小的裴斯匿夫小姐，她才不肯在头发里插些梳子，或是把头发拢上去，

或是烫得象烂鸡窝似的，或是把它打成辫子呢。她的头发是剪短了的，松松散散地搭拉下来，卷成层层叠叠的好些个鸡蛋卷儿，到了头顶儿上，就只有一个单摆浮搁的了。她体态相当丰腴，也颇象是早已年届摽梅；可是有些时候——对了，有些时候——甚至于还戴围嘴儿呢；那多么招人喜爱！噢！她才真象是"清泉从地涌"呢，这位顶小的裴斯匿夫小姐！(一位青年绅士，在外省的报纸上的"诗歌栏"里，就用诗歌体裁这么赞美过她)

裴斯匿夫先生是一个讲道德的人——一个一本正经的人，一个教忠教孝、立德立言的人——给小女儿取的名字是"慈悲"。慈悲！噢，用来称呼一个象那位顶小的裴斯匿夫小姐那样心地纯洁的人，这个名字够多么可爱！姐姐的名字是"慈善"。妙极了！慈悲与慈善！慈善那么深明礼义，温厚和平之中透着老成尊重，而又不恕己责人，名字也真是起得很合式，对妹妹还大有烘云托月的作用呢。这么相得益彰，又多么令人可羡；你瞧，姐妹二人你亲我爱，彼此痛痒相关，忠心耿耿，互相信赖，而又互相纠正、互相节制，简直可以说是相敌相克呢！每一位姑娘都是一方面赞美自己的姐妹，一方面又根据完全不同的原则，自己另挂一个招牌，声明跟对过儿不是一事，那家的货色您不中意，就敬请不吝移玉，光顾敝号吧！两家宝号里待价而估的货物，都是那么满目琳琅，令人叹为观止的是，对于这一切，两位如花似玉的姑娘倒都好象是毫无所知！她们连影儿也不知道，她们也跟裴斯匿夫先生一样，连做梦也想不到这个。造物者让她们俩打对仗——她们才做不了丝毫主张呢，这两位裴斯匿夫小姐。

上文已经交代过，裴斯匿夫先生是个讲道德的人。的确如此。世界上的人，也许从来没有比裴斯匿夫先生更讲道德的——尤其是在跟人家谈话或是书信往来的时候。有一位心拙

口笨的赞美者说过他这么句话：他的肚子赛过福琼耐塔斯的钱袋[①]，里头不知装着多少至理名言。在这一点上，他倒很象神话故事里的那个姑娘，唯一的不同之点是，他嘴里吐出来的，即便未见得真是金刚钻，至少也是那顶顶亮的假宝石，甭提多么耀眼争光。他是个最堪为人表率的人物，肚子里谈忠劝孝的格言，比习字簿上的还要多呢。有些人把他比作路标，老是指示某一个地点的方向，自己可绝不到那儿去。可是说这话的都是他的敌人，都是他的光明所投的黑影；不过如此而已。连他的喉咙都是讲道德的。它可以让你敞开儿瞧。他的白领巾[②]象一道矮矮的篱笆（谁也没见过他的领结，因为老是打在后面），从那上面望过去，可以瞧出他的硬领象双峰插云，他的喉咙等于其间的一个山谷，平安静谧地摆在你眼前，也并没拿五绺长髯挡着，好象是代表裴斯匿夫先生对大家说，"这才是童叟无欺呢，先生女士们，我这人是善养天和，身心俱泰的。"他的头发刚带点铁灰色，也是这么个派头儿——全都从脑门那儿往后一梳，不是笔直地立着，就是跟沉重的眼皮行动一致，稍微有点往下坠。他的身躯绝不算肥胖，可倒溜光精滑，派头儿也是这样。他的态度是又圆又滑，是以柔克刚，所代表的也正是他这人的道德。归总一句话，就连他那身素净的黑衣服，他那鳏夫的身分，还有他那副摇来摆去的双眼镜[③]，也全都是殊途而同归，在那里高声大喊："请看看这位讲

① 福琼耐塔斯（Fortunatus）：中世纪欧洲民间故事中的英雄，曾蒙命运之神赐予一个取之不竭的钱袋与一顶"如愿帽"，后因此自取丧身之祸。德国诗人萨克斯（H．Sachs）及英国戏剧家戴克（T．Decker）曾将此故事编为戏剧。

② 领巾：从前的一种领饰，比现在的领带宽，在前面打一个蝴蝶领结。

③ 当时的老式眼镜还没有眼镜腿，需要挂在身上。比较《匹克威克外传》第31章中形容眼镜的话："脖子上系着一条很宽的黑带子……摇来摆去地挂在那上面。"

道德的裴斯匿夫。”

大门上有个铜牌(既然是裴斯匿夫先生的,当然不会骗人),刻着一行大字:“建筑师裴斯匿夫”,在他的事务名片上,裴斯匿夫先生又给添上了个“兼土地测量师”。照某一种讲法(也只有照那种讲法才行),他倒可以说是一个规模很不小的土地测量师,因为从他那所房子里向窗外一望,迢递逶迤,那一片风光景物倒真是得放眼量呢。至于他在建筑方面都做些什么事情,能够让人摸得清的也就是,他从来没设计过什么,也从来没建筑过什么;可是大家都承认,他对这门学科的知识那么渊博,几几乎都鬼服神钦。

说真的,裴斯匿夫先生在职业方面的活动,即便不是完全限于收学生,也跟这差不多。他倒是偶尔也要换换花样,拿收房地租来调剂一下更重要的工作,严格说起来,这可就很难跟建筑发生多大关系了。他这人的天才,就在用手段去笼络那当父母与监护人的,好赚学生的学费。学费付清了,那位年轻的绅士也来到了裴斯匿夫先生的府上之后,裴斯匿夫先生就把他的那盒数学仪器借来(如果是银镶的,或是有别的值钱的地方),请求他,从那个时刻起,就再也别见外;看他是父母还是监护人送来的,说他有这样的父母或是监护人真是天大的造化;然后就大撒巴掌儿,让他住在三楼临街一间宽敞的屋子里,跟某些制图版,平行线规,腰硬腿僵的圆规,还有两三位别的青年绅士朝夕相亲,按照合同上规定的期限,自己去用上三年五载的功,练习从每一个可能的角度来画索士勃利大教堂的竖面图,还在空中建筑无数楼阁,无数国会大厦,以及其它公共房屋。这一类美轮美奂的高楼广厦,在世界上的哪个地方,都也许没在裴斯匿夫先生的庇荫之下盖起来的那么多;在那间临街的屋子里建筑起来的教堂

（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当中的不定哪一位，还正在那儿跟那位建筑师举行婚礼），只要有百分之五能由国会里的委员老爷们拨给咱们使用，咱们也就至少得再过五百年才会需要别的教堂呢。

“人世上的好东西，就连咱们刚给报销了的那些，”裴斯匿夫先生说完以后，眼光就往桌子的四周围一扫，“就连奶油，糖，茶，吐司，火腿，——”

“还有鸡蛋，”慈善低声儿提拨她父亲。

“还有鸡蛋，”裴斯匿夫先生说，“就连这个都可以给咱们一种教训。你瞧，这些东西岂不是来无踪去无影，每一种乐趣都转眼成空。连吃东西咱们都吃不了多大工夫。要是由着性儿喝不伤身体的饮料，那就非得鼓胀病不可；要是把有刺激性的东西喝多了呢，那咱们就该醉了。仔细想一想，这能给人多大的安慰！”

“别说**咱们**该醉了，爸，”那位顶大的裴斯匿夫小姐提出了抗议。

“我说咱们，我的乖乖，”她父亲回答说，“就是说一般人；我是说那当作一个整体来看的人类，不是说哪一个人。讲道德绝不是要跟个人过不去，我的好孩子。就连这个，”裴斯匿夫先生把左手的食指搁在头顶上贴的那块牛皮纸上，“别瞧这只是脑袋上偶然弄秃了几根头发，就连这个都能让咱们想起咱们其实都只是——”本来要说“蛆虫”①，一想起蛆虫未必会以长着一头的头发著称，就又改了“血肉之躯”。

“这一层，”裴斯匿夫先生停顿了一会儿，好象要想法子找出一个新的教训，可又未免有点搅断枯肠，然后又喊道，“这一层也

---

① 出自《旧约·约伯记》第25章第6节。莎士比亚悲剧《李尔王》第4幕第1场亦有“让我觉得人只是一个蛆虫”一语。

是可以给人绝大的安慰的。慈悲，我的乖乖，快把火捅一捅，把灰给拨开。”

那位年轻小姐领命照办，然后就又往矮凳子上一坐，把一只胳膊放在父亲磕膝盖上，还把她的杏脸桃腮搁在那只胳膊上。慈善小姐把椅子拉到离火更近的地方，好象等人家跟她谈话似的，眼睛也往父亲那边瞧。

“不错，”裴斯匿夫先生稍微停顿了一会儿，含笑不语，直冲火炉摇头，然后就又开了腔：“这回我又是很走运，居然达到目的了。过不了几天，就该又有人来跟咱们住一块儿了。”

“是个年轻人吗，爸爸？”慈善问。

“对——了，是个年轻人，”裴斯匿夫先生说。“他一定会利用这千载良机，一举三得，既在建筑方面受最好的教育，以实践为主，又能生活舒适，与在家中无异，今后朝夕与共的，更都是注重道德的人，无论身分如何低微，才具如何有限，绝不会忽略其应尽之责。”

“噢，爸！”慈悲喊道，很调皮地把手指头在半空中一挑。“请看广告吧！”

“淘气的——淘气的黄莺，”裴斯匿夫先生说。谁要是问他怎么会管女儿叫“黄莺”，我倒不妨说，这绝不是因为女儿的歌喉好象莺声百啭，而是因为裴斯匿夫先生有那么一种习惯，不拘想起了一个什么字眼儿，只要觉得听着好听，可以把一句话弄得珠圆玉润，就时常要把它使用一下，并不把它的意义怎么放在心上。而且还使用得那么大胆，听起来那么冠冕堂皇，往往可以让顶聪明的人都被他的口才吓一跳，张嘴结舌，回答不出一句话来。

顺便说一句，他的那些敌人曾经说过：要想了解裴斯匿夫先生的为人，只要能发现他是怎样特别信任“声音与形式”，也就等

于找着一把如意钥匙了。

“人漂亮吗，爸？”他的小女儿问。

“傻持杯！”大小姐说——要表示疼爱，就得管慈悲叫持杯。“给多少好处呢，爸？告诉我们这个。”

“哎哟，我的天哪，持扇！”慈悲小姐贼道，把两只手扬起来，还笑得咭咭咯咯的，比世界上什么人笑起来都更招人喜爱。“好你个就认得钱的女孩子！哎哟，你这顶有心计儿、顶精明的缺德鬼！”

之后，两位裴斯匿夫小姐拿手往彼此身上那么一拍，就又平静下来，彼此那么一搂，表现出各自不同的性情——瞧着倒真是十分迷人，搁在那牧歌时代，也都可以毫无愧色。

“相貌不错，”裴斯匿夫先生说得又慢又精楚，“相貌倒够漂亮的。要论眼前的好处，那可还未必有什么可贪图的呢。”

别瞧姐妹俩性情不同，一听他这个声明，慈悲与慈善倒不约而同都把眼睛瞪得特别圆，一时之间，脸上还那么痴呆呆地发愣，直仿佛心里想的事情果真是跟个人私利有直接关系似的。

“可是那又算得了什么！”裴斯匿夫先生仍然冲着炉中的火微微而笑。“世界上的人也还有不存私心的吧，我希望；咱们并非完全是两军对垒——一边采取攻势，一边采取守势。有不多几个人是三条大路走当中，遇见那穷苦人就加以援手，哪一方面也不袒护啊。哼！”

这样用寥寥数语把他的博爱主义徇诸世人，倒真有点能够祛疑解惑的地方。姐妹二人互相瞟了几眼，脸上也容光焕发，比刚才好看多了。

“噢，咱们别净未雨绸缪，一天到晚打算盘想主意了，”裴斯匿夫先生越说越笑容可掬，还拿眼睛瞅着炉中的火，好象他是跟

火说笑话儿似的。"净用这种心机手段，都让我腻味了。只要是用心同日月，并不是要去为非作歹，那就别畏首畏尾，还是从心所欲吧，管它结果是占便宜还是吃亏呢。对不，慈善？"

自从开始发表这些感想以来，到这会儿他才往两个女儿那边瞧，一见她们俩全都满面含笑，裴斯匿夫先生就拿眼瞅了她们不大一会儿，神气非常滑稽（可倒还象一位喜欢寓庄于谐的圣人），让那位二小姐不由得马上就坐到他腿上来，用两只玉臂搂着他的脖子，亲了他足有二十遍之多，一方面拚命表示亲热，一方面又老是那么一路敞笑，让谨慎老成的持扇都忘其所以，也跟着她笑了个前仰后合。

"啐，啐，"裴斯匿夫先生把顶小的女儿一推推开，还拿手拢着头发，让脸上的神气再慢慢地平静下来。"这不是太糊涂了吗！咱们得留点儿神，别不该笑偏笑，要不然，回头可就该哭了。自从昨天以来，咱们家里都出什么新闻了？约翰·西锁已经走了吧，我希望？"

"真个的，还没走呢，"慈善说。

"怎么还没走？"她父亲答声儿说。"昨天就到日子了。据我所知，他的箱子都收拾好了，就在过道里搁着呢，今天早起我瞧见来着。"

"昨天夜里他是在青龙店里睡的觉，"那位小姐答声儿说，"还请贫掐先生吃饭来着。两人在一块儿待了一晚上，天都很不早了，贫掐先生才回家。"

"今天早起我在楼梯上瞧见他来着，爸，"慈悲还象往常那么生气勃勃地说，"当时他的模样儿，哎哟我的老天爷，可真象个大老妖！脸上开了颜料铺，两眼无光，跟煮熟了似的，头疼得要命，我一瞧那样子就知道准没错儿，衣裳上还带着，哎哟，谁也说不

上来多么厉害的一股子”——说到这里，这位年轻小姐就浑身战抖——“烟跟五味酒[①] 的气味。”

“我倒相信，”裴斯匿夫先生说，语气跟往常一样温和，瞧脸上的神气，倒仍然象个逆来顺受，绝不口出怨言的人，“我倒相信，贫掐先生可以不必这么不知自爱，单挑这么个伙伴儿——那家伙跟我交往了这么些年，临了可又非想法子让我伤心不可，这他也不是不知道哇。我不敢说，贫掐先生做出这种事来还不算太不顾面子。我不敢说这还不算太不够厚道。我还得再进一步，添上个太忘恩负义，简直毫无人心。”

“可是谁还能对贫掐先生存什么希望呢！”慈善喊道，说出这个名字的时候，还拚命加重语气，表示瞧不起这人，直仿佛要是能利用动作来个猜字游戏[②]，把那位先生的腿肚子掐一下，那倒准得让她心里说不出来地痛快呢。

“哎，哎，”她父亲很温和地把手扬起来，答声儿说：“说咱们对贫掐先生还能存什么希望倒很容易，可是贫掐先生跟咱们都是上帝所创造的啊，我的乖乖；天地间有无数圆颅方趾的人，贫掐先生也是其中之一啊，我的好孩子；咱们自己既然人品比较高；即便身微命贱，也还可以有点自尊之心，那咱们就有权利——这还正是咱们的责任——希望贫掐先生自新向善，发挥出几分人类的本性来。哼，”裴斯匿夫先生接着往下说。“哼！我要是说贫掐先生已经无可指望，那才是天理难容呢；活在世上的人我对谁也不敢说他已经无可指望，就连那顶堕落的也不例外，何

---

① 五味酒(Punch)：一种饮料，以酒加糖、香料、柠檬汁与热水或牛乳混合而成。

② 猜字游戏：以言语或动作暗示一个字或一个字的各音节，叫人猜出这个字的一种游戏。

况，说真的，贫掐先生也还绝没坏到那地步呢？可是贫掐先生让我失望了，让我伤心了，为了这个，我对他的看法也就比原先稍微差点儿了，可是我对人类的本性看法并没改变啊。哼，那才绝不会改变呢！”

“听！”一听见有人轻轻叩打街门，慈善小姐就把手指头在半空中一挑，说道，“那家伙来了！听我跟你说，他是跟西锁一块儿回来取箱子，这就要帮着他把它抬到邮车上去了。听明白了吗，他不是这个主意才怪呢！”

就在她说话这个工夫，箱子就似乎是正从家里往外搬运，刚听见有两个人你问我答地低声儿说了几句话，箱子可就又撂在地下了，接着就有人敲客厅的门。

“进来！”裴斯匿夫先生喊道——绝不算声色俱厉，只是正气凛然。“进来！”

没辜负这份儿恩典的，是一个笨手八脚，瞧着很不是样儿的人，两眼极其近视，而且未老先秃；一见裴斯匿夫先生正脸朝里坐着，两眼瞅着炉中的火，就欲前不前，拉着门的手也没放下来。相貌当然是绝说不上漂亮二字，身上穿着一套鼻烟色的衣服，往好里说，也剪裁得很不合身，因为不定穿了多少年，都已经打皱儿了，七歪八扭，现出了种种怪状奇形；别瞧他穿得这样，身体又那么狼犺，背驼得很厉害，老爱伸头探脑，瞧着很是可笑，而且别无一端可取，可绝不至于让咱们一见就恨不得(除非裴斯匿夫先生这么说)把他当作一个坏小子。这人年纪也许就在三十左右，可是从十六到六十，几几乎说是哪个岁数都行——世界上本来有些怪东西，绝不会渐渐衰老下去，变得古貌苍然，而是年纪还很轻就已经显得很老，以后也不会变得更老，简直是一下子就把这关闯过去了，这人呢，也正是其中的一个。

这人手还在门锁上，先瞧了瞧裴斯匿夫先生，又看了看慈悲，然后把眼光挪到慈善身上，从慈善身上再挪到裴斯匿夫先生身上，叠连几次；无奈两位小姐也都象父亲那样聚精会神地瞅着炉中的火，父女三人谁也没去睬他，等了半天，他就不得不说：

“噢！请您原谅，裴斯匿夫先生——请您原谅，我不该打扰您，可是——”

“好说好说，贫掐先生，”那位先生甜嘴蜜舌地说，可是并没回头。“请坐下吧，贫掐先生。劳你驾，贫掐先生，请把门给我关上吧。”

“您甭吩咐，先生，”贫掐说，可是不但没去关门，反倒把它拉得更大开着了，毛毛咕咕地向门外的一个人招手。“西锁先生听说您回家了，先生——”

“贫掐先生，贫掐先生！”裴斯匿夫先生把椅子转过来，面带万分忧郁之色，拿眼瞅着他说，“我可没料到你会这样。我也并没怎么亏待你，该让你以怨报德呀！”

“您说得对，可是，不说瞎话，先生。”——贫掐奉劝道。

“少说几句吧，贫掐先生，”对方插嘴说，“越少说越好。我绝不口出怨言。你也别替自己辩护了。”

“不是替自己辩护，可是，对不起，先生，”贫掐词真意切地喊道，“您别不容我分说吧。西锁先生跟您告长假了，先生，他希望好离好散，谁也别记恨谁。西锁先生跟您，先生，那天闹了点儿小意见；你们二位已经闹过不少回小意见了。”

“小意见！”慈善喊道。

“小意见！”慈悲也随声附和。

“我的宝贝儿！”裴斯匿夫先生又那么神色恬然地把手扬起来说；“我的乖乖！”庄严肃穆地停顿了一会儿以后，又和蔼谦恭

地冲贫掐先生一点头，意思仿佛说，“往下讲吧；”可是贫掐先生倒手足无措，不知道怎样接着往下讲才好，只是无可奈何地瞅着两位裴斯匿夫小姐，要不是有一位相貌不俗，刚达成人年龄的青年从屋门口儿走上前来，捡起了刚才的话碴儿，他们的谈话八成儿也该就此结束了。

“喂，裴斯匿夫先生，”那人含笑说道，“别让咱们两个人之间有什么仇恨，千万千万。我很抱歉，咱们俩居然闹过意见，而且我还得罪过您，那可真是抱歉之至了。在分手的时候，您可别对我有什么恶感，先生。”

“对世界上的任何人，”裴斯匿夫先生温厚和平地回答说，“我都毫无恶感。”

“这我早就告诉你了，”贫掐低声儿说；“这我早就知道了！他哪天都说他对谁都没有恶感啊。”

“那么您肯跟我拉个手儿吗，先生？”嘴里喊着，西锁就往前凑了一两步，还拿眼一瞟贫掐先生，请他仔细注意着对方怎样应付他。

“哼！”裴斯匿夫先生说，用的是他那最招人喜爱的语调。

“您肯跟我拉个手儿吗，先生？”

“不必了，约翰，”裴斯匿夫先生说，态度那么冷静，倒真象是不沾世尘；“不必了，我不跟你拉手儿了，约翰。我已经宽恕你了。你还没完没了地责骂我挖苦我呢，我已经宽恕你了。在精神上，我已经把你抱于怀中了，约翰，这岂不比拉手儿强吗？”

“贫掐，”这个年轻人从心里厌恶他原先的那位师傅，扭回身冲贫掐说，“我怎么跟你说来着？”

可怜的贫掐很不自在地低下头来，瞅了裴斯匿夫先生一眼，只见裴斯匿夫先生的眼光还是紧盯着他，始终都没挪窝儿；于是

就又抬起头来往顶棚上瞧，一句话也没回答。

“至于您的宽恕，裴斯匿夫先生，”那个年轻人说，“在这种条件之下我才绝不敢当呢。我不要您宽恕。”

“不要我宽恕，约翰？”裴斯匿夫先生笑容满面地还口说。“那可由不得你。这是没法子的事。宽恕是一种高贵的品质，一种崇高的美德，绝不是你所能控制、所能左右的，约翰。我偏要宽恕你。你怎么招我惹我，约翰，也没法儿让我想起你做过的哪桩对不起我的事。”

“对不起他！”那个年轻人喊道，十足表现出了他那岁数的人火爆油煎的脾气。“这小子倒还怪不错的呢！对不起他！我做过对不起他的事！甭提别的，连诈欺取财，让我出五百镑的学费，他都不愿意再想起来了；住这样的房，吃这样的饭，一年十七镑都还嫌太贵呢，他可偏要七十镑，这他也不愿意再想起来了！你瞧，这倒真是个舍身为道的人呢！”

“金钱，约翰，”裴斯匿夫先生说，“是万恶之根源。真让我瞧着难受，在你心里，这会儿就已经产生恶果了。可是我不愿意想起世界上有这个万恶的东西。就连这个误入歧途的人，”——听他所说的话，虽然象个与世无忤的人，这几个字可倒说得特别带劲儿，明明等于说：“这会儿我正注意着那个混账东西呢！”——“就连今天晚上把你带到这儿来的那个误入歧途的人，我也不愿意再把他的行为记在心里，别瞧他是诚心要来捣乱，让我不得心静（千幸万幸，这可是枉费心机），可是我倒为了给他出力效劳情愿牺牲最宝贵的鲜血呢。”

裴斯匿夫先生说这篇话的时候，声音都发颤了，两位小姐也抽抽搭搭地哭起来。不但如此，空中还好象是飘起了两个精灵的声音：一个说的是“畜类！”一个说的是“野人！”

“宽大为怀，把旧账一笔勾销，”裴斯匿夫先生说，“跟受了伤的心也并非水火不相容——说不定，心要真是受了伤，这倒也许变成一种更伟大的美德呢。那人的忘恩负义，到这会儿都还让我痛彻心肺，如同刀绞一般，可是我倒引以自豪，情愿说我宽恕他了。嘿！我请求，”一见贫掐象是要说话；裴斯匿夫先生就提高了嗓门儿，喊道，“我请求那位别插嘴；这会儿他能一句话别说，我就真是感谢无穷了。我不敢说我准能经得起那个考验。再过几分钟，我相信，我就有足够的毅力，可以照常跟他谈话，只当这些事情根本就没发生过。这会儿，”说到这里，裴斯匿夫先生就扭转身体，脸又对着火炉，还朝屋门那边把手一摆，“这会儿可还不行。”

“呸！”约翰·西锁喊道，尽量表现出了这一个字所能表现的厌恶与鄙夷之感。“两位小姐，再见吧。来吧，贫掐，这不是什么值得放在心上的事。我把话说对了，你的看法错了。那是小事一桩；不经一事不长一智嘛。”

话音未落，他就拍了拍那位垂头丧气的伙伴儿的肩头，一扭身，往外面的过道里走；可怜的贫掐先生，脸上的神情表现出胸中有无限的愁闷，犹豫不决地在客厅里留连了几秒钟，也就随后跟来。于是两人抬着箱子，急忙跑出去赶邮车。

那个飞快的运输工具，每天晚上都要从一条路口经过，地点并不太近，很需要走几步才到呢；他们俩在路上先是不言不语，过了几分钟，年轻的西锁忽然一阵大笑，还隔一会儿就又笑一回，接二连三的，几乎没个完。在他那位伙伴儿方面，倒还并没引起丝毫反应。

“干脆告诉你说吧，贫掐！”又沉默了老半天之后，他抽冷子说——“魔鬼的反抗精神，你连三两分也没有。三两分！一分一

厘也没有吧？”

“好吧！”贫掐叹着气说，“我说不上来，我相信。你这话是夸奖我呢。据我猜想，没有也许倒更好吧。”

“更好！”他那位伙伴儿口角尖酸地学说了一遍：“你是要说更糟吧。”

“可是，”贫掐只顾继续想自己的心事，并没理会他朋友刚才那句话，“我这人一定也很有你说的那种魔鬼精神，要不然怎么能把裴斯匿夫弄得那么不舒服呢？我真不愿意引起他那么大的烦恼——请你别笑——给我个金山我也不愿意啊。可是老天爷知道，我发了那么大的财，倒还可以拿它来做好事情呢，约翰。你瞧他刚才心里那份儿难受！”

“他心里难受！”那一位答声儿说。

“他眼泪都快夺眶而出了，你怎么倒会没瞧见！”贫掐喊道。“哎哟，约翰，瞧着人家伤心到那个份儿上，又明知道都是你给招出来的，难道那还算不了一回事吗！他还说他舍得为了我牺牲他的鲜血来着，你听见了没有？”

“你真需要谁为了你牺牲他的鲜血吗？”他那位朋友答声儿说，好象很挂火儿似的。“他舍得给你什么你真需要的东西吗？他舍得给你什么事情做，教你什么本事、赏你什么零花钱吗？甭说别的，他舍得给你吃跟土豆儿素菜还不算太不成比例的羊腿吗？”

“我恐怕，”贫掐又叹了口气，“我也许是太能吃了——我没法儿自欺欺人，说我还不算太能吃。喂，这你是知道的，约翰。”

“你太能吃！”他那位伙伴儿还嘴说，还象刚才那么生气。“你怎么知道你太能吃？”

这一问倒似乎是理直气壮，贫掐先生只低声又说了一遍，这

让他心里直嘀咕，他非常担心的是他也许真是太能吃了：

“再说，别管我是不是太能吃，”他又找补上，“这跟他认为我忘恩负义也不太相干啊，也许根本就一点儿不相干呢。约翰，在我的心目中，人间的罪恶最神鬼难容的还就是忘恩负义；他一拿这个来责备我，还真相信我是犯了这个滔天大罪，那我心里才真是难受死了呢。”

“你以为他不知道吗？”那一位撇齿拉嘴地答声儿说。“喂，贫掐，先甭跟你说什么别的，你对他不该忘恩负义到底都有什么理由，就请你大略说一说行不行呢？先换换手吧，箱子太沉了。行啦，喂，往下说。”

“头一样，”贫掐说，“我出的学费比他要的少得多，他倒还照样收我当徒弟。”

“也罢，”他朋友回答说，听说世界上有这么宽宏大量的人也还是全然无动于中。“其次呢？”

“其次呢？”贫掐贼道，好象有点急中豁命似的。“嘿，那可就说不尽道不尽了。我那位可怜的祖母把我交给了这么个大贤大德的人，临终的时候一想起来，就真可以含笑九泉。我在他家里长大，他把我当作心腹，我是他的帮手，他还给我薪水呢——他的买卖一天比一天兴隆，我的前途也就一天比一天光明了。所有这一切都是那其次的理由，而且还远不止此呢。再说，我生来是个庸庸碌碌，没多大出息的人，干他这种营生根本就不够材料，说真的，除了干些对谁也没什么用处、没什么帮助的零碎活儿以外，根本就一无所长，这我自己比谁都明白，你也应该开宗明义先考虑考虑这一层，约翰，然后再问我对他不该忘恩负义的头一样理由是什么呢。”

这篇话真是出乎至诚，声情并茂，那位伙伴儿听了不由得改

变态度，在箱子上一坐下来（因为已经走到路口上的路标那儿了）就打手势请他坐在自己旁边，还把手搁在他肩膀上。

“我相信你是世界上一个顶好的人，”他说，“汤姆·贫掐”。

“绝不敢当，”汤姆回答说。“真的，你只要能象我那样了解裴斯匿夫，也就可以说他是世界上一个顶好的人了，而且还绝不会是说瞎话呢。”

“你爱让我说他什么，我就说他什么吧，”那一位答声儿说，“我也绝不再说一句话来毁谤他了。”

“这么说，那就是冲着我了；只怕并不是冲着他吧，”贫掐态度严肃地摇着头说。

“随你的意思，说是冲着谁都行，汤姆，只要别让你不高兴。噢！他才是个顶呱呱的家伙呢！你那位可怜的祖母辛辛苦苦攒了点儿钱，他才绝没有把它都抓弄到自己兜儿里呢——你祖母是个给人管家的，对不对，汤姆？”

“不错，”贫掐说，两手抱着一个大磕膝盖，还把头一点。“是给一位绅士管家的。”

“他绝没有把她辛辛苦苦攒下的钱都抓弄到自已兜儿里，绝没有把你的锦绣前程形容得让她眼花耳乱，可是自已倒很明白（比谁都明白）这是绝兑不了现的！你祖母虽然宝贝你，让你受教育，希望你至少可以有一天当个上等人，他可绝没有利用这个来投机取巧，他才绝不干这事呢，汤姆！”

“绝不干，”汤姆直往他朋友脸上瞧，好象有点摸不清他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当然不干喽。”

“我就是这个意思呀，”那位年轻人答声儿说，“他当然是没干过这种事情喽。他收学费并没有打折扣，因为再多了你祖母出不起，这就已经出人望外了；他才绝不干这事呢，汤姆！他留你

给他当帮手，并不是因为你对他有什么用处；并不是因为他自命不凡，你也把他奉为神明，他跟人家有了不太体面的争端，就可以给他添无限威风；并不是因为徒弟为人忠厚老实，就可以让人家相信师傅也是忠厚老实人；并不是因为你爱看古书念外文，一有闲工夫，就带着书在这个小地方到处游逛，风声一传开，甚至于传到了索士勃利，就可以让人认为这是名师出高徒，那位裴夫子必是一个学问渊博、非常了不起的人。他并没沾你的光，汤姆，他才不是那样的人呢。"

"哼，当然不是喽？"贫掐说，注目看着他那位朋友，脸上的神气比刚才还要狐疑不定。"裴斯匿夫沾我的光！好嘛！"

"我的意思不就是，"那一位回答说，"谁要是心里起这么个念头，那就未免太可笑了吗？"

"哼，那简直就等于发疯，"汤姆说。

"发疯！"年轻的西锁答声儿说。"当然是发疯喽。除了疯子，谁能想象他会愿意在礼拜天听人家纷纷传说，那个自告奋勇在教堂里弹风琴，夏天晚上还在黑屋子里练习的人，原来就是裴斯匿夫先生的徒弟，对不，汤姆？除了疯子，谁能想象他这么个人会沽名钓誉，让大家一谈起你所干的种种没用处的零碎活儿，因为那当然都是他教给你的，就可以让他的姓名挂在人人嘴边，对不，汤姆？除了疯子，谁能想象在这一带你是他的活广告，比雇人拿粉笔在墙上写字便宜得多，效力也大得多，对不，汤姆？咱们还不如认为他并不是无论何时都对你倾心吐胆呢；还不如别相信他给你的钱不但很够花，而且还真有点儿怎么花也花不了呢；再往荒唐里说，假如这还不算荒唐透顶的话，咱们还不如认为，"说到这里，就说一个字在汤姆胸脯上轻轻捶一下，"你这人生来胆小气虚，除了自己以外谁你都信任，尤其是那顶不值得信任的

人，裴斯匿夫先生是瞧你好欺负，想从中取利呢。那可就真是疯子喽，汤姆！”

贫掐先生听他那位伙伴儿说这席话的时候，脸上始终是带着大惑不解的神气，好象一半儿是因为闻所未闻，一半儿是因为他说得又快态度又激烈。既然告一段落，贫掐先生就长长地出了口气，呆磕磕地瞅着他的脸，好象心里没法儿断定他脸上是什么表情，即便是在黑地里，也要尽可能找出个好线索，别再明白不了他的真意所在似的；正要回答，就听见邮车管车人的喇叭声喜气洋洋地来到耳边，让他们的谈判马上结束；这么一来，这两个人当中的那位年轻的，倒似乎是大趁心怀，登时一跃而起，向他那位伙伴儿伸出手来。

“两只手都给我，汤姆。到伦敦就给你写信，放心吧！”

“好啦，”贫掐说。“好啦。请给我写信，再见。再见。我简直没法儿相信你这就要走。这会儿，我简直觉得你好象是昨天才来的。再见吧！亲爱的老伙计！”

约翰·西锁回答他的临别赠言，也不见得没他那么情词恳切，随后就一跳跳上车顶，占据了自己的座位。邮车顺着黑暗的道路从从容容地驰去，车灯发出了亮闪闪的光辉，喇叭的声音一吹响，四面八方就都山鸣谷应。

“去吧，”贫掐对邮车诉说衷肠：“我几几乎没法儿说服自己相信你不是个活物儿，不是个神通广大的妖精，隔些时候到这地方来一趟，要把我的朋友们带到那广大无边的世界上去。我觉得，今天晚上你比往常更张牙舞爪、更耀武扬威了——得了这么个宝贝儿，也无怪你要自鸣得意呀；因为他是个很漂亮的小伙子，很忠厚的小伙子，据我所知，也只有一个毛病——尽管他说的并不是真心话，可是这么冤枉裴斯匿夫也心肠太狠了！”

第　三　章

介绍其他人物，也望读者赏光。

上文已经交代过不止一回，村庄的酒店门前有那么一条龙，老是东摇西晃，还吱吱哑哑地响，好象诉委屈似的。这是一条失光落彩、年高岁迈的龙，经过了一场场冬天的雨雪霰雹，早已从宝蓝变成一种黯淡无光的灰色。可是它倒就在那儿挂着呢；勉强用后脚站起来，好象半疯不傻似的，真是荒谬绝伦。每过一个月，都变得越发颜色模糊，没形没样；从招牌的这一面注目观看，你还以为它必是已经冰泮霜融，正慢慢地渗过去，要在招牌的那一面与世人相见呢。

不但如此，这还是一条彬彬有礼、善体人情的龙；至少在轮廓比较分明的时候是如此；就在气虚体弱，还偏要逞强之际，它都老是一方面把一个前爪儿放在鼻子旁边，意思仿佛说，"请您别在意——我这也就是闹着玩儿；"一方面伸出另一个前爪儿，好象殷勤好客，求人家赏光。其实呢，说到那一窝近代的龙，我也真得承认，在文质彬彬方面，倒全都已经大有长进①。每天早晨，本来都得有个美丽的处女来给它们当点心，风雨无阻，就象没志气的独身绅士要等着吃送上门来的热小面包一样，如今呢，却早已放弃了这种要求；只要能有游手好闲的单身汉，和四海为家、没结过婚的男人来跟它们交往，也就很安分知足了——它们

往日的所作所为是人所共知的，如今它们以之著称的，倒不如说是对女娇娥敬而远之，偏要叫她们裹足不前（尤其是在星期六晚上），再也不象当年那样强拉硬架，非请人家光临不可了。

这么称赞这些改邪归正的畜生，乍一瞧，也许好象是离题太远，侵入了博物学的范围，其实呢，可也并不然。裴斯匿夫先生家的方近左右是藏龙卧虎之地，本章要处理的事，也就是跟那儿的那条龙打交道。那个有礼貌的畜生既然已经列入议案，也就毫无阻碍，可以马上处理这个问题了。

这么说，它把自己的名字借给了一家酒店，在店里那间顶讲究的卧房的两个窗户前面，多年以来，它都老是那么东摇西晃，那么吱吱哑哑，那么扑扇扑扇的。可是，任凭它在那儿摇晃、吱哑、扑扇了这么些年，象上文所叙述的事件发生以后的第二天晚上那么热闹，在那家酒店尘渍烟熏的领域之内却还是破题儿第一遭呢；象那时候那么老是有慌里慌张上楼下楼的脚步声音，那么灯烛荧煌，老是有人交头接耳地在那儿说话，潮湿的炉子里刚点着的柴火直冒烟儿，还劈里啪啦地直响，那么忙着开箱柜，晾床单，烫手热的长柄炭炉还直发出把东西烤糊了的气味；简单一句话，忙得那么不可开交，简直家翻宅乱，自从龙、鹰头狮、独角野牛等类的动物②开始关心人家的家务事以来，倒真是在它们的主持之下前所未见的事情呢。

一位老先生和一位年轻小姐，两个人出门旅行，并没带佣人，坐着一辆长锈的旧四轮马车，走一站换一回马，不知何处来，也不知何处去，忽然拐弯儿抹角，离开大路，出人意料地来到了

---

① 指与古代传说中的龙相比较而言。基督教把龙作为撒旦或罪恶的象征。

② 都是指欧洲贵族宗谱纹章里的东西。

青龙店。所以不再赶程前进，是因为老先生在车上得了暴病，四肢拘急，手脚转筋，瞧着万分怕人，在痛苦不堪之际，却又赌神发誓地反对请医生，除了那位小姐从一个小药箱里拿出来给他吃的以外，也什么药都不肯吃；简单一句话，只是要把老板娘吓得六神无主；给他出个什么主意，他都执意不肯依从。

不到半个钟头，那个好女人倾囊倒橐，提出了五百种救急办法，可是他肯采纳的只有一个上床睡觉。就是为了给他铺床叠被，收拾卧房，青龙后面的那间屋子里才会那么闹闹哄哄呢。

毫无疑问，他是病得很厉害，正痛苦万状——别瞧老头子身子很硬朗，精力很充足，意志坚如钢铁，嗓音赛过铜锣，他也许还得照样受罪。可是，别管多么难受，有时候还明明是唯恐命在须臾，也还是没能让他的决心受丝毫影响。他反对打发人去把谁给叫来，病势越加重，他就越是坚决不动摇。要是偏要叫个人来伺候他，别管是男人是女人还是小孩子，他都声明要登时离开此店，哪怕得徒步而行，没迈门坎就一跤摔死，也落得个心甘。

村里的居民实际上没一个行医的，只有一位兼卖食品杂货的穷药剂师，就在那祸事刚临头，好象青天霹雳的时候，老板娘就自作主张，打发人去请了。这人向来是只要有人找就准不在家，这一回当然也不例外。他到好几英里以外的地方去了，要到深夜才回得来呢；老板娘早就很有点精神错乱，所以就打发原人火速去请裴斯匿夫先生，因为裴斯匿夫先生既是个有学问的人，很担得起重负，又是个讲道德的人，谁心里有烦恼，都能让他象醍醐灌顶似的得到无穷的安慰。在这方面，她那位客人倒明明是需要才堪胜任的人来给他效劳呢，因为他正心神不定，时常语无伦次，听他话里的意思，却与其说怕的是不能早登仙界，倒不如说还舍不得斩断尘缘。

送信的偷偷跑了一趟，带回来的消息也不比头一回强；裴斯匿夫先生没在家。可是，没他帮忙，也还是把病人弄到床上了；过了两个钟头，病人逐渐好转，抽风还没完全停止，间歇的时间却比原先长得多。渐渐地，就根本没有任何痛苦了；只是有时候看来好象已经完全筋疲力尽，并不比真受着罪的时候，少让人替他担一份儿心。

有一回，趁着症候没再发作的工夫，这位病人非常谨慎地往左右看了看，很不得劲儿地从那堆枕头里伸出了胳膊，脸上带着鬼鬼湫湫、不信任人的怪神气，要去使用他早已吩咐人搁在床边桌上的文房四宝；这时候，那位小姐和青龙店的女主人，恰好也正在病房里的火炉前并肩而坐。

论外貌，青龙店的女主人正是个最理想的老板娘——背厚肩宽，肌肉丰满，心安体适，容貌端妍，脸上红里透白，白里透红，一瞧她那么福相，就可以证明她是怎样尽情享受伙食房和地窖子里的好东西，而且还真是有益健康，能够让人发福呢。她是个寡妇，可是多年前就脱下了那身孝服，又含芳吐艳，变得如花似朵儿了；从那时候起，就始终都跟大开大放的鲜花似的；一直到如今都还绝没有色褪香销呢；肥大的裙子上是玫瑰花儿，胸衣上是玫瑰花儿，帽子上是玫瑰花儿，脸蛋儿上是玫瑰花儿——哎，要说呢，嘴唇上也是玫瑰花儿，而且还真是值得让人来当采花蜂呢。一直到如今，她都有一双亮晶晶的黑眼睛，一头漆黑的头发；又俊俏，又富态，一笑俩酒窝儿，身材象鹅莓那么紧衬；严格地说，虽然还算不了世人所谓“少艾”，可是，不用先去访查，你就可以在基督教国家不拘哪位市长、县长面前宣誓，说世界上有许许多多闺阁千金（但愿她们一个个都福寿无疆！）都绝没青龙店满脸堆笑的女主人一半儿那么招人喜欢，那么令人爱慕。

这位漂亮老板娘坐在炉边，有时候不由得要往四周围扫一眼，完全表现出了一屋之主的得意心情。这是一个大房间，就象在乡村别墅里可以看到的那样，房顶很矮，地板是凹下去的，一进屋门就等于从山坡上往下走；绝妙的是，谁也想不到还得倒下两层台阶儿；生人一进来，别管你怎样千叮万嘱地警告他，也总是要来个倒栽葱，好象一个猛子扎在一个大浴槽里似的。这绝不是你们那种花丽胡哨，亮得岂有此理的卧房（谁要是在那儿闭上一只眼，那就真是太不合体统，太有眼无珠，哪里还对得起这个地方）；这是个很不错的、闷沉沉的、没有生气的、让人发困的地方；每一件家具都提醒你，你是到这儿睡觉来，人家也预料你一定不会睡不着。你们那现代式的卧房，因为有发光放亮的法国油漆，在顶黑的夜里都给人一种心耿耿而不寐的感觉，这儿可跟那不一样，绝没有什么东西彻夜不眠，只顾反映那炉子里的火光。只有那西班牙式的桃花心木旧家具，倒还时不常儿地冲火炉眨巴眼，好象打盹儿的猫、狗似的；除此以外，可就再没有什么别的了。就连床架和衣柜的大小与形状，还有它们那永远甭想挪动的位置，也都能够催人入睡，甚至于挪动不困难的桌子椅子也都有这种力量，不过程度稍差而已；这些东西明明都是得了半身不遂之症，还都爱打呼噜呢。屋里并没有瞪着眼的画像，劝告你别那么爱懒贪闲；帘幔上并没有圆眼睛的鸟儿，老那么清醒白醒的，真让人讨厌，老那么扒头探脑儿，简直让人受不了。挺厚的、颜色不鲜明的帐子，黑暗的窗帘，还有那挺沉的一大堆被褥，都恰好可以挽留睡魔，对一线天光都起挡驾的作用，让人懒得起床。甚至于那个制成了标本的狐狸，在衣柜顶上搁了多年，也都完全丧失了它的警觉，玻璃眼珠儿早已掉下来，站在那儿昏昏沉沉入了睡乡。

青龙店的女主人心神散乱，这些东西她只是拿眼去瞧过三两回，每一回还都只是短短一会儿的工夫。不多时，眼光就离开了这些东西，甚至于离开了远处那张睡着个奇怪病人的床，挪到面前那位年轻的姑娘身上。原来那位姑娘正搭拉着眼皮，聚精会神瞅着炉子里的火，不言不语，只顾坐在那儿沉吟思索呢。

这位姑娘年纪很轻，好象顶多也就十七八岁，举止态度老是那么怯生生的，那么缩手缩脚，可倒很有把持，能够控制自己的情感，一般的女人年纪比她大得多的，还都比不上呢。只要看她刚才怎样悉心伺候那位害病的老先生，也就足可以证明这一点了。她身量不高，腰肢纤细，正跟年龄相称，让它如春风摆柳似的，却有妙龄处女的千娇万态，在那气度幽娴的眉宇间，更显出她的宜笑宜颦。她脸色很苍白，不问可知，有几分是因为近来心情激动。为了这个缘故，头上暗棕色的发丝也早就弄乱了，尽管拿带子拢着，也都懈懈松松披散到脖子上来——别瞧它这么任情纵性，哪个男人在一旁观察又会忍心去加以责备呢？

她穿得象大家闺秀，却极其素净；举止态度，即便象当时那样坐着不动，也都有点难以名状之处，跟她那力求淡雅、不肯趋时斗富的装束，可以说是异曲同工。她坐在那儿，起先是焦急不安地往床那边瞧；一见病人还很安静，正忙着写东西，就把椅子轻轻挪到如今的位置——一来是因为不禁不由地感觉到他想避人耳目；二来是因为人非木石，不怕让他瞧见，把一直憋在心里的情感发泄出几分来。

所有这一切，还有许多别的情态，都被青龙店那位玫瑰花儿似的老板娘看在眼里了，这么毫发不差，倒也只有女人观察女人才能办得到呢。最后，她故意低着嗓门儿让床上的病人听不见，说道："以前您见过这位先生这个样吗，小姐？他是不是常犯这

种病呢？”

“以前我倒是也见过他病得很厉害，可是哪回也比今天晚上要好点儿。”

“真是老天爷保佑！”青龙店的老板娘说，“您倒居然带着药方儿跟药呢，小姐！”

“那就是为了怕他万一犯病，我们哪回出门上路都带着这个。”

“噢！”女主人心里说，“那我们就是老爱出门上路，还老爱两个人一块儿出门上路了。”

这话虽然并没说出口来，她却颇感觉到已经形之于色，紧接着又跟那位小姐四目相遇，本来倒很老实的老板娘，因此也就未免难以为情。

“那位先生——您的爷爷”——稍停了一会儿，她又接着说，“说什么也不肯让人家来帮个忙儿，必是把您给吓坏了吧，小姐？”

“今天晚上我倒是非常恐慌。他——他不是我爷爷。”

“我该说您父亲，”女主人答声儿说，感觉到自己这一错真是闹得很别扭。

“也不是我父亲，”那位小姐说。“也不是，”因为马上就明白老板娘又要说什么，脸上微带笑容，她又这么找补上，“也不是我叔叔、大爷，我们没有亲属关系。”

“哎哟我的妈！”老板娘接过来说，脸上比刚才更磨不开了：“我怎么会这么大错特错呢？谁要是不疯不傻，还会不知道人一害病就特别显老，瞧不出真岁数吗！这是怎么说起的，刚才我还管您叫‘小姐’呢，大奶奶！”刚说到这儿，可就不由得往那位小姐左手中指上扫一眼，一见并没戴戒指，就又犹豫起来。

"我刚才告诉您我们没有亲属关系，"那位小姐很温和地说，可是自己也未免难以为情，"意思是说根本就非亲非眷，连婚姻关系也没有。叫我来着吗，马丁？"

"叫你？"那个老头子嚷道，马上抬起头来，本来是在那儿写字，如今又慌忙把那张纸掖在被子底下。"没叫啊。"

那个姑娘已经往床那边走了一两步，马上就收住了脚，不再往前走。

"没叫啊，"那位老先生一字一板地又重了一句，好象很不耐烦似的。"问我干什么？真要是叫你来着，你还用得着问我叫没叫吗？"

"我敢说，先生，准是外边儿那个招牌在那儿吱吱哑哑呢，"老板娘说；顺便说一句(提出这个意见之后，过了一分钟她自己就也感觉到)，对那位老先生的嗓音，这可绝不能算是表示敬意。

"管它是什么呢，大嫂，"他回答说："反正不是我就得啦。嘿，你怎么老站在那儿不过来，玛丽，直仿佛我是得了瘟疫似的！可是谁见了我都害怕啊，"无可奈何地把身子往后面枕头上一靠，又这么找补上；"连她也是这样！我这人已经身遭天谴了。对我不这样又该怎么样呢！"

"哎哟，何至于呢。绝不至于啊，我相信，"好脾气的老板娘说着站起身来，朝他那边走。"提起点儿精神来吧，先生，这也就是不健康的幻想啊。"

"什么也就是不健康的幻想？"他还口说。"你懂得什么叫幻想？谁告诉你什么是幻想来着？又来这一套了！幻想！"

"您就瞧瞧您又多么爱拿话堵搡人吧！"青龙店的女主人说，那么和颜悦色，还跟原先分毫不差。"哎哟，我的妈，这个说法倒是有点儿太老了，先生，可也并没什么害处哇？身子好好的人也

哪天都有他们的幻想，而且还真是想入非非，甭提多奇怪哪。”

这篇话看来虽然无害于人，让那位疑心很重的旅客听了，可就如同往火上泼油一般。他在床上抬起头来，凹陷的两腮没有一点血色，让它一衬托，两只黑眼睛就显着特别亮，头上紧紧箍着一顶象鸡蛋壳儿的黑绒便帽，把他那张脸，还有那东一绺西一绺从头上搭拉下来的长头发，也衬托得显着更苍白了，他就这样把两只眼睛盯在她脸上，好象要搜根探底似的。

“嗐！你下手下得太早了，”他用很低的声音说，好象是自叨自念，并不是跟老板娘说话。“可是你是不肯耽误工夫的。你办人家交给你办的事，你拿人家给你的报酬。喂，你那位照顾主儿到底是谁呢？”

老板娘惊讶万分，瞅了瞅他管她叫玛丽的那位姑娘，在那张往下搭拉着的脸上找不出丝毫反应来，回头又去瞅那位病人。起先还疑心他有神经病，不由得把身子缩回来，一见他态度从容不迫，又长得欢眉大眼，把嘴那么紧紧一绷，尤其显出了坚定的意志，可就不敢再去瞎猜了。

“喂，”他说，“告诉我到底是谁呀？我人既然在这儿呢，要把这猜出来也就并不太难了，这你也许不至于不相信吧。”

“马丁，”那位小姐搭碴儿说，把手放在他胳膊上，“请您想想咱们来了才多大工夫吧，连您的姓名这儿的人还都不知道呢。”

“除非，”他说，“你——”他明明是疑心她嘴不严，把不准往外说的话告诉老板娘了，涵养工夫不够，要把这表示出来，也许是想起了她怎样衣不解带地伺候他，也许是多多少少被她脸上的神气所感动，可又把话咽下去，在床上换了个舒服点儿的姿势，一声不吭了。

“好啦！”路频太太说（原来青龙店就是以这个名字领来营业

执照，把人和牲口都招待得十分周到的），“这您就可以又好起来了，先生。这儿的人没一个不是您的朋友，您是一时把这给忘了。”

“噢！”那位老先生喊道，一边不耐烦地哼哼着，一边把一只不识闲的胳膊在被子上抡来抡去；“干嘛跟我谈朋友不朋友的！别管是你还是谁，又有哪位能开我的茅塞，让我知道谁是朋友谁是敌人呢？”

“至少，”路频太太轻声柔气地劝告他，“我敢说这位小姐总是您的朋友吧。”

“她有什么可贪图的，要变成我的敌人呢？”老头子喊道，象个灯尽油干，再没有丝毫希望与自信之心的人。“也许是朋友吧，天知道。好啦——让我闭上眼睡觉吧。蜡烛别拿走。”

她们俩正从床边走开，他就把好容易才写成的那张字纸掏出来，搁在那根小蜡烛的火焰里，把它烧成了灰烬。完事之后，又把蜡烛吹灭，浩叹了一声，扭过脸去，把被子往脑袋上一蒙，躺在那儿一动不动。

写的时候劳心费力，刚写好就付之一炬，这样出尔反尔，不但令人叹为奇事，而且还让青龙店难保不遭回禄之灾。老板娘的惊慌失措非同小可，那位小姐却并没露出诧异，好奇或是恐慌的神气，只是再三谢老板娘分神受累，陪伴了她这么些时候，还悄声儿跟她说，她还要在这儿再待会子，请她不必跟她一块儿熬夜，好在她一个人惯了，可以看点儿书来解闷儿。

女人家都有祖上传下的一笔雄厚“资本”，那就是好奇之癖，路频太太所享受的股份与红利，当然也是不折不扣的；给她这么个暗示，要是在别的时候，别管说得多么动听，都很难让她不好意思不接受。如今呢，因为见了这些神秘之事，只有吃惊纳闷的份儿，她倒居然马上退身出去，直奔楼底下她自己那间小客厅，

强作镇定，往安乐椅上一坐。就在这紧要关头，忽然听见门道里有脚步声音，紧跟着裴斯匿夫先生就露面了，满脸生春，从酒柜的半截门上，眼光一直射入最后面那个没人来打搅的安乐窝，嘴里嘟嘟囔囔地说：

"还没睡哪，路频太太！"

"哎哟，先生！"老板娘一边喊着，就上前相迎，"您来了我可真是非常高兴。"

"我也非常高兴啊，"裴斯匿夫先生说，"要是真有什么用得着我的地方的话。我也非常高兴啊。到底有什么事呢，路频太太！"

"有一位在路上得了病的先生，刚才在楼上情形很不妙，先生，"眼泪汪汪的女主人说。

"有一位在路上得了病的先生，刚才在楼上情形很不妙，是吗？"裴斯匿夫先生照说了一遍。"好啦，好啦！"

这句话并没有什么地方可以断然说是别出心裁，也并非恰好可以说是包含着世人未之前闻的格言彝训，或是发掘了什么隐秘的泉源，可以让人得到意外的安慰。无如裴斯匿夫先生态度偏偏那么温文尔雅，点起头来又那么象安慰人似的，处处都表示出他是那么又平易近人，又感觉到自己的至善至贤，世界上有这么个人，谁还会不象路频太太那样，只要见其人闻其声，就立刻可以心舒意畅呢？哪怕他只是说了句"动词的数与人称必须与主词一致，我的好朋友"，或是"八八六十四，我的老兄台，"谁听见了也都得为了他的仁慈与智慧而感激不尽。

"这会儿，"裴斯匿夫先生一边问，一边把手套摘下来，站在火炉前面烤手，表示出那么一片仁民爱物之心，直仿佛那是别人的手，不是他的手似的："这会儿他怎么样了？"

"好点儿了，人也很安静了，"路频太太回答说。

"好点儿了，人也很安静了，"裴斯匿夫先生说。"好极了！好——极了！"

这一回，话虽然又是路频太太说的，不是裴斯匿夫先生自己说的，可是裴斯匿夫先生倒又把它占为己有，拿它来安慰路频太太。从路频太太嘴里说出来，本来算不了什么，一从裴斯匿夫先生嘴里说出来，可就赛过整本大套的书了。"我注意到，"他似乎是说，"而且我还正是代表仁义道德这四个字，他已经好点儿了，人也很安静了。"

"可是他一定是心事很重，"那位女主人摇着头说，"他说起胡话来，先生，真是谁也没听见过比那更奇怪的。他心里离塌实还远得很，正需要值得信任的好人来良言相劝呢。"

"这么说，"裴斯匿夫先生说，"这可是买金的遇见卖金的了。"他说这句话虽然用的是最清楚明了的语言，可倒并没从嘴里说出半个字来。他只是摇头晃脑袋——而且还真好象是深自贬抑呢。

"我担心，先生，"老板娘看了看左右无人，这才拿眼睛瞧着地板，接着往下说，"我非常担心，先生，这人是心里有病，因为带着个跟他非亲非眷——连——连婚姻关系也没有的——很年轻的堂客——"

"路频太太！"裴斯匿夫把手扬起来说，他本是个和平温雅的人，说话能象这回这样近于严声厉色，也就算是无以复加了。"该说女人！年轻的女人吗？"

"一个很年轻的女人，"路频太太请了个安，脸也红了——"请您原谅，先生，今儿晚上我忙得喘不过气来，说话都不知道说的是什么——这会儿就跟他在一块儿呢。"

"这会儿就跟他在一块儿呢，"裴斯匿夫先生暗自沉吟地说，

一边在火炉前面烤背脊(就象刚才烤手那样)，直仿佛这个背脊是一个寡妇的，一个孤儿的，一个仇人的，别管是谁的，反正是幸亏遇见了他，换个没他那么大贤大德的人，也早就由它去挨冷受冻了。"哎哟，我的老天爷，我的老天爷！"

"一方面我可不能不说，而且这还真是句掏心窝子的话呢，"那位女主人词真意切地说，"一瞧她的模样儿，她的举止态度，可就几几乎让人没法儿再疑心她什么了。"

"您的疑心，路频太太，"裴斯匿夫先生绷着脸儿说，"也正是人情之常啊。"

提到他这句口头禅，我就想起，这位了不起的人物有许多敌人曾经恬不知耻地说，只要谈起一桩很坏的事，此公总是认为乃是人情之常，无意中露了马脚，让人瞧出这乃是他自己性之所近，已经习以为常了。我这样提一笔，也无非是要让他的这班敌人无地自容而已。

"您的疑心，路频太太，"他重了一句，"也正是人情之常啊，而且我还相信并不是捕风捉影呢。让我来问候问候这两位旅客吧。"

话音未落，他就脱下了大衣，拿手拢了拢头发，然后把一只手轻轻往背心里面一插，和蔼谦恭地打手势请老板娘前头带路。

"要不要敲门？"走到了那间卧房门口儿，路频太太就问。

"不用，"裴斯匿夫先生说，"请进去吧。"

他们俩踮着脚走进去了——也许不如说，只有那位女店主是这么特别慎重，因为裴斯匿夫先生走路脚步向来都很轻。那位老先生还没睡醒，他那位年轻的伙伴儿也还坐在火炉旁边看书呢。

"这可只怕是，"裴斯匿夫在门口停住了脚步，很忧郁地把脑

袋左右摇晃了一下，“看样子这可只怕是藏奸卖乖。看样子，路频太太，您知道吗，这可只怕是太藏奸卖乖了！”

他刚嘀咕完，就往前一抢步，跑到女店主头里；就在这个当儿，那位小姐一听见脚步之声，就也站起身来。裴斯匿夫先生眼光往她手里那本书上一扫，就又跟路频太太嘀咕上了——比刚才可以说是更灰心，要是没早就万分灰心的话。

“不错，大嫂，”他说，“是本正经书。这我也早就虑到了。我很担忧的是，这家伙可倒真许是非常工于心计呢！”

“这位先生是什么人？”让这位正人君子犯疑心的那个姑娘问。

“嘘！您别费心了，大嫂，”老板娘正要回答，裴斯匿夫就抢着说。“让我来简单回答一句吧，这位年轻的”——“女人”二字刚到嘴边，就不由自主地迟疑起来，另换了个字眼儿——“这位年轻的外乡人一定会原谅我的，路频太太。我就在这村子里住家；别管多么居之有愧，地位也许还算不低，颇有点威望呢；而且我还是应您的召唤而来的。我到这儿来，跟到世界上不拘什么地方去一样，我希望，也无非是因为对那愁病交加的人怀抱同情啊。”

说着这些让人肃然起敬的话，裴斯匿夫先生就走到床边，非常郑重其事地拿手往被子上拍了一两下，好象这么一来眼力就能识透人的脏腑，还没瞧见病人，就知道他害的是什么病，然后就往一张大圈椅上一坐，等着病人睡醒，那种姿势就好象又颇有一点心事，又觉得十分舒服似的。别管那位小姐向路频太太提出了什么反对的理由，也都没能再进一步，因为谁也没跟裴斯匿夫先生再说一句话，裴斯匿夫先生也没再跟谁说一句话。

足足过了半个钟头老头子才动弹，可是倒终于在床上翻了

个身，虽然还没醒过来，也可以让人瞧出他这一觉快睡完了。慢慢地，他就把蒙头盖脸的被子掀开，朝着裴斯匿夫先生坐的那一边，把身子又转过点儿来。又过了会子，他终于把眼睛睁开了，刚被人惊醒的人，往往都一时起不来，他也在床上继续躺了几分钟，懒洋洋地定睛瞅着那位来客，只是并没清清楚楚地感觉到他就在面前。

这些情形本身并没什么值得注目，至于裴斯匿夫先生所受的影响，那就连自然界最令人惊叹的现象都很难出乎其上了。渐渐地，他就两只手紧紧攥住椅子的扶手，惊讶得二目圆睁，嘴也张开了，头发在脑门上一根根立起来，比往常还要笔直，及至老头子终于在床上撑起身来，瞪着眼瞅他，显然是跟他自己一样动感情，裴斯匿夫就疑团顿释，大声感叹着说：

“您是马丁·瞿述伟！”

他这么目瞪口呆，倒也丝毫不带虚假，别管老头子多么不肯上当，明明是想认为这是装模做样，也还是没法儿不相信他是真大吃一惊。

“我是马丁·瞿述伟，”他痛心切齿地说：“马丁·瞿述伟还希望你让人家给绞死了，省得正在这儿睡着觉你就来把他给搅醒了呢。哼，刚才我还梦见这小子来着！”说着就又在床上躺下，把脸甩过去。“哪知道他就在我身旁呢！”

“我的好表兄——”裴斯匿夫先生说。

“有得！一开口就是表兄！”老头子喊道，在枕头上来回摇晃他那白发苍苍的脑袋，还把两只胳膊一抡抡起来。“一开口就先跟我论亲戚！我就知道他要这么着——这班人全都爱来这一套啊！别管是远是近，是亲是疏，全都没什么两样。呸！我只要一听见这亲戚二字，眼前就好象摆着他们的全份儿履历，让我知道

他们都蒙过多少人，撒过多少谎，当过多少回假证人了！”

“请您不要太快下断语吧，瞿述伟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说，那种腔调好象是又平心静气，又悲天悯人，双管齐下，各尽其妙，因为这时候他惊魂已定，可以完全保持正人君子的本来面目了。“太快下断语是要后悔的，我知道您准得有那一天。”

“你知道！”马丁撇齿拉嘴地说。

“可不是嘛，”裴斯匿夫先生马上还了过去。“哎，哎，瞿述伟先生；您也别以为我是想来巴结您想来恭维您——我才绝不会有这个意思呢。那个讨厌的字眼儿让您生了那么大气，您也丝毫用不着担心我会把它再说出口来了，先生。这又何苦呢？我贪图您的什么呢？据我所知，瞿述伟先生，您所有的东西哪样儿也没带来多大幸福，值得让人瞧着多么眼馋啊。”

“这倒一点儿不假，”老头子嘟囔着说。

“撇开这一层不谈，”裴斯匿夫先生一边说，一边注意着所产生的效果，“事到如今，（我相信）您也绝不会还不明白，我要是想钻头觅缝地讨您喜欢，首先就该留个心眼儿，别跟您亲戚相称；拿这样的一纸‘荐书’来见您，准得比什么都更找钉子碰，我既然晓得您的心情，这我还会不未卜先知吗？”

马丁口头上并没答复，只是腿在被子底下动弹了一下，可是这就已经很明显地表示出，这篇话倒是言之有理，没法儿辩驳，就跟用很露骨的字眼儿来正式答复一样。

“哎，”裴斯匿夫先生还是老把手插在背心里，好象已经准备停当，只等一声吩咐，就可以把心掏出来请马丁·瞿述伟亲自验看似的，“我到这儿来，是要给一个素不相识的人出力效劳。绝不是来向您献殷勤。我知道，要是那么着就该让您多心了。可是，您既然是躺在那张床上，先生，那我就把您当作一个素不相

识的人看待；任何人象您这种处境，我希望我对他都会关怀的，我对您的关怀，还就不多于此也不少于此。在这个范围以外，瞿述伟先生，我对您就完全跟您对我一样漠不关心了。"

说罢，裴斯匿夫先生就在安乐椅上把身子往后一靠，满脸诚实无伪的神气光芒四射，路频太太几几乎要问，他头上怎么倒没有一轮护顶神光，象教堂里五色玻璃窗户上的圣徒那样呢？

跟着就半天没言语。老头子越发坐卧不定了，翻来覆去换了好几回姿势。路频太太和那位小姐都一言不发，注视着他身上盖的被子。裴斯匿夫先生出了神似的鼓捣着他那副眼镜，还老是闭目合睛，好一心一意地去沉吟思索。

"啊？"他终于开了腔，还把眼睛忽然睁开，往床那边瞧。"请您原谅。我还以为您说话了呢。路频太太，"他接着说，慢慢地站起身来。"我觉得我在这儿也未必能对您有什么用处。这位先生已经见好了，比您再好的看护也打着灯笼找不出来吧。啊？"

他发出了这个表示疑问的声音，是因为老头子又换了个姿势，自从刚才把脸掉过去以后，这还是头一回又脸朝着裴斯匿夫先生。

"您要是想在我走以前跟我说几句话，先生，"又停顿了一会儿以后，那位先生接着说，"那我倒还可以奉陪；为了尊重自己的人格，可得一言为定，请您跟我说话的时候把我当作素不相识的人——这个条件，您可得严格遵守才行。"

"血泪剧"中有一种很流行的情节：一个半老的庄稼汉有个滑稽儿子，又有个哑巴姑娘躲到他们园子里，用令人莫名其妙的手势来自表身世，她的用意所在，那个庄稼汉总是一看就明白。裴斯匿夫先生要是能从马丁·瞿述伟的某种姿势中，瞧出什么想跟他说话的意思，那就必是遵循某种类似的原则，跟这有异曲

同工之妙了。关于这一点，马丁·瞿述伟可倒并没顾得去究根儿，只是打手势让他那位年轻的伙伴儿走开，那位姑娘也果然马上就跟老板娘一块儿出去了，屋里只剩下他和裴斯匿夫先生两个人。有那么一会儿工夫，老是四目相觑，一语不发，也许不如说，老头子老是拿眼瞧着裴斯匿夫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呢，对外界一切事物又都闭目合睛，只是眼观鼻，鼻观口，口观心。一看他脸上的神气，也就知道他绝没有白费气力，所观察到的景象倒真是美不可言，让他魂销魄醉呢。

"你想让我把你当作一个从来没见过一面的人，"老头子说，"是不是？"

裴斯匿夫先生嘴里并没答复，只是一端肩膀，还好象是先在眼眶里把眼珠一转，然后才把眼皮儿睁开，那意思仿佛说，他还是万般无奈，不能放弃这个愿望。

"我可以让你趁愿，"马丁说。"先生，我是个有钱的人。也许并没某些人想象的那么有钱，可倒还是个富家翁。我并不是个看财奴，先生，别瞧骂我看财奴的，我听说都大有人在，而且还谁都信以为真呢。我并不爱攒钱。手里头有钱并不能让我有什么乐趣。除了烦恼以外，咱们管它叫'钱'的那个魔鬼也并不能给我什么别的东西。"

裴斯匿夫先生的态度究竟有多么斯文，就是采用那句常言，说是瞧他当时的模样儿，"黄油在他嘴里都化不了，"① 那也还是不能形容于万一。咱们还不如说，瞧他的模样儿，"人类仁慈的乳汁"② 正从他心里往上涌，把它搅一搅，想做多少黄油都行。

---

① 这是英国人的说法，形容故意做作出来的老实或腼腆，含有轻蔑之意。

② "人类仁慈的乳汁"：引自莎士比亚悲剧《麦克白》第1幕第5场。

“我不是爱攒钱的人，”老头子说，“为了同样的理由，也不是爱花钱的人。有的人得把钱攒起来才遂心如愿；有的人非把钱花出去心里不痛快；我呢，只要跟钱有关系，可就什么也都不能给我丝毫快感。钱能给我弄来的好处，向来都只有痛苦与辛酸。我恨钱。钱是个妖魔鬼怪，我走到哪儿去它都在我头里走着，把一切跟人交接往来的乐趣，都弄得可憎可厌。”

裴斯匿夫先生心里不知起了个什么念头，而且还必是登时就形之于色，如其不然，马丁·瞿述伟也就不会那么赶快把话接着讲下去，而且还那么严声厉色了：

“你也许要劝我，为了图个心净，倒不如摆脱这个祸根，把它转让给一个比自己有造化，可以擎受得起的人。说不定，就连你也都可以替我卸去一个千斤担子，让我别再活受罪呢。可是，好心肠的素不相识的人，”老头子说着说着，就好象满脸都被乌云笼罩似的，“信奉基督教的素不相识的善心人，让我心里烦恼的，主要也就是这个啊。在别人手里，我知道钱倒是也做过好事；在别人手里，我知道钱倒是也曾经让人拿它来耀武扬威，可以理直气壮地夸它是个如意钥匙，要去追求人间的富贵，享受世上的荣华，哪怕得过千万重铁郭铜关，也都可以毫无阻拦。这样一个法宝，到底该交给世界上的哪个人呢？哪个人才又高尚，又诚实，不至于被铜臭败坏心肠，配接受这个法宝呢，别管是现在交给他，还是在临死的时候？你认识这样的人吗？你的德行当然是甭提多高了，可是请你告诉我，芸芸众生中，还有第二个人能经得起跟我接触的考验吗？”

“跟您接触，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象学舌似的说。

“哎，”老头子答声儿说，“跟我接触的考验——跟我接触。你听说过从前有那么个人吧，倒霉就倒霉在满足了自己痴傻的愿

望，碰着什么就把什么变成了黄金①。我这辈子遭了殃，也就怨自己的痴心妄想兑了现，身边带着这个黄金认标旗（金徽）②，就命里注定该去验世界上别的人的成色，发现没一个是货真价实的。”

裴斯匿夫先生把头一摇，说道，“这是您的想法。”

“噢，是的，”老头子喊道，“这是我的想法！你一告诉我‘这是我的想法’，我还就从你这种绝俗超尘的口吻，听出你倒真是个足赤完人了。告诉你说吧，老兄，”越来越痛心切齿地这么找补上，“我也以有钱人的资格，跟各等各级各种各类的人打过交道：有亲戚，有朋友，也有素不相识的人；都是我没钱时候很信任来着，也难怪我要信任的，因为当时都没欺骗过我一回，也没在我面前说过彼此的坏话。一旦有了钱，又是孑然一身，可就即便想当瞎子，也没个瞧不出他们的藏而不露的贪心烂肺是专等我这样的人去把它给端出来呢；没这种劣根性的人，我连一个也没发现过啊。阴险，奸诈，一肚子鬼胎；拼命巴结我，谁来争宠就恨谁，别管是实有其事还是瞎疑心；卑鄙，虚伪，低三下四，奴颜婢膝；要么就是，”说到这儿，又仔细往表弟眼睛里瞧，“要么就是故意装出一副正大光明、不仰仗他人的气派——那才几几乎是比什么都更坏呢；这就是一遇见我的金银财宝，就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的那些好货色。弟兄跟弟兄作对，子女跟父母成仇，朋友拿脚往朋友脸上踩——这就是我走到哪儿去都跟随着我的那群伙伴儿。我听人讲过些故事——也许是真事，也许是瞎编的——说有些有钱的人曾经改扮成穷人模样，用这种手段发现了真正有

---

① 指希腊神话中的迈达斯（Midas），曾求神赐以点金术，结果食物变成黄金，无法下咽。

② 原文是 standard，可作“旗帜”解，也可作“标准”、“本位”解。

德之人，并且还以德报德呢。这都是瞎费气力的愚夫蠢汉。要去寻找好人，就该拿出他们的真面目来，让哪个无赖之徒都可以把他们当作财主秧子，千方百计地算计他们，花言巧语地谄媚他们，把他们一直愚弄到死，光是为了开心，还就得往他们棺材上啐唾沫呢；那样去寻找好人，可就该象我这样白落一场空，他们自己也该变成跟我一样的人喽。”

这篇话说到这儿就暂时顿住了，裴斯匿夫先生不知道说什么好，煞费苦心地做出了种种姿势，表示他是打算说出一句简直如同口传神谕的话来，料定老头子不等他嘴里说出一个字，就该来打岔了。果不其然，马丁·瞿述伟缓了口气，就又接着往下说：

“听我把话讲完吧；请你想想，你今天来过一趟，往后再来还能捞到什么好处，然后就离开我这儿吧。凡是伺候过我的人，我都已经完全败坏了他们的心术，改变了他们的本性，让他们见钱眼开，生出了许多觊觎之心，玩弄种种阴谋诡计；就连亲戚本家，只要跟他们一块儿待几天，就能让他们骨肉无情，同室操戈；人家家里本来太太平平的，即便还断不了贪嗔，要不是我来煽风点火，一下子就浓烟滚滚，烈焰腾空，也许还始终都出不了什么乱子呢；因此，我可以说，我就已经逃避了所有认识我的人，往没人知道的地方一躲，近来过的日子，简直就象避猫鼠一样。你刚才瞧见的那个年轻姑娘——怎么着！我一谈起她，你眼睛就那么一亮！这会儿你就恨上她了，是不是？”

“凭良心，先生！”裴斯匿夫先生把手搁在胸口儿上，眼皮儿也搭拉下来了。

“我忘记了，”老头子喊道，用往人肉里钉的眼光瞅着他，对方虽然没把眼皮儿抬起来，甭想看得见，也似乎是已经感觉到了。“请你原谅。我忘记你是个素不相识的生人了。一时之间，

你倒让我想起我的一个叫裴斯匿夫的表弟了。刚才我正要跟你说——你刚才瞧见的那个年轻姑娘，本是一个孤儿，我抱着个始终如一的目的，把她教养成人，说她是我的螟蛉之女，你也许会认为最合式吧。一年多以来，她老是跟我形影不离，除了她以外，我也没有别的伴儿。我早已对天发誓，这她也知道，死后绝不留给她半个先令，可是只要活着一天，就每年都要给她一笔钱，数目并不太多，可也还不至于拿不出去。我们俩早已讲好，谁称呼谁都不准用表示你疼我爱的字眼儿，她得老叫我的教名，我也得老叫她的教名。我活着的时候，她得因为利害关系跟我相依为命；我死了她只有吃亏，也不会怨我让她闹了个空欢喜，说不定倒还许哭我一场呢——别瞧我也并不多么在乎这个。我只有这样的朋友，也只要这样的朋友。请你根据这一切来想一想，你到这儿来花费了一个钟头的工夫到底有多大益处，然后就离开我这儿吧——再也别来啦。"

话音未落，老头子就又慢慢倒在枕头上了。裴斯匿夫先生也那么慢慢腾腾地站起身来，先轻嗽了一声，然后就又张嘴说话：

"瞿述伟先生。"

"好啦。走吧！"那一位插了话。"甭再来这一套。你已经把我给腻烦死啦。"

"这可让我很抱歉，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说，"因为我有个应尽的责任；您请放心，我是一定要尽我的责任，绝不会推前擦后的。哼，先生，我才绝不会推前擦后呢。"

可叹的是，裴斯匿夫先生正在床边挺身而立，十十足足是个正人君子的气派，还正这样向他致词，老头子就怒气冲冲地往蜡台那儿扫了一眼，好象恨不能把它抄起来就往表弟脑袋上扔似的。可是他倒急马紧收缰，只是拿手往门那儿一指，让他知道他

应该走的那条道儿就在那边呢。

“谢谢您，”裴斯匿夫先生说，“这我知道；我这就走。可是临走得求您容我说几句话；不但如此，瞿述伟先生，我还一定要——真个的，让我再说一遍吧——一定要这样，不容分说可不行。今天晚上您告诉我的话，先生，没一句我觉得奇怪。这都是人情之常，完全是人情之常，多一半儿不等您说我也早就知道了。我不愿意说，”裴斯匿夫接着说，掏出了手绢儿，两只眼也一齐眨巴起来，好象不由自主似的，“我不愿意说，您是不知好坏。您目前的心情既然如此，我才无论如何也不愿意说这话呢。说真的，我倒几几乎恨不能脱胎换骨，另是一种性情，可以把这儿滴眼泪都截回去，别不打自招，露出丝毫软相儿来——因为我实在没法儿把这遮饰过去，真觉得怪丢人的——可是您这样的好人倒一定会原谅我呢。对不起，咱们就说，”裴斯匿夫先生又这么找补上，态度十分温存和气，“这不是因为伤了风，就是因为闻了鼻烟，或是嗅盐，或是吃了葱蒜什么的，可就别提那真正原因吧。”

说到这里，他略作停顿，把脸藏在小手绢后面。然后脸上微带笑容，一只手扶着床架，又接着往下说：

“可是，瞿述伟先生，别瞧我不把自己放在心上，为了怕对不起自己，对不起自己的名声——哎，先生，我还真是有个很不坏的名声，不但对我自己是很宝贵的东西，将来还准是两个女儿的一笔顶好的遗产呢——我可不能不替另一个人奉告您，您的行为是错误的，是不近人情的，是没法儿辩护的，是荒谬绝伦的。我还得奉告您，先生”——裴斯匿夫先生欠着脚在那帐幔之间巍然独立，好象真是超凡入圣，摆脱了一切尘俗之念，还真得紧紧抓住个什么东西，才能别象火箭似的飞上天去呢——“我得一秉至公地奉告您，论骨肉情分，您的孙子小马丁是最应当继承您的

司，每天都是如此；种什么收什么，反正不是起誓当玩儿，瞪着眼撒谎。本来是自家骨肉，只有相亲相爱才是道理，倒变得仇深似海，成了冤家对头！老天爷发点儿慈悲吧，咱们也太罪孽深重了！唔，都是为了自己，自己，自己！人人都为他自己，没有一个为我的！"

到处都是自私自利！在这些感想里面，在马丁·瞿述伟个人的历史里面，根据他的亲口实招，难道就找不出这"自私自利"的一点影子吗？

第 四 章

三人同心，其利断金。一家和顺，更令人望而生羡。如此说来，瞿述伟家自是世上最强大、最可爱的家族。

上文已经讲到，裴斯匿夫先生这位了不起的人物，怎样威仪端肃地拜辞了他的表兄。回到自己家中，整整待了三天，甚至于偶尔出去散步，都绝不肯越过自已花园的界限，唯恐那位自怨自艾的亲戚急忙打发人来，要把他唤到床前；他是个宽仁大度的人，早已下定决心，要无条件地宽恕他，慈悲为怀，不计个人恩怨了。无奈那个冷酷无情的老头子又偏偏那么强头倔脑，那么脸硬心酸，始终没有表示悔恨前非，打发人来叫他，裴斯匿夫先生空自怀抱着基督教徒救苦救难之心；到了第四天，离达到目的倒显然比头一天还要远得多呢。

在这几天里，青龙店那边儿，黑间白日，没早到晚，他却不定要跑多少趟，以德报怨，希望那位牛心左性的人早占勿药，对他的病情表示万分关心；路频太太一见他这样急他人之急（因为他时常特别提出来请她注意，任何陌生人或是穷光蛋处于这种境地，他都会一视同仁），也就感动得不知流了多少眼泪，又是赞美，又是喜欢。

这其间，老马丁·瞿述伟还老是关在自己卧房里，除了那位年

轻的伙伴儿谁也不见，青龙店的老板娘，每天也只能按照规定时间，到他身旁来几次。只要她一进屋，马丁可就准得假装睡着了。除非屋里只有他和那位小姐两个人，他绝不肯说一句话，连问他句顶简单的话都不回答；别瞧裴斯匿夫先生在门口儿侧耳细听，屋里要是没有第三个人，那他却还是很爱说说道道呢。

无巧不成书，第四天晚上，裴斯匿夫先生照常走进了青龙店的酒柜，偏偏找不着路频太太的踪影；一直往楼上跑，仗着他那份儿亲亲仁民的热心肠，打算再把耳朵凑到钥匙眼那儿去听动静，如果那个铁石心肠的病人确是已经见好，他也就可以安下心来。他轻手蹑脚地走到那黑咕隆冬的过道儿里，偏偏又跟往常不同，并没瞧见一点螺旋形的亮儿从钥匙眼里射出来，未免暗吃一惊；摸着黑儿走到那间卧房门口，唯恐老头子是太多疑善防，叫人从里面把钥匙眼儿堵上了，他急忙弯下腰来，要去亲自查看，脑袋又偏偏碰在另一个人的脑袋上，劲头过猛，不由得失了声地"哎哟！"了一声，好象是被一把钢刀从肺腑中剜出来的。紧接着——这才算是有头有尾——裴斯匿夫又发现自己被一个什么东西揪住了领子，闻那东西的气味，就象是好儿样东西的气味混合而成的，除了几把潮湿的雨伞，一大桶啤酒，一桶兑水的热白兰地，还有一小客厅陈年烟草的烟味儿；他刚才是从楼底下酒柜里来，顷刻之间还就揪回原处，只见对面站着一位从来没见过一面的先生，那位先生的怪模样，更是他生平从来也没见过一回的，正一只手抓住了他，一只手拚命揉自己的脑袋，还拿眼睛瞅着他（裴斯匿夫），脸上是一副凶神恶煞的神气。

这位先生的那种模样儿，照目前流行的说法，正是所谓穷要面子；以穿戴而论，倒很难说是已经到了末路穷途，因为十个手指头都已经脱颖而出，跑到离手套儿挺远的地方，两个脚后跟也

跟靴面皮颇有距离，难以首尾相顾。裤子是一种青灰色的，当年倒也鲜艳夺目，如今穿得年深月久，又旧又脏，早已归绚烂于平淡了，吊带把它往上提，套在靴子上的皮带又把它往下拽，双方相持不下，紧绷绷的，磕膝盖那儿好象是随时都有开绽的危险。上衣是蓝色的，剪裁成军装样式，胸前钉着一排盘花钮扣，一直到下巴颏那儿。领巾的颜色与样式，就象当理发师不传给外行的手艺正在进行的时候，惯于罩在顾客身上的那块布。头上的那顶帽子已经落到那步田地，很难断定原来的颜色是白是黑。可是嘴上倒有个两撇儿胡须——而且还是髭髭着的两撇儿胡须；绝不是善气迎人的那种，完全是穷凶极恶、不可一世的派头；可以说是那种地地道道的撒旦式的东西——不但如此，他头上还长着一大堆没拿刷子刷过的头发。人很肮脏，也很神气；很大胆，也很卑鄙；老是大摇大摆，又老是贼眉鼠眼的；非常象个本来可以再得意点儿的人，也甭提多么象个按理应当再倒霉点儿的人。

"你在门外头听贼话儿呢，你这无赖游民！"这位先生说。

裴斯匿夫先生把他一甩甩开了——当初圣乔治[①]抛弃那条顷刻身亡的毒龙，也许就用的是这么个招数——并且说：

"路颜太太哪儿去了，我真纳闷儿！那个好娘儿们未必知道这儿有这么个人——"

"慢着！"那位先生说。"你先等等吧。她还就是知道。那又该怎么样呢？"

"那又该怎么样，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喊道。"那又该怎么样？你知道，先生，我跟那位害病的老先生相好，而且还跟他是亲戚吗？你知道我是他的保护人，他的监护人，他的——"

---

① 圣乔治：英国的保护神，据传说曾杀死一条吃人的毒龙。

“不是他外甥女婿，”那个素不相识的人插嘴说，“我敢起誓；因为他比你捷足先登啊。”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裴斯匿夫又说，好象又诧异又生气似的。“你要告诉我的是什么，先生？”

“你先等等儿！”那一位喊道。“也许你是一位表弟——就在这地方住家的那位表弟吧？”

“我是就在这地方住家的那位表弟，”那位了不起的人物回答说。

“贵姓是裴斯匿夫吗？”那位先生说。

“是啊。”

“久仰，久仰，恕我失敬了，”那位先生行了个军礼，跟着就把手伸到领巾后面，想要掏出个衬衫领子，可还是没能让它别沉海底。“巧了，近在您眼前的，先生，也是个跟楼上那位先生有点关系的人。先等等儿。”

说着，他就拿手往他那只高鼻子的尖儿上一摸，意思仿佛说，他这就要让裴斯匿夫知道一桩机密事；紧跟着就把帽子从头上摘下来，帽顶里面藏着一大堆折皱的文件，还有一小块一小块碎雪茄烟的“外皮”，先是一通乱找，不多时，就挑出了个旧信封，已经弄得很脏，还冒出一股子烟味儿。

“看看这个，”他喊道，把它递给了裴斯匿夫先生。

“这是写给窃尾·史瘢姆老爷的，”那位先生说。

“窃尾·史瘢姆老爷您不会不认识吧？”那个素不相识的人答声儿说。

裴斯匿夫先生一端肩膀，意思仿佛说，“我倒是知道有这么个人，而且还不能不引为憾事呢。”

“好极啦，”那位先生说。“我到这儿来没别的目的，还就是为

了这个。”说着又来了个海底取宝，结果可就取出一根绳子来。

“喂，这倒让我很为难，我的朋友，”裴斯匿夫先生摇着头说，还意定神闲地微微而笑。“这倒让我很为难。我不愿意说可又不能不说，你并不是你要冒充的那个人。我认识史癞姆先生，我的朋友，冒充他可不行。巧言不如直道，你还是别这么着好，真的。”

“住口！”那一位喊道，伸出了紧紧地塞在露了线的袖子里、象根布香肠儿的右胳膊。“先等等儿！”

他停顿了一会儿，就脸朝外，背朝里，在火炉前面站定了。然后就把上衣的下摆往左胳膊底下一掖，拿右手的大拇指和二拇指理着胡子，又接着往下说：

“我明白您是怎么会弄错了，我也绝不怪您。为什么呢？因为这简直是奉承我啊。您以为我是要冒充窃尾·史癞姆。先生，世界上要是有那么个人，哪位上等人被人错当了他都得觉得怪光采荣耀的，那也就是我朋友窃尾·史癞姆啊。我认识的人——连一个例外也找不出来——谁也没他那么心高志大，那么前无古人，那么独往独来，那么绝俗超尘，那么器宇高雅，那么才华出众，那么十足象个莎士比亚，即便说不上象个弥尔顿，可是，说起来太让人恶心了，这家伙倒又比谁都更怀才不遇呢。可是，先生，我才没那么自命不凡，敢去冒充史癞姆呢。天宽地阔，别的人不管是谁我站这儿也不比他矮；说到史癞姆，我坦白承认，那可就不定要比我高着多少码儿了。所以呀，您就算是猜错喽。”

“我是根据这个，”裴斯匿夫先生把那个信封举到他面前。

“甭问，您是根据这个，”那位先生接口说。“可是，裴斯匿夫先生，把问题一分析，您就明白这无非是有天才的人与众不同的一个例子罢了。凡是真才子都有与众不同的地方，先生，我朋

友史癞姆与众不同的地方是，老爱在一拐弯儿等人。一年到头儿，他都老是就在一拐弯儿，先生。这会儿他也就在一拐弯儿呢。喂，”那位先生在鼻子头里摇晃着二拇指，还把两条腿岔得比刚才距离更宽，聚精会神，瞅着裴斯匿夫先生的脸，“这才是史癞姆先生性格上一个妙不可言的地方呢；说不定哪一天，要是该给史癞姆写传记了，那位传记作者还真得多下点功夫，把这一点写个透彻才行，要不然，可就满足不了社会的要求了。记住我的话，那才满足不了社会的要求呢！”

裴斯匿夫先生咳嗽了一声。

“给史癞姆写传记的人，先生，别管是谁，”那位先生接着碴儿往下说，“都非来请教我不可；我要是已经到了那个某某地方——别管它叫什么，反正哪个家伙去了都甭想再回来——他就得请求我的遗嘱执行人准许他在我的文件里找材料儿。别瞧我笔墨上不怎么样，关于那人生平的所作所为——他是我结义的弟兄，先生——我倒已经记下了几条笔记，您瞧了还准得吃惊发楞呢。就在上月十五那天，先生，因为还不起小小的一笔债，对方又不肯展期，他嘴里说出来的那句话，就是让拿破仑用在对法国军队的演说里，脸上也都很可以添些光彩啊。”

“请问，”裴斯匿夫先生问道，显然是不太自在，“史癞姆先生到这儿来有何贵干，我可以打听打听吗？为了爱惜自己的名声，我可不能不声明，对他的所作所为，我才丝毫不感兴趣呢。”

“首先，”那位先生答声儿说，“您得容我跟您说，您这句话我反对，我也不能不义愤填膺，大声疾呼，替我的朋友史癞姆提出抗议。其次呢，您还得让我把我自己介绍一下。我的名字呀，先生，就叫提格。蒙太古·提格这个名字您也许听着很耳熟吧？

英国在西班牙跟法国打仗的时候①，那些最惊天动地的事情都是跟这个名字有关系的。”

裴斯匿夫先生把脑袋轻轻摇晃了一下。

“没关系，”那位先生说。“那人是我父亲，我也就叫他那个名字。因此我就觉得很骄傲——骄傲得跟魔鬼一样。我得跟您先告会儿假。从这会儿起，一直到把谈判开完，我都希望我的朋友史癞姆也在场才好。”

一发表这个声明，他就慌忙跑到青龙店大门口儿，几几乎顷刻之间就带回来了一个身量比他矮的伙伴儿，身上裹着一件蓝面儿、褪了色的大红里子的旧驼毛布大衣。在冷地方等了半天，冻得那瘦削的面目更见棱见角，东一绺西一绺的红胡子和乱蓬蓬的头发，也被寒风吹得比往常更不象样子，说他象什么莎士比亚或是弥尔顿，倒的确不如说他身心很不够健全，人也不太舒服。

“喂，”提格先生拿这只手往他那位得人意的朋友肩头一拍，又用那只手来唤起裴斯匿夫先生对他的注意，“你们俩是亲戚；亲戚跟亲戚向来没有言和意顺的，也永远不会言和意顺：这是那最聪明的上帝安排定的，谁也避免不了，要不然，除了家庭宴会以外也就不会有什么别的宴会，世界上的人也该谁都把谁给腻味死了。你们俩要是相好，我就该认为是他妈的顶反乎其常的一对儿；你们俩彼此的关系既然这样，我就把你们看成两个象魔鬼那么老谋深算的家伙，可以敞开儿跟你们讲道理了。”

窃尾·史癞姆先生的伟大才能，在道德的罗盘上本来好象全都是指着那非偷即摸的方位，听他的朋友说到这里，他就偷偷拿胳膊肘儿拐了他一下，跟他咬了个耳朵。

---

① 指1808—1814年的英法战争。战争的结果是法军被逐出比利牛斯半岛。

“乞物①，”提格先生大声说道，一听那高调门儿，就可以知道他做事是不容别人来瞎干涉的。“我这就要说到这个了。别管什么事，我不干便罢，干起来就是自负全责。多了也许不行，求裴斯匿夫先生借给你这么个有才学的人区区一枚五先令的银币，我相信那倒是十拿九稳吧！”在这个节骨眼儿上，一见裴斯匿夫先生脸上的神气绝不象表示跟他所见略同，提格先生就又把手指头放在鼻子上，跟那位先生打了个照会，专诚布达，请求他注意，他的朋友史癞姆是个天才，自然会表现出天才在种种地方的异于常人来，到人家那儿去商借几文钱，也无非是这种脾气的另一个例子，咱提格总是睁一眼闭一眼，因为这种弱点是含有极浓厚的玄学趣味的；至于他为什么要亲自给他的朋友打边鼓，那就只是考虑到朋友的心情，丝毫不曾为个人的利益与需要着想了。

“哎哟，乞物，乞物！”提格先生停止了这种哑作派以后，好象把全副心神眼光贯注在他那位结义弟兄身上似的，又上下打量着他，找补上这么几句。“我可以赌脑袋，人越是心高志大，就越是免不了有种种的小弱点，你就是个很奇怪的例子嘛。世界上要是没人发明过望远镜，只要观察观察你这人，乞物，也就可以完全相信太阳上有黑点子了！人生是个顶蹊跷古怪的东西，谁到世上来也不是出于自愿，更不知何以要来，为什么要来，我这话要是说得不对，那就干脆别让我活着吧，裴斯匿夫先生！也罢，没什么关系！别管咱们怎么讲道德说仁义，世界上的事情也还是要照样进行下去啊。哈姆雷特说得好，赫丘黎斯可以拿他那根棍子往四面八方乱打一气，可是他没法儿让猫别在房顶儿上闹

---

① 乞物：窃尾之昵称。

得谁也受不了，也没法儿让狗别在大热天被人一枪打死，要是它没上口套儿，满街上乱跑的话①。人生是个哑谜——他妈的谁也猜不透啊，裴斯匿夫先生。我个人的意见是，跟'狱中人怎么会象狱外人？'那个有名的谜语②一样，这也是没有答案的。我敢拿我的灵魂与肉体来起誓，人生完全是个顶蹊跷古怪的东西——可是净谈这个也是瞎掰啊。哈哈！"

提格先生引了那些悲观的话，结果倒得出了这个安慰人心的结论，跟着就拚命把精神抖擞起来，还用原先那种腔调把话说下去。

"喂，我告诉您是怎么回事吧。我这人呀，也真有几分可以说是心肠软得要命，我才不能站在一边儿，瞧着你们这两个漂亮小伙子自相残杀，落个两败俱伤呢。裴斯匿夫先生，您是楼上那个立遗嘱的人的表弟，我们呢是外甥——我说我们，意思就是说乞物。说不定，在一切主要之点上，您跟他都比我们跟他关系更密切。那倒很好。更密切就更密切吧。可是您甭想抓得住他，我们也甭想抓得住他。我可以凭我的人格起个最正大光明的誓，先生，从今天早晨九点钟起，我就从那个钥匙眼儿里往屋里瞧，瞧一会儿歇一会儿，歇一会儿瞧一会儿，不知道他肯不肯暂济燃眉，希望他给个答复——数目也就是十五镑，还有我给当保人——请您想想，求人帮忙还能比这更不存奢望，更象个君子吗？这会儿工夫，先生，他可老是跟一个生人关在屋里面，倾心

---

① 赫丘黎斯是希腊神话中的大力神。按，莎士比亚的悲剧《哈姆雷特》第5幕第1场有这样两行诗：

任凭赫丘黎斯来施展他的全副本领，

猫也还是要叫唤，狗也还是要撒欢儿。

② 出处待考，可能是提格信口开河。

吐胆，无话不谈。关于这种情形，我可得斩钉截铁地说，这可不行，这可不成话，这可是岂有此理，咱们绝不能够让它这么继续下去。”

“世界上的人，”裴斯匿夫先生说，“谁都有权利，有无可置疑的权利，（拿我来说，给我人世间什么可贪图的东西，我也不肯对这表示异议；哼，我才不肯呢！）让自己的行事取决于心中的爱憎，只要别不讲道德不敬神明就行。要论我的私衷，我也许会感觉到，瞿述伟先生对人的态度——拿我当个例子吧，就说对我的态度吧——并没能不打丝毫折扣，把基督教徒之间应有的友爱精神完全表现出来，这种情形也许会让我难受，让我伤心；不过我还是万不可冒冒失失地下结论，说瞿述伟先生冷西冷心没有丝毫理由——那才是天理难容呢！不但如此，提格先生，”裴斯匿夫接着说，甚至于比刚才说哪句话的时候都更一本正经，让人肃然起敬，“瞿述伟先生偏要做你说的那种荒唐事，倾心吐胆，跟某某人无话不谈，你又有什么法子去阻拦呢？我不能不承认真有这事，也不能不悲伤感叹——这也都是为了他啊。请你想一想吧，我的老兄台——”说到这里，裴斯匿夫先生就怅然如有所失地拿眼睛瞅着他——“你说话也太欠思量了。”

“嗯，要论起来，”提格先生回答说，“这倒的确是个难题。”

“毫无疑问是个难题，”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说。一边说着，就抽身撤步，表示敬而远之①，好象跟对方本来就隔着一条道德上的鸿沟，忽然之间又变得更不能视若等闲似的。“毫无疑问，这是个很难解决的问题。要说谁都有资格讨论，那我也觉得丝毫没

① 按“麦克米伦版”原文译出；“牛津版”等作“drew himself aloft”，有“挺起胸膛”之意。

把握啊。给你道晚安。"

"据我猜，您不知道斯泼突透一家人到这儿来了吧?"提格先生说。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先生?什么斯泼突透一家人?"裴斯匿夫问,正往门那儿走,就又猛然站住了。

"就是斯泼突透先生跟斯泼突透太太啊,"窃尾·史癞姆老爷头一回大声说话,而且还是丧声歪气的,说的时候，还老是那么似走非走地往前蹭。"斯泼突透娶的是我父亲的兄弟的姑娘,是不是?斯泼突透太太还就是瞿述伟的亲外甥女儿,是不是?当初他的得意红人儿还就是她呢。您怎么倒问起我什么斯泼突透一家人来了?"

"哎,我真敢对天发誓!"裴斯匿夫先生把眼珠往上一翻，喊道。"这太不象话了。这些人这么贪若虎狼,也真是太可怕喽。"

"而且来的还不光是斯泼突透夫妇呢,提格,"史癞姆眼睛瞧着那位先生,话可还是冲着裴斯匿夫先生说的。"安敦尼·瞿述伟父子也得了风,今天下午从伦敦赶来了。不到五分钟以前,我在一拐弯儿等着的时候,还瞅见他们来着。"

"噢,都是为了巴结财神爷，巴结财神爷!"裴斯匿夫先生拿拳头往脑门上一砸,喊道。

"所以呢,您瞧,"任凭人家跟他打岔,史癞姆也还是照样往下说,"这会儿就已经有他的兄弟跟另一个外甥等着您呢。"

"还不就是这么回事,先生,"提格先生说;"我正要慢慢地说到这个要紧节骨眼儿,我这位朋友史癞姆倒不用三言两语,一句话就说对了地方。裴斯匿夫先生,您的表兄(也就是窃尾的舅舅)既然已经露了面儿，咱们就必须采取措施，别让他再跑没影儿了;并且尽可能加以抵制,别让他再受他所宠爱的这个使心用计

的东西的摆布了。这是有利害关系的人没一个感觉不到的，先生。全族的人都要一窝蜂似的跑到这地方来了。这可该把个人的得失与嫉妒之心，暂时丢开，先生，同仇敌忾，大家团结起来，把共同的敌人击溃之后，就又可以各自为谋了；加入战团的每一位先生，每一位小姐太太，到那时候就都可以各显神通，打着自己的旗号，拚命向立遗嘱的老头子的大本营进攻了；谁也不会处于比原先不利的地位啊。核计核计吧。这会儿先别置可否。我们就住在村里的半月七星店，随时都找得着，只要是合理的建议，也都不会不受欢迎。哼！”他轻嗽了一声，“乞物，我的好伙伴儿，出去瞧瞧今天夜里天气怎么样吧。”

史癞姆先生没耽误工夫，马上就无影无踪，八成儿许是又跑到一拐弯儿了。提格先生一边把两条腿拚命岔开，距离要是比这再宽，顶乐观的人都得担心他没个不摔跤，一边冲裴斯匿夫先生把头一摇，并且微微而笑。

“对咱们的朋友史癞姆这些性情乖僻的小地方，”他说，“咱们万万不可太严厉。您瞧见他跟我咬耳朵了吧？”

裴斯匿夫先生瞧见了。

“我回答他的话您也听见了吧？”

裴斯匿夫先生听见了。

“五先令，嗯？”提格先生若有所思地说。“嗐！真是个顶奇怪的人！胃口还真不算大呢！”

裴斯匿夫先生默无所答。

“五先令！”提格先生暗自沉吟地又钉了一句，“下礼拜准还，绝不失信；顶妙的就是这个。这您也听见了吧？”

裴斯匿夫先生没听见。

“没听见！这可让我觉得太奇怪了！”提格喊道。“那个绝妙

的地方还就是这个，先生。我长这么大，还没见这人失过一回信呢。您不需要换零钱吧？”

“不需要，”裴斯匿夫先生说，“谢谢你。绝对不需要。”

“那就是了，”提格先生答声儿说，“您要是没零钱，我这儿倒有，可以换给您。”说罢，就吹起口哨儿来；还没过十几秒钟，可就戛然而止，情真意切地瞅着裴斯匿夫先生，说道：

“求您借给史癞姆五个先令，您也许不大乐意吧？”

“倒是很不乐意，”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说。

“哎呀喝！”提格喊道，一本正经地把头一点，好象到这会儿才明白，反对把钱借给他，不是没有理由，“您的意见倒不见得不对。喂，求您借给我五个先令，您也会照样不肯借吗？”

“对呀，实在是难以从命，”裴斯匿夫先生说。

“连两个半先令也不肯借吗？”提格先生又紧了一板。

“连两个半先令也不借。”

“好啦，”提格先生说，“那咱就把数目再减一减，请您别见笑，就借区区一个半先令吧。哈哈！”

“一个半先令？”裴斯匿夫先生说。“还是一样不能借。”

得到了这个斩钉截铁的答复，提格先生就拿两只手使劲儿摇晃他，情真语挚地向他声明，要论他生平遇见过的人，他可算是一个最始终如一、最超群出众的，倘若能够多亲多近，那倒真是不胜荣幸之至呢。跟着又说，他是个最光明磊落、绝不肯狗苟蝇营的人，他的朋友史癞姆身上有许多小小的特点，都是他绝对不敢赞许的；不过他要宽大为怀，更不愿吹毛求疵，即便缺点远不止此，也都不必计较了。因为他得考虑到，他本人今天跟裴斯匿夫先生提手言欢，已经享受到无穷乐趣，跟替朋友磋商成功一笔小小的借款能给他的快感比起来，不但大有高下之分，而且还不

无久暂之别呢。不用再说别的话，他说，就请裴斯匿夫先生容他好好地向他道个晚安吧。他就这样告辞而去，虽然这次惨遭失败，可倒并没怎么含羞带愧，哪个体面人能够这样，也都可以毫无遗憾了。

那天晚上，裴斯匿夫先生在青龙店酒柜那儿老是思来想去，夜里回到自己家中以后，说真的，也还是一肚子最重大的心事；尤其是，关于族中其他人的来到，仔细一打听，从提格和史癞姆两位先生嘴里听到的消息倒果然一字不虚。斯泼突透夫妇当真是一径到青龙店来了，这会儿就在那儿落脚，并且还巡风瞭哨呢，一露面儿还就哄动一街，进门不到半个钟头，就让路频太太把来意猜出来了，极尽机密之能事，她亲自跑到裴斯匿夫先生府上去报信儿——说真的，就是因为行踪太严谨，所以才前赶后错，刚从青龙店后门溜出去，那位先生就从前门进来了。不但如此，安敦尼·瞿述伟先生和他的少爷约那斯，也为了省钱在半月七星这家无名的小酒店里住下来了；就坐那下一趟驿车飞奔到战场上来的，还有族中不知多少位别的你亲我爱的人（别管是在车里面还是在车外面，一路之上都老是鸡吵鹅斗，把车夫完全弄得精神错乱），还没到二十四个钟头，酒店里供不应求的床铺就奇货可居，村里私人租给客人住宿的地方，共有整整四张床和一张沙发，行市也全都长了一倍。

归总一句话，事情已经闹到这个地步，几几乎全族的人都在青龙店前驻扎下来，把它正式包围；马丁·瞿述伟算是已经被困在垓心了。可倒还是奋勇抵抗；无论是书信、口信还是包裹，他都一律不肯接受；又倔又强，拒绝跟任何人开谈判；丝毫不肯示弱，让谁也甭希望他会递降表。一方面，在周围的不定什么地方，这些家族军队总是要互相接触。就人类的记忆所及而论，这个

家族的家谱上的哪个支派，也都从来不曾跟别的支派言和意顺，因此也就难怪他们总是要发生小小的冲突，总是要互相骂阵，总是要把彼此的脸抓挠个稀烂（这当然是个比喻）；总是要枪来刀往，出口伤人；总是要拧眉皱脸，把鼻子支起多高；总是要把一切好感都正式掩埋起来，还翻尸倒骨，勾起那往日的怨恨；这才是在这些清静地方，自从史册上头一回记载着它们受文明的洗礼以来，谁也没经过见过的事呢。

最后，由于完全灰心绝望，有不多几员猛将就渐渐改变态度，说出话来虽然还是要火上浇油，措词却不肯再毫无分寸了；对待裴斯匿夫先生，大家承认他的德高望重，礼貌上也差不多好象是还说得过去了。一来二去的，还就互相携手，把马丁·瞿述伟的牛脾气当作了共同斗争的对象，直到大家都意见一致（假如这个家族的人会说得上意见一致的话），主张于某日午时在裴斯匿夫先生府上召开全体会议；族中的人凡是已经来到附近，不至于鞭长莫及的，也都立即肃函相邀，请他们不吝移玉，按时出席。

裴斯匿夫先生脸上的神气如果曾经象个耶稣的门徒，在这个值得大书特书的日子，他脸上也就正是这种神气了。他那宠辱不惊的笑容如果曾经向世人声明："我是个和平使者！"那也就正是它如今所要完成的使命了。人的秉性如果能够三全七美，有绵羊的百般温顺，又带着相当浓厚的鸽子气味，不搀丝毫鳄鱼的假慈悲，即便添上点儿作料，也让人没法儿疑心其中会有一星星毒蛇的阴险，那人也就正是他了。哎，而且还有那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呢！哎，请看慈善脸上那种恬雅安详的表情，那岂不就等于说，"我知道全族的人都对不起我，让我受了没法儿赔偿的损失，可我还是宽大为怀，因为这是我应尽之责啊！"哎，再瞧瞧那个痴

痴憨憨、欢蹦乱跳的慈悲吧！那么天真烂漫，招人喜爱，简直象个婴孩，要是挑个稍微早点儿的时令，一个人出去散逛散逛，知更鸟还许相信这是那两个可爱的“林中孤儿”[①]跑出来了一个，象一条欢龙似的，一心又要去寻找黑莓，不管她是否愿意，就要拿树叶把她盖起来呢！在那个受考验的时刻，有什么语言能把裴斯匿夫先生父女三人的模样儿描画出来呢？嗐，绝对没有——因为语言是良莠不齐，不定能引起什么联想的，可是裴斯匿夫先生父女倒纯粹是善良的化身。

可是，等客人到了再瞧吧！这才是那关键时刻呢。裴斯匿夫先生坐在主人席，一左一右坐着两个女儿，客人一进那间顶讲究的客厅，他就站起身来，打手势请他们落座，两只眼睛都那么水汪汪的，脸上也湿搭搭的满是那雍容大雅的汗液，好象凭他的谦恭和蔼真来了个“德润身”似的！再请看那些客人吧——那些铁心石肠、多歪多妒的人，坚壁自固，谁他们也不放心，什么他们也不肯相信，一个个都象刺猬或是箭猪似的，裴斯匿夫先生父女要想让他们软化，或是催他们入睡，他们才不吃那一套呢！

首先得提一提斯泼突透先生，脑袋秃得很利害，可是满脸都是连鬓络腮的大胡子，好象是本来正从头上往下掉，忽然上了点什么特效药，就半途而废，永远安在脸上，从此甭想再搬家。其次还有斯泼突透太太，要论那么大岁数的人，身材可未免太苗条，

---

① «林中孤儿»是一首英国民歌，说的是两个孤儿受叔父虐待的故事：叔父谋占家财，雇暴徒二人，弃置二孤儿于森林之中，于夜寒时冻死，知更鸟发现其尸体，以树叶覆之。英国诗人盖伊(J.Gay，1685—1732)的«牧歌之六»也述及这个故事，其中两句是：

瞧她们怎样在旷野荒郊采黑莓，

大胆冲着那明晃晃的钢刀微笑。

还很带点诗人气质，老爱告诉比较知心贴己的朋友们，上文所说的那个大胡子，正是她的“生命的北极星”；如今呢，只因她一心爱她舅舅瞿述伟先生，人家倒怀疑她是觊觎舅舅的遗产，真是让她骨震心惊，要想别大哭大喊也就只好哼哼了。其次还有安教尼·瞿述伟，和他的少爷约那斯——老头子的那张脸，已经被一生的谨慎与狡猾磨得象刀斧似的，屋子里挤满了人，在顶远的那排椅子后面侧身而过，就似乎是全靠那张脸给他开出一条路来；至于那位少爷呢，老太爷的言教与身教早已使他获益无穷，父子二人并肩而立，眨巴着四只红眼睛，彼此悄语低言，瞧模样儿，儿子倒好象比父亲还大着一两岁呢。其次还有马丁·瞿述伟先生的一位守寡的弟媳妇，为人儿几乎讨厌到不可思议的程度，而且还有一张七棱八瓣的脸，一个瘦骨峻嶒的身躯，和一条男人的嗓子——单凭这些特点，就真是个世人所谓性情刚烈的女子；为了要当之无愧，显出自已在精神方面完全是个雄赳赳的撒姆森①，要不是办不到，她也早就把夫兄关在私自设立的疯人院里，一直到他非常爱她，证明他这人完全不疯不傻为止了。身旁坐着她的始终没出阁的闺女，总共有三位之多，一举一动都象个须眉男子，因为用紧绷绷的胸衣来克己制欲，腰肢比往日细了三分，脾气倒比原先坏了一倍，心火上攻，连鼻子的颜色都好象是拿带子勒出来的。此外还有一位年轻绅士，原来是马丁·瞿述伟先生的侄孙，皮肤很黑，毛发很多，天生他这人，好象无非是为了让镜子省点儿事，所照出来的那张似是而非的人脸，就等于一篇刚打了个腹稿，始终都没动笔的文章。此外还有孤孤零零的一位堂妹，与众不同的地方只是非常耳聋，一个人孤身独处，还老是闹

① 撒姆森(Samsan)：古希伯来英雄，事迹见《旧约·士师记》第13—16章。

牙疼。此外还有一位叔伯兄弟，名唤乔治·瞿述伟，是个没娶太太的花花公子，自以为年轻，可到底还是从前比现在年轻，身体颇有发胖的趋势，又未免过于贪嘴，胡吃海塞，撑得连眼珠子都要努于眶外，好象无时无刻不是在那儿吃惊发愣似的；而且还显然是非常爱长疙瘩，猛这么一瞧，领巾上鲜明的花点，背心上漂亮的花纹，甚至于他戴的那些光华璀璨的金玉小饰物，都好象是身上忽然出的不知什么东西，并非舒舒服服地长出来的。最后，在场的人还有窃尾·史癞姆先生和他的朋友提格。值得一提的是，这些人虽然谁都讨厌谁，主要是因为对方是这个家族的人，可倒又因为提格先生不是这个家族的人，而全体一致地恨上他了。

如今在裴斯匿夫先生顶讲究的客厅里聚会的，就是这很有趣的小小一群非亲即族的人，全都很可爱地在那里磨拳擦掌，别管是裴斯匿夫先生还是谁，只要不揣冒昧，说句关于不拘什么问题的不拘什么话，就要不依不饶，跟他干个没完。

“这让我很感激，”裴斯匿夫先生站起身来，把两手一合，转圈儿看了大家一眼，“我的两个女儿也很感激。谢谢诸位在这儿聚会。我们真是感铭肺腑。今天承蒙光降，蓬荜生辉；跟诸位说句实话”——说到这里他是怎样满脸堆笑，倒真是让人难以想象——“这还真是让我们没齿难忘呢。”

“对不起，我不该打岔，裴斯匿夫，”斯泼突透先生说，满脸的胡子都扎煞起来，一瞧就知道来头不善；“可是你也太妄自居尊了，先生。据你的猜想，谁到这儿来是打算让你蓬荜生辉呢，先生？”

一倡百和，满屋子都是哄然一片表示赞成与喝采的声音。

“一开场就来这么一套，先生，要是还要再接再厉，”斯泼突

透先生紫脖红筋地接着往下说，还拿手指骨节狠命往桌上一敲，"那倒真是越早打退堂鼓越好，会议也越早散越好呢。你是想让大家把你当一族之长，先生，这种荒唐透顶的野心，我还会不知道吗？可是我可以告诉你，先生——"

哎哟，真的吗！他告诉他。就凭他！怎么着？难道他是一族之长吗？从那个性情刚烈的女子起，在场的人登时就一个个都跟斯泼突透先生干上了。斯泼突透先生请求大家安静点儿，别不容他分说，可是毫无结果，只得重新落座，把胳膊一叉，怒气冲霄地摇晃着脑袋，还用哑作派向斯泼突透太太表示，裴斯匿夫那个混蛋不妨暂时把话说下去，一会儿他可就要挺身杀入阵来，让他片甲不留。

"我心里倒并不难受，"裴斯匿夫先生继续讲话，"虽然出了这桩小小的岔事，我心里可倒实在并不难受。咱们今天在这儿聚会，能够感觉到谁也没戴着假面具，那岂不是很好吗？能够知道咱们在彼此面前没有夹带藏掖，全都落落大方地拿出了真面目，那岂不是很好吗？"

说到这里，那个烈性女子的大女儿，就从座位上稍微欠起点儿身来，从头到脚都哆嗦得那么厉害，看样子与其说是心虚胆怯，倒不如说是怒气难消，望着众人笼统地说，她倒真希望某些人肯把真面目拿出来，哪怕别无一端可取，只是因为见所未见才能够吸引人，也不妨让人见识见识啊；她还希望这些人（就是上面所说的某些人）谈论起他们的亲戚本家来，得留神瞧瞧当时有什么人在座，要不然，这些话可就许不定怎么传到那些亲戚本家耳朵里，让他们万难逆料了；至于说鼻子红（她说），她倒还不知道那有什么丢人，谁的鼻子都不是自己制造的，也不是自己上的颜色，上帝往人脸上安这个审辨官，事先也并没跟人商量过；何

况鼻子红不红根本就很难说，某些人鼻子是不是真比别人红，甚至于是不是真有某些别的人一半儿那么红，她还觉得大成问题呢。说话人的两个妹妹听了这句话，都扯着小尖嗓儿嘻嘻地笑起来。慈善·裴斯匿夫小姐客客气气地请对方告诉她，这些很下流的话是不是有矛头指向她的。"帽子哪位戴着合式，便请哪位戴之，"除了用这句格言来表达的以外，并没得到任何别的解释。于是她就马上开始反攻，未免嘴尖舌利，专揭人家的疮疤，还从她妹妹慈悲那儿得到了绝大的安慰与支援，因为慈悲一听她这些话就笑了个酣畅淋漓，说真的，比原来的人倒笑得还要自然得多呢。女人跟女人闹意见，只要听得见吵闹的声音，别的女人就不会有一个不来凑份子；那位性情刚烈的堂客和她的两位小姐，还有斯泼突透太太，还有那位耳聋的表妹（即便一点闹不清谁是谁非，也绝不会因此而丧失参加辩论的资格），所有这些人还就一个个都跃马横戈，立刻加入了这场战斗。

三位瞿述伟小姐遇见了两位裴斯匿夫小姐，颇可以说是棋逢对手，将遇良材，用当时流行的比喻来说，这五位小姐又都有一肚子的蒸汽需要发泄，毫无疑问，没别人加入，这场舌战还不定要进行到什么时候呢；幸亏那位女丈夫威风出众，武艺高强，不肯断送她一世的英名，拚命施展出讽刺的本领，连损带挖苦，把斯泼突透太太弄得体无完肤，双方交战还不满两分钟，那位可怜的太太就没处躲藏，只好乞灵于眼泪了。眼泪似断线的珍珠一般，斯泼突透先生一见就五内沸然，先把攥紧了的拳头举到裴斯匿夫先生眼前，好象这是个天生的稀罕物儿，远观未审，近觑分明，倒大可以开心胸长见识似的，又向大家声明（为了什么特别理由，那可谁也发现不出来），只要给他区区六个便士，他就愿意去把乔治·瞿述伟先生踢一脚以酬雅意，然后就把太太夹在胳

膊底下，怒气冲冲地抽身去了。这桩有趣的事岔开了战斗人员的注意，这场斗争也就算是告一结束，虽然又爆发了约莫两三回，也只能说是无足轻重的不尽余波，没多少时候就完全风平浪静了。

到了这时候，裴斯匿夫先生才又起身离座。到了这时候，两位裴斯匿夫小姐才静气敛容，好象世界上根本就没有象三位瞿述伟小姐那样的人——不用说近在眼前，甚至于都不会是远在天边——那三位瞿述伟小姐呢，也变得跟她们一样，丝毫感觉不到天地之间还有这两位裴斯匿夫小姐。

"真是可叹的事，"裴斯匿夫先生想起了斯泼奕透先生的拳头，却还是宽大为怀，"咱们的那位朋友怎么走得这么慌忙？可是就连这个也都值得让咱们互相道喜，因为这就可以证明他很信任咱们，不担心咱们背着他会说出什么话、做出什么事来了。喂，这倒能给人绝大的安慰呢，是不是？"

"裴斯匿夫，"安敦尼说，从一开头儿起，他就用特别尖的眼睛观察所有这些人来着，"你可别当伪君子。"

"别当什么，我的好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质问。

"别当伪君子。"

"慈善，我的乖乖，今天晚上我拿着蜡烛进卧房，你可得提醒我一声，让我多卖点儿力气来替安敦尼·瞿述伟先生祷告上帝；他这话也太屈我的心了。"

这句话是用很温和的语声说的，而且还是侧身偏脸，说给他女儿一个人听。既然是问心无愧，怡然自得，继续往下说的时候，就几几乎是抵掌而谈：

"咱们整天价怀念那位可亲可敬，而又没情没义的亲戚，他的音容还真是让咱们望而不见，今天在这儿聚会，也就实在好象

是为了吊孝送丧呢，所不同的也就是——谢天谢地——灵堂也不知在哪儿啊。"

那个烈性女子绝不相信这值得谢天谢地。还不如说让人怨天怨地呢。

"哎，我的好大嫂！"裴斯匿夫先生说。"别管怎么说，反正咱们已经来了；既然来了，就得核计核计是不是可以用个不能说不正当的手段——"

"哼，你也跟我一样明白，"那位女丈夫说，"在这种情形之下，任何手段都不能说不正当吧？"

"好吧，我的好大嫂，好吧——是不是可以用任何手段，咱们干脆就说任何手段吧，去点醒那位受尊敬的亲戚，让他知道如今他是脂油蒙了心了。是不是可以用任何手段去开导开导他，让他明白那个年轻女人的真正性格与目的，因为她跟他也不知到底算是什么关系，老这么住在他家里，太让人觉得奇怪了，"——说到这里，裴斯匿夫先生就把调门儿往下落，成了动耳摇心的低言悄语——"对这个家族，还真是一桩玷宗辱祖的事情；何况咱们还知道她是——"说到这里又往上长调门儿，"要不怎么老是跟他形影不离？怀着顶混账的阴谋鬼胎，瞧老头子好摆布，要谋占他的家财呢。"

在任何别的事情方面，这些人都绝不会意见一致，一听这话，可倒全都义愤填膺，好象众人一条心似的。我的老天爷，她竟敢谋占他的家财！那个烈性女子主张使用毒药，她的三个女儿希望把她送进勃莱德威尔①，让她吃白水加面包，闹牙疼的表妹提

① 勃莱德威尔（Bridewell）：伦敦著名感化院，于1863年大部分被毁坏。

议把她发到波敦尼湾[1]，那两位裴斯匿夫小姐认为顶好的办法还是棍打鞭抽。对这些手段的是否正当表示有点怀疑的，也只有那位穿得虽然极不体面，凭他的小胡子和盘花钮扣，倒仍然被人认为多多少少是个风流人物的提格先生。他只是向瞿述伟小姐飞了个眼儿，于爱慕之中略微带那么一点嘲笑的神气，仿佛那意思是说，"你们对她也真是太不手下留情了，我那三位可爱的姑娘，说句良心话，真是太不手下留情了！"

"喂，"裴斯匿夫先生把两手的二拇指那么一叉，好象又要跟人家抬杠，又要息事宁人似的："诸位那么捋袖揎拳、眉飞色舞地提出了种种惩治她的办法——这又是他的一个丽词藻句——我一方面不愿太走极端，说这都是她罪所应得，另一方面也绝不肯说这不是她罪所应得，让人家骂我毫无常识。我要对大家说的是，我认为咱们也许可以想个切实可行的办法，去劝劝咱们那位值得敬爱的——也许可以说值得尊敬的吧？"

"值得尊敬！"那个烈性女子高声插嘴说。

"那就别这么说吧，"裴斯匿夫先生说。"您反对得很有道理，我的好大嫂；您这么明辨是非，我倒不能不佩服您感谢您呢——劝劝咱们那位值得敬爱的亲戚，让他回心转意，顺从人类的天性，别净听那——"

"往下说，爸！"慈悲喊道。

"嗐，说真的，我的乖乖，"裴斯匿夫先生向在他家里聚会的诸位亲戚微微而笑，"有两个字我怎么也想不起来了。神话里有那么一种动物（可惜是信邪教的国家的神话），老爱在水里唱歌

---

[1] 波敦尼湾(Botany Bay)：澳洲新南威尔士 (New Southwells)东海岸一海湾，欧洲人最早的殖民地之一，于1787—1788年，英国曾以之为流犯的充军地。

儿，叫什么我可一点儿也想不起了。”

乔治·瞿述伟先生说这也许就是“天鹅”。

“不对，”裴斯匿夫先生说。“不是天鹅。可倒也很象天鹅。谢谢您。”

那位面目只有一个轮廓的侄孙提出了“牡蛎”。在这天的会议上，这是他头一次发言，也是他末一次发言。

“不对，”裴斯匿夫先生用独擅胜场的温文尔雅的腔调说，“也不是牡蛎。可倒也绝不是不象牡蛎；难为你想得出来；多谢多谢，亲爱的先生。等一等！我想起来了，是海妖[①]。哎哟！不是海妖是什么？我说的是，我认为咱们也许可以想出个办法，让咱们那位值得敬爱的亲戚回心转意，顺从人类的天性，别净听象海妖那样蛊惑人的花言巧语。咱们可千万别忘记，咱们那位可敬爱的朋友还有个孙子呢，一直到最近，祖孙俩感情还都非常好，今天我还很不能让他也在场呢，因为我实在是很器重他这人。他才真是一个英俊的少年，一个非常英俊的少年呢！我要请诸位裁夺的是，为了消除瞿述伟先生对咱们的猜疑，证明咱们自己不存私心，是不是可以——”

“乔治·瞿述伟先生如果有什么话要对我说，”那个烈性女子严声厉色地插了话，“那就请他痛痛快快把话说出来，象个男子汉大丈夫，别净拿眼睛瞅着我跟我的女儿，好象恨不能把我们给吃了似的。”

“说到拿眼睛瞅谁，我听人说过，纳德太太，”乔治先生气忿忿地答声儿说，“小猫儿可以随便去观看一位君王，所以我就希

① 海妖(Siren)：希腊神话中的半人半鸟的女妖，居意大利海岸附近的海岛上，以其歌声蛊惑航海者，使之不思饮食而饿死。

子都攒珠聚宝，被那点点滴滴、油油腻腻的东西粘住了；脸上憋得象紫茄子似的，四肢也哆里哆嗦；还吁吁带喘，上气不接下气。

“我的好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喊道。

“噢，是啊！”那一位答声儿说：“噢，是啊，的确是这样啊！噢，那还有错儿！噢，那当然啦！他的话你们听见了吧？他的话你们听见了吧！我问你们大伙儿！”

“怎么回事？”几个人一齐喊道。

“噢，没什么！”斯泼突透喊道，喘气还是喘个没完。“一点儿没什么！不要紧！问他去得啦！他会告诉你们的！”

“我不明白咱们的朋友是怎么个意思，”裴斯匿夫先生四下观看，好象万分惊而又怪似的。“我敢跟诸位说，他可真让我莫明其妙。”

“莫明其妙，先生！”那一位喊道。“莫明其妙！你意思是说，先生，你不知道出了什么事了吗！你意思是说，你没把我们诓到这儿来，插圈儿弄套儿跟我们作对吗！你敢说你没早就知道瞿述伟先生要走，先生，这会儿也不知道他已经走了吗，先生？”

“走啦！”众人齐声喊道。

“走啦，”斯泼突透先生说，好象应声作响似的。“咱们还在这儿坐着呢，他就走啦。走啦，谁也不知道走哪儿去啦。噢，当然不知道喽！谁也不知道他要走啊。噢，当然不知道喽！直顶到那最后一分钟，老板娘都以为他们只是坐着车出去逛逛；没疑心到什么别的事情。噢，当然不疑心喽！她又不是这小子的使唤人。噢，当然不疑心喽！”

无限感慨地说出了这些话，又添上了似讥似嘲的一声狼嚎鬼叫之后，这位火性大发的先生就忽然不言不语，定睛往大家脸上瞅了一小会儿，就撒开两条腿，还象刚才那样拚着命地往外

跑，让人再也瞧不见他的影儿了。

裴斯匿夫先生对大家说，老头子六亲不认，让咱们正在这儿开会就又中了他的金蝉脱壳之计，他听了这个新闻，至少也跟谁都一样象五雷轰顶似的。别管怎样分辩，可也还是无济于事。还没走的亲戚一一向他道别，还各显神通，奉敬他一大堆怪难听的话，比这再有声有色、淋漓尽致的，只怕是世界上哪一个倒霉蛋，别管怎样成了众矢之的，受尽了百般恐吓与辱骂，也都从来没领教过呢。

提格先生所采取的道德立场，颇有点惊天动地；耳聋的表妹已经把所有的经过都看在眼里，除了那个悲惨的尾声以外，可倒什么也没听见，真好比聋上加聋，更难以忍受，因此就果真在鞋擦上使劲儿擦鞋，然后再在头一磴台阶上到处都给印上鞋印儿，表示脚上的尘土得先抖搂干净，然后才离开这个口是心非、背信弃义的人家的府门。

简而言之，裴斯匿夫先生也只能拿一桩事来安慰自己；他知道，所有这些亲戚朋友，在今天以前就早都把他恨到家了，至于他施舍给这些人的慈爱之心，虽然是被辜负了，损失究竟也还有限，他在这方面既然资本雄厚，也就无须心疼。对自己的事情能作如是观，心里也就快慰异常；这也确是很值得一提，因为凭这个就可以证明，好人遇见了失意之事，要想自宽自慰，倒也真是易如反掌呢。

始，简直让无精打采的夏天（尝不着夏天滋味的时候才这么说呢）臊得满脸飞红，春天也得因为往往只是乍暖犹寒而含羞带愧。凉冬气劲，羊身上的铃铛声音那么清脆，好象跟活物儿一样，也感觉到这种空气的有益健康。从树上掉到地下的，既不是树叶儿，又不是花瓣儿，而是一种白霜儿，一边往下掉，一边闪闪发光，好象是研成了细末儿的金刚钻——在汤姆看来还就真是这样。村舍的炊烟袅袅而起，一直升到那高高的天空，好象美丽的大地已经变得玲珑剔透，不能再受浓烟厚雾的压迫似的。平时水纹如縠的小溪，如今刚结了一层冰，透明透亮，比纸还薄，直仿佛那活泼的溪水是因为贪看清晨的美景，停步不前——汤姆心情这么愉快，在他看来还就真是这样。太阳要来破这种魔法，唯恐他太心急情切，天地之间还飘荡着一片烟雾，跟夏天夜里伺候月亮的淡霭轻云一样——在汤姆看来又怎么能不是这样？——要殷勤献媚，求他略放温存，别让冰一晒就化才好呢。

汤姆·贫掐赶程前进；走得并不快，可倒有一种马不停蹄的感觉，那也就很可以令人满意了，一路上的种种情景，还都似乎是有意为他助兴。一来到那税卡在望之处，可是——哎，其实离那儿还远着呢！——就瞧见收税人的太太刚叫一辆货车别往前走，就象疯了似的跑回小屋里去报信（他[①]准知道是这样），说贫掐先生眼看就要来到了。他也果然猜得不错，一来到离栅栏门不远，可以跟人家打招呼的地方，收税人的那群孩子就一拥而上，扯着小尖嗓儿，合口同声地喊叫，“贫掐先生！”让汤姆听了喜不自胜。那个收税人本来是个难缠的家伙，谁都有点怕跟他打交

---

① 原文此句与下句的第一个“他”通行版本皆作“she”，兹根据“麦克米伦版”改正。

道，这回却亲自出来收通行税，还粗声粗气地向汤姆道早安。有了这几层原因，再一眼瞥见这家人的早点正摆在火炉前面一张小圆桌上，汤姆·贫掐带着上路的那块面包皮儿，也就变得滋味更美，跟从仙人的面包上切下来的一样。

叫人高兴的事情却还不止于此。汤姆·贫掐由此经过，表示欢迎的也并不光是那结了婚的人和小孩子。光是这些人才怪呢。马车辚辚过处，许多高楼上的美人儿，胸欺瑞雪，目似明星，都慌忙跑到窗前来观看，一跟她们打招呼，就都还礼不迭，不但毫无吝色，而且还秤平斗满，要加七倍来奉还呢。一个个都欢天喜地，一个个都哈哈大笑。汤姆回头一看，有些顶缺德的甚至于还向他飞吻呢。谁还会计较可怜的贫掐先生？他这人是完全于人无害的。

清晨的景色越来越美丽了，万物都已经从睡梦中醒来，眉开眼笑，太阳好象是在那儿说——汤姆一点也不怀疑它是这么说来着——"我再也受不了喽；得去瞧一眼才行"——光芒四射，现出了它那庄严的面目。晓雾太温柔腼腆，陪伴不了这么身强力壮的家伙，惊惶无措，望影而逃；雾气一消散，冈阜丘陵与远处的牧场，聚恬静的羊群，屯喧闹的鸦队，就都历历在目，颜色鲜明，仿佛是庆祝这个吉日良辰，展开了一幅簇新的图画。怕的是辜负了所发现的美景，溪水也不再停步不前，很麻利地就跑开了，要去给三英里地外的水车报信。

贫掐先生赶着车慢慢往前走，心里想的都是愉快的事情，外界的影响，也都叫他精神振奋；向前一望，忽见路上有一个步行的旅客，步调轻快，正跟他朝同一方向走，边走边唱，虽然是扯开了嗓子，可倒还有腔有韵。这人是个年轻小伙子，也许有二十五六岁，身上穿的衣服又肥又大，好象让风一吹就要飞去似的，脖

子上松松地围着一条红色长围巾，两头儿挺长，经脑后跟往胸前飘扬的时候一样多，上衣是假天鹅绒的，扣眼里插着一嘟噜颜色鲜明的冬天的浆果，连在他身背后的贫掐先生都瞧得见，好象是后背穿成了前胸。他越唱越带劲儿，车已经到他屁股后头了，才听见那车轮子的声音；于是就把一张怪模怪样的脸和一双喜气洋洋的蓝眼睛转向贫掐先生，立刻停住了脚步。

“嘿，敢情是马可呀！”汤姆·贫掐停住了车说。“谁想得到会在这儿瞧见你呢？嗯！太出人意外了！”

马可举手为礼，还说他是要到索士勃利去，态度忽然一下子变得没刚才活泼了。

“再说，你又多么衣冠齐楚啊！”贫掐先生眉开眼笑地把他浑身打量一过儿。“原来你是这么个身材紧衬的小伙子，我可实在是一点儿也没想到呢，马可！”

“谢谢您，贫掐先生。身材怎么样倒还不要紧吧？那也不是我的错儿呀，您知道啦。说到衣冠齐楚，先生，问题可就在那儿呢，您明白啦。”说到这里，脸上的神气就显得特别优郁。

“什么问题呢？”贫掐先生质问。

“就是那个顶气人的地方呀。身上穿得好，谁都可以精神好脾气也好。那又能让人脸上有多大光彩？要是穿得七破八烂，可还很不亦乐乎，那可就该头一天感觉到高人一头了，贫掐先生。”

“那你刚才那么唱唱咧咧的，就可以说是因为怕穿得太好就不堪其优了，对不，马可？”贫掐说。

“您这人说句话都是上篇上论的，先生。”马可咧着大嘴回答说。“您算是说对喽。”

“好吧！”贫掐喊道，“要论我生平认识的年轻人，马可，你倒

是比谁都奇怪呢。我向来都是这么想，这可完全相信我没想错了。我也是要到索士勃利去。你上车好不好？我倒很乐意跟你搭伴儿呢。”

那个小伙子表示感谢，接受了他的一番盛意，登时迈步上车，往椅子边儿上那么一坐，屁股只有一半儿挨着椅子，表示他根本不配坐车，贫掐先生特别客气，才姑且容许他坐一回呢。一路之上，就这样把话谈下去。

“刚才我瞧见你穿得这么漂亮，”贫掐说，还真有七分相信你必是眼看就要结婚呢，马可。”

“不错，先生，我倒是也想到这个来着，”他回答说。“家里有个太太可还能不亦乐乎，尤其是孩子们净出疹子什么的，脾气也真是甭提多别扭，那倒也许能给人脸上添点儿光彩呢。叫我真去试一试，我心里可又有点儿害怕。这条道儿也还是走不通吧？”

“也许是没有你很喜欢的人吧？”贫掐说。

“倒是没有我特别喜欢的人，先生，我相信。”

“可是，照你对天地间万事的看法，你还不知道你该走哪条道儿吗，马可？”贫掐先生说。“你何妨就娶个你不喜欢，而且还非常讨厌的人呢？”

“这话也对，先生；可是，那就也许是有点儿爱走极端，太不通权达变了吧，您说是不是？”

“也许是吧，”贫掐先生说。说罢，二人就都喜气洋洋地大笑起来。

“上帝保佑您，先生，”马可说，“可是，我这人您还是连四五分也不了解啊。我这人是疾风知劲草，只要有机会，处境越是换了别人就得不堪其忧，就越是可以显出我的英雄本色来，我才不相信世界上有过什么人能象我这样呢。可是我找不着机会呀。据我

看来，我这人到底有什么还没表现出来的才能，只怕永远都不会有人知道个四五分了，除非真是出了什么完全意想不到的事。可是我才甭想能有那一天呢。我这就要离开青龙店啦，先生。"

"这就要离开青龙店啦！"贫掐先生直眉瞪眼地瞅着他，喊道。"嘿，马可，你可把我吓得气都透不过来了！"

"是呀，先生，"他回答说，眼光一直望到很远的地方，象人沉吟思索的时候往往难免的那样。"老在青龙店待着管什么用？这种地方对我根本就不合式呀。当初我离开伦敦（我可是个生在西肯特的人），到这儿来就那个事由儿，心里还真认定了这是英国顶没意思的背旮旯儿，在那儿要是还能不改其乐，脸上倒真是有点儿光彩呢。哪知道，老天爷，青龙店倒是个顶热闹的地方！有玩儿撞柱戏①的，有打板球的，有投铁环儿的，有打地球的，有唱滑稽歌曲的，有加入合唱队的，一到冬天，每天晚上火炉旁边儿都挤满了客人——谁在青龙店都能不亦乐乎哇。那又怎么能是脸上的光彩呢？"

"可是，道路传闻也未必都是谣言吧，马可。我倒相信这一回不是，因为我可以拿身经目睹的事情来证实，"贫掐先生说，"这地方所以这么热闹，所以能够热闹起来，有一半儿都是你的功劳啊。"

"这话倒也不见得完全不对，先生，"马可回答说。"可是这又能给我什么安慰呢？"

"也罢！"沉默了片刻之后，贫掐先生又说，把嗓音压得甚至于比往常更低。"我听了你的话真让我老是思来想去。嘿，你走了路频太太该怎么样了呢，马可？"

---

① 撞柱戏(skittles)：立九柱于地，以扁平之球或木盘撞而倒之。

马可一边注目凝眸，望到更远的地方，一边回答，据他看来，他走不走路频太太才不会认为有多大关系呢。漂亮小伙子乐意接受这个位置的有的是。他自己都认识一二十个啊。

“那倒也保不齐，”贫掐先生说，“要说路频太太一定会喜欢他们，那我可就根本不相信了。哼，我还老是以为路频太太跟你是天生的一对儿呢，马可；据我所知，别的人也都是这个想法呀。”

“我对她，”马可有几分难以为情地回答说，“从来没开门见山地说过什么求婚之类的话，她对我呢也是一样；可是我不敢说我准不会不定哪天就做出什么事来，也不敢说她准不会拿什么话来答复我。嗯，先生，那可就怪不合式喽。”

“不愿意当青龙店的老板吗，马可？”贫掐先生喊道。

“不愿意，先生，当然不愿意喽，”马可答声儿说，把眼光从天边远处收回来，瞅着那位旅伴。“哼，那才真得把我这样的人给毁了呢。到那儿去擎现成儿的，过一辈子舒服日子，可就甭想再出头露角，让人家瞧出我是怎么个人了。当青龙店的老板，就是能不亦乐乎脸上又有多大光彩？哼，想别不亦乐乎也办不到哇。”

“路频太太知道你要离开她吗？”贫掐先生问。

“我还没把事情说穿呢，先生，可是早晚也得让她知道啊。今天早上我是要去另找个合式的事由儿，”说着就冲那座城市把头一点。

“你又想改哪一行了？”贫掐先生问。

“刚才我心里想，”马可回答说。“我还不如去干点儿挖坟之类的营生呢。”

“哎哟，我的马可！”贫掐先生喊道。

“干这一行可不坏，又挺潮湿，又净跟蛆虫打交道，先生，”马可摇着头说，象跟人家抬杠似的。“把心搁在这个营生上要是还

不亦乐乎，那倒真许能让人脸上有点儿光彩呢，除非挖坟的照例都是这个脾气；那可就是美中不足了。一般的情形到底怎么样，您未必碰巧就准知道吧，先生？”

“不知道，”贫掐先生说，“实在不知道。我从来没去琢磨过这个问题。”

“万一结果还是不够圆满，您明白啦，”马可又暗自沉吟起来，“那就还有许多别的营生可干呢。还是去开个杠房吧。那是很丧气的。干那一行，脸上倒也许有点儿光彩呢。在穷人住的那一溜儿当个卖旧货的，那倒也许挺不赖。当个禁子，可以净瞧着人受活罪。给医生当底下人，可以整天在杀人场瞧热闹。当个法警，自然也不是什么让人欢蹦乱跳的差使。就连那当收税吏的，有时候神经都未免得受点儿刺激。据我想，三百六十行里头，倒有的是可以给我个机会的吧？”

贫掐先生不知所措，只能偶尔跟马可彼此谈一两句无关痛痒的话，还老是拿眼去瞟那位古怪朋友那张容光焕发的脸（人家打量他，他倒好象是还茫然不觉呢）。一直走下去，走到一个拐弯儿的地方，离那座城市的郊外已经很近，马可就说了声对不起，他就要在这儿下车了。

“可是，哎哟我的马可，”贫掐先生把那位伙伴儿打量了半天，这才发现他是敞着胸口儿，露着衬衫，就跟在伏天一样，只要吹来一阵风，就得把它给吹皱了，“你为什么不穿背心呢？”

“穿背心有什么好处，先生？”马可问。

“有什么好处？”贫掐先生说。“嗐，就是为让胸口儿暖和啊。”

“上帝保佑您吧，先生！”马可喊道。“您不了解我。我的胸口儿本来就暖和啊。就说是不暖和，不穿背心又能把它怎么样

呢？也许要得肺炎吧？嗯，得了肺炎要是还不亦乐乎，脸上倒可以有点儿光彩呢。”

贫掐先生只是吭哧吭哧喘大气，把两只眼睛瞪得滴溜儿圆，还一个劲儿点头，除此以外，并没给马可什么别的答复；于是马可就谢谢他让他坐了趟车，也没烦他把车停住，就轻轻跳下车来，披着那条红围巾，穿着那件敞胸露怀的上衣，象花飞蝶舞似的顺着跟大路交叉的一条岔路跑开了，还时常扭腰回身冲贫掐先生点头，瞧他那种模样儿，倒真象是世界上一个最无忧无虑、最性情和善、最滑稽可笑的人。他刚才的那位伙伴儿，脸上带着想心事的神气，还继续赶路，一直走到了索士勃利。

贫掐先生倒很精明，认为索士勃利是一个不可救药的地方，是一个纸醉金迷、荒淫无度的城市；把马安置好了，告诉马夫过一两个钟头还要回来喂马之后，就去溜一溜那些大街，心里迷离惝怳地感觉到——可倒觉得挺有趣儿——这都是种种邪魔鬼道的事情，汇聚神秘的渊薮。他这人素来爱清静，大大地加强了他那个小小的幻觉的是，那天正赶上集日，市场附近，填街塞巷，到处都是大车小辆，马，驴子，筐子，蔬菜，肉，肚子，馅饼，鸡鸭；小贩所叫卖的货物，更是人间天上能找到的应有尽有，海北山南所出产的色色俱全。此外还有许多庄稼汉，有老有少，披着罩衫，穿着棕色或是灰黄色的大衣，围着红绒线围巾，扎着皮裹腿，戴着奇形异状的帽子，拿着打猎的鞭子，或是粗糙的木棍，有成群打夥在附近站着的，有吵吵嚷嚷在酒店台阶上一块儿谈话的，有正把油腻很厚的大量钱钞从我手里递到你手里的，装钱的皮夹子简直象个大皮包，搁在兜儿里要往外掏，就非中风不可，掏出来再往里搁，那可就又得手脚抽筋了。此外还有庄稼汉的老婆，戴着獭皮女帽，穿着红斗篷，所骑的马毛又长又乱，七情六欲

早已涤除净尽，沉沉稳稳地走进那各式各样的地方，也绝不想知道为什么要去，哪怕把它带进一个瓷器铺，四只蹄子底下摆四份儿全套的餐具，让它纹丝不动地站在那里，它也绝不会不遵命的。此外还有许许多多狗，对市场的情形与主人所进行的交易，全都十分感觉兴趣；说话的是各种口音的人，各种畜生再一叫唤，可就人言与兽语相混，南腔与北调不分。

贫掐先生欢天喜地，观察着摊儿上摆着的一切货物，让他特别动心的，却是那穿乡游市的小贩所卖的刀叉；他认为这是世界上顶快的刀叉，买了把折起来的裁纸刀，刀刃儿有七个，可是没一个（后来他发现）裁得开一张纸。逛遍了整个市场，瞧着那些赶集的庄稼汉都平平安安地坐下来吃饭，然后就又回去照料那匹马。让它吃了个够，就又跑出去，在城里走走逛逛，赏玩铺子橱窗里摆着的种种货物，大饱眼福——在这以前，却先瞪着眼把银行瞧了半天，纳闷儿那藏金银的洞穴也不知到底是在地底下的哪边儿；跟一两个年轻人交臂而过，还直回头去看，因为知道这是在城里给律师当学徒的，在他眼里简直可以勾魂摄魄，不但是追欢逐乐的小伙子，很懂得一两件事情，而且还真是朝朝暮暮、暮暮朝朝呢。

更有意思的，却还是那些店铺。首先得提一提珠宝店，世界上的一切珍宝，都在那里面陈列着呢，每一面玻璃窗里，都挂着些极大的银表，即便走得绝不算太令人满意，那也当然不是因为里面的机件有丝毫理由可以埋怨地方太窄，活动不开。说真的，这种表并不是因为还不够大——按那句俗语说①，也许并不是因为还不够难看——所以才不是一切自动机械里面的最准确

① 这句俗语待考，意思大概是说表越难看走得越准。

的；话虽如此，在贫掐先生眼里，却比日内瓦制造的还要小巧玲珑；他瞧见了一只很膀肿的表，据伙计说，是一种弹簧自鸣表，制造得特别巧妙，哪位有造化的主儿得了这么个表，把它带在兜儿里，就可以隔一刻钟听见它噹噹噹响一回，这时候他就几几乎恨自己太没钱，想买也买不起。

可是，跟书店一比，就连那金银珠宝和各种钟表又能算得了什么？一从门前走过，就闻见刚出印刷厂的纸可爱的清香，登时回想起，很久以前，在学校里领到过一本新文法书，扉页上用工整的楷书写着"贫掐少爷，林屋书院！"再拿鼻子一闻，还有一股子俄国皮① 的气味，那一排又一排的书，就整整齐齐在里面陈列着，倒真让人想到那坐拥书城之乐呢！橱窗里是刚从伦敦来的崭新的新书，书皮儿都掀开了，露着书名页，往往还甚至于露着第一章的第一页，引诱那容易上圈套的人从头儿往下看，看完了一页，一见没法儿翻到第二页，就横冲直撞地跑进来，掏钱把书给买走！还有那很精美的卷首插图，很整齐的章首花饰，好象立在大城市郊外的路标，指示出书中丰富的内容、热闹的节目；还有那一大堆一大堆的书，里面可以发现许多庄严的肖像，与久已举世尊崇的作者的姓名，书的内容都是他很熟悉的，要是自己能有这样的书，不拘什么版本，搁在裴斯匿夫先生给他住的屋子里床边窄窄的书架上，他倒情愿把金山银山都舍了呢。你说这是个多么叫人伤心断肠的书店！

另外还有一家呢；乍一瞧倒不至于也这么缺德，可还是叫人没法儿忍受，卖的都是小孩子看的书：可怜的鲁滨孙，带着狗和斧子，羊皮帽和鸟枪，正鹤立鸡群，安安静静地观察着菲列普·

① 俄国制造的一种带香气的小牛皮，可以防潮湿及虫蛀，故用为书皮。

扩尔[①]，和四周围的无数摹仿者，还请贫掐先生来证明，在那一大群人当中，只有他是在儿童的记忆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痕迹，就象在沙滩上留下一个深深的脚印，任凭世世代代的人来践踏，连一粒最轻的沙子都挪不了窝儿。此外还有波斯故事，其中的人物，有坐在箱子里腾云驾雾的，有研究那在洞里藏了多年的天书的；此外还有那个叫阿部达[②]的商人，从他卧房中的箱子里，一瘸一点钻出来一个可怕的小老太婆。你还可以发现那个最有力量的符咒，那部古今稀有的《天方夜谭》，其中的人物有加西姆・巴巴[③]、被人一分为四，好象是个拿四来除的吓人的数目的鬼魂，血淋淋地挂在强盗的洞窟里。所有这些无与伦比的惊人奇事，都纷纷涌上了贫掐先生心头，把藏在里面的那盏神灯[④]磨擦得那么明亮，一扭身转脸，要再走上那条热闹的大街，一大群幻象就等着受他驱使，他也旧梦重温，回到裴斯匿夫时代以前的幸福日子了。

他又走过了那些药店，里面搁着那些发光放亮的大瓶子（连瓶塞都是个小型的光明之宝库）；还有那种折衷于药品与香料之间的可爱的东西，那种可口的药饼，以及处女蜂窠[⑤]所产的蜂

---

① 《菲列普・扩尔漂流记》(Adventures of Philip Quarll, 1727)的主人公。这是一部模仿《鲁滨孙漂流记》的小说，作者据说是多灵吞(E. Dorrington)。曾屡次被改编为儿童读物。

② 阿部达(Abudah)：黎德利(J. Ridlex, 1736—1765)仿照《天方夜谭》所著的《妖精的故事》中的一个人物。

③ 加西姆・巴巴(Cassim Baba)：《天方夜谭》(狄更斯最爱读的书之一)中的《阿利・巴巴与四十大盗》中的人物。阿利・巴巴曾发现一洞窟，并学会开门的咒语。其兄加西姆・巴巴探知其弟之秘密，独自入洞，忽将咒语遗忘，不能出洞，遂被强盗杀害。

④ 指《天方夜谭》中阿拉丁与神灯的故事。阿拉丁是一穷人，用指环擦神灯，役使两个精灵，因而致富，并与公主结婚。

⑤ 处女蜂窠：初次贮蜜，尚未用来产卵的蜂窠。

蜜；对于这一切，他可就没那么感觉兴趣了。还有那些成衣铺，里面挂着京城最新式的背心样品，好象有变形奇术似的，只要是挂在那儿，就真能让人惊奇叫绝，换个地方，可就绝不会还是原来的样子；见了这些铺子，他也是一点没把它们放在眼里（可是这种铺子他是向来都不太看得起的）。路过戏院，他却站住了看海报，带着那么一种凛凛然的感觉，还注意着门口，一见出来了一位面黄肌瘦，头发又黑又长的先生，吩咐一个孩子跑回他的住所去取大砍刀，这种感觉当然也就有增无减。这位先生所说的话，贫掐先生一听见就好象在那地方扎了根似的，要不是古老的礼拜堂敲起晚祷钟来，舍不得走也得走，还许就在那儿站到天黑呢！

却说风琴师的助手，原来是贫掐先生的朋友。这倒是好事情，因为那位朋友也是个很温文沉静的人，当初在学校里，跟汤姆一样，也可以说是个"老少年"，不过那些爱吵闹的学伴儿倒也还是很喜欢他罢了。幸运得很（汤姆总是夸自己运气非常好），那天下午正赶上那位助手值班，满是灰尘的风琴台上，除了汤姆以外没有别的人，他弹风琴汤姆就帮着他调整音栓；最后，晚祷刚刚完毕，汤姆就自己来弹。这时候天已经快黑了，歌唱队席位旁边有些古老的窗户，从外面射进来的黄色光线，还搀杂着阴暗的深红色。庄严宏伟的音调响彻了礼拜堂，汤姆听起来就好象每一个古墓的深处都应声作响，跟他自己心坎里神秘的深处一样。余音绕梁的乐声在空中翻涛滚浪，种种伟大的思想与希望也纷纷涌上他的心头；可是其中倒有——论目的虽然有几分比原来严肃认真，可倒都历历不爽——那一天他脑海中的一切影象，连最轻松愉快的儿时的回忆也包括在内。虽然稍纵即逝，这些声音在当时所唤起的情感，却似乎是包括着他整个的生命与身心；

木石与玻璃构成了周围的现实世界，在黑暗中越来越看不清楚，这些幻影也变得越来越光辉灿烂；倒亏了看守礼拜堂的老头子真是浊骨凡胎，非立刻关门不可，要不然他还许把新学生与望眼欲穿的师傅都忘了，老坐在那里倾吐他那知恩感德之心，一直到半夜三更呢。既然不能再留恋，他就千恩万谢，告辞了他那位朋友，勉强摸索着往外走，来到那已经灯火齐明的大街之上，匆匆忙忙赶回去吃饭。

这时候，那些庄稼汉都早就骑着牲口往家里奔了；他刚才把马留在客店里，如今回来一看，铺着沙子的客厅里连个人影儿也没有；于是就把小桌子拉到紧挨着火炉的地方，开始吃一份儿做得很好的牛排配热气腾腾的土豆儿，甭提多么有滋有味，好象从来也没享过这样的口福。身旁还搁着一壶顶了不起的威尔特郡啤酒；这样大吃大喝，所产生的效果也真是不可思议，让他不由得屡次放下刀叉，搓着双手，心里直琢磨自己的这份儿造化。干酪和芹菜上来的时候，贫掐先生早已从兜儿里掏出一本书来，可以把吃喝当作玩要，忽而稍微吃一点儿，忽而稍微喝一点儿，忽而看几行书，忽而又不吃不喝，纳闷儿那个新学生也不知到底是怎么样的一个年轻人。好容易把这个问题搁在一边，重新埋头看书，门又忽然开了，进来了另一位客人，把冷空气也不定带进来了多少，简直好象是把炉子里的火都差点儿弄灭了。

"今儿晚上天气可太冷了，先生，"这个新来乍到的人说，一见贫掐先生把小桌子又拉开，好给他腾出地方来，就很有礼貌地表示感谢。"您坐着吧，千万别来张罗我。"

说这话的时候，他虽然好象是万分体恤贫掐先生，唯恐让他不舒服，结果却还是把那些皮面儿的大椅子拉出来一张，一直拉到壁炉前面正当中的地方，然后就面炉而坐，两只脚蹬着炉栅两

旁的锅架。

"我脚都冻木了。嘻！真是冷得邪行。"

"我敢说，您准是在外边儿待了不少时候了吧？"贫掐先生说。

"整整一天啦，而且还是坐在车外边儿。"

"怪不得把屋子里弄得这么凉飕飕的，"贫掐先生心里说。"可怜的家伙！一定是透骨如冰了！"

那个生人也沉吟起来，不言不语，瞅着炉子里的火，坐了足有五分钟到十分钟之久。最后，又站起身来，摘下围巾，脱下那件（跟贫掐先生的迥然不同）很厚很暖和的大衣；脱了大衣以后，可也还是一点不比没脱的时候爱说话，又坐在原来的地方，恢复了原来的姿势，往椅子背儿上一靠，就咬起自己的手指甲来。这人年纪很轻——大概二十一二岁光景，长得也很漂亮；两只黑眼睛奕奕有光，一举一动和脸上的神气，又都带着那么一股机灵劲儿，相形之下，让汤姆甭提多么自惭形秽，甚至于比往常都更举止羞涩了。

屋里有个钟，那个生人时常回头去看。汤姆自己也屡次看钟——有几分是因为神经过敏，一见钟的那位罕言寡语的伴侣怎么样，就得亦步亦趋，有几分是因为新学生六点半钟就要来找他，这会儿钟上的针已经快要指到那儿了，每次看钟被那个生人发觉了，汤姆脸上都要露出不知所措的神气，好象做歹事被人识破了似的，就是因为瞧出他心里不塌实，那个年轻人才也许是带着笑容说：

"咱们俩对时刻倒都似乎是未免特别注意呢。事实上，我是跟一位先生约好在这儿会面的。"

"我也是，"贫掐先生说。

"约的是六点半钟，"那个生人说。

"约的是六点半钟，" 汤姆跟他不约而同地说；那个生人一听，就带着几分诧异的神气往他脸上瞧。

"那位年轻的先生，我跟他约好了，"汤姆怯生生地说，"是顶六点半钟就要来打听有没有一个名唤贫掐的人。"

"哎呀呀！"那个生人一跳跳起来，喊道。"我怎么倒把这火霸占了这么老半天！没想到您就是贫掐先生。我就是您要找的那个马丁先生。请您原谅。您倒好哇？噢！请您过来点儿吧！"

"谢谢您，"汤姆说，"谢谢您。我根本不冷；您可冷啊；回头上了路还得受冻呢。也罢，恭敬不如从命。我——我很高兴，"汤姆说，脸上带着他那副顶特别的笑容，又毫无隐讳，又难以为情，显然是承认自己有种种缺点，求人家多多担待，就跟白纸黑字写了个招状一样："我真是很高兴，等了半天，原来您就是我等的那人。就在一分钟以前，我心里还说，我倒希望他是个就象您这样的人呢。"

"我听了这个也很高兴，"马丁答声儿说，又跟他行了个握手礼；"我向您保证，刚才我心里也是说，但愿贫掐先生是个就象您这样的人，可是天底下哪有这么巧的事呢？"

"真的吗！"汤姆说，好象非常高兴似的，"您这话可当真吗？"

"我还能说瞎话吗？"他那位新交回答说。"您跟我一定会非常合得来，我知道。能够感觉到这个，那才真让我大大松了一口气呢；实对您说，我这路人绝不是跟谁都能合得来的，就为了这个，心里还非常忧虑来着。这会儿可完全放心了。——劳您驾给我拉下铃行不行？"

贫掐先生站起身来，立刻遵命照办——马丁正在烤火，那个拉手就在他头顶上呢——满脸堆笑，听他那位朋友把话说下去：

“您要是爱喝五味酒，那就让我给咱们一人叫一杯吧，越热越好，咱们是头一天交朋友，该好好庆祝庆祝啊。不瞒您说，贫掐先生，哪天我也没这么想喝点儿又热乎又提神的东西；可又没敢叫，因为不知道您是怎么个人，怕让您瞧见不合式；头一次的印象，您明白啦，往往就是那最深的印象，且让人忘不了呢。”

贫掐先生表示同意，五味酒也果然叫了。没多大工夫就端上来——又热又浓。端起那热气腾腾的酒，彼此互敬一杯之后，就推心置腹，无话不谈。

“我跟裴斯匿夫先生沾点儿亲戚，您知道啦，”那个年轻人说。

“是吗？”贫掐先生喊道。

“是的，我祖父是他表哥，所以他就跟我算是同宗骨血了。这笔账您算得上来吗？我可算不上来。”

“那马丁就是您的名字，不是您的姓吧？”贫掐先生沉吟着说。“哎哟！”

“当然是名字喽，”他那位朋友答声儿说：“我倒希望是姓呢，因为我姓的那个姓不太漂亮，签起字来还得费很大工夫。瞿述伟才是我的姓呢。”

“哎呀呀！”贫掐先生不由得登时一怔，喊道。

“您不是一听说我又有名字又有姓就吓一跳吧？”他那位朋友一边回答，一边把酒杯举到唇边。“人差不多都是又有名字又有姓啊。”

“噢，不是这个，”贫掐先生说，“绝对不是。何至于如此呢！这是哪儿的话！”于是就又想起，裴斯匿夫先生私底下嘱咐过他，见了新学生别提住过青龙店的那位跟他同姓的老先生，凡是跟那人有关的话，都得留给师傅亲自去跟他说；要想掩饰他的手足

无措，没有更好的法子，只得也把酒杯举到唇边。从酒杯上面彼此对看了几秒钟，就又都放下了空杯。

“我已经吩咐马号里的人在十分钟以前就把车套好了，”贫掐先生又往钟上扫了一眼。“咱们这就走好吗？”

“走就走吧，”马丁答声儿说。

“您愿意赶车吗？”贫掐先生满脸堆下笑来，好象心里感觉到这是给了人家个天大的面子似的。“您要是愿意，就让您赶车得啦。”

“且慢，贫掐先生，”马丁笑着说，“那得瞧您这匹马是什么样的马。要是劣马，那我倒还不如把手舒舒服服揣在大衣兜儿里，让它可以暖和点儿呢。”

他脸上的神气似乎是非常得意，贫掐先生一瞧，就认为这必是一个绝妙的笑话儿，因此就也哈哈大笑，还十分相信自己是很能够领略其中的妙处的。随后就去跟店家算账，五味酒的钱瞿述伟先生也付了；尽着各人的大衣把身子包裹起来以后，就一齐走出去，直奔临街的大门，只见裴斯匿夫先生的车马正堵着门口呢。

“我不赶车了，谢谢您，贫掐先生，”马丁迈步上车，占据了赶车人旁边的座位。“忘了跟您提了，我还有个箱子呢。咱们能对付着把它带在身边吗？”

“噢，那还用说，”汤姆说道。“把它弄到车上来，狄克，搁哪儿都行。”

这只箱子并不是大小正合式，随便往哪个旮旯儿里一塞都行，可是马夫狄克倒居然把它弄到车里面了，瞿述伟先生也搭了把手。搁的地方完全是在贫掐先生坐的那一面，瞿述伟先生还说只怕准得碍他的事；汤姆的回答是，“一点儿不碍事；”可还是不

得不采取一种很别扭的姿势，除了自己的磕膝盖以外，再想瞧见什么东西可就费了大事。不过，有哭的就有笑的；一瞧这个例子，也就可以证明这是句极聪明的话——原来冷空气是从贫掐先生坐的那一面进来的，在车里用箱子和人筑成一道不透风的墙壁，也就可以把那个新学生严严密密地掩护起来——这倒能给人绝大的安慰呢。

这天晚上，浮云尽敛，皓月当空，月色与霜华交相辉映，白茫茫一片大地就象镀了银似的；眼前的景物，都美妙得难以笔墨形容。置身于这令人万虑齐捐之境，最初是两个人都默默无言；过了不大工夫，酒性一发作，跟那有益健康的空气里应外合，可就都变得很爱聊天儿，片刻不停。及至归程已经走了一半，得停车饮马，花钱素来很大方的马丁，就又叫了一杯五味酒，两个人分着喝，更是有助于他们的谈兴。谈话的题目，自然是以裴斯匿夫父女为主；谈到了这一家人对他是怎样恩重山丘，汤姆·贫掐眼眶里就含着眼泪，把他们描画得那么动人，只要有点人心，谁听了都得几几乎敬为神明——对于这一点，裴斯匿夫先生却毫无先见之明，也并无成竹在胸，如其不然，这位谦谦君子又哪里会派汤姆·贫掐去接学生呢？

他们俩照故事书里的说法，就这样走了一程又一程，一直到村中的灯火终于在望，教堂的尖塔也在墓园的青草上投下了一个长长的塔影——直仿佛这是一个日晷（嗐，而且还是世界上顶可靠的日晷呢！），别管在天上照耀的是太阳还是月亮，也都可以让那片庄严的土地上再出现一个新的黑影，作为那日月穿梭、岁去年来的标记。

“这是个挺漂亮的教堂啊！”马丁注意到，那匹马本来走得很慢，一走到临近，他那位伙伴就让它走得更慢了。

“谁说不是？”汤姆得意洋洋地喊道。“那儿还有个再好听也没有的小风琴呢。给他们弹风琴的就是我。”

“真的吗？”马丁说。“据我想，您也犯不上费这力气吧。喂，您干这个请问有什么报酬呢？”

“什么报酬也没有，”汤姆回答说。

“嗯，”他那位朋友接过来说，“您可真是个顶怪的怪人！”

说完了这句话，两人都稍微沉默了一会儿。

“我说什么报酬也没有，”贫掐先生眉开眼笑地说，“其实是大错特错了，而且还是言与心违呢，因为我可以从这个得到很大的乐趣；我一生最快乐的光阴，有一部分就是这么度过的，那天还引起了一桩别的事情呢——可是，我敢说，这讲给您听您也未必愿意听吧？”

“噢，怎么能不愿意听呢？到底是怎么回事？”

“那天我一弹风琴，”汤姆把调门落了一点儿，“结果还就瞧见了一张顶美丽的脸——比那再可爱的，你还真想象不出呢。”

“可是我倒可以一闭眼就瞧见一张很美丽的脸，”他那位朋友若有所思地说；“至少是应当如此，要是还有点儿记性的话。”

“以前她从来没来过，”汤姆把手放在他朋友胳膊上说，“那天大清早，天还不大亮呢，我回头一望，只见她正站在走进门廊没几步的地方，让我简直都浑身冰凉，几几乎还以为非仙即鬼呢。当然喽，心里稍微一琢磨，就恢复过来了；幸亏恢复得很快，才算没有停止弹风琴。”

“为什么要说‘幸亏’呢？”

“为什么？因为她站在那儿听我弹风琴来着。我戴着眼镜儿，从帘子缝儿里瞧她，就跟这会儿瞧您一样瞧得真真的；而且她还真是个美人儿呢。过了一会儿，她就一溜烟儿走了，我还把

风琴接着弹下去，一直到她走远了听不见为止。”

“这是为什么呢？”

“您不明白吗？”汤姆回答说。“为了让她当是我没瞧见她，也许还会再来呀。”

“到底又来了没有？”

“当然又来了。第二天早晨又来了，第二天晚上也来了；可总是在没人时候来，还总是一个人来。我起得更早了，弹完风琴回家也更晚了，好让她一来就发现教堂已经开门，风琴也正在那儿弹着，不至于扫兴啊。有不少天，她都往那边儿蹓跶来着，还总是要听我弹会儿风琴再走。可是这会儿她无影无踪了；天宽地阔，要想跟她重见一面，倒也许真得说除非是梦里相逢呢。”

“她的事情，您就一点儿别的也不知道吗？”

“不知道。”

“她走时候您也从来没在后边儿跟过吗？”

“为什么要去给她添麻烦呢？”汤姆·贫掐说。“难道她会想跟我在一块儿吗？她是来听风琴，不是来瞧我；一来二去的，她好象是已经很喜欢这地方了，难道您要让我把她给吓跑吗？哎，请上帝保佑她吧！”汤姆喊道。“只要是每天给了她一分钟的快乐，在那些时候我就情愿把风琴继续弹下去，一直到胡子白了为止。听了风琴的声音，她要是有时候能想到弹风琴的人，想到我这么个可怜的家伙，那我也就很知足了，世界上要是有什么东西能让她这么喜欢，她又爱乌及屋，心里能够有我，那她给我的报酬也就超过我份所应得了。”

贫掐先生的一片痴心，显然是让新学生很吃惊发愣，要不是恰巧在这时候走到了裴斯匿夫先生的门口，八成儿还许把这老实告诉他，并且奉敬他几句金玉良言呢。这回是在前门下车，因

为这是个举行隆重大典、阖家欢庆的日子。早晨贫掐先生请求他别让那匹疯狂的野马想跑就跑的那人，就在门口等着呢；汤姆先把马交给他，再悄声儿跟瞿述伟先生说，刚才他百感交集，对他吐露衷肠，求他千万别泄露出半个字来，然后就带这个学生马上去拜见师尊。

裴斯匿夫先生显然是以为他们一时还到不了呢；左右前后都是翻开了的书，往这本上扫一眼，又往那本上扫一眼，嘴里叼着一支黑铅笔，手里拿着一副圆规，正在研究无数奇形怪状的数学图表，瞧着挺象制造烟火所用的图样。慈善小姐也没料到他们到得这么早；面前摆着个器量弘大的柳条筐子，正忙着给穷人做戴不得的睡帽。慈悲小姐也没料到，替街坊的孩子装扮一个大布娃娃，正坐在矮凳子上给它——哎哟我的老天爷——系裙子呢；说真的，这个娃娃还简直象个大人，更让她难以为情；给它做的那顶小小的软帽，正在半悬空里来回晃荡，因为是怕弄丢了，或是被人坐坏了，所以就拿带子拴在她的一绺美丽的鬈发上了。象裴斯匿夫先生这回这样一家人都完全被人抓了个冷空子，那才是让人即便不至于无法想象，也很难以想象的事呢。

“我的老天爷！”裴斯匿夫先生举目一看，那张出了神的脸就渐渐变成见了熟人打招呼的笑脸。“这么早就到了！马丁，我的好孩子，能把你接到寒舍来居住，倒真让我高兴呢。”

这样满脸和气地跟他打过招呼以后，裴斯匿夫先生就简直把他抱在怀中，还拿右手往他背脊上拍了几下，好象表示跟他搂抱的时候，心里的滋味真是说不出道不出似的。

“可是你瞧，”他渐渐平静下来，说道，“我的两个女儿在这儿呢，马丁；我就这两个孩子——你即便见过，当时你们也还是三个小娃娃呢，一年小，二年大——唷，一家人总是要闹得骨肉

参商！嘿，我的乖乖，你们正在做每天的功课，让人家发现了又何必害臊呢？我们本来预备把你当个客人，马丁，在我们那间小小的大厅里招待你，”裴斯匿夫先生笑嘻嘻地说，“可是这么着我觉得倒更好——这么着我觉得倒更好呢！”

哎，值得崇拜的“天真星”，别管你到底是在哪儿，两位裴斯匿夫小姐每人都伸出百合花般的手，脸泛红霞，把它递给了马丁，你身居鸿蒙太空之中，这时候是多么光辉灿烂！慈悲小姐头发上还挂着洋娃娃的软帽，一被提醒，就捂着那张美丽的脸，把头掉过去，让那位温文娴雅的姐姐把它摘下来，还在她那丰满的肩膀上轻轻打一下，表示出姐姐对妹妹绝不会责备太严，这时候，好象是由于息息相关而心旌摇摇，你的宝彩珠光又是怎样忽明忽灭！

这些情景，裴斯匿夫先生先是默然相赏，然后就扭转身躯，象好朋友似的拽着贫掐的胳膊肘儿，说道，“我还得问你，马丁，咱们的这位朋友待你怎么样？”

“实在很不错，先生。我们俩一见如故，您放心吧。”

“老汤姆·贫掐！”裴斯匿夫先生又亲爱又忧愁地瞅着他说。“嗐！回想起汤玛斯[1]刚从学校里出来，还是个孩子的时候，简直好象事情就在昨儿似的。可是我相信，自从汤玛斯·贫掐头一回跟我一块儿走南闯北以来，倒真是一晃儿就过了好些年了！”

贫掐先生半句话也说不出来。他太受感动了，可倒把师傅的手捏了一下，还拚命要说出一声谢谢他来。

“汤玛斯·贫掐跟我，”裴斯匿夫先生用更深沉的语声说，“还要继续当两个情同金石的朋友，一块儿走南闯北呢。在人生

① 汤姆(Tom)本是汤玛斯(Thomas)的爱称。

的路途上，走到不拘哪个顶热闹的十字街口儿，万一我们俩有一个叫车轧着了，那一个还就要送他去就医于希望无穷之境，并且不离病床，与他共居于济世活人之乡！”

“好啦，好啦，好啦！”他一边使劲儿摇晃贫掐先生的胳膊肘儿，一边用比较快乐的语声这么找补上。“别再谈这个喽！马丁，我的好朋友，为了让你在我家里可以没有拘束，我就让你瞧瞧我们是怎么样过日子，都住在哪些屋子里吧。来吧！”

话音未落，就拿起一支点着了的蜡烛，让那位年轻的亲戚在后边跟着，准备离开那间屋子。走到屋门口儿，就又站住了。

“你陪着我们去吗，汤姆·贫掐？”

哎，哪怕是去送死，汤姆也会高高兴兴地陪着他去的——为了这样的一个人，他倒情愿两肋插刀呢！

“你瞧，”对面还有一间客厅，裴斯匿夫把它的门打开了。“这就是我刚才跟你提的那间小小的大厅。我的两个姑娘对这间屋子倒很是得意呢，马丁！再瞧这间小小的屋子，”他开开了另一个门，“我的那些作品（顶多也只能说是雕虫小技），就都是在这儿炮制出来的。这是司劈勒给我画的像。这是司剖客给我雕的半身像。人家还都说它维妙维肖呢。左边儿的鼻凹那儿，连我自己都好象是认出点儿什么来。”

马丁觉得这倒是很象本人儿，可是还不够传神。裴斯匿夫先生说，以前倒是也有人挑过这个眼。难得的是，他这位年轻的亲戚居然也一瞧就把毛病瞧出来了。他对艺术这么懂行，倒真让当师傅的高兴呢。

“你瞧，这是各种各类的书，”裴斯匿夫先生把手冲墙那边一摆，“全都跟咱们这个行当有关。我自己倒是也爱东涂西抹，可倒还没能问世呢。上楼可得留点儿神。你瞧，”开开了另一个门，“这

是我的卧房。每天晚上，家里的人以为我已经安歇了，我都还在这儿看书呢。这么一来，有时候就未免连自己都得怪自已不知保重身体；可是艺无止境，人生又太短促了。要把脑子里不成熟的东西记下来，就在这儿，种种的方便都应有尽有。"

可以解释最后这句话的意义的是，他又拿手指着一张小圆桌，上面搁着一盏灯，一些大小不同的纸张，一块橡皮，还有一盒仪器：都是早就准备好的，夜静更深，万一裴斯匿夫先生灵机一动，想出了个跟建筑有关的主意，就可以登时跳下床来，形诸笔墨，叫它再也跑不了。

这层楼上还有一间屋子，裴斯匿夫先生把门一开开，就马上又关上了，直仿佛这是青髯公① 的秘室似的。还没把门真关好，可就又笑容可掬地回头一看，说了句"这又有何不可？"

马丁说不上来有何不可。因为根本摸不清是怎么回事。所以裴斯匿夫先生就自己来回答，把门一推推开，说道：

"我女儿的屋子。对咱们是一间可怜的二楼的屋子，对她们可就是一间绣房。很干净。很通风透气。你瞧，还有花草呢；还有水仙花儿呢；而且还有书呢；还有鸟雀呢。"那些鸟雀，顺便提一句，总共只有一只一走三晃的秃尾巴老麻雀，特意从厨房里借来的。"女孩子们喜爱的那类小玩艺儿都在这儿呢。别的什么也没有。谁要是爱那种毫无心肝、就讲究富丽堂皇的摆设儿，那可就别到这儿来找了。"

说罢，又领着他们上了三楼。

"你瞧，"来到了那间值得纪念的三楼前室，裴斯匿夫先生就

① 青髯公(Blue beard)：法国故事中的一个残酷的丈夫，有一秘室，某日有事出外，将钥匙交与其妻，但不许她进入此室。其妻好奇心盛，不肯遵命，因之发现被他杀死的六个前妻的死尸。

把它的门开得大大的；"这间屋子倒是培养出过一点儿人才，我相信。我就是在这间屋子里想出了怎么建筑一个尖塔的主意，希望将来有一天可以公诸于世。我们就在这儿工作。我那亲爱的马丁。这间屋子里倒是培养出过一些建筑家呢——多了不敢说，几个总有吧，贫掐先生？"

汤姆毫无异议；不但如此，而且还完全信以为真呢。

"你瞧，"裴斯匿夫先生拿蜡烛很快地往这卷纸上一照，又往那卷纸上一照，"我们在这儿的种种活动还留着些痕迹呢。这是从北面来看的索士勃利大礼拜堂。这是从南面来看的。这是从东面来看的。这是从西面来看的。这是从东南来看的。这是从西北来看的。这是一座桥。这是一个养老院。这是一个监狱。这是一个教堂。这是一个火药库。这是一个酒窖。这是一个门廊。这是一个凉亭。这是一个冰窖。有平面图，有竖面图，有断面图，样样俱全。再瞧这个，"他又这么找补上，因为正说着话就早已走到这层楼上的另一间大屋子，里面还搁着四张小床呢，"这就是你的屋子，跟你同屋的，只有这位好清静的贫掐先生。坐北朝南，望得见很好的风景；这是贫掐先生的小小的书库，你瞧见了吧；一切都安排得很妥帖。不拘什么时候，你要是缺什么短什么，还嫌不够舒服，那可千万别忘了跟我说一声。哪怕是个生人，在这一点上也是丝毫不加限制的，何况又是你呢，我那亲爱的马丁。"

毫无疑问，可以证明裴斯匿夫先生的话一字不虚的是，不拘哪位学生，都曾经得到最宽宏大量的准许，不管怎样异想天开，都可以去跟师傅说一声。有几位年轻的绅士需要一样东西，跟师傅说了又说，一直说了五年都还没制止过一回呢。

"佣人们，"裴斯匿夫先生说，"都在上头睡；就这些屋子，没

别的了。”说罢，一边走着，一边悠然自得地听着那位年轻朋友对这一切布置所作的赞美之辞，就头前引路，把他们带回了客厅。

客厅里已经大大变了样子；颇费张罗的庆喜筵席，早已准备停当，两位裴斯匿夫小姐，脸上带着殷勤好客的神气，也正等他们回来呢。桌上有两瓶醋栗酒，一瓶红的，一瓶白的，有一碟子三明治（全都是细长条儿）；还有一碟子苹果；还有一碟子船长饼干①（这种食品总是挺有水份，瞧着也挺福相）；还有一盘橘子，切成了碎块儿，吃着挺牙碜；旁边搁着沙糖，还有一块亚赛化石的自制的糕点。这么堆盘盈案，简直都让汤姆·贫掐咋舌惊奇——新学生照例都是由师傅，可以说吧，慢慢地领进门，尤其是在酒那一部门得分成许多阶段，渐入佳境，一位年轻的绅士往往得修行整整两个礼拜，才摸得着那把酒从酒槽里抽出来的唧筒呢；话说回来，这可究竟是一桌筵席，一种私人举行的市长就职宴②，一桩令人难忘的大事，日后追想，可以觉得不虚此生啊。

裴斯匿夫先生就是用这样的筵席来款待客人，请大家努力加餐，不但具有种种美点，不待外求，而且另有个绝妙之处是，既然又清淡又冰凉，那就正是应时当令，绝不会辜负这风清月冷的良宵。

“马丁，”他说，“可以坐你们俩当间儿，我的乖乖；贫掐先生就挨着我坐得啦。家里新添了个人，咱们就敬他一杯，但愿他能够跟咱们高高兴兴地一块儿过日子吧！马丁，我那亲爱的朋友，这一杯是略表寸心！贫掐先生，你不痛痛快快喝几杯，咱们可就该吵架啦！”

---

① 质量稍高的供应船员的“粗饼干”。

② 每年11月9日，伦敦新市长到任后即排列仪仗游行，并于当晚在市政厅设宴招待法官、内阁大臣及其他国家要人，所费不赀。

裴斯匿夫先生怕别人过意不去故意装模作样。好象酒并不酸，没让他眨巴眼似的，举起了酒杯，一饮而干。

“这才是，”他是说那天的聚会，并不是夸那用各种原料配合而成的美酒，“四美具，二难并，生平有过多少烦恼与失意之事，也都可以一笔勾销呢。咱们就得乐且乐吧。”说到这儿，就拿起了一块船长饼干。“顶可怜的就是那终日愁眉不展的人；咱们倒心宽体胖，不是那样的人呢。绝对不是！”

他就用这种劝人及时行乐的话来消磨时间，并且尽主人之谊；贫掐先生呢，也许是要证明耳目所接触的是吉日良辰的真情真景，并不是什么迷人的梦境，倒居然哪样东西都吃，尤其是那盘细长条儿的三明治，他给报销了那么些，更是到了惊人的程度。酒他也没肯少喝几口，心里记着裴斯匿夫先生的话，反倒拚命开怀畅饮，每一次把酒杯重新斟满，都让慈善小姐，别管下过什么表示亲善的决心，也不由得要直眉瞪眼地瞅着他，好象见了鬼魂儿似的。在这些时刻，裴斯匿夫先生也变得无语沉吟，即便还不至于垂头丧气——不过，既然知道这是哪年的佳酿，心里八成儿倒许是正在揣测贫掐先生明天的光景，并且自己跟自己讨论治肚子疼什么法子顶好呢。

马丁和那两位小姐早已成了莫逆之交，想起了小时候的事情，讲给彼此听，都觉得津津有味，非常开心，慈悲小姐听了每一句话都要笑个不住；有时候，只要往贫掐先生那张快活的脸上瞟一眼，就更是要一阵阵地哈哈大笑，差一点儿没发疯，不过姐姐倒比妹妹明理懂事，一见她这么捧腹揉脐，就少不得责备几句，气忿忿地悄声儿说，这绝不是什么可以拿来开玩笑的事；还说，那家伙也真是让她忍无可忍；结果可总是连她也哈哈大笑——只是还绝不至于那么毫无分寸——并且还说，这实在也有点儿

太招笑儿，太让人受不了，谁还能把它多么当回事呢？

最后，天已不早，该让人想起古代哲学家那个伟大发现① 的上半句了——我说的是那个获得健康、财富与智慧的秘诀，许多世代以来，还都可以证明是屡试屡验的，那些扫烟囱的和别的起得早、睡得也正是时候的人，不都老是那么堆金积玉，大发其财吗②？两位小姐因此就都站起身来，很温柔和气地辞别了瞿述伟先生，很克尽孝道地拜辞了她们的父亲，还很纡尊降贵地跟贫掐先生说了声再见，就回自己的绣房了。裴斯匿夫先生执意要陪那位年轻的朋友上楼，好亲自照料一切，让他别受委屈，搀着他的胳膊，又一次把他领到他的卧房，贫掐先生拿着火亮儿，也随后跟来。

"贫掐先生，"裴斯匿夫先生盘着胳膊往一张没人睡的床上一坐。"蜡台上怎么没蜡夹子？劳你驾下楼去给我要一个来吧。"

贫掐先生巴不得能对人有点用处，登时就跑下楼去了。

"汤玛斯·贫掐先生是玉不琢不成器，你得多多担待，马丁，"汤姆一出这间屋子，裴斯匿夫先生脸上带着一副盛德怜下的笑容，就对马丁这么说。"他这人居心倒不错呢。"

"他是个很好的人，先生。"

"噢，是的，"裴斯匿夫先生说。"是的。汤玛斯·贫掐这人居心倒不错呢。他是绝不会忘恩负义的。我当了多年汤玛斯·贫掐的好朋友，倒从来也没后悔过呢。"

"据我想，倒是不会有让您后悔的那一天，先生。"

---

① 指英国资产阶级的一个谚语：早睡觉，早起来，又健康，又聪明，又发财。

② 事实上，扫烟囱的是最穷苦的人。作者说的是讽刺话。

“不会，”裴斯匿夫先生说。“不会。我希望不会。可怜的家伙，他总是要尽力而为；可又并没多大才干。你要是不嫌弃他，马丁，倒可以让他对你有点儿用处呢。要说汤玛斯这人有什么毛病，那也就是往往有点儿爱忘记自己的地位。可是用不了几句话就可以把他制止住。真是个大好人！你一定会发现他很好对付的。给你道晚安！”

“给您道晚安，先生。”

这时候，贫掐先生也已经拿着蜡夹子回来了。

“也给你道晚安，贫掐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说。“你们俩都好好睡一觉吧。上帝保佑你们！上帝保佑你们！”

这样满怀热忱为两位年轻朋友祈福之后，他就回到了自己屋里；那两个年轻人又乏又累，没多大工夫也就睡着了。那天夜里马丁要是做梦来着，谁要想知道他梦见了什么，只要一看下文，也许就不难找出个线索来。汤玛斯·贫掐净梦见放假的日子，教堂里的风琴，还有那赛过天使的裴斯匿夫先生父女三人。裴斯匿夫先生本人，却过了些时候才能做梦，甚至于过了些时候才能就枕，因为他在自己屋里火炉前面整整坐了两个钟头，瞅着那烧红了的煤炭，老是默然沉思，可是也终于睡着了觉，做起梦来。夜静更深，关闭在一所房子里的杂七杂八、不伦不类的幻想，倒就跟疯人脑子里的一样多呢。

第六章

谈及重要问题，多与裴夫子及建筑学有关。

贫掐先生与新学生渐成心腹之交。

早晨到了，美丽的晨曦女神，不知让世人为她做过多少文章，说过多少话，吟过多少诗，如今正用蔷薇色的手指捏着裴斯匿夫小姐的鼻子，使劲儿拧了一下。这位女神跟“持扇”这位漂亮小姐交朋友，素来都是喜欢这么打打闹闹；换个稍欠诗意的说法，那位俊俏姑娘脸上那个器官的尖端，在吃早点的时候颜色总是很红。十天里头有七八天，说真的，一到那个时刻，她的鼻子的那种样子，就又象是冻伤了，又象是刮去了一层皮，就跟拿粗锉刀锉过了似的；同时呢，脾气方面也产生出类似的现象，可以让人瞧出她性情挺尖酸刻薄，打个比方，就等于往这杯玉液琼浆里多挤了一只柠檬的汁儿，未免把味道弄坏了。

这位青春美貌的小姐的性情，一到早晨就分外辛辣，在平常时候，势必引起种种无关紧要的后果，例如给贫掐先生把茶沏得比白水还淡，或是给他吃的黄油还不够塞牙缝儿什么的。没想到，在举行“就职宴”的第二天早晨，她倒容许他在那些吃的喝的东西之间东闯西荡，完全成了个没拘没管的人；让贫掐先生十分诧异，简直都手足无措，就象一个倒霉蛋监禁了一辈子，老来倒恢复自由，虽然释放逍遥，却并没多大益处，因为再没有人行好

积德，亲手给他的面包抹上一丁点儿黄油，拿一块方糖把他打发走，或是献上种种他早已习以为常的小殷勤，他的心慌意乱倒真是不知该怎么形容才好呢。还有那位新学生，那么遇事不乱，也几几乎有点让人望而生畏；他居然"烦劳"裴斯匿夫先生把面包递过来，火腿本是那位先生的禁脔，他倒拿过一片儿就往嘴里搁，态度要多冷静有多冷静。甚至好象以为他做的是一点儿不犯规的事，贫掐先生也该学他的榜样才对呢，因为他抓住了这个机会说那个年轻人"到老不长"来着——说出话来这么有天没日的，让汤姆一听就不由自主地把眼皮儿搭拉下来，心里的那种滋味，好象是不定做了什么亏心事，辜负了推心置腹的裴斯匿夫先生，真是罪大恶极似的。说真的，当着阖家大小对他说出这么一句欠谨慎的话来，那就已经够他受用，无须再添什么别的值得左思右想的事，就可以把贫掐先生打发了，哪怕他已经饿了三天，也甭想吃得下这一顿早点。

虽然遭了这么大的磨难，两位小姐和裴斯匿夫先生本人却依然兴致极好；不过，看父女三人脸上的神气，倒好象是心有默契，其中的奥妙非外人所得而知。早点快要吃完，裴斯匿夫就满脸堆笑，解释他们全都这么心满意足的原因。

"我女儿跟我，马丁，"他说，"都是轻易不肯离开这清静的家庭，到热闹场所去取乐儿，把自已弄得头昏眼花的。可是今天我们倒想着出趟门。"

"真的吗，先生，"新学生喊道。

"真的，"裴斯匿夫先生用右手里拿着的一封信轻轻敲打左手。"这就是人家叫我到伦敦去的信；去办点儿跟业务有关的正事，亲爱的马丁，绝不是去闲逛；再说，很久以前，我就答应过两个女儿，再有机会就带着她们一块儿去。今天晚上我们就坐着大

驿车出发——就象古时候那只鸽子① 那样，亲爱的马丁——得过一个礼拜，才能再把橄榄枝搁在过道儿里呢。我说橄榄枝，”裴斯匿夫先生又解释了一句，“意思就是说我们那几件绝不夸富摆阔的行李。”

“我希望，这回两位小姐一定会逛得很高兴，”马丁说。

“噢！那还有错儿？”慈悲拍着手喊道。“哎哟，慈善，我的心肝儿肉，想不到居然要去逛伦敦啦！”

“心急如火的孩子哟！”裴斯匿夫先生痴呆呆地注目看着她，好象在梦里醉里似的，“可是，年轻人心里的这种希望，倒真是让人感觉到一种又甜蜜又悲哀的滋味呢！知道了让人觉得很有意思的是，这种希望是根本不会实现的。我记得自己小时候就曾经以为醋泡的葱头是树上结的果子，大象是一生下来就驮着一座铜墙铁壁的城堡②。我并没发现这跟事实相符；这跟事实差得远呢；可是，到了遭磨受难的时候，这些幻想倒曾经给我一种安慰。就连那一回，我发现受我养育之恩的那个学生原来是个鸵鸟，算不了人，让我心里非常难受——就连在这么痛断肝肠的时候，这都曾经是我的宽心丸啊。”

虽然没提名姓，这也明明说的是约翰·西锁，够可怕的；贫掐先生正喝着茶，听见了心一慌，可就喝呛了；原来当天早晨他就接到西锁的信来着，这是裴斯匿夫先生知道得很清楚的。

“你多分心啦，亲爱的马丁，”裴斯匿夫先生又象刚才那样眉

---

① 指《旧约·创世记》第6—8章中的故事：挪亚(Noah)携带一切有生之物，乘方舟躲避洪水，于洪水渐退时，放出一只鸽子，最后见鸽子衔橄榄枝飞回，遂知水已退尽。

② 伦敦市纽英顿(Newington)区有酒店名“大象与城堡”，招牌上画一似猪的象，背上驮着一个形似火绒箱的城堡。

开眼笑地说，“别我们一走，家里的事情就没人管得了。什么都交给你了。没一点儿保密的地方；什么都完全公开。我可不象东方故事里的那个年轻人——他是被形容为独眼儿黄历[1]的，我没记错吧，贫掐先生？”

“字面儿挺象‘历本儿’，可说的是伊斯兰教托钵僧吧，先生，”汤姆迟迟顿顿地说。

“黄历跟历本儿也差不多是一个东西吧，”裴斯匿夫先生含笑说道，好象怜悯他太才疏学浅似的；“至少我年轻时候是这样。我可不象那个年轻人，亲爱的马丁，这所房子里的不拘哪个旮旯儿，我都不禁止你进去；我请求你随便穿房入室，跟在自己家里一样。你可以开心作乐，亲爱的马丁，那养肥了的小牛，你想把它给宰了就把它给宰了吧[2]！”

甭问，这个年轻人如果碰巧在房前院后发现了一只小牛，别管是肥的是瘦的，把它宰了，拿过来给自己享用，那倒也毫无可议之处；无奈当时并没有什么牛羊碰巧正在裴斯匿夫先生名下的地上吃草；裴斯匿夫先生的这个请求，与其说能让客人叨什么实惠，还不如说只是一个空头人情罢了。这是他跟人家谈话最后的点染之笔；刚把这句话说完，裴斯匿夫先生就站起身来，前头带路，直奔那个培植建筑天才的温床，那个三楼前室。

“让我想想，”他一边说，一边翻那些文件，“我不在家，你顶好找点儿什么事情做做，马丁。就说叫你照你的意思来给伦敦市长纪念碑或是郡长的坟墓打个图样吧。再不就是贵人的别墅

---

① 指《天方夜谭》中的三个王子假扮的伊斯兰教托钵僧（Calender），每人都只有一只眼。“calender”与“calendar”（历本）同音，故被裴斯匿夫误为“Almanac”（黄历）。

② 可能引自为欢迎浪子回家而宰肥牛犊的故事，见《新约·路加福音》第15章。

里要盖个牛房叫你照你的意思来打个图样吧。喂！你知道吗，”裴斯匿夫先生把两手一抱，脸上带着又感觉兴趣又沉吟思索的神气，瞅着那位年轻的亲戚说，“我倒很想瞧瞧你心目中的牛房是什么样子呢。”

马丁听了这个提议，却绝不象是十分入耳的样子。

“画抽水机，”裴斯匿夫先生说，“倒可以由简入手，让人敛才就范呢。我还发现过，画路灯杆倒也恰好可以陶冶心灵，归于古雅一派呢。画讲究装饰的关卡，对人的想象力倒有惊人的影响呢。先来个讲究装饰的关卡，你说怎么样？”

“但凭裴斯匿夫先生的吩咐，”马丁疑疑惑惑地说。

“你先等一等，”那位先生说。“喂！你既然很有雄心壮志，画起图来也很心灵手巧，那就干脆让你——哈哈！——让你拿这些建筑一所文法学校的建议来试试手吧。当然喽，你得按照那印好的详细规划来打你的图样。喂，不说瞎话，”裴斯匿夫先生乐呵呵地说，“我倒好奇心盛，很想瞧瞧你给文法学校打个什么样的图样呢。象你这么趣味很高的年轻人，焉知就不会碰巧想出个什么主意，本身虽然不切实际，未免是闭门造车，可是我倒可以把它收拾出个模样儿来呢？在这些事情上，也实在是，我那亲爱的马丁，也实在是只有那修饰润色之功，才能显出你是斫轮老手，已经钻研了多年了啊。哈哈哈！能让我瞧瞧你给文法学校打的图样如何，”裴斯匿夫先生犯了好诙谐的脾气，拿手往那位年轻朋友背脊上一拍，接着说道，“那才真是一桩开心事呢。”

马丁毫不踌躇地把这件工作应承下来，裴斯匿夫也立刻去把所需要的种种工具交给他，还长篇大论地讲，最后再请一位名家来稍加润色，就可以产生多么不可思议的效果；事实上，据某些人说，（这可又是他那些旧日的敌人了！）也毫无疑问非常惊

人，几几乎就等于奇迹。因为有案可查，不止一回都是一经名家给添上一个后窗户，或是一个厨房的门，或是五六磴台阶儿，甚至于也许只是一个喷水管，一个学生画的图样，就立刻变成了裴斯匿夫先生自己的大作，让他名利兼收。可是，有天才的人的点铁成金之术，也向来都是这么神乎其神啊！

"你要是做一件事情做腻了，得换换脑筋，"裴斯匿夫先生说，"汤玛斯·贫掐倒可以教你测量后花园，或是确定这所房子跟路标之间那条道路的绝对水平，或是做不拘哪样又有用处又有意思的事情。后院儿里有一车子散砖头，还有三四十只旧花盆儿，亲爱的马丁，你要能把它堆成一个什么东西，让我回家一瞧就想起，比方说吧，罗马的圣彼得教堂或是君士坦丁堡的圣苏菲亚伊斯兰教寺院，那可就又能让你学业有长进，又能让我心里痛快了。这会儿，"裴斯匿夫先生总结一句说，"咱们倒不妨把师徒的关系先搁下，谈点儿私人的事情。请到我屋里来，我倒很乐意一边儿收拾皮包，一边儿跟你谈话呢。"

马丁陪着他去了；两人开了一两个钟头的秘密谈判，把汤姆·贫掐一个人撂在那儿了。回来以后，那个年轻人就罕言寡语，闷闷不乐，而且整整一天都是这种样子；汤姆不知道他肚子里有多大的心事，用无关紧要的话来试探了一两回，也就觉得不便硬插进去，什么话都不再说了。

就算他这位新朋友甭提多爱聊天儿，他也不会有工夫多说话。首先是裴斯匿夫先生把他叫下来，让他站在旅行皮包的盖儿上，代表那古代的雕像，一直到皮包不再犯别扭，可以把它锁上为止；然后是慈善小姐叫他捆衣箱；慈悲小姐又打发人找他来修理她那只箱子；箱子修理好之后，他就给每一件行李都填写了再详细不过的卡片；跟着就自告奋勇，先把行李都抬到楼底下，

再瞧着人用两轮手车把它安然推到路口外那个老路标那儿；然后就看着行李，等驿车来到。简单一句话，他这天的活儿，让一个脚夫来干都已经够吃力的，可是他倒愿意鞠躬尽瘁，不拿这当回事；及至他终于坐在行李上面，等着裴斯匿夫先生父女三人，由新学生护驾，顺着篱路走过来，心里就真有点飘飘然，希望这回总算是博得恩人的欢心了。

“我本来还有点儿担心，”汤姆从兜里掏出封信来，还擦了下脸，因为天气虽然寒冷，忙碌了半天早就觉得很热了，“今天不会有工夫写信，真要是这样，那可就太糟心了——道儿这么远，信以后再写得出多大的邮费，人要是没钱可真得好好合计合计呢。她见了我的亲笔信，可怜的女孩子，再听说裴斯匿夫待我还那么好，心里一定会很高兴的。我本来想请约翰·西锁瞧瞧她去，把我的一切情形亲口告诉她，可是又怕他对她说裴斯匿夫坏话，让她心里不舒坦。何况她是依人篱下，那家人都很爱挑眼，一见有个象约翰那样的年轻人来拜会她，万一说短道长，还许让她待不下去呢。可怜的露丝！”

汤姆·贫掐似乎是有点要犯忧郁病，还没过半分钟，可就得到了安慰，又这么自思自忖道：

“我这家伙可倒好，呸，象约翰老爱说的那样（约翰是个好心眼儿的、不爱发愁的家伙；我就希望他别这么不喜欢裴斯匿夫），因为跟你天各一方，就要垂头丧气，也不想想，能到这么个好地方来，那岂不是天大的造化？我相信我这人准是口衔银匙出世的①，要不然怎么会遇见了裴斯匿夫呢。这回又遇见了这么个新学生，那可就更是一辈子净走好运了！象他这么个又和气、又

① 英国俗语，本用以形容生于富贵之家的人。

大方、又直爽的家伙，我才从来也没见过呢。嘿，我们俩简直都一见如故了！别看他还跟裴斯匿夫是亲戚，少年英俊，人很聪明，真好比锥处囊中，绝不愁没有出头之日呢！你瞧，正说着他，他就来了，”汤姆说：“顺着篱路大摇大摆地走过来，直仿佛这条路是专为他修的。”

事实上，贫掐先生正在自言自语，新学生就来到近前了，绝没有因为搀扶着慈悲·裴斯匿夫小姐而受宠若惊，那位小姐亲亲热热向他道别，也绝没有把他弄得手足无措，而且后而还跟着慈善小姐和裴斯匿夫先生。驿车也就在这时候出现了，汤姆没耽误工夫，带信之事，马上就去求那位先生一力担承。

“噢！”裴斯匿夫先生说，往信封上写的姓名住址扫了一眼。“原来是写给你妹妹的，汤玛斯。好啦，好啦，一准给你送去，贫掐先生，这你就放心了吧。她绝不会收不到的，贫掐先生。”

这样满口应承，语气之间好象是格外降尊赏脸，让汤姆忽然感觉到他求人家的真是非同小可的事，怎么倒没不好意思开口，于是就志诚地道了个谢。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呢，照例是一听人提起贫掐先生的令妹，就觉得甭提多开心。哎哟，不是个大老妖才怪呢！有了贫掐先生还不够，怎么又出来个贫掐小姐！哎哟，我的老天爷！

一见她们这么喜眉笑眼，汤姆就非常高兴，还以为这是表示对他的宠爱与眷顾呢。因此就也笑了，还搓拳磨掌，祝她们一路遂心，平安回家，态度倒很活泼。那辆驿车，带着搁在车厢里的“橄榄枝”和坐在车上的那一家“鸽子”，已经轱辘轱辘地走远了，他还是站在那儿直挥手直鞠躬；想不到两位小姐对他会这么彬彬有礼，心里好不得意，一时之间甚至于都没理会马丁·瞿述伟正满怀心事地把身子靠在路标上，自从把所搀扶的那位佳人打

发走了以后，始终都低着头往地上瞧，没把眼睛抬起来过。

驿车离开那儿的时候乱哄了一阵，过后就又鸦雀无声，再被那冬天午后凛冽的寒风往脸上一吹，他们俩可就同时清醒过来。好象心有默契似的，马上转过身来，挎着胳膊走开了。

“瞧你这愁眉不展的！”汤姆说，“你到底是怎么啦？”

“不值得一提，”马丁说。“糟心的事比昨天多不了多少，可是我倒希望明天能比今天少得多呢。我精神不好，贫掐。”

“嗯，”汤姆喊道，“我可得告诉你我今天精神好极了，哪天我也没这么高兴，想跟人家一块儿说说笑笑的。在你之先的那个叫约翰的学生给我写了封信，待我可真是太好了，你说是不是？”

“嗯，是啊，”马丁漫不经心地说，“我倒觉得，给自己找开心就够他忙的，用不着再惦记着你呢，贫掐。”

“我本来也觉得八成儿许是这样，”汤姆回答说，“没想他倒居然不肯背约失信，还说，‘亲爱的贫掐，我时常想念你，’诸如此类的很厚道、很体贴人的话，信上还不一而足呢。”

“这小子的性情必是他妈的太好了，”马丁有点象要脾气似的说，“那才绝不会是说真心话呢，你明白啦。”

“我想也未必是说真心话，啊？”汤姆呆磕磕地瞅着那位伙伴的脸，“你是认为他说这话是为了让我喜欢吧？”

“哼，请你想想，”马丁回答说，态度也比刚才更认真了，“一个年轻人刚从这狗窝似的地方跑开，到伦敦去自立门户，尝到了种种从来没尝到过的乐趣，还会有多大的闲工夫，多大的闲心，来恋恋不舍地惦记着被他撂在这儿的什么人什么东西吗？我请问你，贫掐，这合乎情理吗？”

沉吟了不大一会儿之后，贫掐先生就把声音压得更低，回答说，对人家存着这类希望，当然是很不合情理，他也相信，他们两

个人一定是马丁最懂事了。

"当然比你懂事啦,"马丁说。

"是的,这我也不是感觉不到,"贫掐先生和蔼谦恭地说。"我已经跟你说了。"这样回答之后,两人又都沉默起来,一路上始终没再言语,到家的时候天也已经黑了。

昨天吃剩的残席,慈善·裴斯匿夫小姐怕坐车带着不方便,又没有什么特别巧妙的法子可以让它搁不坏,等回来以后再吃,所以就把它装在两个盘子里,放在桌上。多亏这位小姐宽洪大量,作了这番安排,这两个年轻人才算造化不浅,一进客厅,就发现在那儿等着他们的是昨宵的欢乐的剩迹余踪,堆成了乱七八糟的两大堆,包括某些片切得比纸还薄的橘子,一些变成了木乃伊的三明治,可以供地质学家研究的那块糕点崩裂以后所形成的碎岩石,还有几块完整的船长饼干。为了别缺少上等好酒,可以把这些珍馐美味泡在里面,喝剩的那两瓶醋栗酒也早就并在一个瓶里,拿卷发纸当塞子把瓶子塞上;这么一来,也就诸事齐备,大可以俾昼作夜了。

这样铺陈美馔,罗列佳肴,真得说是如山如海,马丁·瞿述伟瞧着却感觉到万分令人齿冷,把炉火拨得火苗直窜,把裴斯匿夫先生的煤不知糟蹋了多少,然后就在壁炉前面找了一张顶舒服的椅子,闷闷不乐地往那上面一坐。为了可以尽量往留给他的小旮旯儿里挤,贫掐先生就坐在慈悲·裴斯匿夫小姐的小凳子上,把酒杯放在壁炉前面的地毯上,把那盘食物放在膝上,一个人大吃大喝起来。

提奥奇尼斯①万一复活,要是能连桶带人都滚到裴斯匿夫

---

① 提奥奇尼斯(Diogenes,公元前412?—前323),希腊犬儒派哲学家,住在木桶里,曾在中午打着灯笼寻找好人。

先生客厅里，瞧见汤姆坐在慈悲·裴斯匿夫小姐的小凳子上，面前摆着杯盘，哪怕正赶上他犯脾气犯得顶厉害，也甭想能够一倔到底，不满脸和气地堆下笑来。汤姆正十分志得意满，干巴呲裂的三明治，拿牙一咬就碎成锯末子，他倒觉得味美绝伦，喝着那种淡酒，也觉得美不可言，一滴一滴地咽入喉中，还直咂嘴，好象真是甘逾瑞露，把它的葡萄味牺牲一丁点儿，都等于造了大孽；有时候还要停顿一会儿，手里举着杯子，看脸上的神气，就象是要敬不在场的某某人一杯，正在暗念祝词似的；再不就是东瞅西瞅，一见这个安乐窝没人搅扰，不由得狂欢欲舞；眼光一落在那位愁眉不展的伙伴脸上，自己那张心满意足的脸可就又被忧虑的黑影儿笼罩起来——当时汤姆·贫掐的这种种情态，让世界上无论哪个玩世不恭的人瞧见了，哪怕就象鹰头狮那样憎恨人类，也都休想无动于中。

有些人准得拿手拍他的背脊，并且为他把这醋栗酒满引一大杯，哪怕这是顶酸的醋呢，也要把它给干了——不但如此，而且还一定喜欢它的味道呢；有些人准得攥住这个忠厚老实人的手，感谢他纯朴的天性给他们的教训。有些人准得跟着他笑，还有些人准得拿他取笑；马丁·瞿述伟就属于这最后一类，憋了一会子，还是不由得哈哈大笑，并且笑了老半天。

“笑得很对，”汤姆点头赞叹。“把精神提起来！这才妙极了呢！”

小马丁受了这番鼓励，就又哈哈大笑；刚喘得上气来，恢复了几分原来的严肃劲儿，就又说道：

“真没见过你这样的家伙，贫掐。”

“真的吗？”汤姆说。“嗯，你觉得我这人奇怪，八成儿许是因为我没见过世面，可是你，我敢说，倒真是经得多见得广吧？”

“要论我这点岁数的人，经过的事情倒是很不少，”马丁回答说，把椅子拉得离火更近，把两只脚伸到炉盘上面。“他妈的，我可得开诚布公地去跟谁谈一谈。干脆就跟你谈吧，贫掐。”

“那就快说吧！”汤姆说。“这才让人觉得你这人很够朋友呢。”

“我不碍你的事吧？”马丁低着头拿眼睛瞄着贫掐先生，问道，原来这时候他早已是从马丁的腿上望着那炉子里的火了。

“一点儿不碍事！”汤姆喊道。

“长话短说，那我就得先让你知道，”马丁说，开头很有点费劲儿，好象这样吐露真情，心里并不怎么痛快似的，“我从小到大，本来好象是前途无量，可以继业传家，别人老那么说，我自己也相信，将来有一天我可以很有钱。要不是剥夺了继承权——我这就要告诉你为了什么，也用不了几句话——我本来还真是可以很有钱呢！”

“是被父亲剥夺了继承权吗？”贫掐先生睁大了眼睛问。

“是被祖父。我父母去世已经多年了。连模样儿我都不大记得啊。”

“我也没有父母，”汤姆用自己的手摸了一下那个年轻人的手，又怯生生地把它缩回来。“哎哟，我的老天爷！”

“哼，说到这一层，你知道啦，贫掐，”马丁一边接着往下说，一边又去拨火，话也还是那么说得极快，不假思索，“你要是知道父母是什么模样儿，父母在世孝敬父母，父母死后怀念父母，那当然都很正当很合理喽。可是我的父母我连认识都不认识，你知道啦，谁还能要求我一提起父母就哭天抹泪呢？我就是不这么着，跟你说实话吧。”

贫掐先生正满怀心事地瞅着炉栅，那位伙伴说到这儿把话

一顿住，可就猛然一惊，说了句“噢，那当然喽”，然后就定一定神，好继续往下听。

“简单一句话，”马丁说，“我从生下来受的就是我刚跟你提的那位祖父的教养。要说呢，他这人的优点倒也多得很，这是毫无疑问的，我又何必瞒着你呢；可是他有两个很大的毛病，他这人坏的一方面，主要也就是这个。头一样，世界上的人，从来没有这么牛心左性，简直不可救药的；其次，他这人又特别自私自利，太可恨了。”

“真的吗？”姆汤喊道。

“就这两方面说，”马丁答声儿说，“真是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人。我常听知根知底的人说，谁也记不清从哪年起，我们这个家族的缺点向来都是这两样；我也相信这并非毫无根据，可是并没亲知亲见，还得说是姑妄听之。既然没由祖宗传给我，你知道啦，那就只要谢天谢地，多加小心，别得这种毛病也就行了。”

“没错儿，”贫掐先生说。“这倒也很对啊。”

“哎，老兄，”马丁一边接着说，一边又去拨火，还把椅子拉到更紧挨炉子的地方，“因为自私自利，所以他就苛求于人，你明白啦；因为牛心左性，所以就一把死揪住，哪儿都不肯放松一步。结果呢，总是让我俯首听命，只要不符合他的意思，就得舍己从人，那么百般苛求，也真是一言难尽。我受了他多少气都忍气吞声，那是因为受过他很大的恩惠（假如祖孙之间也说得上沾恩受惠的话），也是因为骨肉之情难以割舍；可是我们俩还是已经闹过好些回架了，因为我不能百依百顺——绝没有丝毫地方是为了我个人，你明白啦，而是因为——”说到这里就结结巴巴，有点不知道怎么说才好。

世界上的人顶没资格帮人解决这类困难的，大概就是贫掐

先生，所以他就一句话没说。

“好啦！你既然明白我的意思，”马丁很快就接着说，“我也就不必再搜索枯肠，去找个顶恰当的字眼儿了。喂，我要讲到我的故事的精华部分，以及我所以会在这儿的缘故了。我已经陷入情网了，贫掐！”

贫掐先生抬起眼来往他脸上瞧，好象越来越感觉兴趣似的。

“我是说我已经陷入了情网了。我爱的是一个顶美丽的姑娘，比她再美丽的天底下还真找不出来呢。可是一切事情她都得由着我的祖父，要让我祖父知道她跟我已经两情相许，那她就得失去她的家，失去她在世界上所有的一切。据我想，那样的爱情也并没什么太自私的地方吧？”

“自私！”汤姆喊道。“你的行事倒很值得钦佩呢。我相信你是非常爱她，可又不能不顾虑到她是依人篱下，甚至于都不肯吐露——”

“你说的是什么，贫掐？”马丁象赌气似的说：“别这么招笑儿啦，我的好伙计！你说吐露，到底是什么意思？”

“对不起，”汤姆回答说。“我还以为你是那个意思呢，要不然也就不这么说了。”

“要是不告诉她我爱她，爱她又管什么用呢？”马丁说，“难道你要让我废寝忘餐，害一辈子的相思病吗？”

“这倒是实话，”汤姆回答说。“也罢！我倒猜得出，你告诉她以后她说什么来着，”拿眼瞟着马丁那张挺漂亮的脸，又这么找补上一句。

“哼，未必就猜得全对吧，贫掐，”他微微皱着眉头回答说，“她有她那套女孩子的见解，什么应当知恩报德咧，什么这是应

尽之责咧，也真有点儿让人莫测高深；可是大体上你倒算是猜对了。我发现，她的心已经属于我了。”

“正跟我猜想的一样啊，”汤姆说。“这才是理所当然呢！”因为非常志得意满，还把他那杯酒慢慢地吸着喝了一大口。

“别看我始终都是步步留神，”马丁接着往下说，“可还是没能让我那位满腹猜疑的祖父瞧不出丝毫破绽来。他对她一句话没说，可是马上就私底下教训了我一通，说他让那个姑娘受他的训练与教育，就是要等给我说门好亲事，了却一桩心事之后，叫她来当他的唯一不存私心的忠诚伴侣，我怎么倒使心用计，要把她给勾引坏了，让她改变心肠呢（这你可就瞧出他这人多么自私了）。一听他这话，我登时就火儿了，告诉他说，对不起他老人家，婚姻大事我可以自己作主，我才不愿意让他或是哪个别的拍卖商人把我拿去拍卖，谁肯出价儿就卖给谁。”

贫掐先生把眼睛睁得更大了，越发钉坑儿似的瞅着那炉子里的火了。

“你放心吧，”马丁说。“这没把他惹恼才怪呢，他跟我说话再也不肯奉承我，而是跟这正相反了。谈过一次之后又是一次；你有来言，我有去语，两人吵闹起来谁又肯让谁呢？结果是，我不跟那个姑娘一刀两断，他就跟我一刀两断，你可别忘了，贫掐，我不但喜欢她喜欢得要命（别看她很穷，谁娶了这么个又漂亮又聪明的太太，别管自以为多么了不起，也都是脸上的光彩体面呢），而且我这人的一个主要特点，还就是一种最难以改变的——”

“固执脾气，”汤姆完全是实心实意地提拨他。可是这个说法倒并没象他所预料的那样受欢迎；那个年轻人马上就有点气急冒火地回答说：

“你这人可真是的，贫掐！”

“对不起，”汤姆说，“我还以为你是想找个恰当的字眼儿呢。”

“我可不喜欢这个说法，”他回答说。“我没告诉你我这人绝没有固执的毛病吗？要是你没来打岔，刚才我还就正要跟你说，我这人的一个主要特点，就是一种最难以改变的坚强意志。”

“噢！”汤姆把嘴一努，把头一点，喊道，“是的，是的；我明白喽！”

“既然意志坚强，”马丁接着往下说。“我对他当然是不肯屈服的，而且连一毫一厘都不能让步！”

“不能，不能，”汤姆说。

“能让步才怪呢；他越是逼我，我越是拿定主意跟他顶牛儿。”

“那没错儿！”汤姆说。

“好啦，”马丁把身子往椅子背上一靠，还漫不经心地把两手一摆，好象问题已经完全解决，再也没别的话可讲似的——“这一笔算是就此了结了，你瞧，我人也到了这儿喽！”

贫掐先生坐在那儿瞪着眼瞅了几分钟炉子里的火，脸上带着那么一种百思不解的神气，好象有人出了个特别难猜的哑谜，让他怎么猜也猜不透似的。最后才说道：

“裴斯匿夫你当然是那会儿早就认识了吧？”

“只是久仰大名而已。一面也没见过啊。所有的亲戚本家，我祖父都不但自己要敬而远之，而且也不让我跟他们亲近。可是我终于在邻郡的一个市镇里跟我祖父两下离分了。从那个地方我到索士勃利来了，见了裴斯匿夫的广告就去应征；对广告上提到的事情，我相信我向来都有点儿天然的爱好，那倒也许对我很

合式呢。一发现广告是他登的，我的主意也就加倍坚决，只要办得到，就非去投奔他不可，因为他是——"

"那么一个大贤大德的人，"汤姆搓着两只手插嘴说，"的确是这样。你的意见很对啊。"

"哼，要是非实话实说不可，与其说是为了这个缘故，"马丁接过来说，"倒不如说是因为我祖父向来都非常讨厌他，好象跟他是夙世冤家似的，老头子既然用强梁霸道的手段来对待我，我也就自然竭力想跟他的一切意见都针锋相对了。好啦！我已经跟你说过，我人到了这儿了。我跟刚才和你谈起的那位小姐的婚姻之约，倒只怕是得拖延下去，时间不会太短呢；我们俩前途都不太光明；我当然也得等结得起婚才能想着结婚。要让我钻头不顾尾，把四五层楼上的一间小屋当洞房，破衣拉撒，喝西风过日子，那可是绝对不行，你知道啦。"

"更甭说得让她受多大委屈了，"汤姆低声儿说。

"一点儿不错，"马丁一边回答，一边站起来烤背脊，把身子往炉架上一靠。"更甭说得让她受多大委屈了。同时呢，只要谅解我的苦衷，暂时别结婚，当然也不至于让她觉得多么难堪——一来是因为她非常爱我，二来是因为我为她已经牺牲了很大的幸福，而且本来还可以说牺牲了一头比这强得多的亲事呢，你知道啦。"

过了很大工夫，汤姆才说了句"当然喽"；工夫那么大，简直都可以睡个小觉了，可倒还是终于说出了这么一句话。

"再告诉你一桩无巧不成书的事，"马丁说，"这段情史就算讲完了。昨天晚上，还没到这儿，你在路上跟我讲那个美人儿怎样到教堂里来听你弹风琴来着，你还记得吗？"

"怎么不记得？"汤姆从小凳子上站起来，往马丁刚才还在那

上面坐着的那张椅子上一坐，好瞧得见他的脸。"的确是跟你讲来着。"

"那就是她。"

"我早就知道你要说什么了，"汤姆喊道，目不转睛地瞅着马丁，并且柔声柔气地把话说下去："你敢说真有这事吗？"

"那就是她。"那个年轻人重复了一句。"听了裴斯匿夫跟我说的话，我就相信她准是跟我祖父来了又走了。——你别把那酸酒喝得太多，省得回头闹肚子疼什么的，我告诉你说吧，贫掐。"

"这酒恐怕不太卫生，"汤姆把手里已经拿了会子的空杯子放下了。"敢情那就是她呀？"

马丁点了点头；跟着就急得象热锅上的蚂蚁似的，说早来几天就可以见得着她，如今呢，她可没准儿已经远在千里之外了；他在屋里转了几个圈儿，又一倒身坐在一张椅子上，直抓耳挠腮，象个被大人宠坏了的孩子。

汤姆·贫掐心肠很软，瞧着跟他最无关痛痒的人受苦受难，也都于心不忍，何况又是一个对他已经发生兴趣，待他还很厚道（别管是事实还是猜想），绝不求全责备的人呢。别管几分钟以前他自己心里想的是什么——看脸上的神气，也必是心事很重——但他马上把它放在一边，用想得出的最动听的话来劝慰那位年轻朋友。

"慢慢地就一顺百顺了，"汤姆说，"这我一点也不怀疑；目前受点困苦艰难，等将来日子好过了，倒无非是让夫妻俩更你恩我爱呢。书上总是说世界上的事就是这样，我心里也有那么一种感觉，相信这倒正是理所当然。从来不曾毫无波折的事情① ——"

① 指爱情。语出莎士比亚喜剧《仲夏夜之梦》："真正的爱情从来不曾毫无波折。"（第1幕第1场）

说到这儿，汤姆脸上就露出那么一种笑容，尽管貌不惊人，瞧着倒比许多绝代佳人的秋波一转都更可爱呢！“从来不曾毫无波折的事情，你还能希望它为咱们而改变它的性质吗？所以咱们就必须因其势而利导之，知足常乐，能忍自安，结果还许就转祸为福呢。我是丝毫力量也没有的；这还用得着跟你说吗？可是我倒有一副热心肠；要是能不拘在哪方面对你有点用处，那该让我多么高兴呢！”

“谢谢你，”马丁跟他握了个手。“凭良心，你倒真是个好小子，跟我说的也都是好话。当然喽，你不会不知道，”稍停了一会儿，就把椅子又往火炉那边拉，接着往下说。“你要帮得了我的忙，我一定马上请你来帮忙，绝不会犯犹豫的；可是，我的老天爷！”——说到这里，就不耐烦地用手把头上的头发抓乱了，还瞅着汤姆，那种神气就好象恨不能让他变成一个别的人似的——“说到你能帮我什么忙，贫掐，你还不如一个烤肉叉或是煎锅呢。”

“你是说我心有余而力不足吧？”汤姆轻声柔气地说。

“噢，敢情。当然是这个意思。心有余要是当得了什么事，我也就用不着人帮忙了。可是，你要是愿意帮忙，那就告诉你不妨做一件什么事吧——还就在这会儿。”

“什么事呢？”汤姆问。

“念书给我听。”

“那太成了，”汤姆喊道，满腔热情地把蜡烛拿起来。“对不起，得先把你撂在黑屋子里，马上就给你拿本书来。你喜欢什么书？莎士比亚好吗？”

“行！”他朋友回答说，又打了个哈欠，伸了个懒腰。“莎士比亚就莎士比亚吧。今儿我忙了一天，又换了个新环境，人也乏了；在这种情形之下，据我想着，世界上的舒服事，也无过于听着

人家念书就慢慢睡着了。你不会见怪吧，假如我睡得着的话？”

“哪能怪你呢，”汤姆喊道。

“那你想马上开始就马上开始吧。瞧见我打瞌睡了也不用停止（除非是已经念累了）；慢慢地再醒过来，耳边还是那么书声琅琅，那倒怪有意思呢。这你自己试过吗？”

“没有，从来没试过，”汤姆说。

“好吧！哪天赶上咱们俩都有这种心情，你知道啦，你倒不妨试一试呢。别怕把我撂在黑屋子里。赶快！”

贫掐先生一会儿工夫也没耽误，马上就去了；没过一两分钟，就从床边的书架上把那些宝贵的书拿了一本来。这会儿，马丁也早已用三张椅子在火炉前面搭了个临时沙发，把慈悲小姐的小凳子当枕头，伸直了身子往那儿一躺，在环境许可的范围内，算是没法儿比这再舒服了。

“声儿别太大，”他对贫掐说。

“不会太大，不会太大，”汤姆说。

“你敢说你身上不太冷吗？”

“一点儿也不冷！”汤姆喊道。

“那我就算是已经准备好了。”

于是贫掐先生就小心翼翼地把书翻了若干页，直仿佛这都是些活宝贝似的，自己挑了个地方，开始念起来。还没念完五十行，他的那位朋友就已经鼾声如雷。

“可怜的小伙子！”汤姆从椅子的背后把脑袋探过来，偷偷瞧了他一眼，柔声柔气地说，“年轻轻儿的，心里就有这么多的烦恼。对我还这么倾心吐胆，足见他是个又心实又大方的人。嗯，敢情那还就是她呀？”

忽然想起了有约在先，他可就把那首没念完的诗接着往下

念；只顾念书，忘了剪蜡烛，到后来蜡芯儿都变得象个大蘑菇了。渐渐地他就非常感兴趣，简直都顾不得去添火；过了一个钟头左右，才恍然想起这也未免太疏忽了，因为马丁·瞿述伟忽然一机灵跳起来，打着冷战儿喊道：

“哼，火都快灭了，你瞧！怪不得我梦见入了寒冰地狱了呢。快拿点儿煤来。你可真是，贫掐！”



求。

这一家人动身的第二天午后，他们俩都很忙碌——马丁正忙着给文法学校打图样，汤姆正忙着把收到的某几项租金结算清楚，还得从那里面刨去裴斯匿夫先生的佣钱；这本是很玄妙的事情，无奈他那位新朋友又老爱一边画图一边高声吹口哨，习以为常，让他很难专心从事。让他们俩都大吃一惊的是，这个天才的庇护所里，又冷不防闯进来一个人的脑袋，虽然挠头狮子似的，瞧着有点让人心惊胆战，却又和颜悦色，从门口冲他们微微面笑，好象又爱耍滑头、又要求情讨饶、又想表示钦佩似的。

"我自己并不勤谨，二位爷台，"这个人说，"可倒很能赏识别人的这种优点。在我的心目中，除了天才以外，勤劳要不是人类精神方面一个顶可爱的优点，那就干脆让我变成一个两鬓苍苍的丑八怪吧。凭良心，你们把这么一幅美妙的图画摆在人家面前，我倒真是很感激我朋友裴斯匿夫肯帮忙，让我能来赏玩一番呢。你们让我想起后来当过三任伦敦市长的惠廷顿[①]来了。我可以凭我那没脏没玷的人格起个誓，你们倒真是很能让我想起那个历史人物呢。你们是一对儿惠廷顿，二位爷台，就短那只猫了；其实呢，没猫我倒觉得真是太好了，太值得谢天谢地了，我跟家豹狸奴那一类的动物才没多大好感呢。我叫提格；你们二位倒好哇？"

马丁拿眼瞧着贫掐先生，希望他来解释一番；汤姆生平从来没见过提格先生，只好拿眼瞧着那位先生本人。

---

① 惠廷顿（R. Whittington，1358?—1423），幼时贫困，在伦敦给一个商人的厨子当助手，据说曾将所养的一只猫随主人的货物售于正为鼠患所苦的某外国国主，获得巨资，娶主人之女为妻，后三次被任为伦敦市长，常被资产阶级奋作所谓"勤勉致富"的榜样。

"可知道窃尾·史癞姆这个人?"提格先生用问话的口气说，还用左手飞了个吻，表示友好。"我一说我是窃尾·史癞姆委托的代理人，我是乞物派来的钦差，二位就明白了吧? 哈哈!"

"好家伙!"一听见人家提起了一个他知道的名字，马丁就登时一怔。"请问他找我有什么事呢?"

"您要是名唤贫掐——"提格先生没能把话说完。

"我不叫贫掐，"马丁按下了心头火说，"那位才是贫掐先生呢。"

"那位要真是贫掐先生，"提格喊道，又飞了个吻，人也渐渐跟着脑袋进了屋子，"那就容我告诉他说，他的人品我是非常崇敬的，我的朋友裴斯匿夫早就把他夸得天花乱坠了;在风琴那方面，他的音乐天才更是让我深为钦佩，别看我自己并不会——可以这么说吗?——呜呜呜地按风琴。那位要真是贫掐先生，我可就要说句斗胆的话，希望他今儿个身子好，也许并没让东风吹得不大舒服吧[1]?"

"谢谢你，"汤姆说。"我身子很好。"

"那好极了，"提格先生回答说，"那么，"又拿手心捂着嘴唇，把它凑到贫掐先生耳畔，这么找补上一句，"我就是取那封信来了。"

"取信，"汤姆大声儿说。"什么信?"

"就是，"提格先生还象刚才那么小心翼翼地悄声儿说，"我朋友裴斯匿夫写给窃尾·史癞姆老爷，交给您了的那封信。"

"他没交给我什么信呀，"汤姆说。

"别出声儿，"那一位喊道。"没信也还是一样，只是我朋友

---

① 英国东风最冷。

裴斯匿夫把事情办得面子上还不够好看罢了——交给您的钱呢?"

"钱!"汤姆喊道,简直都吓毛了。

"一点儿不错,"提格先生说。说罢,就拿手在汤姆胸口上拍了两三下,还点了几次头,意思仿佛是说,他瞧出他们俩是彼此心照了,当着第三个人也不必细说根源,汤姆要是能把那笔钱偷偷塞在他手里,尽量避人耳目,那也就算是格外赏脸了。

一见这种莫名其妙的举动(在他看来确是如此),贫掐先生就目瞪脑昏,马上公然声明必是发生误会了,根本就没人委托他代办什么跟提格先生或是他的朋友有关的事情。提格先生听了这个声明,就郑重其事地请贫掐先生费心再说一遍;及至汤姆果然用越发斩钉截铁、绝不容误解的语气把话再说一遍,他听一句就庄严肃穆地把头一点,好象逐字逐句核对无误似的。第二遍又说完了以后,提格先生就往一张椅子上一坐,对那两位年轻人说了这么一篇话:

"那我就告诉你们是怎么回事吧,二位爷台。就在此时此地,有个才高学广的人,简直是上界星宿下凡,由于我朋友裴斯匿夫的疏亲慢友之罪——恕我不能不这么说——倒陷于一种有天无日的处境,几几乎可以说是十九世纪的交友待客之道所很难容许的。说真的,就在这会儿,就在这个村庄的青龙店里——你瞧,这是一个酒店,一个很平常、很没价值、很没出息的客店,净招待那抽旱烟的土头土脑的庄稼汉——在这个青龙店里,这会儿就有那么一个人,照大诗人的说法,除了他自己以外,谁都望尘莫及,因为短柜上一笔钱,就被软禁起来了。哈哈!因为短柜上一笔钱。我再说一遍吧。因为短柜上一笔钱。喂!"提格先生说,

“我相信，咱们全听说过福克斯的《殉教史》[①]，也全听说过请愿法院[②]和星室法院[③]；可是，我绝不怕谁来跟我抬杠，别管他是活人还是死人，我敢说，这回我朋友窃尾·史癞姆因为欠笔账就被扣押起来，那倒真比我生平见过的多少斗鸡走马之类的事情都更新鲜呢。”

马丁和贫掐先生始而是面面相觑，跟着就又都望着提格先生，只见他把两臂叉在胸前，正在上下打量他们，一半是由于气沮心灰，一半是因为痛心切齿。

“别误会了我的意思，二位爷台，”他伸出了右手说。“这要是为了什么别的事，不是为了一笔账，那我倒可以逆来顺受，对人类也还可以怀抱几分敬意。可是，象我朋友史癞姆那样的人一旦为了一笔账就被软禁起来——为了一个本身就根本很卑鄙的东西，为了往石板上划的几个没价值的数码儿，说不定还许是拿粉笔涂在门背后的——那我可就觉得必是不定哪儿出了个极大的毛病，整个社会的结构都动摇起来，天地间万事的根本原则也都再也靠不住了。简单一句话，二位爷台，”提格先生激昂慷慨地又摆手又摇头，真是声容并茂，“一个象史癞姆那样的人一旦为了短人一笔钱这么点儿屁事就被软禁起来，那我可就得屏弃古往今来的一切迷信，什么都不相信了。甚至于都不相信自己是不相信了，要相信就他妈的不是人！”

---

① 指英国宗教家福克斯(J.Fox.,1516—1587)的著作，攻击教皇，并记叙前代基督教殉教者，尤其是英国宗教改革家所受的种种迫害。

② 请愿法院：英国往时请求国王昭雪冤枉的法院，由掌玺大臣及请愿法院推事主审。

③ 星室法院：往时以专横独断出名的英国法院，受理种种刑事及民事案件，无陪审官，于1640年被国会废除。

“对不起，真正对不起，”停顿了一会儿，汤姆就接口说，“可是这裴斯匿夫先生跟我一字也没提呀；没他的吩咐，我可不敢擅自行事。先生，你是不是顶好亲自到——哪儿来还到哪儿去——把钱给你朋友汇来呢？”

“那怎么能办得到？您不知道我也被扣留了吗？”提格先生说；“再说，只怪我朋友裴斯匿夫太疏亲慢友，真是荒唐透顶，而且我还得说，真是罪无可逭，连坐驿车的钱我都没有哇。”

汤姆本想提醒那位先生，英国国内并不是没有邮局（毫无疑问，那位先生必是心情太激动，把这给忘了）；写信请一位朋友或是代理人汇点钱来，钱也未必就准得汇丢了；别管钱汇到的希望多么渺茫，至少也不妨去碰碰运气啊。可是，由于他那善良的天性，不久就想起了某些理由，觉得最好还是别给提格这个暗示，因此就又略作停顿，然后问道：

“你是说，先生，你也让人家给扣留了吗？”

“这儿来，”说着，提格先生就站起身来。“把这窗户稍微开一会儿不碍事吧？”

“当然不碍事，”汤姆说。

“好极啦，”提格先生把那上下开关的窗户往上一推。“您瞧见那儿有个系着红领饰，没穿背心的小子了吧？”

“当然瞧见了，”汤姆喊道。“那是马可·塔普利呀。”

“他叫马可·塔普利吗？”那位先生说。“这么说，马可·塔普利就不但是很懂礼貌，一直跟着我到这儿来，而且这会儿还正等着把我送回家去呢。谢谢他的这份儿殷勤，先生，”提格先生捋着胡子，这么找补上，“我可以告诉您说，马可·塔普利小时候哇，还不如让他妈塔普利太太拚命多喂儿口奶，把他给呛死的好，也省得留下这个祸害，让它一直活到今天啊。”

别管这句吓唬人的话多么可怕，贫掐先生也还不至于一听就把嗓音吓没了，不能大声喊马可进来，并且叫他上楼；马可也果然一唤即来，几几乎在汤姆和提格先生刚把脑袋缩回来，把窗户重新关上时，这名被控告的人犯就已经当堂到案了。

“这儿来，马可！”贫掐先生说。“哎哟，我的老天爷！路频太太跟这位先生是怎么啦？”

“什么先生，大爷？”马可说，“除去您，大爷，跟新来的这位先生，”说到这儿，就给新学生草草不恭地行了个礼，“我并没瞧见这儿还有什么先生——我相信，贫掐先生，路频太太也跟你们二位哪位都没碴儿没渣儿啊。”

“少说废话，马可！”汤姆喊道。“你瞧，这位——”

“提格先生，”那位先生插了话。“您先等等儿。回头瞧我把他揍个烂酸梨似的。这会儿先别忙！”

“噢，敢情是他呀！”马可回答说，脸上带着那么一种天不怕地不怕的神气。“是的，我瞧见他了。要是剪剪发刮刮脸，还可以让我瞧得稍微再真着点儿呢。”

提格先生眉横煞气，眼露凶光，把头一摇，还拿拳头往胸口上一砸。

“这是白费气力，”马可说。“你怎么往那上砸也砸不出什么名堂来。我眼里不揉砂子。那里头什么也没有，也就是垫着碎纸烂棉花——还准都是那油脂模糊的呢。”

“嘿，马可，”贫掐先生怕他们开起火来，马上从中解劝，“我问你一桩事，你可得告诉我。你不是犯脾气了吧，我希望？”

“犯脾气，先生！”马可一咧嘴喊道。“犯脾气才怪呢，先生。瞧着他那样的人象怒吼的狮子似的满街乱跑——要是世界上的狮子不全这样，也至少有那么一种狮子老是鬣尾乱颤、大吼大叫

的话——谁要是还能不亦乐乎，那倒脸上没很大的光彩，也稍微有点儿光彩呢。他跟路频太太是怎么啦，先生？嘿嘿，他是跟路频太太有点儿账目还没算清呢。我还觉得，他跟他朋友到这儿来给青龙店丢丑，路频太太没跟他们要加倍的钱，那还算太便宜他们了呢。我的意见就是这样，我家里才不要他这样的野孩子彼得[①]呢，先生，按赛马周的行市出房钱我都不要哇。冲他那长相儿，就连那装在桶里的啤酒，都能让他一瞧味儿就变酸了，准的！只要啤酒也还懂得点儿美丑。"

"这是答非所问啊，你知道啦？马可，"贫掐先生说。

"哎，先生，"马可说，"除此以外，我也没多少话可回答了吧？他跟他朋友到星月店那儿住，拉了一大堆账；然后又到我们这儿来住，也还是照样儿来。欠账原本是平常又平常的事，贫掐先生；我们反对的不是这个；我们反对的是这小子的那种派头儿。天底下的东西，没配让他瞧一眼的；他觉得世界上所有的女人都想他快想死了，只要他冲她们挤个眼儿，就可以让她们死也甘心；所有的男人呢，活在世上也都为的是受他支使，给他跑东跑西。饶这么着还嫌不够气人，今儿早上，带着他素常那股子迷人的劲儿，他又跟我说，'今儿晚上我们就走了，伙计。''是吗，先生？'我说。'您也许想让我们把账单给您预备好吧，先生？''噢，不必了，伙计，'他说；'这你们就甭费心了。事情该怎么办，我会吩咐裴斯匿夫来办的。'听了这句话，青龙店就回答说，'承你们二位赏光，先生，在小店住了这么些日子，小店也真是感谢无穷；可是，我们既然没听人说你们二位什么特别的好话，二位出门又不

---

① 野孩子彼得：1725年在普鲁士汉诺威(Hanover)省一森林中发现的野人，手足并行，能象猿猴那样上树，吃树叶及青草，教以人言则一字也学不会，于1785年死于伦敦郊区。

带行李，而且斐斯匿夫先生也并没在家（这您也许还不知道吧，先生），那我们可就希望您说出个更让人满意的办法了；'这就是问题所在，到这会儿都还没下文呢。我还要请，"最后，塔普利先生又拿帽子指着提格先生说，"不拘哪位太太小姐，不拘哪位先生，只要不疯不傻，就快告诉我这小子的模样儿到底讨厌不讨厌吧！"

"请问，"马丁插进去一句，怕的是提格先生一听这篇直言无隐的话，就要红口白牙地咒骂起来，"他到底欠了多少钱呢？"

"说到钱，先生，那倒有限得很，"马可回答说。"也就三镑挂点零儿。可是问题倒并不是这个；问题是——"

"是的，是的，你早就跟我们说了，"马丁说。"贫掐，跟你说句话。"

"什么话？"汤姆问，跟着他退到屋子的一个旮旯儿里。

"哼，没别的话。说起来让人害臊，这位史癞姆先生还跟我沾点儿亲戚呢，我可从来也没听人说过他什么好听的话；这会儿我也不愿意他在这儿，出三四镑钱打发他走，他要是肯走，我相信倒还许是个便宜呢。你手里的钱怕不够付这笔账的吧？"

汤姆把头插得象风车似的，让人再也没法怀疑有丝毫虚假。

"太不凑巧了，我也没钱；你钱要是够，我就跟你借了。可是，咱们要是告诉老板娘，咱们一定想法子让她这笔账漂不了，那我想也就行了吧？"

"噢，这倒是个主意！"汤姆说，"她是认识我的，谢天谢地！"

"那么咱们就马上去跟她这么说吧；越早点儿把他们打发走越好。一直到这会儿都是你跟这位先生谈话，就请你去告诉他咱们打算怎么办，也许没什么不行吧？"

贫掐先生遵命照办，马上把这个消息告诉提格先生。提格

先生一听，就很热情地跟他行了个握手礼，还说，请他放心，他对天地间的任何事物与一切事物的信心，都已经完全恢复了。这回他们帮他的忙，他说，他所以视如珍宝，与其说是因为这能暂济燃眉，倒不如说是因为这维护了一个崇高的原则：天然尊贵的人彼此都是痛痒相关的，四海之内，真正伟大的人物也都是惺惺相惜的。在他看来，他说，这可以证明他们跟他一样也是赞美天才，即便天才一如浑金璞玉，其中有时也不无杂质，从他的朋友史瘢姆身上，就可以见其一斑，他还替这位朋友向他们道谢；态度那么热烈，那么诚恳，直仿佛他是身受其惠似的。正在大发议论，大家却都往楼梯那边开步走，让他没法把话再说下去；走到了街门口，他一把揪住贫掐先生上衣的领子，好让话头儿保险不会再被人打断，然后就用一些让人受益非浅的言论来款待那位先生，一直走到了青龙店，马可和新学生，也都在后面紧紧跟随。

那位玫瑰花儿似的老板娘，正巴不得把那两位客人好歹打发走，几几乎用不着贫掐先生先开口，就把他们给放了；说真的，把他们拘留一个短短的时期，本来就多半是塔普利先生出的主意，因为他生来就讨厌那些捉襟见肘，靠招摇撞骗过日子的先生们；提格先生和他的这位朋友本来是这一类人百里挑一的代表，他对他们当然也就格外有反感了。眼前的事情就这么很容易地了结了，贫掐先生和马丁本来想马上抽身而去，无奈提格先生又苦苦地求他们赏些脸面，容许他把他们介绍给他的朋友史瘢姆，一来是因为架不住人家死劝活劝，二来是因为自己好奇心盛，结果还就让人家顺手牵羊，带他们去拜见这位超群出众的人物。

这位先生正对着昨天喝剩的那瓶白兰地酒默然沉思，还出了神似的，用酒杯底儿往桌面上印那么一溜圈儿套圈儿的湿印

儿。别管如今瞧模样儿多么穷愁潦倒，当年史癞姆先生倒也自成一家，可算是一位鳌里夺尊、最不可一世的人物，老是夸口卖狂，自以为趣味无上高雅，前程也一定无比远大。在这门营业方面玩个票，所需要的道具本是极其有限，咄嗟可办的；只要会把鼻子那么一纵，把嘴那么一撇，足以拼凑成很瞧得过的一种含讥带笑的神气，用来应付任何意外之事，也都游刃有余。无奈瞿述伟家这个旁支旁派生来就是个懒骨头，干什么正经行当都不够材料儿，所有的那点儿家财，也早就随手花光，一旦运蹇时乖，为了养身活命，就不得不正式下海，把风雅专家的招牌挂起来；要把这种职业维持下去，光凭那点儿老底子可不行；可惜又发现得太晚，很快就落到了如今这步田地，除了还是那么爱吹牛，爱犯肝气以外，简直完全丧失了他的故我，看来就象跟他的朋友提格不是两个人，把他们俩一拆开，他这人也就根本不存在了。如今他也真是已经那么落魄，那么可怜——又寒酸，又骄傲，又淌眼抹泪，又盛气凌人——就连他的那位朋友与寄生虫，只要在他身旁挺身而立，相形之下，就可以变成一个七尺昂藏的大丈夫。

"乞物，"提格先生拿手往他背脊上一拍，"我朋友裴斯匿夫没在家，我跟贫掐先生和他的朋友一商量，就把咱们的这点儿小事情给办停当了。贫掐先生和贫掐先生的朋友，这是窃尾·史癞姆先生——乞物，这是贫掐先生和他的朋友！"

"在这种情形之下介绍我跟生人见面，那倒真是怪合式呢，"窃尾·史癞姆把两只起红丝的眼睛转向汤姆·贫掐。"我是世界上顶倒霉的人，我相信！"

汤姆说了声请他别客气；一见他是这般光景，站在那儿发了会儿僵之后，就只得退身出去，马丁也随后跟来。走到门口，提格先生却又连咳嗽带打手势，一死儿求他们就在门旁边待着，所

以他们也就停住了脚步。

"我敢起誓，"史癞姆先生喊道，外强中干地拿拳头往桌上一砸，然后又有气没力地把脑袋往手上一靠，两只蒙眬的醉眼也淌了几滴眼泪，"我是从古以来顶可怜的苦命鬼。社会上的人都伙同一气来跟我作对了。我是当今顶有文才的人，学富五车，才高八斗，撑肠拄腹，茹古含今，对一切问题都有最独到的见解；可是瞧瞧我的处境吧！为了店饭钱，这会儿我倒得承两个不认识的人的情！"

提格先生给他的朋友续上了酒，把酒杯往他手里一塞，又向那两位客人点头示意，请他们瞧他马上就会另换一副面目，增添几分光彩。

"嗯，为了店饭钱，倒得承两个不认识的人的情！"绷着脸举杯痛饮之后，史癞姆先生又重了一句。"这可倒好！就在这工夫，成群的骗子手倒都成名露脸了；要说这些人能跟我肩膀一边儿齐，那还不如说——提格，我请你来证明，我才真是世界上顶受迫害的丧家之犬呢。"

嘴里那么一哼哼，挺象他所提起的那种畜生受尽了羞辱叫唤出来的声音，他就又把酒杯举到嘴边。酒一下咽喉，果然兴致勃勃，一放下酒杯，就目空四海地大笑起来。跟着提格先生就又向那两位客人打手势，还真是很富于表情——那意思仿佛是说，这可该让他们来瞻仰瞻仰乞物的伟大气派了。

"哈哈哈，"史癞姆先生大笑起来，"为了店饭钱，倒得承两个不认识的人的情！可是我倒觉得我有个阔舅舅，提格，要把五十个这样的人的舅舅买下来也都办得到哇！我有这么个舅舅没有？我倒相信我是个好人家出身的人！我是好人家出身不是？我倒觉得我绝不是个庸庸碌碌、没多大才学的人！我是庸庸碌碌的

人不是？”

“你是人类中的龙舌兰，我那亲爱的乞物，”提格先生说，“一百年才开一次花儿[①]！”

“哈哈哈，”史癞姆先生又大笑起来。“为了店饭钱，倒得欠两个不认识的人的情！拿我这么个人，怎么倒这么倒霉！何况还是两个给筑建师当徒弟的——两个拿铁链子量地，还象瓦匠那样盖房子的小子。把那两个徒弟的名字告诉我。他们怎么倒敢来施惠于我呢！”

提格先生净顾了赞美他朋友的素尚清标，简直把魂儿都丢了；为了向贫掐先生表示他的得意，还发明了一种干净利落的小芭蕾舞，登时来了个即兴表演。

“我得让他们知道，我得让全世界的人知道，”窃尾·史癞姆喊道，“我才绝不是他们在街上遇见的那种没气没囊、只会摇尾乞怜的贱骨头呢。我这人有一种独往独来的精神。我胸中有一种浩然之气。我有一个超然物外的灵魂。鸡虫得失才不屑于计较呢。”

“噢，乞物，乞物，”提格先生嘟囔着说，“你这人才真是顶天立地，生来就到处不求人呢，乞物！”

“你去尽你的责任，老兄，”史癞姆先生气忿忿地说，“借点儿钱来当路费吧；别管是跟谁借，还都得让他们知道，我有一种孤高自许的精神，一种自尊自傲的精神，还生来就有他妈的一种幽微感触之心，我才绝对不受人怜呢。听见了没有？告诉他们说，我恨他们，我还就是靠这个来保持我的自尊心；还告诉他们说，世界上从来没有比我更有自尊心的人！”

---

① 龙舌兰(American aloe)也名百年草，开一次花后即枯萎死去。

他本来还可以再添上两句，说他顶恨两种人：一种是所有施惠于他的人，一种是所有境遇比他好的人。因为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所处的地位都是对他这么个绝顶了不起的人物的侮辱。可是他倒并没这么办；上文所述的那段很精彩的收尾的话刚说完，史癞姆先生——就是那位生性孤耿的先生，不屑于干活儿，不屑于要饭，不屑于借钱，也不屑于做贼，可倒卑鄙得肯让任何可以利用的狗腿子去替他工作或是借钱，替他要饭或是偷东西；说他还不算太狂傲，他挨饿你喂他东西吃，他倒绝不屑于舔你的手，说他还不象一只野狗，他可又要冷不防把它咬得皮破血流——那段很精彩的收尾的话刚说完，史癞姆先生就往前一趴，脑袋靠在桌子上，烂醉如泥，渐渐地入了睡乡。

"世界上的人，"提格先生到门口去找那两个年轻人，小心翼翼地回手把门带好，喊道，"世界上的人，谁有过象那位超群出众的人物那样的独立精神？谁有过象咱们的朋友乞物那样的罗马人气魄？谁有过这种纯粹是古典派的思想，这种拖袈①般纯朴的天性？谁有过这种如同泻水悬河一般的口才？请问二位爷台，难道说他就不配坐在古代的青铜祭坛②上，只要大伙儿预先出钱给他准备好兑水的金酒，就可以无止无休地作他的预言？"

贫掐先生不赞成这一点，正要用他素常那种和平温雅的态度来提出异议，一发现他的伙伴早就下楼了，就也准备跟着他下楼。

"您还不走吧，贫掐先生？"提格说。

"谢谢你，"汤姆回答说。"我要走了。你就别下楼啦。"

---

① 拖袈(toga)：古罗马元老披在肩上的白色外衣。

② 青铜祭坛(Tripod)：古希腊台尔斐(Delphi)地方，女祭司坐于其上，宣述神谕。

“您知道我倒想跟您稍微说一两句私话吗，贫掐先生？”提格先生跟在他后边说。“您要是肯陪我到撞柱戏场上去待个一分钟，那也就可以让我心里一块石头落地了。我可以求您赏我这个脸吗？”

“噢，当然可以啦，”汤姆回答说，“要是你真想这么着的话。”于是就陪提格先生一块儿到那个僻静地方去——一到那儿，那位先生就从帽子里掏出了那么个东西，好象一块大洪水前的手绢儿的遗迹，都已经变成化石了，可还拿它来擦眼睛。

“今天，”提格先生说，“我在您眼里可未免少了几分光彩。”

“请你别客气了，”汤姆说。

“可是的确是这样啊，”提格喊道。“我不能不坚持这个意见。要是能让您瞧见我，贫掐先生，在非洲海洋岸上带领着我那团兵，摆开一个空心的四方形阵式向前冲锋，女人、小孩子跟军用餐具箱都在正中央，那您可就不认识我喽。那您可就该尊敬我喽，先生。”

关于光荣二字，汤姆有他个人的某种见解；听了人家的这番形容，并没兴奋的了不得，可以让提格先生觉得毫无遗憾。

“可是这有什么关系！”那位先生说。“那个孩子从学校里写信给家里的父母，形容那兑水的牛奶，不是说‘真是太泄气了’吗？这会儿我倒可以把这应用在我自己身上，照样再说一遍——而且还得请您多多担待呢。先生，您瞧见我朋友史癞姆了吧？”

“当然瞧见了，”贫掐先生说。

“先生，您对我朋友史癞姆印象很深吧！”

“我可不能不说，没什么很愉快的印象，”汤姆稍微迟疑了一会儿，这才回答说。

“听您下了这么个断语，”提格先生两手拽住了汤姆，喊道，

“我心里虽然很难受，可倒并不觉得奇怪；我自己的意见也是这样啊。可有一样，贫掐先生，别瞧我是个粗鲁人，我倒很能够尊敬那有才智的人。我老跟着我朋友就是为了这个啊。他要是不会吹牛拍马，难以飞黄腾达，那我就有权利来替他呼吁，何况又是求您帮忙，贫掐先生，不是求别人啊。所以呀，先生——这并不是为了我自己；我才没权利要求您对我怎么样呢，这都是为了我那位受命运压迫、面嫩心虚、到处不求人的朋友，因为他已经——我要跟您通融三枚半克郎的银币。跟您通融三枚半克郎的银币，绝不羞口难开，也绝不面红耳赤。我不跟您客气，几几乎都把这当作应当应分的事。要是再跟您一言为定，说这礼拜准把钱托邮局寄还，那就只怕您又该怪我太分斤掰两了吧？”

贫掐先生从兜儿里掏出了一个带卡子的老式红皮子钱袋，八成儿许是他祖母生前闺中之物，里面不零不搭，装着一枚半镑的金币。这就是汤姆如今在人世上所享有的全部财产，得到下一季的结账日①才会再有别的进项呢。

“您先等等儿！”提格先生喊道，从汤姆掏钱袋的时候起，他就大睁白眼地在那儿瞧着呢。“刚才我正要说，为了邮寄方便起见，还不如干脆借给我一枚金币呢。谢谢您。据我想，姓名地址甭写得太详细，就写寄裴斯匿夫先生公馆交贫掐先生收，不至于寄不到吧？”

“不至于寄不到，”汤姆说。“顶好还是请你在裴斯匿夫底下加老爷二字。你明白不明白，就写，‘寄塞士·裴斯匿夫老爷公馆交我收’好啦。”

“寄塞士·裴斯匿夫老爷公馆，”提格先生照说了一遍，还拿

---

① 3月25日，6月24日，9月29日，12月25日是英国人的四季结账日。

一个铅笔头儿把它仔仔细细记下来。“我相信，咱们是说这礼拜还吧？”

“是的——要不礼拜一也行，”汤姆说。

“不行，不行，请您原谅吧。礼拜一不行，”提格先生说，“既然是约定了这礼拜还，礼拜六就算顶晚了。咱们是约定了这礼拜还吗？”

“你既然这么认真，”汤姆说，“那我就说是约定了这礼拜还吧。”

提格先生把这个条件也记在备忘录上了，紧皱着双眉，从头至尾对自己念了一遍；为了把事情办得更合规矩，更象一笔正式的交易买卖，还在这一条底下落上自己姓名的字头。完事以后，就请贫掐先生放心，一切手续都已经完全办妥；满腔热忱地使劲跟他握了个手，就告辞而去。

汤姆颇有点疑心，这次会谈让马丁知道了，也许会被他当作笑柄，想暂时躲着那个年轻人，在撞柱戏场上来回溜了几个弯儿，等到提格和他的朋友已经出了大门，新学生和马可正从窗户里瞧着他们动身，这才重新走进了酒店。

“刚才我正要说，先生，要是能靠这个吃饭，”马可拿手指着那两位刚走的客人说，“这种差使让我来当倒怪合式的。伺候象他们那样的家伙，可真比挖坟还强呢，先生。”

“还是在这儿待着比哪样儿都强，马可，”汤姆回答说。“你还是听我的劝，继续在这没风没浪的地方过你的太平日子吧。”

“可是这会儿已经来不及喽，先生，”马可说。“我已经跟她说了，先生。明儿一早就走。”

“走！”贫掐先生喊道。“到哪儿去？”

“上伦敦去，先生。”

“到伦敦干什么去？”贫掐先生问。

“哎！这会儿我还不知道呢，先生。我跟您说掏心窝子的话的那天，根本就没碰见什么也许会合式的机会。我想到的那些营生，全都不亦乐乎得太过分了，哪样儿也根本不能让人脸上有什么光彩啊。据我猜，先生，我得到一个宅门儿里去找个差使才行。要是一个严肃的人家，贫掐先生，也许就可以蛟龙得水，显出英雄本色来了。”

“也许未免有点儿太浓笔重彩，不合一个严肃的人家儿的口味啊，马可。”

“那也是保不齐的事，先生。要是能跑到一个缺德的人家儿，那也许就不至于埋没我这位英雄了——可是难就难在怎么才能站住脚跟，一个年轻人凭什么满市街打锣，说他想找个事由儿，工钱多少不在乎，雇他的可非得是个缺德的人家儿呢？这象话吗，先生？”

“嗯，是不象话，”贫掐先生说，“我相信是不能这么办。”

“一个爱嫉妒的人家儿，”马可接着往下说，脸上露出了沉吟思索的神气，“或是一个爱吵闹的人家儿，或是一个心狠意毒的人家儿，或是甚至于只是一个真正卑鄙透顶的人家儿，都可以给我开辟一个用武之地，让我可以有所作为。比什么人都更合式的，就是在这儿得病的那位老先生，因为他也实在是个顶难伺候的主儿。可是，我得先看看风头，等机会来找我，先生；而且还必须抱定那最不乐观的态度呢。”

“那你是拿定主意要走了吗？”贫掐先生说。

“箱子都用货车先运走了，先生，明儿早晨我就走着去，让白天的驿车赶上了就再搭个脚儿。所以我就得跟您告辞了，贫掐先生——跟您也告辞了，先生——但愿二位吉星高照，诸事遂

心！”

他们俩也都笑哈哈地向他告辞。跟着就挎着路聘走回家去——关于马可·塔普利的意马心猿，反复不定，一路之上贫掐先生还把进一步的详情细节讲给他的新朋友听，那是读者早已知道的，这里也就不再枝蔓了。

这其间，马可倒也很精明，料定他的女主人必是很垂头丧气，在酒柜里跟她促膝谈心，工夫一大闹出什么事来，他可未必准能担待得起，所以整整一后晌、一晚上都老是死劲儿躲着她。那天客人又特别多，象潮水似的涌到酒桶所在的屋里来，给他的这种策略帮了很大的忙；原来他要走的消息一传开，整整一晚上那地方都有人满之患，净听见敬酒和碰杯的声音。到了夜深的时候，酒店可就得关门；马可无法可想，只好拚命装出没事人的样子，硬着头皮走到酒柜的门口。

“只要瞅她一眼，”马可自言自语地说，“我可就玩儿完了。我觉得我眼看就要不行了。”

“你可来啦！”路频太太说。

“不错，”马可说，“可不是来了吗？”

“你是拿定主意要离开我们了吗，马可？”路频太太喊道。

“嗯，是呀；我是拿定主意了，”马可说；两只眼睛老是钉坑儿似的往地板上瞅。

“我本来还以为，”老板娘接着往下说，那么吞吞吐吐的，倒也非常动人，“你是向来都很——很喜欢——这个青龙店的呀？”

“是很喜欢，”马可说。

“那么”女主人拿话往下说——而且这一问也的确不是不合情理——“你为什么又要扔崩一走呢？”

可是他什么话也没回答，问了他两遍也还是不哼不哈，于是

路频太太就把他的钱搁在他手里，问了一声——并非有怪他的意思，而是正好相反——他要什么呢？

常言说得好，有些事情是血肉之躯所受不了的。这样一个问题，用这种方式提出来，在这种时候提出来，由这样一个人嘴里提出来，倒也正应了这句话（至少拿马可这个血肉之躯来说是这样）。他马上就不由自主地抬起眼来往上瞧；往上一瞧之后，也就甭想再往下瞧了；原来人间别管有过多少光采照人的老板娘，一个个都是身材紧衬，体态丰腴，眼睛亮得象星星，一笑俩酒窝儿，当时就站在他面前，有形有体，无须到酒柜外面去找的，还就是其中的粉牡丹与凤梨。

"嘿，告诉你说吧，"马可登时摆脱了一切拘束，拿胳膊搂住了女主人的腰——女主人也一点没发慌，因为知道他是个多么好的年轻人——"我要是要我顶喜欢的东西，那还就得要你。只要想一想什么对我顶合式，那我还就得要你。我要的东西要是二十个小伙子准有十九个乐意要，而且还不惜出任何代价的，那我还就得要你。对了，那我还就得要你，"塔普利先生喊道，那么摇头晃脑袋，倒也够富于表情的，一时忘了神，还未免目不转睛地瞅着女主人熟透了的樱桃似的嘴唇。"再说，我要是要你，也不会有人大惊小怪呀！"

路频太太说，他真让她吃惊发愣。他怎么会说出这种话来呢？真把她吓了一跳。她从来也没想到他会这样啊。

"嘿，在这会儿以前，我也从来没想到哇，"马可把眉毛一扬，露出了一种再快乐不过的诧异的神气。"我向来都认为咱们俩早晚得散伙，也绝不会说一句话来解释这是为什么；刚才进来的时候，我就是这个主意；可是你这人又有那么一股子劲儿，让人一见就开了窍儿。那就让咱们俩一块儿谈一两句话吧；可是我

得把话说在头里，"又用很严肃的腔调找补上，让人不会有误解的余地，"我才不是要谈情说爱呢，你知道啦。"

有那么一秒钟的工夫，老板娘很开朗的眉宇间好象是有个黑影，虽说绝不能算是什么阴沉的黑影；紧跟着可就由心里发出一阵笑声，黑影也马上不见了。

"噢，好极啦！"她说；"既然不是要谈情说爱，那就顶好还是把胳膊拿开吧。"

"我的老天爷，为什么要拿开！"马可喊道。"这是不带丝毫邪念的。"

"当然是不带丝毫邪念喽，"女主人答声儿说，"要不然我还不答应哪。"

"这不结啦！"马可说。"那就由它去吧。"

"这倒也很是言之有理，"所以老板娘就又哈哈一笑，由着他把胳膊搁在那儿，还吩咐他有话快说，别磨蹭工夫。可是他倒真是个死皮赖脸的小子，她又找补上这么一句。

"哈哈！我自己都几几乎相信我是这种人了！"马可喊道，"别瞧这是我以前绝不会承认的。哼，今儿晚上我倒什么话都说得出口呢！"

"请你把要说的话说出来吧，还得快点儿说，"老板娘答声儿说，"我要睡觉去了。"

"好啦，我那位顶好的好人儿，"马可说，"比你心眼儿再好的女人，世界上也从来没有哇——谁要是偏说有，那可得让我会会那小子！——你就想想那日后的结果吧，假如咱们俩——"

"哟，这不是扯淡吗！"路频太太喊道。"别再谈这个啦。"

"哼，哼，这可不是扯淡，"马可说；"我还希望你仔细听着。咱们俩要是结了婚，日后八成儿准得落个什么样的结果呢？这会

儿在这热热闹闹的青龙店里我都不能安分知足，难道那时候倒会安分知足吗？别做梦喽。好啦。就连你这么个好脾性的人，到那会儿也就该老是坐卧不定，老是心里不舒坦，老是怕年岁越来越大，让我讨厌，老是对自己把我形容成一个猴子，拿锁链锁在青龙店门口儿，整天价想逃跑。我不敢说准得这样，"马可说，"可也不敢说准不会这样。我是那路四海为家的人，这我知道。我是厌故喜新的。我老是这么想，有我这样的好身体好精神，还不如就去找个眼见耳闻的事情都让人心中悲惨的地方，在那儿要是还不亦乐乎，那倒可以给我脸上添几分光彩呢。我也许是想错了，你明白啦；可是，除非是去试一试，好知道所起的是什么作用，这个错误又怎么能够改正呢？那么，我是不是顶好还是走呢？尤其是你说话这么直爽，已经让我可以痛痛快快地把这些话都说出口来了，咱们俩也可以好离好散。自从我头一天进这个漂亮的青龙店一直是好朋友，今后也还可以照样是好朋友，即便离开了这青龙店，"塔普利先生就这样结束他的话，"我也还是要说它的好话，祝它平安康泰，一直到我死的那一天！"

女主人一言不发，坐了没多大工夫，可就把自己的两只手搁在马可的两只手里，把它使劲儿握了一下。

"因为你是个好人啊，"带着一副拿她来说未免有点太严肃的笑容，她瞅着他的脸说。"而且我还相信，今儿个晚上呀，你倒是个比我这辈子交的哪个朋友都更好呢。"

"噢！说到这一层，你知道啦，"马可说。"那才真是瞎扯呢。可是，我的妈哟！"好象神魂飘荡似的，又瞅着她的脸这么找补上，"你要是真有这个意思，想找个多少合式的丈夫来把他支使得眼花头晕，也不愁办不到啊！"

听了这句奉承话，她又哈哈一笑，重新用双手把他的手握了

一下，然后就又嘱咐他说，将来他要是有一天需要朋友，可别把她给忘了，跟着就欢欢喜喜地一扭身形，从那个小酒柜里走上了青龙店的楼梯。

“一边儿走着，嘴里还哼着小曲儿，”马可侧耳细听，还说道，“唯恐我以为是给她个脸上下不来，自己也得落个垂头败兴呢。嘿，闹了归齐，不亦乐乎可倒真能给我脸上添儿分光彩喽！”

啃声叹气地说出这话来给自己解心宽之后，他就回屋睡觉去了，从走路姿势看来，倒绝不象是多么不亦乐乎。

第二天早晨他起得很早，太阳出了没多大工夫就动身了。可是早动身也是枉然，村里的人都已经起来给马可·塔普利送行。那些男孩子、那些狗、那些小小孩儿、那些老头子、那些忙人和那些闲人，全都在那儿呢，各人各式，全都高喊“再见，马可”，全都因为他要走而心里难过。也不怎么，他好象是感觉到他的旧东家正从卧房窗户里向外张望呢，想回头看一眼，又下不了决心。

“再见吧，我这儿一礼全有啦，”马可喊道，拿手杖挑着他那顶帽子，一边摇晃，一边甩开大步，飞也似的走上那条小小的街道。“这些车匠倒都是些有血性的小伙子——诸位都好哇！这不是那个屠户的狗打园子里跑出来了——蹲下吧，老伙计！还有贫掐先生也要去弹他的风琴了——再见吧，大爷！还有对过那条母猎兔狗——那你就快往前跑吧，姑娘！还有那么些小小孩儿，足可以把人性一代一代传下去，一直到世界的末日——再见吧，小朋友们！这可让人脸上有点儿光彩了。我这可显出英雄本色了。这种情形准得让那庸庸碌碌的人受不了呢；可是我倒特别不亦乐乎。还没完全达到我希望的那个地步，可也差不离了。再见吧！再见吧！”

第 八 章

陪裴斯匿夫先生父女同赴伦敦城，
并述途中有何奇遇。

裴斯匿夫先生和两位小姐，在篱路口爬上了笨重的驿车，一发现车里面一个人也没有，也就大大放宽心了；尤其可喜的是，车顶儿上倒坐满了人，而且那些乘客还明明都是满面风霜呢。裴斯匿夫先生说得有理——这时候，父女三人都已经把脚深深埋在那稻草里，拿大衣把身子完全裹起来，一直到下巴颏儿那儿，两个窗户也都拉起来了——天气严寒，感觉到有许多人都没你暖和，总是可以让你志得意满的。这完全是理所当然，他说，也正是天地间的一种巧妙安排；并不限于驿车，对许多派别支分的社会现象，这也都是一理贯通。“因为，”他说，“要是人人穿得暖吃得饱，咱们也就无从赞美某种处境的人忍饥受冻的毅力，让自己踌躇满志了。再说，咱们的境遇要是不比谁强，咱们的感谢上帝之心又该怎么样了呢。感谢上帝之心，有一个要饭的要爬到车屁股上来，裴斯匿夫先生一边冲他晃拳头，一边含着两包眼泪说，“可倒正是咱们共同的人性中一种最神圣的情感呢。”

父亲嘴里说出这些警世劝善的话，两个孩子都洗耳恭听，还用脸上的笑容来表示毫无异议。为了釜底增薪，让胸中的这个神圣的火焰烧得更旺，在这刚启程不久的时候，裴斯匿夫先生说，

得烦劳他的大小姐，把那瓶白兰地酒递给他。跟着就放开海量，抱着那个窄脖子的石头瓶子，慢慢地吸着喝了一大口。

“咱们是什么东西？”裴斯匿夫先生说。“还不就是驿车？有的人是走得慢的驿车——”

“哎哟，我的爸爸！”慈善喊道。

“有的人，我说，”她父亲接着说，语气也加重了几分，“是走得慢的驿车；有的人是走得太快的驿车。咱们的七情六欲就是马；而且还是飞扬跋扈的畜生呢！”——

“真个的，爸！”两位小姐异口同声地喊道。“这够多么讨厌。”

“而且还是飞扬跋扈的畜生呢！”裴斯匿夫先生那么斩钉截铁地重复了一句，简直可以说，在那一霎那间，连他自己也好象是成了个飞扬跋扈的道德家：“德行呢，就是那让车走得慢点儿的东西。咱们是从‘娘怀店’① 动身，一直投奔‘灰铲店’② 。”

说完了这篇话，裴斯匿夫先生筋疲力尽，又喝了点酒。喝完之后，就拿塞子把酒瓶塞得紧紧的，瞧那种神气，就好象是把这个问题也一下子封闭起来，多少张嘴也没法儿去谈了，然后就在路上睡起觉来，一连睡了三站。

人在驿车里睡着了觉，醒后总是爱犯别扭；总是爱发现自己的两条腿很碍事，脚上的鸡眼一疼起来，更是如同火上浇油一般。这本是人类共同的命运，裴斯匿夫先生又焉能幸免，睡完了这个小觉，就发现自己断然成了这么个八病九痛的人，难忍难

---

① 娘怀店：原文是“Mother's Arms”，语意双关，因“Arms”亦作“纹章”解，而英国客店常以某种纹章为招牌。

② 灰铲店：原文是“Dust Shovel”。根据基督教的说法，人本是尘土，死后复归尘土，铲子为挖坟者所用。

捱，一心只想拿两个女儿来出气；两只皮鞋脚已经开始乱踢乱踹，还使出了些别的出人意外的招数，气还没能出完，车又忽然停住，耽搁了不大工夫，车门也开开了。

“你听着，”一个又细又尖的声音在那黑咕隆冬的地方说。“我跟我儿子到里边来，是因为车顶上人坐满了，可是你同意按坐外边儿收车钱。咱们算是已经说妥不再添钱了。对不对？”

“没问题，先生，”车守回答说。

“这会儿车里边儿有人吗？”那个声音问。

“有三位客人，”车守答声儿说。

“那我就请这三位客人费点儿心，给咱们这笔买卖当个证人吧，”那个声音说，“我的孩子，咱们可以大胆进去了吧？”

照这个意见来行事，结果就有两个人在驿车里面坐下了——根据国会的庄严法令，这里面本是可以装载六位乘客的，不管肥瘦高矮，只要进得来车门就行。

“这倒巧得很！”又赶程前进的时候，那个老头子小声儿嘀咕着说。“你居然注意到这个，倒真是足智多谋呢。嘻嘻嘻！外边儿没坐满也不能坐外边儿啊。犯了风湿病，该要我这条老命喽！”

这个孝顺儿子，也许是忽然想起，这样帮助父亲延年益寿，未免有几分弄巧成拙，也许是因为天寒时冷，脾气受了影响，到底是怎么回事，那可就很难说了，可是他倒并没回答父亲的话，只是拿胳膊肘儿使劲拐了他一下，让那位好老先生登时犯开了咳嗽，整整五分钟都没停止，把裴斯匿夫先生弄得火撞顶门，终于突然开了腔：

“没地方！鼻子伤风的先生坐这辆车里实在是没地方！”

“我呀，”停顿了片刻之后，那个老头子说，“是肺部受了风

寒，裴斯匿夫。”

说出话来既是这种嗓音，又是这种腔调，人还那么泰然自若，再加上他儿子也在那儿，他还认识裴斯匿夫先生，要想知道到底是谁，也就不难找到一个线索，绝不至于弄错了。

“嗯哼！刚才我还以为是跟不认识的人说话呢，”裴斯匿夫先生又恢复了他素常那种和蔼谦恭的态度。“没想到是亲戚。我的乖孩子，咱们的旅伴儿原来是安敦尼·瞿述伟先生跟他的少爷约那斯。我刚才说了句好象很无礼的话，请二位恕罪吧。哪个跟我有瓜葛之亲的人，我都不会有意伤他的感情呀。我也许是个伪君子，”裴斯匿夫先生锋芒尖刻地说，“可倒绝不是个畜类啊。”

“呸呸！”那个老头子说。“这三个字又有什么意义，裴斯匿夫？伪君子！哼，咱们全都是伪君子。那天咱们不就全都是伪君子吗？我相信，当时我还觉得咱们是大家意见一致都要当伪君子呢，要不然我也就不会管你叫伪君子喽。要不是全都是伪君子，那天咱们也根本就不会在那儿啊。你跟别的伪君子只有一个地方不一样——到底哪点儿地方不一样，这会儿让我来告诉你好吗，裴斯匿夫？”

“要说就请说吧，我的老大爷；要说就请说吧。”

“哼，你这人可恼的地方就是，”老头子说，“变戏法儿要瞒着打锣的，绝不叫谁来跟你搭伙；你想蒙尽天下人，甚至于让同行的弟兄们都得上你的当；你还有那么一股子迷人的劲儿，直仿佛你——嘻嘻嘻！——直仿佛你倒真相信自己的话似的。可惜我不爱打赌，也从来没打过赌，”老头子说，“要不然，这会儿倒可以好好跟你打个赌；就是在这两个亲生女儿面前，你都是跟她们心照不宣，绝不肯戳破这层纸儿。至于我呢，只要是正办着一桩

事，就总是要把我的计划告诉约那斯，爷儿俩开诚布公地商量商量。你听这话不生气吧，裴斯匿夫？”

“生气，我的老大爷！”那位先生喊道，仿佛是听人家说了句极尽语言之能事，把他捧到了九重天的话，心里还怪受用的呢。

“你们是上伦敦去吗，裴斯匿夫先生？”那位少爷问。

“是的，约那斯先生，是上伦敦去。我相信，一路上还都一定有你们爷儿俩跟我们搭伴儿，不至于闷得慌吧？”

“噢！哎呀喝，您顶好是问老爷子去，”约那斯说。“我才不预备表态呢。”

听了这句回敬他的话，裴斯匿夫先生当然觉得非常有趣。他的欢笑之声一平静下来，约那斯就告诉他说，他们爷儿俩果然是要回到京城他们自己家里去；还说，自从开亲族大会那个值得纪念的一天起，他们就没肯离开乡下的这一带地方，注意着人家出卖的某些产业，希望有便宜可拣，爷儿俩合伙做买卖，从伦敦来的时候就打的是这个算盘；他们的习惯是，约那斯先生说，只要办得到，就得来个一箭双雕；除非是拿它去钓大鲸鱼，也绝不肯牺牲一个小虾米。用短小精悍的形式把这点消息透露给裴斯匿夫先生之后，他就又说，“他要是无所谓的话，那就得把他移交给父亲，好去跟两位姑娘聊一会儿；”他的座位本来跟那位先生挨着，为了促进这个彬彬有礼的计划，就坐到对面的旮旯儿里，紧挨着如花似玉的慈悲小姐。

约那斯先生所受的教育，从摇篮时期起，就是以个人利益为天经地义，必须严格遵守，不得有半点差池。学拼音的时候，首先得学会“利”字是怎么个拼法，其次呢（在学到拼两个音节的时候），就是“金钱”那个词儿。可惜的是，这样一来就造成了两种后果，都是那位小心提防的父亲当初未必有先见之明的，要不

然，他所受的训练也就可以说是无懈可击了。这两个美中不足之处有一个是，父亲老是教他怎样去算计普天下的人，日久天长，他就不知不觉养成一种爱好，要去算计那位老成可敬的导师本人。另一个是，既然很早就有把什么都当作财产问题的习惯，一来二去的，他就不耐烦地把父亲看成数目若干的一笔动产，应该严严密密地锁在世人称之为棺材的特种保险箱里，存入地下银行才是道理，怎么能够不加限制，任其流通呢。

"嘿，表妹！"约那斯先生说；"因为咱们是表兄妹，你知道啦，不是顶近的，也不是那八竿子扫不着的啊——这么说，你们是到伦敦去吗？"

慈悲小姐回答了一声"是"，同时又在姐姐胳膊上掐了一把，还咭咭咯咯地笑个没完没了。

"伦敦城里美男子可多着呢，表妹！"约那斯说，把胳膊肘儿稍微往前挪了挪。

"是呀，先生！"那位年轻小姐喊道。"我敢说，先生，他们倒绝不会把我们给吃了。"做出一副极端庄的模样，给了他这个答复之后，又觉得这句话太风趣了，绷不住噗哧一乐，只得拿姐姐的围巾把嘴捂起来。

"慈悲！"那位比妹妹谨慎老成的姑娘喊道，"我实在是替你害臊。你怎么能这么不懂规矩呢？你这野头野脑的东西！"听了这话，慈悲小姐当然是只有笑得更厉害。

"那天我就从她眼神里瞧出她是野调无腔了，"约那斯先生冲慈善说。"可是叫你去端端正正往那儿一坐倒顶合式呢！我说啊——那天你就活象一尊菩萨嘛，表妹！"

"哎哟！这个不合时派的大老妖！"持杯悄声儿喊道。"持扇，我的乖乖，凭良心，你非挨着他坐不可。他要是再跟我谈句

话，可就简直要我的命了，准没错儿！”为了避免这个致命的结果，这位举动轻飘的小姐一边说着，就从座位上一跳跳下来，把姐姐使劲儿塞进了她刚离开的地方。

“别怕把我挤坏了，”约那斯先生喊道。“我喜欢让女孩子们挤我。稍微再过来点儿，表妹。”

“不价，谢谢你，先生，”慈善说。

“你瞧，另外的那一位又来劲儿了，”约那斯先生说，“准是乐我父亲呢，没什么可奇怪的。他要是戴上那顶旧法兰绒睡帽，她还不定要怎么样呢！这是我父亲打呼噜吗，裴斯匿夫？”

“是的，约那斯先生。”

“劳你的大驾往他脚上踩一下行不行？”那位少爷说。“挨着你的那只脚就是得了痛风病的那一只。”

裴斯匿夫先生犯了犹豫，没肯就去执行这个睦友敦邻的任务。约那斯先生干脆自己来，同时高声喊道——

“喂，醒醒，父亲，回头要是魇住了，你可就该鸡猫子喊叫的了，我知道。——你也有魇住的时候吗，表妹？”把声音又放低了，卖弄他那独一份儿的侠骨柔肠，问他的那位芳邻。

“有时候倒也免不了，”慈善回答说。“并不是常常这样。”

“还有那另一位呢，”停顿了一会儿，约那斯就又接着说。“她也有魇住的时候吗？”

“我不知道，”慈善回答说，“顶好问她去。”

“她笑得太厉害了，”约那斯说；“简直没法儿跟她说话。你就听听这会儿她笑得多厉害吧！你倒是那个明理懂事的，表妹！”

“啐！啐！”慈善喊道。

“哎哟！可是你还就是那个明理懂事的！你自己也知道哇！”

“慈悲这人有点儿晕头搭脑的，”慈善小姐说，“可是慢慢地就会变得稳重起来了。”

“真的吗？那说不定得等到哪一天呢，”她表兄回答说。“稍微再多占点儿地方吧。”

“我怕挤你，”慈善说。可倒还是果真就照他这话办了；谈了一两句这辆车怎样笨重不堪，在路上停了多少站，就又都沉默起来，一直到吃晚饭的时候，谁也没再说一句话。

约那斯先生虽然把慈善领到旅馆，吃饭的时候还挨着她坐，却明明是对“另一位”也有垂涎之意，常常拿眼瞭着坐在对面的慈悲，似乎是要把两位小姐的容貌比出个上下高低来，妹妹比姐姐体态丰腴，因此就未见得不是更邀他的青眼。话虽如此，他却并没容自己花多大工夫去品评人的妍媸，因为他正忙着吃那顿晚饭，还跟陪他吃饭的那位佳人咬耳朵说，这是包伙，不吃也一样花钱，所以就吃得越多越合算。他父亲和裴斯匿夫先生，八成儿也是按照这个聪明原则来行事，把够得着的东西都报销个一干二净，这么一来，还就变得满脸油光，明明是即便还没能壕满沟平，也颇可以安分知足了，让人瞧着倒也很有意思呢。

及至再也吃不下去了，裴斯匿夫先生和约那斯先生就叫了两杯六便士一杯的“兑水的热白兰地酒”，因为约那斯先生认为这比叫一杯一先令的合算；这么分两杯叫，别都盛在一个杯子里，倒似乎是有让客店老板多给点酒的希望呢。叫来了这种醒脑提神的饮料，裴斯匿夫先生把自己那份儿喝完之后，就又借着瞧车套好没有的因由，偷偷跑到酒柜那儿，把自己的那个小瓶子装满了，好在黑暗的车里消消停停地一个人喝，谁也瞧不见。

一切都安排停当，车也准备开了，于是就又都坐在老地方，继续慢慢地往前赶路。在敛神定息、准备睡个小觉以前，裴斯匿

夫先生却又说了这么一篇话，好象是食后的谢恩词：

"消化作用，我听懂解剖学的朋友们说过，是自然界一个最令人惊叹的奇迹。别人怎么样我不知道，要论我个人，在享受我的粗茶淡饭的时候，能够知道我是在那儿开动咱们见识过的最美妙的机器，倒总是让我非常心满意足呢。在这种时候，我心里的滋味，实在是就跟正在做一桩利国利民的事一样。一把自己开足了发条，假如可以这么说的话，"裴斯匿夫先生用温柔备至的语气说，"并且知道我是'走着'呢，我就觉得，以肚子里的机器给世人的教训而论，我就简直是人类的大恩人！"

这篇话既然是一字也没法再添，因此就谁也一句话没说；裴斯匿夫先生多半是忘不了自己在道德方面对人类的益处，越想越得意，不知不觉就又睡着了。

要问这一夜的其余时间是怎样消磨的，那也不过是照例的文章。裴斯匿夫和老安敦尼老是滚到彼此身上来，吓得魂飞天外，马上就醒了。再不就是在车上方向相反的旮旯儿里把脑袋撞坏，睡过一夜之后，脸上还就刺上了很奇怪的金印——怎么刺的，也只有天知道。车停了又走，走了又停，也不知有多少回。一会儿有人上车，一会儿又有人下车，马也老是换了又换，每次换马，在车上打盹儿的人都觉得跟上次没隔几分钟；在没能阖眼的人看来，可就好象是隔着一整宿了。到了最后，车就晃里晃荡、咕噜咕噜地在坎坷不平得可怕的石头地上往前走，裴斯匿夫先生往窗外一看，说已经是第二天早晨，他们的目的地也已经到了。

没多大工夫，车就停在伦敦旧城[①] 里的驿车营业处；营业处

---

① 伦敦旧城：指伦敦市中心区，在古代伦敦城的范围以内，为交易所、英伦银行等商业机构所在之地。

所在的那条街道，这时候已经热闹非常，足见裴斯匿夫先生的话一点没说错，的确已经是第二天早晨了，虽说天上还没露出一点曙光，瞧着就跟黑更半夜一样，而且还满天大雾——直仿佛这是一座云霄中的城市，整整一夜都是顺着一个神奇的豆梗[①]往这儿旅行似的——石头道上还有厚厚一层好象油饼的东西；有一位坐在车外的旅客（甭说准是疯子），却偏对另一位（当然就是那看守疯子的人）说这是天上下的雪。

裴斯匿夫先生慌忙辞别了安敦尼父子，把父女三人的行李都存营业处候领，一只胳膊挟着一位小姐，就闷着头往前走，穿过了一条大街又是一条大街，走进了这个顶特别的大院儿，又从那条顶奇怪的胡同里走出来，再不就是要从此路绝对不通的拱廊底下穿过去，简直象个疯疯傻傻的人——忽而从阳沟上跳过去，忽而怕让车马闯着，急忙跑着躲开；忽而自以为迷了路，忽而又自以为把路找着了；忽而好象无比自信，忽而好象万分绝望，无论何时可都是跑得满头大汗，象只毛脚鸡似的；走了半天，走到纪念塔[②]附近象个石头铺地的空场的地方，这才终于停住了脚步。也就是说，据裴斯匿夫先生对两位小姐说是纪念塔附近；其实呢，要想瞧见什么纪念塔，瞧见附近那些房子以外的什么东西，那还不如干脆在索士勃利捉迷藏呢。

裴斯匿夫先生向左右张望了片刻，就去敲一所大厦的门

---

① 取意于童话《杰克与豆梗》。杰克是一贫儿，用母亲的牛换来满满一帽子豆，母亲一怒之下，将豆抛于窗外，次晨忽见一豆梗已经长得高入云霄，杰克攀援而上，来到一奇异的国土，发现了杀死他父亲的巨人，夺取了巨人的能下金蛋的鸡、不弹自响的竖琴与一袋钻石，但又被巨人逐下豆梗，杰克用斧子将豆梗砍断，巨人从半空跌下而死。

② 纪念塔（Monument）：在东市的西端，建立于1671—1677年，纪念1666年伦敦大火。

——就是在附近这一大堆出类拔萃的尘渍烟熏的大厦当中，这一所也显着颜色特别晦暗，前面还有个长圆形小木头牌子，样子象个茶盘，上面写着“招商公寓。姆·托节斯”。

这时候，姆·托节斯似乎还没起床呢。裴斯匿夫先生敲了两回门，按了三回铃，除了对过儿的一条狗以外，对什么东西也没产生丝毫影响。好容易才有人把一条链子和几根门闩卸下来，发出了那么一种长了锈似的声音，好象是天气太坏，连这些东西都变得嗓音沙哑了似的，跟着就出来了一个小男孩子，大脑袋瓜儿，红头发，脸上没长着什么值得一提的鼻子，左胳膊上挎着一只很脏的威灵顿靴①；因为吃了一惊，直拿一个鞋刷子的背儿揉上文所说的那只鼻子，一句话也没说。

“喂，还在床上睡着哪？”裴斯匿夫先生问。

“还在床上睡着！”那个孩子回答说。“还在床上睡着也就好了。全都在床上乱嚷嚷呢；七嘴八舌的，你也要靴子，我也要靴子。你一打门我还当是报来了，纳闷儿怎么跟往常不一样，没从格子板里塞进来呢。你有什么事？”

这位少年提出这个问题的时候，以他的稚齿髫龄而论，倒可以说是色厉词严，还颇有几分横眉瞪眼。可是裴斯匿夫先生倒并没着恼，只是递给他一张名片，吩咐他带上楼去，还要他把他们让到一间有火的屋子里。

“饭厅里要是有火也行，”裴斯匿夫先生说。“没人带路那间屋子我也找得着。”于是就领着两个女儿，没等人家再往里让，就走进楼底下的一间屋子。只见一张桌子上已经铺上了一块桌

① 威灵顿靴：英国将领威灵顿所提倡的军人穿的长靴，靴腰前面长过膝盖，后面则剪去。

布（铺在那么大的桌子上，可倒未免紧绷绷的，显着太不够尺寸），等着人来吃早点。桌上摆着好大一盘粉红色的炖牛肉，一块各别另样的面包，就是一般主妇所称道的烤得不透、胖不溜丢、四斤一只的大面包，还预备了许多份儿茶碗茶碟，各种配件也应有尽有。

炉挡里面有大大小小的六七双鞋和靴子，都是刚擦过的，翻过来底儿朝上在那儿晾着；还有两条短短的黑裹腿，一条上面拿粉笔写着——想必是有位先生爱闹着玩儿，利用那梳洗时间，特意偷偷地跑下楼来写这几个字，写完就又上楼了——"金根斯的御用品"，另一条上又潦潦草草画出了一个侧面像，自夸这就是给金根斯描画真容。

姆·托节斯的招商公寓，本是一所随时都会显着又黑又暗的那种房屋，那天早晨却又格外黑暗。过道里有那么一种怪味儿，好象是自从公寓盖好以来，厨房里做了那么些顿饭菜，取精用宏，留下了越来越浓厚的香气，一直到此时此刻，都还在厨房门口聚而不散，跟《唐璜》里的"黑衣僧"一样，"要撵也撵不走"①。尤其是好象还闻得出卷心菜的气味，直仿佛在那儿煮过的青菜全都是冬夏常青、千秋万代永远不会凋零似的。客厅墙上安着护壁板，有一种特别的魅力，能让生人一见就自然感觉到里面是成窝的大耗子、小耗子。楼梯非常幽暗，也非常宽阔，扶手又粗又沉，简直可以当桥栏杆用。在头一个楼梯平台上一个阴暗的旮旯儿里，立着一架硬声硬气、象个巨人似的旧钟。荒谬绝

---

① 黑衣僧在这里指传说中的一个幽灵，自僧院被解散后，常在某一大修道院出现。在拜伦的长诗《唐璜》中，费茨富尔克公爵夫人曾以假扮黑衣僧为向唐璜求爱的手段。"偏偏还就撵不走"，是另一贵族妇人阿黛琳所唱歌词中的一句（见第16篇第40节第1行）。

伦的是，好象头戴冠冕似的，上面还搁着三个铜球儿；这架钟是很少有人瞧见的——更从来没有人正眼瞧过它——老在那儿发出那种沉重的滴滴答答的声音，也好象是不为别的，就为警告那不小心的人，千万别跟它撞个满怀。这个托节斯公寓，谁也想不起它哪年裱糊过或是油饰过。这是个乌黑的、又霉又臭的地方。楼梯顶上还有个痨病腔子的旧天窗，病骨支离，面目可憎，已经用种种法子修补过，满腹猜疑地注意着下面的一切动静，把托节斯公寓那么掩盖起来，就好象是一种把人类当黄瓜来栽培的玻璃温室，而且还是专门栽培某种特别的黄瓜呢。

裴斯匿夫先生和他那两位美貌的姑娘，站在火炉旁边取暖没到十分钟，就听见楼梯登登登响，统辖着这所公寓的那位神灵，紧跟着也慌慌张张跑进来了。

姆·托节斯是一位堂客，不妨说是一位瘦骨崚嶒、面如削瓜的堂客，额前排列着一绺一绺的鬈发，每一绺都象个小啤酒桶；头顶上还有那么个拿网子做的东西——管它叫便帽可未必恰当——瞧着就象个黑蜘蛛网，胳膊上挎着个小筐子，里面盛着一串钥匙，人一走过来就叮当乱响。另一只手里拿着一支点着了的油蜡，借它的亮儿把裴斯匿夫先生上下打量了一分钟，就把它放在桌上，好用更热忱的态度来招待这位客人。

“裴斯匿夫先生！”托节斯太太喊道。“欢迎您到伦敦来！谁想得到，隔了这么些——哎哟，哎哟！——隔了这么些年，您倒又被一阵香风吹来了呢！您倒好哇，裴斯匿夫先生？”

“一向托你的福，这回跟你见面也跟哪回都一样高兴啊，”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说。“嘿，你倒更年轻了！”

“您才更年轻了呢，我敢说！”托节斯太太说。“简直一点儿也没变样儿啊。”

"瞧见了这个你该说什么了?"裴斯匿夫先生伸出手来,指着那两位小姐喊道。"这也让我不显着比以前老吗?"

"不是您的小姐吧!"那位堂客感叹着说,把两手举起来又在胸前。"噢,不是,裴斯匿夫先生!这是您续娶的太太,跟她的伴娘啊!"

裴斯匿夫先生怪得意地微微而笑,把脑袋一摇,说道,"这是我的女儿,托节斯太太——仅仅是我的女儿。"

"嗐!"那位好太太叹了口气,"您的话我倒是得相信的;这会儿我一瞧她们呀,就觉得在哪儿遇见也不会不认识呢。两位亲爱的裴斯匿夫小姐,你们的爸爸让我多高兴啊!"

她把她们俩都紧紧一搂;也许是因为太荡气回肠,也许是因为那天早晨天气太寒冷,这时候早已难以禁受,还从那个小筐子里拉出了一块小手绢儿,拿它往脸上足擦了一气。

"喂,我的好大嫂,"裴斯匿夫先生说,"我知道你这个公寓的规矩,你是光招待男客人的。可是我离家的时候又忽然想到,这回你倒说不定会破个例儿,给我的两个女儿匀出个地方来呢。"

"说不定?"托节斯太太喊道,好象魂飞魄荡似的。"说不定?"

"那我就不妨说,我相信你一定会这么办吧,"裴斯匿夫先生说。"我知道你自己有间小屋儿,让她们住在那儿倒挺舒服,吃饭也用不着到公共餐厅。"

"可人疼的女孩子哟!"托节斯太太说。"这可又得容我放肆一回了。"

她意思是说,又得把她们搂抱一回了,她也果然就满腔热忱地把她们又搂在怀中。可是内中的真相是,公寓里已经住满了人,就剩一个床铺,如今又得给裴斯匿夫先生留着,所以就得有工夫来合计合计;而且工夫小了还不行(怎么安置那两位小姐,

本来是个扎手的问题嘛），就是在这第二次搂抱完事之后，她也还是在那儿站了会儿，定睛看着这两位姐妹，一只眼光芒四射，表示出无限深情，另一只眼闪闪烁烁，显然是正在精打细算。

“有办法了，”托节斯太太终于说道。“我自己的那个客厅呀，还有个小跨间儿，在那儿搁张便床——哎哟，二位可人疼的姑娘！”

随后她就又把她们搂抱了一回，还说，她不能断定到底是哪位小姐顶象那位可怜的母亲（这倒也绝不象是瞎说，因为她根本没见过那位太太），可倒未免觉得还是二小姐顶象母亲，跟着又说，“先生们这就要下楼了，二位小姐车马劳顿，这就请到她屋里歇着去好吗？”

这间屋子也在楼底下，其实就是那个后客厅。在伦敦，据托节斯太太说，还有个很占便宜的地方，就是居高临下也没人能望得见；回头雾一散，她们就明白了。这也并不是夸口吹牛，从这间屋子里望出去，就望得见离那儿两尺远有一堵赭石色的墙，墙顶上是个黑色的酒槽。屋里有个极方便的小门儿，只有让一个身强力壮的人使劲往上一撞才会开开呢，走进去就是给两位小姐布置的卧房，可以从类似的观点望见那堵墙的另一角，和酒槽的另一面。“不是潮湿的那一面，”托节斯太太说，“那一面是金根斯先生的。”

在这两间清静屋子的头一间里，那个年轻的看门人很快就生起一炉火来，趁着托节斯太太不在那儿，还净一边生火一边吹口哨（且不提还拿烧过的劈柴往他穿的灯芯绒裤子上不知画些什么东西），后来被那位太太当场查获，一个耳刮子就给打发走了。那位太太亲手给两位小姐预备好早点之后，就退身出去，到饭厅里去做主人；跟金根斯先生开的那个玩笑也似乎是正在

那儿进行得未免很热闹呢。

“我先别问你们，我的乖乖，喜欢伦敦不喜欢吧，”裴斯匿夫先生说，原来他正站在门口往里瞧呢。“我问你们好吗？”

“我们还没见着伦敦的多少地方呢，爸！”持杯喊道。

“什么也没见着呢，我希望是，”持扇说（两位小姐全都好象非常丧气似的）。

“是呀，”裴斯匿夫先生说，“这话一点儿不错。不光是吃喝玩乐，咱们的正事也都还先别急着去办呢。到时候就都明白喽。到时候就都明白喽！”

裴斯匿夫先生到伦敦来办的正事，到底是不是真象他跟新学生说的那样，绝对不出他的职业范围呢？采用那位了不起的人物的措词，到时候就都明白喽。

第 九 章

伦敦城与托节斯公寓

毫无疑问，在世界上别的大城小市或是村落里，都从来没有象托节斯公寓那么各别另样的地方。毫无疑问，只要一看伦敦城的这一带还有些什么房屋把托节斯公寓包围起来，跟它挨肩擦膀，碰头磕脑，把砖骨泥筋的胳膊肘插进来，让它见不着空气，还永远隔离天日，也就可以断定这个伦敦城倒确是无愧于托节斯公寓，还颇堪跟它所有的近亲本族都永结盟好，唇齿相依，因为还有成千成百的这种古怪公寓在那儿聚族而居呢。

不拘什么地方，你都可以在它的附近随便蹓跶；托节斯公寓可就不然了。你找不着道儿，摸索了一个钟头，穿胡同，过小巷，出大院，进夹道，可是没一回能够出羊肠，离险境，来到一个配叫大街的地方。这么九曲十八弯，走两步就认不出方向，没来过的人就得又精神错乱，又好歹认命，死心塌地，再也不抱万一的希望。出出进进，摸东就西，遇见了一堵死墙，或是被一个铁栏杆横住去路，就又悄悄地折回头，心里感觉到，到了时候，脱身之法就会不召自来，没到时候，却万万不可强求。例子有的是，不止一个人据说都是要到托节斯公寓去赴饭局，来回来去地绕弯儿，甚至于都望得见公寓的烟囱管帽，走得腿酸足胀，还是可望而不可即，只得再走回家去，精神上带着一点淡淡的忧郁，心

平气和，绝不肯怨天怨地。靠逢人问路，即便近在咫尺，用不了一分钟的工夫就可以走到，也从来没有谁找得着托节斯公寓。据说，有些从苏格兰或是英格兰北部迁移来的很谨慎的人，都是全靠抓来一个受慈善机关救济的孩子，在伦敦城里长大的，带着他一块儿去，才能安然到达目的地；再不就是粘随着那送信的，跟他寸步不离；可是这都是很少见的例外，倒正可以证明那条原则①；托节斯公寓根本就是坐落在一个迷魂阵里，只有那万中挑一的人才得知其中的奥妙呢。

有几个水果掮客，就在托节斯公寓附近设立了他们的市场；印入生人脑子里的一个最初的印象，就是到处都是橘子——都是那受了硬伤的橘子，一块青，一块绿，不是整箱整箱地溃烂，就是在地窨子里渐渐化为灰尘。整天价都有脚夫从河边②的码头那儿来，每人扛着一箱满得快把箱子撑破的橘子，川流不息，慢慢穿过那些很窄的夹道，到酒馆里来歇会儿腿，喝点儿酒的，都把肩垫③撂在酒馆旁边的拱廊底下，从早到晚，越来越堆积如山。在托节斯公寓附近，可以发现许多很奇怪的孤零零的唧筒，多半都是藏身在死胡同里，跟救火梯形影不离。还有成打的教堂，每一所都有一块鬼气森森的小坟地，不但潮湿，而且荒冢累累，垃圾成堆，无须浇灌就潜滋暗长，蒿草丛生。俯视其上的窗户里搁着些泥花盆，种着木犀草和香罗兰，这些盆景多么象乡下的花园，这些藏垢纳污的休息处所，就跟一片绿油油的教堂义地有多少风貌相似之处；其中倒也有种着树木的，还都是些高大的树木，岁去年来，照旧抽枝吐叶，却又无精打采，好象正在怀念它的

① 英国有句常言说，"例外证明原则。"

② 指泰晤士河。

③ 肩垫(knot)：伦敦码头脚夫所用的一种双层肩垫。

同类(瞧着那病恹恹的树枝,也难怪人有这种幻想),就象笼中的鸟怀念林中的鸟一样;在这些地方,到了夜里,就有上了岁数四肢瘫痪的守夜人来看守死者的尸体,年复一年,直到自己也终于加入了那个庄严团体;除了是关在另一种木头箱子里,在地下比在地上哪天都睡得更好以外,如今轮到自己被人看守,跟以前比起来,情形也很难说是有了多大的改变。

在附近那些窄狭的街道之间,东一处西一处,古老的雕花橡木门道倒至今犹存;当年醉舞狂歌,欢声四溢,如今这些府邸却都只是当栈房使用,又黑又暗,毫无动静,里面装满了羊毛棉花之类的东西——都是那种很重的货物,能把声音憋回去,把回响的咽喉给堵上的——让人感觉到那么死气沉沉,甚至于视之如见,触之有形,本来就鸦默雀静,人去楼空,这么一来也就更是阴森怕人。无独有偶的是,这一带地方还有些幽暗的场院,除了天快黑了还没奔旅店的行人以外,很少有谁来撞尸游魂;场院里面,有极大的一袋袋和一包包的货物,被高高的起重机吊上吊下,老是悬在半天空里来回晃荡。托节斯公寓附近有那么多的货车,简直让你觉得整个城市都用不了;并不是什么好动喜事的,而是一个游手好闲的种族,老是吊儿郎当地待在窄胡同里自己的主人门前,把住了那个关口;只要过来了一辆孤雁单飞的雇脚马车或是笨重的大车,就得登时一阵大乱,震耳喧天,让这整个一带地方都不再那么清锅冷灶的,连邻近的教堂钟楼上的钟都得应声作响。托节斯公寓附近有些黑洞洞的地方,本来就"此路不通",做零星生意的卖酒商人和食品杂货的批发商,又占据着它的"葫芦胸",自行设立了很理想的小的市镇;深在那些建筑物的基址之间,还从里往外挖了些地洞当作马房,赶上清静的礼拜天,就可以听见拉二轮货车的马,因为受了耗子的搅扰,把身

上的缰绳弄得稀啷哗啷直响，就象故事里讲的凶宅里，被人惊动了的鬼魂身上的锁链叮当乱响那样。

在托节斯公寓附近昏昏欲睡、偷寄残生的顶奇怪的老酒店，其实也不定有多少呢，只要把其中的一半当作题材，就足以写成一部挺厚的书；至于时常光顾酒店烛暗灯昏的客厅的古里古怪的老客人，为了专谈他们的事情，倒也可以来个篇幅一样多的下卷。这些客人，差不多都是那一带的老住户；都是这地方根生土长的人；多年前就得了哮喘之病，一来就上气不接下气，可是说起故事来倒还是中气十足，滔滔不绝，让人称奇道妙。这些绅士都非常反对蒸汽和一切新兴的法子，认为坐气球上天是造孽的事，还老是叹息人心不古，世道日衰；这种小小的俱乐部，每一个都有一位会员是以给顶近的教堂管钥匙为职业的，总是认为，世道人心所以如此，都是攻乎异端、不信国教的风气造成的；不过，这班人大多数倒都更愿意相信，仁义道德是跟着发粉[1]一块儿不时兴的，老英国的泱泱大风所以江河日下，还就是因为理发匠一代不如一代。

说到托节斯公寓本身——光把它当作那一带的一所房子来看，先别管它作为兼包膳宿的招商公寓长短如何——处于那种环境，倒也真可以毫无愧色。房子底层的侧面，有一个楼梯间的窗户，根据传说，至少有一百年没开过；因为靠近一条永远都很脏的胡同，渍满了一个世纪的泥，不知有多么厚，拿锤子砸上二十次，每一次都五花崩裂，也甭想玻璃能有一块掉得下来的。托节斯公寓最神秘的地方，可倒是那个地窨子，要到那儿去，还非走一个小后门和一个长锈的格子门不可。这个地窨子向来都是

---

[1] 十七八世纪流行戴假发，并在假发上撒一种白色香粉。

别人永保的世业，谁都想不起它跟公寓有过什么瓜葛，街市喧传，还都说里面藏着无限财富——到底是什么样的财富，是白银，是黄铜，还是赤金，是一大桶一大桶的酒，还是一琵琶桶一琵琶桶的火药——那可就让人难以管窥蠡测，对托节斯公寓和所有住在那儿的人，也都完全无关紧要了。

这所房子的顶部倒值得一提。房顶上有个地方好象是晒台，上面有许多竿子和烂绳子头儿，都是当初预备晾衣裳用的；还搁着两三只茶叶箱，里面装满了土，所种的花草都早已被人忘怀，瞧着就象是插着些旧拐棍儿。谁要是爬到这个观象台上来，首先是脑袋一往外钻，就得碰在那个小门儿上，让他眼冒金星；然后是眼睛一往下瞧，就非一直瞧到厨房的烟囱里不可，一时之间，又得被烟呛得出不来气；过了这两关，站在托节斯公寓的房顶上，可就有的是可以凝神细看的东西，而且还都很值得一瞧呢。别的先甭提，顶有意思的是，要是天晴日朗，在那鳞次栉比、由近而远的一大片房顶上，就可以发现很长的一个黑道儿，原来就是纪念塔的影子，回头一瞧，那个巍然云表的塔还就近在你的身旁，金煌煌的脑袋上，每一根头发都笔直地竖起来，好象见了伦敦城里的一切事情都心惊胆怕似的。其次还有尖塔，阁楼，钟楼，发光放亮的风信旗，船舶的桅杆——简直如同麻林一般。无数三角墙、房顶与楼顶阁的窗户之外，又是无数这一类的东西，重重叠叠，一眼望不到边儿。还有那么些烟与隔不断的喧嚣，把它匀给全世界也都绰绰有余呢。

瞧了这头一眼之后，在气象万千之间，有些细微的部分就好象是无缘无故从那一大片景物中跳出来，不管观看的人愿意与否，就抓住了他的注意力。这么一来，一大堆房屋上无风自转的烟囱管帽，就似乎是时常要郑重其事地转过身来彼此打招呼，还

悄声报告，分头去观察下界的情况结果如何。还有些弓腰驼背的，都好象是存心不善，故意要横着身子，挡住那远处的景物，让托节斯公寓想瞧瞧不见。对过有一个人正靠着楼窗修一支笔，在这片景物中倒占了个无比重要的位置，一离开那地方，就空了那么一大块，跟人的大小完全不成比例，简直显着怪可笑的。有一块布正在染匠竿子上欢跃狂舞，一时之间，倒比那万千气象的变化无穷都还要有意思得多。旁观者正为了这个跟自己生气，并且纳闷儿到底是怎么回事，这一片混乱就如潮涌如雷鸣；本来就密密层层的东西，密度与面积都好象是比原来增加了一百倍；向四周围一望之后，他就惊慌无措，又跑回托节斯公寓里去，比出来的时候可跑得快得多；十成占九成，过后还准得跟姆·托节斯说：要是没这么办，人也早就抄着顶近的道儿跑到大街上去了——也就是说，头朝下，脚朝上，来个倒栽葱。

两位裴斯匿夫小姐跟托节斯太太一块儿离开了那个观看四方的坛台，嘴里就这么说来着。她们吩咐那个年轻的看门人把门关好就也跟着下楼。没想他是个爱玩耍的性情，只要能有个粉身碎骨的机会，就要高兴得跳起来，表现出他那么大的男孩子的特别脾气；因此还就舍不得离开那儿，偏要在那胸墙上走来走去。

这是她们在伦敦住下的第二天，两位裴斯匿夫小姐跟托节斯太太已经非常知己，无话不谈，甚至于这位太太都早已把当年受过三次骗的伤心史，如此长短地对她们讲了一遍；不但如此，托节斯先生的为人行事与一生的经历，她也已经对那两位年轻朋友言其大概。这位先生似乎是顶着福不知福，偏要远走高飞，到外国去打光棍儿，这么乱法胡为，可就未免镜破钗分，不能跟她白头到老了。

“你们的爸爸呀，当年倒是有点儿对某一个人特别殷勤，我的乖乖，”托节斯太太说，“可是我是命小福薄的人，哪里敢希望当你们的妈呢？这画的是谁，你们也许未必认得出来吧？”

她请她们看一幅小巧玲珑的椭圆形画像，样子象个小小的潦浆泡，拿钉子钉在墙上，底下是那块拿水壶用的布；在这幅画上，若真若幻，还可以影影绰绰地瞧出几分她自己的芳姿。

“这不是活脱儿地象你吗！”裴斯匿夫小姐喊道。

“当初倒是谁都这么说啊，”托节斯太太一边说，一边象一位先生似的那么在炉边烤火；“可是我才绝没想到你们会认出是我哪，我的宝贝儿。”

在哪儿瞧见这个，她们也没个认不出是谁。要是能在街上遇见，或是在铺子的窗户里瞧见，就准得大声喊叫：“哎哟，我的老天爷！这不是托节斯太太吗！”

“在这么个公寓里当家主事呀，可真得把人糟个活鬼似的，两位亲爱的裴斯匿夫小姐，”托节斯太太说。“光是忙肉汁儿，就可以给人的岁数再添二十岁，你还别不信。”

“我的天哪！”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喊道。

“为了这一样儿整天价操心呀，我的乖乖，”托节斯太太说，“就能让人没一会儿能松口气儿。人胎里带来的哪样儿嗜好，也赶不上做买卖的先生们吃肉汁儿的瘾啊。每天晚上那顿饭呀都得预备好些斤肉汁儿，少一点儿也不行，要说多大的一块肉也出不了——整个牲口也出不了——那么些肉汁儿，那才绝不算信口开河哪。至于我为这个受了多大的罪，”托节斯太太把眼珠儿一翻，把头一摇，喊道，“哪可就说出来也没人肯相信啦！”

“就跟贫掐一样啊，慈悲！”慈善说。“咱们是一向都注意到他有这瘾的，你忘了吗？”

"是的，我的乖乖，"慈悲咯咯地笑着说，"可是多咱也没让他过瘾呀，你知道啦。"

"你们是，我的乖乖，对付你们爸爸的那些可怜虫穷学生，当然可以依着你们自己的道儿走，"托节斯太太说；"在一个招商公寓里可不行，不拘哪个礼拜天晚上，不拘哪位先生都许说，'托节斯太太，下礼拜六我们就走，不能再吃这样的干酪啦；'要想互相谅解，别闹得不欢而散，那可就没那么容易喽。你们的爸呀倒很够朋友。"这位太太又找补上，"说今天要请我跟你们一块儿坐着车出去逛逛；我相信，他还说要去拜访贫掐小姐来着呢。这位小姐跟你刚才说的那位先生是一家子吗，裴斯匿夫小姐[①]？"

"看老天爷份上，托节斯太太，"那位顶活泼的持杯小姐插了话，"可别管他叫什么先生。我那亲爱的持扇，贫掐倒成了一位先生啦！这是从何说起！"

"好你个缺德的女孩子！"托节斯太太喊道，还十分亲爱地把她搂在怀中，"你可真是个淘气鬼；嘿嘿！我那亲爱的裴斯匿夫小姐，你妹妹这么精神勃勃，倒真是你爸爸跟你的造化呢！"

"他是世界上顶难看的东西，长着两只蛤蟆眼，托节斯太太，"慈悲接着碴儿说："简直象个吃人的妖精。比他再丑头怪脑、再笨手八脚、再可怕的东西，你才做梦也没梦见过呢。这是她的亲妹妹，那我就嘴下留德，让你自己去琢磨她是个什么东西吧。我见了她非马上就哈哈大笑不可，我知道！"那个招人喜爱的姑娘喊道。"让我绷着脸儿可绝办不到。只要想到有个贫掐小姐擅敢在天地间为人，那就够要我的命了，再让我去跟她见面儿——哎哟，那才是灾星拱照呢！"

---

① 指慈善。英俗，对人家的长子长女，往往只称呼其姓。

一听她这个宝贝儿说出话来这么风趣，托节斯太太就笑得前仰后合，还说她真是非常怕她，不说瞎话。她这人也真是太厉害了。

“谁太厉害了？”有人在门外喊着说。“我们家的人绝没有能跟厉害沾得上边儿的吧，我希望！”跟着裴斯匿夫先生还就笑容可掬地往屋里瞧，说道，“我可以进来吗，托节斯太太？”

托节斯太太差点儿没直声喊叫起来，原来这间屋子跟里面那间往来相通的小门儿正大敞着呢，那张沙发床因此也就完全呈现在人的眼前，万般不成体统。没想她倒方寸不乱，一转眼的工夫，就把这个绣房门关闭了；之后，虽然未免难以为情，她还马上就又说，“噢，是的，裴斯匿夫先生，您愿意进来就请进来吧。”

“今儿个咱们都好哇，”裴斯匿夫先生嘻嘻哈哈地说；“咱们打算到哪儿去逛逛呢？是不是要去看汤姆·贫掐的妹妹呢？哈哈哈！可怜的汤姆·贫掐！”

“咱们是预备，”托节斯太太答声儿说，神出鬼没地把头那么一点，好象跟他灵犀暗通似的，“批准金根斯先生的圆形签名请愿书吗？这是头一个问题，裴斯匿夫先生。”

“怎么说是金根斯先生的请愿书呢，我的好大嫂？”裴斯匿夫先生问，用这只胳膊搂住了慈悲，又用那只胳膊搂住了托节斯太太，好象一时之间神不守舍，把她错当了慈善似的。“怎么说是金根斯先生的呢？”

“因为是他发起的呀，说真的，在这个公寓里什么事还都老是他带头儿呢，”托节斯太太说，“象开玩笑似的。就是为了这个缘故哇，先生。”

“金根斯是个才能出众的人，”裴斯匿夫先生说。“我已经非

常器重他了。金根斯想对我的女儿献殷勤，我认为那倒更可以证明他是把咱们当好朋友呢，托节斯太太。”

“好啦，”那位堂客答声儿说，“话已经说到这儿了，那就该把什么都和盘托出才对呀，裴斯匿夫先生——请您就对两位亲爱的小姐细说根由吧。”

话没落音，她就轻轻地抽身离开了裴斯匿夫先生的怀抱，把慈善小姐搂在自己怀中，到底只是因为起了怜爱之心，一往莫遏，还是跟那位小姐脸上的神气不无关系，因为几分钟以来早就瞧出她是颦眉蹙额，姑且不说分明是怀恨于心，那可就从来没人能去调查个水落石出了。别管怎么说，反正裴斯匿夫先生接着就把上文提到的那个请愿书的目的与来历讲给女儿听；简断捷说，他奉告她们的是，单丝不成线，独木不成林，全靠广集商界的群英，托节斯公寓才办得起来呢；只要两位小姐一天不离开这个公寓，诸位先生就希望她们赏些脸面，每天都到公共餐厅里来用饭，明天是礼拜天，到了吃主餐的时间①，务祈两位小姐不吝移玉为幸。他还说，托节斯太太已经表示赞成此举，要问他的意见，他当然也就觉得却之不恭；然后就离开了她们，好让她们用顶讲究的女帽把自己“武装”起来，准备去把贫掐小姐杀个片甲不留，趁着这个工夫，他也可以客客气气地给人家写个回信。

汤姆·贫掐的妹妹是给人家当女教师的，东家是个很高贵的人家儿，就世人所知的靠铸造黄铜赤铜起家的而论，说不定还许是那个顶阔的呢。这家人住在堪伯卫尔②，那个潭潭大宅也真是峥嵘轩峻，象一个巨人的城堡那样，光是看外表，就可以叫肉

---

① 英国富有阶级于晚间用主餐(dinner)，但星期日则于中午用主餐。

② 堪伯卫尔(Camberwell)：伦敦东南区的一自治城市。

眼凡胎的人魂飞魄散，气粗胆壮的人退缩不前。临街是个伟大的栅栏门；门上有个伟大的门铃，光是门铃的把手就值得让人咋舌惊奇；旁边还有个伟大的门房，因为紧挨着这个宅院，向外面了望，固然未免好象是背山起楼，要进里面去探望一回，那可就得胆战心寒了。这个入口，老是有个伟大的门公把守着；高抬贵手，放来访的客人进去之后，就去拉另一个伟大的门铃。到了相当的时候，在那个伟大的厅门那儿，就应声出来了一个伟大的家丁，身穿号衣，肩膀上戴着那么伟大的肩章，一天到晚，不是被这只椅子钩住了，就是让那张桌子绊住了，受尽了千般苦楚，就是变成了密密层层的蜘蛛网里面的一棵矢车菊，日子也未见得能比这更不好过呢。

裴斯匿夫先生，由两个女儿和托节斯太太陪同着，坐着单马轻车，威风凛凛地来到了这个邸宅。上文所述的种种礼节交代完毕之后，那个家丁就领着他们穿宅过院，一步一步往里走，好容易才走进了一间小小的书房；贫掐先生的妹妹，正在教她的顶大的学生念书；这位学生原来是个成熟得很早的小妇人，年纪不过十三四岁，可是裙衬鲸骨[①]，腹有诗书，程度已经很高，绝没有丝毫女孩子气了；让亲亲友友只要一见，就得喜之不尽。

"贫掐小姐有人找！"那个家丁说。这人想必是一个很机灵的年轻小伙子，把这句话说得非常巧妙，好象是仔细斟酌于二者之间，既不带敬而远之的冷淡态度，跟禀告主人有客来访有所不同，又没用亲切关怀的热烈口吻，跟通知厨子有人来找也颇异其致。

"贫掐小姐有人找！"

---

① 当时妇女穿长裙，以鲸骨圈裙摆。名为鲸骨，实系鲸须。

贫掐小姐急忙站起身来；一瞧她那么好象是惊魂不定，也就知道平日找她的客人为数不多了。就在这当儿，那位小女学生倒把腰板儿挺得那么笔直，让人瞧着心惊肉跳，准备把人家的一言一动都看在眼里记在心里。原来这个宅门的女主人好奇心盛，最想了解叫作“女先生”的这种动物的自然历史与生活习惯，还鼓励几个女儿一有机会就来报告在这方面的所见所闻；就有关各方而论，这倒确是很值得赞美、很益人心智、也很有意思的事情。

说起来让人扫兴，可是我倒不能不说，贫掐先生的妹妹不但长得根本不寒碜，而且反倒还很好看；安娴淑静，招人喜爱；娇小玲珑——身子单，个儿不高，可倒特别紧衬利落。瞧她那种文文雅雅的态度，还有那种怯生生的以诚待人的神气，倒有点象她哥哥，而且还实在是很象呢；可是她倒绝不是什么大老妖、丑八怪、邋遢女人，或是两位裴斯匿夫小姐所预言的什么别的东西，因此这两位小姐瞧着她就自然是怒气填胸，感觉到这才绝不是她们老远跑来所要瞧的东西呢。

说到那乐天的性情，慈悲小姐本是得天独厚的，遇见了这种失意之事，最能够逆来顺受，只是掩口一笑，就算把这篇儿揭过去了，至少表面上看来是这样；她姐姐却绝不肯把她的不屑一顾藏在心里，偏要挺不客气地形之于色。至于托节斯太太，就只是靠在裴斯匿夫先生胳膊上，斯斯文文地保持着一种不言不笑的态度，对哪种心境都很相宜，还不阴不阳，让人摸不清所表示的是什么意见。

“请你别发慌，贫掐小姐，”裴斯匿夫先生纡尊降贵，把她的手攥在自己的这只手里，再用那只手去拍它。“我来看你是因为答应过你哥哥汤玛斯·贫掐一件事，不便失信。贱名是——请

你定一定神，贫掐小姐——贱名是裴斯匿夫！”

这位好人把这句话说得特别有力，意思仿佛说，“你瞧，年轻的女人，我就是那个造福于你的种族的人，施惠于你的家庭的人，保全你哥哥的生命的人；每天都从我的饭桌上拿天粮[1]来喂他；单凭他，我就积下了不少的功德，在天上的善恶簿上如今都写得明明白白呢。可是我倒并不骄傲，我才绝不是那种器小易盈的人呢！”

那位可怜的姑娘听了大受感动，直仿佛这都是《福音书》中的真理似的。她那位老实哥哥给她写的信上，因为对恩人感激涕零，本来就常常这么说来着，而且还不定说过多少别的话呢！裴斯匿夫先生一住口，她就把头搭拉下来，让一滴眼泪滴在他的手上。

“哎哟，这可倒好，贫掐小姐！”那位聪明乖巧的学生心里说，“当着生人就哭起来直仿佛在这儿教书不趁心似的！”

“汤玛斯身子倒好，”裴斯匿夫先生说；“让我传言问候，还把这封信交给你。我不敢说，可怜的小伙子，在我们这一行里，他准能有出人头地的那一天；可是他倒肯往好里巴结，那也就仅次于真有多大出息的了；咱们对他就必须担待一二。对不？”

“我知道他是有志气的，先生，”汤姆·贫掐的妹妹说，“我也知道您是怎样爱护他，体谅他，鼓励他上进，让我们兄妹二人都不知怎样感恩图报才好，在往来的书信上还常常这样说呢。还有这两位小姐，”感恩不尽地扫了他的两个女儿一眼，又这么找补上，“我也知道我们是受了她们多大的恩惠。”

---

[1] 天粮(manna)：指以色列人漂泊荒野时上帝所赐的食物，见《旧约·出埃及记》第16章。

“我的乖乖，”裴斯匿夫先生微然带笑，一扭身冲两位小姐说，“我相信，汤玛斯的妹妹这么说，你们听了准得很高兴吧。”

“我们才没法儿居功自傲呢，爸爸！”慈善喊道，姐妹二人还都给汤姆·贫掐的妹妹行了个礼，好象是通知她，要是能躲她们远着点儿，那可就承情不过了。“贫掐先生所以能够吃喝不愁，都是您一手栽培的结果，我们也只能说，他是应该知恩感德的，如今听说他果然没有忘恩负义，那倒让我们心里别提多高兴呢。”

“哎哟，这可倒好，贫掐小姐！”那位学生心里又说。“敢情还有个知恩感德的哥哥，靠人家行好过日子呢！”

“承您的美意，”汤姆·贫掐的妹妹说，跟汤姆自己一样纯朴天真，脸上那副笑容也很象汤姆本人，“居然到这儿来看我，真是不敢当；可是您是绝不拿施惠于人当回事的，今天能让我趁心如愿，不但跟您见了面，而且还能亲口向您道谢，那是多么大的恩德，只怕您还未必想得到呢。”

“很知恩感德，很可喜可爱，很懂得规矩，”裴斯匿夫先生念念叨叨地说。

“还有一桩让我高兴的事，”最初的一阵惊讶既然已经过去，露丝·贫掐就变得很爱说说笑笑的，对万事还都一片天真，只想去看那最好的一面，那倒真是跟汤姆一模活脱儿呢——“还有一桩让我想起来心里很高兴的事：您回去可以告诉家兄说，我在这儿处馆，日子倒也过得十二分舒服，即便没有知疼着热的人，他也不必替我发愁，发愁也没好处啊。我的老天爷！只要我听说他很快活，他也听说我很快活，”汤姆的妹妹说，“我们俩就都可以去忍受比过去还要多得多的痛苦，绝不会有丝毫不耐烦或是怨天尤人的意思，这我是很有把握的。”在这个是人都会偶然说句

瞎话的世界上，要是果真有谁说过真情实话，那汤姆的妹妹刚才说的，也就不会不是真情实话了。

"嗐！"裴斯匿夫先生喊道，这个工夫他的眼光已经飘荡到那位学生身上了；"那没错儿。你一向可好，我那非常有趣儿的孩子？"

"很好，谢谢你，先生，"那个凛若冰霜的天真孩子回答说。

"这张小脸儿可真可爱，我的乖乖，"裴斯匿夫先生扭回身冲两个女儿说。"瞧她这股迷人的劲儿！"

两位小姐见了一个阔人家儿的后代根苗，从一开头儿起就神魂飘荡了（要想跟她的父母套交情，也许最好就是抄这条顶近的道儿）。托节斯太太对天盟誓说，这才真是个亚赛天使的女孩子呢，她从来也没见过有什么东西能赶上她一半儿的一半儿啊。只要再添俩翅膀儿，好孩子，"那个好女人说，"她就变成一个年轻的'锡拉壶'了"——意思也许是说年轻的"锡尔芙"，或是"赛腊芙"①。

"你要是能把这个交给令尊令堂，可爱的小朋友，"裴斯匿夫先生把他的职业名片掏出了一张，"我跟我的两个女儿——"

"还有托节斯太太，爸，"慈悲说。

"还有家在伦敦的托节斯太太，"裴斯匿夫先生又找补上；"我，我的两个女儿，还有家在伦敦的托节斯太太，没敢惊动他们二位，因为贫掐小姐是在我那儿做事的一个年轻人的妹妹，我们只是来瞧瞧她，并没别的目的；可是我是个建筑家，来到这个朴实无华的府第，一见主人有这样纯正幽雅的趣味，对建筑这门美

---

① 锡尔芙（Sylph）：居住在空气中的精灵。赛腊芙（Seraph）：最高位天使。二者都是神话中的人物。

妙的艺术有这么高的眼力，我不揣鄙陋，在辞别以前，少不得也来说两句赞美的话；因为我为了要精于此道，已经穷毕生的心力，为了发扬而光大之，还牺牲了一笔——一笔很可观的财产呢——你要是能跟他们二位这么说，那我可就承情不过了。”

“夫人问候贫掐小姐，”那个家丁忽然又露面儿了，说话的腔调也还跟原先完全一样，“并且想知道小姐这会儿正在用什么功呢。”

“噢，”裴斯匿夫先生说，“那个小伙子在这儿呢。名片儿就交给他得啦。还得请你替我问候问候你的主人，小伙子。我的乖乖，别打搅人家用功。咱们走吧。”

稍微有那么一会儿工夫，托节斯太太却好象是跟着起哄，忽然打开了她那个扁扁的手提篮，慌忙把自己的名片交给了那个“小伙子”一张；上面除了详细开列某些费用以外，还带着脚注，说是姆·托久蒙赐顾，特向诸君致谢，敝公寓所供给的伙食若尚能令人满意，更祈向高亲贵友多加美言为感。没想裴斯匿夫先生倒方寸不乱，叫人佩服，把原件取回，往自己兜儿里一搁，就把兜儿上的钮子紧紧扣上了。

随后他又对贫掐小姐说话，比刚才哪会儿还都更和颜悦色，更纡尊降贵，因为他们是她的恩人，不是她的朋友，能让那位家丁知道才好呢。

“给你道早安。再见吧。上帝保佑你！别不放心，我一定会继续保护你哥哥扬玛斯的。请你把心放宽好啦，贫掐小姐！”

“谢谢您，”汤姆的妹妹出乎至诚地说，“我真得说一千遍谢谢您。”

“不必了，”他还口说，还拿手轻轻拍她的脑袋。“讲不到的事情。你要这样可就招我生气了。我那可爱的孩子”——又对那

位学生说，“再会吧！那个赛过天仙的孩子，”裴斯匿夫先生带着默然沉思的神气，拿眼盯着那位家丁，直仿佛说的是他似的，“好象是驾着五色祥云降落下来的，我在人世间遇见了这种光辉灿烂的景象，要想让它从记忆中磨灭，只怕是谈何容易呢。我的乖乖，你们准备好了吗？”

她们没完全准备好，还在那儿摩挲抚弄那位学生呢。可是终于忍痛跟她分手了；在贫掐小姐身旁一扫而过，每一位都目中无人地把头微微一点，还行了个草草了事、马上就又撤回的礼，跟着就摇摇摆摆走进了过厅。

那个“小伙子”把他们带出去，却未免得费很大工夫；因为裴斯匿夫先生非常喜欢这所房子的雅趣，不由得走几步停一停（尤其是在快走到客厅门口的时候），用响亮的嗓音与很深奥的名词来发挥自己的高见。说真的，在从书房走到大厅的路上，他简直是发表了一篇非正式的演说，把应用在住宅上的建筑学整本大套地讲解了一番，一直到人都走进花园了，还那么口似悬河，词源一点也没枯竭呢。

“你们要是瞧瞧，”裴斯匿夫先生从台阶那儿往后倒退，脑袋往一边歪着，两眼半睁半闭，为的是要好好地来欣赏那比例合式、虚实相称的外形，“你们要是瞧瞧，我的乖乖，托着房顶的那个飞檐，注意到它的结构多么空灵轻巧，尤其是在掠过南面那个犄角的地方，你们也就该跟我有同样的感觉了——您好哇，先生？希望您一向身子都很好！”

他用这两句话打断了自己的演说，还彬彬有礼地向楼上凭窗而立的一位中年绅士躬身下拜，并不是因为他跟人家打招呼人家听得见（人家当然是听不见），而是因为这样躬身施礼，还得再配上两句颂词才合式呢。

“我相信，我的乖乖，”裴斯匿夫先生假装把这个建筑物的其它美点指给她们瞧，“这准是房主儿。我倒很愿意跟他认识，结果还许可以落点儿什么呢。”

“他是往这边儿瞧吗，慈善？”

“他正开窗户呢，爸！”

“哈哈！”裴斯匿夫先生轻声轻气地喊道。“没问题！他发现我是专干这一行的了。刚才我在里边儿说的话，他准是听见了，没错儿。别拿眼去瞧！说到穿廊上那些瓦陇形儿的柱子，我的乖乖——。”

“喂！”那位绅士喊道。

“瞧！来啦，”裴斯匿夫先生把头上的帽子摘了下来。“今天能跟您认识，真是十分荣幸。”

“别踩草地行不行！”那位绅士大吼大叫地说。

“对不起，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还疑心是听错了呢。“您是说——”

“别踩草地！”那位绅士怒气冲冲地又说了一遍。

“我们真不愿意来搅扰，先生，”裴斯匿夫先生笑容可掬地说，可是没能把话说完。

“可你是来这儿混搅来了，”那位绅士答声儿说，“简直是无礼之至——简直是非法侵入人家的住宅。你瞧见一条石头子儿铺的道儿了没有？你说那是干什么用的？喂！快把大门开开！把这伙子人带出去！”

说罢，就卡搭一声把窗户重新关上，人也马上就没影儿了。

裴斯匿夫先生戴上了帽子，从从容容、一语不发，往那辆轻便马车那边走，一边走着，一边定睛看着天上的云彩，好象非常感觉兴趣似的。把两位小姐和托节斯太太扶上车之后，又站在

那儿瞅了它一会儿，好象说不准这到底是一辆车还是一座庙宇；心里把这个问题解决了之后，却爬上自己的座位，把两只手往膝盖上一摊，还冲那三位旁观者微微而笑。

可是他那两个女儿没他那么心气平静，倒象连珠炮似的大发雷霆，说谁让她们照顾贫掐兄妹那种下流东西了？谁让她们这么犯贱、把自己的身分降得跟他们一样低了？谁让她们自取其辱，让人家瞧着还以为是跟这种厚皮厚脸、顶狡猾、顶可恶的女孩子相好了？这她们也早就料到了。那天早上，她们就对托节斯太太作过预言了，这是她（托节斯太太）可以发誓证明的。说完了这个接着又说，房主以为他们是贫掐小姐的朋友，用这种手段来对待他们，在她们看来，也并没什么不对啊，在这种情形之下，这倒也正是理所当然呢。随后就又稍微有点自相矛盾，说这人也真是一个畜类，一头野兽，说着说着就哽咽难鸣，只见眼泪象开了闸似的，把前言不搭后语的形容词都给冲跑了。

说不定，这与其说得怨贫掐小姐，倒不如说得怨那个"赛腊芙"；原来，客人刚走出去，她就慌忙赶到司令部，详详细细地报告，他们是怎样擅敢叫她去传话，后来又把这差使交给家丁；这种无礼的举动，再加上裴斯匿夫先生对这所房屋绝不算太狂妄的考语，也许就跟主人的逐客令不无关系。话虽如此，可怜的贫掐小姐倒得在两方面都首当其冲——为了交这种下流朋友，被那个"赛腊芙"的母亲狠狠教训了一顿，不得不眼泪簌簌地回到自己房中，别管她这人生来多么胸怀坦荡，性情柔顺，见着了裴斯匿夫先生，收到了哥哥的信，心里又多么高兴，要想止泪收啼，一时也还是绝难办到呢。

至于裴斯匿夫先生呢，他在轻便马车里对她们说了，行好就等于得好报；不但如此，他倒要让她们知道，为了行好要是能被

人踢一脚，他也就一定更乐于做好事了。无奈两位小姐都不能把这当宽心丸，在回家的路上老是破口大骂，甚至于不止一回表示出很想攻击那位忠心耿耿的托节斯太太的意思，虽然并没真发作出来，心里却还是要暗暗地把这次失败一半归罪于那位太太的长相，尤其是她的招人生气的名片和手提篮。

那天晚上，托节斯公寓里热闹非常，一来是因为明天举行宴会，得在厨房里比平时多预备些东西，二来是因为每逢礼拜六晚上，公寓里都免不了这么乱乱哄哄的，每一位先生拿出去洗的衣被，都单包一个小包儿，外面拿别针别着个人的账单，在跟别人不同的时刻送到。不但如此，每逢礼拜六，一直到半夜左右，咕噔咯噔的木套鞋的声音，都老是在楼底下响成一片；地下室便门前的院子里，还可以屡次瞧见神秘的火亮儿忽明忽灭；唧筒也被人一个劲儿使用；还时时刻刻都可以听见木桶的铁把儿呛啷呛啷响起来。老远的后厨房里，时常发出一阵阵扎耳朵的声音，原来是托节斯太太正跟不知哪个女人拌嘴；有时候还可以听见另一种声音，好象是有谁把小件儿的铜器铁器扔在那个孩子身上了。每逢礼拜六，那个小伙子都老爱把汗衫的袖子一直卷到肩膀上，系着一条粗绿呢围裙，在公寓里到处乱窜，好象有分身之术似的；不但如此，礼拜六这天（因为正是忙的时候），他还比别的日子受到更强烈的引诱，一出去给人家开门，就要离门离户，跑到邻近那些小胡同里，跟野孩子们作跳背之类的游戏，一直到被追着了，揪着头发或是耳垂儿带回家来为止；因此，说到托节斯公寓里在一礼拜的末一天发生的种种特殊事件，他倒真得算是其中的一个惹人注目的角色。

这个礼拜六晚上，他格外惹人注目，还扑着赶着对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加意周旋；只要从托节斯太太的内室门外走过，发现屋

里只有她们俩坐在火炉前面，借着孤零零的一支蜡烛的光亮，正在那儿做活，他就几几乎没一回不往里面探脑袋，跟她们打招呼，不是说："怎么又遇见二位啦！""这不挺妙吗？"就是用诸如此类的风趣的话来献殷勤。

"我说啊，"他老是这么跑出跑进，有一回又忽然停住了脚步，悄莫声儿说，"二位小姐，明儿个还有肉汤呢。这会儿就在那儿做呢。她不是正往里兑水吗？噢，绝不至于啊！"

又一回出去给人开门的时候，他还是照样把脑袋探到屋里来。

"我说啊——明儿个还有鸡鸭呢。不是那皮包着骨的。绝对不是啊！"

不多一时，他又从锁眼里喊道：

"明儿个还有个鱼呢！你们来好了。千万别吃！"特意给了她们这个警告之后，就又没影儿了。

过了一回儿，他就回来摆饭桌。托节斯太太已经跟两位小姐商量好，要在那间清静屋子里三个人吃一份别人谁也吃不着的小牛肉排。这一回，他又给两位小姐开心解闷儿，把点着了的蜡烛往嘴里一插，让他那张脸变成一个西瓜灯；献过这手绝技之后，就又继续进行他的职务，往桌上摆的时候，为了要把每一个叉子都弄得晶光锃亮，都要先往叉身上哈哈气，再把它往上文已经交代过的那条围裙上一擦。把一切都预备齐全之后，就冲这姐妹二人咧着嘴笑，还说，这就要开上来的那一餐小饭，他相信，倒准得是"未免加上了好些五香作料的呢"。

"还得很大的工夫才能开上来吗，贝利？"慈悲问。

"不用，"贝利说，"早做得啦。我上来的时候，她正拿叉子扒拉那一块块的嫩肉，挑顶嫩的往嘴里送呢。"

\

话还没完全说出口来，脑袋上可就被人敬了一拳，东倒西歪地摔在墙上了；原来托节斯太太手里拿着那盘肉，正怒气冲冲站在他的面前呢。

“好你个小猴崽子！”那位堂客说。“好你个满嘴瞎话儿的坏孩子！”

“也不比你自己坏呀，”贝利回敬了一句，还用汤玛斯·克利伯先生[①]所发明的一个招数，护着自己的脑袋。“嗐！来吧！再来一下，你敢不敢！”

“跟我们打过交道的孩子呀，再没比他更不象话的了，”托节斯太太说着，把那盘肉放在桌上。“都是诸位先生把他给惯坏了，净教他胡作非为，只怕真是打不改，骂不化，非得把他活活给绞死才行呢！”

“谁说不是？”贝利喊道。“噢！是呀！那你又何苦把每天吃饭时候喝的啤酒弄得那么淡，把我身体都给毁了呢？”

“下楼去，你个缺德的孩子，”托节斯太太把屋门拉开了说。“听见没有？快滚！”

使了两三个巧妙的虚招儿，他就跑了，那天晚上几几乎没再露面儿，只是带着开水和几个平底杯子又上了趟楼，站在那位浑然不觉的托节斯太太身背后，乜斜着眼睛做出了一副顶难看的鬼脸，把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弄得六神不安。他把一肚子怨气这样发泄出来之后，就又退藏地下，让那成群的黑甲虫和一支厨房里用的蜡烛跟他作伴儿，一直到夜静更深，都把浑身的本领用在擦皮靴刷衣服上。

---

① 汤玛斯·克利伯（T. Cribb，1781—1844）：英国拳击家，因以挑煤为业，绰号“黑钻石”。

大家都认为班嘉民是这个小听差的真名字，可是他还有八百个别的名字呢。举个例子，“班嘉民”曾经被改成“班伯伯”，“班伯伯”叫白了可就成了“伯伯”；不知不觉地与时推移，“伯伯”就又变成了“邦卫尔”，因为当初有个当伯父的人，正在堪勃卫尔自己的花园里沉思默想，就被侄子乔治一枪打死了，这就算是纪念那位大名鼎鼎的人物①。不但如此，托节斯公寓里的诸位先生，还老爱拿他打哈哈，把不拘哪位声名狼藉的坏人或是卿相大臣的名字奉送他，叫过一阵子之后就再换一个；有时候，时事要是太索然无味，就甚至于要到史乘中去搜寻这种光荣的徽号，类如庇特先生②、小勃郎利格③之类。在咱们所谈到的这个时期，诸位先生正都管他叫小贝利呢；说不定也许是要让他跟老贝利④对照分明，可也未必不是因为想起了从前有个薄命女子也叫这个名字，因为年正青春就轻生自尽，在民歌里已经永垂不朽了。

每礼拜天，托节斯公寓照例都是两点钟吃中饭；据大家看来，这是个对各方面都合式的时间；对托节斯太太很方便，因为要等面包房把面包烤好；对诸位先生也很方便，因为不耽误午后出门赴约会。这个礼拜天，因为要让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当入室之宾，对托节斯公寓和公寓里的人物可以有充分的认识，倒延迟到五

---

① 英国戏剧家李洛(G.Lillo，1693—1739)的剧作《乔治·邦卫尔》(一名《伦敦商人》)的主人公乔治·邦卫尔(George Barnwell)是一学徒，因恋一妓女，劫掠其雇主，且谋害其伯父，结果与该妓女皆被处极刑。

② 庇特(W.Pitt，1759—1806)：英国资产阶级政治家。

③ 小勃郎利格(young Brownrigg)：十八世纪中叶英国著名女凶手伊丽莎白·勃郎利格之子。

④ 老贝利(Old Bailey)：指伦敦中央刑事法院，因坐落在一条名为老贝利的街道上。

点钟，好在一切事情方面力求体面象样，别辜负了这个吉日良辰。

一到快开饭的时候，小贝利就露面儿了，显然是非常兴头的样子，穿着一身人家扔了的旧衣服，比人要大好几号儿，尤其惹人注目的是，还架弄着一件通天扯地的干净衬衫，诸位先生当中有一位以才思敏捷著称的，一见就说"领子"来了。金根斯先生和叫憨大的另一位先生组成了一个代表团，到了四点三刻钟左右，就来敲打托节斯太太的屋门。两位小姐的父亲正在一旁伺候呢，给他们正式引见之后，这两位代表就请求两位小姐赏脸，让他们领着她们上楼。

托节斯公寓的客厅，跟普通的客厅大不相同；说真的，除非有个知根知底的人告诉你，甚至于你都绝不会相信这是一间客厅。地板上都铺满着漆布；顶棚，包括正当中的一个大横梁，是拿纸裱糊过的。有三个小窗户，里面可以坐人，望着对面的拱道；另外还有一个，向外一望，目光可以直捣金根斯的卧房，毫无妥协之余地；高高在上，完全沿着墙的一边，有个长条形玻璃窗，上下两层，让光线可以射到楼梯上。还有些再古怪不过的壁橱，安着小小的玻璃窗，望去象是能走八天的钟，随楼梯的形式，全都暗藏在墙的护壁板里面。并且就连那扇黑漆的屋门，额上都有两只大玻璃眼睛，每一只的正当中，都有个爱窥探人家秘密的绿色瞳孔。

诸位先生就都在这地方聚齐。金根斯先生一搀着慈善小姐走进来，大家就齐声高喊"赞成，赞成！"和"好嘛，金哥！"再一见憨大先生搀着慈悲小姐也跟着进来了，还有裴斯匿夫先生和托节斯太太担任殿军，欢呼之声也就更兴高采烈了。

跟着就是让诸位先生相继拜见两位小姐。其中有位爱运动的先生，常向每逢星期日出版的刊物的主笔提出关于跑马的问

题，他的朋友们都认为很难回答；还有一位爱演戏的先生，曾经一度当真想找个"打泡"的机会，可恨人心太坏，始终没让他达到出风头的目的；还有一位爱好文艺的先生，常写东西讽刺其余的那几位，每一个人性格上的弱点他都知道，可就是没有自知之明。此外还有一位爱卖弄歌喉的，一位爱抽烟的，一位爱饮酒作乐的；某几位先生是爱打默牌[①]的，还有许多位都是非常爱打台球和打赌的。甭说，这些先生大概全都是长袖善舞，不是做着这种，就是做着那种跟商业有关的事情；而且还断然是一个个都很会寻欢取乐，只是各有巧妙不同罢了。金根斯先生是一位爱时髦的人物；每礼拜天都要逛公园，风雨无阻，街上的马车，有许多他都一见就知道是谁的。不但如此，他还用神秘的口吻谈起国色天香的女人，大家都疑心他曾经一度跟一位伯爵夫人不清不楚。憨大先生是个爱诙谐的脾气，拿"领子"来打哈哈，创始人其实就是这位先生；那句才气焕发的俏皮话儿，如今已经被称为"憨大的近作"，口口相传，满屋子的人没一个不一听就拚命鼓掌喝彩的。此外还可以再找补一句，在这一群人里头，金根斯先生岁数比谁都大得多，他是给卖鱼的管账的，年已不惑，在这公寓里还住得最久；凭他的双重老资格，就在这公寓里成了个当领袖的人物，象托节斯太太早就说过的那样。

等了半天，饭还老是开不上来；可怜的托节斯太太，被金根斯私底下责备了几句，为了去催促，悄悄地跑出跑进至少有二十回之多；每一次回来，都好象心里并没这档子事，也根本就没出去过似的。虽然如此，大家还是聊得挺欢，并没发生丝毫波折；有一位先生是香料厂的跑外的，把一个很有趣的小玩艺儿拿给

① 默牌(whist)：两人合伙，四人成局的一种纸牌戏，打牌时不准说话。

大家瞧，原来是一块很特别的剃须皂，新近在德国碰到的；那位爱好文艺的先生，碍于众情难却，也背诵了几段他新近咏公寓后水池结冰的讽刺诗。用这些法子来开心解闷儿，再引起了一些东拉西扯的谈话，不知不觉就消磨了许多时间，最后才忽然听见小贝利跑进来报告：

"饔飧齐备了！"

得了这个通知，大家就立刻下楼，直奔那个宴会厅；在尽后面的某些顶爱戏谑的主儿，因为羡慕人家艳福非浅，能将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占为己有，还都将男作女，搀扶着另一位先生一同下楼。

说食前谢恩词的是裴斯匿夫先生——这是短短的一段很虔诚的谢恩词，替在座的人祈福，祝他们努力加餐，还把天下没饭吃的人都托付苍天保佑，因为责有攸归，这种人明明是应该由上帝来照顾的（实际上，这段谢恩词就这么说来着）。之后，大家就不拘形迹，狼吞虎咽起来；堆积如山的东西把桌子压得直哼哼，其中不但有事先早已由小贝利通知两位裴斯匿夫小姐，要给她们预备的那些珍肴美味，而且还有炖牛肉、烤小牛肉、腌猪肉、夹馅饼，至于那种不好消化的蔬菜，因为最能解馋，当家主事的都很赏识的，那就更是堆盘盈案了。除此以外，还有一瓶瓶的黑啤酒、葡萄酒、麦福和各式各样别的烈性饮料，有本地产的，也有外国来的。

这一切都让两位裴斯匿夫小姐觉得非常可心如意，两位小姐也已经成了谁都抢着巴结的人；金根斯先生坐在桌子的下首，她们就一边一个左右相陪，每一分钟都有个新的赞美者请她们跟他对干一杯。活这么大，哪天她们也没觉得这么愉快，有一肚子话要谈；慈悲更是特别出风头，说了那么些俏皮话儿，真是捷

于巧答，甚至于都被人当成了绝世无双的女才子。“归总一句，”这位小姐说得好，“她们这才觉得真是到了伦敦，而且还是头一回到呢。”

对她们的这种感觉，她们的小朋友贝利也万分同情，丝毫不不改变以庇护人自居的态度，还变着方儿来鼓励她们。只要大家顾不得去注意，他就净向两位小姐点头，丢眼神，还用种种别的法子来表示他的拳拳之意，有时候还拿酒钻碰一下鼻子，好象表示这次聚会就等于过酒神节①。说真的，就连两位裴斯匿夫小姐的兴高采烈，和托节斯太太的虎视眈眈，也许都还没这个出奇的孩子的举止行动那么值得注意，他这人是什么事也不能让他为难，或是手足无措的。手里拿着一件瓷器——别管是盘子是碗——要是偶然失手（事实上还真是失手过一两回），他就落落大方地让它往地下掉，绝不表示丝毫惋惜之意，给大家心里再加上一份难受。不但如此，他也不象许多训练得很好的底下人那样，老是东跑西跑，把众位宾朋搅得坐不塌实，恰恰相反，客人这么多，难望一一伺候周到，他就干脆让他们去自己张罗自己，不但不去斟酒布菜，还把两只手插在兜儿里，把两条腿岔得距离挺宽，站在金根斯先生的椅子后而，轻易不动窝儿，大家笑都是由他来领头，大家谈话，他也津津有味在一旁听着。

饭后的点心水果可真叫漂亮。而且也用不着等。屋门外搁着个小水桶，正吃着干酪，盛布丁的碟子就已经洗好，虽然又湿又摩擦得挺热，可倒还是又摆在桌上了，一点儿不含糊，也一点儿不误时刻。有一夸脱一夸脱的杏仁，一打一打的橘子，一磅一磅的葡萄干，一堆一堆的烤苹果，盛满了许多汤盘子的各种干

① 指古希腊罗马时代信奉酒神(Bacchus)者的欢宴。

果。哎，这才真是只怕托节斯公寓不肯这么办，不怕它办不到呢。请大家记住这个吧。

跟着就又上酒；有红酒，有白酒，还有一大瓷碗五味酒，是那位爱饮酒作乐的先生自己酿造的，他还恳求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别一见酒碗那么大就灰了心，公寓里预备的材料还够做五六碗这么大碗的呢。哎！瞧她们这个乐吧！因为酒太凶，刚唏溜了一口，你就瞧她们这个咳嗽吧；可是她们马上就又笑个不住，因为有人对天盟誓说，这种酒真是顶不伤身体的，不瞧颜色，你还许把它错当了刚挤出来的牛奶呢！一听她们怪可怜地请求金根斯先生让她们往里兑点热水，诸位先生就声如巨雷，大喊"不成"！这时候，你再瞧瞧这两位小姐每一位都怎样满面飞红，把整杯酒慢慢喝干，连一滴也不留吧！

眼看就到了那个让人徒唤奈何的时刻。一轮红日，象金根斯先生所说的那样（真是个知书达礼的上等人，这个金根斯——他才绝不会不知所措呢！）已经快要坠落西山了。"裴斯匿夫小姐！"托节斯太太轻声轻气地说，"你还——？""哎哟，我可不能再喝了，托节斯太太。"托节斯太太站起来了；两位裴斯匿夫小姐站起来了；大家都站起来了。慈悲·裴斯匿夫小姐低头往地下瞧，要找她的围巾。围巾哪儿去了？哎哟我的妈，难道它还会飞了吗？可爱的姑娘，围巾就在她身上呢——并没围在她那蝤蛴般的玉颈上，可倒就在她那袅袅婷婷的身躯上松松地搭着呢。十来个人都伸出手来搀扶她。她可真是万分难以为情。座中那位顶年轻的先生恨不能把金根斯给害死。慈悲轻轻一跳就跳到屋门口，跟她姐姐在一块儿了。她姐姐正拿胳膊搂着托节斯太太的腰呢。她也伸出胳膊来把姐姐搂住了。天上的黛安娜①，这是一幅多

① 黛安娜(Diana)：罗马神话中的月亮女神。

么动人的图画！让人瞧见一个人影儿与轻轻一跳之后，就什么也瞧不见了。“诸位先生，咱们干杯酒祝太太小姐们身体健康吧！”

诸位先生的热心劲儿真是惊天动地。那位爱辩论的先生在众人之间站起身来，忽然滔滔不绝地大发宏论，象一片潮水似的，排山倒海，势不可当。他想起应该敬谁一杯了——这是准能一倡百和的。在座的有一位先生——他所属意的也就是他——是让谁都应当感恩图报的。他重了一句——应当感恩图报。他们这些粗笨不学的人，那天能跟可爱的女人亲近，都已经依兰染熏，改变原来的气质了。在座的有一位先生，是两位多才多艺、可喜可爱的女子所钦崇敬仰的人，因为就是她们生身所自啊。嗯，两位裴斯匿夫小姐牙牙学语，字儿还咬不大准的时候，就管那位先生叫“爸爸”了！喝彩声犹如雷震。他请大家“为裴斯匿夫先生干一杯，祝他福寿绵长！”都一边饮酒致敬，一边跟裴斯匿夫先生行握手礼。座中那位顶年轻的先生也照样来，身上就跟过了电似的；心里感觉到那位先生能有资格管那个围着粉红色围巾的仙女叫女儿，倒真是浑身的毛孔都发散出一种神秘的力量呢。

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起来说了些什么话呢？也许不如问：还有什么话他没说呢？话已经说尽了。五味酒没喝够，又要来了些之后就又马上喝光了。大家都越发热情洋溢了。人人都由着性儿显出自己的英雄本色。那位爱演戏的先生念起戏词儿来，那位爱卖弄歌喉的先生唱了个歌儿给大家听。跟今天的憨大比起来，过去哪次宴会上的憨大都瞠乎其后。他也站起来请大家给某人敬酒。这人是，托节斯公寓的元老。也就是他们共同的朋友金哥——也就是老金哥，假如可以熟不拘礼，用这个称呼来

表示亲热的话。座中那位顶年轻的先生若疯若狂喊了声不成。他反对这个——他不能忍受这个——这是万万使不得的。可是他的肺腑之情被人家理解错了。人家还以为他八成儿是有点儿过了量呢；谁都给他个不理不睬。

金根斯先生表示衷心感谢。这是他这个身微命贱的人一生中最值得骄傲的一天，比别的日子不知要高着多少等呢。这一回，他向四面八方一看，就觉得心中的感激真是难以言宣。有一句话他却不能不说。他希望今天的事情已经证明，托节斯公寓是绝不会自己砸自己的招牌的，一旦机会来到，也真能跟它的远街近邻一样露脸——说不定还许更露脸呢。在掌声雷动之际，又提醒大家说，堪南街有家公寓跟这家有几分相仿，他们一定听人说起过，而且还一定听人夸奖过呢。他怕招人嫉恨，不愿意把这两家公寓比出个上下高低来；他这人才比谁都更不爱干这种事呢；可是，象今天光临这个饭厅，跟他们同席共宴的那样才貌双全的美人儿，堪南街的那家公寓拿得出来吗？象他们刚才所用的那样的酒饭，通盘看来，那家公寓开得出来吗？哪天那家公寓要是也办得到这两桩事，他倒高兴去跟它谈谈。不到那一天，诸位先生，他是死活不离托节斯公寓的。

五味酒继续端上来，热情继续高涨，演说也来了一通又是一通。每一位都有人请大家举杯祝他健康，只有座中那位顶年轻的先生是例外。他一个人单坐着，把胳膊肘儿搁在一张空椅子的靠背上，轻慢无礼地瞪眼瞅着金根斯。憨大来了一通让人捧腹绝倒的演说，请大家给小贝利敬酒；有笑得打嗝登的，酒杯也砸了一个。金根斯先生觉得这时候该去陪那几位堂客去了，向大家提议，在散席以前，还得再为托节斯太太干一杯。她是值得让大家单为她干一杯的。赞成，赞成。的确如此——这是确

无可疑的。在别的时候，大家都爱挑她的错缝子；如今呢，可就人人都觉得为了保卫她情愿捐躯殒命。

大家都跑上楼去了，可谁也没料到他们会来得这么早；托节斯太太已经睡着，慈善小姐正在整理头发，慈悲呢，把一个窗户里面的座位当作沙发，正柳亸花欹，在那上面躺着呢，刚要慌忙站起来，金根斯先生就央告她，看在大家面上，千万别动弹；她的姿态太娇媚太可爱了，他说，可别让他们给惊动了。她哈哈一笑，允如所请，扇了下扇子，又把扇子掉在地下了，于是大家就一拥而上，替她来捡。既然早已被众人一致推崇为这次宴会上的美人儿，她就又冷酷无情，又三心二意，打发这位先生去给那位先生捎句话儿，没容他把人家的答复带回来，就早已把这碴儿忘在九霄云外；还想出了一千种折磨人的新鲜法子，让人家心碎肠断。贝利把茶和咖啡带上来了。在慈善的前后左右，攒三聚五，也有小小一群羡慕她的人；可都无非是那些到不了她妹妹身旁的。座中那位顶年轻的先生面色如灰，可倒神安气集，还是不跟别人坐一块儿；因为他这人最爱孤芳自赏，见了那班醉舞狂歌的人总是从心里讨厌。慈善小姐也并非感觉不到有这么个人在她身旁，对她还倾倒备至。从她的眉梢眼角，有时候就可以让他瞧出这一点来。留个心眼儿吧，金根斯，可别把一个不顾死活的人给惹急了，让他发起疯来！

裴斯匿夫先生早已跟着那些年轻朋友一同上楼，在托节斯太太身旁一张椅子上坐下来。还把一杯咖啡从两条腿上面洒到地下了，可倒好象一点也没理会；膝盖上贴着块松饼，也好象并不知道似的。

"他们在楼底下待您怎么样，先生？"那位女主人问。

"太好了，我的好大嫂，"裴斯匿夫先生说，"真得让我这辈子

只要一寻思就没个不受感动，只要一回想就没个不掉眼泪。哎哟，托节斯太太！”

“哎哟，天爷爷，”那位堂客感叹着说。“瞧您这没精打采的，先生！”

“我是个男子汉，我的好大嫂，”裴斯匿夫先生眼里掉下泪来，话也说得不大利落了，“可我也是个当父亲的。而且还是个鳏夫呢。我心里的种种情感，托节斯太太，跟伦敦塔里的小孩子①可不一样，要想把它们完全给闷死，那它们才不答应呢。它们都已经长大了。我越是拿长枕头压它们，就越是两眼不闭，要从枕头的犄角往外瞧。”

忽然间，他感觉到膝盖上的那一小块松饼了，拿眼睛盯着它，还直摇头晃脑袋，带着一种没着没落、半疯不傻的神气，好象把它看成附在身上的凶神，正在轻轻责备它似的。

“她长得很美，托节斯太太，”他把楞楞瞌瞌的眼光又挪到她身上来，没头没脑地说。“她还有一份儿小小的产业呢。”

“我早听说了，”托节斯太太深表同情地喊道。

“这是她的两个女儿，”裴斯匿夫先生把那两位小姐指给她瞧，用更带情感的语声说着。

托节斯太太说这是毫无疑问的。

“慈悲与慈善，”裴斯匿夫先生说，“慈善与慈悲。不能算是不敬神明的名字吧，我希望？”

---

① 伦敦塔（Tower）是英国的古代堡垒宫殿，在当时有城垣的旧城的东南角，靠泰晤士河，本征服者威廉及其嗣君亨利三世等所筑，曾用为囚禁国王、王后及其他国事犯之地。英王爱德华五世于1483年登基，年方十二岁，于同年与其弟在熟睡时为叔父（后来的理查三世）所派遣的凶手闷死于伦敦塔中。

“裴斯匿夫先生！”托节斯太太喊道。“您脸上的笑容怎么这么难看！别是不舒服了吧，先生？”

他拿手把她的胳膊一捏，态度很庄严，语声却很微弱地回答说：“痼疾。”

“鼓胀病？”托节斯太太吓了一跳，喊道。

“痼——疾，”他很有点费劲地把话又说了一遍。“痼——疾。年积月累的病。我从小儿就得了这个病。早晚得要我的命啊。”

“您这是怎么说话呢！”托节斯太太喊道。

“嗯，这是真情实话啊，”裴斯匿夫先生灰心丧气，不顾一切地说。“通盘看来，这样我倒觉得更好呢。你倒很象她，托节斯太太。”

“千万别这么使劲儿捏我，裴斯匿夫先生。让诸位先生瞧见了多不好意思呢。”

“冲着她，”裴斯匿夫先生说。“请你允许我，为了纪念纪念她。为了从坟墓里发出来的声音。你倒非常象她呢，托节斯太太！这是什么世道！”

“嗐！您倒真是不妨这么说！”托节斯太太喊道。

“只怕人人都是谋虚逐妄、没有丝毫头脑。”裴斯匿夫先生说，心中的绝望也真是溢于言表。“请看咱们四周围的那些年轻人吧。嗐！对他们的应尽之责，他们还有所感觉吗？一点儿也没有哇。把那只手给我，托节斯太太。”

那位堂客迟疑起来，说：“她不喜欢这个调调儿。”

“难道那从坟墓里发出来的声音就没丝毫影响吗？”裴斯匿夫先生说，语声柔和得让人觉得怪凄惨的。“这可简直是不信宗教了！我的宝贝儿。”

“别响！”托节斯太太劝说。“真个的，您可千万别这么着。”

“并不是我，”裴斯匿夫先生说。“别以为这是我；这是那个声音；这是她的声音。”

裴斯匿夫先生当时说话是那么一种声音，他那位已故的夫人生前的语声要是真有哪天跟这多么相象，拿一位堂客来说，那可就太粗太哑，未免结结巴巴，而且还实在有几分象个醉鬼了。可是这也许只是裴斯匿夫先生自欺欺人吧。

“今天是个让人很开心的日子，托节斯太太，可也还是个让人很受罪的日子。今天我又想起我的孤苦伶仃来了。我在这个世界上算什么呢？”

“一个顶好的好人啊，裴斯匿夫先生，”托节斯太太说。

“这倒也能给人一点儿安慰，”裴斯匿夫先生喊道。“我是个顶好的好人吗？”

“如今活在世上的人没比您再好的了，”托节斯太太说，“真的。”

裴斯匿夫先生破涕为笑，把脑袋稍微摇晃了一下。“你这人太好了，”他说，“谢谢你。让年轻人快乐，托节斯太太，对我是一桩最快乐的事。为我的那些学生谋幸福，就是我的主要目的。我非常心疼他们。他们也非常心疼我——有的时候。”

“哪会儿也是这样啊，”托节斯太太说。

“他们要是说学业没长进，大嫂，”裴斯匿夫先生悄声儿说，神出鬼入地拿眼睛往她脸上瞅，还招手儿请她把耳朵凑到离他的嘴再近点儿的地方，“他们要是说学业没长进，大嫂，还说什么学费也太高，那才真是大撒其谎呢！我不愿意让人家提起这个来；你一定会明白我的意思的；可是我把你当老朋友，不能不跟你说，那才真是大撒其谎呢。”

“下三烂不要脸的东西才撒这谎呢！”托节斯太太说。

“大嫂，”裴斯匿夫先生说，“你说对了。单凭这句话，我就得尊敬你呀。让我跟你咬个耳朵吧。父母与监护人注意——这是说心腹话，你不会告诉别人吧，托节斯太太？”

“当然啦，一个字也不会走漏啊！”那位堂客喊道。

“父母与监护人注意，”裴斯匿夫先生又说了一遍。“请利用这千载良机，一举三得，既在建筑方面受最好的教育，以实践为主，又能生活舒适，与在家中无异，今后朝夕与共的，更都是注重道德的人，无论身分如何低微，才具如何有限——请注意！——绝不会忽略其应尽之责。”

这到底是什么意思，也难怪托节斯太太好象有点百思不解；读者也许还记得，裴斯匿夫先生一旦需要收学生、在报上登的广告照例都是这套词儿；如今听起来，却好象是信口开河，让人不知所云了。可是，裴斯匿夫先生又把手指头在空中一挑，警告她别拦他的话头儿。

“你知道有哪位父母或是监护人，托节斯太太，”裴斯匿夫先生说，“想给一位年轻的先生找个这样的机会吗？要是个孤儿，那就更好了。你知道哪儿有个年收入有三四百镑的孤儿吗？”

托节斯太太寻思了一会儿，把头一摇。

“你要是听说哪儿有个年收入有三四百镑的孤儿，”裴斯匿夫先生说，“那就请那个亲爱的孤儿的亲友写封信，付足了邮资，寄索士勃利邮局，跟塞·裴接洽得啦。这人到底是谁，我可说不大清。别发慌，托节斯太太，”裴斯匿夫先生正说着，就沉甸甸地倒在她的身上：“痼疾——痼疾！还是弄点儿什么东西来喝喝吧！”

“哎哟，两位裴斯匿夫小姐！”托节斯太太大声喊道。“你们的亲爱的爸可很不舒服啦！”

人人都急忙跑过来搀扶他，没想裴斯匿夫先生倒使出惊人的猛劲儿，一个鲤鱼打挺就在那儿站定了，瞅着那一群人，脸上带着难以名状的聪明睿智的神气；渐渐地又变成了一种笑容，一种有气没力，无可奈何的惨笑，特别温文尔雅，几几乎都令人肉麻了。“心里别烦恼，诸位朋友，”裴斯匿夫先生用很温柔的口气说。“别为了我掉眼泪。这是痼疾。”话没落音，就伸手去脱鞋，鞋没脱下来，人倒摔在壁炉里了。

座中那位顶年轻的先生，费了一秒钟工夫，就把他弄出来了。嗯，没等他的头发被火烧糊一根，就把他放在炉边的地毯上了——那位小姐的父亲嘛！

那位小姐几几乎发狂了。她的妹妹也是一样。金根斯努力安慰她们姐妹俩。大家全都努力安慰她们。人人都有话要说，只有座中那位顶年轻的先生是例外，先人后己，遗大投艰，努力去把裴斯匿夫的脑袋扶起来，可倒谁都视若无睹。过了半天，这才全都围上来，一致同意把他抬到楼上去睡觉。那位顶年轻的先生，因为把裴斯匿夫先生的衣服扯破了，倒受了金根斯的责骂！哈哈！可是这又有什么关系？

他们抬着他上楼，每走一步，都得把那位顶年轻的先生给挤扁了。他的卧房在楼顶呢，道儿很不近；忙了一阵子，可还是把他送到了。一路之上，他屡次要求弄点什么东西来给他喝。这好象是他这人的一种特别脾气。那位顶年轻的先生提议给他喝口水。为了出这个主意，倒被裴斯匿夫先生骂了个破米糟糠。

金根斯和憨大把其余的工作承担下来，为了让他舒服点儿，除了侍枕温衾之外，总算是尽所能为；等到他好象是有点睡意了，这才离开了他。还没都走到楼梯底下，却又瞧见裴斯匿夫先生打扮得奇形怪状，正迎风蹁跹，在楼梯口显圣呢。看那个意

思，好象是为了集思广益，要请教他们对人生作何感想。

"诸位朋友，"裴斯匿夫先生喊道，还从楼梯扶手上往下瞧，"咱们得靠互相问难、互相讨论来收切磋之效。咱们得讲道德。咱们得对人生下一番静观默察的工夫。金根斯哪儿去了？"

"这儿呢，"那位先生嚷着说，"快回屋睡觉去！"

"睡觉去！"裴斯匿夫先生说。"睡觉！这是那懒骨头的声音；我听见他正在埋怨；你把我唤醒得太早；我必须再去睡眠。瓦茨博士的那个诗集里这首很简单的诗①，要是有哪个年轻的孤儿肯把它背全了，那就请利用这个千载良机吧。"

没有一个人自告奋勇。

"这是很能减轻痛苦的，"停顿了一会儿之后，裴斯匿夫先生又说。"让人舒服极了。又清凉，又爽快；尤其是腿上！人这个东西的两条腿，诸位朋友，是个很美妙的作品，拿它来跟木头腿比一比，瞧瞧那天然的人体跟人造的人体构造上的区别吧。你们知道不知道，"裴斯匿夫先生倚靠着楼梯扶手说，很奇怪的是，还正是有点没忘记他平日在家跟新学生相处的态度，"照托节斯太太的意思给木头腿打的图样，要是能让她本人十分中意的话，我倒很想去瞧瞧呢。"

说出了这么一篇话之后，按理也就明明是无可指望了，因此金根斯先生和憨大先生就又跑上楼去，把他重新弄到床上。从四楼下来还没走到三楼，他可就又跑出来了；把这道手续又重复了一遍，结果也还是没等走下头一道楼梯，他就又跑出来了。简单一句话，被关在屋里多少回，他就要横冲竖闯地重新跑出来多

---

① 指英国神学家瓦茨（I. Watts，1674—1748）所著《给儿童写的敬神与劝善诗歌集》中的《懒骨头》一首。

少回，脑子里装着个关于道德的新感想，老是要靠着楼梯扶手，左一遍右一遍地讲下去，甭提多么津津有味，为了让同胞们深获教益，那么百折不挠，还真是身可危而志不可夺呢。

这样把他一回一回弄到床上去，到了第三十回左右，金根斯先生就按着他的身子，等他的伙伴下楼去把小贝利找来。说话之间，也果真带着小贝利回来了。原来那个小伙子一听说人家需要他出力效劳，登时就精神百倍，跑上楼来，带着一张凳子，一支蜡烛，和他的那份晚饭，为的是在病房外面熬更守夜可以相当舒服。

这一切安排停当之后，他们就把裴斯匿夫先生锁在屋里，把钥匙留在外面，吩咐那个小听差留神听着动静，万一情形不妙，发现病人得了什么中风之类的症候，就马上去呼唤他们，不得有误。贝利先生很谦虚地回答说，“一般说来，他希望他心里是有个小九九的，在给朋友们的信上，也绝不至于白写了发自托节斯公寓的年月日。”

第 十 章

异文奇事，一线贯串全书；祸福吉凶，
或即以此为主要关键。

可是裴斯匿夫先生是到伦敦城来办正事的。难道他是把这给忘了吗？他是老跟托节斯公寓那群嚼天哈地的人一块儿取乐，把需要静下心来考虑的重大问题——别管那到底都是些什么问题——一点也不放在心上了吗？其实可也不然。

古语说得好，机不可失，时不待人。人可都得等待时机。乘潮破浪，才能够顺风顺水，让塞士·裴斯匿夫名就功成①——这本是天数注定的，那片潮水也就要应期而至了。裴斯匿夫绝不是什么懒汉，在那远离江海之地流连忘返，对潮势的变更丝毫也不去注意；你瞧，那位了不起的人物就在水边站着呢，水都漫过脚上穿的那双鞋了，正准备就在那泥浆里打滚，只要能够随波逐浪，达到他的希望所寄托之地。

他那两个漂亮女儿的实心眼儿，也真是太可爱了。父亲的秉性让她们觉得稳如泰山，对他的所作所为，当然就很有把握，相信都是直接去追求一个明确的目标，绝不会误入歧途的。那个伟大的目标还就是他自己——她们知道，那是几几乎把她们也必然包括在内的。这两位姑娘的忠心耿耿，也真是到了家了。

这一回，因为不知道父亲到底是葫芦里卖什么药，这种孝顺

的儿女对父母的信任也就更是动人怜爱。说起他的一切举动，她们光知道每天早晨很早吃完点心之后，他都要到邮局去打听有他的信没有。做了这件工作，就算是把那一天的事情办完了；于是就又要去养精神，一直到太阳又一次出山，向世人报告又到了批邮件为止。

有那么四五天，天天如此。最后，有一天早晨，裴斯匿夫先生吁吁带喘，飞也似的跑回来了，平时很镇静的人变成这种样子，让人瞧着也真是怪事；而且还马上就找两个女儿谈话，父女三人关在屋里，开了整整两个钟头的秘密会议。要问在这段时间内他们说了些什么话，能够调查清楚的，也只有从裴斯匿夫先生嘴里说出来的下面这几句：

“他怎么会来了这么个大转变（要是真是这样，不出我之所料的话），咱们也甭去仔细研究。我的乖乖，关于这个问题，我倒有我的想法，可还就是不愿意告诉人。咱们只要别骄傲，别怀恨，别不肯原谅人，那也就行了。他要是需要咱们当他的朋友，那咱们就别拒绝他的好意吧。咱们是知道咱们的责任的，我希望！”

当天晌午，邮局门外停着一辆雇脚马车，车上下来了一位老先生，说出自己的名姓之后，就打听有没有人家寄给他的一封信，信封上写明了存在邮局等他来领取。那封信已经在邮局搁了些日子了。信封上的字，正是裴斯匿夫先生的笔迹，封口的火漆上，也盖的是裴斯匿夫先生的图章。

信写得很短，说真的，除了“某某人惠鉴”，“裴斯匿夫敬上”，

---

① 引自莎士比亚《裘利斯·凯撒》第4幕第2场：

人间万事的盛衰之理，犹如那潮汐往来，

乘潮破浪，才能够顺风顺水，名就功成。

还有一句问候起居(并且表示不念旧恶)的话以外，简直就没有别的内容。那位老先生把寄信人的地址扯下来交给马夫，把信撕碎了一扔，吩咐他把车赶到离那儿越近越好的地方。马夫遵命把车赶到了纪念塔那儿；于是他就第二次下车，把车打发走了，一步一步走向托节斯公寓。

这个老头子拄着一根粗拐棍儿，不用说他的容貌，体态与走路的姿势，就连把拐棍儿紧紧攥住的那只手，也都表现出一种不易动摇的决心，一种难以改变的目的(目的是否正当，姑置勿论)，要是搁在一位古人身上，倒真许可以受尽苦刑都不挠不屈，越是残喘难延，越是生气凛凛；虽然如此，他心里却还是稍微有点踌躇不决，本来是去找那所房子，如今却躲到附近的教堂小坟地里，在把它照亮了的一道阳光里来回蹓跶。在最喧嚣热闹的环境中对着那无人过问的一堆堆尘土，也许正可以让他心中有所感触，更加犹豫不定；反正他老是在那儿行来走去，足音跫然，一直到他到那儿以后第二回听见礼拜堂报刻的钟声时，这才算是从沉思默想中惊醒。钟声好象把空气劈开了似的，他也抖擞精神，不再犯犹豫，很快地来到那所公寓，举手敲门。

裴斯匿夫先生正坐在女主人那间小屋里，这位来客还发现他正在看一本绝妙的神学书——这是碰巧，他还道了个歉呢。一张小桌上摆着糕点和酒——这又是碰巧，为了这个，他也道了个歉。真个的，他说，他都已经死了心，以为这位客人不会再来了，正要跟孩子们一块儿吃那份很简单的点心，没想到忽然听见他敲门。

“你的两位姑娘身子好哇?”老马丁把帽子和拐棍儿放下了说。

裴斯匿夫先生一边回答说，托福，她们身子很好，一边努力

去掩饰当父亲的心里的激动。她们是两个好女孩子，他说，两个很好的女孩子。他不愿意不揣冒昧，劝瞿述伟先生在安乐椅上坐下，或是躲开那从门缝里吹进来的风。那恐怕是太不避嫌疑，该让人冤枉他别有用心了。因此，他就光说屋里有张安乐椅，门也绝不是不透风。这个缺点，他也许不妨斗胆再找补一句，在老房子里倒也不是不常见呢。

老头子在安乐椅上坐了下来，沉默了半晌，这才说道：

"首先，得让我谢谢你；我这回请你到伦敦来，几乎是并没说明我的用意，可是你倒居然一请就来了——费用当然由我负担，用不着我说了吧？"

"由您负担，我的老大爷！"裴斯匿夫先生喊道，听他的那种腔调，真好象是吃惊非小。

"我是向来不爱，"马丁不耐烦地把手一摆，"为了一时的狂兴，让我的——哎！我的亲戚——自己来破钞的。"

"一时的狂兴，我的老大爷！"裴斯匿夫先生嘟囔着说。

"这一回，这个字眼儿倒只怕是用得一点儿也不对呢。"老头子说。"不是一时的狂兴。你的意见很对。"

听了这话，裴斯匿夫先生心里就如同一块石头落在平地一般，别瞧他倒根本不明白这是为了什么缘故。

"你的意见很对，"马丁重了一句。"不是一时的狂兴。这是全靠辨是非，重证据，用冷静的头脑去比较，并不是凭空而来啊。一时的狂兴又哪能这样呢？再说，我也不是一个三心两意的人。我向来不是这路脾气呀。"

"这是千真万确的事，"裴斯匿夫先生说。

"你怎么知道？"对方很快地接过来说。"这会儿可该让你慢慢地知道一点了。到了将来，就该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了。

你跟你家里的人,一定会发现我是能够有始有终的,谁也甭想让我改变方针,放弃原来的目的。听明白了吗?"

"句句都听明白了,"裴斯匿夫先生说。

"我非常抱歉的是,"马丁只管瞅着他的脸,慢条斯理、不慌不忙地接着说:"我非常抱歉的是,咱们哥儿俩上回见面,居然谈过那样的一次话。我非常抱歉的是,我居然那么口敞,把当时心里对你的意见和盘托出了。如今我对你可另换了一副心肠;我曾经信任过的人,全都已经把我给甩了;应当扶助我的人,全都来蒙骗我、包围我;藏没处藏,躲没处躲,我只好跑到你这儿来了。我要推心置腹希望你来当我的同盟之国,凭利害关系与日后可望得到的好处,"裴斯匿夫先生虽然特意请求他别提这个,他却还是说到这里就故意加重语气,"跟我联合起来,让我如虎添翼,也好替上天去降罚于那种顶该死的卑鄙龌龊、奸诈狡猾的东西,让他们落个自作自受自遭殃啊。"

"我那位尊贵的老大爷!"一见他把手伸出来,裴斯匿夫先生就一边伸手把它给抓住,一边喊道。"您也后悔当初不该冤枉好人了吗!您这么个白发苍苍的人!"

"悔恨,"马丁说,"是白发苍苍的人的本分;说到这份儿遗产,跟世界上的人谁都一样,我也至少是享受着我自己的那一股啊。这也不必再多谈喽。我后悔跟你断绝了这么些年的关系。要是能早点儿了解你的为人,别亏待了你,我这人也就不至于这么倒霉喽。"

裴斯匿夫先生抬起眼来往顶棚上瞧,狂喜不禁,把两手一合。

"你的两个女儿,"马丁沉默了片刻,然后说道。"我还不认识呢。象你不象?"

“一瞧我大女儿的鼻子，二女儿的下巴，瞿述伟先生，”那位断了弦的人接口说，“就仿佛是她们的堂上双亲有一位虽然早就升了天——不是我，是她们的母亲——如今可又回到人间了。”

“我不是说长相儿，”老头子说。“我说的是在道德方面——在道德方面。”

“那让我来说我可不便说，”裴斯匿夫先生还口说，脸上现出了一副温和的笑容。“我已经把心尽到了，先生。”

“我倒很想见见她们，”马丁说；“她们就在左近吗？”

确是就在左近，而且近在咫尺；事实上，从他们开始谈话的时候起，两位小姐就一直在门外听着呢，听见了这句话，这才匆匆忙忙跑开了。裴斯匿夫先生从眼睛上擦去那意软心痴的痕迹，好给她们个跑上楼去的工夫，然后就把屋门开开，在过厅里轻轻地喊道：

“我的心肝儿，你们在哪儿呢？”

“在这儿呢，亲爱的爸！”慈善从老远的地方回答说。

“请你到后客厅里来吧，我的宝贝儿，”裴斯匿夫先生说。“把妹妹也带来。”

“是了，亲爱的爸，”持杯喊道；姐妹二人登时就下楼了（最听说听道的孩子嘛），一边走着，一边还唱着歌儿。

一见有个生人跟亲爱的爸爸在一起，两位小姐的惊而又怪也真是到了头儿了。再一听爸爸说，“这是我的两个孩子，瞿述伟先生！”她们的目瞪口呆就更是无以复加。跟着他就又告诉她们说，瞿述伟先生跟他很要好，而且瞿述伟先生还说了些那么慈祥仁爱的话，简直都钻到他心眼儿里去了，两位裴斯匿夫小姐一听，可就不约而同地嚷道，“谢谢老天爷吧！”并且趴在那个老头子脖子上去亲他。带着难以形诸笔墨的亲热劲儿把他搂抱了一

下之后，就站立在椅子两旁，俯身相就，好象再也想不出人间有什么乐事能赶得上向他嘘寒问暖，把万种柔情一下子填塞到他余生的岁月中，就恨的是——亲爱的老顽固！——他没肯早点接受这份宝贵的礼物，要不然，也就可以从怀抱儿就把它分布于三万六千日，与自己的生命相终始了。

老头子很注意地看看这个，又瞧瞧那个，然后再把眼光挪到裴斯匿夫先生脸上，接连几次。

“请你告诉我，”他问裴斯匿夫先生，碰巧还就跟他对了眼光，因为那位先生本来是一秉虔诚地往上瞅，带着几分，照历代诗人的说法，某种家禽[①]在拔树毁屋的雷雨中气绝身亡的时候所特有的那种表情，到这会儿才把眼光落下来，“她们的名字到底都叫什么呢？”

裴斯匿夫先生把这告诉了他，跟着又未免慌慌张张地找补上一句——毁谤他的人准得说，这是因为希望老马丁可以怎样怎样写遗嘱来处分身后的财产，要是他心里一动，又想到了这个问题的话——“说不定，我的乖乖，顶好还是把名字写下来。两个小丫头亲笔题的字本身虽然不值什么钱，在疼爱你们的人眼里，可就许真成了墨宝了。”

“人对人的情意，”老头[illegible]说，“是会用在那活生生的本人身上的。别麻烦你们了，我的[illegible]姑娘。我又不会轻轻易易把你们给忘了，慈善与慈悲，何必还要这种纪念物呢，表弟？”

“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很麻利地说。

“你向来都不爱坐着吗？”

“哼——没的事——有时候倒是也坐着，先生，”裴斯匿夫先

① 指鸽子。

生说，可是已经站了这么老半天了。

“这会儿你坐下行不行？”

“您想让我干什么，”裴斯匿夫先生答声儿说，马上就一屁股坐在一张椅子上，“还用得着问行不行吗？”

“你这么说倒好象是很自信似的，”马丁说，“而且还真是好心好意呢；可是我恐怕你不知道老头子脾气多么古怪。叫你去迎合他的喜怒爱憎，迁就他的一偏之见，别管什么事，吩咐你去办就得马上照办，忍受他的猜疑与嫉妒，还永远都得血心热胆地去给他效劳，这都是怎么个滋味，难道你会知道吗？只要一想起我身上这类缺点多么多，有时候又多么严重，从近来对你的意见来看，简直是不知好坏，我就几几乎不敢要求你来当我的朋友了。”

“我那可尊敬的老大爷，”他那位亲戚接过来说，“您怎么能说出这么让人听着难受的话呢！在一切别的方面您的意见既然都很正确，而且还有这么好的理由——让人心里十分悲惨，面又无法否认的理由——可以把左右的每一个人都往顶坏里想，要是偶尔犯个小小不言的错误，那岂不是最不足为奇的事吗！”

“实话嘛，”老头子回答说。“你对我倒真是很宽大为怀呢。”

“我们总是说，我孩子跟我，”裴斯匿夫先生越来越趋承恭敬地喊道，“让人家把我们跟那些见钱眼开的卑鄙东西一律看待，虽然不能不叹息自己的万分不幸，我们可倒还是并不大惊小怪。我的乖乖，你们想得起来吗？”

“噢，记得清清楚楚呢！有一千回呢！”

“我们绝没有口出怨言，”裴斯匿夫先生说。“有时候，我们倒是要斗胆说句给自己解心宽的话，什么真金不怕火炼咧，什么心正不怕影邪咧；可是我们也并不常常这样。我的宝贝儿，你们

记得不记得?"

"记得不记得！难道还怕我们全忘了吗？最亲爱的爸，这话也太奇怪、太用不着问了!"

"我们擅自居住在那个安贫守贱的小村庄里,"裴斯匿夫先生越发礼貌谦恭地接着说,"那天在那儿跟您见面，我说您把我错想了来着,亲爱的先生——我也就说了那么一句吧?"

"不对——不光是这一句,"有很不小的工夫,马丁都老是拿手捂着脑门子在那儿坐着,到这会儿才又抬起眼来:"还说了好些别的话呢,跟已经让我知道了的别的情形凑在一块儿,我这瞎子可就睁了眼了。一点儿也不存私心，你对我说了些——我也不用提他的名字了。你知道我说的是谁。"

裴斯匿夫先生把两只火热的手紧紧攥在一起，脸上露出了为难的神气，低声下气地回答说,"倒是一点儿也不存私心，先生,我可以打包票。"

"这我知道,"老马丁还象往常那么不动声色地说。"这我一点儿也不怀疑。我早就跟你说了。再说，我让那群猛虎贪狼给包围了，你倒情愿当我的替死鬼，把他们给骗走了，那不也是没有丝毫私心吗？换个别的人，多一半儿就该任凭他们去把狰狞的面目完全暴露出来,自己拚命去装好人，相形之下,让我可以高看他一眼了。你倒居然很体谅我,把他们都给弄走了,真让我得千恩万谢。虽然离开了那地方,我脑袋后头可长着眼睛呢,你明白啦!"

"您可真让我吃惊发楞,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喊道;事实上,这话倒也一点不假。

"关于你的所行所为,"老头子说，"我所知道的还不止于此呢。你家里又添了个人——"

"是的，先生，"那位建筑家回答说，"是又添了个人。"

"他非离开你这儿不可，"马丁说。

"到一到您那儿去吗？"裴斯匿夫先生用颤巍巍的柔和的语声问。

"哪儿收留他到哪儿去，"老头子回答说。"他把你给欺骗了。"

"我希望不至于，"裴斯匿夫先生心急情切地说。"我相信不至于。我对那个小伙子可算是仁至义尽了。我希望您还不能证明他已经完全丧失受我保护的资格。一欺骗人——一欺骗人，亲爱的瞿述伟先生，那可就没别的话可说了。只要能够证明他是欺骗我了，那我可就得认为我有义务马上跟他一刀两断。"

老头子把他那两位美丽的拥护者都扫了一眼，尤其是慈悲小姐；说真的，还是对准了往她脸上瞧，眉宇之间显然是比刚才哪会儿都更流露出了亲切关怀的神气。安详自若地说了这么句话，眼光也又跟裴斯匿夫先生的碰在一起：

"你当然是知道他已经挑选好他的太太了吧？"

"哎哟，妈呀！"裴斯匿夫先生喊道，把头发揉得根根倒竖，还疯疯癫癫地瞪着眼瞅他那两个女儿。"这可真是翻了天了！"

"你知道事实的真相了吧？"马丁又问了一遍。

"准不会是没得祖父的同意，没得祖父的许可吧，我的老大爷！"裴斯匿夫先生喊道。"别告诉我是这样。为了给人类的天性留点儿体面，您就快说您不是要告诉我这个吧！"

"我早就觉得他是把事情瞒起来了，"老头子说。

可怕的事实一被揭穿，裴斯匿夫先生的义愤填膺，也只有两个女儿的怒火中烧才敌得过呢。怎么着？难道他们是往那温暖的家庭里弄来了一条已经跟人家私订终身的毒蛇，一个已经偷

偷摸摸向人家求亲的白眼狼，一个到处招摇撞骗的社会蟊贼，一个破家丧业、一钱莫名的光棍儿，净用欺诈的手段来玩弄那待字闺中的弱女？哎，而且想不到他还忤逆不孝，欺骗名字跟他相同的那位可敬可爱的老先生，那位温和慈厚的监护人，那位比父亲还亲——即便不能说比母亲还亲——的祖父，真是太不象话，太不象话！把他赶出门庭，让他丢尽脸面，那还算太宽待他了呢。难道说就没有别的法子可以用来处置这小子吗？难道说他就不算以身试法，应该判罪服刑吗？难道说国家就偏要网开三面，这样愆戾山积，都律无明条，不能严加惩办吗？简直不是人；用这种卑鄙的手段，真是把他们给坑苦了！

“你们这么热心支持我，我心里倒很高兴，”老头子把手扬起来，请他们别滔滔不绝地发泄胸中的怒气。“我不能不承认，你们这么满腔热血倒真是让我心里很痛快。咱们不妨就认为这个问题不必再谈了吧。”

“不行，我的老大爷，”裴斯匿夫先生喊道，“家里出了这桩玷辱门庭的事，没把它洗刷干净，我才绝不能认为这个问题可以不必再谈呢。”

“瓜熟自落，”老头子说：“这会儿先别忙。我认为那已经不成问题了。”

“您这人太好了，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说，还跟他握了个手。“您真是非常高抬我。您倒是可以认为那已经不成问题了。请您放心吧。”

“还有个问题得谈一谈，”马丁说，“在这方面，我倒希望你肯帮我个忙。你记得玛丽吧，表弟？”

“就是让我非常关怀的那位年轻小姐，我的乖乖，我早跟你们提过了，”裴斯匿夫先生说。“对不起，我太爱打岔了，先

生。”

“她的身世我已经告诉过你了，”老头子说。

“那我也跟你们提过了，你们一定还记得吧，我的乖乖，”裴斯匿夫先生喊道。“两个傻女孩子嘛，瞿述伟先生——听我讲的时候，还非常受感动呢！”

“嘿，你瞧！”马丁听了这话，明明是心里很喜欢。“我本来还恐怕得替她游说一番，请你们爱屋及乌，多看承她一些呢。没想你们倒丝毫嫉妒心也没有！好吧！当然喽，她又有什么可嫉妒的呢？她是绝得不着我的什么东西的，我的乖乖，这她自己也知道哇。”

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嘟嘟囔囔地表示赞成这个聪明办法，对因为受这种待遇而令人关怀的那位姑娘，更是深表同情。

“今天咱们四个人说得这么投缘儿，我要是能够预先料到，”老头子若有所思地说，“可是这会儿已经来不及了。你们一定会很有礼貌地招待她，两位小姐，并且对她很情深意厚吧，要是有必要的话？”

世界上的孤儿，有哪个是这两位裴斯匿夫小姐不肯尽姐妹的情分来加以爱护的；托她们照管孤儿的，要再是那么个人，她们对他的情爱，在隔绝壅遏了多年之后，正好象开了闸似的，那她们可又该多么怜惜这个孤儿，要把那取之不竭的纯洁情感都用在她的身上呢！

跟着就有那么一会儿工夫，瞿述伟先生心不在焉，老是坐在那儿拿眼睛往地下瞧，一句话也没说；他既然明明是正在沉吟思索，不愿意人家来打搅，裴斯匿夫先生父女三人就也都一语不发。刚才的那段对白，在他这方面始终是又脱口而出，又态度冷静，不动情感，好象预先下苦功练习过一百遍，字字句句都背得

滚瓜烂熟似的。即便用的是最热烈的字眼儿与最能鼓励人的言语，也还是保持着这种冷静的态度，不曾减损分毫。如今一从沉思默想中醒过来，又张嘴说话，眼睛就显着更奕奕有光，语声也比刚才富于表情了：

"你知道人家谈起了这个该说什么了吗？你仔细想过没有？"

"谈起了什么，我的老大爷？"裴斯匿夫先生问。

"你我二人之间这个新成立的协议。"

裴斯匿夫先生脸上的神气透着又聪明睿智，又温厚慈祥，同时还真象是超然物外，任凭世人怎样歪派也不屑于计较似的，把头一摇，说毫无疑问的是，人家还不定要说多少闲话呢。

"不定要说多少闲话呢，"老头子接口说。"有的人该说我老背晦了，病病殃殃的，人已经不中用了，该说我已经完全精神虚软，变成一个老孩子了。这你受得了吗？"

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说，这倒是太难以忍受，可是他认为，只要拿出勇气来也就行了。

"别的人——我光说那些有求不遂心，一肚子恶气的人——该说你是净说瞎话儿，拍马屁，用卑污的手段来钻求我的宠爱，立下了卖身投靠的字据，做尽了寡廉鲜耻的勾当，奴颜婢膝，吮痈舐痔，忍人之所不能忍，哼，就是把咱们这个世界当作遗产分给你一半儿，也都还嫌不够本儿呢。这你受得了吗？"

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说，这一定也是很难以忍受的。这么一来，瞿述伟先生的知人之明不也有几分成了问题了吗？可是，不是他自吹自擂，他倒还有几分信心，只要问心无愧，还有那位先生的友谊来支持他，这样的毁谤倒也还可以逆来顺受呢。

"我预料得很清楚，"老马丁往椅子背上一靠，说道，"那些信

口雌黄的人，多一半都准得这么说：为了表示瞧不起那群下流东西，我倒偏挑出那个顶下流的来，让他受我的支使，牺牲了所有别的人的幸福，单把他养得脑满肠肥，让他发财致富。他们还准得说，我早就想尽了办法，要给那些贪心狼一种最难堪的惩罚，让他们饮恨吞声，比哑巴吃了黄连还说不出的苦呢，一旦再也没法儿靠恩义二字来维持我跟我的家族的关系，那最后的一根弦也被用粗暴的手段一下子弄断了，这才终于定下了这么一条绝户计——我这么说，是因为我本来非常爱他；我这么说，是因为我向来都相信他不会改变心肠；我这么说，是因为就在我顶爱他的时候，他倒跟我绝情绝义——请上帝可怜我吧！——我正依恋难舍，他倒狠着心肠把我给甩了，并没感觉到丝毫痛苦！我且问你，"老头子说，他这股怒气来得突兀，去得也快，"这你也决心去忍受吗？那你干脆就把算盘打好，等着人家叫你来忍受这个吧，也别指望着我来替你伸冤。"

"亲爱的瞿述伟先生，"裴斯匿夫欣喜欲狂地喊道，"今天您已经证明您是个多么好的人了；为了一个象您这样的人，为了一个受了这么大委屈、可还是这么仁慈宽厚的人，为了一个这么——我不知道用什么字眼儿才恰当——可是又这么特别——我不知道怎样才能别词不达意，为了一个就象我所形容的那样的人，我希望，我要是说无论什么事我都愿意去忍受，而且还相信我的孩子也都愿意跟着我一块儿去忍受，（在这一点上，我的乖乖，咱们也许是意见完全一致的，对不？）那也绝不能算是口出狂言吧？"

"别说了，"马丁说。"别管结果怎么样，你可都不能怨我。你们什么时候回家？"

"但凭尊命，我的老大爷。今儿晚上也行。"

“我并没有什么不近人情的要求，”老头子答声儿说。“要是叫你们今天晚上就回家，那可就不近人情了。本星期的最后一天行不行？”

让裴斯匿夫先生自己来挑日子，也准是不挑别的日子单挑本星期的最后一天，至于他的两个姑娘，“让咱们礼拜六就在家里了吧，亲爱的爸，”这句话还当真已经到了嘴边。

“你们的一切费用，表弟，”马丁从皮夹子里掏出了一个折起来的纸条，“也许会不止这个数儿。那就等下次见面再告诉我还短多少得啦。这会儿我住哪儿告诉你也没用——说真的，我根本就没准住处。等有了一定会告诉你的。过不了多少天，你们父女三人就许可以跟我见面了。一方面，我也用不着跟你说，咱们得给自己保守秘密。你到家以后该怎么办，咱们哥儿俩算是已经彼此心照了。无论何时也都用不着来报告；见了面也好歹一个字别提。我算是拜恳你了。我这人素来不爱多说话，表弟；这阵儿也就用不着再说什么别的了吧。”

“喝杯酒——尝一口这自己家里做的粗点心好吗？”裴斯匿夫先生喊道，还想拚命去挽留他。“我的乖乖！”

姐妹二人马上就跑过来伺候他。

“可怜的女孩子！”裴斯匿夫先生说。“您一定不会怪她们太心慌意乱的，我的老大爷。她们是最富于情感的人。人在世上走南闯北，带着情感这宗货物可真是不大方便呢，瞿述伟先生！我的二女儿也几几乎跟大女儿一样，完全象个大人了，您说是不是，先生？”

“到底哪位是二小姐呢？”老头子问。

“慈悲，比姐姐小着五岁呢，”裴斯匿夫先生说。“我们有时候还斗胆地认为她倒是个美人胎子呢，先生。您也许可以让我以

艺术家的身分提出我的意见，说她身体的轮廓是很优美的，简直没挑没拣儿。能有个仿照那顶好的模型制造出来的女儿，要是可以这么说的话，”裴斯匿夫先生一边说，一边拿手绢儿擦手上的汗，还每说一个字都要很焦急地往表兄脸上瞅一眼，“那也自然是让我觉得很得意喽。”

“她似乎是性情很活泼，”马丁说。

“哎哟！”裴斯匿夫先生说，“那倒是很够瞧的。您把她的性格形容得太对了；我的老大爷，直仿佛她一生下来您就认识似的。她是性情很活泼。您还别不信，我的老大爷，在我们那个安分随时的家庭里，有她这么个欢蹦乱跳的孩子，倒真是让人心里喜欢呢。”

“这是毫无疑问的！”老头子答声儿说。

“慈善可跟妹妹不一样，”裴斯匿夫先生说。“她的特点是很有见识，感情倒也深厚；我这么说，您也许不会怪我这个当父亲的偏心眼儿吧。姐妹俩感情可甭提多好了，我的老大爷！让我敬您一杯吧。祝您福寿无疆！”

“就在一个月以前，”马丁回敬了一句，“我还万想不到会跟你一块儿吃饭一块儿喝酒呢。我也敬你一杯。”

这句话虽然来得特别突兀，裴斯匿夫先生听了倒绝没有羞愧难当，还是心虔意诚地谢了他一声。

“这可该让我走了，”马丁说，杯中的酒只是略一沾唇，就又把酒杯放下了。“我的乖乖，再见吧！”

用这种隔靴抓痒的法子来告别，也未免太不够温存体贴，难以满足两位小姐心中的渴望，所以她们就又满腔热情地——至少是满怀用力地——把他那么一搂；在临别之时用这种举动来表示亲热，她们的这位新交倒也居然屈身相就，不到一分钟以

前，给她们的父亲敬酒态度还好象是很不自在，想不到如今倒变得落落大方了。这种亲热的表示结束以后，他就匆匆忙忙向裴斯匿夫先生告辞抽身而去，父女三人也送到门口，站在那儿向他飞吻，还满脸堆欢，表示出他们的潭水深情，一直到他走没影儿了为止——顺便说一句，自从迈过门坎之后，他可就始终没回头看一眼。

及至回到公寓里，又只有父女三人在托节斯太太那间屋子里待着，那两位小姐就比哪天都还要欢天喜地，甚至于老是拍手打掌，哈哈大笑，还挤鼻子弄眼，带着开玩笑的神气瞅着亲爱的爸爸。这种行为也太没法解释了，裴斯匿夫先生（因为他自己倒特别严肃）不能不问这到底是什么意思，还用他那种很温和的态度，责备她们不该这么轻头没脑。

"你们老是这么嘻嘻哈哈的，要是能让人猜出个原因来，哪怕是隔着十万八千里的呢，"他说，"我也就不会申斥你们了。既然绝不会有什么原因——噢，真是的，真是的！"

这样劝告慈悲也就等于耳旁吹风，甚至于让她一听就不得不拿手绢儿捂着玫瑰色的嘴唇，在椅子上把身子往后一仰，眉飞色舞，表现出了她的极其开心；这么不听管教，可把裴斯匿夫先生气坏了，少不得着着实实地把她申斥了一顿，并且尽为父之责，劝她去闭门思过，痛改前非。哪知道，就在这当儿，又忽然听见两个人拌嘴的声音，声音是从隔壁屋子里来的；为了什么拌嘴，很快也就听出来了。

"我才他妈的没把他瞧在眼里呢！托节斯太太，"说这话的是一位年轻的先生，也就是举行宴会那天座中那位顶年轻的先生，"我才他妈的，太太，"一边说着，一边打了个榧子①，"没把金

① 把手指捻得劈啪作响。

根斯瞧在眼里呢。别以为我会把他瞧在眼里。”

“这我很相信，先生，”托节斯太太回答说。“你这人的气概也太顶天立地了，我知道，对谁你也不会屈服的。而且这也很对呀。凭什么要对哪位先生甘拜下风呢？这是人人都应该很明白的呀。”

“让我在那小子脑袋上开个天窗，”那位顶年轻的先生急中豁命地大声嚷着说，“也就跟用这种手段去对付一条猛狗一样，我才不拿当事呢。”

托节斯太太并没顾得去研究，按理而论，哪怕是一条猛狗，除了脑袋上生来就长着两个眼睛，可以进得来天光以外，你又凭什么非再给开个天窗不可；可是她倒似乎是急得搓手，还直哼哼。

“让他当心点儿，”那位顶年轻的先生说。“我得给他个警告。我报定了仇了，谁也拦阻不了。我认识那么一个家伙——”他用这个不客气的称呼是因为心情激动，可又改过口来，这么找补上，“一位家大业大的先生，我说的是——老是用自己的一对儿手枪（还完全一式一样）来练习双手打枪。要是欺人太甚，我给借了来，再打发个朋友去通知金根斯——一个惊人的惨案可就该在报上登出来了。没别的说的。”

托节斯太太又哼哼起来。

“我已经忍了这么些日子了，”那位顶年轻的先生说，“这阵儿我的灵魂可要造反，不能再忍受下去了。当初我离开家庭，就是因为生来有那么一种脾气，不能让一个姐姐来作威作福；难道你以为我能让他给拿下马来吗？妄想！”

“金根斯先生的这种行为是很不对；我知道，假如金根斯先生是诚心要这么着，那是绝对让人宽恕不了的，”托节斯太太说。

"假如他是诚心要这么着！"那位顶年轻的先生喊道。"一听见我说话，哪回他没来打岔，没来跟我抬杠？一见我想把什么事办成功或是跟什么人亲近，哪回他没从中作梗？斟啤酒的时候，哪回他不是非假装把我给忘了不可？他没夸他的刮脸刀多么快，还借题发挥，挖苦那一礼拜用不着刮两回脸的主儿吗？可是请他留点神吧！过不了几天，他就该不死也让人剐下一层皮了，我告诉他说吧！"

那位年轻先生的这末一句话并没说对，因为他始终没去告诉金根斯，只是老把这说给托节斯太太听。

"不过，"他说，"这种事情讲给堂客听倒怪不合式的。我没别的话跟你说，托节斯太太，我就想通知你一声，住到下礼拜六，我就不再住下去了。一所房子再也装不下我跟那个坏蛋两个人了。这一个多礼拜要是能平平安安地过去，别闹得头破血流，那你就可以认为运气挺不错喽。我呀，可不敢抱这个希望。"

"我的妈哟，我的妈哟！"托节斯太太喊道，"只要能别有这么一天，让我砸锅卖铁我也情愿啊！没了你，先生，就跟没了这个公寓的左膀右臂一样。你不知道你在诸位先生之间是多么有人缘儿，多么人人敬仰、人人喜爱吗！我真希望你能再思再想；不瞧别人，也该瞧我啊。"

"有金根斯呢，"那位顶年轻的先生一肚子没好气地说。"你的得意红人儿嘛。他会来安慰你的，他也会来安慰诸位先生的，没了二十个我这样的人也不吃劲呀。这个公寓里根本就没人了解我。我这人向来都没人了解啊。"

"你可别轻易相信这个，先生！"托节斯太太喊道，好象真生了气，绝不是装模作样。"你可千万别给这个公寓安这么个罪名，我得求你。这个公寓怎么坏也坏不到那个份儿上啊，先生。你

爱怎么批评诸位先生怎么批评我都行；可就别说这个公寓里没人了解你。"

"我在这儿受的这种待遇，还有人了解我哪？"那位顶年轻的先生说。

"这你可就大错特错了，先生，"托节斯太太答声儿说，腔调一点儿也没改变。"好些位先生跟我都常常说的，你这人呀太敏感了。根本问题就在这儿呢。你这人呀太容易动感情了；这是你生来的脾气嘛。"

那位年轻的先生干咳了一声。

"至于，"托节斯太太说，"至于金根斯先生呢，咱们要真是非散伙不可，那我可得求你心里放明白些，千万别以为我是给金根斯先生帮腔的。我才绝不给他帮腔呢。还有些比他强得多的先生更让我舍不得放弃呢。我倒很希望金根斯先生在这所公寓里别老是这么气焰嚣张，老是无事生非，让人家跟我闹意见。金根斯先生又算得了什么了不起的房客，先生，"托节斯太太又这么找补上，"为了巴结他，难道我就得不管自己心里好受难受，不管是不是错敬了别的客人吗？事实跟这正相反啊，你就放心吧。"

那位年轻的先生被托节斯太太的这套话说软了心，渐渐地就居然跟那位堂客易地而处，让她变成那受委屈的一方，他自己倒不用说就是那叫人家受委屈的人；不过这倒还是奉承他，并不是骂他的意思；他做事这么残忍无情，也只能说是由于太心高志大，哪里会有什么别的原因呢。因此，那位年轻的先生终于撤回了他的通知，还向托节斯太太声明，他对她的器重是永远不会改变的；说完这个，就回去办理正事了。

"哎哟哟，我的两位裴斯匿夫小姐！"那位堂客一边喊着回到了那间后房，又乏又累，往椅子上一坐，把笸箩搁在膝上，再把两

只手往那上面一叉，"开这么个公寓，多好脾气的人也受不了哇！刚才我们俩说的话，横竖多一半儿都让你们听见了吧。这样的事情你们听说过没有哇？"

"多咱也没听说过啊，"两位裴斯匿夫小姐说。

"我这辈子呀，老得跟那些可笑的年轻小伙子打交道"，托节斯太太接着碴儿说，"可是这个倒比哪个都更可笑，更不讲理呢。金根斯先生对他有时候倒是很厉害，可是，对待他这样的人，再厉害一倍也还嫌太宽大了啊。把金根斯那样的先生跟他相提并论——你们也知道那太不象话吧！可是他倒还非常嫉妒他，我的老天爷，直彷佛他也配跟他平起平坐似的。"

为了说明那位顶年轻的先生的性格，托节斯太太接着就又讲了几段故事；两位小姐听了这篇报告和这些故事，都觉得非常开心。可是裴斯匿夫先生脸上倒毫无笑容，露出了很生气的神气，听她讲完之后，就用庄严肃穆的语声说：

"请问，托节斯太太，我可以不可以打听打听，那位年轻的先生到底出多少钱来帮着维持这个公寓呢？"

"哼，先生，为了他所享受到的一切，他一礼拜约莫出十八个先令！"托节斯太太说。

"一礼拜十八个先令！"裴斯匿夫先生学说了一遍。

"拉上补下，跟这个数目差也差不到天上去吧，"托节斯太太说。

裴斯匿夫先生从椅子上站了起来，把两只胳膊那么一叉，拿眼睛瞅着她，还直摇头晃脑袋。

"难道你的意思是说，大嫂——难道天底下会有这事，托节斯太太——为了一个礼拜十八个先令这么个可怜的数目，你这么个明白女人就犯得上当人一面背人一面？哪怕只是一时一霎

的事，这也说不过去啊。”

“我呀是真没法子，不能不尽我的力量把一碗水端平了，先生，”托节斯太太迟迟顿顿地说。“我得让公寓里太太平平的，别动干戈，我也得拚命去拉拢我的照顾主儿，让他们别一个个都跑了，裴斯匿夫先生。到手的好处哇是有限得很的。”

“好处！”那位先生喊道，还把语气特别加重。“好处，托节斯太太！你可真让我吃惊纳闷儿！”

他也真是声色俱厉，让托节斯太太都掉下眼泪来了。

“好处！”裴斯匿夫先生又重了一句。“口是心非的好处！为了一礼拜十八个先令，就去崇拜巴力的金犊① ！”

“别因为您自己是个好人就把我责备得太过分，裴斯匿夫先生，”托节斯太太喊道，把手绢儿也掏出来了。

“噢，金犊，金犊！”裴斯匿夫先生很悲伤地喊道。“噢，巴力，巴力！噢，我的朋友，托节斯太太！出卖那个无价之宝，你的自尊心，对世界上的什么人都摇尾乞怜——就为了一礼拜十八个先令！”

思想起来，他真是不胜伤感，为了定一定神，马上就把挂在过厅墙上的帽子摘下来，出去蹓跶蹓跶。谁在街上跟他交臂而过，都可以一见就知道是个好人；刚才对托节斯太太作了那篇训言，明明是睟面盎背，浑身都还带着那么一团正气呢。

一礼拜十八个先令！有理，太有理了，您申斥那位老板娘的那篇话，心直性耿的裴斯匿夫先生！要是为了一个绶带，一个宝

① “巴力”是古迦南人及腓尼基人所崇拜的神。“金犊”指亚伦给以色列人铸的偶像，后为摩西所毁。事见《旧约·出埃及记》第32章。在英语中，“崇拜金犊”即“崇拜金钱”之意。

星，或是一个“袜带勋章”①；为了主教的职位②，大人物的一笑，国会中的一席之地，君王的宝剑在肩头上轻轻一敲③；为了一个位置，一个党派，一个不胫而走的谎言，或是一万八千镑钱，或是甚至于只是一千八百镑钱——可是怎么倒为了一礼拜十八个先令就去崇拜那个金犊！噢，太可怜了，太可怜了！

---

① 绶带：英国各骑士团的丝质勋章。
宝星：英国每一骑士团的勋章皆以某种形式的星章为其一部分。
袜带勋章：英国最高骑士团所带的勋章。又称嘉德勋章。

② 原文直译是“上等细麻布的袖子”，用以喻“主教的职位”，因英国主教所穿法衣皆以上等麻布为袖。

③ 封建时代君主封赠爵位的仪式。

第十一章

某女郎忽蒙君子独垂青睐，多少
未来之事皆预见端倪。

两三天之内这家人就要离开托节斯公寓了，诸位做买卖的先生眼看就要跟他们分手，没一个不灰心丧气，无法劝慰。谁想到，在中午这个欢乐的时刻，慈善小姐正跟妹妹坐在宴会厅里，给金根斯先生的六块新手绢儿缝边儿，小贝利倒将身来在她的面前，先是虔心虔意地表示希望上帝保佑①，念完了这个引子，就还象往常那样和颜悦色地告诉她说，有位客人想拜候她，此刻就在客厅里等着呢。这倒许比作许多长篇大论的演说都强，要知道贝利这人多么信天任运，一听这个声明也就洞若观火了。事实上，他进来时候，客人还正在鞋擦上擦鞋，他吩咐人家不妨上楼，然后就让人家全靠自已的机伶变儿来引路，十成至少占五成，当时不是正在房顶上瞎转悠，就是陷入了一个卧房套卧房的迷魂阵，难以脱身，因为托节斯公寓正是那种顶特别的公寓，谁要是初来乍到又没人指引，就准得跑到一个最想不到，也最不想到的地方。

"有位先生找我！"慈善放下了活儿，失声喊道；"哎哟！我的天爷，贝利！"

"嗐！"贝利说。"是我的甜爷啊，你说不是吗？我不是他不

是，要不然我不就也是甜爷了不是！”

这么罗里罗唆，用了一大堆“不”字儿（读者也许早已注意到了），本来倒是未免有几分晦涩难懂；一配上那么一种姿势，摹仿一双忠诚的伴侣，携手揽腕，走向教区的教堂，还脉脉含情，你看我一眼，我看你一眼，可就显然表示出，这个小伙子相信客人的来意是要谈情说爱了。慈善小姐假装责备他过于放诞无礼，可还是不由得嫣然一笑。他是个怪孩子，这话一点儿不假。他那种岂有此理的行为，总是又有点并非望风捕影的地方。这才是那最妙之处呢！“可是我不认识什么先生啊，贝利，”裴斯匿夫小姐说。“你必是弄错了吧。”

贝利先生把这个想法的荒谬绝伦付之微微一笑，对待两位小姐，态度的和蔼可亲也还是不曾减损分毫。

“亲爱的持杯，”慈善说，“这到底是谁呢？这不是怪事吗？我倒实在是很想不去见他。这也太奇怪了，你知道啦！”

那位妹妹明明是认为，姐姐请教妹妹，无非是因为听说有人来访问，心中好不得意，要在人前显胜，让妹妹甘拜下风，妹妹把诸位做买卖的先生抢走了，这么一来倒也正是一报还一报呢。因此，她就非常亲爱非常客气地回答说，甭问，这倒真是一桩很奇怪的事，那个可笑的人跟她们素昧平生，到这儿来究竟是什么用意，她才真是完全莫明其妙呢。

“真是让人测不透啊！”慈善有点口角尖酸地说，“话说回来，你可又生的是哪门子气呢，我的乖乖？”

“谢谢你，”持杯小姐回敬了一句，还一边做针线活一边唱。“这我倒很明白，我的宝贝儿。”

---

① 事实上他是说了句“God bless me!”表示惊叹之意。

“你横是晕头转向了，你这个傻东西，”持扇说。

“你知道不知道，我的乖乖，”持杯说，态度坦白得可爱，“我自己都一直担着这份儿心呢！让那么些人来焚香顶礼，整天价混说胡闹，还不得把脑筋比我清楚的人都弄得晕头转向。你倒踏踏实实地一个人待着，没那些讨厌的男人来蛮缠歪搅，那可一定是太逍遥自在了，我的乖乖！你能够这样到底有什么诀窍呢，持扇？”

这一问虽然是出于天真，要不是小贝利表示出了他的心花怒放，可倒真许平地起风波呢；幸亏刚才把谈锋那么一转，他听得特别入味，身不由己，登时跳了个极其难学的舞，除非一时之间魂飞魄荡谁也跳不出来的，照一般人的说法，还就是那青蛙水手舞。他这么一撒欢儿，两位小姐由于从小儿所受的教育，就想起了一个修身立德的伟大格言，“作事休问好歹，体面必须保持”，马上按兵不动，共同向贝利先生表示，他要是胆敢再在她们面前练习那个花步子，她们就要立刻去告诉托节斯太太，要求她好好地惩治惩治他，别手下留情。那位年轻的先生表示要痛悔前非，先假装拿围裙去擦那烫脸的热泪，再假装从围裙上拧出一大桶水来，然后就拉着门，等慈善小姐从屋里走出去；那位姑娘也果然仪态万方地往楼上走，好去接待那位崇拜她的神秘客人。

真许是巧缘齐凑，那位客人倒居然找着了客厅，正一个人在那儿坐着呢。

“嘿，表妹！”他说。“我在这儿呢，你瞧。你准是以为我失踪了呢，我敢说。也罢！这阵儿你觉得身子好吗？”

慈善小姐回答说，她身子很好，还把手递给了约那斯·瞿述伟先生。

“这倒很对，”约那斯先生说，“你一路上受累，这阵儿也该歇

过来了吧？我说啊，还有那另一位她身子也好吗？”

“我妹妹身子倒是很好，我相信，”那位小姐答声儿说。“我还没听见她嚷嚷哪儿不舒服呢，先生。你也许愿意跟她见见面，亲自去问问她吧？”

“不必，不必，表妹！”约那斯先生挨着她在窗户里面的座位上坐了下来。“别忙。这是用不着忙的，你明白啦。好你个狠心的姑娘！”

“我狠心不狠心，”持扇说，“你怎么能知道？”

“嗯，也许是没法儿知道，”约那斯先生说。“我说啊——你是以为我失踪了吗？你还没告诉我呢。”

“我根本就没去想这碴儿，”持扇回答说。

“真的吗？”约那斯先生心里直琢磨这个奇怪的答复。“还有那另一位她也跟你一样吗？”

“我相信，关于这样的一个问题，我妹妹心里会是怎么想来着，或是不会怎么想来着，让我说我才说不上来呢，”持扇喊道。“反正她跟我一个字没提。”

“这没让她发笑吗？”约那斯问。

“没有。连发笑也没发笑，”慈善回答说。

“她这人笑起来才真够呛呢，是不是？”约那斯压底了嗓门说。

“她这人倒是很活泼，”持扇说。

“活泼是很可爱的—— 要是还不至于乱花钱的话。我这话对不对？”约那斯先生问。

“真个的，你说得倒是很对，”持扇故意装出一副端庄模样，好象她所以表示首肯，绝不是因为有丝毫私心。

“我说的是你那种活泼，你明白啦，”约那斯先生拿胳膊肘拐

了她一下。“我早就该瞧你来了，可是不知道你人在哪儿啊。那天早上，你怎么走得那么匆忙！”

“我得听爸爸的话，不能让我往东我往西啊，”慈善小姐说。

“找他去得往东还是得往西，我倒希望他肯指点我来着呢，”那位表兄接口说；“指点我了，我也早就找着你喽。哼，要不是今天早上在街上碰见了他，就是这会儿我还找不着你呀。你瞧那小子多么溜奸溜滑！真象一只郎猫，你说是不是？”

“对不起，提起我爸爸来，可得请您稍微恭敬一点儿，约那斯先生，”慈善说。“用这种口吻我可不答应，就是说着玩儿也不行。”

“哎哟，那你就爱说我父亲什么就说他什么吧，我绝不来干涉，”约那斯说。“我相信，他浑身的血管里净是点着了的煤油，没一滴普通的人血。你猜我父亲多大年纪了，表妹？”

“甭说，一定是很老了，”慈善小姐回答说；“这位老先生可倒是相貌堂堂、一表人才呢。”

“一表人才，相貌堂堂！”约那斯学说了一遍，气哼哼地举起拳头来往帽子顶上一砸。“嘿！他也该想着弄一口棺材，到里面去躺躺啦。哼，他都庆八十啦！”

“真的吗？”那位小姐说。

“哎呀，”约那斯喊道，“既然活到八十都还不肯回姥姥家，要活到九十我也不相信谁拦得了啊；哎，就是要活到一百你也没法儿反对啊。哼，人但凡有点儿心肺，活到八十就该害臊，更甭说再多活了。他的宗教信仰到哪儿去了，我倒得问问，怎么这么胡作非为，简直是目无《圣经》呢①！七十岁是最高的限度；要是还没

① 因《圣经》中有这样一句话：“我们一生的年日是七十岁”（见《旧约·诗篇》第90篇第10节）。

丧尽天良，还知道尽自己的本分，谁也不该再多活一天呀。"

约那斯先生为了这样的目的引用这样的一部书，有人会觉得奇怪吗？古语说，魔鬼（因为是在家人）爱为了自己的目的而引用《圣经》①，这话会有人不相信吗？只要肯往四周围瞧一瞧，随便哪一天发生的事，都可以供给无数的证据，比汽枪在一分钟内可以放出的子弹还要多呢。

"可是谈我父亲也谈够了，"约那斯说；"为了谈他倒给自己找别扭；那是何苦来呢？我是来请你出去蹓跶蹓跶，表妹，到几个地方去逛逛；然后再到我们家来，吃点儿什么。十成占九成，晚上裴斯匿夫倒一定会来串个门儿，他亲口说的，也好接你回家。你瞧，这是他写的字条儿；今天早上，一听他说我到这儿以前他回不了家，我就让他把这写下来了，怕的是你不肯相信我的话。什么也比不上真凭实据，你说对不对？哈哈！我说——你可得把那另一位也带来；你知道啦！"

慈善小姐拿眼往父亲亲笔写的字上一瞧，原来只是这么两句话："跟表哥去吧，我的孩子们。只要办得到，咱们就还是团结一致吧。"怕的是自贬身价，她拿了会子糖，这才表示同意，回屋去跟妹妹一块儿打扮收拾，准备出门。为了应酬约那斯先生和他那位令尊大人，叫慈悲小姐离开她在托节斯公寓里的辉煌战果，她心里虽然绝不会高兴，可倒工夫不大就居然陪着姐姐一同来了。

"啊哈！"约那斯嚷道。"你来了，是不是？"

"是的，大老妖，"慈悲说，"我来了；我可觉得到哪儿去也比

① "魔鬼爱为了自己的目的而引用《圣经》"一语，出自莎士比亚《威尼斯商人》第1幕第3场。

到这儿来强，你还别不信。”

“你不是说真心话，”约那斯先生喊道。“这绝不会是真心话，你明白啦。这不是开玩笑才怪呢。”

“你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吧，大老妖，”慈悲还口说。“我只要能够保持我的意见也就行了；我的意见还就是，你是个顶讨厌、顶可恨、顶招人嫌的家伙。”说到这儿，就哈哈大笑，好象非常开心似的。

“噢，你这女孩子可真厉害！”约那斯先生说。“她倒是个地地道道的刺儿头，你说是不是，表妹？”

慈善小姐的回答大意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刺儿头到底都有些什么习惯什么嗜好，问她她可说不上来，即便说得上来，真是多知多懂，她也不便承认家里的人有谁叫这种不成体统的名字，何况又是一个跟她相亲相爱的妹妹呢；“别管，”持扇气忿忿地瞪了她一眼，又这么找补上，“别管她这人的真正性格到底怎么样。”

“嗯，我的乖乖，”持杯说，“没别的说的，咱们还是马上就走吧，要不然我可就要干脆把帽子再摘下来，在家里待着啦。”

这句吓唬人的话果然没有白说，谁都不敢再吵嘴了；约那斯先生马上提议休会，全体一致通过之后，就立刻从公寓里动身。走到门口的台阶那儿，约那斯先生就两只胳膊一左一右搀扶着两位表妹；小贝利正从楼顶阁窗户里往外瞧，一见这种慷慨风流的举动，就拚命大声咳嗽，捧场助威，人家都要拐过巷口了，他这个突然发作的症候都还没平复呢。

约那斯先生首先问她们是不是善于走路，回答了一声“是”之后，就让她们安步当车的本领受了次挺严厉的考验；一个后半晌的工夫，就带她们逛了许多地方，瞧了许多景致，有桥，有礼拜堂，有街道，有戏院的外景，还有种种别的可以白瞧白看的东西，

一般人在一年里头所开的眼界，都也不过如此。显而易见，对一切建筑物的内部，这位先生都有难以克服的厌恶之感；只要得买票才能参观，玩艺儿是好是坏，他也都如数家珍；在他看来，这些东西没一样不是顶讨厌，顶低级，绝对不值一瞧的。这种意见在他脑中已经根深蒂固了，慈善小姐偶然提起跟金根斯先生等人看过两三次戏，他一听就问，"哪儿弄来的优待券？"好象这是理所当然之事。一听说是花钱买的戏票，他那份儿开心就真是难以言语形容，还说，"这准是一群顶可爱的半憨子，没错儿；"往往正在街上往前走，他就忽然笑得前栽后仰，简直象抽疯似的，笑的是诸位先生愚不可及，毫无疑问，也笑的是自己聪明过人。

及至出来了已经几个钟头，天昏日晚，人也乏透了，约那斯先生就表示他惯会跟人开玩笑，要露一手顶漂亮的给她们瞧瞧。这还不是拿嘴开玩笑，有趣的地方就在叫一辆雇脚马车，出一先令的车钱，哪怕是走天涯奔地角，也非把英里数跑够了不可[①]。幸亏这一跑就跑到了约那斯先生的住处，要不然，两位小姐也就未必能领略玩笑的妙处所在了。

那家老商号招牌上写着"安敦尼父子，曼彻斯特棉织品批发商"等字样，原来就开设在邮政局后身某一条很窄的街道上；那儿的每一所房屋，在夏季最晴朗的早晨，都显着很阴暗；到了三伏天，那些身轻如燕的看门的，各人在各人的雇主门前，都要把净水往石头道上泼洒成奇奇怪怪的花样；天气一热，还总可以让人发现，那些尘土多厚的货栈门道里，站着些位衣冠齐楚的先生，两手插在那左右相称的裤子的口袋里，老是拿眼瞅着脚上那

① 雇脚马车按道路远近计算车价，当时的标准是一英里八便士，大方一点，就给一先令不找零。

双无可非议的皮靴；除了有时候耳朵上夹着一支笔以外，看来这也就是他们最辛苦的工作。这所老房子是谁也不会嫌它还不够昏暗，还不够脏，被烟熏得还不够黑，还不够七倒八歪，还不够糟朽的；可是安敦尼·瞿述伟父子倒就在这儿进行他们的一切业务，也就在这儿享受他们那点很可怜的乐趣；因为老少二人都并没有别的住处，心中的一切思虑，也都跑不出这个狭隘的天地。

读者不难猜想到，业务在这所房子里占着首要的位置；说真的，甚至于把安乐推出大门，让家庭中的一切布置也处处受到排挤。因此，在那些可怜的卧房里，就靠墙挂着一叠一叠虫蛀了的信件，还满地都是卷布的木轴，残余的旧样本，还有那已经损坏了的货物的零头碎脑儿；至于那些脸盆架，躺不下人的床，破破烂烂的地毯，那就都被当作次要之物，随便往旮旯儿里一堆，即便再想起来，也都被认为是讨厌的必需品，不但不能带来任何利益，还偏偏妨碍了人生的唯一大事。那个唯一的起坐间，也是根据这个原则来安排的，乱七八糟，到处都是盒子和旧字纸，屋里搁着的账房用的高凳，倒比椅子还要多，且不提还有一张特别大的写字台，横跨屋子的正中央，象个怪物似的；在壁炉的上面，还有一只嵌入墙内的保险箱。为朝餐暮饮与宴乐嘉宾之用的，只有孤零零的一张小桌，要问它所占的地盘多么可观，跟写字台等营业用具成何比例，那就请看，父子两人一生的光阴被良辰美景赏心乐事占去了多少，又有多少是专门用来追求财富吧。那张桌子上，如今已经因陋就简地摆上了餐具，准备开饭了；火炉前面的一张椅子上，正坐着安敦尼本人，一见少爷领着两位漂亮表妹走进来，就站起来打招呼。

古来有句常言，警告咱们休想在青年人的肩膀上发现老年人的脑袋；咱们不妨再添一句：遇见了这样的怪物，咱们几几乎

没一回不是恨不能把那个脑袋砍下来；这也无非是因为，咱们生来就喜欢一切东西都各得其所，没错搁了地方。要说有许多人绝不是生来就肝火很盛，可倒初次跟约那斯先生识面，就不由得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那也未见得是不太可能的事；要是能在他府上跟他多亲多近，同饮同餐，那这个念头可就准得压倒一切，再不容你考虑任何别的问题了。

“嘿，死鬼！”约那斯先生很孝敬地这么称呼他老太爷。“饭快得了吗？”

“我想大概快得了吧，”老头子回答说。

“这不是废话吗？”少爷回答说。“我想大概快得了。到底是不是快得了？”

“嗐！我可说不准，”安敦尼说。

“你说不准，”他儿子用低一点的语声回答说。“哼，什么你都说不准，你。把你这根蜡烛给我。我要带两位姑娘出去一趟。”

安敦尼递给他一个公事房里用旧了的破蜡台，约那斯先生拿着它，头前带路，把两位小姐领到顶近的那间卧房，把她们撂在那儿，好把围巾软帽摘下来；回到了起坐间，就忙着开一瓶葡萄酒，擦那把切肉刀，还嘟嘟囔囔地说了些奉承他父亲的话，一直到两位小姐跟饭菜一同出现为止。请客人吃的那份好菜，是热气腾腾的羊腿配青菜土豆；一个邋里邋遢的老婆子把菜碟子放在桌上之后，客人爱怎样去享用，也就悉听自便。

“‘光棍儿堂’，你知道啦，表妹，”约那斯先生对慈善说。“我说——还有那另一位她回家之后该越想越可笑了；另一位，你说是不是？喂，你坐我右边儿吧，我要让她坐我左边儿。你肯过来吗？”

“你可真是个大老妖，”慈悲回答说，“我知道我挨着你坐准

得吃不下饭去；可也许是不坐那儿不行吧？”

“你瞧她活泼不活泼？”约那斯先生悄声儿对大小姐说，用他顶喜欢的法子来加强语气，还又拿胳膊肘拐了她一下。

“哟，我可实在说不上来！”裴斯匿夫小姐尖酸刻薄地回答说。“老问我这种可笑的话，我可真不耐烦了。”

“我那位宝贝老爸爸这阵儿在那儿干什么呢？”约那斯先生说，因为瞧见老太爷正在屋中跑来跑去，并不坐下来吃饭。“找什么呢，你？”

“眼镜儿丢了，约那斯，”老安敦尼说。

“甭戴眼镜就坐下来不行吗？”少爷接过来说。“你吃饭喝酒，不是拿眼镜儿当菜碟子，拿眼镜儿当酒杯子吧。还有那个睡不醒的老褚飞他又到哪儿去了！喂，笨蛋。哎哟！你不至于连自己的名字都闹不清吧？”

那人倒是好象不知道自己的名字，一直等到老太爷叫他的时候才来。老太爷一发话，跟屋子其余部分隔开了的小玻璃办公室门就慢慢地开开了，从里面爬出来了一个小老头儿，火烂眼边儿，人干面瘦。这是一个古色古香、不合时派的人物，满身尘土，跟屋里别的家具一样；身上那套黑衣服都已经穿烂了，腿上穿着短裤，磕膝盖那儿装饰着锈拉巴唧的带子头儿，好象本来是系鞋的，如今已经鞋破家亡了；再往下，那两条细长的腿，都裹着显得很脏的绒线袜子，颜色也是黑的。瞧他的模样儿，倒好象是五十年前就被人束诸高阁了，在一间堆东西的小屋里，刚被不知什么人发现出来。

虽然是这么个人，他倒居然慢慢地往桌子那边爬，一直爬到那张没人坐的椅子上；凭他那点模糊的知觉，一发现有生人在座，而且还是两位堂客，就又站起身来，好象是想要鞠个躬，躬还

没鞠，人就又坐下了，还直往两只象鸡爪子的手上哈热气，可怜的发青的鼻子老是紧挨着菜盘子，简直都动弹不得，两只眼睛什么东西都不去瞧，不但目无所见，脸上也毫无表情。以他当时的情形而论，也只是赋虚无以形体，什么别的东西也不是。

“这是我们的司账，”约那斯先生以主人与司仪的身分对两位小姐说：“叫老褚飞。”

“是个聋子吗？”两位小姐有一位问。

“不是，据我所知，他倒未必是个聋子。他耳不聋吧，爸爸？”

“我没听他说他耳聋过，”老太爷回答说。

“是个瞎子吗？”两位小姐一齐问。

“不——是。我压根儿没听谁说过他是个瞎子啊，”约那斯漫不经心地说。“你并不把他当个瞎子吧，爸爸？”

“那当然啦，”安敦尼回答说。

“那他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呢？”

“哼，我告诉你们他是个什么东西吧，”约那斯先生单跟两位小姐说：“一来，他已经老得很厉害了；我可不太喜欢他这一点，因为我相信我父亲必是受他传染了。二来，他又是个很奇怪的老家伙。”又把调门提高了一点，这么找补上一句，“除了他以外，倒几几乎没人说话他听得懂呢！”说着就拿切肉叉一指他那位令尊大人，好让人家知道说的是谁。

“多奇怪哪！”姐妹二人一齐喊道。

“哼，你瞧，”约那斯先生说，“这个老东西一辈子净算账写账，把脑筋都弄糊涂了；头二十来年，又糊里糊涂地得了场热病，整整三个礼拜都神志不清，可还是把数码儿加来加去，到后来都够好几百万、好几千万了，从此以后，我就不相信他精神十分正常过。好在如今也没多少生意，有这么个司账也就算不坏喽。”

“一个很好的司账，”安敦尼说。

“好吧！别管怎么说，反正雇这么个人用不了多少钱，”约那斯说；“何况又不是吃粮不干事，别的我们也就用不着管了。刚才我跟你们说来着，除了我父亲以外，几几乎没人说话他听得懂；不过我父亲说话他倒总是一听就懂，说清醒过来就清醒过来，让人瞧着怪纳闷儿的。他跟他相处多年，对他的特别脾气早就很习惯了，你明白啦！哼，我还瞧见过他跟我父亲合伙打默牌呢，还整整打了三场①，要问对手是些什么样的人，那他就跟你们一样，完全不知道了。”

“他是胃口不好吗？”持杯问。

“噢，不是，”约那斯一边说，一边把自己那份刀叉使用得马不停蹄。“他倒是也吃东西——可得等人家给他布菜。不过，只要有家父在这儿，那就等一分钟也无所谓，等一点钟也无所谓；所以呀，只要肚子里饿得慌，就象今天这样，那我就得等给自己治好了饿，才能去张罗他呢，你知道啦。喂，褚飞，笨家伙，你还不准备吃饭吗？”

褚飞还是坐在那儿一动不动。

“老是这么扭头别膀，这个老梆子，”约那斯先生又态度很冷静地给自己切了片肉。“你问问他去，爸爸。”

“你已经准备好吃饭了吗？褚飞，”老太爷问。

“是的，是的，”褚飞一听见他的语声，脸上就那么一亮，变成有知觉的活人了，让人瞧着真是又奇怪，又非常动人。“是的，是的。这就吃啦，瞿述伟先生。这就吃啦，先生。马上就吃，马上就吃，马上就吃。”说罢这句就又把话煞住，面带笑容，支楞着耳

① 打默牌，三场一算输赢。

朵，等人家把话讲下去；没想谁也没再对他说一句话，那点光亮也就渐渐从脸上消失，一直到他又成了个虚无的化身。

“留神，他吃起东西来可不定多讨厌呢，”约那斯冲两位表妹说，一边把那个老头子的那份菜递给父亲。“除了喝肉汤以外，他总是一吃东西就噎。喂，瞧瞧！你们见过哪匹马带着他这种白星眼的表情？要不是个顶好的玩笑，今天我还不会让他上桌呢；可是这倒准能让你们开心吧？”

也是那个苦老头子的造化，听了这篇拿他当题目的厚道话，倒完全不解其意，就跟人家当着他面讲的别的话，他也多一半儿听不懂一样。无奈羊肉太老，他牙口儿又不济，很快就可以证明说他吃东西爱噎不是瞎说了，不知受了多大罪，才能勉强吃下去一点。约那斯光生无限开心，口口声声说，他活了这么大，轻易没见过这位好宾朋比今天更有趣儿，倒足可以让人把肚肠子都乐疼了呢。说真的，他甚至于还劝两位小姐相信，从这一点来看，他认为褚飞倒比他的亲爸爸还强；跟着又意味深长地找补上一句说，这可得算是很奉承他呢。

说也奇怪，安敦尼·瞿述伟自己这么年迈，听见他那位令郎嘲弄跟他们同桌吃饭的这个可怜的鬼魂，心里倒觉得高兴。而且毫无疑问是心里高兴；说句公道话，这与其说是因为爱让那位老司账受人挖苦，倒不如说是因为喜欢约那斯的会挖苦人。为了同样的理由，就连那个年轻人指鸡骂狗，甚至于对他本人都不客气的话，他听了也都心中暗喜，不由得搓拳摩掌，偷偷发笑，好象是在袖口里头说，“教导他的是我。训练他的是我。这是没辜负我的辛勤教养的克家之子。又狡猾，又奸诈，又贪财，我的钱他才绝不会胡花乱用呢。我孜孜以求的就是这个；我日夜盼望的就是这个；这就是我这一生伟大的志愿与目的呀。”

老实说，一旦如愿以偿，这个伟大的目的可就真是观之不足玩之有余了呢！无奈有些人明明是照自己的模样来塑金身，塑造成功之后，却又不肯崇拜这个偶像；把它的形体不全归罪于什么天性，又哪里知道这正是戕贼杞柳以为桮棬？[①] 安敦尼倒至少要比这些人强吧。

褚飞磨蹭了半天工夫，始终没把他那份菜吃下去多少，约那斯先生忍无可忍，终于亲手把他的菜盘子端走，请求父亲向那位年高有德的人表示，他还是下死劲儿去啃他的面包吧——安敦尼也果然领命照办。

"嗻，嗻！"那个老头子喊道，一听见那传达旨意的还是刚才那人的声音，脸上也又象刚才那样忽然一亮；"说得很对，说得很对。他是您的亲生儿子嘛，瞿述伟先生！这么个机灵孩子，就请上帝多多保佑吧！请上帝多多保佑，多多保佑吧！"

约那斯先生认为这真是特别孩子气——这倒也许不是毫无理由呢——笑得只有更厉害，还告诉两位表妹说，他恐怕早晚准有那一天，褚飞得要他的命。跟着就撤去了桌布，那瓶酒也摆在桌上了，约那斯先生给两位小姐斟上了酒，求她们别舍不得喝，因为酒有的是，请她们放心吧，这瓶是打哪儿来的，就都在哪儿搁着呢。说完这句哈哈话之后，又有点慌慌忙忙地找补上，这只不过是开玩笑，她们也一定不会把戏言当真吧？

"我得为裴斯匿夫干一杯！"安敦尼说。"祝你们的父亲福寿绵长，我的两个乖乖。真是个聪明人，这个裴斯匿夫。真是个不会上当的人！可又是个伪君子，对不对啊？又是个伪君子，二位姑娘，对不对啊？哈哈哈！嗯，他还就是个伪君子。嘿，在座的没外人——他还就是个伪君子。这倒也并不能让我改变我对他的好

① 参看《董贝父子》第46、47章。

意见，我只是觉得他在这方面未免过分罢了。什么事都有个过分，我的宝贝儿。连假冒为善都有个过分。你们就去问约那斯得了。”

“人的善为身谋可没个过分，”那位前途无量的少爷乐得心花都开了，满嘴含着酒说。

“听见没有，我的乖乖？”安敦尼喊道，“聪明话，聪明话！这倒是个很好的例外呢，约那斯。没个过分，要想过分还真不易呢。”

“除非是，”约那斯先生悄声儿对他顶喜欢的那位表妹说，“除非是人已经活得太长了。哈哈！把这告诉那另一位吧——我说！”

“哎哟我的妈！”持扇象使脾气似的说。“你不会亲自去告诉她吗？你不愿意亲自去告诉她是怎么着？”

“她似乎是老爱拿人当醒酒汤，”约那斯先生回答说。

“那你又何必还惦记着她呢？”慈善说。“我敢说，她也并没把你怎么放在心上呀。”

“可这是真话吗？”约那斯问。

“哎哟我的妈，这还用得着跟你说吗？”那位小姐答声儿说。

约那斯先生一言不答，脸上带着很奇怪的表情，瞟了慈悲一眼；还说，那才绝不会让他心碎肠断呢，请她放心吧。跟着就对慈善更青眼相加，还故态复萌，又那么彬彬有礼地请求她“再过来一点儿”。

“还有一样不容易过分的事呢，爸爸，”沉默了片刻之后，约那斯又发了话。

“那是什么呢？”那位老爷子问，没等他答复，就已经咧着嘴笑起来了。

“做一笔好买卖，”少爷说。“听我跟你讲做买卖的规矩吧。不让人家干掉你，你就得干掉人家。这才真是做买卖的金科玉律

呢。别的都是冒牌儿的。”

一听他发表这个感想，老太爷高兴得大声喝起采来，心里觉得万分有趣，甚至于不怕舌敝唇焦，要把这讲给那位老司账听。那位老司账一听就搓拳摩掌，把瘫痪的脑袋那么一点，把迎风流泪的眼睛那么一眨巴，还用他那象吹口哨似的声音喊道，“好啊！好啊！您的亲生儿子嘛，瞿述伟先生！”即便力竭声嘶，也还是要用尽了法子来表示心里的喜欢。可是这个老头子的满腔热忱倒也并非毫无可取之处：世界上只有一个人跟他相处多年，如今他孤苦伶仃，更得相依为命，既然是忧乐同享，当然就无怪乎要声声相应了。当时如果有谁肯去把这问题想一想，就凭他的这种表现，别管多么可悲可叹，也许就可以瞧出善良的天性并没完全泯灭，在那儿潜藏隐伏，就好比一桶美酒的残渣余滓，在叫作褚飞的酒桶已经破旧不堪之后，都还在桶底一直存留到今天呢。

当时在场的既然都是那些人，这个问题也就没人去想，没人去谈；褚飞又躲到炉边的黑旮旯儿里，每天晚上都在那儿消磨岁月，这天晚上也几几乎谁都没再见其人闻其声；只有一回，因为给了他杯茶喝，才算有人瞧见他象机器人似的活动起来，把他的面包泡在茶里。在这种时候，你绝没有理由假定他是睡着了觉，或是假定他能够瞧见什么，听见什么，感觉到什么，或是想什么心事。他这人始终都好象是已经冻结起来——假如形容这类剧烈变化的字眼可以用在他身上的话——得等到安敦尼又对他说了句话，或是又拿手碰了他一下，才会再暂时解冻呢。

经约那斯先生请求之后，慈善小姐就来给大家泡茶，瞧着就象这家的女主人，自己心里也有所感觉，那么羞手羞脚，也真是再动人怜爱不过了；尤其是约那斯先生就坐在她身旁，老是花言

巧语，在她耳边悄声儿赞美她，未免让她更是难以为情。在慈悲小姐这方面，总是觉得这天晚上的聚会分明是专为给他们俩开心，再一想这时候还没回公寓，必是已经让诸位做买卖的先生等得无奈心烦，更不由得暗自伤神，正看着昨天的报纸，就打起哈欠来。至于安敦尼呢，他马上就去睡觉了，只要约那斯和持扇愿意两个人把这出戏演下去，台上也就再没有碍手碍脚的东西了。

茶已经喝完，茶盘也端走了。约那斯先生拿出了一副脏里巴唧的纸牌，耍各种各样的小手彩儿，给这姐妹二人开心解闷儿；每一种的主要目的，还都是骗人家拿钱跟你打赌，说这你绝办不到，然后马上就赢人家的钱，把它纳入自己的腰包。约那斯先生告诉她们说，这种技艺在最有才学的人士之间是很吃香的，就凭用这种法子来赌造化，大笔的钱财还经常倒手呢。还可以提一笔的是，这他自己也居然完全相信；因为老实人有老实人的头脑简单之处，狡猾人也照样有狡猾人的头脑简单之处；有些事情是除非能把偷鸡摸狗当作所信奉的宗教，谁都得认为是无稽之谈的，在这方面，约那斯还真是个最以耳代目的人。说到他这人的愚不可及，如果读者不嫌有读他的清神，那倒可以单开一篇账呢。

这位英俊少年，本来大可以当个头号浪荡公子；一般荒唐鬼的种种坏毛病，他简直都占全了，要不是单单缺少手头慷慨那个唯一的优点，也早就成了个无赖之尤。可惜他这人又无财不取，一钱如命，这两种习惯偏偏要从中作梗；拿人害了病来说，药石无灵，以毒攻毒倒往往可以奏效；约那斯先生也正是全靠来了个以欲制欲，才算没能把坏事做尽作绝，要想靠修身立德来让他回头是岸，那倒还许徒劳无功呢。

约那斯拿纸牌来变那套无聊的戏法儿，已经把全副本领施展出来了，天色渐晚，裴斯匿夫先生却还不露面，两位小姐于是就表示想要回家。无奈那位风流慷慨的约那斯先生非让她们先用点面包、干酪、黑啤酒不可；就是在已经用过之后，也还是一百个不愿意让她们动身，时常恳求慈善小姐稍微再过来一点儿，或是稍微再多待一会儿，还用许多这一类的手段来献殷勤，那么竭诚尽敬，倒真是只此一家别无分店。及至软磨硬留都归于无效，就戴上帽子，披上大衣，准备送她们回托节斯公寓；同时还说，他知道她们是宁可安步当车，至于他呢，意见倒也正跟她们完全一致。

"再见吧，"安敦尼说。"再见吧；替我——哈哈哈！——问候问候裴斯匿夫。留神你们的表哥，我的乖乖；提防着约那斯；他可是个很危险的家伙。不管怎么样，也别为了他打架！"

"哟，不就是那小子吗！"持杯喊道。"为了他打架？新鲜！你可以把他整个儿拿去，我的好姐姐持扇，算是你一个人儿的。我那份儿也送给你啦！"

"怎么着！莫不成我是个酸葡萄吗，表妹？"约那斯说。

他用的是一个很老的典故，内容也很简单，慈善小姐听了会觉得那么有意思，倒真有点出人意外。为了姐妹情分，她却责备约那斯不该这么使劲儿把身子倚靠在残蒲断苇之上①，还说他可千万别再对可怜的持杯这么狠心肠，要不然，她（慈善）可就实在没法不恨他了。至于慈悲呢，脾气其实也不比别人坏，听了这话只是付之哈哈一笑；结果呢，三个人一同走回家去，在路上也就并没生气拌嘴。约那斯先生在中间，一只胳膊搀着一位表妹，

① "残蒲断苇"典出《旧约·列王纪下》第18章第21节及《以赛亚书》第36章第6节。

有时未免要把这位错当那位，拿自己的胳膊去挤人家，而且还是那么使劲儿挤，给人家带来不止一点不方便；不过，他既然老是悄语低言，对慈善殷勤备至，这也就甭说是出于无心了。走到了托节斯公寓，大门一开，慈悲就急忙甩开了他们俩，一个人往楼上跑；慈善和约那斯可倒不肯马上进去，在台阶上又彼此谈了不止五分钟的话；第二天早晨托节斯太太可就跟人家说了，“谁还猜不出那儿演了出什么戏？这是个大喜呀；裴斯匿夫小姐也老大不小了，还不该赶快想着找个人家儿吗？”

光阴似箭，一个辉煌灿烂的幻象突然降临托节斯公寓，在金根斯忧郁的胸中散开一片阳光。如今却眼看就要让人再也瞧不见了，眼看就要象一个牛皮纸包，一个鱼篮，一个装牡蛎的木桶，一位肥头胖脸的绅士，或是无聊的现实生活中任何别的东西那样，被装在雇脚马车里，从伦敦带到乡间去了！

“公寓也不止一个，两位亲爱的裴斯匿夫小姐，”临走的头一天晚上，回房歇息的时候，托节斯太太跟她们说。“象我目前这样，每一位房客心都碎成了八瓣儿，那可从来也没见过啊。我不相信诸位先生还能再跟原先一样，或是不太不一样——哼，再过几个礼拜也不行呀。这你们可得担很大的责任——你们二位。”

两位小姐很谦虚，不承认这场大祸是她们诚心惹出来的，并且表示非常抱歉。

“还有你们那位虔诚的爸爸，他也得担责任啊！”托节斯太太说。“他走了才真是个极大的损失呢！两位亲爱的裴斯匿夫小姐，你们的爸爸倒完全是个传播和平与爱情的使者啊。”

两位小姐摸不清，在她的心目中，这位使者所传播的到底是哪一种爱情，听了这句奉承话，也就未免态度很冷淡。

“今儿晚上，”一瞧出这个，托节斯太太就说，“我得请你们别

关你们屋跟我屋当间儿的小门儿，这是为了什么，人家可叫我别声张，我要是敢说出来，那我相信你们就该感觉兴趣了。可还就是不能这么办，我已经诚心诚意答应金根斯先生一声不响，就跟坟墓里的死人一样了。”

“亲爱的托节斯太太！你这话到底是怎么个意思？”

“也罢，我的两位招人疼的裴斯匿夫小姐，”公寓的老板娘说，“我的两个肉宝贝儿——你们可以格外赏脸，在分手的头天晚上，准许我恕个罪儿这么称呼你们吗？——那我就实对你们说吧；金根斯先生跟诸位别的先生，已经自己组织了一个小小的乐队，今儿晚上，到了夜深人静的时候，还真打算在这屋门外的楼梯上演奏小夜曲呢。我不能不承认，”托节斯太太说，还象往常那么有先见之明，“我倒恨不能让时间定得比这早一两个钟头；因为先生们一熬夜就得喝酒；一喝酒，他们的音乐就许没不喝酒的时候那么受听。可是事情已经定规妥了；我也知道，两位亲爱的裴斯匿夫小姐，这么上赶着献殷勤，倒一定会让你们心里很痛快呢。”

听了这段新闻，两位小姐起先都非常兴奋，甚至于还发誓说，小夜曲没演奏完毕，她们绝不会想着上床睡觉。静心等候了半个钟头，意见可就完全改变，不光是上了床，而且还真睡着了；不但如此，睡了会子，已是夜静更深，万籁俱寂，忽被某种清音妙响从梦中惊醒，也并没喜欢得魂灵儿飞上九霄。

这是非常非常感动人心的。就连那顶爱挑剔的人，也不会嫌它还不够凄惨。为首的“小喇儿”，或者说主要的哭丧人，是那位爱卖弄歌喉的先生；金根斯担任低音乐器；其余的人呢，拿得着什么就拿什么。那位顶年轻的先生把一腔幽怨吹到一管笛子里。虽然并没吹出多少声音来，可是那倒更好。“请往光荣待君

处！”① 只此一个叠句，就表现出了无限难以言宣的绝望心情，即便裴斯匿夫小姐与托节斯太太都已经因为物质自燃②而化了灰，为了追悼她们才演奏这个小夜曲，要想胜过这个，也还是绝不可能。这是一首安灵曲，一首挽歌，一种呻吟，一种慼叹，一种呼号，一种啼哭，可以说是总其精华，集悲惨与难听之大成。那位顶年轻的先生吹起笛子来是野调无腔，忽作忽辍。笛声忽到耳边，忽而又听不见了，好象一阵阵的风似的。有老半天工夫，都好象是人笛俱寂，托节斯太太和两位小姐已经断定他是不胜伤感，流着眼泪回房去了，他却给你个冷不防，就在那个调子奇峰突起之处重新出现，累得气都喘不过来。他是个石破天惊的音乐家。简直让人无从捉摸；你以为他是歇着呢，他倒就正在做那桩应该让你最大吃一惊的事情。

诸音并奏，一共有好几个乐章；也许能够少两三个才好，可是托节斯太太有话，这个倒错得也对。就说是这样吧，就连在那庄严肃穆的一刹那，金根斯如果有个灵魂，动魄凄心的声音也多半早已钻入他灵魂的深处，他可还是不肯不去理会那位顶年轻的先生。第二首歌还没开始，就牙白口清地请求他别演奏了——还说这是面子事，瞧这小子多可恶！不错；他是这么说来着；别演奏了。那位顶年轻的先生的出入气儿，从门上的锁眼里都可以听得见。他才不是在那儿奏乐呢。七情六欲在他胸中

---

① 英国诗人托玛斯·穆尔(Thomas Moore, 1779—1852)所作《爱尔兰歌曲》中的一首有以下三句：

“请往光荣待君处；
扬眉气作长虹吐，
但莫相忘不相顾。”

② 《荒凉山庄》中的人物克鲁客就是因“物质自燃”而死的。在该书的卷首语中，狄更斯还为这种奇怪现象的可能性辩护，并提出许多证据。

就如怒涛汹涌一般，靠一管笛子又能发泄出多少来？连大喇叭的声音加强十倍都还嫌太柔和呢。

小夜曲快演奏到尾声了，令人叹为观止的地方眼看就要到了。那位爱好文艺的先生，已经以《赠别两位小姐》为题，依照旧谱，写了一首新歌曲。大家全都来参加，只有座中那位顶年轻的先生，为了上文所交代过的理由，始终都保持着可怕的缄默。那首歌曲是古典格调的，祈求阿波罗颁赐神谕，一定要追问"慈善"与"慈悲"一旦被放逐于托节斯公寓的墙垣之外，这个公寓又待如何？自从开天辟地以来，所谓神谕就往往不爱发表特别值得记忆的意见，如今也当然是率由旧章；关于这个问题，神明既然不肯指点愚蒙，这首歌曲也就改弦易调，来说明两位小姐跟《统治吧，不列颠尼亚》是金声配玉貌，结下了不解之缘，大不列颠如果不是一个海岛，又哪里会有这样的美人？① 既然走上了乘风破浪的途径，歌曲就用下面这一节来煞尾：

> "送裴翁登舟船，不由人欢呼万岁！
> 愿柔风肯做美，吹片帆，顺归途；
> 众海神聚舟边，一个个称奇叹美：
> 好一位建筑师，艺术家，伟丈夫！"

正把这幅美丽的图画呈献给世人的想象，诸位先生就向自

---

① 这是将英国比作古希腊，将两位小姐比作荷马史诗中的海伦。《统治吧，不列颠尼亚》是英国的爱国歌曲，作者是诗人汤姆逊(James Thomson，1700—1748)。其中最有名的两句是：

> "统治吧，不列颠尼亚，统治着海洋，
> 不列颠人民永远不会把奴隶来当。"

己的卧房徐徐而退，好让所演奏的音乐从远处听来更觉美妙；他们的雅奏就这样渐渐地响寂音沉，托节斯公寓里的人也可以安稳睡觉了。

贝利先生保留着自己的珠喉，要等到第二天早晨再来献宝；两位小姐正跪在箱子前面收拾行李，他就往屋里钻脑袋，请她们听他学狗叫，还把一只年轻的狗在难忍难挨的情形下发出来的声音学得那么象，倒正好让爱想入非非的人听了，还以为狗也为了发泄胸中的郁闷唤人取笔墨来呢。

“哎，两位小姐，”这个年轻人说，“莫不成你们真是要回家了，这可太糟心了吧？”

“是的，贝利，是要回家了，”慈悲答声儿说。

“也不给哪位先生留下一绺儿头发吗？”那个年轻人问。“你们的头发不是假的吧？”

两位小姐不由得发笑，告诉他说，当然不是。

“噢，怎么见得当然不是？”贝利说。“我可不信。她的就是假的，哼。有一回我瞧见它就在窗户旁边儿钉子上挂着呢。再说，她坐那儿吃饭，我还走到她身背后去揪过它；她可始终都还蒙在鼓里呢。我说啊，两位小姐——我可要离开这儿喽。在这儿让她终日打过来骂过去，那口气我可咽不下去喽。”

慈悲小姐问他将来作何打算；贝利先生微示其意，说他是打算要么去当骑手，要么去投军。

“投军！”两位小姐哈哈一笑，喊道。

“嗐！”贝利说，“那又有何不可？伦敦塔里有好些鼓手呢。我跟他们认识。你听着，国家岂不是很敬重他们！根本没那事！”

“我瞧你准得挨枪子儿，”慈悲说。

“挨枪子儿就挨枪子儿吧，”贝利先生喊道，“那又怎么样？能

挨枪子儿倒还有点横劲儿呢，两位小姐，我这话对不对？我是愣挨炮子儿，不愿意挨擀面杖；可是，诸位先生胃口一好，她还老是抄起个那一类的家伙往我身上就扔。就说，"贝利先生想起了所受的委屈，就象蝎螯狗咬似的，"就说诸位先生真是把公寓里的粮食吃了个精光，那又怎么样呢？那也不怨我啊，对不对？"

"当然没有人说得怨你喽，"慈悲说。

"真没有吗？"那个年轻人跟她顶嘴。"没有。有哇。嘻！哎哟！没人能说得怨我！可是有人知道得怨我啊。可是我才不能让人一见东西长价儿就拿我来煞气呢。我才不能让人因为物价太贵把我给宰了呢。我不待在这儿啦。所以呀，"贝利先生又化嗔为喜，笑吟吟地这么找补上，"别管是打算给我多少钱，顶好还就是一下子给；不定哪天你们要是再回来，可就找不着我这人喽；至于接我手的那个孩子，他才绝不配要人家的一个钱呢，我知道。"

他替人家想得这么周到，两位小姐，用父女三人的名义，也果然就照方抓药；因为考虑到跟贝利先生的私交，赏给他的酒钱还特别从丰，让钱不知该怎样感恩图报才好，整整一天，老是偷偷拿手往口袋上左拍一下右拍一下，还象演哑巴戏似的，做出了许多这一类的滑稽动作，可也还是甭想能把心中的情感完全发泄出来。而且也不光是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把一个装着女帽的盒子挤扁不算，他还大卖力气，把裴斯匿夫先生的行李从楼顶拚命往下拽，让它受了很大的磕碰；简单一句话，就好象是要千方百计来证明，那位先生一家人这么恩宠相加，倒真是让钱五内铭感、百世难忘呢。

裴斯匿夫先生和金根斯先生挽着胳膊回家吃饭来了；原来这位先生是特意给自己放了半天假；这一下子，跟那位顶年轻的

先生和其余的人比起来，可就不定占了多少便宜，因为那些人全都是阴差阳错，整天有约会，非到晚上没闲工夫。那瓶酒是裴斯匿夫先生请客，两个人还真是有说有道的，彼此非常相契；因为眼看就得分手，可又老是悲伤叹息。正在饮酒作乐之际，外面忽然回报进来，说是老安敦尼跟他少爷来了；让裴斯匿夫先生很是诧异，金根斯也仓皇失措。

“给你道别来了，你瞧，”安敦尼低声儿对裴斯匿夫先生说，两个人都在桌上另找了个地方坐下，躲开其余的人，让他们继续谈他们的话。“咱们俩不一条心又能有什么用处呢？咱们俩拆开了，就好比一把剪子的两半儿，裴斯匿夫；要是合到一块儿，可就成了个东西了。对不对呀？”

“和衷共济，我的老大爷，”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说，“总是一桩可喜的事嘛。”

“不一定吧，”那个老头子说；“世界上有些人，我是宁可跟他们意见不合，绝不愿意跟他们意见一致的。可是我对你的意见你是知道的呀。”

裴斯匿夫先生还没忘记“伪君子”这个词儿，一句话没答复，只是脑袋动了那么一下，似点头非点头，似摇头非摇头，既不象是表示首肯，又不象是表示否认。

“那是奉承你呀，”安敦尼说。“不说屈心的话，那是奉承你呀，就是在当时，那也是不由自主地对你的才能表示钦佩呀；要绕着弯儿奉承谁，那还绝不是时候呢。可是在驿车里，你知道啦，咱们俩倒意见一致，承认彼此倒还很了解了。”

“噢，很了解！”裴斯匿夫先生随声附和，弦外之音就好象是说，他本人倒受到了最无情的误解，可就是不愿意叫屈喊冤。

安敦尼的那位少爷正坐在慈善小姐旁边，安敦尼瞟了他一

眼，又瞟了裴斯匿夫先生一眼，然后再把眼光挪到少爷身上，来回来去地不知有多少次。碰巧裴斯匿夫先生也跟他往一个方向瞧；一发觉这个可就先把眼光落下来，然后再把两眼一闭；好象拿定主意不让老头子从那儿瞧出什么来似的。

“约那斯是个很精明的小伙子，”老头子说。

“看样子，”裴斯匿夫先生用他那最直爽的态度回答说，“倒是非常精明。”

“而且还很谨慎呢，”老头子说。

“而且还很谨慎呢，这我很相信，”裴斯匿夫先生答声儿说。

“你瞧啊！”安敦尼趴在他耳朵上说。“我相信他是对令嫒有了好感了。”

“啧，我的老大爷，”裴斯匿夫先生说，两眼还是不睁开；“年轻人嘛，年轻人嘛，何况还是表亲呢。也就是亲戚之间的那点好感罢咧，先生。”

“哼，根据咱们的经验，亲戚之间的那点好感可也太有限了，”安敦尼答声儿说。“难道这一回就真没什么稍微再深点儿的好感吗？”

“那谁说得上来？”裴斯匿夫先生答言道。“谁也说不上来啊！您这话也太叫我诧异了。”

“对，那我知道，”老头子又干又倔地说。“也许一时不会消灭；我说的是他们的好感，不是你的诧异；也许三天半新鲜劲儿就过去了。真要是能够长久的话，说不定（你既然已经抓弄不少，腰包挺足，我这辈子也没白奔），咱们俩对这问题也许就可以一样关心了。”

裴斯匿夫先生脸上露出了温和的笑容，正要发话，安敦尼又把他的话头儿拦住了。

“我知道你要说什么。简直都是些废话嘛。什么根本没想到这一层咧；事关你的宝贝孩子的终身幸福，你是个疼儿女的父亲，更不便表示意见咧；左不是这一套呗。对，很有理。也正符合你的为人啊！不过，在我看来，亲爱的裴斯匿夫，”安敦尼把手放在他袖口上，又接着往下说，“要是把玩笑开下去，老是装糊涂，那咱们俩保不齐就许有一个得吃亏的；我既然很不愿意让那个吃亏的是我自己，那可就得恕我不客气，要趁早儿把事情挑明了；让咱们俩可以来个心明眼亮，就象这会儿这样，谁也别以为谁还蒙在鼓里呢。谢谢你仔细听我讲了半天。这咱们俩可就处于平等的地位了；我相信，这倒一定会让你我都很满意吧。”

说着说着他就站起身来；向裴斯匿夫先生点头示意之后，就离开了他，去跟那些年轻人坐在一起，让那位君子想不到他会这么明刀明枪，未免有几分搔首踟蹰，不知所措，更没法儿感觉不到，这回带着生平所惯用的兵器去上阵，结果倒束手无策，连一个招数也使不出来了。

可是夜里的驿车是严守时刻的，如今时刻已经快到，该到售票处去等着上车了；地点就在左近，行李已经先走了，人准备步行。没耽搁多大工夫，两位裴斯匿夫小姐和托节斯太太一打扮好，这行人就立刻动身。到了出发的地点，驿车已经在那儿等着，马也套好了；不但如此，那些做买卖的先生，绝大多数也都在那儿呢，顶年轻的那位也在其中，显然是五内沸然，而且如坠深渊，万分灰心丧气。

托节斯太太跟两位小姐分手时的肝肠痛断，也只有向她们的父亲道别时的黯然销魂才堪与比拟呢。说真的，女人的手绢儿，从来也没有象如今她那块那样，从一个扁手提网袋里掏出来又搁进去，搁进去又掏出来的。她正紧挨着车门，站在那石头道

上，还有两位做买卖的先生左护右持，借着车灯的亮儿往车里瞧，苦于老是有金根斯先生挡着，那位好人的脸也只能容她隔山映水地瞧见个一眼两眼。原来金根斯一直都是那位顶年轻的先生的狭路冤家，正站在车磴上跟三位堂客谈话呢。在那一边的车磴上站着的是约那斯先生，他是凭表兄的资格保持着那个地盘的。至于那位顶年轻的先生，他本来是捷足先登，结果倒成了孤军深入，在票房里举目一望，只见四面都是红红黑黑的招贴与快驿车的写真，没能身脱重围，早被脚夫们混推混搡，不给他留些体面，还老是得左冲右突，去抵挡那笨重的行李。这样前不巴村后不着店，神经又非常兴奋，结果也就雪上加霜，倒了个顶大的霉；在分别的时候把一朵鲜花儿——而且还是花儿洞子里栽培出来的，未免让他破费钱钞呢——照准了慈悲小姐的纤纤玉手扔过去，没想倒扔在车箱上的马夫身上；马夫和和气气地道了一声谢，就把花儿插在衣服上的扣眼里了。

父女三人坐着车走了；托节斯公寓又冷冷清清了。两位小姐都独自坐在一个旮旯儿里，把身子往后一靠，一个劲儿追想往事前尘，也不怕心中惆怅。裴斯匿夫先生呢，却把酒食征逐之乐都看作过眼云烟，一心去盘算如今正等着他这位正人君子去办的那一桩大事，但愿能把那个亏心负义的骗子早日赶出门庭，别再在家里留着这个祸害，简直是渎犯了所供奉的家神。

第十二章

事关贫掐先生等人的一生休咎，目前未晓，日久自明。裴夫子好行其德，谁敢冒犯威严？小马丁狠下决心，可谓不顾死活。

天有不测风云，贫掐先生和马丁做梦也没想到，逍遥自在地住在裴斯匿夫先生府上，彼此的交情也与日俱增。马丁心又灵手又巧，在这两方面都天赋很高，文法学校的设计图，因此也就进行得非常起劲；汤姆还几次三番地声明，只要人间的万事还不至于毫无凭准，当评判的人也还有一秉大公的，竞赛的日子一到，这么个别开生面，十分出色的图样还会不荣获冠军吗？马丁本人虽然还没乐观到那个程度，却也以成名成家自许，听他这么一说，当然也就更发愤忘食了。

"将来我要是成了个大建筑家，汤姆，"有一天，这位新学生站在跟那张图样有点距离的地方，悠然自得地瞅着它说，"我告诉你我要建筑的东西有一样是什么吧。"

"哎！"汤姆喊道。"是什么呢？"

"嗯，你的幸运。"

"不能吧！"汤姆·贫掐喜出望外地说，直仿佛这已经成为事实似的。"真的吗？可让我感激死了。"

"我要把它建筑在，汤姆，"马丁接口说，"一个极牢固的基础

上，让你一辈子受用不尽——不但如此，而且子子孙孙也都一辈子受用不尽。我要当你的恩人，汤姆。我要让你受我的保护。将来我要是独占鳌头，想拉拔谁就拉拔谁，哪个小子敢冷眼看待他，我都要瞧瞧他是长着几个脑袋，汤姆！”

“哎，不说瞎话，”贫掐先生说，“我觉得我这辈子倒真没比听见这话更心里痛快呢。实在是这样。”

“噢！我可不是说着玩儿，”马丁还口说，那么纡尊降贵，且不说怜贫惜贱，而又那么挥洒自如，倒好象早就当上欧洲各国君主的头一名御用建筑师了。“我一定这么办。我一定给你想办法。”

“我这人恐怕是不中抬举，”汤姆把头一摇说，“要让人爱莫能助呢。”

“呸，呸！”马丁回答说，“别把这挂在心上了，我偏说贫掐是个聪明人，我很赞成贫掐，要是还有哪个小子敢来跟我作对，那我倒要会会他呢！再说，他妈的，你还可以在上百个地方都对我很有用处呢，汤姆。”

“反正我总要尽力而为，也许还不至于不能在一两个地方对你有点用处吧，”汤姆说。

“比方吧，”沉吟了片刻之后，马丁又接着往下说，“喂，叫你去瞧瞧我的计划执行得怎么样，工程还没进行到让我多么感兴趣的阶段，先叫你去监督着，这一类的活儿干起来就象坐顺水船儿似的，交给你倒甭提多合式呢；要是来了讨厌的客人，没有亲自去招待之理，也可以叫你去领着人家参观我的工作场，跟他们谈谈艺术什么的；诸如此类的事情，你倒也可以干得甭提多漂亮呢。身边用着你这么个通今知古的人，绝不是一个普通的笨蛋，汤姆（我敢担保我说的都是正经话），那倒真是他妈的脸上不定多光彩呢。噢，我一定会照顾你的。你一定会是一个有用之

人，请你放心吧！”

汤姆是个极谦和和守分的人，打个比方，不论跟一些什么样的人相处，他都绝不会想当那个乐队的首席提琴手①，派他去当第一百五十名左右的小提琴手，他都会非常满意——可是这么说也还嫌太轻描淡写呢。因此，听了马丁这些话，他就真是喜不自胜。

“当然喽，那时候我都已经跟她结了婚了，汤姆，”马丁说。

汤姆·贫掐已经要喜上眉尖，到底是怎么会又忽然受了阻碍，只见一片红潮涌上这个诚实人的双颊，这个诚实人的心中也起了一种悔恨之感，直仿佛他这人根本就不配受他朋友的重视呢？

“那时候我都已经跟她结了婚了，”马丁笑容可掬地往窗户外面瞧，“我希望，那时候我们跟前也已经有了一群孩子了。他们一定会很喜欢你的，汤姆。”

可是汤姆倒一言未发。他要说的话还没出唇就归于乌有，好象是出尘离垢，完全变成舍己为人之心了。

“这一溜儿的孩子全都喜欢你，汤姆；当然喽，我的孩子也一定会喜欢你的。”马丁接着往下说，“也许我可以给我的一个孩子起个跟你一样的名字。就管他叫汤姆怎么样？嗯，我说不上来；汤姆这名字倒并不坏呢。汤玛斯·贫掐·瞿述伟。围裙上是三个大字，汤·贫·瞿——你不反对吧，我敢说？”

汤姆轻嗽了一声，还微微一笑。

“她一定会喜欢你的，汤姆，这我知道，”马丁说。

“哎！”汤姆·贫掐有声无力地喊道。

---

① 首席提琴手在整个管弦乐队中是最重要的演奏者。

“我准知道她对你会有什么样的意见，”马丁拿手托着下巴颏儿，隔着窗玻璃往外瞧，好象所说的话一字一句都在那儿写得明明白白似的；“我是很知道她的脾气的，最初是你一跟她说话，或是她一往你脸上瞧，汤姆，她就往往得笑——而且还真是眉开眼笑呢——可是你是一定不会见怪的。比这更可爱的笑容还真没见过呢！”

“不会，不会，”汤姆说。“我一定不会怪她的。”

“她准得很疼你，汤姆，”马丁说，“就跟你也是个小孩子似的。其实呢，在某些地方，你也真跟小孩子差不多，你说是不是，汤姆？”

汤姆把头一点，表示完全同意。

“她一定会哪会儿都很厚道、很和气，还很乐意跟你见面，”马丁说；“有一天要是摸准了你的脾气（那也绝用不了多少日子），还准得假装托你办点儿小事情，求你帮个小忙，因为知道你正象火烧心似的想巴结这个差使呢；实在是她让你顶高兴，她倒偏要让你相信是你顶让她高兴。她一定会跟你特别投缘儿的，汤姆；她一定会很了解你的，那么无微不至，我才甭想能够比得上呢；她还准得常常说，我知道，你是个没有歹意的、斯斯文文的、心眼儿不错的好小子。”

瞧汤姆·贫掐怎样一语不发吧！

“我们还要纪念纪念从前的事情，”马丁说。“她不是听见过你在这地方的那个挺潮湿的小礼拜堂里弹风琴——而且还是白尽义务吗？——我们家里也要来个风琴。我要发挥建筑天才，照自己的计划来盖个音乐室，把风琴搁在一头儿的四方洞儿里，瞧着倒一定是挺有样儿呢。你可以在那儿一个劲儿把它弹下去，汤姆，到弹累了为止；你既然喜欢在黑暗的地方弹风琴，那就干脆

让它挺黑暗吧。夏天晚上，准有好些回她跟我都可以坐那儿听，汤姆；你还别不信！”

汤姆·贫掐也许是不定费了多大劲儿，才能离开他的座位，把他朋友的双手握了一下，除了气静神恬与知恩感德以外，脸上并没有别的表情；毫无私心杂念地做出这个简单的举动，倒真许不是轻而易举，有许多轰轰烈烈的事业，虽然曾经让名誉之神把那个可疑的喇叭吹得响彻云霄，也都未必需要作那么大的努力呢。我说可疑，是因为那位神灵久在尸山血海之上盘旋翔舞，杀气愁云早已把那个漂亮乐器的乐键粘住了，所吹出来的调子哪里会永远不是非颠倒，或是不宫商错乱呢。

“这倒正可以证明人的天性是善良的呢，”正符合汤姆的为人的是，关于这个问题，他倒把自己完全搁在一边；“象你这样到这儿来的人，每一个都对我那么体贴，那么亲爱，我即便是世界上顶乐观的人，也该觉得出于望外呀；即便是顶有口才的人，也没法儿把这形容出来呀。实在是让我寝食不安。可是请你相信我，”汤姆说，“我不是亏心负义的人——我一定不忘大恩——只要有一天能向你证明这不是瞎话，我还一定要这么办。”

“没问题，”马丁把两只手插在两个兜儿里，把身子往椅子背上一靠，没情没绪地打起哈欠来。“话倒说得很漂亮，汤姆；可是我人在裴斯匿夫家里呢，我想起来了，要想功成名就，这会儿也许还得往回跑一两哩地，别离开那条康庄大道呢。今天早晨你又接着那个叫什么的人的信了，对不？”

“你说的到底是谁，”汤姆问，好象是替一个不在场的人的尊严提出了温和的抗议。

“那人是谁你知道。他叫什么来着？嗯，北钥匙。”

“西锁，”汤姆用比平时未免稍高的语声回答说。

"嗜！没错儿了，"马丁说，"叫西锁。我就知道是跟门和罗盘上的方向有关系嘛。好啦！西锁信上说什么来着？"

"噢！他得着他那份儿家当了，"汤姆把头一点，笑嘻嘻地回答说。

"这小子可狗运亨通，"马丁说。"我倒希望那份儿家当是我的不是他的呢。你要告诉我的那个秘密就这个呀？"

"不光是这个，"汤姆说，"还有别的话呢。"

"什么别的话？"马丁问。

"其实呢，"汤姆说，"这并不是什么秘密；你也绝不会把它当作什么大事的，可是倒让我觉得很有意思。约翰在这儿时候老爱说，'记着我的话，贫掐。我父亲的遗嘱执行人一旦付了现'——他说话常用很奇怪的字眼儿，可是他这人就是这个脾气。"

"付现倒是个很好的说法，"马丁说，"只要人家别把它用在你身上。你倒是往下说啊？你可真是个慢性子，贫掐！"

"是的，我知道我是慢性子，"汤姆说，"可是，你要是跟我说我是慢性子，那可就该让我神经紧张了。这阵儿恐怕就已经让我有点不得劲儿，因为我忘记我要说什么了。"

"约翰的父亲的遗嘱执行人一旦付了现——"马丁不耐烦地说。

"噢，是的，没错儿，"汤姆喊道。"是的。'那时候，'约翰说，'我就要请你吃顿饭，贫掐，并且特意到索士勃利跑一趟。'你听着，那天约翰来了封信——就是裴斯匿夫动身那天早晨，你知道啦——信上说他的事情眼看就要定局了；他马上就可以领到那笔钱，我到底多咱可以在索士勃利跟他会面呢？我写信给他说，这礼拜哪天都行；还告诉他这儿来了个新学生，是个多么漂亮

的小伙子，咱们已经成了多么好的朋友。跟着约翰就写了这封回信”——汤姆把信掏出来了——“把日子定在明天，请我替他问候问候你，希望咱们三个人可以一块儿吃顿饭，也别到上回你我见面的那地方，他要在城里的头一家饭店里洁樽候教。请看他信上是怎么说的吧。”

“好吧，”马丁把信过了过目，态度还象往常那么冷静；“多谢他的美情，我就敬陪末座吧。”

汤姆倒恨不能让他稍微再诧异点儿，稍微再高兴点儿，或是，别管是惊是喜，对这么一桩大事也总得稍微再感觉点儿兴趣。没想他倒十分沉得住气，一边旧瘾复发，又拿吹口哨来解心烦，一边又拿起笔来画了会子文法学校的图样，简直就跟没事人似的。

裴斯匿夫先生的马是被看成一匹神兽的，他本人是那座神殿的祭司长，除了他，或是承他的恩命，暂时署理这个要职的人以外，谁也没资格驾驭这匹马；因此，这两位年轻人就干脆说妥步行到索士勃利去，时刻一到，还马上就开步走；话说回来，天气既然很冷很干燥，徒步旅行倒比坐单马双轮车强呢。

比坐单马双轮车强！难得作一次有益卫生的散步，精神抖擞，健步如飞——一个钟头走四法定英里①——这会比坐那咕噜咕噜、晃里晃荡、咯吱咯吱、嗞嗞呀呀、东倒西歪、怪颠得慌的混账旧单马双轮车强吗？哼，二者根本就没有比较之余地。把它相提并论，简直就是对步行的侮辱。单马双轮车哪有能够舒筋活血的，除非是有把脖子摔断的危险，耳朵里，浑身的血管里，都麻酥酥热辣辣的，还顺着脊梁骨往下跑，与其说好受，倒远不如说是一种异样的感觉！单马双轮车多咱有能够磨练人的胆量与

① 英国与美国都以1760码为一法定英里。

机智的，除非是在陡峭的山坡上，尽底下是个石壁，马溜了缰，象疯了似的哗喇喇跑下来，车里只剩一位先生，急中生巧，这才花样翻新，来了个前所未闻的落伍掉队？比坐单马双轮车强！

外面冷着呢，汤姆；的确是冷着呢，谁也没法否认；可是坐在单马双轮车里就比这暖和吗？铁匠炉子里的火通亮通亮的，火苗蹿得挺高，好象要请人过来烤火似的，可是，从车里粘糊糊的褥垫上望着它，就能减少它那引诱人的力量吗？不怕冷的人顶着风往前走，风刮在脸上象小刀子似的；要是头不太秃，就得被自己的头发迷了眼，要是头发没几根儿，就得被冬天的尘土迷了眼；风还把他吹得出不来气，好象泡在一盆冷水里洗了个澡似的；把他的围巾大衣扯开，冷飕飕地一直吹到骨髓里；可是，坐在单马双轮车里，这不都还要厉害一百倍吗？单马双轮车算哪道货！

比坐单马双轮车强！靠车轮马蹄行路的人，多咱有这么脸蛋儿通红，烧得象火炭儿似的；多咱有这么高高兴兴、这么乐乐呵呵地让风把他吹得头蓬发乱的？多咱能够一见一阵狂风卷地而来，就笑得声音特别嘹亮，马上回身躲避；风一刮过去，就又掉过脸来直冲冲地往前走，浑身冒出一股热气，倍觉骨健筋强，也只有随之而来的兴高采烈，才能与之并驾齐驱？比坐单马双轮车强！哼，这阵儿就有人坐着这种车也奔这儿来呢。你瞧，他正把鞭子递给左手，拿右手冻木了的指头往花冈石般的腿上揉搓，还拿赛大理石的脚趾头往车箱上敲。哈哈哈！哪怕人家走二十英里地咱才走一英里，谁又肯拿这飞瀑流泉似的血脉去换那死水般的活受罪？

比坐单马双轮车强！坐在这种车里，谁会对里程碑这么感觉兴趣？坐在这种车里，谁能看得见什么，感觉到什么，或是心

里想什么，象使用两条腿的快活人那样？你瞧，在这些高爽的丘原[1]之上，只要有一阵风一扫而过，从青草上一明一暗的波纹，还有那山坡上最平静的黑影上，就可以瞧出风的来踪去迹！在这片萧条的荒原之上，请向四面八方一望，瞧瞧在一个冬天的日子，就连在这种地方，那些黑影也都多么美妙吧！哎！这一类东西本来都是这样。人生中最可爱的一切，汤姆，也都不过是些影子，倏忽而来，倏忽而去，跟这些黑影一样变化无常！

又走了一英里地，就下起雪来；乌鸦躲避狂风，贴着地飞去；在这个银世界上，就象一个墨点子似的。雪趁风威，象鹅毛似的扑面而来，两个人正往前走，衣服沾上了雪下摆都冻硬了，雪落在眼睫毛里也成了冰，虽然得走二十英里地，他们却还是不愿意让雪下得小一点儿，连少下一个雪花儿也不愿意。再请看！就在这会儿，大礼拜堂的塔楼就已经遥遥在望了！慢慢地，就走进了那些背风的街巷，地上铺着象毯子似的一层白雪，鸡犬不闻，简直让人觉得奇怪；走着走着，就到了他们要找的那家旅店；那个冷冰冰的店伙，一见他们那么脸涨通红，象火烧似的，而且还那么精神饱满，就几几乎觉得好象是炮打雷轰；脸上本来没多少血色儿，又无法抵挡人家的这股气焰（因为新离开咖啡室里的肝火，或者不如说，因为老守着它，成了热灶上的猫），当然也就狼狈不堪，更面白如蜡了。

真是个顶呱呱的旅店！过厅里挂着那么些死山鸡死野兔，还有来回晃荡的一大块一大块的羊肉，简直就象个树林子；旮旯儿里还有个特别漂亮的伙食房，门是玻璃的，可以瞧得见里面搁着些冷鸡鸭和很体面的大块儿肉，还有些很细巧的果馅儿点心，馅

---

① 指英国南部白垩质丘原地带。

儿是覆盆子酱做的，好象真是千金之体，都腼腼腆腆地躲藏在那格子花样的点心皮儿后面。再看，二楼靠院子那头儿有间屋子，窗帘都拉下来了，柴火一直堆到壁炉的半中腰，菜盘子正搁在火头里暖着，屋里到处点着明煌煌的蜡烛，桌子也已经摆好，准备给三个人开饭，刀叉和玻璃杯倒够三十个人用的——坐在那儿等候他们的，还就是约翰·西锁！并不是原先裴斯匿夫那儿的那个约翰，而是一位很体面的上等人；比原先神气得多，简直判若二人，心里老忘不了自己是个自立自主的人，在银行里还存着钱呢——可是，在某些方面，倒还是原先那个约翰，一见汤姆·贫掐，就立刻抓住他的双手，为了表示热烈欢迎，简直都把他搂在怀里。

"这位，"约翰说，"想必就是瞿述伟先生了。真是幸会啊幸会！"约翰这人倒也有点与众不同很洒脱的地方，二人很亲热地握了握手，简直一见如故。

"先站开点儿，汤姆，"一边喊着，那位老学生就两只手按住贫掐先生的两个肩膀，叫他站开了。"让我瞧瞧你！还是原先的模样儿！一点儿也没变啊。"

"嗐，话说回来，你知道离开我也没多少日子呀，"汤姆·贫掐说。

"可我觉得跟已经过了一百年一样，"约翰喊道；"你也应该这样呀，你这小子。"说罢，拿手把汤姆一推，让他坐在那张顶舒服的椅子上，还一个劲儿拍他的脊梁，完全是住在老裴斯匿夫那儿那间老卧房里的时候那种老样子，让汤姆·贫掐真得凭空问卜，才知道是该笑还是该哭呢。结果倒还是笑占了优势；三个人都一齐笑起来了。

"咱们老是说要吃一回的东西，哪样儿我都叫了，汤姆，"约

翰·西锁说。

"不能吧!"汤姆·贫掐说。"都叫了?"

"哪样儿都叫了。别笑,当着那些堂倌,能别笑就还是别笑吧。刚才叫菜的时候,我可就没法儿不笑。这可真好象是做梦呢。"

约翰这句话可说错了。谁也没梦见过紧跟着就端上来的那样的汤;谁也没梦见过那样的鱼,那样的副菜,那样的摆在桌首桌尾的菜①,那样的一道野味与甜食;简单一句话,摆在眼前的是那样的一桌,一个半先令一客,酒不在内,明明不是什么梦境,可是谁在梦中吃的酒席又能及其万一呢?至于酒呢,谁要是能够梦见那样的冰镇香槟酒,那样的法国红葡萄酒,那样的葡萄牙红葡萄酒,或是西班牙雪利酒,那就还不如干脆上床去睡觉,并且终老此乡了。

最妙之处可也许就是,每一样东西谁见了都还没约翰自己一半儿那么吃惊发愣;因为逸兴遄飞,他还老是一阵阵地放声大笑起来,然后又拼命装出一副庄严得异常的神气,唯恐堂倌认为他这人不开眼。话虽如此,端上来请他给切成几份儿的东西,也真有些荒唐透顶,等于诚心开玩笑的,简直让人受不了;及至汤姆·贫掐不听侍者和蔼谦恭的劝告,不但非拿羹匙把一个"高桩儿"馅饼四周围那层皮儿弄碎,而且还非然后再去吃它不可,约翰可就再也绷不住了,在桌子的一头儿那个极漂亮的盘子盖儿后面,象牛吼似的一路敞笑,连厨房里都听得见。而且他丝毫不

① 比较"桌首是烤羊腿,桌尾是炖羊腿"(《博兹随笔》中的《弄错了的女帽商》),"摆在桌首的是两只炖鸡,还有牛舌头等等,摆在桌尾的是一个小牛肉卷"(《华特金·托突太太一生中的一个事件》第2章),及"桌首是牡蛎,桌尾是香肠"(《尼古拉·尼可毕》第30章)。

反对笑他自己，及至三个人都已经围炉而坐，水果点心也已经摆在桌上，这也就可以完全证明了。就在这时候，侍者领班礼意绸缪地问他，这葡萄牙酒是黄褐色的淡酒；是不是合他的口味呢？他是不是想试试比这有身分、葡萄味儿浓一点儿的呢？约翰一本正经地回答说，就这个他也很满意了，这样的酒他认为可以说是很喝得过儿了；那个侍者一听这话，说了声谢谢就退出屋去了。于是约翰就咧着大嘴跟两位朋友说，这倒也许没什么问题吧，可是他不敢说一定；跟着就笑得完全成了大喊大叫了。

自始至终，他们都是眉开眼笑，十分开心，及至三人都坐在炉边，又喝酒又吃硬壳果，并且谈笑风生，那也绝不能说是高宴将阑，兴致不如刚才了。碰巧汤姆有话要去跟给风琴师当助手的那位朋友说，怕回头天太晚，想早点儿去，于是就离开了那个暖和旮旯儿，先出去几分钟，让屋里只剩下那两个年轻人。

他人不在场的时候，他们当然都举杯给他祝福；约翰·西锁还趁这个机会说，当初他跟汤姆一块儿住在裴斯匿夫先生家里，始终也没闹过一回气，拌过一句嘴。这么一来，就少不得仔细谈论汤姆的为人，并且透露出这裴斯匿夫先生也很了解的意思。他只是三言两语这么一点，而且还是绕了很大的弯儿；他很明白，汤姆·贫掐听见人家诋毁那位先生，心里准得难受，所以就觉得不必多说，一切都等新学生亲自去发现好了。

“是的，”马丁说。“要想比我更喜欢贫掐，更了解他的优点，那可是不可能的事。我见过的人顶数他肯帮人忙了。”

“也未免太肯帮人忙了，”善于察言观色的约翰说。“简直是他的一种毛病嘛。”

“一点不假，”马丁说。“你说得很对。就在一两个礼拜以前，有个小子——叫什么提格先生——跟他借钱来着，答应三两天

就还，把他所有的钱都借走了。当然喽，也就是半镑钱；可也幸亏就这点儿，从此他就甭想再见着它的影儿了。”

“可怜的家伙！”约翰很注意地听他说完了这几句话，就接过来说，“也许你还没机会注意到，在自己钱财出入的问题上，汤姆这人倒很有自尊心呢。”

“真的吗！嗯，倒是还没机会。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他不爱跟人借钱吗？”

约翰·西锁把头一摇。

“那可太新鲜了，”马丁放下了空酒杯说。“他这人的性格里倒真是无奇不有呢。”

“至于说把钱借给他，”约翰·西锁接着碴儿说，“据我想，那是把他宰了他也不肯接受的。”

“真是个脑筋顶简单的人，”马丁说。“你自己来点儿。”

“可是，”约翰接着往下说，给自己把酒满上，还带着几分好奇的神气瞅着那位伙伴，“你比裴斯匿夫先生多一半儿的助手年岁都大，明摆着阅历也深得多，那就一定可以很了解汤姆，我相信，并且看出他这人多容易受骗吧？”

“那当然啦，”马丁把腿往前一伸，把酒杯举到眼睛与灯光之间。“这裴斯匿夫也知道。他的两位小姐也知道。对不对？”

约翰·西锁笑而不答。

“顺便说一句，”马丁说，“这倒把我给提醒了。你对裴斯匿夫意见怎么样？当初他待你怎么样？现在你对他是怎么个想法儿？当然是平心静气地想一想，你知道啦，事情不都已经过去了吗？”

“问贫掐去吧，”那位老学生答声儿说。“他知道我对这问题向来都作何感想。如今也还没改变呢，请你放心吧。”

"不价，不价，"马丁说，"还是你告诉我好。"

"可是贫掐说我的意见不公正，"约翰笑容可掬地替自己分辩。

"噢，也罢！那我就不等你开口就知道你是要骂还是要捧了，"马丁说；"你就干脆直话直说呗，还怕有什么碍口难说的地方吗？千万别怕我不爱听，我才不喜欢他这人呢，很坦白地跟你说吧。我是因为处于某种特殊的环境，这倒碰巧正合我的式，所以才到他那儿去呢。在他那个行当方面，我相信我是有点才能的；要说谁沾谁的光，那也八成儿是他沾我的光，不是我沾他的光。至不济，也可以说是八两换半斤，谁也没沾谁的光。你跟我说话也就不必有什么顾忌，干脆就认为我跟他毫无关系得了。"

"你要是逼着我表示意见——"约翰·西锁答声儿说。

"对，是要这么着，"马丁说。"你不至于拒绝吧？"

"——据我看，"约翰接着碴儿说，"他是天底下一个穷刁极恶的东西。"

"噢！"马丁态度还象往常那么冷静，"说得未免太重了。"

"说得再重点儿也不算冤枉他啊，"约翰说；"他就是叫我当着他的面表示我对他的意见，我也还是要这么说，绝不更改半个字。甭提别的，净说他对待贫掐的手段，就可以证明我这话不是毫无理由；再一回想在他家里过了五年，这小子是怎样假仁假义，假模假式，传真方儿卖假药，说大话使小钱，嘴里一套，心里一套。利用顶漂亮的外表来达到顶该死的目的，简直是佛面蛇心；这一切我往往是目睹其事，我人既然在那儿，拜他当了师傅，还就往往可以说是帮虎吃食，只要一想起这个，那我可就敢跟你起誓，说我几几乎要自己瞧不起自己了。"

马丁把杯中的酒喝干，拿眼睛瞅着炉子里的火。

“我并不是说这种感觉是对的，”约翰·西锁接着说，“因为那并不是我的错儿呀；我也完全能了解——就说你吧，明明很识货，知道他是怎么个人，只因环境所迫，可还得在他那儿待着。我也就是把我心里的感觉告诉你罢了。就是到了今天，你有话，事情都已经过去了，就因为他老是恨我，我们俩老是吵架，我也老是很不客气地把我的意见告诉他，心里倒明明是怪痛快的；就是到了今天，只要一想起小时候屡次想从他那儿逃走，跑到外国去，可又没敢轻举妄动，我心里也就后悔起来了。”

“为什么要到外国去呢？”马丁把眼光挪到说这话的人身上，问道。

“为的是找个活命的道儿，”约翰·西锁一端肩膀，回答说，“省得在国内挨饿。真要是这么办，那倒也很有点魄力呢。可是，喂——把你的酒杯满上，让咱们把那小子给忘了吧。”

“想让我把他忘记得多快都行，”马丁说。“至于我自己和我跟他的关系，只要把我刚才的话再说一遍也就行了。一直到今天，我都是我行我素，不管他怎么样；以后也还要这样，甚至于还要变本加厉呢；这是因为，跟你实话实说，我相信他是自己很有缺欠，要想截长补短，没我还就不行。最初我到他那儿去，也就是因为心里有点儿猜想到这个了。敬你一杯！”

“谢谢你，”年轻的西锁接口说。“我也敬你一杯。还希望你见了那个新学生不至于失望！”

“什么新学生？”

“那个有造化的年轻人，真是福星照命，”约翰·西锁笑着接过来说，“他的父母或是监护人是前缘注定一见广告就得上钩儿的。怎么着；你不知道他又登广告了吗？”

“不知道。”

“可是他又登广告了。就在吃饭以前，我又在那个报上瞧见来着。我知道是他登的；他的笔调我还认不出来吗？别响，贫掐回来了。你说怪不怪，怎么他喜欢裴斯匿夫喜欢得越厉害（假如还能比原来更厉害的话），就越是让人觉得应该喜欢他呢？一字也别再提了，省得他正一团高兴就来个冷水浇头。”

话音未落，汤姆就走进来了，满脸堆笑，一边搓着双手——与其说是由于身上寒冷，倒不如说是因为心里快活（因为他跑得很快来着）——一边又在那个暖和旮旯儿里坐下，象他那么快活，也只有——只有汤姆·贫掐才能办得到呢。他当时的心境，还能用什么别的比喻来形容？

“这么说，”他心里高兴，口中不言，注目看了他朋友一会儿，这才说道，“你倒真是终于成了个上等人了，约翰。嗯，没错儿啦！”

“也就是巴高望上，汤姆；也就是巴高望上，”他嘻嘻哈哈地回答说。“到了时候，可真说不定会变成什么样的人呢。”

“我猜，你上邮车可再也不肯自己拿箱子了吧？”汤姆·贫掐笑容满面地说，“哪怕不自己拿就得丢了，你也不肯再自己拿了吧？”

“未必吧？”约翰还口说。“你是但知其一，不知其二，贫掐。箱子非得够一千斤，我才不愿意拿着它赶快离开裴斯匿夫那儿呢，汤姆。”

“你瞧呀！”贫掐一扭身冲马丁嚷着说，“我怎么跟你说的？他这人顶大的毛病还就是老爱冤枉裴斯匿夫。谈到那个问题，他的话你可一句也别搁在心上。他的一偏之见也太出乎寻常了。”

“说到汤姆自己，你知道啦，象他那么毫无偏见，”约翰·西锁把手搁在他肩膀上，哈哈哈地笑着说，“那才真是十分令人惊

叹呢。世界上要是真有人把另一个人了解得很透彻，能够看出他的真正性格，认识他的本来面目，那汤姆对裴斯匿夫先生也就一定是这样了。”

“哼，当然是这样啊，”汤姆喊道。“我没时常跟你这么说吗？你要是也能象我这么了解他——约翰，只要换得来这个，那是几几乎牺牲多少金钱我都情愿的——你就准得赞美他，尊敬他，崇拜他。你才没法儿不这么着呢。哎，你走的时候也太伤他的感情了！”

“要是知道他的感情在什么地方，”年轻的西锁还口说，“我也早就尽我的力量，汤姆，好好地去伤它了，请你放心吧。他这人既然根本没什么感情，除了会伤别人的感情，一下子就戳到人肺尖儿上，也根本不懂得什么叫感情，那我又怎么能去伤它呢？你奉承我的那句话，只怕我是绝不敢当了。”

贫掐先生怕再讨论下去也许难免败坏马丁的心肠，马上就鸣金收兵，听了这篇话一句也没回答。无奈约翰·西锁是没人提起裴斯匿夫先生便罢，只要一谈到那位先生的是非短长，那可就只有大铁馒头才堵得住他的嘴呢。

“他的感情！噢，他这人才真是心慈面软呢。他的感情！他这个讲道德的大混蛋才真是专为别人着想，抚心自问，对得住天地神明呢，没错儿！他的感情！噢！你怎么啦，汤姆？”

这时候，贫掐先生早已在炉边的地毯上站起来，正急急忙忙地扣大衣的钮扣呢。

“这我受不了，”汤姆摇着头说。“受不了。实在是这样。你得原谅我，约翰，我是非常敬重你，把你当好朋友的；我是非常爱你的；今天一见你跟原先完全一样，还真是高兴死了，快乐极了呢；可是我就是不能听你说这些话。”

“嗐，这是我的老脾气呀，汤姆；你自己不是也说我没变样儿你很高兴吗？”

“不是说这方面，”汤姆·贫掐说。“你得原谅我，约翰。我实在是不能听你说这些话；我就是不去听。这也太不对了，你说话不该这么不谨慎啊。原先就咱们俩在一块儿，这就够不象话的，何况目前情形不一样，我可实在不能忍受这个了。不能，说真的，还就是不能忍受。”

“你完全对！”约翰跟马丁互相递了个眼神，感叹着说；“我完全错了，汤姆。我不知道咱们怎么会谈到这个倒霉问题了。我诚心诚意求你原谅。”

“你这人向来是很豪爽大方的，我知道，”贫掐说；“唯独在这方面这么心胸窄小，那可就只有让我心里更难受了。你不必求我原谅，约翰。你对我是再好也没有的。”

“也罢！那就求裴斯匿夫先生原谅得啦，”年轻的西锁说。“怎么着都行，汤姆，让我求谁原谅都行。我这儿求裴斯匿夫原谅了——这行了吧？嘿！咱们俩干它一杯，祝裴斯匿夫没病没灾吧！”

“谢谢你，”汤姆喊道，情词恳切地跟他握了握手，又满引上一杯。“谢谢你；我要诚心诚意地给他祝福，约翰。祝裴斯匿夫先生福寿无疆！”

约翰·西锁也随声附和，或者不如说差不多是随声附和；因为他又给添了个天把他怎么长地把他怎么短——到底是怎么长怎么短，那可就声音太低，谁也听不出了。三个人既然已经言归于好，不再闹丝毫意见，于是就把椅子拉得离火更近，如鱼得水，其乐融融，一直谈到上床睡觉。

在这次小小的龃龉之后，约翰·西锁与马丁·瞿述伟各人

看待汤姆·贫掐的态度，倒比任何其它小事都更能显出这两个年轻人性格不同。毫无疑问，他们俩好象是都有点嘻嘻哈哈的，除此以外，可就毫无相似之处。那位老学生是向汤姆表示亲热唯恐表示得不够，对他的关怀也好象是跟过去不同，变得更郑重其事，更用心精细了。至于那位新学生，那就只是一想起汤姆的荒谬绝伦，就不由得哈哈大笑；在开心里面，还可以看出有点轻视其人，羞与为伍，显然是认为贫掐先生这么脑筋简单，也太不可救药，谁要是不疯不傻，还会真跟他称兄道弟吗？

除非真没有办法，约翰·西锁是干什么事都不肯半三不四的，早已在旅馆里给两位客人预备下床铺了；过了极快活的一个晚上之后，三个人就各自归寝。贫掐先生已经把领带解下来，把鞋也脱了，坐在床沿上，正翻过来掉过去地想那位老朋友的种种好处呢，忽然听见有人敲他的屋门，跟着就是约翰本人说话的声音。

"还没睡着吧，汤姆？"

"哎，没哪！也得睡得着哇，我心里净想着你来着，"汤姆一边回答一边开门。"请进来吧。"

"我并不是要拦你睡觉，"约翰说，"可是今儿晚上我把答应替人家办的一桩小事情给忘了，这会儿才想起来；要是不马上去把它给办了，保不齐还许再忘了呢。有个提格先生你一定认识吧，汤姆？"

"提格！"汤姆喊道。"提格！是跟我借了点儿钱的那位先生吗？"

"一点儿不错，"约翰·西锁说，"他求我替他带个信儿，还托我把还你的钱交给你，说声多谢多谢。这就是他还你的钱。不会是假的吧，可是他那路人倒有点儿不大可靠呢，汤姆。"

贫掐先生接过了那枚小小的金币，那么容光焕发，让那黄金都也许得自惭形秽；还说，这他倒绝不担心。提格先生居然言而有信，借了钱马上就还，他又找补了一句，倒真是让他心里高兴，非常高兴呢。

"哼，实话告诉你吧，汤姆，" 他的朋友回答说，"他这人可并不是永远都讲信用的，你要是肯听我的良言相劝，万一再碰见这小子，顶好是尽量躲着他，也千万别再，汤姆——请你把这话记在心里，因为我绝不是说着玩儿——千万别再借给他钱了。"

"是，是！"汤姆把眼睛睁圆了说。

"认识这样的人绝不是什么体面事啊，"年轻的西锁接口说；"越让他知道你是这么想，于你也越有好处，汤姆。"

"我说，约翰，" 贫掐先生把脸一沉，灰心丧气地摇着头说，"你不是一时不谨慎交上坏朋友了吧？"

"不是，不是，"他笑着回答说。"别为了这个不放心。"

"噢，可我是不放心，"汤姆·贫掐说，"一听你这么说话，我心里还就塌实不了。提格先生这人真要是象你形容的那样，你就不该认识他啊，约翰。你要笑就笑吧，可是我敢跟你说，我倒认为这绝不是什么可笑的事呢。"

"不是，不是，" 他那位朋友肃然正容，把话接过来说，"你说得很对。当然不是什么可笑的事。"

"你知道啦，约翰，"贫掐先生说，"你这人就是因为太厚道，心眼儿太好，所以才会不思而行呢；在这样的一个问题上，你还是越小心越好。不说瞎话，我要是相信你是交上了坏朋友，心里准得怪难受的，因为我知道，这样的人是多么沾不得，日后恐怕不容易摆脱呢。宁可把钱丢了，约翰，我也绝不愿意出这么大代价去把它弄回来呀。"

“我可以告诉你说，顶好的老伙计，”他那位朋友喊道，拿双手来回摇晃他，还冲他微微而笑，脸上的神气又愉快又直爽，让比汤姆疑心重十倍的人见了都得心服首肯；“我可以告诉你说，绝没有这种危险。”

“好吧！”汤姆喊道，“这我听了很高兴，真是高兴极了。你态度这么诚恳，我也当然就很放心了。刚才我说了那些话，你不至于见怪吧，约翰。”

“见怪！”约翰把他的手使劲握了一下；“哼，你当我是什么样的人？提格先生跟我又没多亲多厚的交情，你还用得着不放心吗？我可以指天誓日地给你下保证，汤姆。这你心里可没什么不舒服了吧？”

“没什么不舒服了，”汤姆说。

“那就再说声明儿见吧！”

“明儿见！”汤姆喊道；“希望你今天夜里净做那顶好的好梦，因为你是天下顶好的好人啊！”

“——除了裴斯匿夫，”他那位朋友说，走到门口，又站住了片刻，喜眉笑眼地回头一看。

“除了裴斯匿夫，”汤姆甭提多么一本正经地回答说；“那当然啦。”

他们俩就这样分手等明天再见；约翰·西锁心里高高兴兴，无烦无恼，可怜的汤姆也十分心满意足；虽然如此，他在床上翻了个身的时候，却还是自言自语地叨念着，“话说回来，我可实在是希望他没跟提格先生认识呢！”

第二天早晨，很早就一块儿吃点心，因为那两位年轻人想赶早回去；约翰·西锁也准备当天坐驿车回伦敦。既然还可以匀出几个钟头的工夫来，他就陪着他们走了三四英里地，到了迫不

得已的时候才跟他们分手。道别的时候还真是情词恳切，非比寻常。不但是在他与汤姆·贫掐之间，在马丁方面也是如此；本来以为这位老学生必是个稀泥软蛋的东西，哪里想得到会跟所预料的迥然不同呢？

年轻的西锁没走多少路，就站在一片高阜之上，回头一望，只见他们俩正迈着轻快的步子往前走，汤姆好象是谈话谈得很有兴致。马丁已经把大衣脱下来，挎在胳膊上，因为如今风不再是迎面而来了。瞧着瞧着，忽见汤姆在马丁稍事抵抗之后，就把它抢过来，搭在自己那件上，一个人负担两件大衣的重量，不嫌累赘。这是一桩些须的小事，倒让那位老学生心里有了极深的感触；站在那儿目送了一程，一直到被东西挡住了，再也望不见为止；然后就把头一摇，好象是想起了什么令人烦恼的问题，满怀心事地一步步走回索士勃利。

这个工夫，马丁和汤姆也赶程前进，平安无事地到达了裴斯匿夫先生的门首，这才停住脚步。到家之后，又发现了那位君子给贫掐先生的一封小柬，说是全家人都要坐当天夜里的驿车回家。第二天早晨六点钟左右驿车从篱路口儿外经过，裴斯匿夫先生请求把单马双轮车预先准备好，快到时候就在路标那儿等着。另外还得弄辆敞车来拉行李。为了别太简慢，这两位年轻人还说要一早就起来，亲自到场去恭迎大驾。

他们俩在一起，从来没过过这么不愉快的一天。马丁又没精神，又犯脾气，一来就拿自己的处境与前途跟西锁比，结果还总是太相形见绌。一见他是这种心境，汤姆很是垂头败兴；无论是早晨的离别还是昨晚的宴会，回想起来也都还是于事无补。真是度日如年，到了晚上，他们俩也都乐得早早上床去睡觉。

在寒冬腊月一个惨凄凄黑暗暗的早晨，四点半钟就起床，浑

身哆嗦，受尽了活罪，那可就未必是乐而为之了；不过他们倒居然按时起床，离约定的时刻还足有半个钟头，就在路标那儿等着了。这绝不是一个有丝毫生趣的早晨，天又黑又阴，雨也下得很厉害；可是马丁说，瞧着那个畜生（他说的是裴斯匿夫的那匹阿拉伯骏马）浑身淋得精湿，那倒可以给人几分快感；就为了它，雨下得越紧他心里就越高兴。从此也就可以看出，马丁还没打起精神来呢。事实也果然如此；他跟贫掐先生站在青篱底下等着，一边瞧着那雨，那辆单马双轮车，那辆敞车，还有那个浑身冒湿气的车夫，一边嘴里净发牢骚；一个巴掌拍不响，要不然，他也一定早就找碴儿跟汤姆吵起架来了。

等了半天，才隐隐约约听见远处有车辆辚辚之声，不多时，驿车就一路泥花乱溅地来到了那个地点。车顶上有一位倒霉的乘客，在湿淋淋的稻草里蹲着，头上撑着一把雨伞，都被雨水浸透了；车夫、车守，还有那四匹马，也都浑身滴答雨水，好象是风雨同舟的患难之交。车刚一停住，裴斯匿夫先生就把窗玻璃放下来，跟汤姆·贫掐打招呼。

"哎哟，贫掐先生；这么大冷的天一清早就出来啦？"

"是的，先生，"汤姆急忙往前凑了几步，喊道，"瞿述伟先生跟我都在这儿呢，先生。"

"噢！"裴斯匿夫先生说，两眼与其说是瞅着马丁，倒不如说是瞅着马丁站着的那块地方。"噢！真个的！劳你驾，请你给我看行李吧，贫掐先生。"

于是裴斯匿夫先生就自己先下车，然后再搀两个女儿下车；见了马丁，父女三人却都丝毫不加理睬；马丁本来已经走过来帮忙，没想裴斯匿夫先生倒往他面前那么一站，给他个后脑勺瞧，把他一个钉子碰回去了。裴斯匿夫扶两个女儿上单马双轮车的

时候，也还是这种态度，一语不发；跟着就自己也上了车，拿起了缰绳，就赶着车奔自己的家门了。

马丁万分诧异，站在那里瞪着眼瞅驿车，驿车离开那儿以后，又瞪着眼瞅贫掐先生，瞅那些行李，一直到拉行李的敞车也出发了为止；然后就对汤姆说：

“喂，这里头有什么文章，请你费心告诉我行不行？”

“你说的是什么？”汤姆问。

“这小子的行为——裴斯匿夫先生的行为，我说的是。你瞧见了吧？”

“没有。实在是没瞧见，”汤姆喊道。“我净顾了看行李了。”

“没关系，”马丁说。“喂！咱们赶快回去吧。”二话没说，撒腿就跑，快得让汤姆想别落在后头倒不太容易。

地下净是小水坑儿，还有一小堆一小堆的湿泥，马丁倒不管山高水低，深一脚浅一脚地走过去，甭提多么漠不关心；两眼一直往前瞧，有时候心里还发出无声的怪笑。汤姆感觉到，师傅顶宠爱的这位新学生，必是不定有个什么错误的印象在脑子里作怪呢，叫他这么个笨嘴拙腮的人拿话去劝他，也只有越劝越糟，让他变得更固执，倒不如先别着急，但愿到家之后，一见裴斯匿夫先生对他们的态度，也许就不难满天云散了。哪知道，回到家中，连汤姆自己都吃惊非小。进了客厅，只见裴斯匿夫先生正一个人坐在火炉前面，喝着热茶呢，本来以为他见了那位亲戚要优礼相待，把他（贫掐先生）搁在靠后，没想他倒跟这背道而驰，对汤姆加意周旋，让他都完全目瞪口呆了。

“喝点儿茶，贫掐先生——喝点儿茶，”裴斯匿夫先生一边拨火一边说，“你身上一定是糟湿冰凉吧。请喝点儿茶，到暖和地方来，贫掐先生。”

汤姆瞧见马丁正拿眼睛瞅着裴斯匿夫先生，那意思好象未必就不会顿起无明，要下帖子请他到个非常暖和的地方[1]去走一遭；可倒一语不发，只是站在桌旁那位先生的对面，很注意地瞅着他。

"坐下吧，贫掐，"裴斯匿夫说。"请坐下吧，我们走了以后，家里情形怎么样，贫掐先生？"

"您——您见了那个文法学校准得非常高兴，先生，"汤姆说。"都快完全画好了。"

"谢谢你，贫掐先生，"裴斯匿夫先生把手一摆，含笑说道，"这阵儿先别讨论跟那个问题有关系的事情了。你都干什么来着，汤玛斯，啊？"

贫掐先生瞧瞧先生又看看学生，看看学生又瞧瞧先生，那么搔首踟蹰，吃惊发愣，简直一点主意也没有，要回答也回答不上来。裴斯匿夫先生始终没往马丁那边扫一眼，心里却明明知道马丁正拿眼睛盯着他，有很不小的工夫都闹得很僵，老是忙着拨火，及至不能把火再拨下去，就又孜孜不倦地去喝茶。

"喂，裴斯匿夫先生。"马丁终于用安详自若的语声说，"你要是茶已经喝够了，精神也恢复过来了，那我倒很乐意听你告诉我你这么对待我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到底，"裴斯匿夫先生把眼光挪到汤姆·贫掐身上，语声甚至于比刚才还要温和平静，"到底你都干什么来着，汤玛斯，啊？"

把这句话又问了一遍之后，就拿眼睛往四面墙上瞧，好象好奇心盛，想瞧瞧是不是无心中还留着从前挂东西的钉子似的。

汤姆两头为难，几几乎不知道说什么好；刚打了个手势，好

---

① 指地狱。

象要请裴斯匿夫先生别不理睬刚才向他致辞的那位先生，没想马丁倒自告奋勇，让汤姆用不着再费事了。

“裴斯匿夫先生，”马了拿手在桌上轻轻敲了两三下，还挪近了一两步，伸手就可以摸得着他，“刚才我说的话你听见了吧。请你赏给我一个答复。我问你，”说到这儿，就把嗓门提高了一点儿，“你这到底是什么意思？”

“回头跟你谈话，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声色俱厉地说，到这会儿才头一回拿眼去瞧他。

“多谢多谢，”马丁答声儿说；“回头可不行。我得麻烦你，请你马上就跟我谈一谈。”

裴斯匿夫装模作样，只顾鼓捣皮夹子，可是皮夹子在两只手里直摇晃；人已经哆嗦得很厉害丁。

“马上就谈，”马丁又敲着桌子还口说，“马上就谈。回头可不行。马上就谈！”

“你恐吓我是怎么着，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喊道。

马丁瞅着他，一句话没答复；谁要是好奇心盛，在一旁观察着，可就许发现他嘴唇抽搐了一下，给人个不祥之兆，右手也许还不由自主地要被裴斯匿夫先生的领带吸引过去。

“可叹的是，我不能不跟你说，先生，”裴斯匿夫先生接着说，“你要真是恐吓我，那可就正是跟你的为人完全相符。你已经把我给骗了。你知道我这人心实，不爱疑心人，所以就利用这一点来欺骗我。你所以能够让我收留你，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说着站起身来，“本来就是全靠颠倒真假，全靠撒谎哄人。”

“再往下说，”马丁撇嘴一笑。“这我可了解你了。还有什么话？”

“还有不少话呢，先生，”裴斯匿夫喊道，从头到脚浑身都哆

嗦起来，还故意去搓他的双手，好象只是怕冷似的。“还有不少话呢。我本来不愿意当着第三个人把你的丢人事宣布出来，你要诚心逼我，那可就没法子了。我这茅檐草舍，先生，可不能再藏污纳垢，让一个骗子住在那里了，因为他已经欺骗了——并且是用最无情的手段欺骗了——一位齿德俱尊、受人敬爱、值得敬爱的老先生；来投靠我的时候，还很聪明地把他的为人奸诈隐瞒起来，因为他知道，别管多么身微命贱，我也是个诚实人，在这人欲横流的世界上要尽我的责任，遇见了那些奸邪险恶的人，哪一个也不能姑息纵容。我因为你甘心堕落而痛哭流涕，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说；“我因为你坏了心术而悲伤感叹；我怜悯你自动离开了那锦绣烂漫的纯洁与和平的道路；”说到这里，就拿手拍了一下自己的胸脯——也许不如说道德花园——“可是我不能再把一个癞子和一条毒蛇留在家中了。请出吧，”裴斯匿夫先生把手伸了出去；“请出吧，年轻人！跟所有认识你的人一样，我也声明跟你画地绝交了！”

听了这篇话，马丁就抢上一步，到底是什么用意，那可谁也说不上来。只要让读者知道汤姆·贫掐拿胳膊把他抱住了也就行了，就在这个工夫，裴斯匿夫先生又慌忙撤身退步，一个没站稳，就从一张椅子上摔过去，摔了个屁股墩儿，就在地下那么坐着，脑袋靠着墙犄角儿，也不强挣扎着站起来——也许是因为认为那地方倒最安全吧。

“快撒手，贫掐！”一边喊着，马丁就使劲把他甩开，“抱住我干什么？你以为揍他一拳能让他变成更下贱的东西吗？你以为啐他一口能让他的品格再低下一层去吗？瞧他这相儿。瞧他这相儿，贫掐！”

贫掐先生不由得拿眼睛去瞧他。象上文交代过的那样，裴

斯匿夫先生人坐在地毯上，脑袋在护墙板的一个尖锐的犄角里，再加上一路风尘劳顿，难免边幅不整，有失观瞻，当然不能说是望之俨然，处处都恰好堪为世人的模范。虽然如此，他却仍然是裴斯匿夫；谁也休想剥夺他那种独一无二、至高无上的魔力，让汤姆不受他的感动。而且他也回看了汤姆一眼，意思仿佛说，“哎，贫掐先生，你瞧瞧我吧！我在这儿呢！你知道诗人是怎样议论诚实人吧？诚实人是一件天下少有，可以不花钱白看的伟大作品！① 你瞧瞧我吧！”

“我告诉你说，”马丁说，“象他那样躺在那儿，丢尽了脸面，出卖了人格，丧尽了廉耻，简直是一块擦脏手的破布，一个擦脏脚的垫子，一个说瞎话、拍马屁、摇尾乞怜的狗奴才，在世界上所有的坏蛋里头，他才真是那个顶顶坏的呢。懂了吗，贫掐！早晚有那么一天——这他也知道；就在我说这话的这会儿，就好象在他脸上写着呢！——连你都可以如梦初醒，他的为人这时候我多么了解，而且他也明知道我了解，那时候你就也可以多么了解了。他声明跟我绝交！贫掐，拿眼睛瞧瞧那个声明跟人绝交的吧！让你只要一想起那模样儿，就可以明白到底是谁跟谁绝交吧！”

说着，就拿手把他那么一指，好象说不出来地那么瞧不起他，把帽子往头上一摔，就走出了那间屋子，离开了那所房子。快步如飞，已经出了那个村子，忽然又听见汤姆·贫掐连吁带喘在老远的地方喊他。

“嗯！又怎么啦？”汤姆一跑过来，他就对汤姆这么说。

“我的妈哟，我的妈哟！”汤姆喊道，“你要走吗？”

---

① 英国诗人蒲柏（A. Pope, 1688—1744）在《论人类》一诗中曾说：“诚实人是上帝最高尚的作品。”

“要走！”他学着说。“要走！”

“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天气这么坏，你马上就要走吗——也不坐车——也不带衣服——身上又一个钱也没有？”汤姆喊道。

“是的，”他严声厉色地回答说，“是这样。”

“到哪儿去呢？”汤姆喊道，“噢，你可到哪儿去呢？”

“我不知道，”他说。“嗯，我知道。我要到美国去！”

“别价，别价，”汤姆嚷着说，好象心里万分难受似的。“别到那儿去。请你千万别去。你还是再思再想吧。别这么太不顾自己了。千万别到美国去！”

“我已经打定主意了，”他说。“你那位朋友把话说对了。我要到美国去。上帝保佑你吧，贫掐！”

“把这拿去！”一边喊着，汤姆就心情非常激动地把一本书硬塞在他手里。“我得赶快回去，想说什么话也没法儿说了。老天爷保佑你吧。请看我给折了个角的那一篇儿。再见吧，再见吧！”

那个脑筋简单的家伙把他的手使劲儿握了一下，不觉眼泪暗暗地流下腮边；随后他们俩就匆匆分手，各自西东了。

第十三章

详述马丁自离裴府之后决心可曾改变，先后
曾遇何人，心中有何忧虑，传来何种新闻。

马丁腋下挟着汤姆·贫掐的那本书自己还茫然不觉，甚至于还没把大衣扣好。为了免得被大雨淋得象水鸡似的，就又一个劲儿往前走，还象刚才那么健步如飞，一直走过那个路标，来到奔伦敦的大路上。就是到了这时候，脚步也还是放慢得很有限，只是己经开始盘算事情，开始往四外看，并且摆脱那一直象毒蛇似的纠缠着他的忿怒之气，让头脑渐渐清醒过来。

谁也不能否认，在当时，无论是用眼睛去仰观俯察，还是用头脑去前思后想，都没一样事情能让他多么愉快。东方出现了一片水一般的曙光，渐渐地扩大起来，把一块块阴沉的乌云追得一直往前跑，雨点也正从乌云里往下掉，好象一片浓厚的湿雾。雨水从青篱的每一丛荆棘每一个枝条上流下来，在小道儿上造成了一条条小水沟，在大路上顺着一百条水道往前流，在每一个池塘每一条沟渠的水面上，也都凿出了无数小窟窿。落在那草丛之间，发出那么一种慢慢往下渗的声音，好象残雪半融似的；落在那已经耕过的田地上，又把每一条犁路都变成了浑浊的水沟。哪儿都瞧不见一鸡一犬。就是把一切有生之物都溶化在水里，再把这水往大地上一泼，也未见得能比眼前的景色更令人举目

凄然。

那个孤孤单单的旅客的心境，也正跟外界的景色一样凄凉。没亲没友，没钱没钞；被人气炸了肝肺，自尊与自爱之心也深受创伤；壮志满怀，不肯因人成事，而又一筹莫展，等于画饼充饥；倒霉到这个份儿上，最恩怨分明的仇人见了，也都可以大称心怀。这时候还感觉到浑身的衣服都早已湿透了，连心里都发起冷来，真得说是雪上加霜。

在这种可悲可叹的情形之下，又想起贫掐先生的那本书了；与其说是希望从这个纪念品得到什么安慰，倒不如说是嫌它带在身边未免累赘。一瞧书背上颜色已经发黑的金字，原来是一本不成套的《萨拉曼伽的学士》①，用法文写的，于是就把汤姆·贫掐为人的糊涂骂了足有二十遍。正在这儿熬煎烦恼，一肚子没好气，要把书扔了，又想起汤姆曾经请他看折了个角的某一页；把书翻到那儿，好再找个理由去埋怨他不该认为在这种情形之下，那位聪明"学士"等于残羹冷炙的那句话，还能把他的精神鼓舞起来，没想到又发现——

哎！哎！多倒不多，可是汤姆所有的钱都在这儿呢。原来就是那半镑钱，被他匆匆忙忙包在一张纸里，拿别针别在那页书上了。在纸的里面，还拿铅笔潦潦草草写着："说真的，我并不需要这钱，有了它倒该让我不知道怎么办好了。"

汤姆，有些谎言可以让人凭借它的力量飞向天国，就如同长着光辉灿烂的翅膀一般。还有些真情实话，痛心切齿、一味嘲弄人的真情实话，别管你们那些世俗的学者谈起来怎样侃侃凿凿，倒都用沉重的锁链把人拴在尘世之上。把你那种谎言比作鹅毛，

---

① 法国小说家勒萨日(Le Sagé, 1668—1747)的传奇小说。

谁临死的时候有一根最轻的来给他打扇招凉，会不比自古以来从责备人的真理那个箭猪身上摘下来的所有的刺都受欢迎呢！

马丁是最关心自己的饥寒饱暖的，汤姆所做的这桩好事，还真是让他感觉到浃肌沦髓，没过几分钟，就立竿见影，把他的精神鼓舞起来，让他想起自己并没完全变成穷光蛋，因为还有不少衣服没带走呢，何况口袋里还带着个金马表。不但如此，心里再这么一想，还可以有一种很奇怪的踌躇满志之感：他这人必是很得人心，所以才会让汤姆对他这么器重；而且也必是比汤姆胜强百倍，在世界上很有出头发迹的希望，绝不是汤姆所能赶得上的。这种想法让他精神勃勃，到外国去挣家立业的主意也更坚决了，因此就决心把伦敦当作重整旗鼓的地点，事不容缓，得尽可能用最好的法子马上赶到那儿去。

离开了裴斯匿夫先生所居住的那个人杰地灵的村庄，足足走了十英里地，马丁这才站住了，到道旁一个小酒店里去吃点心；坐在火炉前面的一张高背长靠椅上，把大衣脱下来，挂在那旺火前面去把它烤干了。这个酒店，却跟上回他去赴席的那家旅店大不相同——招待客人专靠那间砖地的厨房，别无可以拿来夸口的尺寸之地。无奈人心是很快就能适应身体的需要的；这个很可怜的车夫的聚首之处，要是搁在昨天就难免要让他瞧不起，如今呢，倒居然变成了一家上等旅馆；那盘火腿蛋，那杯啤酒，也不但绝不是他原来心目中的粗糙饮食品，而且还居然能够证明，窗板上“专为旅客备办上等酒饭”那行字，倒真是半点不差了。

他推开空盘子，又叫来了一杯酒，搁在壁炉旁边就在自己面前的地方，然后若有所思地瞅着那火，一直瞅到两眼发酸。墙上挂着些颜色鲜明的《圣经》故事画，每一张都镶在一个小黑框子里，好象普通刮脸用的镜子，他又看了会儿这些画儿，看到那些哲人

（长得都差不多，很象是一家子）怎样在一个粉红色的马槽里虔诚礼拜①；还看到那位“浪子”怎样穿着破破烂烂的红衣服，回家拜见一位穿紫的父亲，而且这时候就已经在想象中拿一个海绿色的牛犊来解馋。然后就又闪目往窗外一瞧，只见雨还没住呢，斜落在店前的招牌上，让马槽水也满出来了；然后又去瞅炉中的火，仿佛是发现了一个加倍遥远的伦敦，在那渐渐烧成灰烬的木炭之间，正越来越可望而不可即呢。

按照这个次序，好象非这么着不可似的，他已经来来去去看了好些遍，忽然听见车轮辚辚之声，这才算是乱了套，还没轮到时候就向窗外望了一眼；只见四匹马拉着一种轻便货车，所装载的东西有布篷遮盖着，只能影影绰绰地瞧出是谷物与稻草。赶车的只有一个人，在客店门前站住了饮马，说话之间，就一边从帽子和大衣上往下抖搂雨水，一边蹬蹬蹬跑进了马丁坐着的那间屋子。

这是一个红脸膛的棒小伙子，说不漂亮倒也漂亮，瞧脸上的神气也好象是性情很和善。正往火炉这边走着，就伸出戴着硬皮手套的手的食指，往他那亮光亮光的脑门上一碰，算是给马丁行了个礼；还说（这句话可未免有点多余），这天的天气倒真是特别潮湿呢。

“是很潮湿，”马丁说。

“我真不敢说我见过比这更潮湿的天气。”

“哪天的天气我也没觉得比这更潮湿过，”马丁说。

赶车的拿眼瞭着马丁身上那件弄脏了的衣服，那件袖子湿

---

① 哲人（wise men）本指古代东方有学问的僧侣，亦可泛指古代东方圣人。耶稣初生时有几位“圣人”从东方到耶路撒冷来礼拜，见《新约·马太福音》第2章。耶稣生后被放在马槽里，见《新约·路加福音》第2章。

了的衬衫，还有挂在那儿把它烤干的那件湿大衣，稍停了片刻，就一边烤火暖手一边说：

"您着了雨了吧；先生？"

"是的，"马丁就回答了这么短短一句话。

"您许是坐着马车出的门吧？"赶车的说。

"有马早就坐马车喽；可是我没马呀，"马丁答声儿说。

"那可糟心，"赶车的说。

"这还不算顶糟心呢，"马丁说。

赶车的所以说"那可糟心"，与其说是因为马丁没马，倒不如说是因为那种口气完全表现出了他那种环境与心境的人的不顾死活，只说一个没马，其余的一切也就尽在不言中了。马丁回敬了赶车的一句之后，就把手往衣裳兜儿里一插，吹起口哨来，好让那小子明白，富贵穷通何足论，倒了霉他绝不屑于假装得意，而且还要给命运之神，给赶车的，给世界上的一切人一个榧子吃呢。

赶车的偷眼瞧了他一分来钟；烤了一会儿手，就也来吹一会儿口哨。最后又忽然拿大拇指指着那条大路，向马丁问道：

"往上路走还是往下路走？"

"哪边儿是上路呢？"马丁说。

"当然是伦敦那边儿喽，"赶车的说。

"那就算往上路走呗，"说罢，马丁就漫不经心地把头一仰，仿佛是要接着说，"这可什么都让你知道了；"还把手更深深地插到兜儿里去，另换了个调子，把口哨吹得更响了一点儿。

"我是往上路走，"赶车的说；"到杭斯娄①去，离伦敦还有十

① Hounslow，英国东南部中塞克斯(Middle sex)郡的一个市镇。

英里地呢。"

"真的吗?"马丁大声说了这么一句,就把话截住,拿眼睛瞅着他。

赶车的把湿帽子上的水洒在炉火上,让它哧哧哧哧地响起来,跟着就回答说,"没错儿,当然是要到那儿去啊。"

"嘿,"马丁说,"那我就打开天窗说亮话吧。你瞧我这穿着打扮,也许还以为我有富余钱呢。我可一个富余钱也没有。雇车我就出得起一克郎①的车钱,因为兜儿里只有两克郎。再饶上我的背心,或是我这块绸手绢儿,你能让我坐你的车就让我坐。不能就拉倒。"

"说得倒挺干脆。"赶车的说。

"嫌少吗?"马丁说。"那我可就这点儿钱,也没地方再弄钱去,雇车的话咱们也就甭再提喽。"说罢,就又吹起口哨来。

"我说嫌少了吗?"赶车的问,好象有点生气似的。

"你也没说不嫌少哇,"马丁回答说。

"哼!您没容我说,怎么倒怪我没说呢?至于背心,我说什么也不肯要谁的背心,让自已心里过意不去呢,何况又是一位上等人的;绸手绢儿可倒是另一回事;要是就到杭斯娄能让您满意,把它送给我,我倒绝不反对呢。"

"这么说,买卖算讲妥了吗?"马丁说。

"是的,讲妥了。"赶车的答声儿说。

"那就把这啤酒喝完吧,"马丁把酒杯递给了他,三下子两下子还就把大衣穿在身上了,"你愿意马上动身,咱们就马上动身吧。"

---

① 克郎(crown):英国的银币,一克郎值五先令。

没过两分钟，马丁就早把账付清了，一共花了一先令；人也正伸直了身子躺在一大捆①稻草上，算是在那辆车里高居爽垲之地，怕跟那位新朋友谈话不方便，还把布篷前面稍微掀开一点儿；车轻马快，十二分令人满意令人鼓舞，直奔目的地而去。

赶车的不久就告诉马丁说，他的姓名是威廉·西蒙斯，不过认识他的人多一半都就知道他叫毕尔②；至于他所以穿得这么整齐，只要一听他说他是在杭斯娄一家大驿车公司里做事，威尔特郡有个农庄是公司的产业，这阵儿他就是从那儿往回运东西，也就用不着再解释了。据他说，他在这条路上常来常往，就是为了跑这类差使，并且照料那害病的和正在休养的马；说到那些马，他要讲的话可就多了去了，一谈就得老半天。他胸怀大志，希望正式荣任车夫之职，而且也相信一定会有缺即补。此外还很爱好音乐，兜儿里老带着个带管子的小喇叭，跟人家谈话一觉得意兴阑珊，就要用这个乐器吹出许多调子的头一部分来，还总是吹到那第二部分就不成腔调了。

“嗐！”毕尔叹着气说，拿手背往嘴唇上一抹，还把喇叭嘴一拧拧下来，把里头的水倒干净，然后就又把这个乐器放在兜儿里；“索士勃利快车的腊密·奈德，他才真是比谁都更有音乐天才呢。他才真是当年的一个顶好的车守呢。简直可以说是车的守护神，这位奈德。”

“他死了吗？”马丁问。

“死了！”赶车的拿着腔儿回答说，好象很瞧不起人似的。“他可死不了。奈德这人才绝不会让你发现他死得这么容易呢。绝

① 稻草以三十磅为一大捆。

② 毕尔(Bill)：威廉(William)之略称。

不会，绝不会。他才没那么糊涂呢。”

“你用当年二字来着，”马丁说，“所以我就以为他已经不在了。”

“他不在英国了，”毕尔说，“您这句话要是这个意思，那倒也很对。他到合——众国去了。”

“是吗？”马丁问，好象忽然很感觉兴趣似的，“多咱去的？”

“大概是五六年前吧，”毕尔说。“他本来是在这地方开了个酒店，因为还不清债务，有那么一天，一声没言语，就一溜烟跑到利物浦①，坐轮船到合——众国去了。”

“还怎么样？”马丁说。

“告诉您说吧！他登陆的时候腰里既然一个钱也没有，人家也就当然是非常欢迎他到合——众国来了。”

“你这话是怎么个意思？”马丁有点含讥带笑地问。

“我这话是怎么个意思？”毕尔说。“哼，就是这个意思。在合——众国所有的人都是一样的，是不是？别管你是有一千镑钱，还是什么也没有，在那地方全都不会有什么分别，尤其是在新约克②，我听说，奈德也就是在那儿登的陆啊。”

“新约克，是吗？”马丁若有所思地问。

“不错，”毕尔说。“新约克。我知道是新约克，因为他托人给家里带话儿说，这让他又想起老约克来了，好象就在眼前似的，因为这俩地方简直哪点儿都完全不一样。我不明白，到那儿之后，奈德到底是又对哪一行发生兴趣了；可是他给家里写信说，他跟他的朋友们老是在那儿唱‘麦酒哥伦比亚’③，还老是在

① 由英国开往美国的船绝大多数由主要海口利物浦启碇。

② 新约克：即纽约（译音）。下文“老约克”指英国约克郡的首府约克。

③ 原文“Ale Columbia”应作“Hail,Columbia（美哉哥伦比亚）。

那儿糟蹋那位大总统，所以我猜他必是又开了个酒店，又给那群浪荡逍遥的人预备了个聚会的场所了。不论怎么说，他总算发了财喽。”

“不能吧！”马丁喊道。

“当真的呢，”毕尔说。“这我知道，因为第二天六十二家银行一倒闭，他的财产可就一扫光了。一打听明白确是停止付现了，他就把一大堆钱票都奉送他父亲，很孝敬地写了封平安家信，连信带钱票都托人给捎来了。这我知道，因为人家把它拿到我们那个大院子里给大伙儿瞧来着，好给那位老先生尽点儿义务，让他在济贫院里可以请自己抽烟。”①

“真是个傻小子，有钱时候怎么不当心自己的钱呢？”马丁怒气冲冲地说。

“你可说呢，”毕尔说，“尤其是他的钱全是纸票子，包在一个小纸包儿里，保管起来够多方便哪。”

马丁一句话没回答，过了不大工夫就睡着了，睡了一两个钟头才醒，一见雨已住了，就坐到赶车的旁边，跟他打听几样事情，诸如索士勃利快车的那个走运的车守是多少天才渡过大西洋的，是在一年里头的什么时候飘洋过海的，坐的船叫什么名字，花了多少旅费，晕船晕得厉害不厉害等等。无奈他那位朋友几几乎是一问三不知，回答的时候不是明摆着是信口胡诌，就是承认根本没听人家说过，或是早就忘了；马丁不肯死心，还要再三钉问，关于这些顶要紧的问题，却还是没能得到丝毫有用的消息。

---

① 意谓人家帮助的钱只够买烟抽的。比较：
“我们不管这叫一先令……”他说着把一个先令搁在他手里。“我们管这叫烟。”引自《小窦里》上卷第31章。

整天价都是磨磨蹭蹭地往前走，还不定站住了多少回——有时候是为了打尖，有时候是为了换马，有时候是为了要去换一副或是取一副鞍辔嚼环，不是为了办这桩事，就是为了办那桩事，反正都是跟在这条路线上做驿车生意有关——到达杭斯娄的时候，都已经是深更半夜了。那辆货车的目的地是马房，到那儿还得再走几步呢，马了就跳下车来，付了那一克郎的车钱，还把绸手绢儿硬塞在他那位很老实的朋友手里，也不管他怎样口口声声表示不肯抢夺人家的东西，好象要自己打自己嘴巴，因为脸上倒明明是露出了求之不得的神气。之后，他们俩就分开手了；及至货车进了自己的院子，栅栏门也关上了，马丁站在那黑暗的大街上，就恍如被人关闭在外，孤身流落在这满目荒凉的世界上，想到哪儿去都没有那开门的钥匙。

在这个灰心绝望的时候——后来也常常这样——一回想起裴斯匿夫先生，他可就如同吃了强心剂一般，在胸中引起那么一种愤怒之感，倒很能够补神益气，让他可以咬着牙忍受下去。受了这杯烈火般的药酒的影响，他就不再磨工夫，立刻动身到伦敦去；到得伦敦，已过夜半，又不知到哪儿去找一家还没关门的酒店，只好在大街和市场上来回蹓跶，一直到第二天早晨。

约莫在天亮前一个钟头，他发现自己正在阿德尔非区① 比较冷清的那一带地方。只见一个人头戴皮帽，正在一家无名的酒店前面卸铺板呢，于是就过去打招呼，说他是生地生人，想打听打听能不能在店里弄个床铺。适逢其巧，床铺倒居然可以弄到一个。虽然谈不到绣帐锦衾，倒也还算干净；马了一爬上

---

① 指伦敦河滨马路(The Strand)及阿德尔非里（Adllphi Terrace）南的一个地区，包括几条街道。

去，就觉得又暖和，又可以歇乏，并且忘记一切，心里真是非常高兴非常感激。

一觉睡醒，已经日渐平西；洗完脸，穿好衣服，吃罢点心，就又快暮色苍茫了。其实这倒更合式，因为如今已经山穷水尽，非跟那只表分手，把它送进一家大开方便之门的当铺不可。即便这是一年里头最长的一天，而且还一早起来没吃点心，他也还是要捱到天黑之后，才肯去办这桩事呢。

他走过的“金球”①也不知有多少，全欧洲变戏法的联合起来，前前后后耍过的金球都还没这么多呢，一直要到这个地步，才能决定到底进哪一家挂着这种招牌的店铺。结果是又回到了最初瞧见的一家，走进一个大院儿，只见一面阴阴惨惨的匾灯②上又一次出现了那三个金球，还写着“贷款”两个大字，再从这个大院儿走进一个旁门，就是那一间挨一间的小屋，或者说私人包厢，专为招待那没开过这窍儿，比较面嫩的顾客面设的。他一直冲进来，掏出了表，把它往柜台上一撂。

“屈心是儿子！”隔壁那间小屋里，有人正跟开当铺的进行谈判，低声儿说，“你得再添点儿——真个的，你得稍微再添点儿啊！拿秤来邀你那一磅肉③，别少半两的四分之一也不行呀，我的顶好的朋友；就给写两个半先令吧。”

---

① 英国最初的高利贷者，都是来自意大利的伦巴底(Lombardy)，聚居于伦敦的伦巴底街。其中最有钱的是“梅迪奇”(Medice)族，其家徽上的三个金球，后来成为英国当铺的招牌。

② 匾灯(transparency)：指一个框子外面罩着棉布等半透明之物，里面点灯，照出上面的字画。据作者在《博兹随笔》《当铺》篇中所说，当铺大门上都挂着这种匾灯，而所谓“金球”则只是蓝地上的三个红球。

③ 莎士比亚《威尼斯商人》中的犹太高利贷者夏洛克借款给威尼斯商人时，在借约上订明，到期不还，割取身上的一磅肉。

马丁登时就听出是谁的口音，不由得抽身撤步。

“你净拿人打糠登①，”那位朝奉正在柜台上修他那枝鹅毛笔，把那件东西（好象是件汗衫）卷成了一卷儿，直仿佛这是理所当然之事似的。

“打糠登？只要净上你这儿来，”提格先生说，“我还得净吃糠呢。哈哈！这倒挺不赖呢！就给写两个半先令吧，我的好朋友，实在是只此一遭，下不为例。一枚半克郎的银币倒挺有个玩艺儿的——两个半先令！两个半先令就当！当两个半先令，这可是末一回啦！”

“非得成了破布才会是末一回呢，”那位朝奉回答说。“老这么当来当去的，昼夜奔忙，这阵儿色儿就变黄了。”

“它的主人倒是因为昼夜奔忙变得面黄肌瘦了，你得这么说才对呢，我的朋友，”提格先生说；“为国家昼夜奔忙，国家可倒并不知情。甭说，你是答应给写两个半先令了吧？”

“往常写多少，”那位朝奉回答说，“这回还写多少——两个先令。名字还跟往常一样吧，我猜？”

“还跟往常一样，”提格先生说；“我那身居草野的贵族的资格，还没蒙贵族院批准呢。”

“还是老住址吗。”

“绝对不是，”提格先生说；“我在城里的住处，已经从五月市三十八号搬到公园巷②一千五百四十二号了。”

“喂！我可不能把这写上，你知道啦！”那位朝奉滋牙一乐。

“你爱把什么写上把什么写上吧，我的朋友，”提格先生说

---

① 打糠登，捉弄人之意。

② 五月市（May fair）与公园巷（Park Lane）都是伦敦的高等住宅区。

"反正事实不会改变。五月市三十八号那儿给二管事的跟第五名家丁住的房间，都是他妈的顶不象样的，他们倒也很够朋友，觉得太让我受屈了，我怕人家过意不去，就不得不把公园巷一千五百四十二号那个又讲究又宽敞的公馆租下来，以七年、十四年或二十一年为期，期满承租者有续租之权。请你给写两个半先令，有空儿到我那儿去串个门儿！"

听了这篇很风趣的话，那位朝奉异常开心，弄得提格先生本人也兴不可遏，要把心中的得意稍微夸耀一番，除了用别的法子以外，还想去瞧瞧隔壁小屋里的人听了他的玩笑话以后怎么样；为了弄个水落石出，就往隔扇那边扫了一眼，借着煤气灯的灯光，还立刻就认出那人是马丁。

"怎么在这儿遇见您了，"提格先生把身子一直探过去，甚至于让脑袋完全跑到马丁那间小屋里，跟马丁自己的脑袋不分宾主了，"这要不是古往今来一桩最惊天动地的事情，那可就干脆让我甭活着啦！您近日可好？农业地区有什么新闻没有？咱们的朋友裴先生阖家安好吗？哈哈！大卫，这位先生是我朋友，看我面上，请你马上就去特别招待招待他吧。"

"喂！把这当给你，请你尽量往多里写吧，"马丁把表递给了那位朝奉。"我急等着钱使呢。"

"他急等着钱使呢！"提格先生对他万分同情地喊道。"大卫，我这位朋友急等着钱使呢，你能发个善心，尽着你的力量帮他个忙吗？干脆就把他当我本人儿得啦。这是足金的马表，大卫；机器雕花儿，四个钻眼，还有钻盖儿，卡子轮，丁字摆，走得甭提多准，我已经把它仔细观察多年了，可以拿我的人格来担保，即便是闹地震，也休想让它快一秒钟或是慢一秒钟；"说到这里，就给马丁递了个眼神，好让他明白，经他这么一吹嘘，就可以让开当

铺的如获奇珍——“你怎么答复我的朋友呢，大卫？我照顾了你这么些年，还给你拉主顾，你得特别客气，别辜负我那份儿好心才是，大卫。”

“就拿这当抵押借你三镑钱行不行，”那位朝奉跟马丁说，好象说机密话似的。“表式样太老了。再多可不行。”

“这还他妈的真是格外优待呢，”提格先生喊道。“表当两镑十二个半先令，外加七个半先令是人情。我很满意了；也许我这人太没出息，可是我很满意了。三镑行了。我们接受啦。我的朋友的姓名住址是斯密尾；维鸡·斯密尾，侯贲①门牌乙二十六号半；寄宿人。”说到这里，又给马丁递了个眼神，告诉他法律规定的俗文虚礼都已经交代完毕，除了收到那三镑钱以外，再也没别的事了。

事实上，情形也果然如此；马丁既然别无他法，给多少钱也得拿着，因此也就点头认可，不多一时，就兜儿里带着现钱走出来了。走到门口儿，提格先生就又跟他打了照面，一边携手揽腕，陪着他走到大街上，一边很热烈地给他道贺，说这笔交易结果倒真是很美满呢。

“至于我尽的那份儿力量，”提格先生说，“那可是讲不到的事情。您别奉承我，那我才不敢当呢！”

“我也没想奉承你，你就放心呗，”马丁顶上一句，登时就夺了手，停步不走了。

“您真是让我非常感激您，”提格先生说。“我给您道谢了。”

---

① 伦敦街名与区名。伦敦旧城与西区间的大路，分侯贲、高侯贲与牛津街三部分。侯贲原文 Holborn 本应作 Holebourne，意译是“穴溪”，指在一地面凹陷处流过的佛里特(Fleet)河上游。

"喂！先生，"马丁把嘴唇一咬说，"伦敦城地方大着呢，咱们俩各奔前程还不容易吗？你要是告诉我你要往哪儿走，那我可就要走另一条道儿了。"

提格先生刚要张嘴，马丁就又插了话：

"刚才的一切情形你已经都瞧在眼里了，我也用不着再跟你说，我绝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奉送你朋友史癞姆先生。还有一句完全用不着说的话：我想一个人走我的道儿，请尊驾不必陪着我了。"

"等等儿！"提格先生把手伸出来喊道。"别忙！有一句古语倒真是特别谋长虑远，让你想起那长髯飘胸、年高德重的人：人的责任是先公正而后宽大①。这阵儿能够公正，回头你就可以宽大了。别把我跟叫史癞姆的那小子混为一谈。别高抬叫史癞姆的那小子，说他是我的朋友；他才不配当我朋友呢。先生，您管他叫史癞姆的那家伙，我已经不得不把他给甩了。我不认识您管他叫史癞姆的那家伙。我是，先生，"提格先生拿拳头往胸口上一捶，"一棵稀罕珍贵的郁金香②，跟叫史癞姆的那棵白菜绝不是一个园子里种出来的啊，先生！"

"我不管这些个，"马丁很冷静地说，"你当流氓混混儿是自东自伙也好，照旧替史癞姆先生做买卖也好，那跟我都没多大关系。我才不跟你打交道呢。我对魔鬼发誓丁，小子，"一见提格先生正背靠着一家店铺的铺板，十分坦然自若地拿手整理头发，马丁别管多么又气又恼，也还是忍不住微微一笑，"往东也罢，

---

① 出自英国戏剧家谢立丹(Sheridan，1751—1816)的《造谣学校》第4幕第1场。

② 郁金香(tulip)于十六世纪由土耳其输入西欧后，"郁金香癖"竟风靡全欧，英语常以"郁金香"喻为人所赞美的漂亮人物。

往西也罢，你倒是开步走哇？"

"您得容我提您个醒儿，先生，"提格先生忽然威风凛凛地说，"今儿晚上是您——不是我——是您——我斩钉截铁地说——是您把好好的事情弄坏了；都是自己哥儿们，我本来希望能够讲点儿交情，谁知道倒变得冷面冷心，得按着交易去做了。既然成了一笔生意买卖，先生，那可就得容我声明，您到人家那儿对付了这笔款子，我也略效微劳，无多有少总得沾一沾，算是给我一笔回扣，可以拿来救济穷人。您刚才跟我说话既然那么不客气，先生，"提格先生又这么结束他这篇话，"那就请您也别羞辱我，让我接受比半克郎再多的钱吧。"

马丁把这枚银币从兜儿里掏出来，往他那边一扔。提格先生把它接住了，仔细瞧了瞧，怕不是真的，学卖馅饼的那样让它在半空中打转儿，然后再把它搁在兜儿里，把兜儿扣上。最后又把帽子从头上掀起一两英寸高，好象行军礼似的，态度非常严肃地站住了一会儿，仿佛是要决定到底是该往东还是该往西，下一次去投亲奔友，最好是先挑哪位侯爵或是伯爵，然后就把双手往衣服下截的兜儿里一插，大摇大摆地拐过巷口。马丁走的是方向正相反的路；这样跟他各自西东，倒也非常心满意足呢。

在当铺里偏偏遇见了这人，他左三右四地咒骂起自己的坏运气来，也真是满腹辛酸，觉得太丢人砸脸。这桩事回想起来能给他的唯一安慰是，他本来最怕亲戚本家知道他目前的处境，只要一想起有这种可能就得羞恨交加，如今提格先生既然自动声明跟史瘸姆散了伙（马丁自己跟自己论理），那就至少可以不必再担心这一层了。要是不管具体事实，认为提格先生的话有半字可信，倒也许远不如认为他的任何声明都是骗人，不过，一想起史瘸姆先生跟他那位心腹朋友的亲密关系是靠什么来维持

的，十之八九他也许是就利用那位先生的老主顾，自己另开了个买卖，那他那句话也就好象是颇近情理，并非毫无根据；不论怎么说，反正马丁是希望如此；有了这点希望，也就大可以把心放宽了。

身边有了现款，可以应付眼前，他第一步就先把酒店里的床铺暂时保留着，还给汤姆·贫掐写了个正式的信柬（因为知道一定会让裴斯匿夫瞧见），请把衣服托驿车运到伦敦，声明存邮局候领。办了这两桩事之后，在等衣箱运到的那三天里头，老是跑到伦敦旧城里各海运公司代理人的事务所，去打听美国轮船的消息；还老在船坞和码头旁边待着，心里抱着个万一的希望，但愿碰上意外的机缘，有人肯雇他在船上当个事务员或是货物管理员，或是照看什么东西什么人，可以不出旅费，白坐轮船到美国去。可是不久就发现这是守株待兔，又怕越耽误下去越不好办，因此就拟了个短短的广告，说明自己的目的，登在各大报纸上。心里恍恍惚惚地以为可能得到二三十处的回音；在等待的期间，就把箱子里的衣服，在不至于有失体面的范围内，减少到无可再少的程度，多余的都陆续送进当铺，变成现钱。

说也奇怪，连他自己都完全莫名其妙，虽然不是一下子转变，几几乎人不知鬼不觉，他却还是很快就丧失了自尊之心，不再顾惜脸面，渐渐地还就变得什么也不在乎，短短几天以前做起来还如摧肺肝的事，如今倒视为当然，毫无悔恨之感了。头一回去当当，一路上，都疑心过往行人，没一个猜不出他是到何处去；从当铺回去，迎面而来的人如潮涌一般，也好象是都很明白他是从何处来。如今呢，他又何曾肯去想想人家的眼力如何！起先，在走不完的街道上东闯西荡，他还学那有一定目标的人的走路姿势；不久可就变得象个无精打采、游手好闲的人，走起路来老

是那么蹓蹓跶跶、踢里遢遢的，还老爱吊儿郎当地在街头巷口待着，发现了偶然掉在那儿的碎稻草，就把它抓起来搁在嘴里嚼着玩儿，老爱在一个地方来回走溜儿，还一天往一家店铺的橱窗里瞅五十回，脸上的神气那么淡然漠然，倒真是怪可怜的。乍一起初，从住的地方走出来，心里总是惴惴不安，觉得过往行人——即便是偶然路过，从来没见过一面，百分之九十九也永远不会再见的——都注意到他一清早从酒店里往外跑；如今呢，每天出来进去，倒居然肯在门口卖呆儿。门口有根木头杆子，从上到下满都钉着木头钉子，挂着些啤酒壶，瞧着就象一棵“锡蜡树”的树枝子，有时候他就站在那根杆子旁边晒太阳，好象把一切置之度外，也不知想的是什么心事。可是，从这个高高的梯子顶儿上降到最低的那一磴儿，还就费了五个礼拜的工夫！

哎，道德家们，上帝的大路①任诸位车马驰驱，其平如砥，光着脚走的人却觉得十分崎岖；诸位总是高谈阔论，说什么幸福与自尊心是与生俱来的，好比两盏明灯，不分高低贵贱，为世人照亮了这片坦途上的每一粒微尘——不过，眼看着生于安乐、自视甚高的人一落千丈，却得请诸位想一想，如今世上有千千万万人生活着，而且还是勉强生活着，贱同牛马，绝没有当过一天那样的人上之人，那样的自尊心也从来都与他们无缘吧！诸位别老是那么意定神闲，倚仗着那位神圣的弹唱诗人，说什么想当初我本是翩翩一少年，今日里整琴弦早变成老翁，有生来何曾见正直人为人所弃，也未见其后代流落在乞讨之中②；诸位别老是那么

① “上帝的大路”喻世界，见《旧约·以赛亚书》第40章第3节。

② 引《旧约·诗篇》第37首第25节，原文是：我当初本是翩翩一少年，如今变成了老翁；不过我从不曾见正直的人为人所弃，也从不曾见他的后代流落在乞讨之中。

诲尔谆谆，说什么人该安分知足，不可自轻自贱；还是请诸位先到矿山里、磨房里、铁匠铺里，到那最懵然无知的人间地狱、最没人过问的无底深坑里去走一遭，然后再说，在这种臭浊逼人的空气里，灵魂的火炬刚一点着就被扑灭，还有什么欣欣向荣的草木能够发芽吐叶呢！哎！在基督降生后一千九百年宣传基督教教义的诸位法利赛人①，别老这么冠冕堂皇地乞灵于人类的天性了，首先得想法子让它准是“人类”的天性才行。别不加注意，自己正昏睡未醒，世世代代的人也都还在梦中，它就早被变成“畜生”的天性了吧。

五个礼拜了！望穿秋水，三十处的回音连一处也没有来。兜儿里的钱，把多余的衣服变卖了所筹得的那笔款子也算上（这也有限得很，衣服买的时候贵，当就不值钱了），也花一个少一个，很快就要没了。可是他又有什么办法呢？有时候，心里忽然一阵难受，刚回家就又飞也似的往外跑，回到一个早已去过二十趟的地方，希望这回可以达到目的，可是结果总是徒劳往返。在船舱里当个侍者，年纪再小几岁他也还嫌太大；要想让人家雇他当个普通水手，他又毫无经验，再闯练些年也还不够资格。何况又是这种举止态度，这种穿着打扮，要想毛遂自荐，根本就等于找钉子碰；可是他又万般无奈，不得不出此下策，因为兜儿里的钱已经所剩无几，即便不怕在美国登陆的时候一文莫名，也连买三等船票和在船上吃顶可怜的干粮都还不够呢。

在这个时期，他始终没有怀疑过，只要到得了那个新世界，就几几乎可以说是准能做出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来——人

① 法利赛人本古犹太人的一个宗派，墨守虚礼浮文，重摩西的律法的字义而忽视其精神，也可指藐视精神生活的人与伪善者。

本来都很容易有这种心理，也正可以拿他来证明。目前的环境越是让他志气销沉，游美的计划越是毫无把握，他就越是相信非到那儿去不能打出个天下，因而就心似油煎，越是唯恐壮志未酬别人早捷足先登，只落得意如乱麻。他常常想起约翰·西锁来，除了随时眼中留意，别当面错过以外，还当真一连三天特意在伦敦城里东跑西跑，希望跟他不期而遇。别瞧目的并没达到，别瞧他绝不会不好意思跟约翰借钱，而且也不相信会碰钉子，他却还是不肯给贫掐写信打听他的住处。他虽然不是不喜欢汤姆，象咱们早已看到的那样，却总是觉得自己比他胜强百倍，绝不屑于把他当作进身之阶，或是放弃恩人的资格，反倒去求他帮忙；只要想到这里，就得引起他这个心高气傲的人极大的反感，就是在目前，又哪里拉得下这个脸来呢？

话虽如此，他的自尊心也未见得就永远不会屈服；甭问，要不是出了一桩很奇怪的意外之事，也一定很快就屈服了。

五个礼拜过去了，他也真是已经日暮途穷；有一天晚上，刚回到他的住处，正要就着酒柜那儿的煤气灯口把蜡烛点着，然后再怏怏不乐地扬脚大步走到楼上自己屋里，又忽然听见店主叫他的名字。他既然始终都守口如瓶，没告诉人家他叫什么，一听这个就真是吃惊非小；心里的七上八下还那么显而易见，为了要给他定心丸吃，店主就说没别的事，也就是一封信。

“一封信！”马丁喊道。

“给马丁·瞿述伟先生的，”店主手里拿着封信，把信封上的字念给他听。“正午。总局。邮资已付。”

马丁把信接过来，谢了他一声，就上楼去了。这封信并没用火漆来封口，面是用浆糊把它封严的；信封上的字，也绝不象是熟人的笔迹。把信拆开了一看，原来里面还装着英伦银行一

张二十镑的钱票，既没有写着谁的姓名住址，也没有说明其中情由的片言只字。

马丁惊喜交集，目瞪口呆；把钱票和封套瞧了又瞧；怕钱票是假的，慌忙跑下楼去请教别人，然后又慌忙跑上楼来，第五十回仔细瞧那个封套，得真没看漏了只言片语，才能相信不是眼花了；还老是东猜西猜，越猜越如坠五里雾中，把精神都耗散了；所摸得清的只是钱票在那儿呢，他算是陡然而富了——以上种种，其实都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一一写来，无非是浪费笔墨而已。这桩事情在当时的最后结局是：他决定在自己卧房里请自己吃顿又舒服又俭省的饭，先吩咐人生个火，然后就立刻出去买饭菜。

他买了些冷牛肉、火腿、法国面包、黄油，回来时候，两个兜儿里都装得沉甸甸的。一进屋可就未免有几分扫兴，因为屋里满都是烟；所以如此，可以说一来是因为那个缺德的烟囱本来就爱串烟儿；二来是因为要挡雨水，烟囱里还塞着一两个麻袋和别的零碎东西，生火时候忘了拿出来了。这个因疏忽而造成的错误，人家却也早就想法子来补救，用一捆劈柴把窗格支起来，让窗户敞着；除了未免让人两眼发炎，还呛得出不来气以外，这也就还可以算是一个很舒服的房间。

论马丁当时的心境，即便屋里弄得比这更七颠八倒，也都绝不会去跟它闹脾气，何况一品脱发光放亮的黑啤酒已经搁在桌上，使女退出屋去的时候，他还吩咐她一听见按铃就拿点什么热的东西来。冷肉是拿戏单包着的，干脆还就把这个文件当桌布，让有字的那一面朝下，往小圆桌上一铺，然后再把那顿便餐摆上来。床脚紧挨着火，倒满可以当餐具架用；一切安排停当以后，就把一张旧椅子塞在那个顶暖和的旮旯儿里，坐下来饱餐一顿。

正吃得津津有味，还耀武扬威地拿眼往四下里一扫，表示明天就要跟这间屋子永别了，忽听楼梯上有轻轻悄悄的脚步声，不多一时，就又有人敲屋门，虽然敲得倒还很轻，却把那捆劈柴震得立刻从窗户里跳出去，掉在街心了。

“许是又给送炭来了，”马丁说，“进来吧！”

“这好象是太莽撞了，其实可也不然，先生，”有一个人的声音回答说。“我来伺候您来了，先生。希望您身体倒还好，先生。”

马丁瞪着眼往正在门口给他鞠躬的那人脸上瞅；那人的面貌与脸上的表情，他瞧着都很眼熟，那人是谁，却一点也想不起来了。

“我是塔普利，先生，”那位客人说。“就是原先住在青龙店的那人，先生，就因为不怎么能够不亦乐乎，才不得不离开那儿的，先生。”

“没错儿啦！”马丁喊道。“嘿，你是怎么到这儿来的？”

“一直走过穿堂儿，然后再上楼，先生。”马可说。

“我意思是说，你是怎么知道我住这儿的，”马丁问。

“那您就听我说吧！先生，”马可说，“我在大街上碰见过您一两回，要是没认错人的话。刚才有个饿着肚子的扫烟囱的，大可以让人一见就不亦乐乎，我跟他一块儿往那个牛肉火腿铺里瞧来着，先生——原来您正在那儿买这个呢。”

他拿手往桌上一指，马丁脸上就一红，有点慌慌张张地说：

“好啦！还怎么样？”

“那您就再听我说吧，先生，”马可说，“后来我就大胆跟着您；我跟楼底下的人说您在这儿等着我呢，他们马上就让我上楼了。”

“是有人托你给我捎个什么信儿，所以你才跟他们这么说吗？”马丁问。

“不是，先生，没人托我捎信儿，”马可说。“我那句话也正可以说是一种方便法门啊，先生。”

马丁气忿忿瞅了他一眼，那家伙的神情与态度却有点特别动人之处，别管多么嬉皮笑脸，也绝不能说是咄咄逼人或是熟不拘礼，让他一见气就完全消了。何况好几个礼拜以来都是形影相吊，耳边忽然听见这人的语声，倒也就如空山闻籁一般。

“塔普利，”他说，“我跟你开诚布公吧。凭我自己的眼力，再一想起贫掐跟我谈起你都说什么来着，我倒相信你绝不会是那种没皮没脸、好管闲事的人，或是不定安着什么坏心眼儿，所以才跑这儿来呢。坐下吧。我见了你很高兴。”

“谢谢您哪，”马可说；“还是站着好。”

“你要是不坐下，”马丁顶上一句，“我就不跟你讲话了。”

“好啦，先生，”马可说。“您的话就是圣旨，先生。坐下就坐下呗，”说着就往那张床上一坐。

“请你自己来动手，”桌上只有一把刀子，马丁说着就把它递给了马可。

“谢谢，您哪，”马可回答说。“您吃完了我再吃吧。”

“这会儿不吃，回头可就什么也吃不着了，”马丁说。

“好啦，先生，”马可回答说，“既然是您的意思——那就这会儿吃吧。”这么回答了以后，就郑重其事地自己动起手来，并且一口一口吃下去。马丁不言不语地也吃了一会儿以后，就又冷不防地说：

“你在伦敦干什么呢？”

“什么也没干，先生，”马可回答说。

“那是怎么回事？”马丁问。

“我正找事呢，”马可说。

“我倒很替你难受，”马丁说。

“——想给一位没太太的先生当听差，”马可接着碴儿说。“要是乡下来的，那可更好了。顶好是暂时雇我去充个数儿。工钱多少不在乎。”

一听他话说得那么直截干脆，马丁饭吃到半截儿上就停下来，说道：

“这要说的是我——”

“对，是说的是您，先生，”马可插口说。

“那就请你瞧瞧我在这儿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象不象还雇得起听差吧。何况我还马上就要到美国去呢。”

“是吗，先生，”马可答声儿说，听了这个消息，还是丝毫无动于中，“美国的情形我倒是也听人讲过，我敢说，要想不亦乐乎，到那种地方去倒真许对我顶合式呢。”

马丁又气忿忿瞅了他一眼；跟刚才一样，他的一腔怒气又不由自主地就化为乌有了。

“上帝保佑您吧，先生，”马可说，“不用三言两语就可以说到点儿上，咱们还非得转磨绕圈做文章，藏头露尾，躲躲闪闪吗？两个礼拜以来，哪会儿我都注意着您呢。我很瞧得出您是有点儿不顺遂的事儿。头回在青龙店跟您见面，我就瞧出您早晚得有这一天了。喂！先生，我没事做，找您来了；一年之内也甭给工钱；我在青龙店攒了点儿钱，不是存心要攒钱，是因为想花钱也没地方花——您瞧，我这人还就是有点儿喜欢入龙潭闯虎穴，还就是有点儿喜欢您，还就是希望能在让别人抬不起头来的情形之下显出我的英雄本色来——那您到底是要我还是不要我呢？”

“你这话怎讲?”马丁喊道。

“我说要不要我,”马可回答说,“那意思就是说让不让我去?我说让不让我去,就是说让不让我跟您一块儿去?因为我是去定了,不管怎么去也要去。您既然说起了美国,我马上就看得很清楚,要想不亦乐乎,到那地方去倒正合式呢。所以呀,要是自己不出旅费跟您坐一只船去,先生,我就得自己出旅费坐别的船去。您听着,我要是一个人去,为了贯彻我的主张,还准得挑个顶糟、顶破、顶漏的洗澡盆似的小船儿,别管是可以白坐,还是得花钱买船票。所以呀,我要是半道儿失踪了,先生,您的大门口儿可就该有个淹死的人——而且敲门还老是一连敲两下儿呢[1],这话您要是不信,那我这人您就永远也别再信任喽!”

“这也就是说傻话吧,”马丁说。

“好极啦,先生,”马可接过来说。“您这话我听了倒很高兴;您要真是不打算让我去,心里这么想倒许可以舒坦点儿呢。所以我就小人不跟君子强嘴。我也就是要说,您不让我跟您去,从港口开出去的船,我要不单挑那个顶该死的破瓜皮艇坐着它迁移到美国去,那就算我是——”

“你是说着玩儿呢,我相信,”马丁说。

“绝不是说着玩儿,”马可喊道。

“告诉你说,你的话我才不相信呢,”马丁回答说。

“好啦,先生,”马可说,瞧脸上的神气倒还是那么十分心满意足。“先搁着它去,先生,咱们就走着瞧吧。嘿,我的老天爷!我也就是不能不问自己,跟您去到底脸上能有多大光彩,象您这样的一位先生,到了美国,准保跟钻子钻软木头一样,还愁没有出

---

[1] 英国风俗,送信的敲门连敲两下,亲友来访则至少连敲五下。

头之日吗？”

这话正是打在马丁的病根儿上，捣弱乘虚，让他再也无法抵抗，心里也不由得要这么想：“这个马可倒真是个顶活泼的小伙子，来了才这么会儿，这间阴阴惨惨的小屋子空气倒就已经大大改变了呢。”

“哼，那当然啦，马可，”他说，“要不是希望在那儿能够出头露角，我还不会去呢。要想出头露角，我这人也许还不至于不够资格吧。”

“当然很够资格喽，先生，”马可·塔普利答声儿说。“这是人所共知的。”

“你瞧，”马丁手托着下巴颏儿，拿眼瞅着炉子里的火，“把讲究装饰的建筑术应用在住宅方面，在那个国家倒绝不会不非常吃香的；那地方的人老是搬家，还越搬越远；很明显，没房子住可不行吧？”

“据我看，先生，”马可说，“这种情形倒是给住宅建筑带来了个顶光明的前途，比那更让人不亦乐乎的我还真没听说过呢。”

马丁听了他这话，未免有点疑心这是弦外有音，说他未必不是画饼充饥，慌忙拿眼把塔普利先生一溜，只见他正在吃熟牛肉和面包，脸上的神气显出他完全是个言必信行必果的人，因此也就再也不能不满意了。这点疑心消了以后，心里却又起了个疑团。他拿出了包钱票的那个空白封套，一边把它递给马可，一边拿眼盯着他说：

“喂！请你把实话告诉我。你知道什么跟这有关系的事吗？”

马可把那个封套翻过来又掉过去；把它举到离眼睛近的地方，又伸直了胳膊把它举得远点儿；让写着姓名住址的那一面朝上，又让写着姓名住址的那一面朝下；还直摇头晃脑，真象是一

听人家问他这个就非常诧异，所以马丁就又把那个封套从他手里拿过来，说道：

“嘿，我瞧出你是不知道了。你又怎么能知道呢？可是，说真个的，你要是倒居然知道，那也不会比我接到这么封信更奇怪啊。喂！塔普利，”沉吟了片刻之后，又接续着说，“我要倾心吐胆，跟你谈谈我的历史，不怕你见笑；那么一来你也就可以更明白，要是跟着我，那是去有福同享，还是去有祸同当了。”

“对不起，先生，”马可说；“在您开始谈这个以前，我可得先问您一声，我要是愿意去，您到底带不带我去呢？我就是早先在青龙店做事的那个马可·塔普利，倒不妨请贫掐先生给写份儿荐书，还正想找位象您这样有心胸有志气的先生来让我仰慕呢；您到底是要把我撵走，还是要带着我去，让我附您的骥尾，瞧着您步步高升，一直爬到那个梯子顶儿上，象您准能办到的那样呢？喂，先生，”马可说，“对您这是很无关重要的事，我知道——问题就在这儿呢；可是这对我倒关系非轻，您到底肯不肯再考虑考虑呢？”

这篇话的用意如果是要再接再厉，向马丁虚弱的一方面进攻，因为头一次明明是很有效果，那塔普利先生也就真可以算是善于察言观色了。别管是不是有意，反正这是一箭上垛；马丁越来越耳软心活，给了他这么个答复，在新近丢人砸脸之后，还能够这么纡尊降贵，心里的滋味也真是美不可言：

“那就再说吧，塔普利。等明天早上再告诉我你是不是还想去吧。”

“这么说，先生，”马可搓着双手说，“事情就算是定局了，请您往下说吧，先生，我在这儿洗耳恭听呢。”

马丁在圈椅上把身子往后一仰，一边瞅着炉火，还时常拿眼

把马可一溜，让他一见就很乖觉地把头一点，表示听得入神，一边提纲挈领，把自己的身世表叙一番，大意跟几个礼拜以前讲给贫掐先生听的并无出入。而又仔细斟酌，加以剪裁，要因才施教，别对驴弹琴，把那段情史尽量轻描淡写，一表而过。没想到，在这一点上他是自作聪明；马可偏偏还就对他的这一段经历最感兴趣，想知道底细真情，不由得问长问短；问过以后还直道歉，说他在青龙店既然是跟那位小姐见过面（象马丁对他解释的那样），要想打听打听她的事情，那倒也许还不算太越礼犯分吧。

“哪位先生有这么个情人儿，心里也该万分得意呀，”马可情词慷慨地说；“比这位更可爱的年轻小姐，天底下还真找不出来呢。”

“哎！你是在她心情不好的时候跟她见的面，”马丁又拿眼睛瞅着炉中的火。“要是在以前的时候，说真个的——”

“嗯，当时她确是有点儿无精打采的，先生，据我看，脸上也稍微再有点儿血色才好呢，”马可说，“可是模样儿还是一样好看啊。我觉得她来到伦敦以后倒似乎是比原先强了，先生。”

马丁把眼光从炉子那儿收回来，直瞪瞪地瞅着马可，好象认为他是忽然发了疯似的，还问他这话是什么意思。

“并不是存心招您生气，先生，”马可替自己分辩。“我并不是说她跟您不在一块儿会比跟您在一块儿高兴；可是我觉得她气色倒比原先强了，先生。”

“你是说她到伦敦来过了吗？”马丁慌忙站起身来，问道，还把椅子往后一推。

“当然是啦，”马可脸上露出非常诧异的神气，也从床上站了起来。

“你是说这阵儿她就在伦敦吗？”

"八成儿许是还在伦敦，先生。我意思是说，一礼拜以前，她确是在伦敦呢。"

"你知道她住哪儿吗？"

"知道哇！"马可嚷着说。"怎么着！您不知道吗？"

"好小子！"马丁抓住了他的两只胳膊，嘴里失声说，"自从离开我祖父家以后，我就根本没见着她啊。"

"嘿，原来如此！"马可一边喊着，攥紧了拳头，往小桌子上使劲儿一砸，让那一片一片的牛肉和火腿都跳起舞来，他自己也高兴得好象眉眼口鼻都要往脑门上搬家，不再回归原位。"我要不是天生就是您的底下人，命运之神早就给您雇妥了，那就算天地之间没有青龙店这么个东西吧。怎么着！那天我在旧城里一个老教堂的坟地上来回溜达，把自己弄得怪不亦乐乎，难道没瞧见您祖老太爷趔趄着脚儿走来走去，几几乎足有他妈的一个钟头！难道我没瞧着他走进'可疥死'[1]招商公寓，又瞧着他走出来，瞧着他回到他住的旅馆，然后就去告诉他说，他要是雇我当底下人，我情愿倒贴工钱，象我还没离开青龙店就说过的那样！难道那位小姐没正跟他一块儿坐着，难道她没一听我这话就笑起来，瞧着甭提多么可爱！难道您祖老太爷没说，'下礼拜再来，'难道我没下礼拜果真又去了；难道他没说他还是不能下决心再去信任什么人，所以就还是不愿意雇我；同时可又请我喝了点真是赛过玉液琼浆的东西！哼！"塔普利先生喊道，用的是一种滑稽腔调，好象又喜欢又恼恨似的，"在这种情形之下不亦乐乎，脸上又能有多大光彩！净出些这样的事，谁还能别不亦乐乎呢！"

有好几分钟的工夫，马丁老是站在那儿拿眼盯着他，好象真

[1] 马可·塔普利将"托节斯"(Todgers)说成了"可疥死" Codgers (意为怪脾气的老头子)。

是疑心自己的耳目都靠不住，也没法相信马可的血肉之躯正站在他面前。最后才问他，那位小姐要是还在伦敦，请他去偷偷儿给她送封信，他认为办得到办不到呢？

"我认为办得到办不到？"马可喊道。"认为办得到办不到？喂，请坐下吧，先生。把它写出来，先生！"

一语未了，就马上收拾桌子，象风扫落叶似的，把桌上的东西都往壁炉里那么一倒，从炉架上抓过文房四宝来，把马丁的椅子放在桌前，把马丁往椅子上一推，拿一枝笔往墨水里一蘸，就把它搁在他的手里。

"快动笔，先生！"马可喊道。"别轻描淡写，先生。越直截干脆越好，先生。你认为办得到吗？我倒是认为办得到。快把信写起来吧，先生！"

没等人家再三央求，马丁就走笔如飞地写起信来；塔普利先生也把其它虚文浮礼一概蠲免，登时走马上任，充当起他的亲近常随与管总的家人来，脱下了身上的大衣，就去打扫壁炉，收拾屋子，一边还老是低声自言自语。

"这样的住处倒真是让人怪不亦乐乎呢，"马可直拿火铲把儿的圆头儿去揉鼻子，还在这间可怜的屋子里四下观瞧；"这倒可以给人一点儿安慰啊。何况还是上漏下湿呢。这倒不赖。这张旧床倒是个热闹地方，我敢跟人打赌；甭问，准是住着成群成窝的吸血鬼呢。嘿嘿！我精神又长起来了。这是一顶特别破烂的睡帽，这是。真是个大吉之兆。咱们还可以有出头之日呢！喂！菊英，我的乖乖，"又向楼下喊道，"快把我进来时候你正兑作料儿的那杯热酒给我主人端上来。这倒很对，先生，"又冲马丁说。"加把劲儿，把这当正经事来办吧，先生。还得很温柔才行，先生，对不起。这是绝不嫌作料儿添得太多的，先生！"

第十四章

马丁与玛丽话别，并托同窗友照看意中人，
今日得邀荣宠，他年定附青云。

在照规矩签字用印，把一切交割清楚①之后，马丁就把信交给马可·塔普利，叫他尽可能马上就去投递。马可不负主人之托，把事情办得一帆风顺，当天晚上，酒店刚要关门，就回来交差，报告了一个最受欢迎的消息，说他自己写了个小小的字帖儿，请求瞿述伟先生再考虑一下能不能雇他当听差，把马丁的信夹在里面，让人家送到楼上交给小姐；那位小姐还亲自下楼，面慌心乱，匆匆忙忙地告诉他说，明天早晨八点钟可以在圣詹姆士公园②跟写信的那位先生相会。于是这一双新主仆就彼此说妥，明天马可得早早到旅馆左近去等候，好护送那位小姐去赴约；二人商议定了，各自归寝之后，马丁就又提起笔来，在睡前另写了一封信，内容如何，稍缓自有分晓。

东方没发亮，他就从床上爬起来，清晨一到，人就也到了公园。一年四季，三百六十五件衣裳逐日更换，这个清晨所穿的，却是其中顶不漂亮的一件。又阴冷，又潮湿，又黑暗，又凄惨；天上的云彩，跟地上的泥土一个颜色；每一条大街小巷，望过去都没多远就烟迷雾锁，如同挂着个脏布帘子一般。

"这可倒好，"马丁一肚子牢骚，独言自语地说，"这样的天

气，倒在这儿来回转悠，象个贼似的！这可倒好，这样的天气，倒让情人儿在露天地儿相会，而且还是个谁都能来逛的地方！我非马上加鞭投奔外国不可，在本国已经落到这步田地喽！”

他本来也许还可以再问自己：一年三百六十五天，这样的一天早晨，难道是最宜于让一位年轻小姐抛头露面，跑一趟这样的差使？即便不是没有这种细腻心肠，结果却还是半途而废，因为小姐忽然在不太远的地方出现了，他一见就慌忙上前相迎，顾不得再左思右想。给小姐当侍从的塔普利先生，这时候也很识趣地往后退，抬头观看那漫天的大雾，好象很感兴趣似的。

“我那亲爱的马丁！”玛丽说。

“我那亲爱的玛丽，”马丁说。世界上的情人，本来都是一种顶特别的人，所以当时他们俩就都没说别的话。不过马丁倒把玛丽的胳膊拉过来，还攥住了她的手，在树木之间最能避人眼目的一条短短的路径上，两个人来回走了足有五六遍。

“自从咱们俩分手以来，你要是变了点样儿的话，我的心肝儿，”最后，马丁得意洋洋地拿眼瞅着她说，“那也无非是比原先更好看了！”

她要是跟一般害相思病的年轻小姐性情一样，就准得用顶有趣的法子来否认这个：准得告诉他说，她知道她已经变成一个活鬼了；或是说，她整天啼哭，终日发愁，已经慢慢憔悴下去了；或是说，她已经恹恹成病，跟看就要把条小命儿给糟塌了；或是说，她心里的痛苦真是说不得道不得；再不然就不是用眼泪就是用言语——也许是二者兼而用之——向他诉说她的万恨千愁，

---

① 作者在这里套用了法律用语，把这封信当作了一纸契据。

② 圣詹姆士公园：伦敦的大公园，广八十七英亩，英国的王宫圣詹姆士宫即建筑于其中。

唯恐他难受得还不够。无奈她是在最令人难堪的环境中长大成人的，受过了那样的陶冶教育，心性自然跟大多数女孩子有所不同；从小儿熬穷守困，经过了一番锻炼，长大了就心虔意诚，先人后己，能够有始有终；秉性贤淑的女子，在中年饱经忧患，往往可以见松筠之操，可也往往是非先受那样一番教训不可，她还待字闺中，倒就已经有了几分这样的劲质贞心——结果是不是倒正是她自己或是她情人的造化，那却跟目前咱们所要研究的问题不相干。不曾娇生惯养，不爱大哭大笑，对她早年的恋爱对象一往情深，更不会忸怩作态；在她的心目中，他还就是个为了她才丧家失业的人，除了用言语来安慰他鼓励他，祝他鹏程万里，为了感恩图报，愿以终身相托以外，还能用什么法子来表示她的一片深情？这跟她要自励冰霜，绝不肯贪财慕势，在居心行事方面稍微有一点白圭之玷，道理也正是一样。

"你怎么倒变样儿了，马丁，"她回答说，"那才是我最关心的问题。你好象是比往常更发愁，更爱想心事了。"

"哼，说到这个，我的宝贝儿，"马丁看了看左右无人，塔普利先生正在更注目凝神地看那片大雾，这才把她的纤腰揽入怀中；"我要是不变样儿，那才透着新鲜呢；我的日子——尤其是近来——也真是太不好过了。"

"我知道一定是如此，"她回答说。"我又何尝忘得了这个，何尝忘得了你呢？"

"不至于时常把我给忘了吧，我希望，"马丁说。"这倒还不至于吧，我相信。我也不是没权利要求你别忘记我呀，玛丽；我已经受尽了千磨百折，自然是盼望你能够这样报答我，你知道啦。"

"这样报答你可真是太可怜了呢，"她回答说，脸上的笑容比

刚才淡了些。“可是这点报答你已经得到了，也永远不会得不到。你已经为了一颗可怜的心牺牲了很大的幸福，马可；可是这颗心至少是已经属于你了，而且还是一颗真诚的心呢。”

“当然喽，这我相信是十拿九稳的，”马丁说，“要不然，我还不会让自己处于目前这种地位呢。你也别说什么一颗可怜的心，玛丽，因为我说这是一颗可宝贵的心。喂，我就要告诉你一个计划，我的心肝儿肉，乍一听还得吓你一跳呢，可都是为了你才决定的。我要，”把眼光一直射到她那两只深不可测、又黑又亮的眼睛里，慢条斯理地接着说，“到外国去了。”

“到外国去，马丁！”

“也就是到美国去。你瞧啊——你马上就垂头丧气了！”

“我要是这样的话——我希望可以说，刚才我要是这样的话——那也都是因为，”沉默了片刻之后，就抬起头来，又瞅着他的脸，这么回答，“一想起你为了我决心去受多大的罪，心里就非常难受。我并不敢劝你别去，马丁；可是这也太山遥水远了，还得渡过那汪洋大海呢；要是有个灾病或是缺一少二的，不论在哪儿都得说是祸从天降，要是在他乡外国，那可就更难以忍受了。这你都想到了吗？”

“想到了吗！”马丁嚷道，一方面那么怜爱她——因为他确是很怜爱她——一方面又丝毫改不了他的急躁脾气。“我可有什么法子？说起来倒很容易，我的宝贝儿，这我想到了吗？可是你也应当再问问，我想到日后在国内挨饿了吗，想到靠当脚夫来养身活命了吗，想到非在大街上给人牵马挣不来每天吃的小面包了吗？喂！喂！”又用温和一点的语声找补上，“别把脑袋搭拉下来，我的乖乖，我正需要只有你那张可爱的小脸儿才能给我的那点鼓励呢。嘿，这倒不错！这阵儿你倒又有勇气了。”

“我是努力叫自已当个有勇气的人，”玛丽破涕为笑，回答说。

“你是想当什么样的好人就果真是什么样的好人，努力不努力都一样啊。这我不是早就知道吗？”马丁乐嘻嘻地喊道。“行了！妙极了！这我就可以高高兴兴把我的计划全都告诉你，就跟你已经是我的小媳妇儿一样了，玛丽。”

玛丽身子在他胳膊上偎靠得更紧了些，抬起眼来往他脸上瞧，要他把话接着往下说。

“你瞧，”马丁一边说，一边摩弄放在他手腕上的那只小手，“我在国内要立志上进，可又有人从中作梗，成了画饼充饥。我也不必说是谁作梗，玛丽，省得让咱们俩都心里难受。反正是有人作梗就结了。有个叫裴斯匿夫的人跟我——也许不如说跟他沾点儿亲戚，近来你听见他提起过他没有？请你就回答我这一句话，别的不必多说。”

“听见来着，他说这人并没别人猜想的那么坏，那倒让我很诧异呢。”

“我早就猜着了，”马丁插口说。

“他还说，慢慢地我们也许会跟他很熟，甚至于去拜望他跟他的——是他的女儿吧——在他们家住几天呢。他是有女儿吧，亲爱的马丁？”

“有俩呢，”马丁回答说。“真是一对儿活宝，真是两个头水儿货！”

“嗐！你这是开玩笑呢！”

“开玩笑也各有不同，有时候是真杀真砍，而且还颇带儿分起心里厌恶的感觉呢，”马丁说，“我跟裴斯匿夫先生开玩笑也就是这种态度。我给他当助手在他家里住来着，在他手里还受尽了

欺凌呢。别管发生什么变化，也别管你将来跟这家子人走得多么亲密，也得请你记住这个，玛丽；不管光看表面跟这好象是多么矛盾，也得请你不要有一时半刻忘记我要劝你相信的一句话：裴斯匿夫是个混账王八蛋。”

“是吗！”

“在居心方面，在行事方面，在一切别的方面，都可以这么说。从脑瓜顶儿上的头发到脚底板儿上的鸡眼，他这人完全是个混账王八蛋。至于他的两个女儿，我就嘴下留德，说我不是什么都知道，也不能什么都相信，可是这倒的确是两位很孝顺的年轻小姐，而且还很象父亲吧。这是离开了主题的一个岔笔，可倒又回到刚才要说没说的话了。”

他忽然把话停住，又往她眼睛里瞅，还慌忙回头一看，只见近处一个人也没有，马可也还是把精神贯注在那片大雾上呢，于是就不但去瞅她的嘴唇儿，而且还在那上面亲了一下。

“如今我要到美国去了，要想功成名就，倒也大有希望，很快还许就可亲自回来一趟；你愿意到美国去住几年，就接你到美国去；反正回来了就得要求你跟我成亲，在受尽了千磨百折之后，还怕会碰你的钉子吗？老头子唯恐我在国内有活命之路，偏要跟我过不去，你也不会还认为有守着他的义务了吧？我到底得走多少日子，那当然很难断定；可是我敢说日子不会太多。你就别不放心吧。”

“你走以后，亲爱的马丁——”

“我就要谈到的还就是这个。我走了以后，你可以时时刻刻知道我的消息。我有个法子。”

说到这里，就把头天晚上写的那封信从兜儿里掏出来，然后接着往下说：

“给这小子使唤，就住这小子家里的（我说小子，当然是说裴斯匿夫），有个叫贫掐的人——请你别忘记；这是一个很可怜的、脑筋简单的怪东西，玛丽；可是为人倒十分忠厚老实；还真是血心热胆，非常爱重我呢。将来我总得以德报德，想个什么法子把他拉扯起来才是。”

“你向来都是这么个好心眼儿的人，马丁！”

“噢！”马丁说，“这不值一提，我的宝贝儿。他这人很知恩感德，希望能为我尽力；受我点水之恩，倒真许效涌泉之报呢。有一天晚上，我还把我的历史，把我跟你的一切事情，都告诉这个贫掐来着；他那份儿感觉兴趣，真是非同小可，我告诉你说吧，因为他认识你呀！哎，难怪你要吃惊发怔——而且还越多发会儿怔越好，这倒让你的小模样儿显着更好看呢——可是他在那个村庄的教堂里弹风琴你听见过啊；你在那儿听他的音乐他也瞧见过啊；不但如此，他的灵感还就是从你身上来的呢！”

“风琴师就是他吗？”玛丽喊道。“我真是从心里感谢他！”

“不错，就是他，”马丁说；“如今也还是他，而且还是白尽义务呢。也没见过这么脑筋简单的人！简直象个三两岁的小孩子。可倒真是一个非常好的人，我敢说准没错儿。”

“这我很相信，”玛丽出乎至诚地说。“一定是个非常好的人！”

“噢，不错，这是毫无疑问的，”马丁还象往常那么漫不经心地回答说。“的确是个非常好的人。好啦！我想起了一个主意——还是先等等吧，我已给他写了封信，打算今儿晚上寄去，把信念给你听听，也就用不着再解释了。‘亲爱的汤姆·贫掐’。这也许未免有点熟不拘礼，”马丁忽然想起，上次跟他见面，自己的态度还很傲慢呢，“可是我叫他亲爱的汤姆·贫掐，是因为他喜

欢我这么叫他，他听了心里很高兴呢。”

“这倒是很对，而且还很厚道呢，”玛丽说。

“可不是吗！”马丁喊道。“对人能够厚道些就不妨厚道些吧；何况，我刚才说的，他还实在是个顶好的好人呢。‘亲爱的汤姆·贫掐。此信寄青龙店路频太太，另给她写一信条儿，请她秘密转交，对别人只字勿提，今后再接到我的信也照此办理。所以如此的缘故，你一定会马上就明白的。’顺便说一句，他可未见得准能这样”，把信念到这里就忽然住口了，“因为他脑筋很迟钝，可怜的家伙；可是他总有一天会明白的。我所以如此，只是因为不愿意让别人，尤其是他认为是个天使的那个混账王八蛋看我的信。”

“又说的是裴斯匿夫先生吧？”玛丽问。

“还说的是他，”马丁说；“——你一定会马上就明白的。我已经摒挡就绪，要动身赴美国了；你听了一定诧异，还有马可·塔普利跟我搭伴儿，因为我万料不到会在伦敦遇见此公，他还执意要当我的门下客呢，——这当然就说的是，我的宝贝儿，”信念到这里，就又不往下念，“在咱们后面的那位朋友了。”

玛丽听了喜之不尽，好意瞧了马可一眼，马可也把眼光从一天的大雾上落下来，跟她四目相遇，万分志得意满，拜领了她这斜波一盼的深情。不但如此，她还用他可以听得见的声音说，他真是个顶有趣儿的家伙，还一定会很忠实呢，从这样的嘴唇里说出了这样夸奖他的话，塔普利先生一听就暗下决心，只要能当之无愧，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

“‘如今，亲爱的贫掐，’”马丁又接着念信，“‘我要以大事相托，我知道你为人可靠，必能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并为我保守秘密，何况目前我又别无可以信赖的人’。”

“我可觉得这话我是不愿意说的，马丁。”

“是吗？好吧！干脆把它给勾了得啦。不过，这话倒也一点儿不假。”

“可是也许会让人觉得不太客气吧？”

“噢！我才不怕贫掐见怪呢，”马丁说。“跟他还用得着闹客套？可是，我还是尊重你的意见，干脆把它给勾了，让这一句就到‘并为我保守秘密’为止吧。好啦！‘目前’——这又是信上的话了，你知道啦。”

“我明白。”

“‘目前我提到过一位小姐，今后给她写信，都要附在给你的信中，如何传递，当依照她所奉恳的办法；不但如此，我还实心实意将小姐本人也托付阁下，我远离乡井，万一你能与她相见，务请费心多加照应。我有理由相信，你们二人彼此相见——甚至频频相见——既不会遥遥无期，也不会机缘太少。处于你的地位，要想减轻她处境的难堪，能够为力之处，当然有限得很；但我绝对相信，拜托之事你倒还必能办到，不枉了我这样推心置腹的。’你明白啦，亲爱的玛丽，”马丁说，“有个可以跟你谈谈我的人，别管他脑筋多么简单，总是可以给你很大安慰的；头一回跟贫掐谈天，你还一定马上就可以感觉到绝用不着难以为情，也用不着吞吞吐吐，干脆就把他当个老太婆得啦。”

“别管怎么样，”玛丽笑嘻嘻地答声儿说，“反正他是你的朋友；那还有什么说的？”

“噢，不错，他是我的朋友，”马丁说，“那还用问？事实上，我已经干干脆脆地告诉他，咱们一定永远不会不理他，也永远不会不保护他。而且他这人有个好处就是知恩感德——真是非常知恩感德。你一定偏偏还就很喜欢他的，我的宝贝儿，我知道。你

一定会发现贫掐这人，在许多地方都是个很可笑的老八板儿，可是你怎么笑他也没关系，他才满不在乎呢。说真的，你笑他他倒许心里更高兴呢！”

“这我倒不必去试验吧，马丁。”

“当然喽，你是能不笑人家就绝不笑人家的，”他说，“可是我相信，你准得发现他这人未免有点太可笑，让你绷不住劲儿。可是，这与本题无关，当然也不是信上的话；我那封信是这样收的尾：‘我既然知道无须再四叮咛，请你不要忘记，我是把何等大事完全拜托你一人了，因为这一点你明明是已经牢记在心，如今向你道别，希望后会有期，我也就只想再对你说，从今往后，只要时来运转，一天胜似一天，我就义不容辞，要时时刻刻以你的幸福与前途为念，就如同这是我自己的事情一般。你且放心，我一定说到哪里做到哪里。请你永远相信我，亲爱的汤姆·贫掐，我是你的忠实朋友，马丁·翟述伟。再者，信内附寄之款，是奉还日前蒙’——噢，”马丁忽然又不往下念了，马上把信一摺一叠，“没什么！”

在这个节骨眼儿上，马可·塔普利忽然插了进来，道了个歉，说“警卫骑兵”① 的钟正在打点呢。

“这我本来还一字也不会提呢，先生，”马可又找补了一句，“要是小姐没嘱咐我特别留心，千万别把这给忘了的话。”

“我是嘱咐他来着，”玛丽说。“谢谢你。这倒是很对。再过一分钟，我就可以回家了。咱们只能再说一两句话了，亲爱的马丁，纵有千言万语，也只好等下回见面再说了。但愿苍天保佑，

---

① “警卫骑兵”(Horse Guards)指伦敦一建筑物，原用作军司令部，后用作警卫骑兵队司令部，其钟为伦敦的标准钟。

让那个快乐的日子很顺利地早早来到吧！可是我倒相信一定会这样，绝不担忧呢。"

"担忧！"马丁嚷道。"哼，谁担忧来着？几个月又算得了什么？一整年又算得了什么？将来我要是得意荣归，挣一个前程万里，那时候回想起今天的离别，倒也许真好象是怪凄惨的。可是那目前讲得到吗！我敢对天盟誓，跟你暂时分手，即便能比这回更吉星高照，可以早卜归期，我也绝不愿意那样——因为那我就不会这么一心想走，也不会这么相信非走不可了。"

"对，对。我也觉得是这样。你什么时候走呢？"

"今天晚上。今天晚上就动身到利物浦去。听说三天之内就有轮船从那个海口开出去。过一个月，也许还用不了一个月，就可以到美国了。哼，一个月算得了什么！自从咱们俩上回分手以来，多少个月不都一晃儿就过去了吗！"

"回想起来好象是时间很长，"玛丽学着他那种愉快的腔调说，"可是一日两，两日三，在当时就算不了什么了！"

"当然算不了什么！"马丁嚷道。"这倒可以换换环境，换换地方；换换所接触到的人，换换风俗习惯，连心中的忧虑与希望都可以换换样儿啊！说真的，时间都该跟长了翅膀儿一样了！什么我都受得了，只要能让我迅速地行动，玛丽！"

他是光想着她为了他多么操心，顾不得去理会她自己那份儿离愁别恨，只好由着她去闷恹恹捱过那凄凉的岁月，日复一日，慢慢地受尽煎熬吗？就连他那种胆壮气雄的腔调，难道就没有一点很刺耳、很不调和的地方，别管怎么高唱入云，也老是让人听得见这个"我"字吗？在她的耳朵里，却并不是这样。要是这样也许倒好了，可还就不是这样。她光知道他是怎样为了她把功名利禄弃若敝屣，就为了让她身心安乐，倒情愿轻生冒险，

不怕受穷挨饿，除了这种大无畏的精神以外，她可又听得见什么呢？谁要是没有让这个“我”字在心中占据一个地盘，建立一个宝座，即便眼前摆着这么个丑恶的东西，也不会马上就辨认出来。从前的人认为，唯独那有魔鬼缠身的人，才看得出暗藏在别人胸中的恶魔。这不也跟那一样吗？同类的罪恶，每天都能发现彼此的藏身之处，“德行”呢，可倒不肯轻信，有目如盲。

“一刻钟已经过去了！”塔普利先生用警告的语气喊道。

“我马上就可以回家了，”玛丽说。“有一桩事，亲爱的马丁，我可非告诉你不可。几分钟以前，说到某一个问题，你请求我光回答你问我的话来着，可是你应当知道，你必须知道（要不然我就放不了心），自从你们俩不幸为了我闹决裂之后，他就没一回提起过你的名字，说句气话或是发个牢骚，从来没提名道姓，把你拉扯上过，甚至于都没指桑骂槐，跟这沾过一点边儿；至于他对我的那份儿厚道，那就更是有加无减了。”

“他待你这样，我倒是得谢谢他，”马丁说；“别的我可就都谢不着喽。不过，平心而论，我倒不妨再谢谢他在另一方面的涵养功夫，因为我的名字我是既不指望，也不愿意他再提的。说不定他倒也许会在遗嘱里——为了责备我两句——把它再提起一回呢。他愿意这样就让他这样吧！等遗嘱到我手里，他人都入了土了——那岂不是对他自己的坏脾气的讽刺？上帝保佑他吧！”

“马丁！不定那天，你要是清闲无事，也许是在冬天的火炉旁边，也许是在夏天的露天地儿，也许是正听着幽雅的音乐，也许是正想起了死生大事，想起了家乡，或是自己的童年——赶上这种时候，只要你肯下个决心，让自己想起他这个人，或是不拘哪个对不起你过的人，哪怕只是一月一次，甚至于只是一年一次，你心里也就可以原谅他了，我知道！”

"我要是相信真能这样，玛丽，"他回答说，"那我就该下定决心，在这种时候绝不把他这人搁在心上，免得露出那种软相儿来，让自己丢人。我这人生来绝不是给谁——更甭说给他——当玩艺儿，当木偶人儿的。为了他的喜怒无常，没准脾气，我已经把我的青春完全断送了，就算得过他什么好处，也可以说是已经报答过他了。在我们二人之间，这已经成了一种公平交易，拿我的货物去换你的货物，什么别的也说不上——难道我还该他多少，欠他多少，非得再饶上个怪肉麻的'原谅'，才算两不吃亏吗？他已经绝对不准许在你面前提起我了，我知道，"又慌忙找补上。"喂！是不是呢？"

"那是早先的话，"玛丽接过来说；"那时候你刚跟他决裂，还没离开他那儿呢。后来可再也不是这样了。"

"那是因为他知道无须这样了，"马丁说；"可是，好也罢，歹也罢，这是无关紧要的事。从今往后，咱们俩就谁也不许跟谁提起他这人得啦。因此，我的宝贝儿"——很快地把她拽过来，因为离别的时候已经到了——"在你写给我的信上，别管是那直接寄到纽约的头一封，还是以后托贫掐转寄的，你都得记住他这人已经根本不存在了，在咱们眼里，已经等于一个死鬼了。喂，请上帝保佑你吧！今天跟你匆匆一面，跟你匆匆道别，想不到会是挑了这么个地点；可是咱们就希望下一次见面准是在一个比这好的地方，下一次分手——也是最后一次分手——准是在一个比这坏的地方吧。"

"还得问你一句话，马丁。你这趟出门钱预备好了吗？"

"预备好了吗？"马丁嚷着说，也许是出于自尊之心，也许是因为想让她放下心来："钱预备好了吗？嘿，一个要出国的人的太太，倒是得问这句话！别管陆上海上，没钱还不是寸步难行

吗，我的宝贝儿？”

“我意思是说，钱够用不够用？”

“够用不够用！还用不了呢。比够用还要多二十倍呢。兜儿里净是钱。马可跟我，拿应付一切根本需要来说，简直就跟行李里面带着命运女神的钱袋一样。”

“半个钟头都快过去了！”塔普利先生喊道。

“跟你说一百个再会吧！”玛丽颤声喊道。

这一声“再会”给人的安慰，却太让人觉得冷冰冰的了。马可·塔普利倒十分明白这个道理。也许是看书看来的，也许是全凭经验，也许是根据直觉。到底是怎么知道的，谁也说不上来；反正他倒能知能行，不禁不由地就采取了人在这种情形之下所能采取的最聪明的手段。他忽然打了一阵很厉害的喷嚏，不得不往一旁扭脸儿。这么一来，也就等于用竹篱花障把那一双情侣围在一个旮旯儿里，让他们身旁再也没有别的人了。

他们俩沉默了一会儿，可是马可倒模模糊糊地感觉到，这片刻的沉默也别有一种令人满意之处。跟着玛丽就快步在他身旁走过，蒙面纱也早就放下来了，还招手叫他在后跟随。还没走到再也望不见那个旮旯儿的地方，就又站住了，回头看了看，并且向马丁挥手。马丁一见就要三步两步跑过来，好象还有些临岐诀别的话要说；没想她倒只有跑开得更快，塔普利先生也在后相随，直仿佛这是应尽的义务似的。

及至在马丁的卧房里跟马丁重新见面，他就发现那位先生正没情没绪地坐在蒙满灰尘的炉栅前面，两只脚搁在炉挡上，两只胳膊肘搁在磕膝盖上，下巴颏儿拿两只手撑着，那种姿势倒并不十分美观。

“回来啦，马可？”

"嗯，先生，"马可长出了一口气，"我把小姐平平安安送到家了，心里倒觉得怪舒坦的。她让我给您带来了好些问候您的话，先生，还让我把这也带来了，"说着就递给他一个戒指，"算是临别纪念物。"

"还镶着钻石呢！"马丁拿嘴把它亲了一下——说句公道话，这是因为出于美人之贻，不是因为钻石值钱——并且把它戴在小拇指上。"好漂亮的钻石！我祖父脾气也太特别了，马可。喂，这准是他给她的。"

马可·塔普利知道这是小姐自己买的，怕这个话出无心的人有个紧慢迟急儿，要让他身边带着个真正值钱的物品；他知道这个，还就跟知道这是白天不是黑夜一样。马丁伸出来的手指头上，戴着这么个耀眼晶亮的戒指，要问它的来历，马可亲知亲见的事情其实也不比马丁本人多，可是他倒很相信，为了买这个，小姐已经把积年所有体己都花光了，就跟他是眼瞧着她把钱一枚一枚付出去的一样。一见她那位情人，在这桩小事情上，倒会蠢笨得这么出奇，马可就很快猜出了那个真正根源；从那时候起，对马丁性格方面那个支配一切的原则，也就完全洞见症结了。

"为了她而牺牲我所牺牲的一切，那是一点也不冤的，"马丁叉着胳膊，瞅着炉中的灰烬说，好象继续想原先所想的心事似的。"真是一点也不冤。我要是丢了这么一个兰心蕙质的姑娘，多少金银财宝，"说到这儿，就用手摸着下巴颏儿，暗自沉吟，"也赔偿不了损失啊。何况我赢得了她的芳心，还正是从心所欲，让管不着她的事情的人的自私自利的计划难以得逞呢。为了她而牺牲我所牺牲的一切，那倒真是不但没吃亏，而且还占了天大的便宜。嗯，的确如此。这是毫无疑问的。"

他这样心口相问，也许是让马可·塔普利听见了，也许是并没让他听见；话虽然根本不是冲着他说的，可倒也轻声柔气地从嘴里说出来了。不论怎样，反正他是站在那儿瞅着马丁，脸上带着一种极其复杂、无法形容的表情，一直到那个年轻人把精神振作起来，往他这边瞧为止；于是他就一扭身走开了，好象忽然又一心要准备上路，得去把某些事情办好似的，嘴里并没发出可以听得清楚的声音，脸上却现出了一副万分惨淡的笑容，并且好象是全靠鼻眼那么一歪斜，嘴唇那么一动弹，结果才迸出了这么一句：

"这才真是不亦乐乎呢！"

第十五章

美哉哥伦比亚

天昏地晦，夜色凄凉；人不是在被窝儿里躺着，就是夜静更深都还围炉而坐；穷苦人冷于慈善家的心肠，正在街头巷口打战儿；各教堂的钟楼，象讲经说教似的，"当！"打罢那鬼气森森的一点钟，刚刚从事休息，钟舌还轻摇微颤，全都嗡嗡直响。大地上蒙着黑色的棺罩，好象要给昨日举行葬礼；一丛丛黑暗的树木，高举着一簇簇好象殡前执事的巨大羽毛①，都在那里很悲哀地摇来晃去——一切都鸦默雀静，一切都寂无声响，梦稳魂安，只有那飞也似的流云，还要掠过天上的月亮，还有那小心翼翼的风，偏要连爬带走在地上跟踪，忽而站住了听声儿，忽而刷刷地响着往前跑，忽而又停步不走，忽而又赶上前去，好象生番闻见了人的气味，正在紧追慢追似的。

云与风这么兴匆匆地往前跑，到底是要投奔何方呢？假如是象有罪的精灵那样，呼朋引类，共同去商议什么可怕的计划②、这些自然界的力量又到底是要在什么荒凉地域举行会议，到底是要到哪儿去随心所欲地玩鬼哭神愁的把戏呢？

就在这儿！逃出了叫作大地的那个窄憋憋的监狱，来到了这茫茫大海之上。就在这儿，又是咆哮，又是怒吼，又是喊叫，又是呼号，终夜都不停止。一千英里外有个小岛，安安静静地睡在那怒

涛之间，沿岸每一个洞窟里发出了喧豗之声，都要跑到这儿来；另外还有一阵阵的狂风，都是来自世界上人迹未到的荒瘠不毛之地，也要慌忙跑来跟它们相会。一到这儿，象没笼头的野马似的，就都发怒施威，互相搏斗，一直到把大海招惹得也象它们自己那么气冲牛斗，忽然一跳跳起来，雷吼霆怒，闹得比它们还要凶，简直天旋地转，满眼是一片疯狂的景象。

往前，往前，再往前，经过了无数英里填满了怒气的空间，长长的波涛汹涌而起，就这样往前翻滚。这里有山峰，有洞穴，可是又没有山峰，没有洞穴；因为山峰一会儿就变成洞穴，洞穴一会儿就变成山峰；跟着就只见一大堆海水向前奔腾，沸如汤鼎，追赶的追赶，逃跑的逃跑，后浪催前浪，反复循环，好象疯了似的，老是那么龙争虎斗，结果就向天空喷出了无数的浪花，把黑夜都给弄白了；位置、形状与颜色，全都瞬息万变；除了永久的斗争以外，没有一点地方是恒常不变的；往前，往前，再往前，波涛翻滚，黑夜越来越黑，怒号的风声越来越高，大海中的千百万种声音，也越来越喧嚣，越来越凶猛，趁着风威，又忽然传送出一片狂呼高喊之声，通报"船来了！"

船一直开过来了，跟水势风威进行英勇的战斗，高高的桅杆颤颤哆嗦，船板吃不住劲儿，都要脱离本位；船一直开过来了，忽而高高在上，被那一起一伏的波涛托起来，忽而低低地陷到大海的波谷之中，好象要暂避其锋似的；天风与海水中万窍怒号，也越发摇山震岳地通报"船来了！"

船还是挣扎着往前走——一见它那么胆粗气壮，还引起越

---

① 英国人出殡以黑色的鸵鸟羽毛为殡前执事。

② 撒旦被逐出天堂后，曾于地狱中聚集其它精灵，商议复仇计划，参看弥尔顿《失乐园》第1卷。

来越扩大的一片声音，大海中的怒涛就都争先恐后来观看，把苍白的头颅抬得一个比一个高；甲板上的水手正在那片黑暗中极目远眺，在船的四周围，一直到望不到的地方，波涛都正拥挤而前，你把我闯倒，我把你推翻，然后就又纵身一跳，从老远的地方向前直冲，好象被一种可怕的好奇心所驱使似的。在半空中碎成了无数浪花，在船的前后左右汹涌澎湃；然后就又把地盘让给别人，呜呜咽咽地走开，因为怒气没能发泄，还撞头撞脑，把自己弄得粉碎星飞——船呢，倒还是很有勇气地往前走。任凭这群心忙意急的东西老是这么纷纷而至，通宵达旦，都还乐此不疲，要鱼贯而行，向船步步进逼，好象有妖魔在那儿翻江搅海，永远也不会风平浪静，虽然如此，船却还是一直往前走，船身里面灯光朦胧、船上的人都睡着了——好象并没有致命的自然力正从每一个隙缝向船内窥探，也并没有淹死的水手的坟墓，只盖着一块木板，正在下面的无底深渊里张着大嘴呢。

马丁和马可·塔普利，也在这些正睡着觉的航海家之内，因为没坐惯船，被它摇晃得瞌睡沉沉，虽然躺在臭浊逼人的空气里面，却也象对外面的风涛之声那样毫无感觉。及至天光大亮，马可才醒过来，心里恍恍惚惚地觉得好象是正在做梦，梦见在一张四柱卧床上睡着了觉，一夜之间，床可就变得底儿朝天。而且这还比烤鸡蛋更有道理呢①；塔普利先生睁开了两眼，头一样辨认出来的东西，原来就是自己的两个脚后跟——象他过后跟人家说的那样，正从几乎是垂直式的高处往下瞧他呢。

"好劲儿！"马可跟波浪中的船百般挣扎，好容易才算勉强坐

① 英谚说，"烤鸡蛋也有个道理"，意谓最细微之事也有必须怎样做的道理。当时鸡蛋常常烤着吃，必须烤得得法，才不至于"烤坏了，一边儿熟，一边儿生"。

起来。“我这还是头一回拿了一宿的大顶呢。”

“那你人睡在地下就不该脑袋朝着下风头啊，”有个人睡在卧铺上呜呐呜呐地说。

“不该脑袋朝哪儿？”马可问。

那人把刚才的意见重说了一遍。

“哼，下回我一定不这样，”马可说，“只要能让我知道那个国家在地图上的哪点儿地方。在那以前，我倒可以给你出个更好的主意。别管是你还是哪位别的朋友，睡觉可千万再也别让脑袋在船上喽。”

那人哼哼了一声，表示虽然不愿意抬杠，可还是不服这口气，在卧铺上翻了个身，就拿毯子把头一蒙。

“——因为，”塔普利先生还不肯把这个题目丢开，低声儿独言自语地说，“海这东西的那份儿荒唐，比世界上的什么东西也不在其下呀。它才绝不知道拿它自己怎么办好呢。它老是无所用心，脑子里老是那么空空洞洞的。野兽展览会上的北极熊，脑袋不是老那么晃来晃去吗？它也跟那一样，哪会儿也甭想安静得了。这也都是因为它特别蠢笨的缘故吧。”

“说话的是你吗，马可？”有一个微弱的声音从另一个卧铺上问。

“是我，先生，是折腾了两礼拜比鬼还多口活气儿的我，”塔普利先生回答说。“自从上了船，我就过的是苍蝇的日子——一天到晚老是头朝下脚朝上，抓着个什么东西——何况往里装的东西就那么一丁点儿，往外掏的东西倒不定有多少，有了这儿层缘故，先生，我也就浑身剩不了二两肉，喂狗都不可惜了。今儿早上您觉得怎么样，先生？”

“很受罪，”马丁象使脾气似的哼哼着说。“唔！这才真是倒

了霉呢！”

“倒是能让人脸上有点光彩，”马可一边嘟嘟囔囔地说，一边把一只手按在正疼着的脑袋上，咧着大嘴，愁声苦脸地往左右看了看。“能给人极大安慰的也就是这个啊。在这地方要是还能把精神撑起来，那脸上倒真能有点光彩呢。德行就是德行的报酬。乐天知命也是一样啊。”

马可这话倒也不算说得不对。“螺桨”号是只又漂亮又快的邮船①，在它的下等客舱的种种设备之间，要是还能不改其乐，那就全靠万事不求人，带着自己的好心情上船，就跟自备干粮一样，无须仰仗船主来出什么力帮什么忙。那间客舱又黑又矮，能把人憋闷死，四周围都是卧铺，人都满得装不下了，有男人，有女人，有小孩子，有晕船晕得很厉害的，有晕得还好点儿的，程度各有不同，受罪可还是一样受罪——别管在什么时候，这也绝不是一个顶有趣的聚会场所；要是再这么拥挤不堪（“螺桨”号哪次开往外国，下等客舱里都拥挤不堪），满地都堆着被褥与床铺，绝不给人留丝毫讲舒服、清洁或是体面的余地，那就不但容易让人受到颇严重的障碍，难以保持温和的性情，而且还确实能够鼓励人的自私与粗暴的脾气。马可坐在那儿东瞧西瞧，也感觉到这个；越感觉到这个，还就越长精神。

舱里有英格兰人，爱尔兰人，威尔士人，还有苏格兰人，全都带着那点自备的粗粮和不多几件破烂衣服；还几几乎都是一窝一拖，所带的孩子多大的都有；有的还在怀中吃奶，有的是已经长得跟母亲一般高的淘气丫头。由于贫病交加，充军发配，汤风

① 英国于十六世纪末才有邮船，最初专为传送文书信件，后亦搭客，甚至于任何定期开行的船舶皆可称为邮船。

冒雪，跋涉长途，悲惨的身世在国内造成的每一样苦难，都被填塞到这个窄小的船舱里来了，可是，在这个有碍卫生的“方舟”①里，倒比在许多富丽堂皇的舞厅里，不知可以少听见多少恨骂怨怨之声，也不知可以多发现多少患难相扶，爱人如己的精神。

马可怔怔瞌瞌地往四面一瞧，瞧着瞧着，脸上就忽然亮起来。这边是一位年老的祖母，正低声哼哼着去安慰一个害病的孩子，还抱着他把他摇来摇去，那两只胳膊，也未见得比孩子的小胳膊小腿更消瘦；那边是一个穷苦的女人，怀抱着一个婴孩，正给另一个小东西补衣服，另外还有个孩子，她也得想法子去哄哄，让他别从那个躺不下人的地铺上爬到她身上来。那边又有些老头子，正笨手笨脚地忙家庭中的琐杂事务，要不是出于好心好意，就准得显着滑稽可笑；还有些黑脸大汉——简直有几分可以说是巨人——正无微不至地照料那周围的人，让秉性最温良的侏儒都难以独擅其美。就连整天坐在旮旯儿里挤鼻子弄眼的那个傻子，也都见猎心喜，打了个榧子给一个哭哭喊喊的孩子开心。

“喂！喂！”不太远的地方有个女人，正给三个孩子穿衣裳，马可冲她点头说——他本来就老是咧着嘴笑，这时候嘴都从这只耳朵咧到那只耳朵旁边了——“照老规矩，把你的小东西交给我一个吧。”

“我希望你预备早点去，马可，别管那跟你非亲非故的人的闲事。”马丁急赤白脸地说。

“知道了，”马可说。“早点有她给预备呢。这么分工合作不是很公道吗，先生？我给她的孩子洗脸，她给咱们泡茶。泡茶我

① 见第125页注①。

是向来不会的，可是谁都会给孩子洗脸啊。”

那个女人弱不禁风，还正害着病，马可那么一片好心，她当然是很知情知义，何况每天夜里身上都盖的是马可的大衣，马可自己倒把那光秃秃的木板和一条毯子当床铺，那也就更无怪她要感激不尽了。无奈马丁轻易不起来，也轻易不往四外瞧，听了马可的这篇痴话，心里倒很冒火，不耐烦地哼哼了一声，表示很不满意。

“这当然是很对喽！”马可很冷静地拿刷子给那个孩子刷头发，直仿佛他这人生来就是学理发这门手艺的。

“喂！你说的是什么？”马丁问。

“就是您刚才说的话，”马可回答说；“也许不如说是您刚才心里想说的话，因为您也就是很悲惨地哼哼了那么一声，把心里的情感发泄了几分。您的意见我完全同意，先生。这的确是让她很难堪啊。”

“什么让她很难堪？”

“一个人带着这些小碍事精飘洋过海，在一年里头的这个时候走这么远的道儿去找她丈夫。你要是不愿意让黄胰子跑眼睛里，把你给弄疯了，小伙子，”塔普利先生早已把那第二个顽童的脑袋按到脸盆里，这话就是冲他说的，“那就还是顶好把眼闭上吧。”

“到哪儿去找她丈夫？”马丁打着哈欠问。

“哼，我倒非常担心，”塔普利先生低声儿说，“她自己也不知道呢。我希望不至于扑个空儿。可是她上次的信是托人带去的，夫妻二人也并不象是已经彼此心照，信带不到也没关系；她要是瞧不见她丈夫抡着手绢儿在岸上等着她，好象从唱本儿里跑出来的一幅图画，据我看她的心可就非碎不可喽。”

“哼，这娘儿们哪儿的糊涂油蒙了心了，偏要坐着船去追风赶月！”马丁喊道。

他正躺在卧铺上爬不起来，塔普利先生拿眼瞟了他一会儿，然后就很镇静地说：

“嗐！真是哪儿的糊涂油蒙了心了！我可不明白！她丈夫离开她都两年了；她在国内受穷挨饿，孤苦伶仃，可倒还是今日想，明日盼，就等着跟丈夫见面。真想不到她会在这儿。这才让人心里打闷雷呢！许是有点儿疯病吧！我可猜不出什么别的缘故来。”

马丁晕船晕得特别厉害，早已四肢瘫软，哪里还顾得回答，甚至于人家说话他都并没往心里听。他们所谈论的人，还就在这个当口端着些热茶回来了，让塔普利先生再也没法儿把这个问题谈下去；吃早点所用的餐具，只是两个半品脱的洋铁杯和一个刮脸用的洋铁罐，吃罢早点，把马丁的床也收拾好了以后，他就跑到甲板上去把这份餐具洗干净了。

替马可说句公道话，说到晕船，他至少是跟船上的任何人，无论男女老少，都晕得一样厉害；而且他还有一种特别能耐，只要稍微受点儿招惹，就要胡碰乱撞，只要船往旁边一歪，就要站不住脚。可是，既然决心要在最不利的情形下“显出英雄本色”，象他常说的那样，他就成了那个下等客舱的生命与灵魂，往往正跟人说着笑话儿，就忽然跑开，一个人去大晕其船，然后就又一团和气，满脸堆欢，跑回来继续谈话，直仿佛这种行径是世界上最不足为奇的。

我可并不能说，慢慢地晕船晕得好点儿，他就心情更愉快脾气更温和，因为本来就已经很难竿头再进了；不过，对同船的老弱残兵，他帮起忙来范围倒是又扩大了许多，而且还是时时刻刻

都鞠躬尽瘁。天上铺满了乌云，只要透出了一线阳光，马可就要连骨碌带滚地跑到船舱里，说话之间，还就又跑上来了，不是抱着个女人，就是带着五六个孩子，一个男人，一张床，一只锅，或是一只篮子，别管是有生命还是没生命的东西，反正都是他认为最好能见见空气的。船上的人有平时轻易不到，甚至于从来不到甲板上来的，中午前后天要是晴一两个钟头，就会引诱他们爬到长艇①里，或是躺在多余的木杆上，勉强去吃点东西，在这群人的正当中，准可以发现塔普利先生，不是正把腌牛肉和饼干递给大家，就是要请每人来尝一尝那水手喝的兑水的酒，或是正拿小刀子切东西给孩子们吃，让他们可以省点事，或是正高声念一份旧报，或是正对少数知音的人唱一支大吼大叫的古老歌曲，或是正替不会写字的人写给国内亲友的信的开头部分，或是跟船员打哈哈凑趣儿，或是差点儿被风从船上刮到水里去，或是正从落在船上的一大堆浪花底下钻出来，已经淹得半死，或是正在不定什么地方给人家帮一把手——可是无论何时都正在做点什么事情来给大家开心解闷儿。到了晚上，甲板上生火做饭，火星儿被风一刮，在绳缆与如云的帆篷之间乱飞，船就好象是即便逃得出风涛之险，也绝躲不过被烈火烧成灰烬之灾，这时候就又可以发现塔普利先生脱下了外衣，衬衫袖子一直挽到胳膊肘那儿，正在干着厨房里的种种活儿，烹调那最稀闻罕见的菜肴，让人人都承认他是个老在行，还帮每一个人都做出点没他帮忙绝做不出来也梦想不到的事情。简单一句话，在“螺桨”号这只又漂亮又快的邮船上，从来都没人能比马可·塔普利这会儿人缘儿更好，到后来就真是人人赞美，个个称奇，让他心里渐渐地就非常疑惑：

---

① 长艇：附属于船上的大艇，一般长达三四十英尺。

在这种令人兴奋的情形之下不亦乐乎，谁又能有理由认为脸上有多大光彩呢？

"真要就这么下去，"塔普利说，"我就瞧不出'螺桨'号跟青龙店多么不一样了。我这人横竖一辈子也甭想有露脸的一天了吧。我已经有点儿疑心，命运之神必是决定让我走到哪儿都是康庄大道了。"

"嗯！马可，"马可正在马丁卧铺旁边这么左思右想，马丁忽然对他说，"我这罪孽得受到多会儿算完呢？"

"据说，先生，"马可回答说，"八成儿再过一个礼拜就可以到达港口了。眼下船倒是往前走着呢，拿一只船来说，倒真是一点儿不含糊，先生；别瞧我意思倒并不是说这能算是多么奉承它呢。"

"真个的，我也觉得这算不了多么奉承它"马丁哼哼着说。

"起来活动活动，先生，您就可以觉得倒好受点儿了，"马可说。

"好让后甲板上的先生太太们，"马丁用含讥带嘲的口气一字一板地回答说，"瞧见我也躲在这个小塌塌眼儿里，跟这群白坐船的花子搞在一起吗？甭问，那才准能让我好受得多呢！"

"谢天谢地，一位上等人心里有什么感觉，让我根据我自己的经验来说，我可说不上来，"马可说，"可是我倒要这么想，先生；一位上等人在这儿待着，准得比在上面的新鲜空气里不舒服得多，何况他根本不认识后舱里的先生太太们，人家也根本不认识他，陌路相逢，只怕人家也未必会替他操多大的心吧。要问我的意见，那我就当然是要这么想喽。"

"我告诉你说，"马丁回答说，"那你可就该想左了，而且你还就是想左了。"

“八成儿是这么着，先生，”马可和和气气地说，好象永远不会着急发狠似的。“我常犯这个毛病。”

“说到为什么在这儿躺着，”马丁喊道，拿胳膊肘把身子支起来，气忿忿地拿眼瞅着他的这个跟班，“你以为在这儿躺着是个乐子吗？”

“谁要是能这么想，”塔普利先生说；“那可就是全世界的疯人院也拿不出这么个疯子了。”

“那你为什么又老是在那儿一个劲儿撺掇我，非让我起来不可呢？”马丁问。“我躺在这儿，是因为不愿意等将来有了出头之日，让哪个夸富欺贫的主儿认出我就是当初那个坐下等客舱跟他一块儿来的人。我躺在这儿，是因为想埋头埋脑，别象插了个草标似的，来到一个新世界，让人一瞧就认出我是个穷得丁当响的人。要是坐得起后客舱，我也当然就可以抬头见人。既然坐不起，那可就得缩脖儿一藏了。这你明白吗？”

“真对不起，先生，”马可说，“没想到我跟您谈起了这个，您会这么往心里去。”

“你当然没想到，”他的主人答声儿说。“不告诉你，你怎么能知道呢？让自己逍遥自在，东奔西跑，对你倒绝不是什么难题，马可，在这种情形之下你当然是要这么着，就跟我当然不能这么着一样。哼，你瞧瞧我得受多大的罪，你不会以为船上有哪个活人所受的罪能赶得上这一半儿吧？你真会这么糊涂吗？”他在卧铺上坐起来，拿眼瞅着马可问道，脸上露出了非常诚恳、外带着还有点纳闷的神气。

马可脸上的五官都紧紧地拧成了一个大疙瘩，脑袋也完全歪到一边去了，仔细琢磨着这个问题，好象觉得极难答复似的。幸亏解铃还是系铃人，马丁又仰面朝天，躺在卧铺上看刚才看的

书，一边说道：

“可是问你也是白问，我刚才那篇话的意思，归根到底，还不就是说这是你无从了解的吗！给我弄点儿兑水的白兰地来，要凉的，越淡越好，再给我一块饼干，还请你告诉你那位朋友——我倒希望她别跟咱们挨得这么近才好——今儿晚上得想法子让孩子们稍微安静点儿，别象昨儿晚上那样；那才是个好小子。”

塔普利先生毫不踌躇，马上就领命而去；可以猜想到的是，他本来已经有点精神委顿，办着这些事情，倒如同旱苗得雨一般——因为他几次三番悄声儿说，毫无疑问，说到能否让不改其乐算是脸上的光彩，“螺桨”号倒有些地方断然是占了青龙店的上风。他还说，上岸可以带着这只船的主要美点，到哪儿都让它步步相随，那倒让他心里非常痛快呢；至于这些自宽自慰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那他可就并没解释了。

这时候，船上的人都已经有点象热锅上的蚂蚁，关于到纽约的准日子，甚至于准时刻，种种的预言还都已经从人嘴里随随便便说出来。甲板上的人不知要比原先拥挤多少倍，从舷侧向远处眺望的，也不知比原先多了多少倍；每天早晨，好象得了流行疫病似的，人人都忙着装箱子捆行李，每天晚上可又都得再打开。谁要是有书信得给人家送去，或是有朋友等着跟他见面，或是有个到哪儿去或是做什么事情的准计划，就都一天要把自己的前途讨论一百遍；不过这一类的乘客其实也寥寥可数；那些没有任何前途的可就多了去了，结果就自然是自己谈话的少，听人家谈话的多。一路上都不舒服的，这阵儿倒居然好起来了；本来就没什么不舒服的，这阵儿精神也就更好。后客舱里有一位美国绅士，一路上都把身子裹在皮毛大衣和油布雨衣里面，忽然出人意外地跑出来了，头上戴着顶锃光瓦亮的黑礼帽，老在那儿翻弄一个

浅色皮子做的很小的手提包，原来他的衣服、衬衣、梳子、刮脸用的东西、书、首饰和别的行李，就都在那里面装着呢。他还把两只手深深地插在衣裳兜儿里，在甲板上走来走去，鼻翅儿搧着，直仿佛这会儿往鼻子里吸的，就已经是那种能要一切暴君的性命，当奴隶的人（在任何值得一提的情形之下）也休想能够呼吸到的"自由"空气。有一位英国绅士，好象有从银行里潜逃的重大嫌疑，除了钥匙以外，还带着点保险箱里的别的东西，忽然口似悬河，大谈人类的权利，嘴里还老是哼哼着法国国歌《马赛曲》。归总一句话，一种惊心动魄的感觉正弥漫全船，因为美国的土地已经就在眼前——结果还居然近在咫尺。在某一个满天星斗的晚上，就把一个领港员弄到船上来，没过几个钟头船就停了，要等明天早晨汽船来到之后，再送乘客上岸。

第二天早晨天亮不久，汽船就开过来了，两船相并，停了一个多钟头的工夫——在这段时间内，连汽船上的救火夫都引起了极大的兴趣与好奇心，几几乎就跟天使一样，别管是好天使还是坏天使——让这只船所装载的一切有生之物，全都陆续跑到那只船上去。其中有一个是马可，他那位朋友和她的三个孩子，这时候也仍然是由他来严密保护；还有一个就是马丁，他已经恢复了平时的打扮，只是在每天穿的衣服上套上一件脏了的旧大衣，要等跟那些新结识的伙伴永别之后，才肯把它脱下来呢。

那只汽船——因为机器在甲板上，又细又长的好些条腿一活动起来，瞧着就象个放大了无数倍的昆虫，或是世界大洪水前的一个怪物——飞也似的开进了一个风景如画的海湾；不多一时，就望见了一些丘陵，若干岛屿，还有一座势如长蛇，平平坦坦，格局散漫的城市。

“这还就是，”塔普利先生远远一望，说道，“那个自由国土，对不对？好吧。可以。在水上漂了这么些日子，只要是陆地，给我个什么样的国土都行！”

第十六章

马丁坐快邮船"螺桨"号，于合众国纽约的港口登陆。结识了异乡人，在公寓中努力加餐，详述前后经过。

就在这个自由国土靠海的边缘上，有一点星星之火倒成了燎原之势；原来是在前一天选出了一位市参议员；既然是各为其党，遇上了这样一桩激动人心的大事，就自然是未免要群情汹汹；失意的候选人的朋友们，为了维护选举制度的纯洁与舆论自由这两个伟大原则，都认为必须去把几个人揍得腿折胳膊烂，而且还得把一位令人厌恶的先生追得满街乱跑，为的是要把他的鼻子剜道口子。民众心有爱憎，性原和善，一时间兴发如狂，本来是小试其技，何况已经整整过了一夜，哪里说得上什么动地惊天；经卖报的崽子一吹嘘，可就再也算不了明日黄花，而且还闹得满城风雨；这些孩子不但是在所有的大街小巷里，在渡口码头上与船舶之间，鸡猫子喊叫宣传这些新闻，而且还要登甲板进船舱，汽船还没拢岸，就上来了一大群这类小公民，象无数耗子似的满船上乱跑。

"快看今天的《纽约阴沟报》！"有一个这么吆喝。"快看今天的《纽约刺客报》！《纽约家庭侦探报》！《纽约壁耳报》！《纽约窥探报》！《纽约劫掠报》！《纽约锁眼通讯报》！《纽约起哄日报》！纽

约各种各类的报！快看昨天黄磷火柴派[1]进行爱国运动，辉格党[2]一败涂地的详细新闻；快看亚拉巴马州[3]最近挖人眼珠的凶案；快看阿肯色州使用猎刀[4]进行决斗的有趣新闻；快看政界、商界和上流社会的一切新闻。快买份儿瞧吧！快买份儿瞧吧！今天的报，快买份儿瞧吧！"另一个报童这么吆喝。

"快看《阴沟报》！"另一个报童这么吆喝。"快看《纽约阴沟报》！快看印数已经超过一万两千份，就要卖完的今天的《阴沟报》，登着最好的商情报道，全部船期消息，还有整整四栏地方通讯，还报道昨晚怀特夫人家中举行舞会的详细新闻，纽约城的闺秀名媛与上流人士欢聚一堂，关于所有参加盛会的太太小姐们的私生活，还登出了《阴沟报》自派记者调查出来的详情细节！快看《阴沟报》！快看已经发行到一万两千份以上的《纽约阴沟报》！快看《阴沟报》揭发华尔街匪帮，快看《阴沟报》揭发华盛顿匪帮，还有《阴沟报》的独有记事，揭露了国务卿八岁时候罪恶昭彰的欺骗行为，如今不惜重资，才能由他本人的保姆嘴里吐露出来的。快看《阴沟报》，快看《纽约阴沟报》，已经发行到一万两千份儿以上，有整整一栏文字介绍尚待揭发的纽约人士，还都登出了真名实姓！快看《阴沟报》以诽谤罪被控，对前天审理此案法官的评论，快看《阴沟报》颂扬那未作有罪决定的独立的陪审团，并且声明，作了有罪决定，《阴沟报》就该用什么手段来报复！快

① "黄磷火柴"是一种自燃火柴或摩擦火柴。1835年美国民主党中号称"平权派"的一个极端派于纽约开会时，烛火忽被捣乱者吹灭，曾用这种火柴重新点着，这个极端派遂被人称为"黄磷火柴派"。

② 辉格党(Whigs)：美国资产阶级政党之一，成立于1835年。

③ 亚拉巴马州(Alabama)：美国南部一州。

④ 阿肯色州(Arkansas)：美国南部一州，别名"猎刀州"。"猎刀"(bowie-knife)是一种打猎用的带鞘小刀，背厚，刃微弯。

看《阴沟报》，快看《阴沟报》！快看那很机警的《阴沟报》，老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合众国的主要日报，已经发行到一万两千份儿以上，还嫌印数不够呢。快看《纽约阴沟报》！”

“全靠利用这种很开通的手段，”有人几乎是趴在马丁耳朵上说，“我们这个热血沸腾的国家才能把感情发泄出来呢。”

马丁不由得一扭身，只见身旁站着一位先生，面黄肌瘦，嘬腮帮，黑头发，两只小眼睛老是一眨巴一眨巴的，脸上的这个部位，还老是笼罩着那么一种特别表情，不是皱眉，也不是斜楞着眼看人，猛一瞧可倒许把它当作哪样都行。真个的，观察得再仔细几倍，除了说这是把下流的狡猾跟臭美搀合起来以外，也很难用更令人满意的字眼儿来形容。这位先生头上戴着顶边儿挺宽的帽子，好更象是脑子里有无穷的智慧；还叉着两只胳膊，好更显着神气活现。身上却有几分衣衫褴褛，穿着一件蓝色旧大衣，几乎盖着脚腕，也是蓝色的又短又肥的裤子，和一件已经褪色的淡黄背心，里面那件衬衫的褶边颜色都变了，还不肯养晦韬光，偏要出头露角，好象是声明跟衣服的其余部分有同等的公民权，别树一帜，来了个“独立宣言”。他正消消停停地盘着两只出号的大脚，半坐半立，把身子靠在船帮上，他那根粗手杖，一头儿装着个威风凛凛的铁箍儿，一头儿安着个金属大圆顶儿，正用一根带穗子的绳子挂在手腕上。穿着这样的衣服，还这么安体定神，摆出一副智深如海的模样，这位先生又忽然让右嘴犄角和右眼同时往上那么一抽搐，然后把刚才的话重说了一遍：

“全靠利用这种很开通的手段，我们这个热血沸腾的国家才能把感情发泄出来呢。”

他既然是拿眼睛瞅着马丁，身旁又没有别人，马丁就把头一点，说道：

“你这话说的是——？”

“我说的是那安内攘外，给合理的自由当‘守护神’，先生，又使外国的压迫有所忌惮的东西，”那位先生拿手杖指着一个身上特别脏，瞎了一只眼的报童回答说。“我说的是那个全世界所羡慕的东西，先生，也是人类文明的领导者。我来问问你，先生，”又这么找补上，把铁包头的手杖使劲儿往甲板上一顿，好象绝不能让人拿模棱两可的话来支吾似的，“我们这个国家你喜欢不喜欢？”

“这我可还一时回答不上来，”马丁说，“我根本就还没上过岸呢。”

“嗯，据我看，你倒是料想不到，先生，”那位先生说，“眼见目睹的会是那样的国泰民安的迹象吧？”

他拿手杖把停泊在码头那儿的船舶一指，然后就不拘方向，把它随手挥舞了一下，好象要把空气与海水一古脑儿包括在这句话里似的。

“真个的，”马丁说，“我说不上来。还不至于吧。还可以料想得到吧。”

那位先生神气很狡猾地瞟了他一眼，还说他很喜欢他这种应付人的手腕。这本是人情之常，他说，他既然是位哲学家，能够观察观察人类与生俱来的种种偏见，那倒也很有个意思呢。

“我很明白，先生，”他一扭身，拿手杖托着下巴颏儿，对马丁说，“你是不折不扣又带来了装满一船的贫穷与困苦，愚昧与罪恶，让它在这个伟大共和国的心腹之地生根落户了。好吧，先生！让它一船一船地从老英国运到这儿来吧。船快要沉的时候，据说耗子就要从船里往外跑。我可瞧出这句话很有道理了。”

“说不定，那只旧船还得再过一两年才沉得了呢。”马丁说，

脸上带着那么一副笑容,一来是因为听了那位先生所说的话,二来是因为他说话是那么怪腔怪调,所着重的是一切无关紧要的音与字,其余部分倒都听其自然,好象认为实字儿都用不着他操心,虚字儿倒需要时时刻刻多加照应似的。

"据诗人说,先生," 那位先生说,"希望是幼小的欲望的乳母① 。"

马丁向他表示,他倒是也听人说过,人的这种基本美德,有时候得担任这个家庭中的职务。

"你准得发现,先生,这回她可甭想能把孩子奶大了," 那位先生说。

"到时候就知道了,"马丁说。

那位先生很严肃地把头一摇,说道,"你尊姓大名,先生?"

马丁把自己的姓名告诉了他。

"多大岁数了,先生?"

马丁把自己的年龄也告诉了他。

"什么职业,先生?"

马丁把自己的职业也告诉了他。

"你要到什么地方去,先生?"那位先生打听。

"真个的,"马丁笑着说,"这我可没法儿答复,连我自己也不知道啊。"

"是吗?"那位先生说。

"真不知道,"马丁说。

那位先生把手杖在左胳膊底下摆周正了,左一眼右一眼把

---

① 见爱尔兰戏剧家毕克斯塔夫(G. Bickstaff,1735—1812?)的滑稽歌剧《村庄里的恋爱》第1幕第1场。

马丁浑身上下打量了一番，好把刚才没顾得细瞧的地方都观察到。检阅完毕以后，就把右手伸出来，跟马丁行了个握手礼，说道：

“我叫戴佛上校，先生。我是《纽约起哄日报》的主笔。”

见了这么一位大主笔，倒似乎是万不可有失恭敬呢，一听他把自己的身分宣布出来，马丁果然就必恭必敬。

“《纽约起哄日报》，先生，”上校接着说，“是我们的贵族在这个城市里的机关报，这你也许不会不知道吧？”

“噢！这么说，这地方也有个贵族阶级吗？”马丁说。“这些当贵族的都是些什么样的人呢？”

“都是有才智的人，先生，”上校回答说，“都是才德兼备的人。在这个共和国里，有了这两样东西就一定会有第三样东西——还全都有的是金元，先生。”

马丁听了喜之不尽，发财致富既然是才与德的必然结果，那他也就颇有把握很快就变成一位大资本家了，正要表示听了这个消息心里多么痛快，船长倒又过来跟上校行握手礼，把他的话头儿打断了；一见甲板上有个衣冠齐楚的生人（原来马丁已经把大衣脱下来了），船长就也跟他行了个握手礼，让马丁好象吃了宽心丸似的，觉得说不出地那么舒服；在这个幸福的国家，别瞧人人都承认才与德高过一切，要是以三等舱旅客的可怜身分在戴佛上校面前出现，那可还是得让他觉得非常丢人砸脸呢。

“呦，船长！”上校说。

“呦，上校！”船长喊道。“今儿个您好象是特别精神似的，先生。我简直都有点儿不相信是您了，这话还绝不是瞎说。”

“这回倒一路平安吧，船长？”上校把他拽到一边，问道。

“托福托福！这一趟还真是走了个飞快呢，先生，”船长拿腔

带韵地说，因为他是个地地道道的新英格兰人①："赶——上这样的天气，也就算是很不容易喽。"

"是吗？"上校说。

"嗯！是呀，先生，"船长说。"我刚打发了个孩子带着乘客名单到您的公事房去，上校。"

"你也许再匀不出一个别的孩子了吧，船长？"上校说，语声儿几乎可以说是很严厉。

"我敢说，您再要一二十个我也有啊，上校，"船长说。

"打发个稍微大点儿的，也许就可以把一打香槟酒带到，"上校暗自沉吟地说，"我的公事房去。你刚才是说这一趟倒走了个飞快吧？"

"嗯！是这么说来着，"船长回答说。

"离这儿很近，你知道啦，"上校说。"这趟走了个飞快，我听了倒怪高兴的，船长。缺一夸脱一瓶的也不要紧。那孩子不妨带两打一品脱一瓶的去，一趟不行就跑两趟吧。——走了个飞快，跟脱弦箭似的，真得让人双挑大拇指，对不对，船长？啊？"

"他妈——的还真是跟脱弦箭似的，太让人满意了，"那只商船的船长说。

"我羡慕你的好运气，船长。同时你倒不妨再借给我一个螺丝锥，另外还得请你借给我五六个玻璃杯子。任凭那海水天风联合起来跟敝国的漂亮邮船'螺桨'号作对，先生，"上校又一扭身形，拿手杖在甲板上画了个巧妙的花样，对马丁说道，"别管是开出去还是开回来，结果也准得几几乎没一回不是如飞似箭啊！"

---

① 新英格兰人是英国第一批到新大陆来的移民，而且都是清教徒。

船长正请《阴沟报》主笔在一个客舱里吃一顿极讲究的饭，还有那位和蔼可亲的《刺客报》主笔，也正在另一个客舱里喝得醉魔咕咚的，所以他就亲亲热热地跟上校说了声再见，慌忙去打发人给他送香槟酒。他很明白（象后来的事情所证明的那样），他要是没能把《起哄日报》的主笔应酬好，那位有势力的大人物就准得今天等不到明天，马上去把他连人带船大书特书地在报上臭骂一顿，他母亲去世还没过二十年，名声也保不住得受儿子的连累。上校身旁又只剩了马丁一个人，一见马丁要走，就把他拦住，因为他是个没来过的英国人，表示愿意带他到城里各处去观光，他要是愿意的话，还可以给他介绍一家上等公寓。在办这些事情以前（他说），可还要请他赏脸，先到《起哄日报》馆去跟他喝一瓶他自己从海外运来的香槟酒。

这也真是极尽殷勤好客之能事，虽然还是大清早，马丁也觉得盛情难却，没有表示拒绝。马可正一心一意照看他那位朋友和她的三个孩子，马丁吩咐他给人家帮完了忙，把行李也搬清了，就到《起哄日报》馆去另候差遣，然后自己就陪着那位新朋友一同上岸。

码头上那群移民，面带忧容，正聚集在他们的床褥和箱子周围，脚底下是一片大地，头顶上是万里长空，来到这个国家，感觉到那么生疏，简直象是从另一个星球上掉下来的人；他们俩好不容易才勉强挤过去，沿着一条热闹街道往前走了不远，只见一边是码头与船舶，一边是很长的一溜堆房和事务所，都是用特别显眼的红砖头盖的，还装饰着无数黑地白字、白地黑字的木板，比马丁以前在比这大五十倍的地方见过的都还要多呢。说话之间，就拐弯抹角，进了一条狭窄的街道；说话之间，就又走进了一些别的狭窄的街道，最后走到一所房子门前，门上有《起哄日报》几

个大字，这才停住了脚步。

一路之上，上校始终是一只手揣在背心里，脑袋有时候要东摇西晃，帽子也往脑后掀，扛在两只耳朵上——好象老忘不了自己的伟大，被那种感觉压在头上嫌不方便似的。走到了报馆，就头前带路，走上一道又黑又脏的楼梯，进了一间也是又黑又脏的屋子，地下狼藉不堪，到处都是烂报纸和别的揉成团的碎纸，有校样，也有手稿。屋里搁着一张象长了癞似的旧写字桌，后面坐着那么一个人，嘴里叼着一枝破笔，右手拿着把大剪子，正在东一块西一块地剪一叠旧《起哄日报》；而且还是一个那么可笑的人物，马丁明知戴佛上校正在一旁仔细观察，可也还是好不容易才保持住了自己的严肃劲儿。

上文所说的正坐在那儿做"剪子活"的那人，是一位小个儿的青年绅士，看模样儿好象胎毛未干，脸色也苍白得象个病夫；一半儿许是因为用脑过度，一半儿可也毫无疑问是因为嗜好太深，这会儿就正把嘴里的烟草嚼得很起劲呢。他那件衬衫领子是翻过来的，掩盖着底下的一条黑领带；一头平直的头发，好象是禁不住风吹雨打，不但往后那么一拢，往两边那么一分，不让它欺脑门子，好丝毫也别失去他那诗人的风度，而且还这儿几根那儿几根地连根拔除了；就因为这个，他这人最崇高的发展[1]才未免有点疙里疙瘩的呢。他脸上长着的那种鼻子，是世人心怀嫉妒，早已谥之以"狮子鼻"的美名的，鼻子尖儿几几乎都朝着天，好象是眼高心大，什么也瞧不起似的。这位青年绅士的上嘴唇上，长着些似有似无的沙色软毛——光溜溜稀拉拉的，怎么极力

① 《我们共同的朋友》第3卷第6章称头为"智慧的发展"(intellectual development)，可资比较。

去鼓励它，瞧着也最象是新近吃姜饼所留的痕迹，不太象是有长出个胡子来的希望；人既然明明是年轻岁数小，那也就大可以证明这不是瞎猜了。他正把精神贯注在他的工作上；每一次拿大剪子把报卡嚓一剪，他的大牙床骨就也要跟着动那么一下，瞧着倒真是怪森人的。

没多大工夫，马丁心里就认定这必是戴佛上校的儿子；必是那一家人的希望，《起哄日报》未来的主持人。事实上，他已经要说，这是上校的小少爷吧，瞧着他凭小孩子的一片天真装报馆主笔玩儿，倒也很有意思呢，刚一开口，上校就得意洋洋地插嘴说：

"这是我的战地通讯员，先生——这是杰佛孙·勃里克先生！"

这倒出人意外，马丁不由得登时一怔，感觉到自己差点儿犯了个无法补救的错误。

一发现自己的尊姓大名能把这个生人吓一跳，勃里克先生似乎很喜欢，马上跟他行了个握手礼，脸上带着那么一种纡尊降贵的神气，好让他放心，用不着魂飞魄散，因为他（勃里克）并不是个吃人的老虎。

"我瞧出你是听说过杰佛孙·勃里克这个名字了，先生，"上校笑容满面地说。"英国是听说过杰佛孙·勃里克这个名字的。欧洲是听说过杰佛孙·勃里克这个名字的。让我想想看。你是哪天离开英国的，先生？"

"五个礼拜以前，"马丁说。

"五个礼拜以前，"那位先生一边往桌上一坐，摇晃着两条腿，一边若有所思地把这话照说了一遍。"我且问你，先生，勃里克先生写过许多文章，在当时成了英国国会和圣詹姆斯王宫所

最讨厌的到底是哪一篇呢？”

“天理良心，”马丁说，“我——”

“我有理由相信，先生，”上校插口说，“杰佛孙·勃里克这个名字，是让贵国的贵族阶级一听见就得胆战心寒的。我很希望，先生，你能亲口告诉我，他所发表的什么感想最能一下子就致人死命——”

“——让‘腐败’那条怪蛇①如今在理性的长矛下匍伏尘埃，一百个头颅都被砍断，还将颈中的鲜血喷射到那覆盖万物的穹苍，”勃里克先生把一顶光面儿帽舌的小蓝布帽子往头上一戴，引了一句自己最近写的文章上的话。

“自由的桂酒椒浆，勃里克，”上校提拨他。

“往往是必须用盛满鲜血的杯子来痛饮一番的，上校，”勃里克喊道。说到“鲜血”二字，就又是卡嚓一响，直仿佛剪子也说出了“鲜血”二字，跟他意见完全相同似的。

之后，他们俩就都拿眼睛瞅着马丁，等他答复问他的话。

“我可以对天盟誓，”马丁这时候早已恢复过来，还象往常那么冷静了，“我真没法儿给你们个满意的答复；因为事实上我根本就——”

“住了吧！”上校喊道，用严厉的眼光看了看他那位战地通讯员，每说一句就晃一下脑袋，“你根本就没听说过杰佛孙·勃里克这个人，先生。你根本就没拜读过杰佛孙·勃里克写的文章，先生。你根本就没见过《起哄日报》，先生。你根本就不知道，先生，它对欧——洲各国政府内阁的绝大影响。对吗？”

---

① 怪蛇(Hydra)：指希腊神话中斩去一头立刻生出二头的多头怪蛇，后为希腊大英雄赫丘利斯所杀，常用以喻多源之祸害。

“当然啦，我刚才要说的也就是这个，”马丁说。

“请你冷静一点儿，杰佛孙，”上校很严肃地说。“别笑破了肚皮！哎哟，你们这些欧洲人哟！既然如此，那咱们就快喝杯酒吧！”说着就从桌上跳下来，从门外的一只筐子里拿来了一瓶香槟酒，还有三个酒杯。

“咱们请杰佛孙·勃里克先生，”上校把马丁和他自己的酒杯都斟满了，把酒瓶往那位先生面前一推，说道，“给咱们说个敬酒辞吧，先生。”

“好吧，先生！”战地通讯员喊道，“您既然决定请我来说，那我也就不便推辞了。我敬您的是，先生，《起哄日报》和它的弟兄们万岁！真理的源泉万岁！——这个源泉以油墨为水，其色虽黑，其清澈底，我们的国家以之为鉴，倒颇可以预卜它的兴亡呢。”

“听啊，听啊！”上校非常自得自满地喊道。“我这位朋友说出话来，先生，倒真是词粲春葩呢！”

“的确如此，一点不假。”马丁说。

“请看今天的《起哄日报》，先生，”上校递给他一份报。“你一定会发现杰佛孙·勃里克还守着他平时的岗位，给人类的文明与道德的纯洁当开路先锋呢。”

这时候，上校早已又坐在桌上了。勃里克先生也在这件家具上占了个地盘；于是他们俩就都开怀畅饮。马丁正在看报，他们俩都时常要拿眼去看他，然后再彼此对看一眼。一直到第二瓶酒也喝光了，马丁才把报放下来，于是上校就问他对这报意见如何。

“哼，这也太爱专门攻击个人了，简直不象话嘛，”马丁说。

听了这句话，上校好象是被捧到天上去了，说他希望是这

样。

“我们这儿的人是独立自主的，先生，”杰佛孙·勃里克先生说。“我们爱怎么样就怎么样。”

“要是可以从这个样品来推测，”马丁答声儿说，“这地方就必是有几千个人都跟独立自主未免相反，不爱怎么样也得怎么样了。”

“嗯！他们是顺从‘民众教育者’的强大意志的，先生，”上校说。“有时候，他们倒是也要蹶蹶子；可是，一般说来，我们是能让我们的公民的生活在公私两方面都受我们控制的，这也正是我们这个幸福国家用来提高人的品格的一种制度，就跟——”

“就跟黑奴制度本身一样，”勃里克先生提拨他。

“一——点儿也不错，”上校说。

“请问，”马丁犹豫了一会儿，又说道，“我在你们的这个报上看到了一个例子，可以不可以斗胆跟你打听打听，这个‘民众教育者’是不是常常要使用——我不知道用什么字眼儿才能不得罪你——伪造文书的手段呢？比方吧，它是不是常常要伪造一封书信，”他又往下钉，因为上校还是十分泰然自若，“还正经八百地说这是某一个活人在近来某一个时期写的呢？”

“哎，先生！”上校回答说。“倒是时不常儿地要用这个手段。”

“还有那被教育的民众，他们怎么办呢？”马丁问

“花钱去买呀，”上校说。

杰佛孙·勃里克先生又吐痰，又哈哈大笑；痰是一大口一大口地吐，笑是表示赞许之意。

“几十万份儿几百万份儿地买，”上校接着碴儿说。“我们这个国家的人做事都很漂亮，也都很能欣赏做事漂亮这个优点。”

“美国人说做事漂亮，就是说伪造文书吗？”马丁问。

“嗯！”上校说，“我倒相信还说的是你们用许多别的名字来称呼的事情呢。可是你们欧洲人不会给自己弄好处哇。我们倒会呢。”

“往往还真这么干呢，”马丁心里说。“而且还真是不给自取，一点也不闹客套呢！”

“反正，别管我们爱用什么名称，”上校弯下腰来，让第三只空酒瓶也跟着那两只滚到一个旮旯儿里去，“伪造文书的艺术也绝不是我们这儿发明的吧，先生？”

“我猜也不是，”马丁回答说。

“我估摸着，其它种类的漂亮事情也都不是这儿发明的吧？”

“这儿发明的！哼，我敢说不是。”

“这不结啦！”上校说；“那就全是从那个老国家那儿学来的了，这得怨那个老国家，不能怨这个新国家呀。这个问题，咱们也就甭再讨论喽。喂！杰佛孙先生跟您要是肯走动走动活活筋骨，那我就末了出来把门给锁上吧。”

马丁把这很正确地解释成叫他们开步走的信号，于是就跟着战地通讯员下楼，让他威风凛凛地在头里走着。上校既然也随后跟来，三个人就一同离开了《起哄日报》馆，来到那大街之上——马丁心里却很难断定：这位上校擅敢跟他谈话，到底是应该踹他一脚呢，还是不妨认为，这个弃旧换新的国家有种种值得夸口的土俗民风，其中也未见得就不可能包括这样的人物和这样的报馆呢？

明摆着的，戴佛上校占据着坚若金汤的阵地，有恃无恐，而且还十分了解民情，别管马丁或是哪位别的人对他意见如何，也绝不会把它多么放在心怀呢。他炮制那种多加五香作料的东

西是为了卖钱，事实上也果然能卖得掉；按理而论，成千上万的读者要是把自己的嗜痂逐臭之癖归罪于他，那也就等于一个老饕不怪自己狼吞虎咽，纵口腹之欲，偏要把责任推到厨子身上了。谁要想让这位上校心里喜欢，顶好就是告诉他说，换个世界上的不拘哪个别的国家，他这样的人都甭想能够趾高气扬，招摇过市——那也当然就无非是等于请他放心，他确是很能够同乎流俗，绝不会方枘圆凿，让所费的心血难谐众口，说他这样的国粹，还真是只能由美国来保存呢。

他们沿着一条很漂亮的街道走了有一两英里路——据上校说，这条街叫"百老汇"，据杰佛孙·勃里克说，这条街是"鞭笞全宇宙"的。最后就拐弯抹角，从这条有许多岔路的正街走进了一条岔路，在一所不大起眼的房子前面停住了脚步；只见每一个窗户都安着个帘形百叶窗，绿色的街门外有一溜台阶，两旁的栏杆上都有个又白又亮的装饰物，象一只变成了石头、又磨得晶光锃亮的凤梨；门环的上面，有个小长方牌子，也是石头做的，刻着"泼金斯"几个字；还碰巧跑来了四口猪，正往地下室便门前的院子里瞅呢。

上校很不客气地使劲敲门，好象就住在那儿似的；有一个爱尔兰姑娘从楼顶一个窗户里探出头来，瞧是什么人。正往楼下跑，还没跑下来，那些猪就又有两三位朋友从邻近那条街上跑来找它们，彼此见了面，就友爱亲密地一齐躺在路旁的沟里。

"少校没出门吗？"上校一进来就问。

"您是说我们的主人吗，先生？"那个女孩子迟疑不定地回答了一句，好象是话里有音，表示这所公寓里的少校都未免赛牛毛了。

"主人！"戴佛上校说出了这两个字，就又把话截住，回头看

他那位战地通讯员。

"哎哟！请看那个大英帝国的那些让人抬不起头来的制度吧，上校！"杰佛孙·勃里克说。"主人！"

"这个词儿又怎么啦？"马丁问。

"没别的，我也就是希望在我们这个国家永远听不见这个词儿，先生，"杰佛孙·勃里克说，"除非用这个词儿的是个降低了品格的'帮忙人'[1]，从来没享受过我们这种政体所赐给人的种种幸福，就象这个'帮忙人'那样。我们这儿才没有什么主人呢。"

"都是'占有者'，是不是？"马丁说。

杰佛孙·勃里克跟着《起哄日报》主笔的脚踪走，一句话也没回答。马丁也跟着往前走，一边走着一边心里说，这些自由独立的公民这么耸壑昂霄，倒把这位上校认为他们的主人，对自由女神就这样虔诚礼拜，也许还不如干脆当个俄国农奴，每天夜里睡在炉灶上去做梦呢。

上校头前带路，走进了楼底下尽后面的一间屋子，宽敞豁亮，可是让人说不出地不舒服。屋里没什么东西，就瞧得见那四堵冷冰冰的白墙和天花板，一张破毯子，还有一张大饭桌，象一片荒原似的，从屋子的这头儿伸展到那头儿，再就是那一大堆藤心儿椅子，好象摆了个迷魂阵。再往里瞧，这个宴会厅里还有个炉子，两边都把一个大铜痰筒当装饰品，炉子本身的样子，就等于在一个炉挡里立着三只小铁桶，学暹罗双胞胎[2]的榜样，全都

① 娄厄尔(J. R. Lowell,1819—1891)在《二百年前的新英格兰》一文中说：美国人常称仆役为"帮忙人"，因为当初佣人少而工钱贵，在有特别事情的时候不得不找人临时帮忙。

② 暹罗双胞胎：指1811年生于暹罗的连体双生儿，父母是中国人。

连在一起。炉子头里有一张摇椅，懒洋洋地坐在那上面把身子摇来晃去的，是一位没摘帽子的大个儿绅士，正想法子来消闲解闷儿，把痰先往右边的痰筒里啐一口，再往左边儿的痰筒里啐一口，然后就又从左边慢慢回到右边来，轮流变换，老是按着这个次序。有个黑人孩子，穿着一件脏了的白背心，正忙着把刀叉在桌上摆成很长的两大溜，还隔几副刀叉摆上一个水罐；一边从这张酒席桌子的这头儿往那头儿走，一边还用两只脏手去把那更脏的桌布弄平整了，因为从吃早点的时候起桌布就没撤下来过，早都七扭八歪了。屋里生着炉子，已经闷热得很厉害；再从厨房里喷出来一股让人闻着不好受的肉汤气味，上文所说的那两个铜家伙里，也仿佛是有点烟草气味还阴魂不散，那可就让一个生人感觉到几几乎无法忍受了。

坐在摇椅上的那位先生，脸朝里，背朝外，正一心一意作那种有灵性的消遣，一直到上校走上前来，往火炉左边的痰筒里啐了口痰，作为他的集腋，碰巧少校——原来这就是少校——也正向那个痰筒步步进逼，这才算是知道有人来了。泼金斯少校于是就先不开火，抬头一看，脸上带着很特别的那么一种恹恹的倦容，好象整夜没睡似的——就跟马丁在上校和杰佛孙·勃里克先生脸上都早已观察到的一样——对他说道：

“呦，上校！”

“这是一位从英国来的先生，少校，”上校回答说，“他已经决定就在这儿落脚了，要是报酬的数目还合式的话。”

“幸会幸会，”少校跟马丁行了个握手礼，脸上的肌肉纹丝不动。“您精神挺好吧，我希望？”

“哪天也没这么好过，”马丁说。

“也甭想还能比这再好了，”少校答声儿说。“在这儿您是看

得见太阳光的。"①

"我相信我还记得在国内有时候也看得见呢，"马丁微然一笑说。

"我不相信，"少校回答说，诚然好象是喜怒哀乐无动于中，可是语气还是斩钉截铁，让人绝没有再辩论下去的余地。把问题这样解决之后，就把头上的帽子稍微歪戴着一点儿，好让挠起头来更方便，还懒洋洋地把头一点，跟杰佛孙先生打了个招呼。

泼金斯少校原籍是宾夕法尼亚州，与众不同的地方，是一个斗大的脑壳，和一个颜色发黄，亚赛一块岩石的大脑门子；为了向这两件货物表示敬意，在酒吧间里和诸如此类的热闹场所，一般人都认为这位少校是一位聪明睿智的大圣人。除此之外，就是眼神发木，举止迟钝；就内心活动来说，也正是那种很需要有回旋之余地的人。可是，把他的智慧当作本钱做起买卖来，所依据的原则就总是把手里的一切货物（而且还不止于此）都陈列在橱窗里；对于拥护他的那群赞美者，所起的作用倒也不可限量呢。说不定，对于杰佛孙·勃里克先生，这就起了很大的作用。趁这个机会，那位先生就趴在马丁耳边嘀咕着说：

"这才是敝国的一个最超群出众的人物呢，先生！"

读者可别以为，除了为了出卖或是出租把所有存货都永远陈列在市场上，在别的方面这位少校就都不配要求世人予以很大的同情与支持了。他是一位大政治家；说到一切对公众的义务，别管是怎样牵涉到国家的信用与名誉，他唯一的信条还就是，"蘸点儿墨水，把什么都一笔勾销，然后再重打鼓另开张。"这么一来，他就成了一位爱国志士。在跟商业有关的事情方面，他

---

① 这是对英国的气候的讽刺，因为英国的气候阴寒多雾。

是个大胆的投机家。说得再不客气点儿，在坑绷拐骗方面，他是有最卓越的天才的；他能开办一家银行，或是磋商一笔借款，或是组织一个地皮掮客公司（结果让几百几千户人家儿都得破家败业，死于瘟疫），那份儿能干，绝不在联邦中的任何人以下。这么一来，他就成了一个值得赞美的生意人。他能在酒吧间里一泡十二个钟头，老是谈论国家大事；在这段时间之内，他能比他的哪位私交都更多讲些让人受不了的废话，多嚼些烟草，多抽些烟，多喝些糖蜜托地酒、薄荷甜酒、金斯凌酒和鸡尾酒。这么一来，他就成了一位演说家和属于老百姓的人。归总一句话，这位少校是一个如日方升的人物，是一个大红大紫的人物，颇有被那个得人心的政党选派到纽约州议会的希望，最后还许甚至于选派到华盛顿去当国会议员呢。无奈一个人的荣华富贵，并非永远都能跟得上他的国而忘家、公而忘私；至于那蒙人骗财的买卖，那也是有起有落的，这位少校的命运，因此也就不免偶有乌云遮月之叹。为了这个缘故，目前泼金斯太太就正开着一个公寓，泼金斯少校与其说是正做着什么掀天事业，倒不如说是在那儿“混”一天是一天呢。

“您到敝国来观光，先生，可正赶上了一个非常不景气的时期，”少校说。

“正赶上了一个人心恐慌，发生了严重危机的时期，”上校说。

“正赶上了一个史无前例的百业停顿的时期，”杰佛孙·勃里克先生说。

“我听了心里可真难受，”马丁接过来说。“不会老这么下去吧，我希望？”

马丁对美国的情形毫无所知，要不然也就可以十分明白，美

国公民根据个人感想没一个不那么说的话要是可以相信，这个国家就永远是不景气，永远是百业停顿，永远是人心恐慌，发生了严重危机，而且也从来没有一天不是这样；不过，以全体资格来说话，不论在白天或是黑夜的什么时刻，倒都可以马上凭《福音书》发誓，说这是能住人的地球上最繁荣最发达的国家。

"不会老这么下去吧，我希望？"马丁说。

"嗯！"少校接过来说。"据我看，好歹我们总可以想法子过下去，结果一定没问题的。"

"我们是个能屈能伸的国家，"《起哄日报》的主笔说。

"我们是年轻的狮子，"杰佛孙·勃里克先生说。

"我们是先天很足，很快就可以恢复元气的，"少校说。"吃饭以前先来杯苦啤酒好吗，上校？"

上校毫不踌躇，马上表示赞成，因此泼金斯少校就提议休会，到附近的一个酒吧间里去——据他说，那个酒吧间还"就在隔一条街的那个四方块儿① 里"。随后他就叫马丁去找泼金斯太太，打听关于膳宿费用的一切详情，告诉他说，回头吃饭的时候，就可以会得着那位太太的金面，而且饭也马上就可以吃了，他们每天都是两点钟吃中饭，这会儿也就还差一刻钟了。这么一来，可就把自己提醒，要是还想喝那杯苦啤酒，那就真是刻不容缓；因此也就不再尽自磨烦，马上走开了，他们俩跟着去不跟着去，都听其自便。

少校一从火炉头里的摇椅上站起来，搅扰了那扑脸的热空气和一股子肉汤的香气，搁陈了的烟草气味就断然是大占优势，

① 美国人称在四条街道之间的一片房屋为一"block"，英国人初次听见时感觉到很新鲜。

让人再也无法怀疑这主要是从那位先生衣服上发出来的。说真的，马丁跟他到酒吧间里去的时候，心里还不由得这么想：这位简直是一大块四方墩肉的少校，凭他那种委靡不振、无精打采的神气，本人就很象一棵已经腐败的莠草①——为了保护那好花好草，让它们的生长别受到妨碍，倒是不妨把它从公共花园里给铲除了，往跟它气味相投的粪堆上一扔呢。

在酒吧间里，又遇见了些别的"莠草"，其中的某些个(因为又不爱干净又好酒贪杯)，都又可以说很腐败，又可以说很水灵②。正一边喝着苦啤酒一边闲聊，从所谈的话里，马丁听出来其中有一位先生，为了兜揽生意，当天下午就要动身到遥远的西部地方去旅行六个月，所携带的行装，也是只有头上那顶闪闪发光的帽子，和手里那只浅色小皮包，跟坐着"螺桨"号从英国来的那位先生完全一样。

正消消停停地往回走，马丁跟杰佛孙·勃里克先生架着胳膊，少校跟上校在他们头里相并而行，一到跟少校的住所只隔一两所房子的地方，就听见铃声叮哨乱响。这种声音刚一接触他们的耳鼓，上校和少校就立刻飞奔而去，跑上了那一溜台阶，闯进了那半开半掩的大街门，象两个疯子似的；杰佛孙·勃里克先生甩开了马丁的胳膊，闷着头朝同一方向拚命跑过去，跟着就也无影无踪了。

"我的老天爷！"马丁心里说，"房子着火了！这是警铃啊！"

可是哪儿也瞧不见烟，哪儿也瞧不见火苗，哪儿也闻不见东西被火烧糊了的气味。马丁正在石头道上逡巡，就又有三位先

---

① 原文"weed"一般作"杂草"解，亦可用为"烟草"之俗称。

② 原文"fresh"语意双关，可作"新鲜"解，亦可作"微醉"解。

生，看脸上的神气明明是胆战心摇，忽然拐过街口，没了命地往前跑，在那一溜台阶上你挤我我碰你，挣扎了不大一会儿工夫，就一拥而入，瞧着就象乱七八糟的一大堆人胳膊人腿。马丁再也禁受不住，只好跟着往前走，别管走得多快，也还是又有两位先生把他追上了，拿手把他往旁边一推，就从他身旁跑过去，兴奋的了不得，简直都象是完全成了疯子了。

“在哪儿呢？”马丁在过道里遇见了一个黑人，气喘吁吁地问。

“在吃饭的屋子里呢，爷。上校，爷，他留着个挨着他自个儿的座位呢，爷。”

“座位！”马丁喊道。

“饭桌上的座位，爷。”

马丁瞪着眼瞅了他一会儿，不由得哈哈大笑起来；那个黑人生来性情憨厚，又想献勤讨好，也跟着哈哈大笑，露出了满嘴发亮的白牙，好象一道闪光似的。“比你再有趣儿的人，我还真没见过呢，”马丁拿手拍着他的背脊说；“你比苦啤酒还能让我开胃呢。”

发表了这个感想之后，他就走进了饭厅，一屁股坐在一张紧挨着上校的椅子上。原来那位先生（这时候他饭都已经快吃完了）早就把这张椅子翻过来，让椅子背儿挨着桌面，算是给他保留着了。

在那儿吃饭的人很多——许是十八位到二十位吧。其中约莫有五六位是堂客，全都挨挨挤挤地坐在一块儿，好象另摆了个小小的方阵。所有的刀叉，使用起来都急似风快如电，瞧着简直让人心惊肉跳；话说得很少；人人都似乎是为了自卫起见，要尽量多吃，好象算定了等不到明天吃早点，就得有饥馑之灾，要想

维护食为民天这条根本大法，这倒正是时候呢。这桌筵席上的菜，也许可以说是以鸡鸭为主——桌首搁着一只火鸡，桌尾搁着两只鸭子，正中央又有两只鸡——可是一眨眼就全都没影儿了，仿佛一只只都已经张开翅膀，豁出性命，飞入了人的咽喉。牡蛎有清炖的有醋腌的，都从廓其有容的家伙里跳出来，好几十好几十地溜到众位宾朋的嘴里。顶酸的泡菜，都一吃就光；连整条的黄瓜都一口吃下去，象吃小糖果似的，也没一个人眨巴眼。一大堆一大堆的硬头货，都好象冰雪一见太阳就融化，不知去向了。瞧着这种庄严的法相，倒也真让人悚然增敬。那些有胃病的主儿，吃东西也是直吞整咽，与其说是喂自己，倒不如说是身子里面不断收留成群成窝的梦魇，得领饲料去喂它们。许多身子单薄的人，僵硬的腮帮子上没一点肉，把不好消化的菜吃了个风扫残云，也还是没个餍足，偏要虎视眈眈地瞅着那干点心。每天吃中饭的时候，泼金斯太太心里都有什么感觉，那是世界上的人谁也不得而知的。可是她倒可以从一样事情得到安慰。饭很快就吃完了。

马丁把碟子递给了人家，请人家给他点儿火鸡，正等着开始吃饭呢，上校就已经把饭吃完了，跟着还就问他，这些兼包膳宿的客人是来自联邦各地的，他对他们意见如何，是否想知道关于他们的什么事情。

“请问，”马丁说。“对面那个面带病容，长着两只滴溜圆的小眼睛的小姑娘是谁？我瞧这儿的人没有象是她母亲的，也没有象是他保姆的。”

“你说的是那位穿蓝的妇道吗，先生？”上校拿着腔儿问。“那是杰佛孙·勃里克太太，先生。”

“不对，不对，”马丁说。“我说的是那个小姑娘，象个布娃娃

似的——就在咱们对面。”

“嗯，先生！”上校喊道。“那就是杰佛孙·勃里克太太啊。”

马丁拿眼往上校脸上一溜，没想上校倒完全是一本正经的神气。

“我的天！这么说，指不定哪天小勃里克就该出世了吧？”马丁说。

“早都有了两个小勃里克了，先生，”上校接过来说。

那位妇道本人的模样儿，还真是特别象个小孩子，让马丁没法儿不把这点感想老实说出来。“是的，先生，”上校答声儿说，“可是有的制度是促进人类天性的发展的，有的制度是让它受——阻挠的。”

“杰佛孙·勃里克，”沉默了片刻之后，又把他的通讯员夸奖了这么一句，“是敝国的一个最超群出众的人物，先生！”

这句话是几几乎悄莫声儿地说出来的，因为所提到的那位卓尔不群的人物就在马丁的那一边坐着呢。

“请问，勃里克先生，”马丁一扭身冲那位先生说，可也就是没话找话，未必对所谈的问题真感觉什么兴趣，“那边儿的那位”——正要说“年轻”，又觉得还是避免这词儿为妙——“那位个儿很矮，鼻子发红的先生是谁？”

“那是慕利特教——授，先生，”杰佛孙回答说。

“我可以问问是哪方面的教授吗？”马丁说。

“教育学方面，先生，”杰佛孙·勃里克说。

“可能是一种教员吧？”马丁姑且大胆说了这么一句。

“他是个道德品质很优秀的人，先生，论才能也绝不是庸碌之辈，”战地通讯员说。“上次选举总统，他父亲不该投那党的票偏投那党的票，他还觉得非不承认他是父亲，把他大骂一顿不可

呢。后来又写了些很有力量的小册子，署名‘斯塔鲁勃’——也就是把勃鲁塔斯[1]颠倒过来。他是敝国的一个最超群出众的人物，先生。”

“反正，”马丁心里说，“这些最超群出众的人物都好象是不定有多少呢。”

接着往下一打听，发现在座的少校不下于四位之多，还有两位上校，一位将军，一位上尉，因此马丁就不由得要跟自己说，美国的国民军也真称得起猛将如云；心里可又非常纳闷儿，这些军官是不是彼此互相节制，要是谁也不听谁指挥，那当小兵的可又打哪儿来呢？这地方的人似乎是没一个没头衔的——那些没能荣膺军职的，也都不是博士教授就是牧师。有三位脸硬心酸、非常讨厌的先生，是邻州派遣来的，所膺的使命一位是关于金融的，一位是关于政务的，还有一位跟教派问题有关。在那些堂客当中，有一位是泼金斯太太，骨瘦如柴，身子笔管条直，还不大爱说话；还有一位老姑娘，脸上肉少筋多，对女权问题抱着很激烈的意见，为了尽量发挥，还净作长篇的讲演；至于其余那几位，说也奇怪，性格倒都毫无特点，甚至于不拘让哪位把自己的心灵跟另一位换一换，也甭想能有人瞧得出来。顺便说一句，在座的人还不象是也在最超群出众的人物之列的，看来倒也只有这几位呢。

有几位先生陆续站起来，一边走开，一边把最后的一口饭菜咽到肚里去；走到火炉旁边，差不多都要站住一分来钟，往铜痰筒里吐口痰，松快松快。有不多几位好静不好动的，可倒在桌上坐了足有一刻钟之久，一见堂客们都离座了，这才一个个站起身

① 勃鲁塔斯(Brutus)：古罗马共和党首领。

来。

“她们这是要到哪儿去？”马丁凑在杰佛孙·勃里克先生耳朵边问。

“回卧房睡觉去，先生。”

“饭后不吃点心水果，也不在谈话中间再来点儿什么别的东西吗？”[①] 马丁问——坐了这么些日子船，倒也难怪他想要好好地开心作乐。

“我们这儿的人都是忙人，先生，没工夫来这一套，”那位先生回答说。

那些堂客于是就鱼贯而出；杰佛孙先生和剩下来的别的有太太的先生，在他们的贤内助走出去的时候，只是跟她们点了个头；从此也就没她们什么事了。马丁觉得这是一种让人不舒服的风俗习惯，可又不得不把意见暂时藏在心里；他正急于听那些很忙碌的先生谈话，好长长见识呢，原来这时候他们都正吊儿郎当地在火炉旁边待着，好象堂客们一退下去，他们心里就一块大石头落在平地，而且还都敞开儿使用痰筒和他们的牙签。

老实说，这些人的谈话倒未免有点味同嚼蜡，大部分还都可以用两个字总括起来：金元。他们的一切忧乐、爱憎、希望、德行，与聚散之迹，都似乎是已经熔化成金元了。谈起话来，别管有什么样的话料儿碰巧掉到那个文火大锅里，结果熬出来的也无非是又稠又粘的金元粥。人是以有多少金元来定高低，东西是以值多少金元来量长短，生命是为了能换来多少金元而被拿来拍卖，拿来估价，在拍卖台上把小木槌一敲，就算卖给了人家。金元是最可尊敬的东西，其次就是以获得金元为目标的任何冒

① 当时英国人有饭后喝酒的习惯，往往消磨好几个钟头。

险事业。把人的好名声与好目的比作船，礼义廉耻与公平交易就都是没价值的压舱物，不论是谁，越是能尽量把它从船上扔出去，就越是能够腾出地方来装载金元。把商业变成一个瞒天的大谎与惊人的窃案吧。把国旗当作一块没用的破布给毁了吧；把它一个星星一个星星地给弄脏了吧；把旗子上的花道儿一个个剪下来，就如同从降了级的军人胳膊上剪去他的袖章吧。为了金元就无所不为吧！在他们看来，一面旗子又算得了什么！

追赶起狐狸来，谁要是全然不顾折颈断肢的危险，在大多数的时候，就都一定会偏爱骑着马飞跑，情愿把性命豁出去。这些位先生也正是这种情形。在他们眼里，谁吵嚷得声音最高，最不顾脸面，谁就是最伟大的爱国志士。谁要是自己正若疯若狂，拚命去追膻逐臭，绝不至于让他们因为热衷于鼠窃狗偷就落个骂名千载，谁就是代表他们的利益的大英雄。因此，在火炉旁边听他们山南海北地谈了五分钟话，马丁就能够知道，带着手枪进议院；而且还有"二人夺"，以及诸如此类的和平玩具；抓住对方的咽喉，象狗或是耗子打架的时候那样；恃强凌弱，欺软怕硬，以攻击人身为手段来压服人；在这些人眼里，倒都是光焰万丈的事迹。这并不是兵刃交加，深深地刺入自由女神的"生命之宫"①，远非任何伊斯兰教君主的偃月刀可比；这是在她的祭坛上焚烧一种异香，在爱国志士的鼻孔里倒真是芬芳馥郁，而且还袅袅上升，直达"名誉"的七重天②上呢。

有一两回，在谈话停顿的时候，马丁问了些关于本国的诗

---

① 喻心房，见莎士比亚历史剧《约翰王》第4章第2场："闯进那血淋淋的生命之宫。"

② 犹太神秘哲学家认为天有七重，其第七重是上帝及高级天使所居住的极乐世界。

人、戏剧、文学与艺术的问题，都是新来乍到的人自然要想起来的。哪知道，这些先生所能赐教的，倒都不出戴佛上校、杰佛孙·勃里克先生之流的倒峡之辞的范围；看起来，这些当代俊杰也就是因为会写一种特殊体裁的骂人文字，被人唤作“拍案叫绝”的，成绩早已出色惊人，所以才会名闻遐迩呢。

“我们都是忙人，先生，”一位从西部地方来的上尉说，“没工夫看那种只是脑子里幻想出来的东西。要是登在报上，跟味道极浓厚的另一种东西凑在一块儿，那我们倒无所谓，至于你们的那些书，那就去它妈的吧。”

那位将军似乎是只要一想起叫他看什么跟商业政治都无关，也不是登在报上的东西，就得头昏眼晕的，于是就问：“有哪位先生想喝点儿什么吗？”在座的人，多一半都认为这是个应时对景、再好也没有的主意，于是就吊儿郎当地往外走，一个挨着一个，直奔那隔着一条街的酒吧间。从那儿大概是又赶奔他们的堆房和账房，然后再回到酒吧间，好再谈谈金元，再靠阅读讨论“拍案叫绝”来开心胸长见识；然后再各自回家，好跟一家骨肉鼾声如雷地同入睡乡。

“这就好象是这班人‘与朋友共’的主要消遣了，”马丁跟别人泾渭异流，只是这么自叨自念。跟着就又暗自沉吟，所想的问题总离不开金元、煽惑民心的政治家与酒吧间；还自己跟自己辩论，这路忙人到底真是象自己说的那么忙，还是都只是一群蠢才，不会享受交友之乐，也不会享受家庭之乐呢？

这是个很难解答的问题；甭说别的，他的所见所闻既然有力地提出这个，单凭这桩事实，前途也就未可乐观了。饭桌上早已没人，他在那儿坐下来，想起了自己处于这种朝不保夕的地位，前途茫茫，困难重重，越来越灰心丧气，不由得短叹长吁。

却说刚才饭桌上有一个中年男子，黑眼睛，脸也被太阳晒黑了，面目的表情倒有点很诚实、很动人之处，让马丁一见就很注意；跟坐在自己两旁的人去打听，却没能打听出是什么人来，因谁都似乎是认为他这人根本不值一顾。大家在火炉旁边谈话，这人也没参加，别人都走出去了，他也没跟着往外走；如今呢，听马丁叹了三四口气，就搭讪着说了句话，好象素昧平生，不便过于莽撞，而又希望能跟人家攀谈，有说有笑似的，动机显而易见，却表示得颇有分寸，让马丁觉得从心里感激，回答的时候也情见乎词。

"我不愿意问您，"这位先生站起身来往他这边走，笑容可掬地说，"我们这个国家您喜欢不喜欢；关于这一点，您心里的感觉我不问就知道了。可是我既然是个美国人，跟您谈话头一句总得问点什么，那我就不妨问您喜欢不喜欢那位上校吧？"

"您这人太直爽了，"马丁答声儿说，"我也甭再游移，干脆说一点也不喜欢吧。不过我还得再找补一句，我倒真感激他这么彬彬有礼，把我带到这儿来——而且还张罗着让我在这儿住下，替我跟人家讲妥的条件，顺便提一句，倒还相当公道呢，"他想起上校临走悄声儿告诉他这个来着，所以就又找补上这么一句。

"也并不太值得感激吧，"那个生人又干又倔地说。"上校跑到邮船上去，我听说，有时候是为了替他的日报采访最近的新闻；可也有时候是要把生人带到这儿来住，我相信，希望买卖拉成了有他一笔小小的回扣，让老板娘每礼拜给他算账的时候把这给刨去。我这话没恼着您吧，我希望？"一见马丁脸上发起红来，就又这么找补上。

"亲爱的先生，"马丁答声儿说，一边跟他握了个手，"天底下会有这事吗！实告诉您说，我——我可——"

"怎么样?"那位先生说着,在马丁身旁坐了下来。

"我就坦白跟您说吧,我未免有点越想越糊涂,"马丁犹豫了一下,就又鼓起了勇气说,"这位上校怎么居然没让人揍一顿呢?"

"哼!早就挨过一两回揍了,"那位先生很安详地说。"有一种人,早在前一个世纪结束前十年,就被我们本国的富兰克林预料到是我们的危险与羞耻了,他也正是其中之一啊。富兰克林曾经义正词严地发表他的意见说,谁要是被象这位上校那样的家伙所毁谤,靠法律制裁与人民主持公道,都不能得到充分的补救,那就不妨用一根结结实实的棍子去回敬这种社会的蟊贼,这您也许不知道吧?"

"这我倒是不知道,"马丁说。"可是我听了很高兴,而且我还觉得,就凭这句话,他也就可以留芳千古了;尤其是"——说到这里,就又迟疑起来。

"往下说吧,"那位先生笑嘻嘻地说,好象知道噎在马丁喉内的话是什么似的。

"尤其是,"马丁接着说,"我也早就可以明白,在这个很自由的国家里,要想自由写文章去谈并非与党派利益有关的问题,就是在他那个时代,没很大的胆量只怕也都不行啊。"

"甭问,没点儿胆量是不行,"他那位新朋友答声儿说。"您觉得如今怎么样,是不是还是得有点儿胆量呢?"

"那还用说?光是一点儿胆量还不行呢,"马丁说。

"您说得对。太对了,甚至于都让我相信,讽刺家甭想有能够呼吸我们这儿的空气的。明儿个我们这儿要是又出了个裘维那[①]或是斯威夫特,就准得耗子过街人人喊打。我们的文学您要

---

① 裘维那(Juvenal):罗马讽刺诗人。

是略知一二，说得出美国生长的人，有哪一位解剖我们的愚人愚事，是着眼于整个民族的，并不是专攻击这个或是那个党派，可倒居然躲得过那最恶毒的毁谤，最刻骨的仇恨与最无情的迫害，那人的姓名我听着可就准得很耳生了，您还别不信。我还可以举出些例子来证明，我们本国的作家要是有敢描写我们的坏毛病或是缺点的，别管是多么出于善意，结果也还是不得不声明，第二版那一段已经删去了，或是改写了，或是解释成另一回事了，或是改头换面，成为赞美之词了。”

“这种情形又是怎么造成的呢？”马丁倒抽了一口凉气，问道。

“您就想想今天的所见所闻，从上校那儿开始，”他那位朋友说，“然后再问问您自己吧。至于怎么会出了他们这样的人，那就是另一个问题了。美国的才智与德行要让他们来当样品，那才是天理难容呢，可是这种人倒让人最先注意到，数目也极可观，实际上代表美国的时候也就太多了。您想溜达溜达吗？”

这人态度又直爽又诚恳，最动人的是，还好象是绝不怕对方嘴不稳，把他的话告诉别人，自己表现出男子汉的气概，面又很天真地相信一个素不相识的人也是讲信义的男子汉；这倒真是让马丁见所未见呢。他毫不踌躇，跟那位美国绅士携手揽腕，一同走出去了。

有一位誉望兼隆的旅行家①，在离今天差不多有四十年的时候，曾经足踏这些海岸，在这个国土上如梦初醒，象后来的许多人那样，发现了这个自负不凡的国家的许多疵瑕与污点，都是

① 英国诗人托玛斯·摩尔于1803—1804年曾经游历美国。下面四行诗，引自他的《致可尊敬的斯宾塞》。

远隔重洋，在光辉灿烂的梦境中无从窥见的，在下面的几行诗里，他也许就是向象马丁的新伙伴这样的人呼吁吧：

无此辈为邦国光，哥伦比亚早沦亡；
难期成熟偏滋蔓，便见欣荣岂向阳，
结实心应全腐烂，满枝色未半青黄，
凋残那待年华老，定卜纷纷落道旁！

第十七章

马丁交游日广，智慧日增；并可趁此良机，
将自己的经历，根据友人西蒙斯先生所述，
与索士勃利快车的腊密·奈德互相比较。

最能表现出马丁这人的性格的是，这会儿工夫，他始终都不是把马可·塔普利完全忘在脑后，只当世上并无此人，就是即便那位先生的小影在他心中昙花一现，也要马上把它打发开，好象这并不是什么当务之急，可以从缓，等到绝对身闲无事的时候再说似的。如今来到了大街之上，心里却忽然想到，让塔普利先生老在《起哄日报》馆门口等着，焉知他就准不会等得不耐烦起来？于是就向他的新朋友示意，往那边走如果对他们并无不便，那他倒很高兴去把这桩事撕罗开，也好落个心静。

"说到办事，"马丁说，"为了当仁不让，别老是人家问我一言我回答一声，我是不是可以问问，您是因为职业关系离不开这个城市呢，还是象我这样在这儿当客人呢？"

"是在这儿当客人，"他那位朋友回答说。"我是在马萨诸塞州① '喂养'② 大了的，眼下也还在那儿住家。我是住在乡下一个很清静的市镇里，并不常到这些热闹地方来；这些地方也绝不是让我越来越爱来的，您放心吧。"

"您到外国去过吗？"马丁问。

“噢！去过。”

“跟大多数旅行的人一样，也是越发爱恋您的家乡您的本国了吧，”马丁很好奇地拿眼睛瞅着他说。

“对自己的家乡确是这样，”他那位朋友回答说。“对自己的国家，把它当作家乡来看——嗯，到也不能说不是这样。”

“那言外之意就是说其实也不尽然了，”马丁说。

“嗯，”他那位新朋友接过来说，“您要是问我，我回来之后，是不是更喜欢我们这个国家的种种毛病了；那些人自夸（按照一天多少金元的行市）对国家鞠躬尽瘁，我是不是更疼爱他们了；我们这儿的人，无论是办理国家大事，还是私人间进行交涉，都越来越不顾礼义廉耻，除非是三推六问，闹得腥秽之气上闻于天，在这个范围外进行辩护，连贵国中央刑事法院的律师都得丢尽脸面，对于这种风气，我的态度是不是更淡然漠然了；您要是问我这些话，那我就要干脆回答一个‘不’字喽。”

“噢！”马丁说，调门儿跟他那位朋友那个“不”字完全一样，就好象应声作响似的。

“您要是问我，”他那位伙伴接着说，“回来之后，眼瞧着社会大致分成两类人——一类包括那绝大多数，摆着个独立自主的空架子，可又不自主得万分可怜，要把那种不象样的日子过下去，就全靠把人异于禽兽的规矩礼道与社会风俗都置之不顾，甚至于让人越是粗俗不堪，就分明越是投合他的口味；那另一类人呢，厌恶这样建立起来的低级标准，不肯对什么都降格相从，于是就要独善其身，靠个人的高情雅致来避俗离嚣，任凭众人

---

① 马萨诸塞州：美国东北部一州，是一个工业区。

② “喂养”原文是“raised”。英国人只说“喂养”牲畜，美国人说“喂养”人，叫英国人听来有些奇怪。

去争梨夺枣，闹个烟雾尘天，把国利民福都付与那不可知的命运——您要是问我对这种情形是不是比原先满意了，那我可又该回答一个'不'字喽。"

马丁又焦急不安，又仓皇失措，象刚才那样，又很奇怪地"噢"了一声；说穿了，这与其说是为了忧国忧民，倒不如说是因为住宅建筑的前途越来越暗淡无光了。

"简单一句话，"那位朋友接着碴儿说，"要说我们是智慧的模范，是全世界的榜样，是人类理性的极致，那可就得恕我才疏学浅，见不及此，绝不能相信，所以也绝不能承认了，可是这一套话，倒是每天不拘什么时刻您都会听见有人说的，就因为开始我们的政治生活的时候，我们有两个占了天大便宜的地方。"

"哪两个地方？"马丁问。

"头一样，我们的历史开始得很晚，别的民族都经历过的杀人流血的残酷时代，我们倒居然躲过去了；因此就有人家遭受的磨难所赐的一切光明，而又丝毫没有那黑暗的一方面。还有一样是，我们的国家幅员辽阔，全国的人口——直到如今——可都还不算太多。把这些事实考虑到之后，据我想，我们的成就也就很有限了吧。"

"教育方面呢？"马丁有气无力地提拨他。

"这方面倒相当不错，"那位朋友一端肩膀，"不过也没什么大了不起，用不着拿来夸口；有些古老的国家，还有些专制的国家，都至少也做到了这个地步，不过并没那么大锣大鼓替自己宣传罢了。当然喽，跟英国一比，我们就显着非常出色了，可是那是个很极端的例子呀。您刚才还夸奖我为人直爽呢，您知道啦，"他又笑着找补上这么一句。

"噢！我诧异的绝不是，一谈到我们那个国家，您就这么嘴

敞，"马丁接过来说。"您谈到了自己的国家居然直话直说，那才真让我诧异呢。"

"我管保，在我们这儿，您绝不会发现这是个多么少见的优点，除非是净遇见戴佛上校、杰佛孙·勃里克、泼金斯少校那路人；别瞧我们这些人里头的顶好的，都有点象哥尔斯密喜剧里的那个人，除了他自己以外，谁想糟蹋他的主人也不行①。喂！"他又找补上，"咱们还是谈点儿别的吧。我敢说，您到这儿来是打算让自己交步好运；我要是打您的兴头，那才准得让我心里怪过意不去呢。再说，我年纪比您大几岁；在少数无关紧要的小问题上，倒也许可以给您出个主意画个策吧。"

这样表示愿意帮忙，态度又坦率，又真挚，又和蔼可亲，倒丝毫不带扒头探脑，或是涎皮赖脸的神气。要说这种极厚道极得人心的行为举止还没引起他的信任，那才是仅次于绝不可能呢，因此马丁也就嘹亮干脆地说出他为什么会到那些地方来的，甚至于别管多么碍口难说，也还是承认了自己的贫穷。固然并没说穷到什么地步，只是随随便便地那么一说，那种神气就象表示所带的钱还够过六个月似的，并不是光够过六个礼拜；可是倒总算把那个"穷"字说出口来了，而且还说，这位朋友不拘给他出个什么主意，他都一定会知恩感德的。

他越是抽蕉剥茧，把住宅建筑的计划宣布出来，那位生人就越是把脸括搭下来，不知比原先长了多少——这本是谁都不太难以看到的，马丁已经被环境磨练得耳聪目明，当然是很容易就看出来了。不但如此，别管怎样努力要尽量多给人家一点鼓励，那位先生也还是没法儿让脑袋别不由自主地摇晃那么一下，好象自作主张，用本地的土话说了个"不中"似的。可是他说话倒

① 指英国作家哥尔斯密(Goldsmith)所作喜剧《好性子的人》。

用的是愉快的腔调，并且还说，马丁要找的机会在本市虽然找不着，到哪儿去找最有希望，他倒可以这就去考虑考虑，打听打听；然后就又告诉马丁他名字叫贝文，职业是医生，不过很少行医的时候，也许根本就没行过医；此外还讲了些别的跟他本人和家庭有关的事情，就这样把时间完全消磨了，一直走到了《起哄日报》馆。

塔普利先生想必是正逍遥自在地在二楼的楼梯口歇着呢，他们还没走到，音乐之声就迎人耳鼓，好象有一位先生在那个地带安营扎寨，正用尽了全身气力去吹口哨，吹的调子正是《统治吧，不列颠尼亚》。走到传送出这种音乐之声的地点，只见他早已用行李堆成了一个堡垒，人躺卧在堡垒的正中间，显然是正在演奏他的国歌，让一个白发苍苍的黑人大饱耳福呢。那个黑人坐在一个外堡（一个旅行皮包）上面，正拿眼盯着马可，马可把脑袋斜靠在一只手上，也礼尚往来，如有所思地拿眼盯着他，同时还老是吹口哨。他似乎是饭吃过不久；他的刀子，一个盛酒的方瓶，还有些拿手绢儿包着的碎肉，就都在身旁搁着呢。他闲着没事，已经用一部分时间来把《起哄日报》馆的大门装点一番，他自己姓名的字头如今就在那儿出现，每一个都几几乎够半英尺长，还用小一号的字写着某月某日——所有这些字还都用花边围绕起来，真是非常醒眼显目。

"我还几几乎都有点儿担心您是失踪了呢，先生！"马可喊着站起身来，所吹的调子，正吹到总是让人认为大不列颠人正在声明（可明明是有音无字）永远，永远，永远……的那个地方[①]，也就不往下吹了。

"没出什么岔子吧，我希望，先生？"

---

① 参阅第266页注。

“没有，马可。你那位朋友呢？”

“那个疯娘儿们吗，先生？”塔普利先生说。“噢！她倒没什么，先生。”

“找着她丈夫了吗？”

“找着了，先生。至少是找着她丈夫的遗体了，”马可又改过口来。

“那人没死吧，我希望？”

“死倒没完全死，先生，”马可答声儿说；“可是已经不定闹过多少回热病，发过多少回疟子，跟活人二字有点水火不相容了。她一没能发现他正在那儿等着她，我还以为她本人也活不成了呢，真的！”

“那么说，他人没在这儿吗？”

“他倒是没在这儿。等了半天，才爬过来一个年老体衰的人影儿，要说这多么象原先跟她做夫妻的那人，那也就等于说你的影子被太阳照得顶细顶长的时候多么象你了。可是倒确实是他的遗体，这是毫无疑问的。她高兴得都快发疯了，可怜的东西，直仿佛这是个全须全尾儿的活人似的！”

“他是置了地了吗？”贝文先生问。

“唔！置了地了，”马可摇头说，“而且还花了钱呢。据那些掮客说，种种的天然利益，那块地都占全了；事实上也确是有一种利益，而且还真是取之不竭用之无穷呢。要多少水有多少水！”

“据我想，水这东西可没有不行吧，”马丁象使脾气似的说。

“当然没有不行喽，先生。反正那儿有的是水，老开着水龙头，也不收水费。附近本来有三四条浊水浑河，可是根本用不着到那儿去挑水，旱季庄子上水就够四英尺到六英尺深。雨季多么深，那他可说不上来，要去量也甭想找得着那么长的竿子啊。”

“这是真话吗?”马丁问他那位伙伴。

“太不象是假话了,”他回答说。“准是密西西比州或是密苏里州①的一块地皮,我敢说。”

“也别说,”马可接着往下说,“他居然从那个连在哪国我都不知道的地方跑到这纽约城,来接太太跟孩子,他妈的今天午后就又坐着汽船动身了,一家人骨肉团圆,甭提有多高兴,就跟坐着船上天堂似的。瞧那个可怜的家伙的模样儿,我倒相信真是直奔天堂,一点儿也不含糊呢。”

“我可以问这位先生是谁吗?”马丁把眼光从马可挪到黑人身上,可并没带丝毫不高兴的神气,“又是你的一位朋友吧?”

“嘿,先生,”马可把他拉到一旁,象说体己话儿似的,趴在他耳朵上回答说,“是个有颜色的人,先生!”

“你当我是个瞎子吗,”马丁有点不耐烦地问,“明明没见过比那再黑的脸,你还认为必得告诉我这个吗?”

“不是,不是;说他是个有颜色的人,”马可答声儿说,“意思就是说他是铺子里有他们的画像的那种人。一个人和一个同胞②,您明白啦,先生,”怕主人还不明白,塔普利先生还不吝赐

① 密西西比州:美国中南部一州,属密西西比河流域。密苏里州:美国中部一州,属密苏里河流域。

② 比较:“但是你别忘记你永远是,照那上了脚镣的非洲人的说法,一个人和一个同胞。”

——《小窦里》卷上第36章。

英国废奴运动以“我不是一个人和一个同胞吗”为口号。卫勃佛斯(W.Wilberforce,1759—1833)与克拉克孙(T.Clarkson,1760—1846)于十八世纪末叶鼓吹废除黑奴买卖,获得威廉·辟特之支持,1808年克拉克孙出版《废除黑奴买卖史》,1833年国会通过《解放黑奴法令》。但根本原因是英国新兴资产阶级所需要的是雇佣奴隶,靠贩卖黑奴发财致富的只有少数人,而且也只有家用奴隶,并无生产奴隶,与美国不同。这些情况皆有利于人道主义思想之发展。

教，打了个意味深长的手势，正让人想起在小册子和廉价印刷品上常常发现的某种形象。

“敢情是个奴隶呀！”马丁悄声儿喊道。

“嗐！”马可也悄声儿说。“还就是这个，一个奴隶。嗯，那人年轻时候——我说的时候，您可别拿眼去瞧他——腿上挨过枪子儿；胳膊上挨过刀；活生生的四肢上剌了一道一道的口子，跟打了花刀的鱼[①]似的；让人揍得都不成人样了；脖子上带的铁圈儿把皮都蹭破了，手腕上、脚腕上也都带着个铁环儿。一直到今天，身上都还留着这些痕迹呢。刚才我正吃着饭，他把上身的衣服脱下来了，让我一瞧可就一口也吃不下去喽。”

“这是真话吗？”马丁问正站在他们旁边的那位朋友。

“这话我可没有理由不相信，”他搭拉着眼皮儿，摇着头回答说。“情形还往往就真是这样啊。”

“我的老天爷，”马可说，“把他的故事从头至尾听完了之后，我就知道真是这样了。那个主人死了；第二个主人也死了，因为让另一个奴隶拿斧子给开了瓢儿了，事情做出来之后，那个奴隶就去跳河了。后来呢，他倒找着了个好点儿的主人。过了好些年，攒下了一点儿钱，要去买他的自由，结果呢，没花很多钱还就如愿以偿，因为已经几几乎干不动活儿，还正害着病呢。于是他就到这儿来了。这阵儿还在那儿攒钱呢，为的是想在没死以前再去买一件小物品来孝敬他自己——并不是什么值得一提的东西；也就是他的亲生女儿；不过如此而已！”塔普利先生越说越兴奋，大声喊起来。“自由万岁！万万岁！美哉哥伦比亚！[②]”

“嘘！”马丁喊着，拿手往他嘴上一捂：“你可别当个傻瓜。他

① 此处的鱼，麦克米伦版为猪肉(pork)。

② 初版无此句。

在这儿干什么呢？"

"等着用手车儿给咱们运行李呢，"马可说。"本来不会来得这么早，可是我出了个很公道的价钱（还是自己掏腰包），把他包下来了，让他陪我在这儿坐着，把我弄得不亦乐乎；而且我还真是不亦乐乎了呢；要是有钱，能雇他每天来伺候我一回，让我就这么瞅着他，那我倒连神仙也不愿意当了呢。"

别管马可多么斩钉截铁地表明他当时的心境，瞧他的态度和脸上的神气，却是很象自己打自己嘴巴；这也许会让人认为他太言不由衷，要提出严厉的弹劾，可是事实俱在，谁又能不承认呢？

"哎哟，先生，"他又这么找补上，"在地球的这一部分上的人，都特别爱'自由'，所以就要把她买进卖出，把她送进市场。他们对这位女神怀着特别高的热情，所以就不能不用特别自由的手段来对待她。那就是所以如此的缘故吧。"

"好吧，"马丁很想把话题改变改变。"既然下了这么个结论，马可，那你也许就可以来张罗张罗我了吧。这张片子上印着的，就是我要请你把行李送去的地点。泼金斯太太公寓。"

"泼金斯太太公寓，"马可照说了一遍。"喂，西塞禄。"

"他就叫这个名字吗？"马丁问。

"就叫这个名字，先生，"马可回答说。那个黑人从一个旅行皮包底下滋牙一乐，表示首肯——跟皮包比起来，他自己那张脸的颜色可还要深得多呢。跟着就一瘸一颠，带着他们的财产由他负责搬运的那一部分跑下楼去——因为马可·塔普利已经带着那另一部分先走了。

马丁和他的朋友跟着他们走到楼底下大门口，正要再往前走，那位朋友又停身止步，有点迟疑不定地问他，那个年轻人到

底可靠不可靠呢？

“马可可靠不可靠！噢，当然可靠啦！把什么交给他也不用不放心啊。”

“您不明白我的意思。我觉得他顶好跟着咱们一块儿走。他是个老实巴焦的人，还非常心直口快呢。”

“哼，这是因为，”马丁堆着笑说，“自由的共和国既然让他少见多怪，他心里就总是要藏不住话了。”

“我觉得他顶好跟着咱们一块儿走，”他那位朋友答声儿说。“让他一个人去可保不住不招事呢。咱们所在的这一州倒并不买卖奴隶；可是，说起来让我惭愧，在地球上这个区域的不拘什么地方，真有容忍的精神的时候，也都没徒具形式的时候多。我们闹起意见来，对彼此的态度倒未见得特别客气呢，何况又是跟生人打交道！嗐，我可真是觉得他顶好跟着咱们一块儿走。”

马丁马上就叫他跟他们一路同行；于是西塞禄和手车儿就朝一个方向走，他们三个人就朝另一个方向走。

他们在纽约城里溜达了两三个钟头；从最好的角度去赏玩了一些风光景物，在主要的街道上，和贝文先生指给他看的公共建筑物前面，也都停留了一会儿。天很快就要黑了，马丁提议到泼金斯太太的公寓去喝咖啡，却被新认识的那位朋友驳回了。那位先生有个朋友就住在附近，似乎是非带他到人家家里，哪怕只是一个钟头，去坐会儿不可。马丁人已经很累，别管多么不想去，可也还是觉得，这位直肠直肚的先生既然肯给他当后台老板，他要是再说什么不愿意当不速之客，那可就是给趣儿不知趣儿，而且也有点不顾面子了，因此，在他的一生中，至少这一回倒还算舍己从人，欣然表示同意。如此说来，游历对他倒已经不是毫无益处了。

走到了一所很齐整的不大不小的房子前面，只见灯光明亮，从客厅的窗户里射到已经黑暗的大街上，贝文先生一敲门，很快就有人出来，看这人的那张脸，简直完全是个爱尔兰人的模样①，似乎是应当衣不蔽体才是道理，哪里配身穿一套完整的衣服，喜眉笑眼地往人脸上瞧呢？

贝文先生把马可交给了这个希罕物儿，托他照应——在马丁眼里，这人也确实可以说是个希罕物儿——然后就头前带路，走到那间灯光明亮、四照生春的屋子里，又把瞿述伟先生介绍给屋里的人，说这是一位从英国来的绅士，新近才跟他有识面之缘的。这些人十分彬彬有礼地表示欢迎；还不到五分钟工夫，他就已经很逍遥自在地坐在炉边，跟那一家人都相见恨晚。

这家人里面有两位年轻小姐——一个十八岁，一个二十岁——身子都是细条条的，长得可倒都很标致；还有她们的母亲，以年龄而论，马丁心里想，容颜好象是不该那么苍老；还有她们的祖母，是一个尖眼睛、快手快脚的小老太婆，似乎是已经闯过了那一关，又枯木逢春了。此外还有两位小姐的父亲，和两位小姐的哥哥，父亲经商，哥哥在大学里念书；见人都相当热和，颇象他自己的那位朋友，面貌也跟他不无相似之处。其实这也不值得大惊小怪，因为不久就发现那位朋友是他们的近亲。马丁不由得要从两位小姐身上着手，去推寻这家人血统的源流，因为她们是在他心中占着主要位置的，不光是由于长得标致，如上文所说，而且也是因为脚上穿着小得出奇的皮鞋，和薄得没法儿再薄的丝袜——人坐在摇椅上，妙相毕呈，倒未免让人意乱心迷呢。

---

① 爱尔兰被英国统治阶级当作廉价的粮食来源，久受英国的剥削与压迫，农民陷于极端悲惨的境地，付不起地租，当时迁移到美国及加拿大的很多。

屋里陈设得很好，简直是个安乐窝，生着旺旺的火，温暖如春，满眼还都是五光十色的可爱的装饰品，包括四只小皮鞋，四只丝袜，还有那——嗯，这又有何不可——在其中珍藏密敛的脚和腿；坐在这样一间屋子里，毫无疑问，倒真是让人甭提多舒服。在近来对"螺桨"号和泼金斯太太的公寓有过一番经验之后，毫无疑问，马丁也真是甭提多爱用这种眼光来看自己如今的处境。因此他就确是很和气，茶和咖啡端上来的时候（跟着端上来的还有各种蜜饯，和特别精巧的点心），也早就满脸生春，让这一家人都很敬重了。

头一杯茶还没喝完，就又出了一桩可乐可喜的事。原来他们阖家大小都到英国去过。这倒很有意思呢！一发现他们跟所有那些大公爵、大贵族、子爵、侯爵、公爵夫人、骑士和男爵都是熟人，感情非常好，对跟他们有关的芝麻大的事情，还都比对什么都感觉兴趣，马丁心里的高兴可就不如刚才了。话虽如此，他们一打听这位或是那位服冕乘轩的贵人，问了句"他身体可好哇？"马丁可就回答，"嗯，好着呢。比一向还要好呢；"他们要是说，"那位大人的老太太，那位公爵夫人，她没怎么变模样儿吗？"马丁就说，"哎哟，变了模样儿才怪呢；明儿个你们在哪儿遇见也不会不认识啊；"这么一来，也就应付得很不错了。不但如此，提到某某贵人温室里的希腊式喷水泉，两位小姐要是问，里面的金鱼是否还象原先那么多，经过深思熟虑之后，他就要郑重其事地报告说，那一定是比原先至少多一倍了。问到了奇花异卉，他就该说了，"哎哟！好嘛！那光是谈一谈有什么用？你得眼见才能相信呢。"这样踵事增华，倒让这一家人又想起那次灯红酒暖、盛极一时的宴会（在座的人包括英国全体贵族，和宫廷年鉴上所有的人物），曾经特地邀请他们参加，其实也有几分就是给他们洗尘

接风。再一回想起，当父亲的诺利斯先生跟那位侯爵说了些什么话，当母亲的诺利斯太太跟侯爵夫人说了些什么话，侯爵与侯爵夫人表示君子无戏言，但愿当父母的诺利斯先生与诺利斯太太，带着两位诺利斯小姐和少爷小诺利斯先生，能够卜居英国，跟他们乐共晨夕，到底都说的是怎么一套话，那可就又占去了很不小的时间。

让马丁觉得未免奇怪，还有点自相矛盾的是，叙述这一切的时候，即便是正说到那最津津有味之处，老诺利斯先生，和他那位少爷小诺利斯先生（他是只要有邮便就要跟英国的四位贵族通信的），也全都又要长篇大论地讲，在那个开明的国家，除了天然的贵人以外别无贵人，整个社会都建筑在弟兄的友爱与天然的平等这个宽广基础之上，不象英国那样把人的贵贱高低强为区别，所获得的利益当然也就无从估计了。事实上，老诺利斯先生已经渐渐把这铺张成一篇演说，越说还越热闹，简直都令人生厌，贝文先生有意无意地问了句关于隔壁邻居的话，这才把他的这些念头岔开了；诺利斯先生的回答是，"那人在宗教方面所抱的主张是他所未敢苟同的；因此他跟那位先生就并无一日之雅。"当母亲的诺利斯太太，又给添上了她自己的一个理由，大意还是一样，只是把词句改变了；她说的是，她相信那家人倒也不无可取之处，可就不是斯文一派。

还有一个小小的特点也显露出来了，在马丁脑中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贝文先生把马可和黑人的事情告诉了他们，于是他就发现，诺利斯先生一家人原来都是废奴派。这倒真是让人如释重负，一发现自己是跟这样的人相处，马丁就受到了绝大的鼓励，不由得要表示对受压迫的穷苦黑人深抱同情。哪知道，一见他那么情真语挚，两位小姐当中有一位——顶俊俏顶娇嫩

的那一位——倒觉得万分开心；他一请求她容许他问问所以如此的缘故，一时之间她倒笑得连话也说不出来。一说得出话来，可就告诉他说，黑人是那么个可笑的民族，模样儿和举止态度都那么滑稽透顶，只要是熟悉他们的人，谁还能把什么严肃的观念跟天地间这些荒谬的东西联系起来呢？当父亲的诺利斯先生，当母亲的诺利斯太太，当姐姐的大诺利斯小姐，当哥哥的小诺利斯先生，甚至于当祖母的诺利斯老太太，也都是这个意见，并且断言这是绝对不容置疑的——好象瞧着人家当奴隶受活罪，也并没什么太伤心惨目，足以给任何牛马般的人都笼罩上庄严的气氛，哪怕他滑稽得在形体上赛过那鬼头魔眼的猿猴，在精神上不亚于"追逐金缨"①的共和党员中最温柔谦逊的猎人宁录②呢！

"简单一句话，"老诺利斯先生来了个快刀斩乱麻，"各种族之间都有一种天然的反感啊。"

"扩而充之，"马丁的那位朋友低声儿说："就成了最惨无人道的严刑酷拷，并且把尚未出世的后代儿孙明买明卖了。"

小诺利斯先生一语不发，只是作了个鬼脸，把手指头那么轻轻一弹——哈姆雷特把约利克的头颅扔了之后，说不定就许也是这样③——直仿佛他是刚把一个黑人摸了一下，手上蹭上了一点儿黑似的。

为了让他们的谈话重归旧辙，别再叫人不愉快，马丁就把这个问题撂在一边，心里很精明地猜想到，就是在最好的情形之

---

① 英国牛津与剑桥二大学的贵族学生，当初帽上皆有金缨，在大学的俗语中，"金缨"就代表这种贵族学生，而巴结这种贵族学生的就被称为"猎缨者"。

② 宁录(Nimrod)："耶和华面前的伟大猎人"；见《创世记》第10章第9节。

③ 约利克(Yorick)：莎士比亚悲剧《哈姆雷特》中的国王的弄臣，掘坟者给哈姆雷特的情人掘坟时，曾将他的头颅掘出来。见该剧第5幕第1场。

下，再翻尸倒骨也都是危险的事情，并且又去跟两位小姐攀谈，只见两位小姐都艳裹浓装，穿红挂绿，身上的每件衣饰，也都跟那双小皮鞋和薄丝袜尺寸一样宽。一瞧这个，他就猜出她们对法国的时装式样必是非常内行，不多一时，还就发现事实果然如此；她们肚子里的知识看来虽然绝不象是那最新颖的，可倒也称得起杂学旁搜；尤其是那位大小姐，不但才高智广，对形而上学，水压力的定律与人类的权利都有研究，而且还独辟蹊径，把这些才学合并起来，应用在天地间的任何问题上，从妇女冠帽首饰到耶稣头戴王冠的千年太平盛世[①]，没一样不包括其中，既能让人深获教益，又能显出自己卓尔不群；简单一句话，甚至于不出五分钟，就可以把一个外国人暂时弄成疯子，这都已经成了她的一种惯技了。

马丁觉得快要精神错乱了，要想个救命的法子，一见屋里有架钢琴，就请求二小姐唱个歌。二小姐居然乐于从命；翻妙谱，奏新声，一个完全由两位诺利斯小姐来担任的合奏曲，顷刻之间就开始了。她们用种种语言来歌唱——就是不用她们自己的。德、法、意、西班牙、葡萄牙、瑞士，哪国的语言都用，可就是绝不用本国的，绝不用象本国语言那么不高尚的语言。原来，在这方面，语言也跟许多别的旅行者一样，在本乡本土很普通很平常，一到国外就变得特别高雅了。

无可置疑的是，唱来唱去，两位诺利斯小姐早晚准得用希伯来文来唱，可惜她们的歌声忽然被打断了，因为那个爱尔兰人就在这时候猛一下子把门推开，高声通报：

"法拉锋克将军来了！"

---

① 耶稣将再来人间为王一千年的预言，见《新约·启示录》第20章第1—5节。

“我的妈！”姐妹二人忽然停止了歌唱，高声喊道。“将军回来了！”

她们正在失声喊叫，那位为了参加跳舞会穿着全套制服的将军，就一个箭步跑进来，慌里慌张，靴子被地毯一绊，腰间挂着的刀也跑到两腿之间，人摔了个倒栽葱，脑瓜顶儿上很有意思的一小块没头发的地方，也在大家眼前显露出来，让人人都大吃一惊。而且顶糟心的还不是这个；因为将军未免肉重身肥，又喝得醉醺醺的，摔倒之后再也爬不起来，老是把身子左扭右扭，还用两只靴子脚做出些顶新鲜的事情来，拿世界上的军人来说，倒真是史无前例呢。

当然喽，屋里的人马上一拥而前，很快就把将军搀扶起来了。无奈他那身制服又做得那么可奇可叹，那么让人心惊胆怕，被人扶起来的时候，浑身都那么僵硬，没有一点能够弯曲的地方，就象个死了的小丑，也完全不受自己的支使，一直到把他脚底板儿挨着地搁平整了，这才居然有了活气儿，好象熏了返魂香似的，跟着就一边斜籤着身子往前走，好缩小活动范围，少跟什么东西相碰，把肩章上的金线蹭坏的危险，一边满脸堆笑，过来跟这一家的主妇打招呼。

说真个的，法拉铎克将军从天而降，这一家人一见就那么满脸都是悦色欢容，也真是无以复加了！将军受了那样的热烈欢迎，就好象纽约城正被敌兵围困，怎样甘言厚币，也休想请得来一位别的将军。他跟诺利斯先生一家人轮流每人握了三回手，然后又从稍远一点的地方来打量他们，好象一位英勇的将帅在那儿阅兵似的，还把肥大的大衣撩起来往右肩上一披，然后再把它往回掀，搭在左肩上，好露出那雄纠纠气昂昂的胸膛。

“如此说来，”将军喊道，“我不是又跟咱们这个国家最出类

拔萃的人物见着面了吗！"

"是的，"老诺利斯先生说。"我们都在这儿恭候大驾呢，将军。"

于是诺利斯先生一家人就都挤到将军的四周围，打听自从那天写信以后他身体如何，都到什么地方去过，在他乡外国日子过得多么快活，尤其要打听的是，跟那些愚昧国家的人民所喜爱的那些大公爵、大贵族、伯爵、侯爵、公爵夫人、骑士和男爵，他都已经有了多么深的交情。

"罢了，这你们就别问我了，"将军把手一扬，对大家说道。"我始终都是跟这些人在一块儿，我皮箱里带着些公开的刊物，上面还登着我的名字呢"——说到这儿，就压低了嗓门儿，真是非常动耳摇心——"就登在那上流社会的新闻里。可是，哎，那个可——奇可叹的欧——洲也太走俗套了！"

"嗐！"老诺利斯先生喊道，郁郁不乐地把脑袋晃悠了一下，还拿眼往马丁那边瞅，那意思仿佛说，"这我可没法儿否认，先生。能否认我也就否认了。"

"在那个国家，道德心也散布得太不广泛了！"将军感叹着说。"人也太缺乏道德上的尊严了！"

"嗐！"诺利斯先生一家人全都不胜灰心绝望，叹起气来。

"要是没在当地待过，"将军接着说，"这我还不会了然呢。诺利斯，你是个有气魄的人，想象力当然很丰富，可是，没在当地待过，这是连你也不会了然的呀！"

"绝不会，"诺利斯先生说。

"那种闭——关主义，那种骄傲劲儿，那种俗套子，那种虚文浮礼，"将军感叹着说，每重复一遍，都把"那"字说得更特别带劲。"在人与人之间建立那种不自然的壁垒；把人类分成宫廷牌

跟普通牌，有种种的名目——分成棍棒、金刚钻、铁锹①，什么都有，就是没有红心！”

“嗐！”全家人都高声喊道。“说得太对了，将军！”

“您先等等儿吧！”老诺利斯先生揪住了他的胳膊，喊道。“您准是坐着‘螺桨’号过的海吧，将军？”

“对啊！是坐的‘螺桨’号，”将军回答说。

“会有这事！”两位小姐喊道。“哎，你想想看吧！”

将军似乎是怎么着也想不通，坐着“螺桨”号回家，怎么会这么让人大惊小怪；诺利斯先生把他介绍给马丁，说了这么一句话，他听了心里也好象还是跟原先一样糊涂：

“我猜，这位先生准是跟您同船吧？”

“跟我同船？”将军嘴里失声说；“没的事！”

他压根儿没瞧见过马丁，可是马丁倒瞧见过他，如今跟他脸对脸站着，还就认出他原来就是船快到美国时候把手插在兜儿里，鼻翅儿搧着，在甲板上走来走去的那位先生。

人人都拿眼瞅着马丁。这是无可奈何的事。纸里包不住火嘛。

“我是跟将军坐一条船来的，”马丁说，“可并不是在一个舱里。我因为绝对不敢多花一个钱，所以就坐下等客舱了。”

谁要是把将军本人拽到一架装好了炮弹的大炮那儿，叫他非当时就开炮不可，他也绝不会比听见这些话的时候更惊慌无措。他，法拉锌克，穿着全套国民军制服的法拉锌克，大将军法拉锌克，外国的贵人所疼爱的法拉锌克，能认识一个花四镑半钱

---

① 这里拿纸牌上的点子花样当比喻。宫廷牌是指“王”“后”“臣”几种纸牌，普通牌是指不带人头的纸牌。“棍棒”即黑梅花，“金刚钻”即红方块，“铁锹”即黑桃。

坐邮船的下等客舱飘洋过海的穷小子吗！何况又是在纽约城上流社会的花园里遇见了这么个屎壳螂，在纽约城大贵族的凤凰窝里发现了这么个乌鸦！他几几乎都把手搁在刀靶儿上了。

死一般的寂静，把诺利斯先生一家人笼罩起来。这个故事万一走了风，他们可就被做事欠慎重的那位乡下亲戚害得永远没脸见人了。他们是纽约城某一高贵阶层所独有的明星。一重天上又是一重天，在他们的上面和下面都还有别的上流阶层，不拘哪一重天的不拘哪个星辰，对其余的不拘哪一重天的不拘哪个星辰，都是没有一句话可说的。不过，在所有这些阶层里面，这个故事可就该传扬开了：诺利斯先生一家人，上了那斯斯文文的外表的当，竟然从他们那高高在上的位置坠落尘埃①，"接待"了一个没有金元也没有名姓的人。纯洁的共和国的"守护鹰②"，他们活在世上，难道就为的是受这场羞辱吗！

"请诸位容我，"在一阵可怕的静默之后，马丁又接着说，"这就告辞吧。我觉得我在这儿不光是让自己难以为情，而且还让诸位至少也跟我一样难以为情。可是，在走以前，我不能不替这位先生开脱罪名；他是因为完全不知道我是这么个一钱不值的东西，所以才会把我介绍给这样的上等人呢，诸位还别不信。"

话音未落，他就向诺利斯先生一家人鞠了个躬，走出去了，简直赛过一个雪人儿——外表非常冷静，心里却象烈火焚烧似的。

"喂！喂！"马丁把门一带上，老诺利斯先生就面色如灰，拿眼瞅着屋里所有的人说，"今儿晚上，这个年轻人算是已经领教过文质彬彬的社会风气，瞻仰过雍容华贵的社会装饰了；在他的

---

① "从高高在上的位置坠落尘埃"一语引自英国诗人屈莱顿（Dryden，1631—1700）的诗篇《亚历山大的筵席》。

② 美国以秃鹰（即白头鹰）为国徽。

本国又哪儿开过这个眼界呢？咱们就希望这能在他胸中唤起一种道德心吧。"

那个只有在大西洋那边才有的物品，"道德心"——本地的政治家、演说家和小册子作者的话要是靠得住，这宗货物倒确是被美国垄断了——那个只有在大西洋那边才有的物品，如果可以认为是包括对全人类的仁爱，在当时，马丁的"道德心"可就当然是禁得起千呼万唤了。他迈开大步顺着那条街道往前走，马可也在后相随，这时候他的"不道德心"倒正在积极活动，让他未免要血口白牙地说出些怪难听的话来，没被人偷听了去，倒是他的万幸呢。话虽如此，他总算已经冷静了许多，回想起那些事件也能够哈哈一笑了，没想又听见背后有另一个人的脚步声音，回头一看，原来是他的朋友贝文，都已经跑得气喘吁吁了。

他把胳膊插到马丁胳膊底下，求他走得慢点儿，沉默了几分钟，这才说道：

"您也许可以再给我开脱一个罪名吧？"

"这话怎讲？"马丁问。

"这回我带您去拜访人家，结果闹了个没趣儿，我可希望您别以为我是诚心要这样，也别以为这是我预料得到的。可是这也未必用得着我来求您吧？"

"用得着求我才怪，"马丁说。"一发现这儿的这些好公民都是怎么一块料，我倒更得感激您的一番美意呢。"

"我估摸着，"他那位朋友答声儿说，"他们跟别的人也差不多是一锅里的菜，可就怕他们不认账，而且还要装蒜呢。"

"老实说，这话可一点儿不假，"马丁说。

"我敢说，"他的朋友接着碴儿说，"把刚才那一场搁在英国喜剧里，也让人瞧不出有什么地方太不近情理，太不合格局吧？"

“嗯，可不是吗！”

“甭说，在我们这儿，这倒比在别的地方更显着可笑，”他那位伙伴说；“可是这也都怨我们嘴里说得太好听了。就我自己而论，我倒可以再告诉您，我是自始至终都十分明白您是坐下等客舱来的，因为我瞧见旅客名单来着，知道那上面没您的名字。”

“这我可觉得更承情不过了，”马丁说。

“诺利斯倒也不能说不是一个很好的人，”贝文先生说。

“真的吗？”马丁又干又倔地说。

“瞎说才怪呢！他这人是有一百个优点的。别管是您还是谁，要是能象求神拜佛似的，以穷苦人的身分到他这儿来告帮，那他倒准得不定多么矜孤恤寡、惜老怜贫呢。”

“这样的人，我也用不着背井离乡跑三千英里地去找哇，”马丁说。在回公寓的路上，他和他那位朋友谁都没再说话；光是想自己的心事，看来就可以都不闲着了。

回到了少校那儿，晚间茶点，或者说晚餐——别管他们管它叫什么，反正就是晚上那一顿——也早就吃过了；桌布又斑斑点点，添了几处弄脏了的地方，可还在桌上铺着呢。在饭桌子的一头儿，杰佛孙·勃里克太太和两位别的堂客正坐着喝茶——显然是打破了常规，因为都戴着帽子披着围巾，象是出门才回来。屋里点着三支长短不同的蜡烛，蜡台样式也各有不同，在那摇摇闪闪的烛光之下，这间屋子也跟在大天白日的时候一样不起眼。

马丁和他的朋友进来的时候，那三位堂客正高调大嗓儿地一块儿谈话；一见两位先生，立刻就把话打住，故作矜庄之态，甚至于凛若严霜。跟着又悄声儿你问我答地说了不多几句话，那么冷气凌人，甚至于让茶壶里的热水受了影响，温度都也许降落了二十度之多。

“您是开会去了吗，勃里克太太？”马丁的那位朋友问，眼神闪烁不定，有点象个淘气的孩子。

“听讲演去了，先生。”

“对不起。我倒忘了。您是不爱去开会的吧？”

有位堂客坐在勃里克太太右首，忽然一秉虔诚地干嗽了一声，那意思仿佛说，“我可爱去开会！”本来嘛，她是一个礼拜几儿乎有七个晚上都要去开会的。

“讲得很好吧，大嫂？”贝文先生向这位堂客问道。

这位堂客一秉虔诚地抬起了眼皮儿，回答了一声“是的”。她已经从一个有力量的、火辣辣的好教条得到了无穷安慰，因为那已经令人满意地把她的亲亲友友都给报销了，简直一下子就要了他们的命。何况她那顶帽子那么大出风头，也远非到场的哪位堂客的帽子可比——因此她也就凭哪点理由都可以心和神恬了。

“近来您常去听的演讲都讲的是些什么呢，大嫂？”马丁的那位朋友又扭回身冲勃里克太太说。

“灵魂哲学——我说的是礼拜三。”

“礼拜一呢？”

“罪恶哲学。”

“礼拜五呢？”

“蔬菜哲学。”

“你把礼拜四给忘了——礼拜四是政府哲学，我的乖乖，”第三位堂客从旁搭碴儿说。

“不对，”勃里克太太说。“那是礼拜二。”

“没错儿啦！”那位堂客喊道。“礼拜四当然就是物质哲学了。”

"您瞧，瞿述伟先生，我们这儿的太太小姐们是日夜不识闲儿的，"贝文说。

"真个的，这倒是言之有理，"马丁回答说。"又得郑重其事地出门去作这些活动，又得回家忙家务，倒是不会还有多少闲工夫了。"

马丁没再往下说，因为看出那三位堂客都不太青眼相加了，只是怎么猜也猜不出他到底是有了什么不是，该让人家脸上露出那种待搭不理的神气来。没多大工夫，她们可就上楼去睡觉，于是贝文先生就告诉他说，这些女哲学家是志气凌云，绝不屑于躬操井臼的；一百成占九十九成，这三位也没一位会替自己干顶省事的女人干的活儿，或是给自己的哪个孩子做件顶简单的衣服。

"至于说毛线针倒不扎手，让她们用这类工具来干活儿是不是会比大裁小剪合式，"他说，"那可就是另一问题了；不过有一点我可以下保证：她们让剪子铰了的时候倒也不多。做礼拜听演讲是我们的跳舞会音乐会。她们到这些热闹场所去，为的是避免生活单调，瞧瞧彼此身上穿的衣服，然后就再回家。"

"您说的这个'家'，是不是就说的是这样的一个公寓呢？"

"往往还就是这样。可是我瞧出您累得要死了，还是跟您道晚安吧。您的种种计划明天咱们再讨论好啦。您横竖已经感觉到，要想有促进这些计划的希望，在这儿待着可不行。您得再往前走哇。"

"好让道路更窄更夹脚① 吗？"马丁把那句谚语的后半句给

---

① 英国有"再往前走也许道路更窄"(You may go farther and fare worse)的谚语，是劝人安于现状的话。

补上了。

“不至于吧，我希望。可是今天咱们话已经谈够了，您知道啦。明儿见吧。”

他们俩很恳切地握了个手，然后就分别了。马丁累了一天，始终都支持得住，无非是因为不断改换环境，接触新鲜的事情，精神很是兴奋；如今屋里只剩他一个人，这股兴奋劲儿可就不知到哪儿去了；神情俱丧，疲乏不堪，甚至于要爬上楼去睡觉都爬不动了。

来的时候眼高心雄，怀抱着无穷希望，在十二个到十五个钟头之内，却已经恍如隔世了！新来乍到，站立在从来没到过的地方，呼吸着从来没呼吸过的空气，回想起在这短短一天里所经所见的一切，就不由得要忧前虑后，担心自己的事业是注定要失败了。在船上的时候时常感觉到这是轻举妄动，自从登岸以来，却始终不曾象如今这样云愁雾惨，让他胆战心惊，想尽了法子来自宽自慰，也还是越想越灰心丧气，难以暂解愁眉。就连他手指上的钻石，也都象是晶莹的泪珠，别管怎样光华耀目，也带不来一线希望的微光。

他继续坐在炉边闷闷不乐地盘算事情，公寓的房客，都从栈房、账房或是邻近的酒吧间陆续跑回来了，先是从餐具架上一个白色大水罐里喝水，一口要喝老半天，并且在铜痰筒旁边留连不去，好象是心醉神迷，瞧着都狰狞可怕，然后就拖着沉重的脚步，吊儿郎当地回屋去睡觉，可是他倒就跟没瞧见似的；过了半天，马可·塔普利走过来一看，以为他睡着了，于是就攥住了他的胳膊使劲儿摇晃他。

“马可！”他吃了一惊，喊道。

“没什么，先生，”他那个眉开眼笑的跟班手里拿着一根蜡

烛，一边说一边用手指头夹烛花儿。“给您睡的床并不是一张多么大的，先生；明儿个吃早点以前，给您洗脸用的那点儿水，谁都可以不口渴就把它全都喝光，然后再把那条手巾给吃了。可是今儿晚上您倒不用摇晃就可以睡着觉了，先生。”

“我觉得这所房子就跟在大海上飘着一样，”马丁一站起来，身子就前摇后晃；“我可真是倒霉透了。”

“我呢，可就象卖沙童子那么不亦乐乎[①]，先生，”马可说。“可是，我的老天爷，这也不是没有理由啊！我应该生在这儿才对呢；我的意见就是这样。您走道儿可得多留神”——原来这时候他们正上楼梯呢。“‘螺桨’号上有一位先生带着一只很小的皮箱，您还记得吧，先生？”

“是一只旅行手提皮包吗？我记得。”

“嗯，先生，今儿晚上洗衣房把洗好了的衣服送来了，都在这一间间卧房门口儿搁着呢。咱们上去的时候，您要是注意注意那里头衬衫多么少，虚衿[②]多么多，也就可以瞧穿那位先生的秘密，知道他怎么能把所有的行李都装在一只小皮包里了。”

无奈马丁已经太精神疲倦，意气销沉，什么都不爱注意了，对所发现的这个秘密，也并没感觉丝毫兴趣。塔普利先生倒并没有被他这种淡然漠然的态度把兴头打回去，还是照样把他领到公寓的屋顶层，进了那间早就给他收拾好的卧房。这是一间很窄小的屋子，只有半个窗户；那张床就象个没盖儿的箱子；还搁着两张椅子；地下铺着一小块地毯，就象英国现成服装店里通常试鞋用的那种；墙上钉着一面小镜子；屋里还有一张净面桌，

---

① 这是英国的一句谚语。

② 虚衿（front）：穿在胸前以代衬衣或掩蔽衬衣之物。

上面搁着的水壶水罐，简直可以被人误认为牛奶瓶和洗酒杯的碗。

“我猜这个国家的人八成儿都是拿手布来擦脸，”马可说。“准是有点儿恐水病的病根儿，先生。”

“我希望你赶快给我脱靴子，”马丁一屁股坐在一张椅子上，“我简直乏透了。人都累垮了，马可。”

“明儿早上您就不会再说这个了，先生，”塔普利先生接过来说；“就是今儿晚上，只要试一试这个，您也就不会再说这个了。”说着掏出了一个很大的玻璃杯，满满地装着小块儿透明透亮的冰，瞧得见底下有薄薄的一两片柠檬，还有那金黄色的液体，琥珀光浓，正从那微波不兴的深处勾引人的双眸，让人不由得越瞧越喜爱。

“你管这叫什么？”马丁说。

塔普利先生却并没答复，只是把一根苇管往那杯混合物里一插，在碎冰里引起了一阵可喜可爱的骚动，还用一种富于表情的手势来表示，要想把让人魂销心醉的这杯饮料喝到肚子里去，就得拿苇管当抽水机把它抽上来。

马丁面带惊讶之色，把杯子接了过来，把嘴唇凑到苇管上，还把眼珠往上那么一翻，好象神迷意夺似的；然后就不住口地咕咚一通儿喝，把杯中的最后一滴都喝干了。

“好啦，先生！”马可把杯子接过去，脸上露出了耀武扬威的神气；“哪天您要是碰巧再累垮了，又找不着我，那就瞧谁离您顶近就叫谁去弄个‘可不乐’来也就行了。”

“去弄个‘可不乐’来？”马丁照说了一遍。

“这个令人惊叹的新发明，先生，”马可很温柔地拿手拍着空杯子说，“就叫‘可不乐’。给它起个长一点儿的名字，这东西叫

'雪利可不乐';起个短一点儿的名字,就叫'可不乐'。这阵儿您已经不至于撑不住劲儿,可以让人来给您脱靴子了;在值得一提的哪一点上,您也都是另一个人了。"

把这个庄严的序言念完之后,他就去把脱靴器取来了。

"你听着！我并不是又要犯老毛病,马可,"马丁说;"可是,我的老天爷,咱们要是被撂在这个国家的一个没人烟的地方,又没货物,又没钱财,那可怎么办呢!"

"嗯,先生!"雷打不动的塔普利回答说;"从咱们已经看到的一切来推测,要是那种情形,在没人烟的地方是不是比在有人烟的地方还好点儿,我倒真说不上来呢。"

"噢,汤姆·贫掐,汤姆·贫掐!"马丁用暗自沉吟的腔调说;"只要让我还在你的身旁,还能听见你的语声,哪怕还是在裴斯匿夫那儿那间老卧房里,我也情愿把什么都牺牲了啊!"

"噢,青龙店,青龙店!"马可高高兴兴地学着他那种腔调说,"你我要不是隔着那汪洋大海,走回头路也不算太没志气,那我可就不相信我准不会也说出这种话来了。可是你瞧,青龙店,我是在美国的纽约城;你是在欧洲的威尔特郡;何况还有笔大财等着我去发,青龙店,有位貌美年轻的小姐等着我为了她去发财呢;再说,多会儿你要是去逛纪念塔,青龙店,可别刚走上门口的台阶儿就气馁了,要不然你又哪年哪月才能爬到顶上去呢!"

"这倒是聪明话,马可,"马丁喊道。"咱们是得往前看。"

"我看过的所有一切故事书里,先生,往后瞧的人都是得变成石头的①,"马可回答说;"我的意见向来是,这是咎由自取,活

---

① 《圣经》里有罗特之妻逃命时回头一看变成盐柱的故事。希腊神话里有奥斐亚斯因回头一看,失去他在地狱中找着的亡妻的故事。

该倒霉。给您请晚安了，先生，希望您做一夜的好梦！”

“那就一定是梦见回家喽！”一边说着，马丁就在床上躺了下来。

“我说也是这样啊，”马可·塔普利已经回到自己屋里，说话不会有人听见了，于是就悄声说，“在咱们熬过这一关以前，倒真许早晚有那么一天，要是不改其乐还不能给人脸上添点儿光彩，那就算我是个北美合众国人！”

失去了控制的思想，就好比那朦胧的灯光，映照着远在他方的东西，影子就在墙上现出奇奇怪怪的形状；咱们就由他们去在睡梦中把它熔冶一炉，让这篇无聊的记录——一个梦中之梦——也这么瞬息万变地改换一个场面，远渡重洋，回到英国的岸上来吧。

第十八章

光顾安敦尼·瞿述伟父子商号，出人意外，
合伙人之一竟身归泉壤。

一变则万变。什么东西繁殖得也没这么快。一个人惯于把自己的忧乐囿于一个狭小的天地，轻易不越雷池一步，就好比在一个单调的舞台上扮演重要的角色，一旦突然跑出这个范围，哪怕只是短短一刹那工夫，也都似乎是等于给同台的演员一个暗号，让他们登时闹个人仰马翻。直仿佛一留下这么个空缺，"变化"这玩艺儿就等于一个楔子，乘虚劈路而入，把原先坚如磐石的东西弄得粉碎星飞；多年来积习难返，如漆投胶的东西，在几个星期之内也都土崩瓦解了。时间在咱们日常见惯的东西下面逐年埋下的地雷，霎时间就爆炸起来了，往日的岩石也就尽化尘沙。

大多数人，都曾经或迟或早、或多或少地证明了这个道理。在马了所抛弃的那个有限制的活动范围以内，变化的自然规律究竟把无上的威力发挥到了什么程度了呢？请看下文的忠实记载，便知分晓。

"今年春天够多冷啊，"老安敦尼往晚上的炉火旁边凑了凑，哼哼唧唧地说道。"我年轻时候，春天可比这暖和，真的。"

"比这暖和也好，比这冷也好，反正你用不着把衣服烧得净

是窟窿，”和蔼可亲的约那斯正在看昨天的报纸，把眼睛抬起来说。“大幅面厚黑呢就这么不值钱吗？”

“真是个好孩子！”老太爷一边喊着，直往两只冰凉的手上哈气，还有气无力地把它搓来搓去。“真是个很精明的孩子！他才绝不会受虚荣心支配，就知道穿好的戴好的呢。绝不会啊，绝不会啊！”

“你听着，假如穿好的戴好的不需要花钱，那我倒不敢说我准不爱穿好的戴好的呢，”一边说着，那位少爷就又继续看报。

“嗐！”老头子嘻嘻地笑着说。“假如不需要花钱，真是的！——可是今天倒是太冷了。”

“别动那火！”约那斯先生一边喊着，一边拦着他那位令尊大人，不让他使用通条。“你打算受老来穷是怎么着，这阵儿这么爱糟践东西？”

“我干脆就到不了那一天，约那斯，”老头子说。

“到不了哪一天？”他的继承人嚷嚷起来。

“受穷的那一天。我倒希望到得了呢！”

“你这老缺德向来都是不会让人嫌你还不够自私的，”约那斯说，声音低得让他听不见，还皱着眉头，怒容满面地瞅着他。“瞧你的行事，倒真是无愧于你的为人呢。结果落个受穷挨饿你倒满不在乎，是不是！我敢说你是满不在乎。你的亲骨肉也不妨跟着你受穷挨饿，你才一点儿也不关心呢，是不是？哎，好你个心如铁石的老不死的！”

说完了这篇孝敬父母的话，就把茶杯拿在手里；原来那顿点心还没吃完，父子二人和褚飞正在那儿同饮同餐呢。然后他就一边目不转睛地瞅着他父亲，还时常把话打住，把一调羹的茶往嘴里送，一边用原来的腔调把话这么说下去：

“受穷，真是的！你这老头子倒还怪不错的呢，早不谈受穷这会儿谈。你也开始谈受穷了，是不是？嘿，真有你的！到不了那一天？哼，我倒希望真到不了呢。可是，只要能活二百岁，你是绝不肯就活一百九十九的；就是活到二百岁，只怕还嫌活得不够长呢。我可知道你的为人！”

老头子长叹起来，可是仍然缩头缩脑地坐在火炉头里。约那斯先生把不列颠金[①]做的茶匙冲着他摇晃了一下，然后就采取更耸墼昂胃的立场，根据道德上的崇高原则来辩论这个问题。

“你既然是这种心境，”他抱怨地说，可还是象刚才那样压低了嗓门儿，“那又为什么不把家当儿交出来呢？花有限的钱去买份儿终身年金，让你自己跟瞧着你做这投机买卖的都对你的生命感觉兴趣吧。可是那不行，那才不会合你的式呢。对待你的亲生儿子，那倒是合乎天理人情，可是你还就是不近人情，不让儿子享受他应当享受的权利。哼，我要是你可真得替自己害臊，情愿把脑袋藏在那个——任凭你管它叫什么的东西里。”

说不定，这句囫囵话儿是用来代替“坟墓”，或是“坟茔”，或是“茔地”，或是“寿穴”，或是“阴宅”，或是诸如此类的字眼儿，约那斯先生的乌鸟私情让他觉得碍难出口的。他没把这个问题再讨论下去；因为褚飞正照旧坐在火炉旁边的旮旯儿里，也不怎么发现安敦尼象是听人家讲话的样子，约那斯看来是正在那儿讲话呢，于是忽然喊叫起来，好象得了一种灵感似的：

“他是您的亲生儿子嘛，瞿述伟先生。您的亲生儿子嘛，先生！”

---

① 锡、铜、锑的合金。

老褚飞未必猜想得到，应用在人家身上，这几个字可以多么意味深长，也未必猜想得到，这无心而发的讽刺这么沉痛，只要老太爷知道他的亲生儿子有什么话已到嘴边，或是心里起了什么念头，也许就可以渗入他的灵魂深处。不过他的语声倒把安敦尼心里想的事情岔开了，人也如梦初醒。

"是的，是的，褚飞，约那斯是原版初印。这会儿，褚飞，那个原版可已经很老喽，"那个老头子说，脸上露出了很奇怪的那么一种心绪不宁的神气。

"倒是很够老的了，"约那斯表示同意。

"不对，不对，不对，"褚飞说。"不对，瞿述伟先生。一点儿也不老，您哪。"

"哎哟！他可越发闹得不象了，你知道啦！"约那斯嚷道，好象起心里厌恶似的。"拍拍良心说，爸爸，他这可太闹得不象了。你闭上嘴行不行？"

"他说你不对！"安敦尼对那位老司账嚷道。

"啧！啧！"褚飞回答说。"我没那么糊涂。我说他才不对呢。我说他才不对呢。他是个孩子。他还就是个孩子。您也跟他一样，瞿述伟先生——您也可以说是个孩子。哈！哈！哈！我认识的人有好些都认为您完全是个孩子；我瞧您也是个孩子；我们这些人有好几百好几千都认为您是个孩子。您就别去管他了！"

忽然间这么口若悬河，在褚飞也确是绝后空前的事，说完了这篇令人惊叹的话，这个可怜的衰老的人影儿，就把主人的手从自己瘫痪的胳膊底下拽过来，把它夹住了，再拿自己的手往上面那么一捂，好象要保卫它似的。

"我耳朵一天比一天聋了，锄夫[1]，"安敦尼说，拿他这人的

[1] 原文 Chuff 是 Chuffey（褚飞）的昵称，本作"乡下人"解。

性情来说，好象是表现出了最大限度的温和态度——形容得再确切一点，也许不如说是最小限度的冷酷态度。

"不对，不对，"褚飞喊道。"您说得不对。聋了又怎么样？我耳朵聋了都二十年啦。"

"我眼睛也一天比一天瞎了，"老太爷摇着头说。

"那是个好苗头啊！"褚飞喊道。"哈！哈！世界上顶好的好苗头嘛！原先您眼睛太亮啦。"

他拍了拍安敦尼的手，跟哄孩子一样，把那个老头子的胳膊从自己胳膊底下又往前拽了拽，就把哆哩哆嗦的手指头冲约那斯坐着的地方摇晃了一下，好象要摆手请他走开似的。可是安敦尼还是纹丝不动，一语不发，于是他就慢慢地松了手，又象往常那样躲到旮旯儿里的壁龛里去——只是隔一会儿把手伸出来一回，轻轻往他那位老东家的衣服上一摸，好象得准知道他还在自己身旁，才能放下心来似的。

这一切举动，都让约那斯先生非常吃惊发愣，只能瞪着眼瞧那两个老头子，一直到褚飞又恢复了常态，安敦尼也昏昏沉沉打起盹来为止；为了把心里的情感发泄几分，他就走到前者面前，拿拳头那么一比划，按俗语说，直仿佛要"给他个脑凿儿"似的。

"这两三个礼拜以来，"约那斯暗自沉吟地说，"他们俩都老是在那儿捣这个鬼呢。我从来也没见过我父亲象近来这样爱搭理他啊。怎么着！你是在那儿算计人家的遗产，是不是，锄夫先生？啊？"

约那斯先生心里的这个念头，褚飞却丝毫也感觉不到，就跟他那只有形有体的攥紧了的拳头越逼越近，恋恋不舍地在他耳朵旁边晃来晃去，他倒并没瞧见一样。约那斯拧着眉瞪着眼把他瞅了个够，然后就把蜡烛从桌上拿起来，走进玻璃办公室，从兜

儿里掏出一串钥匙，用其中的一把去开书桌的一个暗抽屉——一边开抽屉一边还偷眼往外瞧，好准知道那两个老头子还在火炉头里坐着呢。

“什么都还好好的呢，”约那斯用脑门子顶着书桌的盖儿把它给掀开，还打开了一张摺着的字纸，“遗嘱在这儿呢，锄夫先生。一年给你三十镑生活费，老孩子，其余都归他的独生子约那斯。你不用再瞎操心，对他太亲热了。那才准得白落一场空呢。这是什么东西？”

说真的，这也确是吓人一跳。玻璃隔扇的那一边，有一张人脸正象寻奇探胜似的往里瞧呢——而且瞧的不是他、是他手里那张字纸。两只眼睛正聚精会神地瞧那张纸上写着的字，一听他喊叫，就很快地抬起来了。一跟他对了眼光，就瞧出这两只眼睛倒很象是裴斯匿夫先生的。

约那斯面色如灰，气急喘促，任凭书桌盖儿光当一声落下来，可就是在当时也没忘了把它锁上，然后就定睛看着这个鬼魂似的东西。只见它活动起来，把门一开，就走进来了。

“怎么回事？”约那斯喊道，把身子往后一缩。“什么人？打哪儿来的？到这儿来干什么？”

“怎么回事！”裴斯匿夫先生的声音喊道，裴斯匿夫的血肉之躯，也正满面春风冲着他微微而笑呢。“怎么回事，约那斯先生！”

“你在这儿瞪着两只贼眼偷瞧什么呢？”约那斯气哼哼地说。“你到底是安着什么心，这么偷偷跑到城里来，给人个冷不防？真是怪事，谁要想在自己的办公室里看——看会儿报，都非得抽冷子进来个人，也不通报一声，把他给吓得魂飞魄散不可。你为什么不敲门呢？”

“我敲门来着，约那斯先生，”裴斯匿夫回答说，“可是没人听

见。我倒好奇心盛，”把手搁在那个年轻人肩膀上，还象往常那么斯斯文文地接着说，“想知道‘报’上的什么东西让你这么感觉兴趣；可惜这玻璃太脏，太不透亮儿了。”

约那斯慌忙往玻璃隔扇上扫了一眼。嗯。是不太干净。到这儿为止，他说的倒都是真情实话。

“这会儿你是对诗最感兴趣了吗？”裴斯匿夫先生一边说，一边晃悠右手的二拇指，好象打哈哈凑趣儿似的。“要不就是政治吧？再不就是证券价格吧？反正是为了个人利益，约那斯先生，反正是为了个人利益，我猜。”

“你这一猜倒八九不离十，”约那斯魂魄已定，一边回答一边夹烛花儿：“可是你怎么他妈的又跑到伦敦来啦？哎呀呀！谁要是以为某一个小子远在六七十英里地以外，可又忽然发现他正在那儿拿眼瞅着他，那还不该吓得直眉瞪眼儿吗？”

“可说的是，”裴斯匿夫先生说。“这是毫无疑问的，亲爱的约那斯先生。人类的心灵既然就是这么构造的——”

“噢，去他妈的人类的心灵吧，”约那斯不耐烦地插嘴说，“你进城干什么来了？”

“为了办点儿小事情，”裴斯匿夫先生说，“事情还是突然发生，完全出人意外的。”

“噢！”约那斯喊道，“就这个吗？好吧。家父就在隔壁屋里呢。嘿，爸爸，裴斯匿夫来了！我看他这人是越活越糊涂了。”约那斯嘟嘟囔囔地说着，就很不客气地使劲晃荡他那位令尊。“我没跟你说裴斯匿夫来了吗，笨家伙儿？”

这么一晃荡，再加上这番出于爱父之心的规箴劝勉，两气夹攻，没多大工夫就把老头子唤醒了。于是他就嘻嘻地笑着去招待裴斯匿夫先生，一来是因为见了那位先生很高兴，二来是因为

一想起曾经管他叫伪君子，心中就有一种永远不会淡忘的快感。裴斯匿夫先生还没吃过点心（说真的，他到伦敦才一个钟头），为了款待客人，刚才吃剩的一餐小饭，再加上薄薄的一片儿腌肉，就又端上来了；可巧约那斯先生跟人约好了，得到邻近那条街上去办点儿事，所以就出门去赴约会，答应裴斯匿夫先生不等到吃完点心就可以回家。

“喂，我的老大爷，”裴斯匿夫先生对安敦尼说，“这会儿既然就剩咱们俩了，那就请您告诉我到底有什么用得着我的地方吧。我说就剩咱们俩，是因为我相信咱们那位好朋友褚飞先生，照玄学派的说法，是个——说他是个衣服架子怎么样？”裴斯匿夫先生问，脸上露出了他那最甜蜜的笑容，脑袋也完全歪到一边儿去了。

“他又听不见咱们说话，”安敦尼回答说，“又瞧不见咱们。”

“哼，那我就大胆说吧，”裴斯匿夫先生说，“我极端同情他的种种痛苦，也万分羡慕他有种种优点，显出他的头脑与心肠都一样值得钦佩，可是他还就是被人用开玩笑的口气叫作‘衣服架子’的那种东西。您刚才不是要说，亲爱的先生——”

“谁说我要说什么来着？”老头子回答说。

“是我要说什么，”裴斯匿夫先生和蔼谦恭地说。

“噢！是你要说？要说什么呢？”

“我从来也没有，”裴斯匿夫先生先站起来去把屋门关严了，回来之后，又挪了挪椅子，好让门只要稍微开开一点儿，他就可以马上注意到；然后这才说道，“我活了这么大，从来也没有象昨天接到您信的时候那么大吃一惊过。您这么高抬我，愿意跟我商量点儿事情，真是让我吃惊纳闷儿；没想到您又要光跟我一个人商量，连约那斯先生都不让参加，证明您真是十二分信任

我，虽然曾经用言语伤犯过我，也只是有口无心，正急于跟我言归于好呢，那可就真让我心虽痛快，真让我受感动，不知如何是好了。”

他向来是个伶牙俐齿的人，作这篇短短的演说的时候，却更是伶牙俐齿；本来嘛，这是他坐在驿车外面很费了点子心血才编出来的。

他虽然等着人家回答，而且也并没说瞎话，确是应安敦尼的邀请而来的，那个老头子却只是坐在那儿定睛看着他，一语不发，脸上也毫无表情。不但如此，别管裴斯匿夫先生怎样往门那边瞧，把表掏出来，还给了他许多别的暗示，让他知道他们的时间有限，约那斯要是言而有信，眼看也就该回来了，他也还是一点不象要把话谈下去的样子。可是，在这一切很奇怪的举止态度当中，顶奇怪的还就是，忽然间，只是一转眼的工夫，快得来无踪去无影，简直让人观察不出任何转变的过程，他的面目就恢复了往常的表情，怒气冲冲地拿手把桌子一拍，好象刚听完人家讲的话，连一分钟都还没过去似的，就大声喊道：

“你先闭上嘴，让我说几句话行不行，老兄？”

裴斯匿夫先生俯首帖耳地鞠了个躬，表示谨遵台命；在自己心里却又说，“我就知道他的笔迹变了样儿了，写出字来都一溜歪斜的。昨天我就这么说来着。嗯哼！我的妈哟！”

“约那斯瞧上你闺女了，裴斯匿夫，”老头子用他往常的那种腔调说。

“这咱们在托节斯太太的公寓里已经谈过了，您也许还没忘吧，先生，”那位彬彬有礼的建筑家回答说。

“你说话声儿用不着这么大，”安敦尼还口说。“我还没聋到那个份儿上呢。”

裴斯匿夫先生确是把嗓门儿提得挺高——与其说是怕安敦尼耳朵聋听不见，倒不如说是相信他的一切知觉都变得越来越模糊了；这么体恤人，倒会马上招人家生气，也真让他非常发讪，左也不是，右也不是，只好又把脑袋一低，比刚才那回还要谦卑逊顺。

“我已经说过，”老头子重说了一句，“约那斯瞧上你闺女了。”

“她倒是一个招人疼的姑娘，先生，”一见人家正等着他回答，裴斯匿夫先生就嘟嘟囔囔地说。“我不该夸自己的女儿，瞿述伟先生，可是她倒真是个可爱的姑娘。”

“别揣着明白的说糊涂的，”老头子喊道，把那张黑干黄瘦的脸往前凑了至少有一码近，为了这个，还从椅子上猛一下子把身子探过来。“你撒谎呢！怎么着，你偏要当个伪君子，是不是？”

“我的好先生，”裴斯匿夫先生张嘴说。

“别管我叫好先生，”安敦尼还口说，“也别自命为好先生。你闺女的为人真要是象你要我相信的那样，给约那斯当媳妇儿还就不行。既然不是那样的人，那我倒觉得也还可以了。约那斯娶媳妇儿也许会上当。他娶个媳妇儿也许会胡吃混穿，拉账掏窟窿，把他的家底儿给抖落了。我要是死后有知——”

一说这个“死”字，脸色就变得非常怕人，让裴斯匿夫先生一见，就不得不往一旁扭脸儿。

“这么胡闹可真得让我比活着时候还要难受呢；就因为攒下了那点儿钱财，倒让人死了都还塌实不了，正在这儿患得患失，就眼瞧着它被扔到街上的臭水沟里了，那才真是滚油煎肠，让人没法儿忍受呢。不行，”老头子哑着嗓子说，“至少也得把那点儿留下啊；既然受了那么大损失，总得让人可以落下点儿什么，把

它一把儿死攥不撒手啊。"

"我的好瞿述伟先生，"裴斯匿夫说，"这都是不健康的幻想；完全是不必要的，先生，完全是庸人自扰，我相信。老实说，我的好先生，您是有点儿不舒服吧！"

"可还死不了呢！"安敦尼喊道，那种声音倒有点跟野兽呜噜呜噜叫唤一样。"一时还死不了呢！还不定有多少年的活头儿呢。哼，你瞧瞧他，"说着，拿手把那位有气无力的司账一指。"死神没有把他留在人间，单把我给请走的道理呀！"

裴斯匿夫先生非常怕这个老头子，一见他这般光景，也真是提心吊胆，甚至于丝毫沉不住气，再也休想从胸中的宝库掏出一点道德渣子来。因此就结结巴巴地说，毫无疑问，为了别太不公道，太不象话，如今倒是该轮到褚飞先生呜呼哀哉了；何况褚飞先生的为人他早有耳闻，再加上拜识此公以后亲眼看见的那一点儿，他心里倒也十分相信，此公一定是通情达理，只要能早早寿终正寝，就绝不会片刻迟延。

"过来！"老头子一边说，一边招手请他再凑近点儿。"约那斯是我的继承人，约那斯将来一定有钱，让你钓着这条大鱼，那才真是求之不得呢。这你是很明白的。约那斯瞧上你闺女了。"

"这我也知道，"裴斯匿夫先生心里说；"你都不定说过多少回了。"

"他娶个别的媳妇儿也许可以多落点儿钱，"老头子说，"可是这个倒准能帮着丈夫好好地守着那点儿家当。她不太年轻，也不太心粗气浮，还是个好根基的人家儿的小姐，祖祖辈辈全是铁石心肠，无财不取的人。可是你别把这盘棋下得太巧妙了。你闺女跟他的关系也就是靠一根头发丝儿来维持着呢；你要是把它拉得太紧了（我知道他的脾气），可保不住一下子就折。趁着

他还没三心二意，干脆就把他给拴上吧，裴斯匿夫；别让他再跑了吧。你这人太机谋深远了。用你那一套来勾引他，倒准得不定把他撂在多少英里地后头呢。呸！你这老油子，难道我没长着眼睛，瞧不出你一上手就怎样安排香饵钓鳖鱼吗？”

“我可真纳闷儿，”裴斯匿夫先生面带愁思之态，一边瞅着他一边心里说，“他要说的话是不是这就算说完了呢！”

老安敦尼搓着双手，喃喃自语，又抱怨身上太冷，把椅子拉到火炉前面，脸朝里往那儿一坐，下巴颏儿搭拉到胸前，不出一分钟，不是完全不理会，就是完全忘了屋里还有裴斯匿夫先生那个人了。

这次片刻的会谈虽然让人觉得怪儇得慌，很不够满意，可倒总算是给了裴斯匿夫先生一个很好的暗示，即便没再告诉他什么别的，也不至于让他白跑一趟伦敦，空手而回了。这位好先生素日缺少机会，对约那斯先生的禀赋性格没能深钻细研；要想把这么个好女婿弄到手里，任何妙法良方都是值得拜领的，何况又是从亲家翁的奇篇秘籍上抄下来的呢？为了要利用这个大好机会，怕失之交臂，让安敦尼没把要说的话都说完就睡着了，裴斯匿夫先生就一方面认认真真地去吃桌上的点心，一方面用种种巧妙手段去引起他的注意——又咳嗽，又打喷嚏，又碰茶杯，又磨刀子，又让面包掉在地下，结果这一套还都是白搭，因为约那斯先生回家来了，安敦尼也没再说一句话。

“怎么着！我父亲又睡着了？”约那斯喊道，因为一进屋就把帽子挂起来，瞅了他父亲一眼。“嘻！都打呼噜儿了。你听听吧！”

“真是鼾声如雷，”裴斯匿夫先生说。

“鼾声如雷？”约那斯照说了一遍。“是呀，说到打呼噜儿，他

才用不着你来操心呢。不拘什么时候，他打起呼噜儿来，都可以一个人顶六个人。"

"你知道吗，约那斯先生，" 裴斯匿夫先生说，"我觉得你父亲——可别让我把你吓一跳——已经快不行了。"

"噢！不能吧？"约那斯回答说，还把脑袋摇晃了一下，显出这个孝顺儿子对父亲是怎样时时留意刻刻在心。"哎哟哟！不知道他身子骨儿多么硬棒。他一时还未必肯一命归天呢。"

"刚才我忽然觉得他变了样儿了，不光是模样儿，连态度也变了，"裴斯匿夫先生说。

"你是但知其一不知其二，"约那斯答声儿说，闷闷不乐地在椅子上坐了下来。"他身子哪天也不见得比今天更好啊。你家里人都好吗？慈善近来好吗？"

"象朵鲜花儿似的，约那斯先生，象朵鲜花儿似的。"

"还有那另一位——她也好吗？"

"那个三心二意的轻骨头吗！"裴斯匿夫先生一边说，一边琢磨着他那个掌上明珠的百般可爱。"她也好，她也好。老是从客厅跑到卧房，约那斯先生，象个飞来飞去的蜜蜂儿；从后院窜到前厅，象个栩栩穿花的蝴蝶儿；把小尖嘴儿往我们的红醋栗酒里那么一蘸，象个采花儿的蜜蜂鸟①！唔！她要是能稍微改改脾气，别老这么晕头搭脑的，那也就好了；只要她能有持扇的种种纯良品质，那也就好了，我的年轻朋友！"

"这么说，她就真是太晕头搭脑了吗？"约那斯问。

"好啦！好啦！" 裴斯匿夫先生很动感情地说，"别让我对自

① 蜜蜂鸟：美洲热带所产的一种小鸟，羽毛光泽，嘴细长作管状，飞时翼发嗡嗡之声。

己的孩子太严厉吧。跟姐姐持扇一比，她倒是显着太晕头搭脑了。哪儿来的怪声音，约那斯先生!”

“许是钟出了毛病了吧，”约那斯拿眼往钟那边一溜。“这么说，你顶疼的就不是那另一位了，对不对?”

这位疼女儿的父亲正要回答，脸上已经摆出了一副比谁都敏感的神气，没想刚才注意到的声音又响起来了。

“凭良心说，约那斯先生，那可真是个顶奇怪的钟，”裴斯匿夫说。

把他们吓一跳的如果真是钟的声音，这也当然就是个顶奇怪的钟了。可是事实上是另一种“时辰钟”年久失修，眼看就要不“走”了，声音也就是从那儿来的。跟着就只听老褚飞喊叫了一声，因为素来沉默寡言，声音也就好象是更响亮更可怕了一百倍，让房子从顶棚到地窨子整个震动起来;四下里一看，只见安敦尼·瞿述伟正直挺挺地躺在地板上，那位老司账也正跪在他的身旁呢。

安敦尼是忽然发病，从椅子上摔下来的，人躺在那儿，喘一口气都得挣扎老半天，身上每一条萎缩的筋脉也都蹦起来了，好象是要给他的年龄做见证，向造物主提出严肃的抗辩，反对让他复元。衰朽的身躯里面，关锁着他的那点精神命脉，象一个魔鬼那样力战苦斗，若疯若狂，只求得到解脱，把那个古老的监狱都扯破了，让人瞧着也真得不寒面栗。一个精壮力足的年轻人这么不顾死活，作困兽之斗，都得让人觉得惨不忍睹，再要是个老朽衰残的身躯，带着不知哪儿来的一股邪劲儿，四肢百体只要动一动，就好象是要证明那种气衰体弱的样子是虚假的，那可就真是刺目酸心了。

他们把他搀扶起来，火速去请医生。医生一到就给病人放

血，还用了些别的方法去救治；无奈他的症候老是一阵阵地发作，闹到半夜以后，才能把他弄到床上；这时候人倒是很安静了，可是已经筋疲力尽，完全人事不知。

“别走，”约那斯把灰色的嘴唇凑到裴斯匿夫耳畔，隔着床小声嘀咕着说。“谢天谢地，他发病时候正赶上你在这儿。有人还许会说这是我做出来的事呢。”

“你做出来的！”裴斯匿夫先生喊道。

“我可不敢担保没人会这么说，”他一边回答，一边擦他那张煞白的脸上的汗。“人都是爱说短道长的。这阵儿他神气怎么样了？”

裴斯匿夫先生把头一摇。

“我素来爱开玩笑，你知道啦，”约那斯说，“可是我——我从来没真希望他死过。你觉得他的情形真是很不妙吗？”

“大夫是这么说的。你也听见了啊，”裴斯匿夫先生回答说。

“嗐！可是他也许是诚心要这么说，想给人治好了病多敲竹杠啊，”约那斯说。“你千万别走，裴斯匿夫。事情到了这个地步，要再让我没个见证人，就是给我一千镑钱也不行啊。”

褚飞一句话没说，人家说的话他也一句没听见。他已经在病床旁边一张椅子上坐下，人就在那儿待着，一动不动；只是有时候要把脑袋搭拉到快挨着枕头的地方，好象在那儿听着动静似的。这种情形始终也没改变。可是有一回，在凄凉的黑夜里，裴斯匿夫打了个盹儿，醒来之后，迷迷糊糊地好象听见他祷告上帝来着，说也奇怪，断断续续的词句里面，还夹杂着——并不是漂亮的词藻，而只是一些数目字。

约那斯也在那儿坐了一夜——并不是坐在他父亲万一恢复知觉，就可以瞧得见他的地方，而是等于藏在他父亲身背后，只

是从裴斯匿夫先生的眼神来猜测他的病势如何。这就是他，那个粗俗不堪的暴发户，把这家商号已经统治了多年吗？请看这个没骨头的狗奴才，如今倒动都不敢动，而且浑身战抖，连影子都在墙上颤颤巍巍了！

天光大亮，有生之物都又从梦中醒来；把那位老司账留在那儿看守病人，他们就下楼去吃早点。来往的行人正慌慌张张在街上走着；门窗都开开了；偷东西的贼和要饭的花子，都回到了平时的岗位；工人忙起活儿来；买卖人又把货物陈列出来；治安官和警察都在那儿守望；形形色色的人物，各奔各路，都正在为生存而奋斗，那么不遗余力，就跟那一个病老头子偏要多活一会儿是一会儿，越是生命的沙漏眼看就要空了，越是要把每一粒沙子都当作一个帝国来保卫一样。

"万一出了事，裴斯匿夫，"约那斯说，"你可得答应我等事情都完了再走。你得瞧着我把应办的事都给办了。"

"我知道你是一定会该怎么办就怎么办的，约那斯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说。

"是呀，是呀，可是我不能让人家疑心我。谁也甭想抓住什么把柄，说我半句坏话，"他接过来说。"我知道人家该用什么闲话了。直仿佛他并没上岁数，或是我有什么仙方儿能让他长生永寿似的！"

裴斯匿夫先生答应看事行事，如果他这位贤契认为还是别走为妙，那就不走也行；正在不言不语地继续吃点心，忽然发现面前站着个精灵鬼怪，瞧着真是非常可怕，让约那斯不由得高声喊叫起来，他们俩也全都吓得缩头缩脑。

原来老安敦尼穿着平时穿的衣服，就在这间屋子里呢——就在桌子旁边呢。身子靠在他那孤零零的一个朋友肩膀上；一

瞧他那张脸那么白里透青，他那两只手象牛犄角那么硬，他那两只眼睛那么毫无光彩，连脑门上都好象是由上帝用手指蘸着那一滴滴的汗，描画出了一个大字，也就知道他是有“死”无生了。

他对他们说话了，语声还有点象他本人，不过已经变得又尖锐又空洞，跟死人的脸一样。到底是要说什么，只有上帝才知道。他好象是开言吐语了，可是那种话是谁都从来没听见过的。比什么都更可怕的，还就是瞧着他站在那里，用非人间的语言嘁嘁喳喳地把话说下去。

“他这会儿好点儿了，”褚飞说。“这会儿好点儿了。让他坐在天天坐的椅子上吧，病一定会好的。我早就告诉他别着急。昨儿个我就这么说来着。”

他们把他放在安乐椅上，推到靠近窗户的地方；然后把屋门开开，让他透透那畅流无阻的清晨的空气。可是，就连世界上所有的空气，就连在天地之间曾经刮过的所有的风，也都无从给他带来新的生命。

如今把他埋在一大堆金币里，光露出脑袋来，他那十个沉甸甸的手指头也甭想能够抓住其中的一枚！

第十九章

与诸位专门行家通款曲，约那斯先生大孝格天，更使读者为之垂泪。

裴斯匿夫先生正坐在花钱雇来的一辆轿式小马车里，因为约那斯·瞿述伟已经说过“花多少钱也别心疼”。世人都是心术不正的，还总是爱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所以约那斯就下定决心，绝不能让人家抓住一点把柄，得寸进尺，给他安上个天大的罪名。绝不能让自已落个身为孝子，给父亲办理丧事，没舍得花费钱钞。因此，一直到殡葬大典举行完毕的那天，他的座右铭就始终得是“与其俭也宁奢”！

裴斯匿夫先生已经找过杠房老板，如今正要去找另一位人员来参加饰终大典，因为老板已经推荐了一位女事务员——一位当看护，守尸灵，还在死人身边执行种种无以名之的职务的堂客。裴斯匿夫先生手里拿着一块碎纸头儿，瞧上面的字迹，也就知道她名唤甘泼，居住在高侯贲王门街。所以裴斯匿夫先生就坐着雇脚马车，在侯贲的石头地上咯噔咯噔飞跑着，去搬请甘泼太太。

这位堂客住在一位鸟把式家里，跟那家天下闻名的羊肉馅饼铺隔一个门，就在那个只此一家的真正老猫食① 批发庄的正对过；那两家商店是怎样声誉卓著，也自有门面上的牌匾向世人

广为宣传。这是一所小小的房子，还就因为小才更方便；原来甘泼太太，按她用以问世的最高等艺术来说，是个月子里的看护，或者说，象她招牌上用显眼的大字写着的那样，是个"收生婆"，住在二楼临街的房间里，夜里用石头子儿，手杖或是破烟斗去搞突然袭击，都不难一发而中——这些法子也都比敲门打户灵验得多，因为那所房子的门环也不知是怎样安装的，很容易一敲就把住那条街的人都从梦中唤醒，甚至于在侯贲区让家家户户闻火警受虚惊，对于要找的那户人家，可倒如石沉海，休想起丝毫作用。

这一回，碰巧赶上甘泼太太头天一夜没睡觉，因为出门去参加，按照长舌妇的习惯，用代表上帝对亚当的诅咒②的那两个字来称呼的某种典礼了。碰巧甘泼太太并非正式受人聘请，只是人家久慕大名，在一个紧要关头邀请她来给一位同行出些主意；及至一切引起兴趣之点都已经研究过了，甘泼太太也就又回到鸟把式家，上床去睡觉。裴斯匿夫先生坐着马车来到门前的时候，甘泼太太的窗帘正拉得严严的，人在屋里也睡梦正酣呢。

鸟把式不该出门，要是在家的话，这也就惹不出多大祸事了；无奈他偏偏没在家，他的鸟店也还没开门呢。诚然，铺子已经落了板儿，每一个玻璃窗后面，也都至少有一个特别小巧的鸟笼，里面养着一只娇小玲珑的鸟儿，正吱吱喳喳地叫着，并且跳着那灰心绝望的小芭蕾舞，还往笼子顶上撞脑袋；同时还有一只不幸的金翅雀，住在一座红色别墅外面，门上标着它的名字，正

---

① 猫食，指用以喂猫的马肉和别的零碎肉，用肉叉串起来卖的。

② 指英文的"labour"，可作"劳苦"解，亦可作"分娩"解。上帝因亚当听信其妻之言，将他逐出乐园，罚他终身受苦，见《旧约·创世记》第3章。

在那儿打水给自己喝，并且默默无言地哀告那善心的人，但愿有谁肯往水里扔一个铜子儿的毒药。可是，门倒还是关着呢。裴斯匿夫先生要开那个门锁，把它一摇晃，里面有个破铃铛就响起来了，真是惨动天地；可还是没人出来。那位鸟把式还又是一个"刀快水热"① 的刮脸的，又是一位"时式"理发师；也许是被人急如星火请到伦敦城王宫所在的那一头儿了，不是去给一位贵族整容，就是去给贵族夫人剪发烫发，别管到底是怎么回事，反正在他自己的地盘上绝没有他的踪影；来访问的要想猜出他的下落，能帮忙的也只有一张说明他的职业的画片，或者说代表他的手艺的标帜（在他那一行里非常吃香的），画的是一位态度雍容的理发师，正给一位特别时髦的堂客烫头发，旁边还有一架有专利权的大竖钢琴——除此以外，再也找不出一点更明显的蛛丝马迹。

这些情形裴斯匿夫先生也注意到了，因为太天真烂漫，偏拿手去叩打门环；刚一连两下，这条街上的每一个窗户，就都好象是蚁聚蜂屯，从里面钻出了好些女人脑袋；还没能再把门连敲两下，整队整队已经出嫁的堂客（有些位还本人也眼看就要来累恳甘泼太太呢）就一拥而前，把门口的台阶团团围住，众口一声地喊叫起来，好象特别感觉兴趣似的，"敲窗户，先生，敲窗户。哎哟，能少耽误工夫就少耽误工夫吧——敲窗户！"

裴斯匿夫先生照计而行，特地把马车夫的鞭子借来一用，不大工夫，就把二楼的花盆震个乱颤，把甘泼太太也给弄醒了，只听得——让诸位大嫂大趁心怀——她说了一句"这就来啦。"

"他脸色都跟松饼一样白了，"有一位堂客说，指的是裴斯匿

① 这是招牌上写的字。

夫先生。

“一个男人要不是毫无心肝，也应该这样啊。”另一位堂客说。

第三位堂客（叉着胳膊）说她真希望他别单挑这么个时候来请甘泼太太，可是她又哪回不是这么倒霉啊。

听见了这些话，裴斯匿夫先生心里很不自在，因为人家明明是认为，他来找甘泼太太，跑的是一趟并非跟生命的结束，而是跟它的开始有关的差使。甘泼太太心里的印象也是如此，马上把窗户打开，一边慌忙穿衣服，一边在窗帘后面大声喊道：

“是泼金斯太太吗？”

“不是！”裴斯匿夫先生严声厉色地回答说。“绝不是这一类的事。”

“怎么着，惠克斯先生！”甘泼太太喊道。“可别说是您，惠克斯先生，那位怪可怜的惠克斯太太呀，还连个针扎儿都没预备好哪。可别说是您，惠克斯先生！”

“不是惠克斯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说。“我不认识那人。绝不是这一类的事。有一位先生死了，家里需要一个人，杠房老板黄壤先生把你荐给我了。”

甘泼太太是能够随时改换一副嘴脸的，这时候既然早已打扮好，不至于见不得人，于是就用她的愁眉泪眼从窗户里往外瞧，还说她马上就可以下楼了。一听说裴斯匿夫先生是为这种不要紧的事情面来，诸位大嫂可就非常见怪；那位叉着胳膊的，还把他骂了个不吐核儿，表示很想知道他是安着什么心，偏要“拿他的那些死尸”来吓唬娇怯怯的女裙钗；并且还说，据她看来他这人长得也够寒碜了，怎么还这么不懂事呢？别的堂客也当仁不让，发表了同样的感想；小孩子越聚越多，快有好几十好几百了，全都怪声叫好，很野蛮地向裴斯匿夫先生挑战。甘泼太太一露

面，这位不得罪人的先生也就乐得连拉带架，很不客气地把她弄到那辆轿式小马车里，马上把车赶走，躲开那如雷贯耳的众人咒骂之声。

甘泼太太身边带着一个大包袱，一双木套鞋①，还带着一把坐敞篷小马车的人所用的那种伞；除了伞顶打了个圆补钉，很巧妙地镶上了一块鲜明的蓝色以外，这把伞颜色就跟干树叶子一样。她出来得慌速，正心跳耳热，而且还有些最荒谬的见解在脑中作怪，显然是分不清轿式小马车跟邮件马车或是驿站货车，走头半英里路的时候，甚至于时时刻刻都要硬把行李从前面的小窗户里往外塞，闹着让赶车的把它"搁在车箱里"。这个迷梦一被打破，就又净剩了替她的木套鞋着急发愁，心无二用，拿它在裴斯匿夫先生腿上不知掷了多少回铁环儿。走到离办丧事的人家已经很近的地方，这才镇静了几分，说出这么一篇话来：

"敢情那位先生死啦，先生！嗐！多可怜哪。"她连人家的姓名都还不知道呢。"可是咱们谁都有这一天啊。死跟生一样，是谁都料得到拿得稳的事，可就是日子算不了那么准啊。嗐！可怜的家伙！"

这位甘泼太太是一个胖老太婆，哑哑儿的嗓子，眼睛老是泪汪汪的，还有一种特别能耐，一来就把它往上那么一翻，光露出白眼珠来。因为没什么脖子，跟人家说话，就得很费点子事才能让眼光，可以说吧，越过她自己，从脑后落在人家身上。她穿着一件锈拉巴唧的黑袍子，因为爱吸鼻烟，未免弄得更不象样，还戴着跟袍子很相称的围巾和软帽。谁也不记得从哪年起，只要遇见

① 木套鞋（pattens）底下安着个椭圆形的铁环之类的东西，使鞋底离地有一两英寸之高。英国当时道路泥泞，妇女出门穿木套鞋是一种普遍的风气。

了象如今这样的大事，她就总是要抱定宗旨，非穿戴得这么七破八烂不可；因为这又能表示对去世的人相当尊敬，又能让死者的亲人奉送一套新鲜一点儿的丧服。屡试屡验，结果这位甘泼太太就如魂出窍，如影离形，不拘在一天里头的哪个时辰，都可以发现她，连帽子带衣服，就在侯贲区一带至少十几家估衣铺里挂着呢。甘泼太太的那张脸——特别是那只鼻子——是有点又红又肿的，谁要是有机会跟她亲近，也很难不感觉到酒气喷人。跟大多数在自己那一行里已经位高望重的人一样，她也是很喜爱自己的职业的；甚至于都收拾起女人家天然的偏好，别管是去催活人出世，还是去送死者归阴，都是一样如蛾赴火，如蚁慕膻。

“嗐！”甘泼太太又叹息了一声；只要是得对死人表示哀悼，这个办法就总是出不了错的。“嗐，我的妈哟！上帝把甘泼叫回老家的那一天呀，他躺在盖氏医院[①]里，一只眼睛上压着一个小钱儿，那条木头腿哪，也挟在左胳肢窝里，我一瞧见呀还当是非晕过去不可哪。谁想得到还能硬挺着啊？”

在王门街一带，有些风言风语早已传说开了，要是并非毫无根据，她倒确是练就了这一身惊人的硬功夫；为了有利于科学的发展，还发挥出了异乎寻常的毅力，把甘泼先生的遗体出卖了呢。我可不能不说句公道话，再告诉诸位这是二十年前的话；当时这对夫妻，因为酒后鱼水少欢，也早就镜破钗分了。

“打那以后，我猜你就什么都无所谓了吧？”裴斯匿夫先生说。“习惯是人的第二天性嘛，甘泼太太。”

“您倒是不妨说第二天性，先生，”那位堂客答声儿说。“要

---

① 盖氏医院(Gay's Hospital)：伦敦的大医院，原系从事南海投机的书贾盖伊(Gay)于1721年所创办，每年收入达31,000镑之多。

论那人之初哇，一遇见这类事儿，神经总是要受不了的，活到一百岁，还都本性难移哪；我呀是全靠稍微抿口酒来提提精神（酒这东西呀，我是向来都只能尝尝滋味的），要不然啊，有时候才真没法儿把非干不可的事儿干到底哪。'哈里斯太太，'上回去给人家帮忙呀，我这么说来着，那回还是个少女嫩妇哪，'哈里斯太太，'我说，'把酒瓶子摞炉架上得啦，别叫我非马上喝不可，我多会儿想喝就自个儿去喝呗，那么着，雇我去干什么活儿呀，我也就可以鞠躬尽瘁啦。''甘泼太太，'她回答说，'世界上要是有那么一个不爱喝醉的人，请来给劳动人帮忙呀，一天要十八个便士，给上等人帮忙哪，三个半先令也就行啦——伴宿坐夜哪，'"甘泼太太把语气加重，"'可不在内——那个没价之宝啊，可就一定是你啦。''哈里斯太太，'我跟她说，'要多少钱呀，那是提不到的事儿；要不是指这吃呀，谁死了叫我去装殓我都情愿白尽义务啊，都是上帝创造的，我爱他还就爱到这个份儿上嘛。可是我呀向来都对管事的这么说，哈里斯太太。'"——说到这儿，就拿眼盯着裴斯匿夫先生——"'别管那是一位官客还是一位堂客吧，您甭问我到底是不喝哪还是喝，干脆把酒瓶子摞炉架上得啦，让我多会儿想喝就自个儿去喝呗。'"

这篇感动人心的话刚告结束，就走到了办丧事的人家儿。一进过道儿，就迎头遇见杠房老板黄壤先生。这是一位半老的绅士，矮身量，秃脑瓜儿，穿着一身黑；手里拿着个笔记本，从裤子上的表袋里，还搭拉下来一个极大的金表链；脸上阴阳怪气，勉强装出了愁苦之容，正跟一种志得意满的傻笑相抵触，直仿佛喝了远年的美酒，正在咂滋味，就又假装这是难吃的苦药似的。

"敢情是甘泼太太来了，您好哇，甘泼太太？"这位先生说，语声轻悄得跟他的脚步一样。

“托福，托福，”说着就请了个安。

“您在这儿得多分点儿心，甘泼太太。这不是一档子普通丧事啊，甘泼太太。对不起，您就把一切事情都办得好上加好，让人心里很舒服吧，甘泼太太，”杠房老板神气很严肃地摇着头说。

“那没错儿，先生，”她回答说，又请了个安。“我的为人呀，我希望您是早就知道的，先生。”

“我也希望是这样，甘泼太太，”杠房老板说；“而且我还相信真是这样呢。”甘泼太太又请了个安。“自从我开杠房以来，先生，”他又冲裴斯匿夫先生接着往下说，“办丧事的人家儿能够这么尽哀尽礼的，我还真没见过多少回呢。”

“敢情，黄壤先生，”那位先生赋道。

“对去世的先人这样追思哀慕，先生，我还真没见过呢。在花钱这一点上，”说到这儿，就二目圆睁，用脚尖儿站起来，“还毫无限制——的确是毫无限制！还吩咐我，先生，调动我的全班人马；这年头儿雇人来迎丧送殡，钱少了还不行呢，裴斯匿夫先生；再别说还得给他们酒喝了。还得预备顶漂亮的镀银把手，装饰着用顶讲究的模子倒造出来的天使脑袋。羽毛呢，得象一座大树林子。干脆一句话，先生，真得风光十足，赛过王侯才行呢。”

“我朋友约那斯先生是个顶好的好人嘛，”裴斯匿夫先生说。

“我这辈子见过不少孝子贤孙，先生，”黄壤还口说，“也见过不少忤逆不孝的行为。这是我们命里所招。那些秘密总是瞒不住我们的。至于象这位这样克尽孝道，给人类的天性争光，恰好让咱们活在世上可以全都不再玩世骂俗，那可就从来都还不是我的见闻所及了。那位早已去世的戏剧诗人——埋葬在斯特拉

佛德的——不是入木三分，说过一切事物都有点好的地方[①]吗？这也无非是可以证明那话很有道理罢了，先生。"

"你这么说倒是让人听着心里很痛快，黄壤先生，"裴斯匿夫说。

"谢谢，您哪，再说，瞿述伟先生在世的时候又是个什么样的人，先生！嗐！他在世的时候又是个什么样的人。你们不妨谈论你们那些市长大人，"黄壤先生把手一挥，好象是对众人讲话似的，"你们那些郡长，那些市会议员，那些银样蜡枪头；可是你们能指给我瞧，在这伦敦城里，有谁配穿着那位已故的瞿述伟先生的鞋上大街吗？[②] 谁也不配呀！谁也不配呀！"黄壤用痛心切齿的讽刺腔调喊道。"把它挂起来，把它挂起来；给它换换前后掌儿，等他少爷够了岁数再去穿吧；你们自已可别来试试这双鞋，因为穿上准不合式。我们认识他，"黄壤一边把笔记本揣在兜里，一边还用带钩带刺儿的口吻往下说；"我们认识他，甭想让我们上当，鱼目混珠可不行。回头见吧，裴斯匿夫先生。"

裴斯匿夫先生也说了声回头见；黄壤觉得自己话说得很漂亮，精神奕奕，面带笑容，正要往外走，幸而想起了这是办丧事，很快就又变得垂头丧气，长叹了一声；往他那顶帽子里看了看，好象是要找点安慰；结果还是落了空，又把帽子戴上，慢慢走出去了。

甘泼太太和裴斯匿夫先生，于是就跑上楼去；安敦尼·瞿述伟先生的遗体，正拿布盖着，在他生前的卧房里停放着呢。在

---

① 莎士比亚死后葬于斯特拉佛德(Strafford)教堂，在他的史剧《亨利第五》第4幕第1场中，有这样一段：

坏事中也都藏着点美好的精华，只要人肯把它仔细地提炼出来。

② 英国人说"穿某人的鞋"，相当于"传其衣钵"。

那里悲伤哀悼的，也只有一个忠心耿耿的人，那人的那颗心还是跳一跳停一停的；把甘泼太太领进去之后，裴斯匿夫先生就可以不再奉陪，自己跑到楼下放下了窗帘的黑屋子里，去找他离开了已经快有两个钟头的约那斯先生。

那个遭父母之丧的人的榜样，那个普天下办丧事的人心目中的楷模，正对着书桌上一小块写字用的纸沉吟思索，并且拿笔在那上面不知划拉些什么数目字呢。老头子的椅子、帽子和手杖，都已经从老地方挪开，搁在瞧不见的地方；窗户帘子，颜色跟十一月的雾一样黄，全都拉得严严的；约那斯本人也一点威风也没有了，让人很难听得见他说话，只是瞧见他在屋里走来走去。

"裴斯匿夫，"他悄莫声儿地说；"一切事情都请你来调度了，听见没有！谁要是谈起这个，得让你能够告诉他说一切都是照规矩办的，也绝没有舍不得花钱。出殡那天没有你想请来送殡的人吗？"

"没有，约那斯先生，大概没有吧。"

"要是有，你知道啦，"约那斯说，"那就请他来吧。咱们才绝不愿意把这当作什么秘密呢。"

"没有，"沉吟了片刻之后，裴斯匿夫先生又说了一遍。"您已经很慷慨好客了，约那斯先生，我绝不会为了这个就不再十二分感激您；可是实在是没有我要请的人。"

"好吧，"约那斯说；"那么着，你，我，老褚飞，还有那位大夫，就正好坐满一辆马车。咱们得把那位大夫请来，裴斯匿夫，因为他知道他是怎么着了，他知道这是无可奈何的事。"

"咱们那位好朋友褚飞先生到底在哪儿呢？"裴斯匿夫问，往屋里四下观瞧，两只眼也一齐眨巴起来，因为已经不胜伤感了。

刚说了这么一句，话头儿就被人打断了，原来甘泼太太早已

摘下了帽子和围巾，斜着个身子，扬着个脑袋，走进屋里来了，颇有几分声色俱厉，要求裴斯匿夫先生到屋门外去跟他商量点事情。

“你要说什么可以就在这儿说呀，甘泼太太，”那位先生神情忧郁地摇着头说。

“人家有热孝在身，我才不愿意说三道四哪，”甘泼太太说；“我要说的话呀，一说可就说到点儿上，不怕您见怪，谁也甭想拿它当废话啊。我这辈子呀也到过不少地方，二位先生，还不至于不知道我的责任是什么，也不至于不知道怎样尽我的责任吧；要是还能脱懒耍滑呀，那可就当然是太奇怪喽，何况黄壤先生应过大官大府的人家儿的丧事，还没一点儿地方让人不满意哪，拿他这么个人，还会这么极力推荐我吗？那也真是太荒唐喽。我自个儿呀，也风里雨里都见识过”，甘泼太太越说越把语气加重，“人家有什么伤心的事儿呀，我也能替人家伤心，可是我并不是个恶露丝人，也不是个普露丝人① 啊，要是派暗探来监视我，那还就叫不行嘛。”

人家还没能回答一句，甘泼太太就脸上越来越红，接着说：“寡妇失业的，二位先生，过日子可不容易哟；要是再心慈面软哪，架不住人家几句好话，明知道准得是赔面的厨子呀，可也往往还是不能不跑一趟，那日子可就更不好过喽。可是呀，别管用什么法子挣饭吃，也不能不让你有你自个儿的规章制度哇，谁要是来破坏，那还就叫不行嘛。有些人呀，”甘泼太太又用她的那个优点来掩护自己，好象这个铜墙铁壁绝不是人的聪明机巧所攻打得破的，“也许是恶露丝人，还有些别的人呀，也许是普露

① 该说“俄罗斯人”和“普鲁士人”。

丝人；他们天生就是这路人，那就随他们的尊便吧。秉性跟他们不一样的人哪，可就不是这个想法儿喽。”

“让我来猜这位老大姐的用意，”裴斯匿夫先生扭回身冲约那斯说，“褚飞先生也许是招她讨厌了；把他叫下来好吗？”

“叫去吧，”约那斯说。“她进来时候，我就正要告诉你他在楼上呢。我本来可以亲自去把他叫下来，不过——不过我觉得还是你去叫顶好，你肯辛苦一趟吗？”

裴斯匿夫先生马上就去了，甘波太太也在后相随，一见他从碗碟柜里拿出了一个瓶子一个杯子，带着它上楼，她也就如同雪狮子向火了。

“我敢说，”她说，“要不是为了他自个儿的幸福哇，可怜的宝贝儿，让他在那儿待着呀，也就跟落了个苍蝇似的，我才满不在乎哪。可是呀，没见惯这些事儿的主儿哇，过后都老是一闭眼就又想起来啦，别让他想在哪儿待着就在哪儿待着，那倒也正是一桩德行事啊。即便，”这大概说的是，她早就把一些俏皮话儿当作鲜花儿撒在褚飞先生身上了，“即便把他骂了个花瓜儿，那也只不过是为了要把他给弄醒啊。”

别管她奉敬那位老司账的到底是些什么话，结果也还是没能把他给弄醒。他守着那张床，坐在昨天被他占据了一夜的那张椅子上，合掌当胸，脑袋也搭拉着；他们进来时候，他既未抬头观看，也绝让人瞧不出他还不至于不知人事，一直到裴斯匿夫先生攥住了他的胳膊，这才很谦恭地站起身来。

“三个二十加一十，”① 褚飞说，“零，把七移上一位。有的人

① 参阅《旧约·诗篇》第90篇第10节：“我们一生的年日是三个二十岁加十岁；若是强壮，可到四个二十岁……”

特别强壮，可以活到四个二十——四零得零，二四得八——活到八十。噢！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他没活到四零得零，二四得八——活到八十呢？"

"嗐！真是个悲哀之谷① 哟，"甘泼太太喊道，把酒瓶和酒杯取为已有。

"他怎么倒比他那个可怜的疯疯傻傻的老底下人先死呢？"褚飞把两手一抱，把眼珠一翻，好象心里十分难受似的。"把他弄走了，我还剩下什么了呢？"

"还有约那斯先生呢，"裴斯匿夫搭碴儿说，"还有约那斯先生呢，我的好朋友。"

"我爱他，"那个老头子哭哭啼啼地喊道。"他待我很好。在学校里，我们一块儿学'皮重和添头'② 来着。有一回，在算术班里，一共六个孩子，我把他压过去了。上帝饶恕我吧！我怎么倒忍心把他给压过去呢！"

"喂，褚飞先生，"裴斯匿夫说。"跟我来吧。你得加强你的意志，褚飞先生。"

"是呀，我得加，"那位老司账接口说。"是呀，我得加我的——至——到底是四十的几倍呢——噢，瞿述伟父子商号——您的亲生儿子嘛，瞿述伟先生；您的亲生儿子嘛，先生！"

顺口答音地又说出了这句口头语之后，他就让人家顺手牵羊，把他带走了。甘泼太太，一个磕膝盖上搁着酒瓶，一个磕膝盖上搁着酒杯，坐在一张杌凳上，把脑袋晃悠了半天，忽然间神出于舍，这才把瓶子里的酒倒出来一点，举到唇边。喝完之后，

---

① "悲哀之谷"、"忧患之谷"等语，都是对人生的一种消极厌世的譬喻。

② 指算术中的一种解法。"皮重"(tare)指货物的包装重量，"添头"(tret)指为弥补运输时的损耗，于除去皮重后给买主每百磅加四磅。

就又斟上了一点酒，一而再，再而三，她的两个眼珠子——也许是因为心里想着死生大事，不胜悲感，也许是为了赞美酒的滋味——跟着可就完全翻上去，让人瞧不见了。可是她还是照样摇头晃脑袋。

可怜的褚飞每天在那个旮旯儿里待着，一被带回原处，就老是坐在那儿，不说话，也不动弹，非得过老半天才站起来一回，在屋里走来走去，急得直搓双手，或是很奇怪地忽然喊叫一声。整整一礼拜，三个人都老是坐在炉边，一趟门也没出。裴斯匿夫先生本来想晚上出去走走，无奈约那斯先生连一分钟也不肯让他走开，因此也就只得作罢；从朝至暮，都老是三个人在黑屋子里一块儿默然沉思，没有一点消遣，也没有一点事做。

楼上那间阴阴惨惨的卧房里挺着个冰凉石硬的死尸，成了约那斯精神上极大的负担，好象有千斤闸压到他头上来似的，让他再也直不起腰来。经过了很长的七天七夜，始终都是魂牵梦萦，摆脱不了这种可怕的感觉，忘记不了家里有这么个死人。门要是一动，他就马上往那边瞧，脸上白里透青，眼珠子也要从眼眶里迸出来，好象完全相信这是有鬼要把门开开似的。风从门缝里吹进来，炉中的火苗一摇晃，他就马上回头一瞧，几几乎都唯恐瞧见一个死尸披着寿衣，正呼嗒呼嗒地拿那身可怕的衣服扇火呢。稍微听见一点声音，他就立不安坐不定；有一回，夜里听见楼上有脚步声响，他就喊叫起来，说死人正在棺材旁边蹬蹬蹬走来走去呢。

到了夜里，他就躺在起坐间地板上的一张垫子上；他自己的卧房，已经让给甘泼太太了；裴斯匿夫先生睡的地方，也跟他自己一样。一听见街门外有狗呜呜地叫，他就满心惊恐，再也无法掩饰。唯恐在对面的窗户里瞧见楼上灯光的影子，老是要躲着

它，直仿佛这是一只含怒相向的眼睛似的。每天夜里，他都是睡一会儿醒一会儿，屡次起来看天亮了没有，巴不得马上东方拂晓；家中的一切事情，也都撒手不管，让裴斯匿夫先生去料理分派，连安排每天的那儿顿饭都包括在内。那个至善至贤的人认为，这位孝子正需要安慰，饫甘餍肥，对他也许会有无穷的益处，因此就尽量利用这些机会，在这个郁郁寡欢的时期，让他们真可以说是口餍珍馐；每天晚上那顿饭，都有夹肝、炖腰子、蛎黄之类比较清淡的食物；对着这些珍馐美味，还有那三杯两盏的热五味酒，裴斯匿夫先生就发表了许多关于道德的妙论，给人无穷精神上的安慰，让一个异教徒听了，都可以被他感化过来，要是对英国语言还不十分精通的，那就更甭提了。

在治丧期间纵口腹之欲的，也不光是裴斯匿夫先生一个人。原来甘泼太太很挑肥拣瘦，连羊肉了儿都认为不堪下咽。对于喝呢，也是十分讲究，什么时候喝什么，都有一定之规；吃午前便餐得来一品脱不苦的黑啤酒，吃午餐呢又得来一品脱，在午餐与午后茶点之间，还得再来半品脱，算是一种补神益气的饮料，到了吃晚餐的时候，就得喝一品脱那种四方驰名，让人玉山倾倒的麦酒，或者说真正老布来东“提魄酒”[①]；且不提炉架上本来就搁着一瓶酒，她那两位懂礼貌的雇主儿唯恐简慢不恭，还随时都许请她再喝点什么酒来提神醒脑。黄壤先生手底下那些人也是如此，都必须借酒浇愁，就象要淹死那年正青春的小猫儿[②]一

① 布来东(Brighton)是英国南部苏塞克斯郡(Sussex)沿海的城市。“提魄酒”(tipper)是一种麦酒，以最初的酿造者的名字得名。

② 比较英国儿歌：“这是个多么淘气的孩子，偏要把一只小猫儿给淹死，明知它从来没什么害处，别的不会，就会弄死耗子。”英国人认为猫有九条命，诗人葛雷(Thomas Gray，1716—1771)曾于《挽爱猫》一诗中说其爱猫落入金鱼缸中，于淹死前浮起八次。

样；因此就总是还没开始做什么事，就先把自己弄得烂醉如泥，唯恐悲从中来，难以排遣。简断捷说，那个很奇怪的一礼拜就是把一出戏连台接演，每天都苦中求乐，无日不悲处寻欢，除了可怜的褚飞以外，来到了安敦尼·瞿述伟坟墓的阴影之内的人，也没一个不象食尸鬼那样打牙祭的。

出殡的日子终于来到，得虔心诚意地举行那个隆重的典礼了。黄壤先生迎着亮儿把一杯浓浓的黑啤酒举在眼前，又用闲着的那只手拿着金表，身子靠着小玻璃办公室的书桌，正跟甘泼太太谈话呢；街门口站着两个雇来的哭丧人，即便还不算十二分愁眉苦脸，拿干着这么一档子发财买卖的人来说，也就不应该再苛求了；黄壤先生的全班人马，不是在大门里，就是在大门外值班；羽毛迎风飘摆，马儿直打响鼻，丝绸和天鹅绒也在空中招展；简单一句话，正如黄壤先生用加强了的语气所说的，"金钱办得到的事，哪样儿都办到了。"

"还有什么东西能比金钱更神通广大呢，甘泼太太？"杠房老板把杯中的酒一饮而尽，一边咂嘴，一边感叹着说。

"世界上的什么东西也不能啊，先生。"

"世界上的什么东西也不能啊，"黄壤先生照说了一遍。"你说得很对，甘泼太太。家里死了个人，甘泼太太，为什么倒比生了个人，"说到这里，就又把酒满上，"花钱花得多呢？喂，这倒不离你的本行；你应当知道哇。这到底又是怎么一笔账呢？"

"也许是因为开杠房的比当看护的爱敲竹杠吧，先生，"甘泼太太一边嘿嘿地笑着说，一边用双手把她那身新黑衣服摩挲平了。

"哈！哈！"黄壤先生笑着说。"今儿个早上你吃点心可是让人家破钞呢，甘泼太太。"多亏对面挂着个刮脸用的小镜子，他才

发现自己正眉开眼笑，于是就岸然正色，又变得满面忧容。

“谢谢您的口角春风，先生；我早上吃点心呀，已经不定有多少回都没自个儿破钞啦；将来还不定有多少回我希望都也可以照样儿来吧，”随着说，甘泼太太就请了个安，算是赔礼道歉。

“皇天不负苦心人，”黄壤先生回答说。“你说得不对，甘泼太太；我告诉你这是什么缘故吧。这是因为，多破点儿钞，找一家顶高明的杠房，大张旗鼓，把事情办得轰轰烈烈的，那倒真能把碎了的心再给弄整了，真能给受了伤的灵魂上止痛药呢。家里死了人，心碎了是需要修补，灵魂受了伤是需要止痛的；生了个人可就不然喽。今天就请你瞧瞧这位先生吧；请你瞧瞧他吧。”

“一位手头慷慨的先生嘛！”甘泼太太兴头十足地喊道。

“不是；不是，”杠房老板说；“要论他平日的为人，倒绝不是一位手头慷慨的先生。这你可错看了人喽——我说的是一位有苦于衷的先生，一位骨肉情深的先生；他倒很明白，要想解除痛苦，要想证明他是多么敬爱去世的先人，那倒可以靠金钱来显神通呢。这能给他，”黄壤先生把表链慢慢地左抡右转，每说完一样，都恰好转完一个圆圈儿；“这能给他一辆车套上四匹马；这能给他弄来天鹅绒的马饰，身穿呢大衣、足登马靴的马夫，染成黑色的鸵鸟羽毛；这能让他要多少人送殡有多少，一个个身上穿着顶款式的丧服，手里打着黄铜包头的执事；这能给他一个漂亮的坟墓，甚至于能在西敏寺大礼拜堂① 里给他弄个地盘，要是他肯在这方面下本钱的话。哎哟！既然能买来这一类的东西，咱们可别再说什么黄金是废物喽，甘泼太太。”

① 西敏寺大礼拜堂（Westminster Abbey）是英国著名人物国葬之处。

“可是呀，世界上有您这样的人来把这些东西卖给人家赁给人家，先生，”甘泼太太说，“那又多让人谢天谢地哪！”

“是啊，甘泼太太，你说得很对，”杠房老板回答说。“我们这一行倒是应当受人尊敬的。我们是偷偷儿做好事，在我们开的小小的账单上，这倒连提也不好意思提呢。区区不才，”黄壤先生喊道，“单凭那四匹长尾巴的奔腾跳跃的马，给人家套在车上，至少得要十镑十先令的代价，就也许已经功德无量，不定让同胞们得到了多大的安慰呢！”

甘泼太太要用一句合式的话来答复，刚一张嘴，话头儿就被人打断，因为黄壤先生的一位帮手——其实就是那个主要哭丧人——正好就在这时候露面了，一瞧原来是个大胖子，身上穿的背心跟两条腿关系那么亲密，简直跟世人心目中的“雅观”有点格格不入；说到五官生相，有个特点就是长着个酒糟鼻子，而且还一脸的疙瘩。当初这人倒也是鲜花儿嫩柳，因为老在丧事人家有“油水”的空气里面开花放香，一贫结子儿，可就未免色断香消了。

“嗯，塔客，”黄壤先生说，“底下什么都预备好了吗？”

“赛过一个顶漂亮的展览会，先生，”塔客回答说。“那些马哪天我也没见过它们这么精神抖擞，气概轩昂；还老爱把头那么往上一扬，你瞧，好象知道头上插着的羽毛值多少钱似的。一，二，三，四，”塔客先生数着数儿，把四件黑外套一件一件都搭在右胳膊上。

“汤姆把糕点跟酒送来了吗？”黄壤先生问。

“送来了，一叫就进来，先生，”塔客说。

“那么着，”黄壤先生一边回答，一边把表收起来，往那个刮脸用的小镜子里扫了一眼，怕脸上的表情有不对头的地方，“我

觉得咱们就可以把事情办起来了。把那些拿纸包着的手套儿给我，塔客。嗐，他是个多么了不起的人！嗐，塔客，塔客，他是个多么了不起的人！”

在执行丧仪方面，塔客先生是经验最宏富的，当个哑剧演员，也准能出色惊人，因此就只是给甘泼太太递了个眼神，丝毫没搅扰脸上那股严肃劲儿，跟着他的主人走进了隔壁那间屋子。

有一桩事是毫无通融余地，跟黄壤先生那行人的处世之才也分不开的，那就是让人瞧着别象是跟那位医生认识；其实呢，他们俩是紧街近邻，往往还就象这回这样在一块儿共事。如今走上前来给他戴那副黑小羊皮手套儿，倒好象是从来跟他没有一面之缘；在医生那方面呢，那么咫尺天涯，漠然无所感觉，也好象是总办丧仪的这种人他倒是听人家谈起过，在书上看到过，他们的铺子他也曾经从它门前路过，可是在今天以前根本就跟哪一个也没叙过寒温。

“手套儿，啊？”大夫说。“裴斯匿夫先生，您戴了我再戴吧。”

“没这个道理，”裴斯匿夫先生答声儿说。

“费心费心，”大夫拿过一副手套儿来。“嗯，先生，刚才我正要说，我是一点半钟左右让人叫起来去瞧病的。糕点跟酒，啊？是红葡萄酒吧？谢谢您。”

裴斯匿夫先生也来喝了点儿。

“我是夜里一点半钟左右，先生，”大夫接着碴儿说，“让人叫起来到那家去瞧病的。刚听见有人拉了下夜里用的门铃，我就下床了，把窗户往上一推，把脑袋探到窗户外面。外套，啊？别系得太紧。行了！”

裴斯匿夫先生也遵礼成服，披上了这样一件外套之后，大夫就又接着碴儿说：

"把脑袋探到窗户外面。帽子，啊？我的好朋友，这不是我那顶。裴斯匿夫先生，对不起，咱们许是无意之中把帽子两下对换了吧。谢谢您。嗯，先生，刚才我正要告诉您——"

"咱们早就准备好了，"黄壤低着声音打了个岔。

"准备好了，啊？"大夫说。"好极了。裴斯匿夫先生，等上了车我再抓个空儿把这给讲完了吧。这倒是一桩新鲜事呢。准备好了，啊？下不了雨吧，我希望？"

"天气很不坏，先生，"黄壤答声儿说。

"我本来还怕地下精湿烂滑的不好走呢，"大夫说；"因为我的风雨表昨天水银往下落来着。运气这么好，咱们倒真可以给自己道喜呢。"这时候一瞧见约那斯先生和褚飞就要走出门口儿，他可就拿一块小白手绢儿把脸捂着，好象忽然间痛断肝肠似的，跟裴斯匿夫先生并着肩膀往下走了。

黄壤先生和他的伙计们，谈起了所布置的漂亮场面，也并无溢美之词。这才真是富丽堂皇呢。尤其是套在丧车上的四匹马，全都踢跳腾跃，显露出它们的逸态雄姿，好象是知道有个人已经死了，正在耀武扬威。"他们驯服我们，驾驭我们，骑我们；虐待我们，糟践我们，为了让自己开心把我们弄残废了——可是他们早晚得死；哈哈！他们早晚得死！"

安敦尼·瞿述伟的殡仪，就这样在狭窄的街道与城里曲折的道路上走过去。约那斯先生在马车里不时往窗户外面偷偷儿扫一眼，想瞧瞧那看出殡的是怎样越来越人山人海；黄壤先生一边往前走，一边又得意又冷静地听那啧啧称叹之声；大夫悄声儿对裴斯匿夫先生讲他的故事，离它的结尾也绝不象是比原先稍微近了点儿；可怜的老褚飞在一个旮旯儿里抽抽搭搭地哭着，也没人理睬。这也都怨他刚参加典礼，就一点不懂规矩，把手绢儿

搁在帽子里，还拿手指骨节擦眼泪，让黄壤先生大为愤慨。正如黄壤先生早就亲口说出来的，他闹得太不成话了，简直就不配参加这个典礼；根本就别让他在那儿才对呢。

话虽如此，他可还是在那儿；葬礼在教堂义地里举行，他也还是在场，一举一动都不比刚才象样，还得靠在塔客身上才不至于摔倒。那位先生很不客气地告诉他说，他也就只配走着送殡，别再巴高望上了。可是褚飞倒并没听见，上帝保佑他吧！在他的心中余音袅袅的，只有一个音容渺然的人生前所说的话，除此以外，他又听得见什么呢？

"我很爱他，"事情都办完了以后，那个老头子就颓然倒在那个坟墓上，喊道，"他待我好着呢。哎哟，我那亲爱的老朋友老主人！"

"喂，喂，褚飞先生，"大夫说，"这可不行；这是粘土啊，褚飞先生。你可别这么着，真的。"

"即便办的是一档子顶平常的事，褚飞先生也就是一个杠夫，诸位先生，"黄壤一边象恳求似的往大家脸上扫了一眼，一边帮着大家把他搀扶起来，"这么胡闹也都算是到了家了啊。"

"你得当个男子汉，褚飞先生，"裴斯匿夫说。

"你得当个斯文人，褚飞先生，"黄壤说。

"不说瞎话，我的好朋友，"大夫移步向前，走到那个老头子身旁，正颜厉色，用责备的口气嘟嘟囔囔地说，"这比意志薄弱还要坏呢。这是很不好、很自私、很不对的，褚飞先生。你应当学别人的榜样啊，我的好先生。你忘了你跟咱们那位去世的朋友非亲非眷，而且他还有个顶亲顶近的亲人呢，褚飞先生。"

"是，他的亲生儿子嘛！"那个老头子特别激昂慷慨地把两手一合，喊道。"他的亲生——亲生——独养儿子嘛！"

“他脑子有毛病，你知道啦！”约那斯说，脸色变得象白蜡似的。“他说什么你们也别在意。他这样的人是难保不满嘴胡唚的。可是你们谁也别在意。我就不把它放在心上嘛。我父亲托我照应他来着，别管他说出什么话，做出什么事来，我也不能有违父命啊。我倒要好好招呼着他呢。”

约那斯先生一给他的厚德宽宏提出了这个新证据，那些送殡的（包括黄壤先生和他那些朝欢暮乐的伙计）就哄然发出一片赞美之声。不过褚飞倒并没再拿烈火去炼这块真金。他没再说一句话，大家把他一个人撂在那儿，没多大工夫，就连走带爬回到了马车停着的地方。

上文已经说过，这位老司账的举止行动一引起大家的注意，约那斯先生脸色就变得象白蜡似的；话虽如此，他的神色不定却只是一时一霎的事，很快就恢复过来了。不过，在那一天里头，他神情态度的变化倒也不止于此。裴斯匿夫先生那双好奇的眼睛早就注意到，刚把灵柩送出大门，他就开始好转；殡葬的仪式一进行下去，他就渐渐地，一点一点地，恢复了原先的状态，原先的模样儿，原先的神气，原先言谈举止方面的种种美点，在一切方面，都又变成那个招人喜爱的故我了。如今既然坐着马车回家，尤其是到家之后又发现窗户都敞着，把阳光和空气放进来，新近出的事情丝毫不留痕迹，也就可以完全相信，约那斯已经又是一礼拜前他所认识的那个约那斯，不是这一礼拜里的那个约那斯，因此就自动放弃新近获得的权柄，绝没有丝毫恋栈之心，功成身退，马上就去原旧当一位和蔼谦恭的客人。

甘泼太太回到了鸟把式家里，当天夜里就又被人敲门叫起来，去给一对双生子收生。黄壤先生快快活活地跟一家骨肉同进午餐，并且谑浪笑傲地在俱乐部里消磨了一个晚上，那辆丧车

在一家喧哗吵嚷的酒店门前停了老半天，然后就回奔车房，车顶上是十二位红鼻子伙计，每人都抓住了一个弄脏了的木头橛儿，出殡时上面安着一簇簇迎风飘荡的羽毛，如今都已经摘下来搁在车里面了；种种表示悲哀的装饰品，都仔仔细细藏在衣柜里，要等下回有人赁才再拿出来；那些性如烈火的骏马，都已经吃了一剂清凉散，安安静静地在马房里待着了；那位大夫到人家家里去喝喜酒，喝得欢天喜地，把那个永远是有头无尾的故事的“中段儿”也给忘记了。短短几个钟头以前的锦绣排场，也只有在杠房老板的账本儿上还留下了明显的痕迹，除此以外，哪儿又找得出有这一半儿容易辨认的雪泥鸿爪呢。

教堂义地里也是这样吗？连那个地方也不例外。栅栏门已经关闭了；那天夜里又黑又湿；在那停止生长的杂草与荨麻之间，雨老是无声地往下落。一个新的坟头儿，昨天夜里还没有呢，如今倒在那儿出现了。时间好象鼹鼠在地底下盗洞，已经又翻起了一堆土，让人可以凭此来辨认它的踪迹。除此以外，可就什么都没有了。

第二十章

情海波澜

“裴斯匿夫”约那斯说着，把帽子摘了下来，瞧瞧那个黑绉纱丧章是否还安然无恙；一见果然安然无恙，就又把帽子戴上，好象很自得自满似的；“你闺女出嫁你打算陪送她们什么呢？”

“我那亲爱的约那斯，”那位舐犊情深的父亲，脸上带着一副天真的笑容，大声嚷着说：“你这句话可问得太邪门儿了！”

“喂！别管是邪门儿还是正门儿。”约那斯回敬了一句，拿眼瞅着裴斯匿夫先生，好象并不特别垂青似的，“你爱回答就回答，不爱回答拉倒。两样儿由你挑吧。”

“哼！这个问题，我那亲爱的朋友，”裴斯匿夫先生很温柔地把手放在那位亲戚的磕膝盖上，“可未免太复杂，得从多方面来考虑呢。我陪送她们什么？啊？”

“喈！你到底陪送什么呢？”约那斯重复了一句。

“嘿！这个问题，”裴斯匿夫先生说，“自然多一半儿都得瞧她们挑的是什么样的姑爷喽，亲爱的年轻朋友。”

约那斯先生显然是很发讪，不知道怎么往下说好。这句话倒回答得很巧妙。好象是非常狡猾，可是出于天真的智慧还就是这样！

“我挑选起女婿来，”沉默了片刻之后，裴斯匿夫先生又接着

说，"标准可倒很高呢。请原谅我，亲爱的约那斯先生，"又非常受感动地这么找补上，"我可真得说都是你把我给惯坏了，让我的这个标准简直是想入非非，简直是异想天开，简直是用天上虹霓的颜色渲染出来的，假如你可以容许我这么说的话。"

"你这是怎么个意思？"约那斯呜呐呜呐地说，好象是更白眼相加了。

"其实呢，我那亲爱的朋友，"裴斯匿夫先生说，"也难怪你要问我这个。人心并非永远都是个王家造币厂，有获得专利权的机器来把金银铸成天下通行的钱币呀。有时候它打造出来的东西都是奇形怪状的，根本就不容易让人认出是钱币。可倒是成色十足的黄金呢。它至少是有这个优点的。的确是成色十足的黄金啊。"

"是吗？"约那斯哼哼唧唧地说，还很怀疑似的把头一摇。

"哎！"一谈到这个问题，裴斯匿夫先生就越说越兴奋，"当真是这样啊。跟你挑明了说，约那斯先生，不定哪天，谁挑女婿要是挑上了个象你这种秉性的人，那可就只有这样独具只眼的岳父大人才配有这样的好女婿呢，我要是也能给两个女儿物色到这样的姑爷，那就一定要把自己摆在一边儿，可着家当给她们置嫁妆，一文钱也不能少花。"

这倒是把话说得很重，而且还真是诚于中形于外呢。可是，裴斯匿夫先生既然是个那样的人，关于约那斯先生的一切，他眼见耳闻的也已经够多了，谈到这样一个题目，谁又能怪他这么情词慷慨，这么出乎至诚？就连那老于世故的杠房老板的那张嘴，谈起了这人也都象沾上了蜜似的，老是那么拉不断扯不断啊！

约那斯先生一语不发，默默如有所思地瞧着道旁的景色。原来他俩都是坐在驿车顶上尽后边的地方，正要到乡下去呢。他

是陪裴斯匿夫先生回家，要在经过了近来的忧患之后改变改变空气与环境，过几天再回伦敦。

“好啦，”最后他又心直口快，很迷人地说，“比方你真找着了个象我这样的女婿，那又该怎么样呢？”

裴斯匿夫先生先是拿眼瞅着他，说不出地那么诧异，然后就渐渐换了一种神情，又好象是色舞眉飞，又好象是垂头丧气，说道：

“那我可就很知道他该当谁的丈夫喽。”

“谁的丈夫呢？”约那斯又干又倔地问道。

“我大女儿的呗，约那斯先生。”裴斯匿夫回答说，两只眼睛渐渐地潮湿了。“我的宝贝儿持扇的——我的拐棍儿，我的头陀袋①，我的无价之宝，约那斯先生。真叫人难以割舍，可是这是必不可免的事呀！我是早晚得把她聘出去的。这我知道，我那亲爱的朋友。我已经准备好了。”

“哎呀呀！据我想，你准备好了也不是一天两天了吧，”约那斯说。

“有好多人都想把她从我这儿抬走来着，”裴斯匿夫先生说。“一个个都失败了。‘我绝不肯以身许人，爸爸，’这是她说的话，‘除非我这颗心已经归了人家了。’近来她真有点儿没往常高兴了，我不知道是什么缘故。”

约那斯先生又看了看道旁的景色，然后再拿眼去瞧车夫，然后再拿眼去瞧车顶上的行李，最后才往裴斯匿夫先生脸上瞧。

“我猜，早早晚晚的，你总得把那另一位也聘出去吧？”一跟

---

① 拐棍儿(staff)与头陀袋(scrip)皆进香客所用之物，在文学作品(例如乔叟的《坎特伯雷故事集》)中二词常连用，在宗谱纹章中，二者亦常合并起来。

那位先生对了眼光，就又说了这么一句。

“也许吧，”那位老爷子说。“等够了岁数儿，我那个傻啦呱唧的小鸟儿就该不这么野调无腔的了，那时候再把它搁在鸟笼里也还不迟呢。可是持扇，约那斯先生，持扇——”

“噢，那是呀！”约那斯急忙把嘴插进来。“她早就够了岁数儿，一点儿也不野调无腔了。这是谁都很相信的。可是我问的话你没答复呀。当然喽，并不是非回答不可，你知道啦，不愿意回答就甭回答呗。最好是由你自己来决定喽。”

这篇话说得有点丧声嚎气的，好象迎头下了个警告，提醒裴斯匿夫先生，他这位亲爱的朋友是不容开玩笑，或是敷衍搪塞的，不干脆响亮地答复他，就得声明问到了这样的问题还就难以答复。正这儿左右为难，忽然想起了老安敦尼于濒危之际的一番箴规，于是就拿定主意要一语到题，告诉约那斯先生说（而且还长篇大论地讲，这么推诚相告，也正可以证明他是多么深情惓惓，待以心腹），要是他刚才提出来的那种情形，也就是说，万一有个象他那样的人向他女儿求婚，他就要把一笔四千镑的财产送给她当妆奁。

“为了这个，我自己可真得勒紧裤带省吃俭用呢。”那位慈爱的父亲说；“可是这是我的应尽之责呀，我的良心也会给我点报酬的。至于我自己，良心就是我的银行。我已经在那儿稍微投了点儿资，只是稍微投了点儿资，约那斯先生，可是我倒把它看成了一个宝库呢，我敢跟你说句保险的话。”

关于这个问题，这位好人的敌人准得分成两派。有一派准得肆无忌惮地说，假如裴斯匿夫先生的良心是他的银行，他在那儿开了个往来户头的话，他所透支的数目，必是已经让世界上的人用什么法子也算不清楚了。另一派准得主张，这只是一种虚

假的形式，一个完全空白的账簿，要不就是上起账来只是用一种很特别的隐墨水，不知何年何月才能显露出笔迹来呢；而且他也根本就没上过一回账。

“我可真得勒紧裤带省吃俭用呢，我那亲爱的朋友。”裴斯匿夫先生又说了一遍；“可是天意——你也许可以容我说是一种特别的天意吧——已经让我一生的努力有了很好的收获，我是管保可以牺牲自己的。”

这可引起了一个哲学上的问题。裴斯匿夫先生到底有没有什么理由，可以说他的种种事业是受了上天特别的眷佑与奖励呢？他一辈子都是在窄胡同背旮旯儿里走来走去，一手拿着钩子，一手拿着拐棒[1]，横耧竖耙，把种种值钱的零七八碎儿都弄到了自己钱口袋里。你要知道，麻雀从空中掉下来，其中都有个特别的天意[2]，由此以观（裴斯匿夫先生也许就要这样推论），用石头、棍子之类的东西来打麻雀，所以一发而中，其中就必是也有个特别的天意。裴斯匿夫先生的钩子，或者说拐棒，既然百发百中，没一回不正打在麻雀头上，让它从空中掉下来，结果就许让这位先生自以为是领有逮麻雀的特别许可证，一生搜罗了无数雀鸟，也都是蒙上天特赐以合法的所有权。大家都一定很清楚，世界上有许多事业，别管是国家的还是个人的——可尤其是前者的——都被认为是上天特意让它获得光荣美满的结果的，要不是根据这种推理方法，又怎么能自圆其说呢？既然有例在先，裴斯匿夫先生的那句话倒也很象是言之有理，你不妨就容许他这么说，他说出这话来也绝不是妄自尊大、盛气凌人，而是出于强

---

① 英文有“by hook or by crook”（用钩子或用拐棒）一语，意谓“不计曲直”，“不择手段”。

② 用莎士比亚悲剧《哈姆雷特》第5幕第2场中语。

烈的信心与伟大的智慧，你怎么赞美他也不算过分呢。①

为了这种性质的理论呕心绞脑，约那斯先生却不太习惯，对于这个问题，因此就并没表示意见。听了那位伙伴所作的声明，也并没说一声好、一声不好或是无所谓。至少有一刻钟的工夫，他都老是这么默默无言，在这一刻钟里头，他始终都好象是要把世人所知的每一个数学法则都应用在某一个数目上；把它加了又减，减了又加，用乘法乘过之后，又用长短除法来除；还用正比例、反比例、换算法、实算、单利、复利等等算法把它算来算去。费了半天心血，结果看来倒也很满意，及至他又打破沉默，就好象是居然已经水落石出，用不着再有丝毫忧虑了。

"喂，老裴斯匿夫！"走完了那一站，他就嘻嘻哈哈地这么称呼那位先生，拿手往他背脊上一拍；"咱们喝点儿什么吧！"

"那好极啦，"裴斯匿夫先生说。

"咱们请请赶车的吧，"约那斯喊道。

"要是你认为这对那家伙没什么害处，也不至于让他不安分知足，那我当然赞成啦，"裴斯匿夫先生迟迟顿顿地说。

约那斯听了这话只是哈哈一笑，马上从车顶上爬下来，在大路上跳了那么一种笨手笨脚的舞。跟着就进了酒店，撒开了那么一路叫酒喝，让裴斯匿夫先生都有点疑心他是半疯儿。车等了半天不能再等了，约那斯这才让他们完全放下心来，说道：

"我已经作了不止一个礼拜的东，什么应时的好菜也都请你吃过。今儿个可得你候账了，裴斯匿夫。"这也并不是开玩笑，象裴斯匿夫先生最初所猜想的那样；因为他不再闹客套，马上就跑

① 最轻信的读者恐怕都不会相信，裴斯匿夫先生的这种理论，还曾经有人认为是作者自己的而加以攻击呢！！——原注

出去上车，把他那位受尊敬的被害者撂在那里，让他去跟店家算账。

可是裴斯匿夫先生是个最能逆来顺受的人，何况约那斯先生又是他的朋友。不但如此，他对那位先生的关怀，咱们都知道，还纯粹是由于重视其人，了解他的优美性格。他笑容满面地跑出了那家酒店，甚至于不惜把这出戏重演一遍，下一次进酒店，又是他作东道请喝酒，不过场面没头一回阔罢了。约那斯先生那么兴致勃勃，如醉如狂（跟他平时的性格好象不太一致），绝不是用这种手段压得下去的；在到家以前的那段路上，还那么飘飘欲仙——也许可以说倚疯撒邪——裴斯匿夫先生要想别瞠乎其后，倒也不太容易呢。

家里的人并没想到他们来。哎，这谁想得到呢！在伦敦的时候，裴斯匿夫先生就提议给两位姑娘一个冷不防来着，还说绝不预先跟她们通一个字的消息，好让他和约那斯先生可以出其不意，攻其不备，瞧瞧她们正在家里干些什么，因为她们明明是以为亲爱的爸爸远在许许多多英里地以外呢。既然是用这种手段去开个玩笑，结果就并没有人在路标那儿接他们，不过那也无关紧要，因为他们是坐白天的驿车来的，而且裴斯匿夫先生就带着一个手提绒毡包，约那斯先生就带着一个旅行皮包。两个人提着旅行皮包，把绒毡包搁在那上面，立刻就顺着篱路往前走——这时候裴斯匿夫先生已经是用脚尖来走路了，好象怕那两个傻孩子，凭她们的那点孝心，隔着两英里来地就会感觉到爸爸快要到家似的。

这是春天一个很可爱的晚上；在那静悄悄的黄昏时分，大自然到处都显着十分美丽，十分安宁。本来日暖风和，天一快黑，可就渐渐凉起来，远处的景物色彩越来越柔和，村舍顶上还望得

见那袅袅的炊烟。树木刚发出嫩芽，长出叶子，把一千种可爱的气味散布到四面八方；杜鹃鸟叫了一整天，这会儿才寂静无声；晚风一吹，就飘来了新翻起来的泥土的清香——世界上的头一个劳动者①，在他的花园凋零之后，头一回呼吸到的能给他一点希望的东西，一定也就是这个吧。这是大多数人都要怀抱着良好的决心，并且为了光阴虚度而悲叹的时候；眼瞧着暝色四合，大多数人也都要想起那必然会笼罩一切人的黑夜，和那个不会再有什么明天的明天。

"怪闷得慌的，"约那斯往四外一看说。"简直让人忧郁得发疯。"

"过不了多大工夫，就可以来到有灯光有火炉的地方了，"裴斯匿夫先生说。

"等到了那儿，也就真该没灯光跟火炉不行了，"约那斯说。"你他妈的怎么不说话啊？你心里想什么呢？"

"实对你说，约那斯先生，"裴斯匿夫先生非常庄严肃穆地说。"刚才我心里净想着咱们那位已故的好朋友，你那位已经去世的父亲了。"

约那斯先生马上把手里提着的东西撂下来，打了个吓唬人的手势，说道：

"别再提这个了，裴斯匿夫！"

裴斯匿夫先生摸不清是叫他别再提这个碴儿，还是别再提着那个旅行皮包，瞪着眼看他那位朋友，那种诧异的神气倒绝不是做作出来的。

"别再提这个了，我说！"约那斯恶狠狠地喊道。"听见没有？

---

① 指人类的祖先亚当。

别再提这个了，从今往后永远也别再提了。再提可于你没好处，我警告你！”

“这完全是一时之错，”裴斯匿夫先生惊慌失色，替自己分辩说，“可我倒是不能不承认自己太糊涂了。我应当知道这也许会触动人的伤心啊。”

“别跟我说什么伤心不伤心了，”约那斯拿袖口擦脑门子，“我才不能让你来跟我逞威风呢，因为我就是不爱跟死鬼打交道。”

裴斯匿夫先生刚说出了一句“逞威风，约那斯先生！”那个年轻人，脸上带着阴暗的表情，就又把他的话头儿打断了：

“你听着！”他说。“这我可不答应。我劝你别再翻尸倒骨了，不但跟我别再提这个，跟谁也别再提了。你也不比别人傻，只要别诚心装糊涂，还不该一点就透吗？我也不必再多说喽。快来吧！”

说罢，他就把那件行李本来由他提着的那部分又提起来，慌慌张张往前走了个飞快，让提着那一头的裴斯匿夫先生发现自己简直是被人拽着往前走，非常不方便，也非常不雅观，胫骨受了那挺硬的皮子和铁箍最无情的磕碰，把那层被想入非非的先生们唤作“树皮”① 的东西都弄得七损八伤了。话虽如此，没过几分钟，约那斯先生可就把脚步放慢了些，让他的伙伴可以跟得上他，两人提着的皮包，也恢复了还算不偏不歪的位置。

很明显的是，他已经后悔刚才大发脾气，唯恐把裴斯匿夫先生真给得罪了；那位先生只要往约那斯先生那边瞟一眼，就发现约那斯先生也正在拿眼瞟他呢，给他又添了几分忸怩不安。不过

① 原文“bark”在英国俗语中亦作“皮肤”解。

这倒是一会儿就过去了，因为不大工夫约那斯先生就吹开了口哨，裴斯匿夫先生得到他那位朋友的启示，紧跟着就也有腔有韵地哼哼起一个曲调来。

"这就快到了吧？"两人一吹一唱，过了会子，约那斯又说了这么一句。

"没多远了，亲爱的朋友，"裴斯匿夫先生说。

"你猜，她们都该在那儿干什么呢？"约那斯问。

"那可谁也说不上来，"裴斯匿夫先生喊道。"晕头搭脑的贪玩儿的孩子哟！没准儿还许不在家呢。我本来正要——嘻！嘻！嘻！——我本来正要提议打后边儿进去呢，"裴斯匿夫先生说，"好给她们个措手不及，象头顶儿上打了个焦雷似的，约那斯先生。"

约那斯和裴斯匿夫先生带着手提绒毡包和旅行皮包，两个人和两件行李有多种多样的特性，到底拿哪一点来说可以比作一个焦雷，那也许是谁也难以断言的。约那斯先生既然对这个提议表示赞成，他们可就偷偷进了后院，轻手蹑脚地往厨房窗户那边走，只见屋内的烛光正跟炉中的火光搀混起来，从窗户里照到那越来越黑暗的夜色之上。

裴斯匿夫先生有这样的孩子，也真是太福气了。两个孩子至少有一个是得让人羡慕那位爸爸的福气的。厨房的火炉前面，搁着一张象风堆的雪那样白① 的小桌子，敏事慎言的持扇——那位溺爱女儿的父亲的拐杖、头陀袋、无价之宝——正坐在那儿算账呢！请看，那个干净利落的姑娘，手里拿着笔，眼望着天花

---

① 本英国文人约翰·李雷（John Lyly，1554—1606）语。莎士比亚的《冬天的故事》第4幕第4场奥图利克斯所唱的歌，亦以"象风堆的雪那样白"来形容细麻布。

板，露出了精打细算的神气，身旁搁着个小筐子，里面搁着一串钥匙，正在那儿核对居家过日子的用度呢！从熨斗、盘子盖儿和长柄炭炉上，从水壶水罐儿、黄铜家丁[①]的表面，还有那刷了黑铅的炉子上，都一闪一闪地发出了灿烂的光辉，好象冲她眨巴眼，表示赞美似的。就连晃晃悠悠地挂在房梁上的那些葱头，都象小天使似的那么脸泛红霞，发光放亮。这些植物的影响，已经有几分渗到了裴斯匿夫先生灵魂的深处。他有泪无声地哭起来了。

这可只是一会儿的工夫，事实上，他还极力去掩饰，唯恐他那位朋友瞧见，把那块小手绢儿使用得颇有点煞费苦心——他才不肯让人知道他的弱点呢。

"怪可爱的，"他念念叨叨地说，"真让一个当父亲的人觉得怪可爱的！我那亲爱的女孩子哟！咱们是不是要让她知道咱们来了呢，约那斯先生？"

"哼，我猜，你不会是打算在马号或是车房里过一晚上吧。"他答声儿说。

"真个的啦，招待你这样的客人，还能这么简慢不恭吗，我的朋友？"裴斯匿夫先生贼道，把那位朋友的手使劲儿捏了一下。然后就长吁了一口气，拿手把窗户轻轻一敲，就用极洪亮又极柔和的嗓音贼了一声：

"噗！"[②]

持扇撂下了笔，提着小尖嗓儿贼叫了一声。可是天真烂漫的人总是胆大气粗的，至少是应该这样。他们俩把门推开了，就是

---

① 黄铜家丁(footman)：火炉前面的金属架，置水壶等物于其上的。

② 原文"boh!"是小孩吓人声。

在这个受到严峻考验的时刻，那位勇敢的姑娘也还是方寸不乱，用很沉稳的话声喊道，“这是谁啊？到这儿干什么来了？快说！要不然我可叫爸爸去了。”

裴斯匿夫先生伸出了两只胳膊。她登时认出是谁了，纵身一跳，就跳到了慈父的怀中。

“咱们太粗心了，约那斯先生，真是太粗心了，”裴斯匿夫说着拿手去摩挲女儿的头发。“我的心肝儿肉，你瞧见了吗，我并不是一个人回来的！”

她才没瞧见呢。一直到这会儿，除了她父亲以外，她都什么也没瞧见。可是，这会儿她倒瞧见约那斯先生了；一边表示欢迎，一边又不由得霞红涨脸，把头一低。

“可是持杯在哪儿呢？”裴斯匿夫问这句话，并没有责备她的意思，而是于温和的口气中，略带一点淡淡的忧愁。她在楼上客厅里躺在卧椅上看书呢。嘻！琐碎的家务是不会让她感觉兴趣的。“可还是把她叫下来吧，”裴斯匿夫说，表现出一种心平气和，听天由命的态度。“把她叫下来吧，我的宝贝儿。”

她果然一叫就来，满脸红涨，因为在沙发上躺着，衣服也弄乱了；可倒并没有因此就变得不那么可爱。没有，绝对没有。要说呢，只是反倒显着更可爱了。

“哎哟，我的老天爷！”那个聪明乖巧的姑娘，在亲过父亲的两个脸蛋儿，并且犯了爱玩耍的脾气，又额外给他的鼻子尖儿敬了个礼之后，就一扭身冲表兄喊道，“你在这儿呢，大老妖！嗯，谢天谢地，你倒还不至于要来跟我起多大的腻吧！”

“怎么着！你倒还象往常那么活泼，是不是？”约那斯说。“噢！你可真是个缺德鬼！”

“好啦，快滚蛋吧！”持杯回敬了一句，拿手把他推开。“我敢

说，要是得跟你多见几面，那我可就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好了。看老天爷的份儿上，你就快滚蛋吧！"

裴斯匿夫先生就在这地方插进来，请求约那斯先生立刻上楼；他也居然马上开步走，算是没让这位小姐白念她的驱魔咒。可是，虽然搀着美丽的持扇，他也还是不由得要回头看那位二小姐，趁着四个人一同上楼进客厅的工夫，还又跟她互相说了些这种打牙涮嘴儿的话；一进客厅就发现——因为天缘凑巧，两位小姐这天晚上吃点心比平时稍晚——底下人正往桌上摆茶盘呢。

贫掐先生没在家，只有他们四个人在一起吃茶点，倒觉得非常舒服，很有谈兴，约那斯坐在两位姐妹之间，用他那独擅胜场的手段，还老是卖弄他的侠骨柔肠。茶点吃完，茶具也捡走了，裴斯匿夫先生就说，不多几个人这样欢聚一堂，也真让他恋恋不舍，无奈有些重要文件得在自己屋里阅读，只好失陪，过半个钟头再来。这样道了个歉，就退身出去，一边走着，还信口哼哼着一个曲调。持杯早就躲开了约那斯和她姐姐，一个人在窗户里面坐着，父亲走了还没五分钟，就忽然哈哈大笑，可倒总算是把笑声压住了一半儿，跳跳蹿蹿地往屋门那边跑。

"嘿！"约那斯喊道。"别走。"

"呦，不走可好！"持杯一边回答，一边回头看了一眼。"你是就怕我走，是不是，大老妖？"

"是呀，我是就怕你走，"约那斯说，"不说屈心话，是就怕你走。我想跟你说句话。"可是她还是离开了那间屋子，约那斯只好跑出去追，在过道里跟她揪成一团儿，让持扇小姐觉得太不象话，一会儿工夫就把她又带回来了。

"不说瞎话，持杯，"那位大小姐极言劝她说，"你可真让我纳闷儿！就是爱胡闹，我的好妹妹，那也得有个界限啊。"

"谢谢你，我的心肝儿肉，"持杯咕嘟着玫瑰色的小嘴儿说。"这东西给我这样的忠告我倒真感激呢。噢！别跟我捣乱，你这可怕的妖精，跟我捣乱可不行！"这个请求，正是约那斯先生使了个新招数给逼出来的；原来她正吁吁带喘，就被他按倒在沙发上了，让她坐在他的这一边，她姐姐持扇小姐还坐在他的那一边。

"喂，"约那斯搂着每一位小姐的纤腰说；"我的两只胳膊这可都不闲着了，是不是？"

"明儿个你的两只胳膊可准得有个青一块紫一块的，要是你还不撒手的话，"爱玩耍的持杯喊道。

"嗐！你掐我，"约那斯一滋牙说道，"我才一点儿也不在乎呢。"

"请你替我去掐他，持扇，"持杯说。"我恨谁也没恨这东西这么厉害，嘿嘿！"

"别价，别价，别这么说，"约那斯劝告她，"也别掐人，因为我想谈点儿正经的。我说啊！慈善表妹！"

"好吧！你想怎么着？"她严声厉色地回答说。

"我想平心静气地谈几句话，"约那斯说，"我想避免误会，你知道啦，把什么都跟大家说开了，省得闹个不欢而散。这也没什么不合式，没什么不妥当吧？"

姐妹二人谁也没说一句话。约那斯先生稍停了一会儿，觉得嗓子眼儿里干辣辣的，还咳嗽了一声。

"我要说的话她才不会相信呢，你说对不对，表妹？"说到这儿，约那斯就怯生生地把慈善小姐捏了一下。

"真个的，约那斯先生，这我可说不上来，除非你要说的话我已经听见了。这我怎么能知道！"

"嘿，你瞧，"约那斯说，"她这人老爱拿人打哈哈凑趣儿，我知道我的话她准得一听就乐，不乐也得装乐啊；这我话还没说就知道了。可是你倒可以告诉她我不是开玩笑，表妹；你说对不对？你是一定会承认你知道的，是不是？你是一定会很光明磊落的，我相信，"他又好说好劝地这么找补上一句。

一句回答也没有。他的喉咙似乎是越来越象火烧似的，越来越不容易控制了。

"你瞧，慈善表妹，"约那斯说，"除了你以外，根本就没人能告诉她，你们都住在伦敦城那个公寓里的时候，为了追求她我都费了多少手脚；谁心里也没你有数儿啊，你知道啦。除了你以外，根本就没人能告诉她，我是怎么拚命想法子跟你多见面，就为的是又可以跟她亲近，又让人瞧不出是有意；你说谁能告诉她这个呢？我老是跟你打听她，问她到哪儿去了，什么时候回来，还说她多么活泼什么什么的；这你都没忘记吧，表妹？我知道你是会去告诉她这个的，要是没早就告诉她了的话、而且——而且——我敢说必是早就告诉她了，因为我相信你是很光明磊落的，是不是？"

对方还是没说一句话。约那斯先生的右胳膊——大小姐是坐在他右边——也许会感觉到有个并非在它内部的东西正突突乱跳呢；除此以外，可就再没有什么东西能让他知道他这篇话产生过丝毫效果了。

"即便你是把话藏在心里，并没去告诉她，"约那斯接着碴儿说，"那也没多大关系，因为如今你可以当个忠实的见证人啊；我这话对不对？咱们俩一开头儿就是很好的朋友；你说是不是？当然喽，将来咱们俩也一定还可以很相好，所以我才当着你的面把话说出来，没有丝毫顾虑呢。慈悲表妹，我的话你都听见了吧。

一字一句都有她给对证呢——她非给对证不可。你肯要我当你的丈夫不肯？啊？"

他刚把慈善撒手，好让问这句话的时候可以产生出更好的效果，她就一跳跳起来，急忙跑回自己屋里去，一路之上，嘴里还发出了一连串的声音，那么粘牙倒齿，还前言不搭后语，也只有被人轻贱的女人恼羞成怒的时候才能办得到呢。

"让我走吧。让我追她去，"持杯拿手把他一推推开，还照着他那张直往前凑的脸给了他 —— 老实说吧 —— 不止一个响巴掌。

"不说出一个肯字不让走。你还没告诉我呢，你到底肯不肯要我？"

"不，不肯。一瞧你那相儿我就受不了。我都告诉过你一百回了。你是个大老妖。再说，我还向来都以为你是顶喜欢我姐姐呢。我们都是这个想法儿。"

"可那不是我的错儿呀，"约那斯说。

"是，是你的错儿；你知道是你的错儿。"

"谈恋爱用什么手段也不算不公道吧，"约那斯说。"她也许会以为我是顶喜欢她，可是你不至于啊。"

"我也是那样！"

"不能，你没那么糊涂。你才绝不会以为，有你在旁边儿，我倒顶喜欢的是她呢。"

"人的趣味是没法儿解释的，"持杯说，"至少我说这话是有口无心。我不知道我这话是什么意思。让我找她去吧。"

"说一声肯，就让你走。"

"假如勉强说一声肯，那也只能是为了一辈子都可以老恨你，老把你怄得冒火啊。"

“这就等于，”约那斯喊道，“开门见山地把话说出来了。买卖算是讲妥喽，表妹。咱们俩正是一对儿，要是世界上真有过谁跟谁正是一对儿的话。”

这篇风流慷慨的话，又继之以响成一片的亲嘴和打嘴巴的声音；那位容颜俊俏，可是已经头蓬发乱的持杯，于是也就一甩胳膊，跟她姐姐先后跑回自己屋里了。

裴斯匿夫先生也许是始终都在那儿听着——在他这么个有品行的人，这可似乎是绝不可能；也许是妙算通神，几几乎灵机一动就猜出了个中情由——在他这么个聪明睿智的人，这可就远比前者可能了；再不就是纯粹凭自己的好运气，什么时候该在什么地方，碰巧还恰好就在那个时候发现自己在那个地方——他这人既然是一辈子都有老天爷在上特别加以保护，这么说倒也许是很合情理呢。别管到底是怎么个因由儿，反正千真万真的是，就在姐儿俩都已经回屋的时候，他也在那间卧房门口出现了。两相比较，也真是令人惊叹。两位小姐那么火性大发，乱吵乱嚷；他倒那么神色自若，方寸不乱，那么态度冷静，心气平和，连头上的头发都一根也没动。

“孩子们！”裴斯匿夫先生先把门关上，拿背脊把它顶住，这才摊开了两手，很吃惊纳闷儿地说。“姑娘们！闺女们！这是怎么回事啊？”

“那个坏蛋，那个无义之人，那个丧良心的、不要脸的、顶可恨的流氓，他当着我的面跟慈悲求婚啦！”他的大女儿回答说。

“谁跟慈悲求婚了？”裴斯匿夫先生问。

“就是他。就是约那斯那个东西，就在楼底下呢。”

“约那斯跟慈悲求婚！”裴斯匿夫先生说。“哎，哎！真是的！”

"你就没别的话可说了吗？"慈善喊道。"我就该让人把我给逼疯了吗，爸爸？他跟慈悲求婚了，不是跟我求婚。"

"噢，呸！羞不羞！"裴斯匿夫先生绷着脸说。"噢，羞不羞！难道妹妹打了得胜鼓就该把姐姐气得这么出洋相吗，我的孩子？噢，这可实在是太可叹了！我心里很难受；瞧着你这样，可真是让我又诧异又伤心。慈悲，我的姑娘，请上帝保佑你吧！你得照看着她。嗐！嫉妒，嫉妒，你也太能在人心中兴波作浪了！"

用十分悲伤感叹的腔调对人心提出意见之后，裴斯匿夫先生就离开了那间屋子（可倒并没忘了把门带上），下楼走进了客厅，发现他所看中的那位好姑爷就在那儿呢，马上把他的两只手抓住了。

"约那斯！"裴斯匿夫先生喊道。"约那斯！我心里顶宝贵的愿望如今已经满足了！"

"好啦；这我听了很高兴，"约那斯说。"行了。我说啊！既然不是你顶喜欢的那个，你可得再掏出一千来，裴斯匿夫。非给凑成五千不可。把你的无价之宝给自己留着，花五千也不冤啊，你知道啦。这么着就算了事了，用不着牺牲什么心爱的东西，那才真是太便宜你了呢。"

他一边说一边呲着牙乐，让他种种别的动人之处也显着更说不出地那么动人，一时之间，连裴斯匿夫先生都再也沉不住气，直拿眼瞅着那个年轻人，好象又是惊奇又是赞叹，简直都目瞪口呆了。可是倒很快就恢复过来，正要转换话题，忽听门外有很慌速的脚步声音，只见汤姆·贫掐，兴奋得什么似的，一个箭步就跑进来了。

一瞧见屋里有个生人，显然是正跟裴斯匿夫先生密语私谈，汤姆就非常发窘，瞧脸上的神气，可倒还象是有非常重大的事情

要来报告，虽然来得鲁莽，也很值得原谅似的。

“贫掐先生，”裴斯匿夫先生说，“这可不太象话。你别怪我说，我觉得你的行为有点儿不象话，贫掐先生。”

“请您原谅，先生，”汤姆回答说，“我进来时候忘了打门了。”

“你还是求这位先生原谅吧，贫掐先生。”裴斯匿夫说。“我认识你，他不认识你——这是我徒弟，约那斯先生。”

未来的姑老爷冲他把头微微一点，并没积极表示不屑于搭理他，或是瞧不起他，只是用消极手段罢了——因为正赶上他心情很好嘛。

“对不起，先生，我可以跟您说句话吗？”汤姆说。“有点儿急事。”

“真得是天样大火样急的事，才能让人不怪你太莽撞呢，贫掐先生，”他的主人答声儿说。“让我先出去一会儿，亲爱的朋友。喂，先生，你这么毫无礼貌地闯进来，到底是为了什么呢？”

“对不起，先生，真对不起，”汤姆说，手里拿着帽子，跟那位恩人面对面站在过道儿里，“我知道这让人瞧着准得好象是很莽撞——”

“是好象很莽撞，贫掐先生。”

“是的，这我也明白，先生；可是这都是因为我见了他们觉得很奇怪，并且知道您见了他们也一定这样，急急忙忙跑回家来，跑得真是太快了，实在有点儿自己管不住自己，几几乎不知道自己是在那儿干什么。刚才我在教堂里，先生，弹风琴解闷儿来着，偶然往四外一瞧，原来有一位先生跟一位女士正站在过道儿里听呢。光线太黑，先生，怎么瞧也象是生人，我还以为我不认识呢，马上就不再弹了，跟他们说，请到琴台上来，或是找个坐位坐下好不好？不，他们说，不用了；可是倒谢谢我让他们听了半天音乐。

真个的，"汤姆红着脸说，"他们还说的是'美妙的音乐'呢！至少，那位女士是这么说的；我相信，这可真比怎么奉承我都更让我心里高兴，脸上有光彩呢。我——我——求您原谅，先生；"这时候他都已经颤作一团，帽子也第二回从手里掉在地下了；"可是我——我未免有点儿发慌，恐怕我说的话已经离题太远了。"

"你要是肯言归正传，汤玛斯，"裴斯匿夫先生脸上带着冰霜凛凛的神气说，"那我可就承情不过了。"

"是的，先生，"汤姆接过来说，"那当然喽。他们坐的轻便驿车还在教堂门口儿等着呢，先生，所以半道儿停车就是为了要来听风琴，他们说。跟着他们就又说——我意思是说她又说，'您是住在裴斯匿夫先生那儿吧，先生？'我说是住在那位先生府上，而且还不揣冒昧，先生，"汤姆接着说，举目往那位恩人脸上观看，"告诉他们说——就象我只要您允许就永远要说，也非说不可的那样——我在您跟前受恩深重，怎么表示我的感激之心也都还嫌太轻描淡写呢。"

"那可就太不对了，太不对了。"裴斯匿夫先生说。"慢慢儿来，别着急，贫掐先生。"

"谢谢您，先生，"汤姆喊道。"跟着他们就问我——我意思是说她问我——到裴斯匿夫先生那儿去，是不是有一条通马不通车的小路？"

裴斯匿夫先生忽然变得十分感觉兴趣。

"'可以不打青龙店那儿路过呢？'我一说是有那么条路，还说我倒很乐意给他们带路，他们就打发车顺着大路往前走，人跟着我从草地上穿过来。我把他们撂在转关挡子① 那儿，赶快跑

① 转关挡子(turnstile)：设于路口的一种栅门，牛马等不能过，但行人可转动腕木而过。

来告诉您他们来了，说话就到，先生，连——连一分钟都许用不了，我敢说，"汤姆又这么找补上，气都有点接不上来了。

"喂，"裴斯匿夫先生暗自沉吟地说，"这两人到底是谁呢！"

"哎哟，先生！"汤姆喊道，"这我一开头儿就打算告诉您来着，我还以为是已经告诉您了呢。我马上就认出他们——我意思是说，认出她是谁了。原来就是头年冬天病在青龙店里的那位先生；还有伺候他的那位年轻小姐。"

这些很简单的话，裴斯匿夫先生倒一听就神色俱变；汤姆见了这种情形，不由得上牙打下牙，吓得简直都站立不稳了。原来那位先生担心的是，刚跟那个老头子言归于好，就因为把约那斯弄到家里来，倒几几乎马上就又得失去他的欢心，要是把约那斯打发走，或是把他圈起来，或是四马攒蹄捆起来往地下煤库里一撂呢，那可就没个不把他给得罪苦了，难以覆水重收；何况家里又起了可怕的干戈，休想大事化小，小事化了，还象个和和睦睦的家庭。只见慈善正泼声浪气地在那儿大喊大叫，慈悲的精神错乱也到了极点，约那斯正在客厅里呢，马了·瞿述伟和受他保护的那位小姐倒都快走上门口的台阶儿了；闹得这么人仰马翻，要想遮饰过去，或是找个让人信得过的理由把它解释开，那才真是千难万难。种种的纠纷和错综复杂的麻烦事，他本来还指望靠时日、机缘、好运气和自己的巧机关把它撕掳开，如今倒忽然一下子堆在他这倒霉蛋头上，让这位掉在陷阱里的建筑家真是满心骇异，只管瞪着眼去瞅汤姆，汤姆也只管瞪着眼去瞅裴斯匿夫先生，即便让这两位手足无措的先生变成一双蛇发女妖[1]，也不会

---

[1] 蛇发女妖(Gorgon)：希腊神话中令人一见即变成石头的蛇发女妖。

有他们本人的模样一半儿可怕，把彼此吓得魄散魂飞。

“我的妈哟，我的妈哟！”汤姆喊道，“我做错了什么事啦？我本来还希望这能让您又惊又喜呢，先生。我本来还以为您愿意知道他们来了呢。”

可是，这个当儿，又听见过厅的门被人敲得山响。

第二十一章

再述游美经历。马丁与人合伙，购置良田。描写伊甸的纸上风光。并谈英国狮子，以及“合众同情者”的清水吐司协会所倾吐与所怀抱的是何种同情。

斐斯匿夫先生府上敲门的声音虽然很够响的，跟美国铁路上以全速行驶的火车声音比起来，却并无任何相似之处。这章书倒不妨一开头就坦白承认这一点，省得读者想入非非，认为如今把作者两耳震聋的这片声音跟斐斯匿夫先生家的门环有什么瓜葛；门环虽然敲得好象鼙鼓声喧，那位当代俊杰与贫掐先生虽然是平分秋色，两个人一样胆战心惊，跟作者耳边的声音可倒都是风马牛不相及呢。

斐斯匿夫先生的府上已经远在三千多英里以外；这篇记事录的作者运气得很，又可以有“自由”与“道德感”来当他的高贵伴侣了。他又呼吸到让人感谢上帝的“独立”空气了；归还该撒的没一样儿是该撒之物①，那种道德心他又可以来仰之如日月、敬之如神明了；对于在奴隶的怀抱中梦见自由②，醒来把那位女神和自己的儿孙在市场上公开出卖的那人——噢，那位有许多党徒的伟大爱国志士！——那种神圣的空气本来就是他的生命，如

今呢，作者也又可以把它吸入肺腑之中了。

火车一直往前跑，瞧车轮那个光当光当呼隆呼隆地响，铁轨那个颤颤哆嗦吧！忽而火车头又山嚷怪叫，好象是出卖苦力的活人，挨鞭子，受拷打，难受得在那儿挣扎似的。这才是可怜的幻想呢；在这个共和国里，钢铁比血肉不知要贵重多少倍。人类的巧妙作品要是被逼得忍无可忍，就会发挥出自身的潜力，来给自己报仇；至于上帝亲手自做的那个倒霉机器，那就没法儿变成这样的危险之物，随驾驶人的高兴，想怎么鼓捣它，怎么把它压碎把它砸扁都行。瞧瞧那个火车头！谁要是胡行乱闹毁伤了那一大堆没知觉的金属的外形，就得依法惩办。罚起款来，比杀害二十条人命还得多损失些金元呢！国旗上的星星，就这样对那些血道子[3]眼睁眼闭；“压迫”现出了最丑恶的嘴脸，自由女神就这样把帽子往眼睛上一拉，承认它是她的亲姐妹。

咱们是一被火车的声音唤醒，就发现这章书已经开始，至于火车的司机，那就当然是绝没有这一类的感想来乱他的心思；何况他心里根本就未见得会有任何感想呢。他叉着胳膊盘着腿，

---

① 此句出于《新约·马可福音》第12章第17节，原文应为“该撒的东西应当归还该撒”。

② 参阅英诗人摩尔在美国所作《致汤玛斯·休谟》一诗中的这一段：

> 爱国志士刚离开自由女神的会议，
> 高高兴兴地回家来鞭打他的奴隶，
> 或是向美貌的黑阿丝培霞君子好逑，
> 在他女奴隶的怀抱中梦见自由。

按阿丝培霞（Aspasia）是古希腊政治家伯里克里斯（Pericles）的情妇。

③ 这是将美国国旗上红色的花道儿看成人身上的鞭花。条纹（stripes）一字本亦可作“鞭花”解。

靠着车厢的一边，正在那儿抽烟；他的同事，那位火夫，为了消闲解闷儿，正从煤水车上拿起一块块的木头，往那条路线上许多失了群的牛羊身上扔，要是巧发奇中，司机就要拿跟他的烟斗一样短的一声哼哼来代替叫好儿；除此以外，可就总是山岳崩于前而色不变，把万事都看得轻如锱铢，即便这个火车头只是一口奶猪，对它的一切行动也不会更漠不关心。别瞧这位职员这么神色恬然，好象心如止水，火车却还是进行得相当快；铁轨铺得并不平整，所受的磕碰与颠簸当然也就既不算轻微，也不在少数了。

车头上挂着三辆大篷车①，或者说客车。一辆是女客车，一辆是男客车，还有一辆是黑人车。最后这一辆是油漆成黑色的，算是应时对景，向坐车的人表示敬意。马丁和马可·塔普利都坐的是头一辆，因为三辆车就数那辆顶舒服；那辆车也离坐满了还远着呢，所以就又容纳了些象他们那样没福气携带女眷的男客。两个人并肩而坐，正聊得挺欢。

“这么说，马可，”马丁脸上带着焦急的神气瞅着他说，“把纽约远远地撂在咱们后头，倒让你心里很高兴了，是不是？”

“是呀，先生，”马可说，“我很高兴。非常高兴。”

“在纽约你‘不亦乐乎’吗？”马丁问。

“正倒过来，先生，”马可接口说。“我这辈子顶不亦乐乎的一个礼拜，还就是在波金斯那儿过的。”

“你觉得咱们前途怎么样？”马丁问，脸上的神气明明是说，他避免问这个已经不是一会儿半会儿了。

“特别光明，先生，”马可接过来说。“世界上的哪个地方，先

① 指十九世纪初英国带篷的三等客车。

生，名字也没法儿比伊甸谷再好了①。谁还能希望在一个比伊甸谷再好的地方生根落户呢？我还听人说，"稍停了一会儿，马可又这么找补上，"那地方有的是长虫，咱们这回出台倒是文武带打，阵容挺整齐呢。"

马可心里琢磨着这段可喜的新闻，不但丝毫没有吃惊纳闷儿，而且还一想起就笑容满面——简直是笑脸生花——让生人见了，还许以为他是一辈子都恨不能跟长虫耳鬓厮磨，满足最痴心的愿望的机会眼看就到，当然也就要笑脸相迎呢。

"谁告诉你的？"马丁严声厉色地问。

"一位军官，"马可说。

"你这小子真是他妈的太可笑了！"一边贼着，马丁就不由得哈哈大笑。"到底是什么军官呢？你也知道这地方是行行出军官，就跟哪块野地都长野草一样啊。"

"就象英国庄稼地里的草人那么密密层层的，先生，"马可插嘴说，"那些草人也正可以说是咱们的国民军，刨去外衣跟背心，再刨去里边的一根棍子，不就什么也没有了吗？哈哈！请您别在意，先生；我这人还往往就是这个脾气。我才没法儿别不亦乐乎呢。嘿，这还就是大队人马杀进泼金斯公寓来的征服者之一告诉我的。'我听说的这个消息可靠不可靠，'他说——声音并不是真打鼻子里出来，可就象是鼻子眼儿里，在一个高高的地方，有什么东西把它给堵上了似的——'你们真是要上伊甸谷吗？''我倒是听见人谈起这地方来着，'我告诉他说。'噢！'他说，'在那地方你要是碰巧有一天也上床睡觉的话——文明程度慢

① 伊甸：本亚当与夏娃所居住的乐园之名，夏娃为蛇所引诱，偷吃智慧之果，以致夫妻双双被上帝逐出乐园，事见《旧约·创世记》第3章。

慢地进步起来，'他说，'还真许有那么一天呢，你知道啦——可别忘了带把斧子。'我相当下死劲儿地拿眼盯着他。'是有虼蚤吧？'我说。'还有别的东西呢，'他说。'是有吸血鬼吧？'我说。'还有别的东西呢，'他说。'也许是有蚊子吧？'我说。'还有别的东西呢，'他说。'什么别的东西？'我说。'还有长虫呢，'他说；'还有响尾蛇呢。你的话倒也不是完全不对，新来乍到的人。那地方倒是也有些小规模的磨牙吮血的东西，拿人解起馋来可倒够呛的①；可是这些东西你就别去管它了，有了它们倒省得闷得慌啊。只有长虫，'他说，'才让你不能不反对呢——不定哪天要是一觉醒来，瞧见床上盘着一条长虫，'他说，'昂首举身，好象尖儿朝上底儿朝下立着个没了把儿的螺丝锥，那你可得马上把它一斧子砍下来，那东西可不定有多毒呢。'"

"为什么不早点儿告诉我！"马丁喊道，脸上的那种表情，把马可的那张脸衬托得更显着眉开眼笑了。

"我压根儿就没去琢磨这个，先生，"马可说。"它打这个耳朵里进来，就又打那个耳朵里出去了。可是上帝保佑咱们吧，我敢说那人是另一家'公司'的，编这么个谣言，也就是想让咱们到他那个'伊甸'去，别光顾跟他们打对台的那一家。"

"这倒是保不齐的事，"马丁说道。"我可以老实说，我倒是满心希望真是这样呢。"

"这我倒一点儿也不怀疑，先生，"马可接过来说，自己的精神已经完全被这段故事鼓舞起来，一时之间倒忘了这让他主人听了八成儿该起什么作用了；"反正咱们总得活着啊，您知道啦，

---

① 英文vampire一字本作"吸血鬼"解，亦可用以指美洲的"吸血蝠"。上文塔普利说"吸血鬼"，则似指"臭虫"。

先生。”

“活着！”马丁喊道。“是的，这说起来倒容易，可是，响尾蛇变成螺丝锥跑到咱们床上来，碰巧咱们要是还醒不了，要想活着可就未必那么容易喽！”

“而且这还是事实呢，”有人凑到离他耳朵那么近的地方说，让他耳朵里都痒痒起来了。“这话也太不是瞎说了。”

马丁回头一看，只见后面的座位上有一位先生，脑袋已经探到他和马可之间，拿他们那张小长椅子的栏杆式椅子背儿托着下巴颏儿，正坐在那儿听他们谈话，给自己解闷儿呢。这人的模样儿，跟他们所遇见的大多数先生们一样无精打采。两个腮帮子都掉了个深坑儿，瞧着就好象老是往里嘬似的，皮肤被太阳晒得——不是变成了健康的红色或棕色，而是变成了一种脏不拉唧的黄色。两只又黑又亮的眼睛，老是半睁半闭；瞧人只是从眼犄角儿偷瞧，就是在这么瞧人的时候，那种眼神也仿佛是说，“这你可甭想把我给算计倒了——你倒想着呢，可就是办不到。”他一边探身向前，一边把两只胳膊随随便便地搁在磕膝盖上；左手攥着一块板烟，就象英国乡下佬手里攥着那片儿干酪那样；右手呢，又拿着一把小刀子。人家正谈着话，他就把嘴插进来，绝不肯闭口藏舌，仿佛是事前多少天就特地邀请他来听双方的辩论，并且提点宝贵意见；至于人家并不想拜识他的尊颜，也并不希望他来干预他们的私事，那他就根本没去考虑，也丝毫不曾挂怀，即便他是一只熊或是一只水牛，恐怕也不过如此了。

“这话，”他重复了一句，还纡尊降贵地冲马丁一点头，就跟冲蛮夷之族、化外之民点头一样，“太不是瞎说了。真该死，什么样的毒虫都有。”

马丁不由得稍微皱了一会儿眉，好象是有意暗示，那位先生

是无心中骂了自己一声"该死"。一想起"随乡入乡"① 那句聪明话，可就变愁眉换笑脸，哪怕是临时现抓，也要极力用和蔼可亲的态度去敷衍一番。

他们的朋友当时没再说话，因为正忙着把那块嚼烟切下"一口"或者说一牙儿来，同时还轻轻地对自己吹口哨儿。切成他喜欢的样式之后，就把嘴里那一牙儿掏出来，搁在椅子背儿上马可与马丁之间，再把新切的那牙儿往腮帮上的陷坑里一塞，瞧着就象个大核桃，或是不太小的苹果。一发现这很让他满意，就用刀尖儿把嚼过的那一牙儿挑起来，请他们细瞧瞧，带着没有虚度此生的神气，说这可"消耗得很可以的"了。跟着就把它一扔；把刀子揣在一个兜儿里，把烟揣在另一个兜儿里；又象刚才那样把下巴颏儿搁在椅子背儿上；因为很赞美马丁背心上的花纹，还伸手去摸摸那件衣服料子的质地如何。

"喂！这叫什么呢？"他问。

"不说瞎话，"马丁说，"我不知道叫什么。"

"我估摸着，这得一码值一块钱以上吧？"

"我实在不知道。"

"在我们这个国家，"那位先生说，"我们可都知道自己的物产的价值（读阴平声）。"

马丁不肯讨论这个问题，谈话停顿了一会儿。

"嗯！"大家半晌无言，那位新朋友始终是不错眼珠地看着他们，最后才接着碴儿说，"那位无情无理的老家儿如今怎么样了？"

---

① 原文直译是"在罗马要象罗马人那样行事"，本圣奥古士丁(St.Augustin)的书信集中所引圣安勃娄斯(St. Ambrose)语，后成英国谚语。

塔普利先生认为，英国人老爱没皮没脸地问人家，“你母亲怎么样了，”这也只是换汤不换药，要不是马丁立刻插在他们当间儿，还准得登时招他生气呢。

“你说的是母国吧？”马丁说。

“嗐！”那位先生回答说。“她怎么样了？据我想，必是还象往常那样开着倒车向前进吧？嗯！维多利亚女王怎么样了？”

“她身体很健康，我相信，”马丁说。

“听人家一提明天，维多利亚女王足登无忧履才不会心跳腿颤呢，”那位生人说。“绝不会呀。”

“据我想可是不会。为什么要心跳腿颤呢？”

“要是能让她知道在这些地区就要大功告成的是什么样的事业，她才绝不会四肢发冷呢，”那位生人说。“绝不会呀。”

“不会，”马了说。“我相信我可以赌神发誓。”

那位奇怪的先生直拿眼瞅着他，好象可怜他不是太没知识，就是偏见太深似的，然后又说：

“嘿，先生，告诉你这个——那个年轻人①养尊处优住在伦敦塔里，看了《清水吐司公报》下一期的双份儿号外，准得象让人家给收拾了，象让严霜儿给打了，象在油锅里炸得酥焦崩脆，他妈——的一下子就都碎了，在全能的上帝的这个自由合——众国，哪个锅炉炸了的火——车头（读阴平声）也还不至于这么惨啊。”

他们俩一递一和，有几位别的先生也离开了自己的座位，围聚在他们的前后左右。听了这番话，一个个都喜之不尽。有一位身材细瘦，脖子上缠着一条宽松的软白领巾，身上穿着一件长白背心，还披着一件黑大衣，似乎是那个握要当权的，觉得义不

① 维多利亚女王当时是二十三岁。

容辞，要替大家来致谢。

“嗯哼！拉法耶特·汤壶先生①，”他摘下了帽子说。

大家都一本正经地低声儿说了句“别出声儿了！”

“拉法耶特·汤壶先生！先生！”

汤壶先生鞠了个躬。

“我替所有在座的人谢谢您，先生，替咱们共同的国家、替咱们所从事的‘神圣同情’那个义举善行谢谢您。我替‘清水吐司同情者’谢谢您，先生；我替《清水吐司公报》谢谢您，先生；我替大合众国的星条旗谢谢您，因为您的这篇讲章也真是口若悬河，而且还把话说得句句抛砖落地呢。假如，先生，”一见马可正趴在马丁耳朵上不知嘀咕些什么，这位演说家就拿伞把儿捅了马丁一下，请他注意底下的话；“假如，先生，在这么个地方，在这么个时候，我可以不揣鄙陋，用某一种感想来结——束我的话，别管是怎样旁敲侧击，对咱们所讨论的问题也总算是又点了一笔，那我可就要说，先生，但愿英国狮子②被美国鹰的巨喙削爪敲牙，好好受一番教训，在爱尔兰竖琴与苏格兰提琴上弹奏出来的音乐，可以跟碧绿的哥——伦比亚海岸上每一个空贝壳里发出来的呜咽之声一样③！”

说到这里，在众人的喝彩声中，那位身材细瘦的先生就又归了座；每人脸上的神气，也都非常严肃。

“侯堵将军，”拉法耶特·汤壶先生说，“您让我的心情兴奋起

---

① 拉法耶特（La Fayette）本是曾援助美国独立的法国军人兼政治家，汤壶故意给自己起了这么个漂亮名字。

② 英国以狮为国徽，“英国狮子”一语遂用以代表英国或英国人。

③ 使英国威风扫地，不再对爱尔兰与苏格兰加以压迫之意。竖琴与提琴是爱尔兰与苏格兰的国徽。

来了；先生，真是让我的心情兴奋起来了。可是英国狮子在这儿也并不是没人给当代表，先生；我倒乐意听听他怎么答复您这篇话呢。”

“不屈心”，马丁笑着喊道，“你这么高抬我，认为我就是那位代表，那我就甭说别的话，光说我从来没听说维多利亚女王看过那个什么公报，也不大相信会有这事吧。”

侯堵将军冲其余的人微微一笑，然后就很有耐心很诚恳温厚地来给他解释一番。

“这是每一期都送给她看的，先生。每一期都送给她看。是由邮局寄去的。”

“要是寄到伦敦塔，那可就只怕未必能收到了。”马丁接口说；“她根本就不住那儿啊。”

“英国女王，诸位先生，”塔普利先生假装极客气，板死了脸，瞅着那些人说，“平时住在造币厂里，好看着那堆钱。因为日理万机，在市长大人的官邸里也有住的地方；可倒不常去住，因为客厅的烟囱爱窜烟儿。”

“马可，”马丁说，“你要是能别乱插嘴，别管自己觉得多么诙谐有趣儿，说出话来也还是荒唐透顶，那我可就承情不过了。刚才我也就是说，诸位先生——其实这是一个很无关紧要之点——英国女王并不是碰巧就住在伦敦塔里。”

“将军！”拉法耶特·汤壶先生喊道。“听见了没有？”

“将军！”好几个别的人随声附和。“将军！”

“嘘！请诸位别出声儿！”侯堵将军把手一扬，还表现出一种仁慈宽厚的态度，又能忍能耐，又自得自满，真是非常动人。“在这些问题上，英国人自己的知识，倒跟咱们有才有智、走南闯北的公民不可同日而语。我是向来都注意到这个，觉得非常出人

意外的，归根到底，我认为这都是因为英国的种种制度跟咱们的不同。在西方海洋的这个辽阔的大陆上，就是在人迹未到的森林中，人民探索真理追求知识的精神，也都散布得很广，到了英国，由于那些制度的性质，可就难免要受到压抑了。他这话倒很有意思，也正可以证实我所观察到的一切呢。你要是说，先生，"他又冲马丁说话，"你们的女王不住在伦敦塔里，那可就犯了个贵国的人，哪怕论才论德都很值得尊敬，也难免常常要犯错误了。可是，先生，你的确是错了。她是住在那儿——"

"这说的是她在圣詹姆士宫廷[1]的时候，"汤壶插进去一句。

"当然说的是在圣詹姆士宫廷的时候喽，"将军还用那种诚恳温厚的口气接过来说，"因为她没有分身法儿，人要是在温莎亭[2]，就不能还在伦敦了。你们的伦敦塔，先生，"将军接续着说，脸上露出了那么一副笑容，好象有点忘不了自己的博闻广识，"当然就是你们的凤阁龙楼。既然是就坐落在你们的公园，你们的车道，你们的凯旋门，你们的歌剧院，还有你们的王家阿尔玛克会场[3]的附近，让一位穷奢极欲的无愁天子就在那儿升朝坐殿，那还不让人觉得比在哪儿都合式吗？因此呢，"将军说，"因此呢，国王升朝坐殿还就是在那地方。"

"你到英国去逛过吗？"马丁问。

"在纸上，我倒是去逛过，先生，"将军说，"可也就是在纸上。

---

① 英国国王自威廉三世至威廉四世都住在伦敦城内蓓尔梅尔的圣詹姆士王宫，后来虽住在别处，只于午后在该处接见群臣，英国宫廷亦仍称为"圣詹姆士宫廷"。

② 温莎亭应为温莎堡。当时维多利亚女王住在伦敦白金汉宫，有时也住在伦敦西二十三英里地的温莎堡。

③ 王家阿尔玛克会场：在伦敦国王街，建于1765年，一直到十九世纪初叶都是伦敦著名社交中心。

敝国的人全都爱看书报，先生。在我们这些人肚子里头的杂货铺里，还真会碰到好些东西能把你吓一跳呢，先生。”

“这我倒一点儿也不怀疑，”马丁接过来说。说到这儿，拉法耶特·汤壶先生可就打断了他的话头儿，趴在他耳朵上悄声说：

“你认识倭堵将军吗？”

“不认识，”马丁也用那种腔调答声儿说。

“你知道大伙儿都认为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吗？”

“是国内一个最超群出众的人物吧？”马丁说，希望这也许是一朦就朦着了。

“还真是这样，”汤壶回答说。“我就知道你必是听人说起过他嘛！”

“我相信，”马丁又冲将军说，“我倒十分荣幸，还带着一封给您的介绍信呢，先生。是马萨诸塞州的贝文先生写的，”又找补上一句，把信递给了他。

将军把信接过来，仔细从头儿往下看，看着看着，还时不时地要瞟那两位生人一眼。把这短短的信看完之后，就走过来往马丁身旁一坐，还跟他拉了个手。

“好啦！”他说。“你是想在伊甸落户吗？”

“还得先请教请教您，并且征求经理人的意见呢，”马丁回答说。“听说在老城市里是毫无办法可想的。”

“我倒可以把你介绍给经理人，先生，”将军说。“我认识他。其实我也是伊甸地产公司里的人。”

这对马丁倒是事关重大的新闻，因为他那位朋友曾经掰开揉碎地说，据他看来，那位将军是跟哪家儿地产公司也没关系，因此就也许会给他点善意的忠告，不存私心。将军解释说，他加

入公司才几个礼拜，自从加入之后，跟贝文先生还没通过消息呢。

"我们并没多大的赌本儿，"马丁很焦急地说，"也就是几镑钱罢咧；那可就是我们的全部财产了。我且问你，据你看来，在我们这一行的人，这种投机事业是不是有成功的希望或是机会呢？"

"嗯，"将军绷着脸儿说，"据我的一得之见，这种投机事业要是没有成功的希望或是机会，我还不会把我的金元搁在里头呢。"

"我意思不是说卖主儿那头儿，"马丁说。"我说的是买主儿那头儿，买主儿那头儿！"

"买主儿那头儿，先生？"将军神气活现地说。"嗯！你是从一个古老的国家来的，你们那个国家，先生，又是把金犊堆得象巴比伦的通天塔[1]那么高，从古以来都老是对它焚香顶礼的。我们是一个新国家，先生，在我们这儿，人是处于比较原始的状态的；先生，我们没法儿拿多少年来慢慢堕落下去、难以自拔来解嘲；我们没有虚假的神；人，先生，在我们这儿，人是把他的尊严完全表现出来的。我们不奋斗便罢，只要奋斗，就是为了这个奋斗。你瞧，先生，"将军把伞立起来，算是代表他本人，而且还是一把样子非常可恨的伞，拿它来代表这么慈祥宽厚的人，就等于拿个破筹码儿来代表用纯金铸成的钱币，"你瞧，我已经白发苍苍，先生，也不是没有道德心。凭我的为人行事所根据的原则，要不是认为这个投机事业可以把无穷的希望与机会赐给我的同胞，我还会在这方面下本钱吗？"

---

① Babel：指巴比伦人建筑未成的通天塔，参阅《旧约·创世记》第11章。"金犊"见第242页注。

马丁想要装出心服口服的样子来，一想起纽约城，可就发现这难以办到。

“如果不是以人的弃旧换新为宗旨，”将军接着往下说，“伟大的合众国所抱的宗旨又是什么呢，先生？可是也难怪你要打听这个；你是从英国来的，不了解我们这个国家呀。”

“那你就是以为，”马丁说，“考虑到我们准备去忍受的困苦艰难，这地方倒也还可以给我们个相当不坏——老天爷知道我们心气儿并不高——给我们个相当不坏的机会吗？”

“相当不坏的机会，先生！还是去见见经理人，见见经理人吧；瞧瞧那些地图跟设计图吧，先生；看那个居留地①的性质如何，再断定是去还是不去吧。伊甸还用不着去沿门托钵呢，先生，”将军说。

“这是个甭提多可爱的地方，没——错儿。而且还不定多么有益卫生呢！”汤壶先生说，他们的谈话他早就认为他当然也得参加了。

马丁感觉到，这样凭据昭然，且就因为心里有点狐疑就公然表示不相信，并没什么更好的理由，那可就太不局气，也太不象话了。所以就谢谢将军答应介绍他去跟经理人亲自接洽的盛意，并且“断定”明天早晨就去见那位职员。跟着就问将军，刚才他向拉法耶特·汤壶先生致词提到了“清水吐司同情者”，那到底都是些什么人，是对人间的什么疾苦俯赐哀怜。将军脸上的神气非常严肃，回答他说，明天早晨那个团体开大会，他要是能去参加，也就可以茅塞顿开了；开会的地点就在他们要去的那个市镇：“会议的主席，先生，”将军说，“诸位同胞还就请鄙人来

---

① 在此处指美国边远地区的一个移民小村落。

担任呢。"

到达目的地的时候，天已经很晚了。紧靠着铁道，有一座阔大宏伟的白色建筑物，象个怪难看的医院，上面还有"国家饭店"四个黑油大字。前面有个木头阳台，或者说走廊；未免触目惊心的是，车一停就可以望见那上面有许多双靴子和鞋，还有许多雪茄烟冒出来的白烟儿，可是再没有什么别的东西可以证明那是个有人烟的地方。慢慢地，可就出现了一些人的脑袋和肩膀儿，再一跟靴子和鞋连起来，也就真相大白；某些位住旅馆的先生，原来都爱把脚后跟搁在别的国家住旅馆的先生们平时搁脑袋的地方，按照自己的习惯，一到晚上就都怡然自乐地在那儿乘凉呢。

这家旅馆里有几个大酒吧间，还有个大公共饭厅，公用的饭桌上正在摆刀叉，准备开饭。还有漫无止境的刷白了的楼梯，楼上楼下都有很长的刷白了的阳台，还有好几十间小小的刷白了的卧房，每一层楼还都有个四面连起来的走廊，让那所房子构成四四方方的一大堆砖瓦建筑物，当中间是个很窄憋的院子，正在那儿晾着些衣裳。东一个，西一个，某些位直打哈欠的先生，手插在衣裳兜儿里，都正在来回来去地闲溜达；别管是在房子的里面还是外面，只要是五六个一群，凭他们的模样儿、打扮、品行、习惯、聪明智慧、言谈举止，杰佛孙先生、戴佛上校、泼金斯少校、侯堵将军，还有拉法耶特·汤壶先生，可就明明是一遍一遍又一遍地重新出现了。他们做的是同样的事，说的是同样的话，用来判断一切东西的价值，让它反本归原的，也正是同样的标准。马丁本来不知道他们怎么会是那种好交游、得人心、胸怀开朗、举止飘逸的人物，一观察他们是怎样过的日子，怎样朝夕相处，让彼此魂销魄醉，也就如梦初醒了。

一面破锣刚一敲响，这班可喜可爱的人物就成群结队从房子的各部分跑到大饭厅，从邻近的店铺里，也来了一大批一大批别的客人；原来这个市镇里的人，别管是结过婚的还是独身的，有一半儿就都住在国家饭店里。茶、咖啡、干肉、舌头、火腿、泡菜、糕点、吐司、蜜饯和面包黄油，象往常那样很快就都被人吞咽下去，好象风卷残云似的；然后，还跟从前一样，这群人就渐渐地一一散去，吊儿郎当地回到写字桌，柜台，或是酒吧间。堂客们另有个小点儿的饭厅，丈夫和弟兄愿意来一块儿吃也行；在一切别的方面，还都就象在泼金斯公寓里那样自取其乐。

"喂，马可，好伙计，"马丁关上了他那间小小的卧房的门说，"咱们得开个庄严的会议，因为咱们的命运明天早晨就决定了。你是决心把你这点儿积蓄搁在咱们的共同资本里了，是不是？"

"要是没决心冒这险，先生，"塔普利先生回答说，"我还不会来呢。"

"你说这里头有多少钱来着？"马丁举着一个小口袋问。

"三十七镑十先令六便士。至少储蓄银行是这么说的。我根本就没去数。可是他们知道哇，我的老天爷！"马可把头一摇，表示无限信任这些机关的算学与智慧。

"咱们带来的钱，"马丁说，"就剩八镑还差几先令了。"

塔普利先生微然一笑，还东瞧一眼西瞧一眼，好让人别以为他会把这当什么大事。

"凭这个戒指——她的戒指，马可，"马丁愁眉苦脸地看着他那光秃秃的手指头——

"嗐！"塔普利先生叹了口气。"请原谅，先生。"

"——咱们凑了十四镑英国钱。所以呢，你瞧，就是把这算上，你出的股本也还是比我出的多得多啊。喂，马可，"马丁犯了

老脾气，那种口吻就象跟汤姆·贫掐说话似的，"我就想出了个补报你的法子——不止是补报你，我希望，而且还可以把你提拔起来，让你日后可以飞黄腾达呢。"

"噢！您就甭谈这个了，您知道啦，先生，"马可接过来说。"我不需要人家提拔我，先生。我这就已经很过得去了，我，先生。"

"是吗，可是你还是听我说吧，"马了说；"这对你是关系重大的事，对我呢，也是让我心里非常痛快的。马可，你得算是跟我搭伙做买卖，跟我本人地位相同。我要把我的专门知识和本事搁在里头，算是另添的资本；只要买卖不关张，每年赚来的钱就得二一添作五，分给你一半儿。"

可怜的马丁！老是在那儿建筑他的空中楼阁。老是希望从天上掉下馅饼来，就因为自私自利，除了自己的壮志宏图以外，把什么都忘在脑后。在那一刹那间，因为感觉到能以恩人自居，给马可最优渥的报酬，就居然趾高气扬，不可一世。

"我真不知道，先生，"马可回答说，语调比往常忧愁得多，所以如此，却跟马丁所猜想的大相径庭，"我能拿什么话答复您，表示我的感谢。我要竭尽所能来支持您，先生，一直到最后的一分钟。除此以外，可就没别的话可说了。"

"咱们是很明白彼此的意思的，好伙计，"马了越说越沾沾自喜，越纡尊降贵。"咱们不再是一主一仆了，咱们是朋友搭伙做买卖了；而且还让彼此都很满意呢。要是决定到伊甸去，一到那儿买卖就得马上开张。招牌上就写着，"马了说，原来他非得是想出了个新鲜主意，才会趁热劲儿拚命去打这块通红的铁呢，"招牌上就写着瞿述伟与塔普利得啦。"

"上帝保佑您，先生，"马可喊道，"可别把我名字搁里头。我

对这个买卖是外行，先生。我非得当‘公司’[1]才行呢，我一定这么办。我心里常常这么想，”又低声儿这么找补上，“我倒很想认识一个‘公司’所代表的人；可是哪儿想得到自己还会有变成‘公司’的那一天呢？”

“好，就依着你得啦，马可。”

“谢谢您，先生。那边溜儿要是有一位乡下的绅士，别管是开酒店的还是干别的营生的，需要来个什么撞柱戏场之类的东西，那我倒可以把那一部分买卖应下来，先生。”

“那倒跟合众国的哪位建筑家都可以分庭抗礼呢，”马丁说。“弄两杯雪利可不乐来，马可，咱们就敬咱们的商店个开市大吉吧。”

他不是这会儿就已经忘记（后来也时常这样）他们俩不再是主仆了，就是认为这种义务也在隐名合伙人的正当职务之内。可是马可倒还象往常那样马上遵命照办；在各自归寝以前，他们俩还说妥第二天早晨一同去找经理人，至于去不去伊甸，那就得由马丁凭他自己的明见来决定。马可在这方面让了步，别管多么不亦乐乎，连对自己也都没肯表功；他也十分明白，事到头来，他是不让步也得让步的。

第二天，将军也在公共饭桌上跟大家一块儿吃早点，吃罢之后，就提议马上去拜访经理人，别耽误工夫。他们正求之不得，马上表示同意；四个人一齐动身，赶奔伊甸殖民地的办事处——离国家饭店也几乎只是一弹之远。

这是个很小的地方，有点象个税卡子。可是，大片的土地可以装到骰子盒里去，买卖整个区域，为什么就不能在窝棚里

[1] 公司：原文“Co.”是“Company”之略，在商店的名字中，代表不提名姓的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合伙人。

要价儿还价儿呢？何况这又只是一个临时办事处；伊甸人“就要”盖一所顶漂亮的房子为进行交易之用，甚至于地基都已经划出来了——在美国，这也就可以算是一日千里吧。办事处的门正大敞着，经理人就在门道里——毫无疑问，按他办事的麻利劲儿，倒是个顶了不起的家伙；似乎是绝没有把昨天的工作搁到今天，正在一张摇椅上前播后晃，一条腿高高地翘起来，拿脚蹬着门柱，一条腿在屁股底下窝着，好象是在那儿“孵”自已的脚呢。

这是一个精瘦精瘦的人，头上戴着一顶极大的草帽儿，身上穿着一件绿呢上衣。天气既然很热，他就不系领巾，让衬衫的领子就那么大敞着；只要一张嘴说话，就可以瞧见有个什么东西在他的咽喉里那么一抽搐，那么往上一跳，就跟弹古钢琴的时候琴里面的那些小锤子一样。这也许是真情实话正有气没力地要跳到他的唇边吧？即便如此，也从来没能达到目的。

两只灰色的眼睛，深深地潜藏在经理人的脑壳里，可是有一只完全看不见东西，而且一动也不动。他似乎是用脸的那一边来听这一边的动静呢。这么一来，两个脸颊儿就各自为政，表情彼此不同；能动弹的那一边最活跃的时候，也就是象僵尸的那一边最冷眼旁观的时候。在他最欢虎儿似的时候，从另一方面来观察他的面目，瞧出他又多么精打细算，多么专心壹志，倒就跟把人里外翻个过儿一样。

每一根又黑又长的头发从他头上搭拉下来，都跟铅锤线一样直，可是眉棱骨上倒有乱蓬蓬的两撮毛儿，好象不光是眼犄角那儿深深地印着乌鸦的脚印儿①，那只乌鸦野性难驯，认出了他也是个猛禽，就同类相残，把它啄得稀烂似的。

如今他们已经走到临近，将军一见就用斯该得那个名字来

① 英国人称眼角的鱼尾纹为鸦足纹。

打招呼的，原来就是这样一个人。

"嗯，将军，"他答声儿说，"您好哇？"

"人——欢马跃，先生，正为了国家和这个同情的事业昼夜奔忙呢。有两位先生接洽事情来了，斯该得先生。"

他跟他们每人行了个握手礼（在美国，办什么事都得先行握手礼），然后就继续把身子摇晃下去。

"这么说，我也就可以明白您把这两个生人带来有何贵干了吧，将军？"

"嗯，先生。据我想倒是这样。"

"您是个嘴尖舌——头快的人，将军。您也太爱多说多道了，这还绝不是冤枉您，"斯该得说。"在大庭广众之间，您说话漂亮得能把人吓———跳，可是不该私底下把事情进行得这么快呀。喂！"

"你的意思我要明白得了，那就让我去骑木棍儿[①]吧！"在稍停了一会儿，考虑考虑以后，将军又答声儿说。

"您知道，那些地皮咱们是不愿意只要有个打闲儿的肯出价儿，就马上卖给他的，"斯该得说；"咱们早就断——定要把它留给那'天生的贵族'了。对不对啊！"

"这不就是天生的贵族吗，先生！"将军激昂慷慨地喊道。"这不就是天生的贵族吗，先生！"

"这要就是那天生的贵族，"经理人用责备的口气说，"那也就没别的话可说喽。可是您不该跟我猴儿花啊，将军。"

将军悄声儿跟马丁说，斯该得是世界上最诚实的人；给他一万块钱，他也不会诚心去得罪他啊。

---

① 美国的一种私刑。

“我尽我的责任；我愿意给弟兄们出力效劳，他们反倒起急冒火，”斯该得低声儿说，顺着大路望过去，还继续摇晃自己的身子。“因为我反对把伊甸卖得太贱了，他们倒跟我蹶辕子，一点儿也不客气。这是人类的天性吧！好啦！”

“斯该得先生，”将军摆出演说家的架势说。“先生！这是我的手，这是我的心。我很敬重你，先生，我请你原谅我。这两位先生是我的朋友，要不然我还不把他们带这儿来呢，先生，我也很明白，先生，目前这些地皮也真是一文不值半文卖了。可是这是朋友，先生；这是两位特别要好的朋友。”

听他这么一解释，斯该得先生觉得非常满意，很热诚地跟将军行了个握手礼，为了这个还居然从摇椅上跑下来。然后就请将军的特别要好的朋友陪着他走进办事处。至于将军呢，他还象往常那么仁慈宽厚地说，既然也是这公司里的人，他们在里边儿进行交易，他就绝对不便去过问了。于是就把摇椅占为己有，望着外面的景色，好象是个行好作善的撒玛利亚人①，正在等候那过路的人呢。

“嘿！”有一张大设计图整整占据了办公室墙的一面，马丁眼光一落在那上面就喊道。说真的，除了一些地质学与植物学标本，一两本长了锈的总账簿，一张不漂亮的写字桌和一张杌凳以外，办公室里就几几乎空空如也。“嘿！这是什么？”

“这就是伊甸啊，”斯该得把弹簧一按，就从他那把刀子里跑出来一个好象小刺刀的东西，一边说着话，一边就拿它来剔牙。

“呵，我才没想到这是一座城市呢。”

---

① 撒玛利亚人搭救被强盗所劫的路人，事见《新约·马可福音》第10章第30—37节。

“没想到？噢，是一座城市呀。”

不但如此，这还是一座繁荣昌盛的城市！一座大厦连云的城市！有许多银行，许多教堂，许多大礼拜堂，许多市场，许多工厂，许多旅馆，许多栈房，许多大楼，许多码头；有一个交易所，一个戏院；有各种各类的公共建筑物，一直到每天出版的《伊甸讽刺报》的办公处；在面前的那张图上，全都历历在目。

“我的妈！真是个顶了不起的地方！”马丁转过身来喊道。

“噢！是很了不起，”经理人说。

“可是，”马丁又往那些“公共建筑物”上扫了一眼，“我恐怕这儿已经没有我的用武之地了。”

“嗯！还没都盖好呢，”经理人回答说。“没完全盖好呢。”

这才一块大石头落在平地。

“我先问问那个市场吧，”马丁说。“那盖好了吗？”

“那个市场吗？”经理人把牙签儿往市场顶儿上的风信鸡上一戳。“让我想想看。没哪——还没盖好哪。”

“拿这么个市场来打泡倒怪不错——对吧，马可？”马丁拿胳膊肘儿拐了他一下，小声儿嘀咕着说。

马可始终是喜怒不形于色，轮流着拿眼睛去瞧设计图和经理人，听了马丁这句话，只回答了一句，“倒是非常不错！”

跟着就鸦雀无声，在短短几次牙签儿歇工或者说放假的期间，斯该得先生还用口哨吹了几小节儿《扬基傻子》①，把“戏

---

① 《扬基傻子》（Yankee Doodle）：美国的“准”国歌，在独立战争前即流行。收尾的叠句是：

“扬基傻子必须加油起劲儿，
扬基傻子本来是纨袴子弟，
注意着音乐，别把步子弄乱，
跟女孩子们结交更得是拿手好戏。”

院"屋顶上的灰尘也给吹下来了。

"据我猜，"马丁假装更仔仔细细地去瞧设计图，可是说话声音都发颤了，明明可以瞧出心里有多少事情都得取决于人家的答复；"据我猜，那儿一定是有——好几位建筑师了吧？"

"一位也没有，"斯该得说。

"马可，"马丁拿手一扯他的袖子，悄莫声地说，"这你听见了吗？照这么说起来，咱们眼前的这些高楼大厦可又都是谁盖的呢？"他大声问道。

"那是一片膏腴之地，公共建筑物也许会自己从土里长出来的，没准儿，"马可说。

说这句话的时候，他正在经理人黑暗无光的那一边；斯该得却登时就改换位置，把那只活动的眼睛瞄准了他。

"摸摸我的两只手，年轻人，"他说。

"摸它干嘛？"马可没肯领他的情。

"我的手是脏的还是干净的呢，先生？"斯该得伸出了两只手说。

从物质的观点来看，那两只手毫无疑问是脏的。可是斯该得先生明明是拿它来代表他的道德品质，并不是真请人家拿肉眼来观察它，所以马丁就赶快声明，这两只手是跟风堆的雪一样洁净。

"我请求你，马可，"他有点着急发恼地说，"别乱插嘴了；别管多么好心好意，并非出口伤人，你说的那种话是根本说不着他的，生人听了心里更不会多么痛快。你可太让我诧异了。"

"合着这个合伙人这阵儿就已经错了，"马可心里说。"非得当个甩手东家才行呢；非得横草不动竖草不拿才行呢，这个合伙人——我明白喽。"

斯该得先生一语不发，只是拿背脊顶住设计图，把牙签儿往写字桌上戳了有二十来下——还始终都是恶狠狠地瞅着马可，直仿佛他是拿刀子扎他的肖像来出气似的。

“你还没说那都是谁盖的呢，”马丁不揣冒昧，好象请人家息怒停嗔似的，最后用温和的语调说了这么一句。

“哼，管它是谁盖的不是谁盖的呢，”经理人恶声恶气地说，“结果怎么样也没关系。也许他卷铺盖的时候是漂漂亮亮儿的，带着一大堆金元；也许是一个子儿也不称；也许是个没事干的土温混儿；也许是个摇斑尾的啸风虎[①]。这你还有什么话说！”

“都是你闹出来的，马可！”马丁说。

“也许，”经理人接着往下说，“那都不是伊甸栽培出来的植物。绝不是！也许那张写字桌跟那张凳子都不是用伊甸的木头做的。绝不是！也许无穷无尽的‘蹲着的人[②]’都没到那地方去。绝没有！也许大合——众国的领土内根本就没这么个地——方。噢，绝没有！”

“你这玩笑倒开得好，可以让你满意了吧，马可？”马丁说。

说到这儿，在一个顶凑巧顶合式的时候，将军可就搖进来，从门道里喊了斯该得一声，说有小小一块五十亩的地皮本来是公司的，新近又业归原主了[③]，关于那块地皮连上面的房子，就请他把一切详情讲给他的两位朋友听吧。

---

① 原文“ring-tailed roarer”直译是“尾有环纹的吼叫者”，本指一种假想的动物，但美国语言学家德维尔(De Vere)则于《美国话》一书中说，美国人以之称身体魁梧强壮、特别漂亮的小伙子。

② 蹲着的人(squatters)：美国俗语，指擅自居住在未经政府测量或分配的新开辟土地上的人。

③ 由于新业主不行使所有权或死亡等原因。

"您也太手松了，将军，"斯该得回答说。"这是块应该长价儿的地皮。我不是瞎说。"

话虽如此，他还是抱怨地打开了账簿，一边让他光明的一面老冲着马可，也不管给自己带来多大不方便，一边把账簿的某一页儿翻出来请他们瞧。马丁象饿虎扑食似的把它看了一遍，然后问道：

"这到底在设计图上的什么地方呢？"

"设计图上？"斯该得说。

"是啊。"

他扭转身形，对着设计图寻思了不大一会儿工夫，直仿佛被人家拿话一激，就赌气要把事情办得特别认真，一丝一毫也不肯马虎，然后就把牙签儿旋转起来，让它在空中慢慢地来回转圈儿，象一只刚放起来的送信的鸽子，转了半天，这才猛一下子拿它往那张图上一戳，正把主要的码头的中心戳了个透明透亮儿。

"你瞧！"让他的刀子就那么颤颤巍巍地在墙上插着；"就在那儿呢！"

马丁拿光芒四射的眼睛溜着他的合伙人，那位合伙人也瞧出木已成舟了。

买卖的成交，却并没能象料想中那么容易，因为斯该得一肚子没好气，净说那带棱刺的话，还老是要横生枝节，故意跟他们为难，忽而请他们考虑考虑，过一两个礼拜再来；忽而作了个预言，说那个地方他们不会喜欢；再不就是情愿取消原议，绝不跟他们计较，还嘟嘟囔囔地拚命咒骂将军的糊涂劲儿。那个总数小得惊人的买价——只有一百五十块钱，等于从合伙人给建筑公司带来的资本里拿出三十镑多一点儿来——却还是终于一笔付

清了；马丁在繁荣昌盛的伊甸城里成了个地主，一感觉到这个，脑袋离那间木头盖的小办公室的顶棚，也就比原来近了二寸。

“这要是还不能碰巧正合你的式，”斯该得收了钱，把必要的证件交给马丁之后，又说了这么一句，“那可别埋怨我。”

“不能，不能，”他嘻嘻哈哈地回答说。“绝不能埋怨您。将军，您这就走吗？”

“我在这儿听候您的吩咐呢，先生；恭喜恭喜，”将军又严肃又热诚地把手递给他，“您居然已经置——了产业了。如今您是，先生，曾经为世界争光的最强大最文明的国家的一个居民了；在它广漠无垠的领——域之内，先生，人跟人的关系，还都是凭同等的友爱与真诚建立起来的。但愿您，先生，不至于辱没您所归——化的这个国家吧！”

马丁道了个谢，就向斯该得先生告辞；原来将军刚从摇椅上站起来，斯该得先生就回归原位了，又一个劲儿摇来晃去，直仿佛根本就没人来打扰过似的。顺着大路赶奔国家饭店的时候，马可又回头看了好儿回，可是如今朝着他们的是他那月缺花残的半张脸，除了壹志凝神以外，没有任何别的表情。跟那一面那么迥然不同，倒真是奇哉怪事呢！他这人并不多么爱笑，也从来不会痛痛快快地笑出声来；可是眼梢儿的每一道鸦足纹，和脑袋的那个部位上象铁丝似的每一条小青筋，倒都皱成了一副狰狞的笑容！老民歌上端死神与圣母合璧的画像①，也未见得是更恰到好处地一分为二；跟西番雅·斯该得的两个侧影比起来，那两半儿的彼此不同，也不会显着更荒谬绝伦。

将军飞也似的赶快往前走，因为眼看就要钟敲十二点了；

① 大概指当时刊印的活页老民歌选上的插图。

“清水吐司同情者”的大会，也正是定于十二点整在国家饭店的大厅里召开。马丁好奇心盛，想亲自去参观这个示威运动，好知道个中的情由，紧紧地跟着将军，一进大厅，就越发跟他寸步不离，走到屋子那头儿，跑上一个用桌子搭成的小讲台；只见一张圈椅早已给将军预备好了，拉法耶特·汤壶先生当大会秘书，正在那儿大张旗鼓地展览一些大页洋纸的文件呢。毫无疑问，都是些令人“拍案叫绝”的东西。

“好啦，先生！”他说，跟马丁行了个握手礼，“据我猜，这倒是天下奇观，正可以让英国狮子把尾巴夹在两条腿中间，难受得山叫鬼嗥呢！”

马丁当然是认为，在那个“方舟”里面，英国狮子倒未见得不是如同蛟龙失水一般——不过倒还是把话藏在心里。随后，由一个青白脸面的杰佛孙·勃里克派的小伙子的动议，将军就被选为大会主席；那个小伙子也立刻就来了一通儿多加五香作料儿的演说，有许多话，都是大谈其温暖的家庭以及解除“暴虐”的锁链的。

哎，可是这才真是让英国狮子再也无言可答呢，他讲的这篇话！那个年轻的哥伦比亚人性如烈火，满腔的怒气都要直冲霄汉了。他恨只恨没能当自己的一位祖先，他说，要不然还会不早就对那个“狮子”下毒手，好象世上又出了个手执钢鞭的“驯服野兽的人”，让他受到许多不容易忘记的教训。“‘狮子’！(那个年轻的哥伦比亚人喊道)他在哪儿呢？他是谁？他是干什么的？把他拿来给我瞧瞧。让我在这儿跟他会一会。就在这儿！”那个年轻的哥伦比亚人摆出了摔交的架式“就在这个神圣的祭坛上。就在这儿！”那个年轻的哥伦比亚人喊道，所谓祭坛其实就是那张普通的饭桌，“让我拿他来祭祭尸骨早已成灰，全靠把光荣的鲜血

浇在本国鸡宝宝舐盐[1]的平原上，才能不胶漆而固的祖先吧！把那个'狮子'拿出来！"那个年轻的哥伦比亚人说。"只手单拳，我敢跟他斗上几回合！我嘲弄那个'狮子'。我告诉那个狮子说，自由女神的手在它的鬣毛里那么一拧，它就得一骨碌倒在我面前，气息全无，伟大共和国的'鹰'也要一见就大笑，哈哈！"

谁知那个"狮子"倒躲得远远的，始终没过来；那个年轻的哥伦比亚人又着胳膊，好象独霸天下似的，站在那儿耀武扬威；因此呢，毫无疑问，那些"鹰"也必是正在高山绝顶狂笑不已；一发现这个，就真是彩声雷动，也许把"警卫骑兵"钟上的针都震得挪了位置，在英国的首都改变了那天的平均太阳时。

"这是谁？"马丁用眼睛问拉法耶特。

那位秘书郑重其事地在一张纸上写了点东西，把它捻成一个纸捻儿，让大家一递一个地传过去。这原来是那句老话儿的一个改良的说法："也许是敝国一个跟谁都一样超群出众的人物。"

这个年轻的哥伦比亚人演说之后，又有一个继之而起，完全跟他一样口似悬河，所引起的彩声，就如暴风骤雨一般。可是这两位超群出众的少年兴奋得太厉害了（本来嘛，你们的真正诗人都是不屑于描写细枝末节的），都忘了说"清水吐司同情者"所同情的是何人何事，也忘了说为什么要同情、何以要同情。因此，马丁待了半天，都还是那么完全蒙在葫芦里；好不容易，才算透进来了一线亮光；因为秘书一念过去开会的议事录，就把事情弄清楚了一点儿，让他可以知道，"清水吐司协会"

---

[1] 美国有盐渍地散布各处，常有动物来舐盐味，称为舐盐地。"鸡宝宝舐盐"则系作者杜撰的滑稽语。

所同情的，是某一位爱尔兰社会闻人，关于某些问题跟英国进行过论战的。所以如此，还都是因为根本不爱英国——绝不是因为多么爱爱尔兰；其实他们对爱尔兰人还总是甭提多么猜忌，所以能够容忍，只是因为他们刻苦耐劳，可以很有用处；在这个民风淳朴的共和国里，劳动原来是比在世界上任何别的国家都更被人认为不体面的。因此马丁就好奇心盛，很想知道"清水吐司协会"是提出了什么理由，作为同情的根据；没多大工夫，也就用不着再悬着一份儿心，因为将军又站起身来，念一封他亲笔写给那位闻人的信。

"这就是，"将军说，"这就是，诸位朋友，诸位同胞，我这封信的内容：

"'先生，

"'鄙人代表合众同情者的清水吐司协会裁笺致之阁下。敝会是，先生，建立于大美利坚共和国的！如今正敛声屏息，额上青筋也几将暴涨，带着似火烧的强烈情感与出于同情的热忱，注意着，先生，您为自由女神的事业所作的伟大努力。'"

他一说出"自由女神"这个名字，一把它再重复一次，全体"同情者"就高声大吼大叫，喝了九九八十一个连环大彩，还再饶上九个。

"'用自由女神的名义，先生——圣洁的自由女神——我裁笺致之阁下。用自由女神的名义，我随信给您所代表的社会寄上一笔捐款。用自由女神的名义，先生，带着愤怒与

憎恶的心情，我又要提起那个胡须上血迹斑斑的孽畜，因为它欲火焚身，肆行暴虐，上天向来都是假手于它，来鞭挞世人，折磨世人。来到鲁滨逊荒岛的一丝不挂的客人①，先生；彼得·卫尔金斯的诸位会飞翔的夫人②、荆棘蓬榛中身涂果汁的儿童③；不但如此，甚至于还有古代康沃尔④采矿区所出的彪形大汉，也都一样可以给它的野蛮成性作见证。名见史籍的那些渴莫拦，不伦德薄，伟大的废佛法⑤，先生，如今又都何在？全都、全都被它毁灭一切的手弄得断根绝种了。

"'我说的，先生，也就是英国狮子。

"'我们的精神与身体，心肠与灵魂，都是效忠于自由女神的，先生——，对于地窖门上的蜗牛，以珍珠为床的牡蛎，以乳酪为家的静止不动的蛆，甚至于贵国以贝壳为窝巢的玉黍螺，自由都是上天所赐的安慰——用这位洁白无瑕的女神的名义，我们将我们的同情献给您。噢，先生，在这个为我们所爱护的快乐国土，自由的火焰正燃烧得又明又亮，没有一点黑烟——一旦在贵国点燃起来，狮子就该被它整个烤熟了。

---

① 指来到那个荒岛上的某些生番。

② 英国作家巴尔托克(R.Paltoc,1697—1767)，著有摹仿《鲁滨逊漂流记》的《彼得·卫尔金斯》，主人公漂流到南极地带一荒岛上，其处居民皆女子，长着丝绸般的翅膀，能飞翔，其中之一与卫尔金斯结婚。

③ 指"林中儿童"，参看第79页注。

④ 康沃尔(Cornwall)：英国西南部一郡。

⑤ 渴莫拦(Cormoran)与不伦德薄(Blunderbore)皆儿童故事《杀巨人者杰克》中杰克所杀的巨人名。废佛法(fee-fo-fum)本是巨人发现杰克时口中的怒声，因此亦可用以指巨人、妖怪，或只能吓儿童的无意义的言语。

"'用自由女神的名义，先生，我是

"'您亲爱的朋友与忠实的同情者，

"'赛拉斯·侯堵，合众国国民军将军。'"

碰巧，将军刚开始念信，火车就开到了，又带来一批从英国来的邮件；秘书收到了一个包裹，将军正念着信，大家也正再三鼓掌喝彩向自由致敬，他就把它打开了。一见包裹的内容，心里可就非常闹得慌，将军一坐下来，他就慌忙走到他身旁，把一封书信和从英国报纸上选出来的几段印出来的文字放在他手里，兴奋得什么似的，请求他马上加以注意。

将军早被自己那篇大作弄得非常兴奋了，正是谁来煽风点火，都很容易让他受到影响；把这些文件的内容一看明白，可就马上变颜变色，甚至于满面都是愤怒之容；众人一见就纳起闷儿来，本来都吵吵嚷嚷的，如今倒霎时间鸦雀无声。

"诸位朋友！"将军站起身来，对大家喊道："诸位朋友，诸位同胞，咱们上这人的当了。"

"哪个人？"大家一齐喊道。

"这个人，"将军举起了几分钟前高声朗诵的信，气喘吁吁地说。"我发现这人曾经是，如今也还是——在这方面还向来都首尾一贯——鼓吹解放黑奴的人！"

天底下的事情要是并非有假无真，倘若那个爱尔兰人当时正站在他们的中间，这些"自由女神的儿孙"可就真得用又怯懦① 又凶暴的手段给他一手枪，扎他一刀子，——别管用什么法

① 英国人认为拳头是上帝给人的武器，不用拳头而用刀或手枪是怯懦的行为。

子，反正得结果他的性命。到了那时候，就连他们本国最信任人的人，也都不会跟你打赌；甚至子都绝不肯把粪堆上的一根稻草当作孤注一掷，要是说谁陷入了这种绝境，还能够死里逃生。他把那封信一把扯碎了，往空中一扔，碎纸一掉下来就拿脚去踏；还直喊叫，直哼哼，嘴里直发出嘘嘘的声音，一直到力竭声嘶为止。

"我要提议，"说出话来声音让人还能听得见，将军说，"把合众同情者清水吐司协会马上给解散了！"

"打倒它！滚它妈的蛋！别承认它！把它的记录都给烧了！把屋子给拆了！把它从人类的记忆中一笔勾销！"

"可是，诸位同胞！"将军说，"别忘了那些捐款。咱们还有基金呢。这些基金怎么办？"

大家匆匆议决，要把一个金银奖杯，授给某一位根据宪法行使职权的法官，就因为他曾经以法官身份规定一个高尚原则，认为任何一群白种暴民杀害任何黑人都是合法的行为；还要把一个金银奖杯，价值跟这个相等的，授给某一位爱国志士，就因为他曾经凭他在立法机关中的崇高地位，声明他和他的朋友们，只要有个主张废除奴隶制的人敢来拜访，就要不经审判就处以绞刑。至于那剩余基金，大家就都同意把它专门用来帮助那些自由平等的法律的执行——这么一来，教黑人读书写字，跟在城市里公开地拿火把他活活烤死比起来，可倒不知要危险多少倍，罪名也不知要大多少倍呢。在这几点上重作一番安排之后，参加会议的人就鸟飞兽散，"清水吐司的同情"也算是吹了台了。

马丁上楼回卧房睡觉，眼光忽然被那个共和国的国旗所吸引；原来那面国旗，为了庆祝这件大事，早已在屋顶高高悬挂起来，正在他走过的一个窗户前面随风招展呢。

“啧！”马丁说。“远看你是一面花里胡哨的旗子。要是走近点儿，可以清清楚楚看见那一面，把你给瞧穿了，那你可就只不过是顶次的粗斜纹布喽！”

第二十二章

马丁成为独树一帜的狮子，
并述所以如此的原因。

在国家饭店里，大家一听说那个年轻的英国人，瞿述伟先生，已经在伊甸谷买好了“一方——地”，正打算坐下一次的汽船到那个人间天堂去，他就顿时变成了一个大红大紫的人物。要问这到底是什么缘故，到底是怎么个因由儿，那马丁可就不比高侯贵王门衙的甘泼太太知道得清楚了；可是目前他还就是那个“清水吐司”团体公推出来的“狮子”①，谁都非跟他亲近不可，未免让他不胜其烦，这是令人毫无怀疑之余地的。

关于他的地位的这种改变，他所接到的头一个通知，就是下面这封书信，用细笔道儿的草书字写的——这儿一两个，那儿一两个，有些字可又笔道儿挺粗，好让那整个的效果更动人心目——信纸用的是一张带蓝道儿的。

“国家饭店，星期一晨。

“亲爱的先生，

“前日幸得与阁下同车，又蒙不吝赐教，谈及伦敦塔问题，鄙人与诸位同胞，俱以能于公开会场再洗耳恭听为盼。

"鄙人任本市镇'青年人清水吐司协会'秘书，敝会特请鄙人专函通知，明晚七时，若能驾临敝会大厅，作一篇关于伦敦塔的演讲，敝会当引以为无上光荣；届时可望发大量二角五分钱的入场券，若蒙慨允，并将回音命来人带回，当使敝会无任感激。

"拉法耶特·汤壶谨启。

"致可尊敬的瞿述伟先生。

"附启：演讲之题目，敝会并不要求以伦敦塔为限。请容鄙人建议，任何关于地质学原理，或(如更为方便)贵国善于诙谐的才子可尊敬的弥勒先生②的著作的谈话，皆必能受听众欢迎。"

马丁接到了这个请帖，吓得目瞪口呆，马上就写回信婉言谢绝；刚写完，就又接到了一封信。

"(私信)

"班克山街四十七号，星期一晨。

"先生，

"敝国伟大的密西西比河(或者说百川之父)，在无边无涯的荒僻之地翻滚它的浊浪浑波，鄙人也正是在那种地方给喂养大的。

"鄙人年纪轻，心肠热。因为野性难驯之物无不含有诗意，躺在泥淖中晒太阳的鳄鱼，每一条也都自成一首史诗，

① 英文的"狮子"也作"红人"解。

② 这似乎是把英国地质学家兼著作家弥勒(H.Miller, 1802—1856)与英国喜剧演员弥勒(J.Miller,1684—1738)混为一谈。有人曾假托后者之名编一笑话集。

不待外求。鄙人立志要显身成名。这乃是鄙人如饥如渴的愿望。

"您知道，先生，英国国会有议员肯负担鄙人赴英的旅费，与到英后半年的费用吗？

"鄙人颇有自知之明，深信若有思想开通的人士肯资助鄙人，这一番美意也绝不会付与东流。在文学或艺术上、在法庭、讲道坛或舞台上——即使并非无往不宜，至少在某一方面鄙人是自信可操胜算的。

"您如无暇握管，请于百忙中选三四位最可望有求必应的人士速开一名单来，鄙人当自陈衷情，裁书付邮。此外，关于真正可尊敬的拜伦勋爵所作的《该隐：奇迹剧》[1]，于思考之后，您曾经有何意见，作何批评，不知亦可赐教一二否？

"我是，先生，

"您（恕我要加上个"气凌霄汉"）的朋友，

"蒲特南·斯迷南。

"附启：若蒙赐复，请寄信端所写地址，交汉科克与富楼拜绸缎呢绒庄小美利坚收。"

这两封信，连上马丁给每人写的回信，按照一种可敬可嘉的习惯，大可以促进人的雅量高怀与彼此间的信任的，都在下一期《清水吐司公报》上登出来了。

两封信刚写好，饭店主人该得吉客上尉就惠然肯来，上楼瞧

---

① 英诗人拜伦以《圣经》中该隐杀弟的故事为题材写成的诗剧，曾引起当时反动派对作者的攻击。

他怎么样了。他还没张嘴说话，上尉就往床上一坐，一发现床未免太硬，就把屁股往枕头那儿挪了挪。

"嗯！先生！"上尉说，把帽子戴得稍微更歪了点儿，因为帽顶未免太紧；"我估摸着，您横竖已经成了个社会闻人了吧。"

"倒是有那么点儿，"马丁已经很累，就回出这么一句去。

"我们这儿的公民，先生，"上尉接着往下说，"都想来问候问候您。您在这儿住着，倒可以说是每天都得坐一次早——朝[①]呢。"

"皇天在上！"马丁喊道，"那我可办不到哇，我的好伙计！"

"那我估摸着您还就必须这么办，"上尉说。

"'必须'二字可不大受听啊，上尉，"马丁提出了抗辩。

"有得！我说的本国语并不是我编出来的，所以也就没法儿改编，"上尉很冷静地说；"要不然也就可以让它受听了，您必须接——见。没别的说的。"

"可是，我对这些人多么漠不关心，这些人对我也是多么漠不关心，为什么非接见不可呢？"马丁问。

"嗯！因为我在酒吧间里贴了文券，"上尉接口说。

"贴了个什么？"马丁喊道。

"文券，"上尉回答说。

马丁灰心绝望地瞅了瞅马可，马可就告诉他说，上尉说的是贴了个告白条，说当天下午从两点钟起瞿述伟先生就要接见"清水吐司协会"会员——实际上，告白条当时就在酒吧间里贴着呢，这是马可拿眼睛去查看过，可以证明绝对不假的。

---

① 英国国王每日于午后接见群臣，称为"早朝"(lē-vēe)，在美国则用以指总统等大人物的招待会。

"您是不愿意不得人心的,我知道,"上尉一边说一边修手指甲。"我们这儿的公民说蹦儿就蹦儿,告诉您说;我们的公报还能把您象只野猫似的活活地给剥了皮呢。"

马丁正要大发雷霆,转念一想,可就说道:

"看老天爷份上,那就让他们来吧。"

"噢,他们不来谁来?"上尉答声儿说。"我已经亲眼瞧着人特地把那间大屋子收拾好了。"

"可是你肯,"马丁一见上尉要走就说,"你肯至少告诉我这个吗?他们为什么要来看我呢?我做了什么事情了?他们怎么会忽然这么对我感觉兴趣呢?"

该得吉客上尉用两手的大拇指和三个手指头捏着帽檐的两边儿,把帽子从头上稍微掀起一点儿来,然后再仔仔细细地又把它戴好,拿一只手把脸往下一摩挲,从脑门起,一直到下巴颏儿为止,瞅了马丁一眼,又瞅了马可一眼,然后再拿眼去瞅马了,把眼睛一眨巴,就走出去了。

"说句良心话,嘿嘿!"马丁拿拳头使劲儿往桌上一砸。"这么个完全让人莫名其妙的家伙,我才真没见过呢。马可,你对这有什么意见?"

"哼,先生,"合伙人答声儿说,"我的意见是,这个国家的人一个比一个超群出众,这可必是终于到了最超群出众的那一个了。所以我就希望到此为止,别再下一窝又是一窝了,先生。"

这虽然让马丁听了哈哈大笑,却没法儿让两点钟别来到。钟一敲两点,该得吉客上尉果然就回来领他到大礼堂去;刚把他平平安安地领到那儿,就从楼梯顶一声喝喊,告诉楼底下的同胞们说,瞿述伟先生这就"见客"了。

呼噜一下子,这群人就上来了,一直到把屋子挤满了为止;

屋门正敞着，顺着楼梯往下一望，那可就触目惊心，还不定有多少人往上走呢。一个跟着一个，一个跟着一个，一打跟着一打，二三十位跟着二三十位，源源而来，没了没完——还全都要跟马丁行握手礼。这些人的手什么样的都有，厚薄粗细，肥瘦长短，各有不同；手的温度也各人各样，有热的，有凉的，有干巴的，有湿润的，有稀软的；握手也是一个人一个温法，有的握得紧，有的握得松，有的时间很短，有的老半天都还舍不得撒手呢！老是还有人上楼，没个完没个了——还时常听见上尉喊叫，在那群人里头声音比谁都高："底下还有人呢！底下还有人呢。喂，诸位先生，已经给瞿述伟先生引见的是不是可以走动走动呢，诸位先生？是不是可以走动走动呢？是不是可以借借光，诸位先生，给别人让出点儿地方来呢？"

任凭上尉喊叫，也还是没一个走出去的，全都瞪着眼睛，直挺挺地在那儿站着。跟《清水吐司公报》有关系的两位先生，是为了写篇文章谈马丁，特意来搜集材料的，已经商量好分工合作了。他这人背心以下由这一位来研究，背心以上都交给那一位。每一位都就站在他的研究对象前面，脑袋稍微偏起一点儿，全神贯注在所管的那个部门上。马丁一把这只靴子脚搁在那一只头里，管下半截儿的那位就要扑到他身上来；一拿手去揉鼻子上的疙瘩，管上半截儿的那位就把这登记入册。一张嘴说话，这位先生就单腿跪在他面前，瞅他嘴里的牙，检查得那么仔细，简直赛过一位牙医。爱好人相学与骨相学的，虎视眈眈，手指头直发痒，老是在他身旁转悠，有时候有个比别人胆子大的，疯了似的拿手一抓他的后脑勺，就又在人丛之中不见踪影了。他们从一切观点来观察他：从正面、侧面、正面与侧面之间来观察之后，还从后面来观察。那些并非专家也不懂科学的，都用让人听得见

的声音来交换关于他的模样的意见。在他的鼻子方面，帮助说明问题的新线索已经找到了。关于他的头发，互相矛盾的谣言正到处传播。上尉喊叫的声音也还是可以听得见——因为被众人的语声盖住了，就好象是从鸭绒被套底下说话似的，“诸位先生，已经给瞿述伟先生引见的，是不是可以走动走动呢？”

即便渐渐地这些人就果然有走的，情形也还是不见好转；这时候就又有川流不息的先生们，每一位都是一只胳膊搀着一位堂客(就跟每逢圣驾来临，戏台上唱国歌的合唱队恰好一样)，溜溜蹭蹭地跑进来——每一群新来的，都比刚走出去的那一群更脸憨皮厚，非待到最后一分钟不肯走。要是偶然跟他说句话，可就总是问同样的问题，用同样的腔调——那么毫无悔心，那么不知轻重，不体谅人，简直就把他看成是个花钱买来的石像，立在那儿给他们开心取乐似的。即便慢慢地这些人也会陆续散去，结果也还是一样糟心，甚至于还许更糟心；这时候小孩子们就放开了胆子，呼朋引类地跑进来了，把大人做过的每一桩事都照样再做一遍。不但如此，还有些奇离古怪的散兵游勇也露面了；象鬼魂儿似的，一跑进来，就不知道怎样才能再跑出去——有一位默默无言的先生，长着两只没光的鱼眼，背心上只有一个钮扣(是一个很大的金属钮扣，亮得赛过一盏明灯)，甚至于还跑到门后头，人都走尽了，他还象一架钟似的在那儿立着呢。

马丁已经乏透了，又搭着热得难受，心里也烦恼非常，觉得还不如一跤摔倒，只要人家肯发点慈悲别来缠他，就情愿躺在地下不动。无奈人家寄来的信件和托人带的口信，正象下雹子似的纷纷而至，全都吓唬他说，他要是不肯接见，就得当着众人挨一场痛骂；一个人在那儿喝咖啡的时候，也还是又有客人来到，别管马可怎样小心防守，也还是没法儿挡驾；马丁无计可施，只好

上床睡觉——并不是因为觉得上了床就准能保险，而是要把什么法子都试到，以图侥幸于万一。

他已经把这个计划告诉马可，正要逃之夭夭，屋门又被人慌里慌张地猛一下子推开，进来了一位四五十岁的先生；还带着那么一位堂客，论年纪，当然说不上什么年轻——这是个事实问题；论模样儿，大概也说不上什么漂亮——那可就各人各见了。这位堂客腰板儿很直，身量很高，脸上身上都没一点活软气儿。头上戴着顶大草帽儿，帽子上的装饰，也是用同样的材料做的；这么个人戴着这么顶帽子，瞧着倒象是由手艺不高的工人给她盖了个茅草顶；手里呢，还拿着一把通天扯地的大扇子。

"您是瞿述伟先生吧？"那位先生说。

"我是叫这个。"

"先生，"那位先生说，"我时间可很仓促。"

"谢天谢地！"马丁心里说。

"我得坐原班火车回到(重读)家里去，先生，"那位先生接着往下说，"车也就要开了。这个'开'字贵国的人是不用的吧，先生。"

"噢，用倒是也用，"马丁说。

"您这话说错了，先生，"那位先生斩钉截铁地答声儿说，"可是这个问题咱们别再往下谈了，省得引起您的偏——见。先生，这是荷米尼太太①。"

"荷米尼太太，先生，是我们的一个顶呱呱的人物荷米尼少校的夫人；她是出身于（拉长声）我们的一个最高贵的家族的。您也许，先生，拜读过荷米尼太太的大作吧？"

① 荷米尼(hominy)意译是"玉米粥"。

马丁说不出“拜读过”这句话。

“您还有许多东西得去(重读)学习，许多乐趣得去(重读)享受呢，先生，”那位先生说。“荷米尼太太有个已经出嫁的闺女，住在那个叫新瘦马披离[①]的殖民地，离伊甸还有三天路程，她要到(重读)那个闺女家里去住些日子，得过了秋天才回来呢，先生。您在路上要是能招呼着点儿她，先生，那位少校跟我们的诸位同胞都一定会感觉到(重读)恩情不浅的。荷米尼太太，明儿见吧，祝您一——路平安，太太！”

马丁简直有点不相信会有这事；可是那位先生倒是已经走了，荷米尼太太正在那儿喝牛奶呢。

“都快把我累死了，嘿嘿！”她说。“坐火车上那么颠得慌，几乎就跟车轨上满是沉树跟漂流树[②]一样。”

“沉树跟漂流树，太太？”马丁说。

“这都不懂，我这话的意思只怕您就未必能够明白得了喽，先生，”荷米尼太太说。“哎哟！您想想看！您就说明白得了明白不了吧！”

这篇话最后虽然好象是满口央告的语气，可倒并不见得真需要答复；荷米尼太太把帽带儿解开了，说要出去一趟，把帽子放好了马上就回来。

“马可！”马丁说。“你摸我一下行不行。我是醒着吗？”

“荷米尼醒着呢，先生，”合伙人接过来说——“清明白醒的，绝没有做梦！她这路女人倒正是，先生，不拘白天黑夜的什么时

---

① 瘦马披离(Thermopylae)本古希腊人抵抗波斯人的著名战场。

② 沉树(snags)是沉于水中，一端朝上，以妨碍行船的树木。漂流树(sawyers)是落于水中，根插水底，枝浮水面，随波摆动的树木。二者皆美国语，故马丁不懂。

刻，都可以让你发现她把两只眼睁大了，为了国家的利益把心血用尽了呢。”

他们并没有机会再说别的话，因为荷米尼太太又扬脚大步走进来了，腰板儿挺得笔直，好证明她是贵族出身；双手又捧着一块红棉布小手绢儿，也许是那位顶呱呱的人物，那位少校，临别所赠的礼物。草帽已经收起来了，头上换了顶非常贵族化、非常古雅的便帽，两边儿在下巴底下系在一起——帽子的这种样式，也真是太适合她这人的容貌，就是让已故的葛利玛底先生戴着西敦斯夫人[①]带飘带的帽子上台，也未必能产生更圆满的效果了。

马丁把她扶到一张椅子上，没等回到自己的座位，她说出来的头一句话就又让他停住了脚步。

“请问，先生！”荷米尼太太说，“您是在哪儿出的土儿？”

“我脑筋恐怕太迟钝，”马丁回答说，“因为我已经累极了，说句良心话，我可真是不明白你这话的意思。”

荷米尼太太把头一摇，脸上带着那么一种忧郁的笑容，倒也不算缺乏表情，意思仿佛说，“在那个古老的国家，连语言都跟着别的东西一块儿腐化了！”然后又这么找补上一句，仿佛是为了迁就他的低能，自己也得往下降一两级似的，“您是在哪儿喂养大的？”

“噢！”马丁说，“我是生在肯特的。”

“我们这个国家您喜欢不喜欢，先生？”荷米尼太太问。

“实在是非常喜欢，”马丁半睡半醒地说。“至少是——也就

---

① 葛利玛底(J. Grimaldi, 1779—1837)，英国著名丑角演员，狄更斯曾编印其“自传”。西敦斯夫人(S. Siddons, 1755—1831)，英国最伟大的女悲剧演员，以扮演莎剧中麦克白夫人等人物为最有名。

是说——相当地喜欢，太太。”

“合——众国的一切情形，总是让大多数新来乍到的人——尤其是英国人——少见多怪的，”荷米尼太太说。

“他们所以如此倒有极好的理由呢，太太，” 马丁说。“我活了这么大，从来也没这么少见多怪过。”

“我们这个国家的种种制度，是让我们的人民都能干得不得了[①]的，先生。”

“是不得了，顶近视的人，就凭那赤裸裸的肉眼，也都一眼就可以瞧出来啊，”马丁说。

荷米尼太太是一位哲学家兼女作家，因此消化力就还相当不弱；可是这句非常粗俗、不成体统的话，倒几几乎让她都吃不消。一位先生跟一位女士两人坐在屋里，虽说不是关着屋门，也不该谈什么赤裸裸的肉眼吧！

就连她这么个才气高迈的巾帼须眉，也得过老半天的工夫，才能唤起足够的毅力，把话继续谈下去。可是荷米尼太太是个旅行家。荷米尼太太是个写评论与分析问题的长篇论文的人。荷米尼太太从海外寄来的信，曾经按期在一个公开刊物上发表，一开头儿总是“我那永远亲爱的某某人”，署名总是“现代革拉古之母[②]（革拉古在这儿当然说的是那位已经出嫁的荷米尼小姐），信上所有表示愤怒的字眼儿都是大写，所有带棱刺的话都用的是斜体字。荷米尼太太观察外国的情形，总是用一位十全

---

① 英文的“smart”一字作形容词用时，有“能干”、“精明”、“漂亮”等义，作动词用时，有“受罪”、“吃苦头”等义。荷米尼太太将 “very smart” 说成 “smart much”，形容词即变成动词。

② 革拉古(Gracchus)：古罗马秉公持正的保民官，兄弟二人，皆先后为国牺牲；其母柯奈莉亚(Cornelià)为古罗马著名的贤妻良母。

十美的共和主义者的眼光，刚出那个模范焖炉，还直冒热气呢；荷米尼太太跟人家谈话（或是写文章）谈起外国来，可以一个钟头一个钟头地谈下去。所以荷米尼太太就终于向马丁下毒手，马丁既然已经睡得很熟，她就可以完全由着自己的性儿，把他弄得肿了鼻子青了眼，才算心满意足。

荷米尼太太说的都是些什么话，其实也无关紧要，都是从她的同胞中某一类人的"口头禅"学来的，那类人数目非常之多，说出话来字字句句也都等于声明，除此以外，对美国赖以兴基立业的高尚原则，他们跟这个国家的立法机关中的哪位奥森①都一样毫无感觉。他们也不比在大街上泥坑里打滚的猪感觉得到——或者说把它放在心上，假如居然还感觉得到——让自己的国家江河日下，堕落到被诚实的人极端瞧不起的地步，那就是让许多未来的民族的权利，甚至于人类的进步都要有累卵之危。那个共和国昨天才脱了羁绊，得骋骥足，到今日就已经四肢残废，遍体疮痍，无目之人才不知其恶状可憎，有识之士无不叹其几乎不可救药，一见而生厌恶之心，就连顶好的朋友也都得远而避之。可是他们以为，有些别的民族怙恶不悛，只要向他们大声疾呼，"跟你们比起来，我们也不见得更坏啊！"（不见得更坏！）那就算是固若金汤，可以让那个共和国立于不败之地。本来全靠祖先不肯视真理如弁髦，向灭法欺公、败坏风纪之辈低头屈膝，替子孙宣告独立，获得成功；子孙倒弃善从恶，胡作非为，还说什么别人的殿宇也是玻璃的，把他们那座砸碎的石头，焉知就不往回扔呢；说出了这种可怜的大话，还就自甘堕落，不想竖起筋骨来，单

---

① 奥森（Orson）·法国古传奇中的人物，与凡伦丁（Valentine）是生于森林中的孪生兄弟，后来凡伦丁在朝为官，奥森则因为熊所乳，长大后性情粗野。

凭这一点，也就可以证明他们的行为跟祖先所期望的相距不可以道里计，又哪里配受此重托？任凭他们那些小政府，在小规模的堕落行为方面，每一个都自成独立王国，把所有那种种的肮脏交易一下子堆在你的眼前，只怕也未必能够更罪恶昭彰呢。

马丁渐渐地醒过来，感觉到有块千斤重的大石头压在心上，好象是迷迷糊糊地梦见杀害了一位特别要好的朋友，正没法儿掩尸灭迹。睁开两眼一看，梦境原来就是摆在眼前的事实。那位可怕的荷米尼，正用有腔有韵的鼻音讲非常深奥的真理呢，把肚子里的才学原桶儿地都倒出来，让跟少校不共戴天的仇人听了，都会诚心诚意地饶恕他的。要不是锣声响起来，唤大家去吃饭，马丁还指不定要怎么急中豁命呢；没想锣声倒响得顶是时候，请荷米尼太太坐在桌子的上首之后，他自己就躲到桌子的那一头儿；匆匆忙忙吃了顿饭，趁着那位堂客还忙着吃牛肉干儿和满满一茶碟的泡菜，就溜之大吉了。

要想形容第二天荷米尼太太够多么精神抖擞，或是吃点心的时候怎样象饿狼出笼似的，一来就谈起了道德哲学，那可很难恰到好处呢。她脸上那种尖酸刻薄的神气也许是又增加了一两分，可倒并不比吃泡菜自然会造成的结果更严重。整整一天，她都瞟着马丁。趁着马丁接见朋友的工夫（原来他又坐了回早朝，来的人比上次还多），老是坐在他身旁，提出种种的学说，答复假设的问难——让马丁真有点觉得是做梦，而且还是一个人说两个人的话呢；她还从自己写的某些谈政府的文章中引了好些段儿没了没完的话，还老是使用少校的手绢儿，直仿佛擤鼻是一时的毛病，她已经决心把它根除，不论用什么法子都行；简断捷说，象她这样的伙伴儿，还真是天下少有，马丁用不着跟自己的良心多辩论就已经决定，哪个新殖民地要是有这么个人，为了别让家

家户户鸡犬不宁，就非劈头盖顶给他一杠子不可。

这其间，因为已经有人警告过他们，此去最好是带些干粮、器皿和别的必需品，从一清早到夜里很晚的时候，马可都老是忙着把这些东西送到汽船上去。买这些东西花了不少钱，再一跟国家饭店算清账目，也就真是囊橐萧然，船长要是再推迟开船的日子，他们的处境就得跟那些更穷苦的移民几几乎一样悲惨。那些倒霉蛋被一本正经的广告骗到船上来之后，已经在下甲板上整整过了一个礼拜，船还没开，带来的很有限的那点干粮就快吃光了。你瞧，这些人全都挤作一团，紧挨着蒸汽机和火炉。要去务农，却从来没见过耕犁；要去采樵，却从来没用过斧子；要去盖房，却连个箱子都不会做；被人从自己的国土驱逐出来，也无人加以援手；才来到一个没见识过的世界，全都象嗷嗷待哺的小孩子，可又有大人的种种需要——身背后还跟着更小的孩子，结果是生是死，那就付诸天命了！

开船的那个早晨到了，得到中午才能开船。中午到了，得到夜里才能开船。可是世界上有什么东西是天长地久的？就连美国商船船长的磨蹭工夫也不例外——到了夜里，一切就都准备停当。

马丁的那份儿丧气，那份儿心烦，真是已经到了头儿，可倒成了个比原先更红的红人儿（除了答复不认识的人的来信以外，整整一下午什么事都没做；那些信有一半儿是没事写着玩儿的，有一半儿是借钱的，可倒全都是要求他立赐回音）；他一直往码头那儿走，穿过了一大群人，还搀着荷米尼太太；走到以后，就立刻上了船。马可不明白他怎么会变成了这么个红人儿，却一定要想法子去打破这个闷葫芦；明知有落在岸上的危险，也还是跑回了饭店。

该得吉客上尉正坐在带柱子的廊子里，膝上搁着一杯混合香酒，嘴里叼着一根雪茄烟。一跟马可对了眼光，就说：

“嘿，你他妈的又到这儿干什么来了？”

“我打开窗户说亮话吧，上尉，”马可说。“我想问你一个问题。”

“问题是谁都可以问的，要问就问呗，”该得吉客答声儿说；言外之意显然是，问题是人家可以不回答的，想不回答还就许不回答。

“喂，他们为什么要把他看得这么了不起呢？”马可很调皮地说。“告诉我呀！”

“我们这儿的人喜欢兴——奋，”该得吉客嘬着他那根雪茄烟回答说。

“可是他倒底是怎么把他们弄兴奋的呢？”马可问。

上尉拿眼睛瞅着他，好象肚子里憋着个绝妙的笑话儿，有几分想把它讲出来似的。

“你这就要走吗？”他问。

“是这就要走啊！”马可喊道。“每一分钟不是都很宝贵吗？”

“我们这儿的人喜欢兴——奋，”上尉悄莫声地说。“他跟一般的移民不一样；他把他们弄兴——奋了，就是因为这个；”说到这里，又递了个眼神，还忽然哑笑了一声；“就是因为这个。斯该得是个很能干的人，而且——而且——到伊甸去的人也从来没一个活——着回来的呀！”

码头近在咫尺，这时候马可可以听见人家正喊他的名字呢；甚至于还可以听见马丁正喊他赶快上船，要不然他们可就要两下离分了。事到如今，要想挽回也为时太晚，除了打肿了脸充胖子以外，也没别的办法。他对上尉说了句临别祝上帝赐福的话，

象一匹赛跑的马似的，一溜烟跑开了。

"马可！马可！"马丁喊道。

"我在这儿呢，先生！"马可忽然从码头边儿上高声喊叫着回答说，纵身一跳，就跳到船上来了。"哪天我也没这一半儿不亦乐乎啊，先生。好吧。扯满了风篷！快快开船吧！"

用柴薪烧火冒出来的火星儿，从两个烟囱里喷射到半空中，直仿佛那只船是个刚点着的大烟火；在那又黑又暗的水上，还就这样发出怒吼一般的声音破浪前进。

第二十三章

马丁与合伙人成家立业，广有田园。
喜从天降，再谈伊甸风光。

汽船上的男旅客，碰巧有几位都是马丁的纽约朋友贝文先生那路人；跟他们在一块儿，倒让马丁心情很舒畅。一见荷米尼太太那么夸才卖智，跟他死缠活缠，他们倒极力来排难解纷；一言一行，还都表现出他们是通情达理，胸襟高尚的人，让他不知该多么喜欢。“这要是个以才智与品德当先的共和国，”他说。“并非全靠吹气冒烟儿，专门营私舞弊，那倒绝不会缺乏那干国的良材呢。”

“放着好家伙不使，偏要使那坏的，”塔普利先生答声儿说，“那样的木匠师傅可就未免好象是个二百五了，您说是不是，先生？”

马丁把头一点。“好象所担任的工作远远超过了他们的能力与志向，简直是天地悬隔似的，马可；结果呢，可就碰了钉子喽。”

“顶妙的是，”马可说，“要是碰巧露了一手倒还象个样的——其实这是比他们强的工人，没那样的好机会，也哪天都办得到，而且也绝不会拿它当回事的——那他们可就该用惊人的高调门儿来自鸣得意了。您就注意我的话吧，先生。这个国家的人有一部分是拖债不还的，要是有一天居然还了——就因为发现从

商业的观点来看不还债不行，你明白啦，结果对自己还多有不便——那他们就该利用这个不定怎么往脸上贴金，不定怎么大吹其牛，让人家还以为，自从开天辟地以来，就只有人借钱没有人还债呢。他们就是这么你哄弄我，我哄弄你，先生。哎哟，我可知道他们的为人。喂，您就注意我的话吧！”

“你似乎是变得智深如海了！”马丁连笑带嚷地说。

“这是不是因为，”马可心里说，“走了一天的路，离伊甸又近了一天，在没死以前得让我变得聪明点儿，那我可说不上来。说不定，等到了那儿，我就该变成一位预言家了。”

这些感想并没说出口来；既然让他十二分心花怒放，那张油光闪亮的脸上还那么笑逐颜开，对马丁来说，那可也就已经很够了。有些时候，他也许会假装不拿那位伙伴儿取之不竭的欢喜劲儿当回事，还有些时候，他也许会发现这位评论家太好诙谐，就象那回对西番雅·斯该得那样，可是他总是感觉到，一看他的榜样，就可以唤起自己心中的希望与勇气。他是不是有心肠去学他的榜样，那是毫无关系的事。这是有传染性的，他不愿意受感动也得受感动。

头几天，每天都有一两回得跟船上的一些乘客分手，用腾出来的地方来收容别的乘客。渐渐地，沿路的市镇可就更是寥若晨星；遇见了樵夫住的木头房子，船就要停下来添柴火，除此以外，可就一连好多个钟头都看不见有人烟的地方。长天老日的，眼前的东西永远都只有天、树木和水；再就只是那挨着什么把什么烫得起泡儿的热气。

辛辛苦苦地穿过了那些广大无边的无人之境，只见两岸的树木都长得密密丛丛的；还有在河流上漂着的；还有从河水深处伸出萎缩的胳膊来的；还有从陆地的边缘滑下去，在泥泞的水里

一半儿继续生长，一半儿渐渐腐朽的。经过那闷人的白天，忧郁的黑夜，在炎炎的烈日之下，黄昏的烟霭之中，老是这样往前走了又走，一直到打回头看来已不可能，重归故土更变成了可怜的梦境。

这时候，船上的人已经只有不多几个了，这不多几个人，还就象压迫他们的眼睛的草树林木一样索然无味，一样沉闷不堪，生意已尽。耳边听不见欢笑或是带着希望的声音；没有愉快的谈话来消磨那过得极慢的时间；没有小小的一群人来共同抵抗那满目萧条、让人意气消沉的景象。要不是，在一天里的某些时刻，大家都把盛在一个水槽里的食物往肚子里咽，这还许就等于老凯伦[①]的那只船，正送忧郁的魂灵去受审判呢。

好不容易才算走到了新瘦马披离附近；当天晚上，到了那个地方，荷米尼太太就要下船了，一告诉马了这个，马丁的胸中就好象是漏进来一线阳光，给了他一点安慰。马可不需要什么安慰，听了这个消息，却也并没不喜欢。

拢船就岸的时候，已经几几乎是夜里了。只见前面是陡峭的河岸，顶儿上有个旅馆，象个仓房；还有一两个木头盖的栈房和疏疏落落的几个窝棚。

"你是要在这儿睡一夜，明天早上再往前走吧，太太？"马了说。

"还往哪儿走呢？"现代革拉古之母喊道。

"到新瘦马披离去呀。"

"我的妈！这不就已经到新瘦马披离了吗？"荷米尼太太说。

---

① 希腊神话中渡亡灵往冥府的神。

马丁往越来越黑暗的那片景物上东寻西找，可是怎么着也瞧不见那个地方，只好说找不着。

“嘿，那就是啊！”荷米尼太太拿手指着上文说的那些窝棚，大声嚷着说。

“那就是！”马丁失声喊道。

“嗐！那就是，别管你怎么算这笔账，这也总可以压倒伊甸啊，”荷米尼太太很富于表情地把头一点说。

那位已经出嫁的荷米尼小姐，早就跟着丈夫一同上船，对这句话表示毫无条件的支持，那位先生呢，意见也跟她一样。船要停半个钟头，他们请马丁趁着这工夫到他们家去吃酒用饭，被马丁婉言谢绝了；荷米尼太太的小红手绢儿，一直到这会儿都还马不停蹄地给她出力效劳呢。马丁把她连人带手绢儿平平安安地护送到跳板以外之后，就满怀心事地回到船上来，瞧着那些移民把他们的财物往岸上搬。

马可站在他身旁，眼光时常往他脸上扫；急于发现这段对话让他受了什么影响，也很愿意别等到达目的地，就让他的希望成为泡影，省得到那儿以后受的打击太重，象他所担心的那样。可是，除了有时候很快地抬头去看山上那些可怜的建筑物以外，一直到船又开了的时候，他都并没给马丁丝毫线索，让他可以知道他心里起了些什么念头。

“马可，”他在船开了以后说，“除了咱们俩以外，这船上的人就真是没一个要到伊甸去的吗？”

“一个也没有，先生。多一半儿，您知道啦，都离那儿老远就下船了；剩下的那不多几个，都还要再往前走呢。那又有什么关系！这么一来，留给咱们的地方倒更宽敞了呢，先生。”

“噢，那还有错儿啊！”马丁说。“可是刚才我心里这么想来

着”——说到这儿，就又把话截住。

“往下说啊，先生，”马可说。

“那班人也太奇怪了，偏要张罗着到——比方说吧，就象那样的鬼地方来撞运气；有个比那强得多，跟那大不相同的地方，明明可以说近在咫尺，可又为什么不到那儿去呢？”

他说这话的时候，跟往常那种自信的口气大不相同，并且还显然是怕听见马可的回答，让那个性情憨厚的家伙不由得满心怜悯。

“嘿，您知道啦，先生，”马可话说得极尽委曲婉转之能事，“咱们得留个心眼儿，别太乐观了。咱们也没有太乐观的必要呀，因为咱们已经下定决心，什么事情都要先知道顶坏会坏到什么地步，然后就不能转祸为福，也至少可以随遇而安了。我说的是不是，先生？”

马丁拿眼睛瞅着他，一句话也没回答。

“就连伊甸，您知道啦，也都还没完全建筑好呢，”马可说。

“看老天爷份上，老兄，”马丁气哼哼地喊道，“你可别拿伊甸跟那地方相提并论。你疯了是怎么着？好啦——上帝饶恕我吧！——别因为我脾气坏就对我太不宽大了吧！”

说罢，就转过身去，在甲板上来回溜达了足有两个钟头。除了说了声“晚安”以外，一直到第二天都没再开口；就是第二天，也没再提这个碴儿，只是谈了些完全不相干的话。

这样赶程前进，越是接近旅途的终点，四周围的一片荒凉就越是毫无变化，要想能从眼前的景物中找出什么东西来弥补这种欠缺，那还不如让他们的血肉之躯走进“绝望巨人”①阴森肃

① 指英国宗教小说家班扬(J.Banyan，1628—1688)《天路历程》中的一个住在“怀疑堡”中的怪物。

杀的领域呢。眼前只有一片平平坦坦的湿地，上面满是砍倒了的树木；只有一片沼泽，大地的美好产物在那上面似乎是遭了难，被人抛弃了，好让恶形恶状的东西可以从那腐朽的遗体里面产生出来；在那上面，连树木瞧着都象是巨大的野草，从那片烂泥里长出来，又被天上的烈日晒焦了，可也就是因为二者细缊交感，结果才会产生的；在那上面，种种致命的病症要寻找可以受传染的人，都在夜里跑出来，如雾如烟，还悄悄地跑到那水面上，象幽灵似的把他们一直追逐到大天亮；腐败与疾病的因素四处蔓延，照在那上面，就连那神圣的太阳也都变成了引起恐怖的东西；他们所游历的那个"希望"的国土，原来就是这么个地方。

最后居然停船了。而且还是在伊甸停的船。古代的大洪水，离开那地方好象才一礼拜；叫那个名字的那片丑恶的沼泽，完全都被烂泥和编成了席子似的植物填塞起来了。

靠岸的地方并没有多深的水，他们从汽船的附属小艇里上了岸，所有的财物也都带在身边。在黑暗的树木之间，可以看得见几个木头屋子；其中的顶好的，都只是一个牛棚或是简陋的马房；至于码头、市场和公共建筑物，那可又在哪儿呢！

"这儿来了个伊甸人，"马可说。"他会找人来帮咱们抬东西的。别丧失您的勇气，先生。喂！"

那人在越来越浓的暮色中朝他们这边走，走得非常之慢——原来是拄着拐棍儿呢。一走到再近点儿的地方，就可以瞧出他面色苍白，容颜消瘦，两眼带着焦急不安的神情，深深地陷于眶内。身穿一件手织的粗蓝布衣服，都已经披一块挂一块了；脚上没穿鞋袜，头上也没戴帽子。走到半道儿，就坐在一个枯树桩上，招手叫他们过来。他们一过去，他就又拿手按着腰，好象正腰疼似的，一边喘着气，一边瞪着眼瞅着他们直纳闷儿。

“敢情是外地人！”一说得出话来，他就失声喊道。

“一点儿不错，”马可说。“您好哇，先生？”

“我害热病害得很厉害，”他有声无力地回答说。“好几个礼拜以来都没直起腰来过。那是你们带来的零杂儿吧？”拿手指着他们的财产说。

“是的，先生，”马可说，“是我们带来的。但愿有人肯来搭一把手，帮我们抬到那个——那个市镇里去，您不能给我们荐个人吗，先生？”

“我大儿子要是干得了倒肯干，”那人回答说：“可是今儿个他又发起冷来了，这阵儿正拿毯子裹着身子在那儿躺着呢。我小儿子上礼拜死了。”

“我听了心里真是万分难受，老大爷，”马可跟他拉了个手。“别管我们了。跟我来，让我把您搀回去吧。货物倒安全得很，先生，”——又对马丁说——“左近又没多少人，还怕让谁抢跑吗？这倒能给人绝大的安慰呢！”

“不对，”那人喊道。“在这地方还真得留神那路人，”拿拐棍儿往地下一戳，“也许不如说，在靠北的矮树林子里。这儿的人多一半儿我们都给埋了。其余的都早就跑了。那些还没走的，夜里倒不出来。”

“夜里的空气许是不太有益健康吧，我猜？”马可说。

“简直是要命的毒药嘛，”那个移民这么回答。

马可并没露出丝毫不自在的神气，就是跟他说这是餐沆瀣以为粮，恐怕也不过如此；可是倒伸出胳膊去搀那人，一边往前走，一边向他解释他们置的产业是什么性质的，还跟他打听坐落在什么地方。离他自己的木头屋子很近，他说——近得甚至于他都把他们的住房当作仓房，存了些谷物；对不起，当天晚

上还腾不了房，可是明天无论如何也要去把东西搬清。而后就告诉他们——算是又家长里短地说了点闲言碎语——那所房子的前一个业主是他亲手抬埋的；听了这段新闻，马可的处之泰然却还是丝毫不减往昔。

简单一句话，那人把他们领到了一个很可怜的小屋，因陋就简，用树干子盖起来的；门不是掉下来了，就是早被人带走了；对荒凉的野景与黑暗的夜色，因此也就正是大开门户。除了存着刚才提到的那点谷物以外，屋子里空空如也，一件家具也没有；可是他们还有一只箱子留在码头旅客上下之处没搬来呢，那人还给了他们一个简陋的火把，当蜡烛使用。拿到了这个，马可就把它往地下一插，在声明这个府第"瞧着倒象个很舒服的地方"之后，紧跟着就又催马丁去帮着抬箱子。在到码头那儿去和从那儿回来的路上，马可老是不断地谈话，好象要给他的合伙人稍微打打气，让他别太不相信，他们是在人所想象得到的最吉祥如意的情形之下来到此地的。

世界上有许多人，要是家里的东西被人抢了个一干二净，就一定会怒气冲冲地站在那里，立志要报仇雪恨，因为一个空中楼阁被拆毁了，可倒居然就志馁气消，丧失了原来的毅力。及至那个木头小屋第二次收容他们，马丁就往地下一躺，哇哇地哭起来了。

"上帝保佑您吧，先生！"塔普利先生心惊胆战地喊道："别这么着！别这么着，先生！怎么着都行，可就别这么着！从古以来，这还没对男人、女人或是小孩子有过丝毫帮助，能够让他闯过一个顶小的难关呢，先生，而且也永远不会有丝毫帮助。不但对您没益处，对我比没益处还更糟心呢，因为这种声音我是稍微听见一点儿就得晕趴下的。我才禁不起这个考验呢，先生。怎么着

都行，可就别这么着！”

毫无疑问，他说的是真情实话；当时他是跪在箱子头里，正在开锁就又忽然住手，一边说出这些话来，一边拿眼瞅着马丁，就凭那种异常惊恐的神气，也就可以证明他不是瞎说了。

“我得说一千遍求你原谅我，亲爱的伙伴儿，”马丁说。“即便是死罪，我也没法儿不这么着啊。”

“求我原谅！”马可一边继续开箱子，一边还象往常那么眉开眼笑地说。“主要合伙人求隐名合伙人原谅，啊？真要是有这事，商店就必是出了什么问题了。我得去查查账，马上把收支账目都从头至尾仔细查一查。都在这儿呢。哪样东西都搁得正是地方。这儿是腌猪肉。这儿是饼干。这儿是威士忌——味儿还特别好闻。这儿是洋铁壶。光说这洋铁壶，就是一笔小小的财产啊！这儿是那些毯子。这儿是那把斧子。谁说咱们没把应用的东西置办得顶齐全？我觉得我简直是成了一位跑到印度去的阔人家儿的小少爷，我那位高贵的父亲就是董事会①的董事长。喂，门前有一条小河，等我去弄点儿水来，把酒兑好了，”马可一边嚷着一边往门外跑，好把动作跟说白配合起来，“那不是就已经预备好了一顿晚饭，哪样儿应时的好菜都有吗？您瞧，先生，咱们算是已经诸事齐备了。为了咱们就要拜领的一切②，如此如此，这般这般。上帝保佑您，先生，这才真象一次野餐旅行呢！”

---

① 指设立于1600年，自1773年至1858年统治着印度的东印度公司。

② 这是食前谢恩词的上半句，下半句应作“让他的神圣名字受赞美吧”（见《艾德文·德卢疑案》第2章），或“但愿咱们能够真正知恩感德吧”（见《小窦里》上卷第25章）。又《尼古拉·尼可贝》第8章中有食后谢恩词，作“为了咱们已经拜领的一切，但愿上帝能使咱们真正知恩感德吧！”亦可资比较。

跟这么个人在一块儿，谁还能不把精神振作起来？马丁挨着箱子坐在地下，拿出了小刀子，就猛吃大喝。

“喂，您瞧，”两人都吃饱喝足之后，马可就说，“用您那把刀子跟我这把，我把这张毯子就钉在屋门头里——也许不如说，文明程度要是不低，门就准得安在那地方。这瞧着倒很干净抹腻吧。然后再拿箱子顶着它，把底下那个缝儿给堵上。那瞧着也很干净抹腻吧。然后再把您那张毯子给您，先生。把我这张也给我。咱们要好好地过一夜，还有什么东西能够阻拦呢？”

别管说这话时候好象多么无忧无虑，他自己也还是没能马上就睡着。他把毯子往身上一裹，把斧子搁在近便的地方，然后就横着身子往门坎上一躺——因为心中焦躁，还老留着神，所以就并没能阖眼。生平头一回处于这种环境，满眼凄凉，唯恐遇着狼虫虎豹，或是跟自己同类的敌人；至于身衣口食，那就更是朝不保夕，唯恐不定哪天就得一命身亡；要想返回英国，又地远天遥，得克服千重障碍，越过万里波涛；在那夜静更深的时候，也真是越思越想越不安宁。马丁本来想让马可认为他是睡着了，马可却感觉到他也醒着呢，而且也象他自己那样思前想后，万虑如麻。这还几几乎比什么都更糟心，因为那是个疫病流行的地方，一旦马丁要是抱恨含愁，终日叹息他们的种种不幸，并不去冲愁阵，战悲魔，很少令人怀疑的余地是，这种心境就一定会跟那致命的气候来个里外夹攻。及至马可刚打了个盹儿就又忽然醒来，发现阳光已经从门口儿的毯子外面射进来，那就真是比往常不止加倍地受他眼睛的欢迎。

他的伙伴儿如今正睡着呢，他轻手蹑脚地溜了出去；来到那条在门前流过的河边，用河水洗了个脸，让自己精神一爽之后，就走马看花地把那个居留地视察了一番。整个一块地方，都只

不过有二十间木头小屋，全都已经糟朽，有一半儿看来都好象是并没住人。其中有个最不起眼、最东倒西歪、无依无靠的，被人称为“银行”与“国家信用办事处”，倒也非常恰当。四周围有些微弱无力的戗柱，可是正在泥里越陷越深，毫无挽救的希望了。

东一处，西一处，倒是也有人芟莽开荆，划分出了那么一块也算是田地的东西；在被焚烧的树木的灰烬与枯树桩之间，稀稀落落地种着点儿玉蜀黍。有些地方已经开始搭起长蛇形或是之字形的篱笆，可是没一处完全搭好的；被砍倒的树木，一半儿埋藏土中，也都正在慢慢地腐烂下去。有三四条精瘦的狗，都已经饿成了两张皮，心里直发慌；有几口长腿的猪，正游荡到树林子里去找食吃；有些小孩子，几几乎一丝不挂，都正从小屋里定睛看着他；除此以外，再也瞧不见一个活物儿。有一种腥臭难闻的蒸汽，又热又让人恶心，就跟从厨房炉灶里冒出来的一样，正从地面上升，挂在四面八方的一切东西上；脚印儿一陷到那沼泽般的地里去，还就从地底下渗出来一种黑色稠泥浆，把它涂抹得不留丝毫痕迹。

他们自已的地只是一片森林。那些树木都已经长得那么密密层层的，把彼此挤得谁也无地自容，其中最软弱的，被逼迫得变成七扭八歪的奇形怪状，就都象残废人一样无精打采。就连那最强壮的，因为受尽排挤，又毫无发展的余地，也都停止了生长；树干周围，长得高高的，全都是成片的荒草，芜秽的蓬蒿，和没人芟除的丛棘荒茅；虬结盘绕，成了分不出种类的一大堆，又深邃，又黑暗，扎根的地方既没有土，也没有水，只有又烂又臭的废物，不是草木本身腐朽以后所留的东西，就是由水、土二者混合而成，软勒咕唧的，跟粪便一样。

走到了头天晚上把货物撂在那儿的地点，发现那儿有五六

个人，面目憔悴，瞧着好象是没着没落儿，可倒都肯来帮忙，跟他一块儿把东西搭到了木头房子那儿。一提起那个居留地，这些人就直摇头晃脑，没有一句安慰他的话可说。凡是走得了的人，都早就远走高飞了。剩下的那些人，都已经在那儿失去了他们的妻子，他们的儿女、朋友或是弟兄，而且自己也遭了很大的罪。这时候，多一半儿都害着病呢；没一个跟原先还象是一个人。他们很直爽地表示愿意帮忙，愿意给他出点主意，然后就把他先撂在那儿，愁眉苦脸地分头去做答应他做的事情。

马丁早就起来了；一夜之间，可就大大地变了模样儿。脸色苍白，精神委顿；自称四肢疼痛，浑身无力，还直抱怨二目昏花，说话也没声音。他们的前途越来越悲惨，马可自己倒精神越来越活泼；有一所房子，住的人早跑了，他先把它的门拿来，安在他们自己住的地方，然后又跑回去，拿他瞧见的一张粗糙的凳子，不大工夫，就耀武扬威地把它带回来了；把这件家具放在房屋外面之后，就把那只了不起的洋铁壶和其它这一类的东西动手往那上面搁，让它可以相当于一个梳妆台或是餐具架。对这番安排既然大为满意，其次就又把那面粉桶推到屋里来，立在一个旮旯儿里，好当一张旁桌用。至于饭桌，物尽其用，从今以后就叫那只箱子来承乏，也绝不会还不够满意了。毯子和衣服等物，他都给挂在钉子和木头楔子上了。最后还拿出来一张极大的招贴（这是马丁在国家饭店里忽然心里乱舞莺花，亲手把它预备好的），上面写着"瞿述伟公司，建筑家兼测量家"，把它展览在那所房屋最显眼的地方，那么郑重其事，就好象那个繁荣昌盛的伊甸城并不是空中楼阁，将来的生意买卖倒准得让他们应接不暇呢。

"这儿的这些家伙，"马可把马丁的那盒仪器拿了出来，把圆

规笔直地插在门前的一个枯树桩上，“都得摆在露天地里，好让人瞧瞧咱们不是空着手来的。喂，哪位先生要是想盖所房子，趁着这阵儿咱们还没应下什么别的活儿，倒不如赶快吩咐一声呢。”

天气这么炎热，一个早晨干这么些活儿也就很可以了；浑身的毛孔都往外流汗，马可却还是一会儿也不歇着，忽然又无影无踪，到屋里去取了一把斧子，说话之间就又跑出来了，一心要用这个工具去做些亚赛搬山倒海的事情。

“这儿有棵怪难看的老树挡着道儿，先生，”他说，“还不如砍了去呢。要修炉灶到后半晌儿再修吧。胶泥伸手一拿就是，什么地方也比不上伊甸啊。好吧歹吧，这倒总算很方便呢。”

马丁却一句话也没答复。这个工夫，他始终是在那儿坐着，两手捧着脑袋，定睛看着那滚滚而去的河水；心里想的也许是，河水是多么快地流向那空旷的大海，通到他永不会再见的家乡啊。

他就这样含愁不语，左思右想，就连马可拿斧子使劲儿砍树的声音，也没能把他惊醒。一发现怎么想法子把他唤醒也是枉然，马可就停止了工作，朝他这边走过来。

“别灰心丧气，先生，”塔普利先生说。

“噢，马可，”他那位朋友答声儿说，“我这辈子到底是造了什么孽，该倒这么大的霉呢？”

“哼，先生，”马可接过来说，“说到这一层，这地方的人谁也可以这么说啊；有好些人也许比你我更有理由呢。把腰板儿挺起来，先生。做点儿什么事情。喂，请您想想，难道您就不能给斯该得去封信，好好地骂他几句，让自己心里松快松快吗？”

“不能，”马丁很忧愁地摇着头说，“到了这个地步，我可再也写不了什么信喽。”

"可是，要是这会儿就已经连信都写不了，"马可接过来说，"那您就必是病了，得有人招呼着才行呢。"

"别管我喽，"马丁说。"尽你的力量去自己顾自己吧。过不了几天，除了你自己以外，也就不会再有人需要你去管他的死活了。到了那时候，就请上帝保佑你平平安安地回家，并且饶恕我把你带到这儿来的罪过吧！我是命里注定，非死在这地方不可。一上岸我就觉得不妙。别管是真睡着了还是醒着呢，马可，昨天夜里一直到天亮我都做的是这个梦。"

"我刚才说您必是病了来着，"马可温存体贴地答声儿说，"这会儿我可准知道您是病了。我敢说，准是在这些河上受了传染，得了点儿发冷发热的瘟病；可是，上帝保佑您，那又算得了什么？这也就是一种锻炼；好好歹歹的，咱们谁都得受点儿锻炼啊。这是宗教信仰，这是，您知道啦，"马可说。

马丁只是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请您等半分钟，"马可喜笑颜开地说，"容我跑到那边儿去找个街坊，打听打听吃什么药顶好，淘换点儿来给您吃，明天您就可以完全复元，身子骨跟往常一样棒了。我去不了一分钟。我不在这儿，您怎么着都行，可就别灰心丧气！"

把斧子往地下一撂，他就马上开了快步，没走出去多远，可就又站住了，回头看了一眼，就又慌慌张张地往前跑。

"喂，塔普利先生，"马可拿拳头狠命往胸口儿上一砸，象起死回生似的，让精神再振作起来，"你就仔细听听我要说的话吧。目前的形势可算是糟心到没法儿再糟心的地步了，年轻小伙子。要想表现出你的乐天知命，好小子，你这辈子也不会再有这样的机会了。所以呢，塔普利，如今倒正是你显出英雄本色的时候；过了这村儿，可就没这店儿喽！"

第二十四章

谈的是家常琐碎，岂止憎生于爱，
须防因嫉成仇。

“喂，裴斯匿夫！”约那斯从客厅里喊道。“没人去开你那个宝贝门吗？”

“马上开去，约那斯先生，马上开去。”

“哎呀喝，”那位孤哀子念念叨叨地说，“又不是没到该去开门的时候。别管来的是谁，反正门已经敲了三回，每一回还都敲得山响，足可以惊醒那——”要是已经死去的人，那可就一想到能把他惊醒，就得起极大的反感，即便话已经到了嘴边，也还是登时就住了口，把它改成“那七位睡觉的人”① 。

“马上开去，约那斯先生；马上开去，”裴斯匿夫又说了两遍。“汤玛斯·贫掐”——因为神魂俱乱，不知到底该管汤姆叫亲爱的朋友，还是该管他叫坏蛋，所以就权且把拳头冲他摇晃了一下：“到楼上我女儿屋里去，告诉她们谁来了。跟她们说，别出声儿。别出声儿！听见没有，先生？”

“这就去，先生！”汤姆喊道，心里非常吃惊纳闷儿，可倒马上就去跑这趟差使。

“对不起——哈哈哈！——对不起，约那斯先生，我得把这门先关上一会儿，请你别见怪行吗？”裴斯匿夫说。“这也许是来

跟我交买卖的。说真的，我倒相信八成儿不会是为了别的事。谢谢你。”于是裴斯匿夫先生，嘴里用轻柔的颤音唱着一段儿山腔野调，就戴上了在园子里戴的帽子，抄起一把铲子，把街门开开，泰然自若地在门口儿出现，好象是从他的葡萄园里恍惚听见有人轻轻拍了下门，可倒并没十分把握似的。

一见面前有一位先生一位女士，他就缩身退步，一位好人良心本来赛过水晶，仅仅因为受了一惊，脸上会流露出多么心慌意乱的神气，当时他就也不过如此，几几乎马上就认出是谁，喊道：

“瞿述伟先生！我能相信我的眼睛吗！我那亲爱的先生；我的好先生！这可是喜从天降，真是喜从天降。亲爱的先生，请进吧。您瞧，我穿着在园子里穿的衣裳呢。您是一定不会见怪的，我知道。园艺是个很古老的职业。是世界上的原始职业，我那亲爱的先生；我要是没记错的话，干我们这行的，头一个就是亚当啊。我的夏娃，说起来让我伤心，已经不在人间了，先生；可是”——说到这里，就拿手指着那把铲子，把头一摇，好象他倒未见得不是强颜欢笑似的——“可是亚当的职业我倒还没完全放弃呢。”

这时候，他已经把他们领到那间顶好的客厅了，斯劈勒给他画的肖像和斯剖刻给他雕的半身像，也都就在那间屋子里呢。

“我的两个女儿，”裴斯匿夫先生说，“可得高兴死了。这桩大喜的事她们老是朝思暮盼，咱们怎样在托节斯公寓里见面来着，她们还老是左一遍右一遍地提个没完，这样的一个题目要是能让我腻味的话，我那亲爱的先生，我也早就该腻味死了。敢情

① 指传说中以弗所（小亚细亚一古都）的七位贵族青年，为避罗马皇帝台西乌斯迫害基督教徒之难，逃至山洞中，睡了二百三十年才醒（但醒后不久即死去）。

她们的那位绮年玉貌的朋友也来了，"裴斯匿夫先生说，"那位她们一心想认识，好跟她相亲相爱的朋友——说真的，谁认识了她还能不爱她呢？——我希望她一向倒好。我希望，我要是跟她说，'欢迎您屈临寒舍！'她自己的心意也许会跟我交感相应吧。从五官眉目要是看得出人的心肠，我倒绝不担心不是这样呢。这是一种极可爱的表情啊，瞿述伟先生，亲爱的老大爷——真是太可爱了！"

"玛丽，"老头子说，"裴斯匿夫先生奉承你呢。从他嘴里说出来的奉承话儿倒很值得拜领啊。他并不是个拿这当商品来贩卖的人，这是从心窝子里掏出来的。我们还以为那位——"

"贫掐，"玛丽说。

"贫掐先生该比我们先到呢，裴斯匿夫。"

"是比你们先到，我那亲爱的先生，"裴斯匿夫还口说，把嗓门儿提得挺高，好让汤姆在楼梯上可以听得见；"本来还正要，我敢说，告诉我你们二位快到了，还没把话说出来，我就求值先去敲我女儿的房门，问问我的宝贝孩子慈善怎么样了，因为她近来身体不太好。嗐，"一见他们脸上的神气，就又向他们解释，"说起来让我很抱歉，她身体倒是不太好。只不过是得了点儿精神失常的症候，没多大的病。我也并不着急。贫掐先生！汤玛斯！"裴斯匿夫失声喊道，用的是他那种最和悦亲善的口气。"请进来吧。我才不拿你当外人呢。汤玛斯是我的朋友，可以说已经相处多年了，瞿述伟先生，我得让您知道。"

"谢谢您，先生，"汤姆说。"您这么把我介绍给人家也真是太厚道了，听您这么替我吹嘘，倒让我心里很得意呢。"

"老汤玛斯！"他的主人和蔼可亲地喊道。"上帝保佑你吧！"

汤姆禀报，两位小姐这就出来，家里拿得出来的最好的茶点，在姐妹二人的共同监督之下，也甚至于当时就在预备之中呢。说的时候，老头子总是很注意地瞧着他，不过倒并没往常那么正颜厉色，汤姆跟那位小姐见了面，彼此那么踧踖不安，别管他认为是出于什么原因，也好象是都被他看在眼里了。

"裴斯匿夫，"稍停了一会儿，他又站起身来，把他拽到窗户那边说，"我兄弟死了，我一听说就象五雷轰顶似的。我们俩多年都谁也不理谁了。我唯一的安慰是，他在世的时候，就因为没让心里的任何希望或是计划跟我发生关系，倒必是成了个更快乐也更好的人呢。但愿他瞑目九泉！我们俩也一块儿玩儿乐过；要是当时就死了，倒是我们俩的造化呢。"

一发现他当时的脾气这么温柔和善，裴斯匿夫先生就渐渐地看到，除了把约那斯给甩了以外，还另有法子可以把自己从网眼里拔出来呢。

"要说有谁，我那亲爱的先生，不跟您相好倒能够更快活，"他接过来说，"那可得恕我不肯相信。可是安敦尼先生倒是个有晚福的人，让他更快活的是有个好儿子非常孝顺，可以说是个楷模，我那亲爱的先生，普天下当儿子的人的楷模，而且还有个远亲来照看他，别管多么力薄才疏，也还是要尽他的那份儿心，这是我可以奉告的。"

"这是怎么回事？"老头子说。"你不是一个遗产承受人吗？"

"我这人的秉性，"裴斯匿夫先生说，郁郁不乐地把他的手捏了一下，"敢情您还没能完全了解呢。不是，先生，我不是遗产承受人。我可以很骄傲地说我不是遗产承受人。我可以很骄傲地说我的两个孩子也都不是。可是，先生，我倒是应本人的请求，到他那儿去陪他来着；他倒比较了解我，先生。他写信说，'我病

了。快不行了。到我这儿来吧！'我去了。我坐在他的病床旁边儿来着，先生，我还站在他的坟墓旁边儿来着。不错，豁出去把您都给得罪了，我还就这么办来着，先生。承认这个即便得让咱们俩登时就分手，新建立的亲善关系忽然又断绝，我也还是不能不承认。可是我倒并不是遗产承受人，"裴斯匿夫先生平心静气，带笑说道；"我也从来不指望承受人家的遗产。我才没那么发昏呢！"

"他儿子是个楷模！"老马丁喊道。"你怎么能跟我说这话？财富向来是苦难的根源，我兄弟有了钱就算是遭劫在数了。别管到哪儿去，他都带着他的败坏人心的影响；把它散布到四面八方，连自己的家庭都太平不了。他的亲生儿子见钱眼开，就盼着得遗产，每日每时都要量量父亲跟坟墓之间的距离缩短了多少，因为他在那条凄凄惨惨的路上进行得太慢，还要破口大骂呢。"

"不对！"裴斯匿夫先生胆壮气粗地喊道。"根本没这事，先生！"

"可是，上回我跟他见面，"马丁·瞿述伟说，"在他家里瞧见那个黑影儿了，还给他下警告来着。这我是一见就认得出来的，是不是？这些年来，我自己也都是在这个黑影儿里过日子呀！"

"我不承认这个，"裴斯匿夫激昂慷慨地回答说。"绝对不承认。那个居丧的年轻人，如今就在我家里呢，先生，为的是换换环境，可以别老是心绪不宁。他那种漂亮的行为，连开杠房的跟做棺材的见了都受感动来着；连雇来哭丧的都称赞来着，那个当医生的也兴奋的了不得，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了；别人对他的意见都很公道难道我就该落于人后吗！有个叫甘泼的人，先生——就是甘泼太太——您问她去吧。她是在让人瞧出烈火真金的时候跟约那斯先生见的面，您就问她去吧，先生。她是个体面人。

可倒不太婆婆妈妈的，一定会把实情告诉您呢。给甘泼太太写一两行信寄到伦敦高侯贲王门街的那个鸟儿店，绝不会石沉大海的，我相信。您就盘问盘问她吧，我的好先生。要动手就动手，可别不容人分说啊①！要跳就跳，瞿述伟先生，可别不瞧脚底下啊②！请原谅我吧，我那亲爱的先生，"裴斯匿夫先生攥住了他的两只手说，"我也许太激烈了；可是我是个诚实人，不能不说真情实话呀。"

为了证明这句表扬他自己的话，裴斯匿夫先生又让诚实的眼泪点点滴滴地从两只眼睛里流出来。

老头子脸上带着纳闷儿的神气，定睛看了他一会儿，还把他刚才的话对自己学说了一遍，"如今就在这儿呢！就在他家里呢！"可倒克服了心中的惊讶，稍停了一会儿，就又说道：

"让我见见他。"

"是表示友好吧，我希望？"裴斯匿夫先生说。"我得向您请罪，先生，可是他倒是正在寒舍下榻呢。"

"我说的是，"老头子回答说，"让我见见他。要是有意跟他为仇，不拿他当朋友，那就该说，让我们俩谁也别见谁了。"

"那没错儿，我那亲爱的先生。您倒是会这么说。您是天底下顶直爽的人，我知道。要是可以跟您告一分钟的假，去把这个喜信儿告诉他，"裴斯匿夫先生说着就离开了那间屋子，"我就把话说得宽缓些吧。"

---

① 语出希腊历史家普路塔克(Plutarch，46?—120?)给雅典大将兼政治家忒密斯托克利(Themistocles)写的传记，本作"要动手就动手，可别不容我分说啊"。

② "先看后跳"是英国谚语，即"三思而行"之意。比较勃特勒(Samuel Butler，1612—1680)的长诗《胡迪伯拉斯》第2部分第2章的以下二句：

"你得先看然后再跳，因为你要种李就休想成桃。"

他先铺平垫稳然后才透露这个消息，把话说得真是甭提多么宽缓，过了一刻钟，才带着约那斯先生回来。这个工夫，两位小姐也露面儿了，桌子也已经摆好，为的是给那两位旅客洗尘。

哪知道，别管好行其德的裴斯匿夫先生怎样循循善诱，教导约那斯见了伯父大人不可亏了礼数，别管生来狡猾的约那斯把这门功课学得多么到家，带他去拜见他父亲的哥哥的时候，那个年轻人的举止态度，也还是没有丝毫象个男子汉或是招人喜爱的地方。低垂的眼睛刚抬起来往马丁脸上瞧，就又搭拉下来，还心神不定，把两只手一开一合，片刻不停，站在那儿把身子左摇右晃，等着人家跟他说话，又强横，又谄媚；又害怕，又大胆；又胡倔网丧，又勉强屈身下气，邀宠求怜；这么阴阳怪气，以一人之身表现出各种相反的态度，世界上倒真许是从来没人能够望其项背呢。

"侄子，"老头子说。"你当了个孝顺儿子来着，我听说。"

"跟一般当儿子的人一样孝顺吧，"约那斯接过来说，眼光又那么往上一抬就又落下来。"我并不夸口，说我比别的当儿子的人好来着；可是我也一点儿不比他们坏，我敢说。"

"你是普天下当儿子的人的楷模，人家告诉我，"老头子拿眼往裴斯匿夫先生那边一溜。

"哎呀喝，"约那斯又抬起眼来往上瞧了一会儿，还直摇头晃脑，"您当过一个多么好的哥哥，我就当过一个多么好的儿子。这是老鹳落在猪身上，要是您提到这个的话。"

"你是心里万分悔恨，说出话来才这么沉痛呢，"稍停了一会儿之后，马丁又说。"把你的手给我。"

约那斯跟他握了握手，心神也几几乎安顿下来了。"裴斯匿夫，"趁着他们俩把椅子往桌子旁边拉的工夫，小声儿嘀咕着说，

"这可是枪来刀往，他强我也不弱吧？他顶好是先瞧瞧家里，再往窗户外边儿瞧，你说是不是？"

裴斯匿夫先生并没回答，只是拿胳膊肘儿顶了他一下，又象是怒气冲冲地痛下针砭，又象是真心诚意地表示首肯，不论怎么解释，反正就等于斩钉截铁地劝告那位东床之选别再出声儿了。随后就还象往常那样又安详自若又和蔼可亲地去款待客人。

可是，就凭裴斯匿夫先生出于天真的欢喜劲儿，遇上这样几个人在一块儿，也还是休想能让他们心下相安，用来应付当时的局面；也还是难以把势同冰炭变成水乳交融。那天晚上的一番解释，在慈善胸中种下了难以言喻的嫉恨，要想按捺得住，那又谈何容易；不止一回，还都十分强烈地表现出来，要想别当时当地就把一切都泄了底，简直都好象是绝不可能。再说那位花容月貌的持杯小姐，她刚在情场获得胜利，正得意非凡，老是拿腔做势，忽东忽西，用种种女孩子的手段来试探约那斯先生，看他是否唯命是从，对蟠在姐姐胸口的失意之感，就好比针挑刀剜，几几乎把她招惹得发起疯来，不得不马上离席，那么雷嗔电怒，跟初受刺激，三焦火起的时候比起来，也未见得稍有逊色。何况玛丽·葛兰(老马丁·瞿述伟介绍的时候就是这样称呼她)是头一回来，主人不能太不拘形迹，即便她举止态度倒很温文娴雅，当时的局面又焉能因此好转？裴斯匿夫先生的处境，更是让他特别为难，时时刻刻都又得让两个女儿别开仗，在家中保持几分亲爱和睦的外表；又得去应付约那斯，别让这个脱缰之马越来越没收没管，把一肚子的高兴发泄在贫掐先生身上，不定对他做出什么无礼的举动。说到玛丽，他对她的态度就更是粗俗得难以形容(因为这就是那两个依人篱下的人)；且不提还怕得罪那位年迈的阔亲戚，永远得去赔笑脸，那个倒霉的晚上，四周围百种

手般的不雅观，甚至于还无独有偶，相得益彰，也得去掩饰一二，或是想法子把它解释开——除此以外，还不定有多少必须办到的事情，一言难尽，而且还是孤掌难鸣，没地方去搬兵求救；这么一来，也就很容易想象到，裴斯匿夫先生所享受的乐趣中所掺的杂质，比在人类最纯粹的欢乐中也照例可以发现的都还要多着几分。说不定，等到老马丁一看表说该走了，他倒真许是这辈子从来也没那么如释重负呢。

“我们在青龙店定下房间了，”他说，“准备先在那儿住几天再说。我倒喜欢晚上出来溜达溜达。这些天夜里正没月亮——贫掐先生也许不反对拿灯送我们回去吧？”

“我那亲爱的先生！”裴斯匿夫喊道，“我倒乐于从命呢。持杯，我的孩子，快拿灯笼来。”

“请把灯笼拿来吧，我的乖乖，”马丁说；“可是今儿晚上没让你父亲出门的道理；简单一句话，还就是不能这么办。”

裴斯匿夫早就把帽子拿在手里，一听人家把话说得这么铁板钉钉，可就又站住了。

“叫贫掐先生跟我去，要不价我就一个人走，”马丁说。“你到底挑哪一样儿呢？”

“让汤玛斯跟您去吧，先生，”裴斯匿夫喊道，“谁叫您主意这么坚决呢。汤玛斯，我的朋友，请你多加小心吧。”

汤姆倒是有点需要人家嘱咐他这么一句；他正直犯毛咕，满身发颤，想让灯笼别从手里掉下来都不容易。及至那位小姐，听了老头子的吩咐，就把手从他的——汤姆·贫掐的——胳膊底下伸过来，这就又不定多么难上加难了！

“这么说，贫掐先生，”马丁在路上说，“你在这儿待着倒是很舒服了；是不是？”

汤姆回答说，甚至于比往常还要热心，他身受裴斯匿夫先生莫大之恩，忠心伺候他一辈子都还许报答不过来呢。

“你认识我侄子有多久了？”马丁问。

“您侄子，先生？”汤姆迟迟顿顿地说。

“约那斯·瞿述伟先生，”玛丽说。

“噢，是呀，”汤姆喊道，大大地松了一口气，因为心里净惦记着马丁呢。“那没错儿。今天晚上以前我还没跟他说过话呢，先生！”

“要答谢他待你的恩情，半辈子也许就够了吧，”老头子说。

汤姆感觉到抹了一鼻子灰，也不能不认为这是对他的主人暗放冷箭，所以就默默无言。玛丽觉得贫掐先生并不是个特别沉得住气的人，在当时的情形之下越少说话越好，所以她就也默默无言。老头子爱犯疑心，以为汤姆是替裴斯匿夫先生连吹带唠，不怕牙碜，这本是他受人雇用所应效的犬马之劳，他也决心要死而后已了，因此心里十分厌恶，登时把他看成了一个奴颜婢膝，自欺欺人，怪可怜的谄媚鬼。结果呢，他就也默默无言。三个人全都够不舒服的，要说顶不舒服的也许是马丁，那倒还是一句公道话；因为他起先对汤姆颇有好感，一见他这人瞧着那么老实巴焦，还很感觉兴趣呢。

“你也跟其余的人一样，”他心里说，往浑然不觉的汤姆脸上扫了一眼。“你差点儿把我骗了，可还是瞎闹白搭。你这个吮痈舐痔的人也太卖力气了，结果还就露了馅儿，贫掐先生。”

这之后，在路上就谁也没说一句话。汤姆早就心跳耳热，盼着跟玛丽见面，今天头一回如愿以偿，除了忸怩不安与手足无措以外，也并没什么值得纪念的地方。三人在青龙店门前分手而别；汤姆一边叹气一边把灯笼吹灭，然后就又在那幽暗的田野上

往回走。

在路上经过的头一个梯磴，正在一个僻静地方，种着小杉树，还非常黑暗；刚走到临近，就有一个人从他身旁溜过去，在他头里继续往前走。走到了梯磴那儿就停身止步，往那上面一坐。汤姆未免受了一惊，站住了一会儿；马上可就又迈步往前走，一直走到了那人跟前。

这人原来是约那斯，正把两条腿摇来晃去，拿嘴咂着一根手杖的头儿，面带冷笑，直拿眼往汤姆脸上瞅。

"我的妈哟！"汤姆喊道，"谁想得到是您呢！这么说，您是在我们后边儿跟着吗？"

"对你这样的人这又算得了什么？"约那斯说，"见鬼去吧！"

"您态度可不太文明吧，"汤姆说。

"对你这样的人也够文明了，"约那斯回敬了一句。"你是谁？"

"是个也跟别人一样有权利让自己的人格受尊重的人，"汤姆温文尔雅地说。

"你是个撒谎的，"约那斯说。"你才没有让人家尊重你哪点儿的权利呢。你根本就什么权利也没有。天理良心，你这种家伙也配谈什么权利！哈哈！敢情你还有权利呢！"

"您要是就这么下去，"汤姆脸上发红，接过来说，"那可就该让我非谈我受的损害不可了。可是我希望您的玩笑已经开完了。"

"你们这些狗杂种总是这个脾气，"约那斯先生说，"明知道人家是说真个的，偏要假装认为人家是开玩笑，好把它给岔开。跟我来这一套可不行。这也太不新鲜了。我的话你还是稍微注意听一会儿吧，别管你是叫贫气先生，还是叫晦气先生，还是叫

霉气先生，还是叫什么别的玩艺儿。”

“我叫贫掐，”汤姆说。“劳您驾就这么称呼我吧。”

“怎么着！连不用你的名字来称呼你都不行！”约那斯喊道。“横是当学徒的穷小子也巴高望上了吧。哎哟喝，到了城里，我们可就把他们管教得稍微好点儿喽！”

“别管你们在城里怎么样，”汤姆说。“您到底有什么话要跟我说呢？”

“就这个，贫掐先生，”约那斯还口说，把脸凑到紧挨着汤姆的脸的地方，让汤姆不得不往后倒退一步，“我劝你把你的意见藏在心里，别净说长道短，用不着你管的事，也别硬往里插。关于你的为人，我的朋友，跟你那种和蔼谦恭的脾气，我倒是也有个耳闻；我劝你把它给忘了，等我跟裴斯匿夫的一个闺女结了婚再说，别见了我的亲戚本家就胡巴结，老是在这儿挡道儿碍事添麻烦。你知道吗，野狗要是非挡道儿不可，就得拿鞭子把它给抽跑；所以呀我劝你的就都是好话。明白了吗？啊？妈拉巴子，你是什么人，”约那斯喊道，好象越来越瞧不起他似的，“敢跟他们一块儿走回家去，除非是在后边儿跟着，跟别的没穿号衣的底下人一样？”

“喂！”汤姆喊道，“我瞧您顶好还是从梯磴上下来，让我赶路回家。请你借借光吧。”

“妄想！”约那斯把两条腿往两边儿一伸。“非得愿意下来才下来呢。这阵儿还就是不愿意。怎么着！你刚才唠唠叨叨说了些什么话了？你是怕我问出几句口供来，是不是，贼头贼脑的东西！”

“我不是个前怕狼后怕虎的人，我希望，”汤姆说；“至于您要做出来的什么事，那我当然就更是不怕了。我这人不爱学舌，也

瞧不起一切卑鄙的行为。您完全错看了人了。嗐！"汤姆怒气冲冲地喊道。"您这种地位的人对我这种地位的人这样，还象个男子汉大丈夫吗？请您借借光，让我过去吧。我还是越少说几句的好。"

"少说几句！"约那斯还口说，把这个请求置之不理，两条腿也抡搭得更厉害了。"你话说得很少，是吗？哎呀喝，你跟我们家的一个浪子勾勾搭搭地干什么来着，我倒想知道知道呢。那里头也没什么文章吧，我敢说！"

"我不认识你们家的哪个浪子，"汤姆气壮声雄地喊道。

"你认识！"约那斯说。

"不认识，"汤姆说。"你也许说的是跟你伯父同名的那人，可是他并不是个浪子。拿你哪点儿地方跟他来比"——汤姆火往上撞，冲他打了个榧子——"也都是天上地下啊。"

"噢，真个的！"约那斯皮笑肉不笑地说。"还有他的小乖宝儿，他的一丁点儿残汤剩饭，那你觉得怎么样，啊，贫掐先生？"

"我不打算再说一句话，也不打算在这儿再待一分钟，"汤姆回答说。

"我早告诉你说了，你是个撒谎的，"约那斯很冷静地说。"你得在这儿待着，让你走才能走。喂，别动窝儿行不行？"

他举起了手杖在汤姆头顶上一抡；顷刻之间，手杖可就毫不伤人地在空中旋转，约那斯本人也扎手舞脚地躺在沟里了。就在抢夺手杖的一刹那间，汤姆一使猛劲儿，手杖就光当一下子碰在他的对头脑门子上；鲜血也如同泉涌一般，从太阳穴上一个很深的伤口里往外流。汤姆一见他把手绢儿按在受伤的地方，身子一边起立一边东摇西晃，因为人已经打昏了，这才知道自己是做出了什么事。

“受伤了吗?”汤姆说。“真对不起。您可以往我身上靠一会儿。也用不着先饶恕我，要是对我还怀恨在心的话。可是我不知道这是为了什么;在这地方遇见您以前,我从来也没得罪过您呀。”

约那斯一句话没回答——始而好象是并没听懂他的话，甚至于不知道自己受了伤,只是把手绢儿从伤口上拿下来好几回,呆磕磕地瞅着上面的血迹。有一回,把手绢儿细瞧了一会儿,又看了看汤姆,脸上这才露出了那么一种表情,证明他已经明白出了什么事，而且还要记恨于心。

在回家的路上，他俩并没再说过一句话。约那斯总是稍微在头里一点儿，汤姆·贫掐悲悲切切地在后面跟随，心里老是想,他们打了这场架,他那位恩公知道了心里还不定得多么悲痛呢。约那斯一敲门，汤姆心就跳起多高;慈悲小姐一出来开门,瞧见情人受了伤,大声惊喊，他就心跳得更厉害;一跟着他们走进客厅,心也就快要跳到喉咙那儿;约那斯一开了腔，他的心也就要从喉咙里跳出来了。

“别嚷嚷,”约那斯说。“不是值得搁在嘴里的事。我不认识道儿，夜里哪儿都漆黑，刚追上贫掐先生,”把脸转向汤姆,眼睛还是瞧着别处,“就碰在一棵树上了。也就是伤了点儿皮肤。”

“拿凉水来,持杯,我的孩子!”裴斯匿夫先生喊道。“拿牛皮纸来!拿剪子来!还得来一块旧亚麻布!慈善,我的乖乖,给他做个绷带。哎哟，我的约那斯先生!”

“噢,你就别他妈的瞎胡闹啦,”那位雍容大方的东床之选答声儿说。“你帮得了忙就来帮点儿忙。帮不了忙就请出吧!”

老太爷虽然请慈善来帮一把手，她却还是在旮旯儿里端然正坐，面带笑容，一个手指头也没动弹。慈悲亲自来洗伤口;裴

斯匿夫先生双手捧着病人的脑袋，好象不这么着它就非裂成两半儿不可；汤姆·贫掐心里有病，正手忙脚乱，把一瓶“荷兰液”①摇晃得每一滴都变成了“英国沫子”，另一只手里攥着一把怪可怕的切肉刀，实际上是打算拿来消肿，瞧着倒好象是为了一上好药，就可以狠狠地另外再给开个大口子；虽然如此，慈善小姐却还是袖手旁观，一言不发。及至约那斯先生脑袋已经包好，人也上床睡觉了，别的人也都已经安歇就枕，家里静悄悄一点响声也没有，贫掐先生凄凄惨惨地坐在床上思前想后，可就忽然听见有人轻轻拍了下屋门；把门一开开，就大吃一惊，原来慈善小姐，手指头搁在嘴唇上，正站在他的面前呢。

“贫掐先生，”她悄莫声儿地说。“亲爱的贫掐先生！告诉我实话！是你干的事吗？是你们俩吵架来着，你动手打他了吗？我敢保准是这么回事！”

在一块儿过了这么些年，这还是她头一回和和气气地跟汤姆说话。汤姆吃惊发愣，简直都呆若木鸡了。

“我这话是对还是不对？”她死劲儿钉着问。

“我是真让他给惹急了，”汤姆说。

“那我就是说对了吧？”慈善喊道，两只眼睛闪烁发光。

“是一是的。我们俩为了抢道儿打架来着。”汤姆说。“可是我倒并不是存心叫他受那么重的伤。”

“不是存心叫他受那么重的伤！”慈善小姐学说了一遍，还攥紧了拳头把脚一跺，让汤姆瞧着非常纳闷儿。“别这么说。你做出这种事来倒是很有勇气呢。为了这个，我倒很尊敬你。再跟他

---

① 荷兰液（即二氯化二烷）是一种芳香味甜的油质液体，因本是荷兰药剂师所发现，故名。

打起架来，可千万别饶那小子的狗命；你就把他搂扒下，拿脚往他身上踹吧。这你跟谁也一字别提。亲爱的贫掐先生，从今天晚上起，我就是你的朋友了。从今往后，永远是你的朋友。”

她把涨红了的脸转向汤姆，好用那烈火焚烧似的表情来证实所说的话；跟着就抓住了他的右手，按在胸前，亲了它一下。这跟表示对他个人的爱憎还毫无关系，不至于让他难以为情；汤姆绝不是一个明察秋毫的人，一见她这么加油起劲儿，可就连他也都明白，谁的手把约那斯·瞿述伟的脑袋砸开了花，别管怎样涂满了鲜血，染成了殷红的颜色，也都一定会受她的摩挲抚弄。

汤姆走进了自己的屋子，上床睡觉，满肚子都是不痛快的心事。这家人怎么会骨肉成仇——他知道，除非闹到这个地步，慈善·裴斯匿夫绝不会变成他的朋友，别管是为了什么原因，尤其是为了那个显而易见的真正原因；约那斯已经用极端粗野的手段跟他动了武，怎么又居然这么心宽量大，情愿保守秘密，既往不咎；人间的万事无论怎样环环相套，可又怎么会让汤玛斯·贫掐不怕犯罪，敢把自称跟塞士·裴斯匿夫是朋友的人殴打成伤；这些问题，都让他不能不深思细想，翻来复去，难以合眼。尤其让汤姆这个慷慨大度的人痛苦的，还就是他自己的逞恶行凶，再一想起过去做过多少回让裴斯匿夫先生难受着急的事（那位先生还常常提醒他），就真有点自以为是被神秘的命运注定了要当恩人命里的凶星恶曜。可是他倒终于睡着了，还做了个负人之托、跟玛丽·葛兰一同逃跑的梦，给醒的时候又得添些新的烦恼。

难以否认的是，醒着也好，睡着也好，为了这位小姐，汤姆所处的地位就总是让他十分不自在。越是跟她多见面，就越是羡慕她的秀外慧中，她的兰心蕙质，甚至于同室操戈的裴斯匿夫一

家人都受了熏染，没有几天，闹气的姐妹就至少表面上和好如初了。她一说话，汤姆就屏声止息，侧耳细听；她一唱歌，他就坐在那儿不动，好象是真魂出窍似的。她的手一碰他的风琴，从这个光辉灿烂的新纪元起，就连那个风琴，他一生最快乐的时刻的老伴侣，他本来认为绝没有飞升之望的，也好象是被封为神，开始了新的生命。

上帝保佑你这个能忍能耐的人，汤姆！后客厅里有个不可思议的旧大钢琴，浑身叮当乱响，在夏天三个礼拜里头的每一天晚上，一直到漫漫的长夜过了一半儿，你都是全神贯注在那上面，谁见了都还会不得其门而入，无从了解你心中的隐情——哪怕连你自己都知道得不太清楚呢！你费了好几个钟头的力气，唯恐连一个难以纠正的音符都弹不出来，弯下腰去听，倒终于有了声音，象呼哧呼哧喘大气似的，比那正确的乐音低半度，可以说是个远房本家，谁瞧见你那么红光满面，还会不知道这琴绝不是给平常人预备弹的，你打算请来弹这琴的人，哪怕象天使那样指法轻柔，也得一弹就弹在你心窝深处的那根弦上呢！那天黄昏时候，她用跟那种光线很调和的声音，又忧愁、又美妙、又低沉可倒带着希望，头一回跟着那个变了样的乐器唱歌，还纳闷儿它怎么会变得跟原先不同；你呢，独自坐在敞着的窗户旁边，心潮起伏，保持着快乐的沉默，别人善意的目光——哎，哪怕就跟你自己的一样天真，亲爱的汤姆——只要能穿透那半明半暗的光线，岂不是势必从此看出一个故事的开端，汤姆？为了你的幸福，这个故事倒永远别开始才好呢！

他们俩谁也没跟谁提起过一回马了，可是这倒并没能减轻汤姆·贫掐处境的危险与困难。汤姆是绝不肯少诚无信的，所以就给了她种种的机会。从早到晚，他都是在礼拜堂里，在她爱

去溜达的地方，在村子里，花园里，或是草地上；在所有这些地方，别管是哪儿，说话本来都可以很随便。可是没想到，只要他人在那儿，她就要很小心地躲着他，要不就是没人陪伴绝不到碰得见他的地方来。这倒不会是因为不喜欢或是不信任他，要是有别人在场，她就要用种种微妙的手段，除了汤姆本人谁也不会注意的，单把他挑出来，表示出她简直是仁慈的化身。难道她是跟马丁决裂了，再不就是马丁根本是单相思，只有在太不自量的幻想中，才会是跟她两意相投吗？汤姆责备自己不该起这种念头，马上把它岔开，脸也臊了个绯红。

在这个期间，老马丁始终是照自己的怪习惯忽来忽去，再不就是坐在别人的中间，收摄心神，跟谁也谈不了多少话。虽然并不合群，在别的事情方面却并不任性，也不爱犯肝气，招人嫌——只要人家肯让他去看他的书，别去理睬他，还就在他面前逐欢取乐，别拘泥形迹，那也就再没有比这更求之不得的了。他到底是对谁感觉兴趣，这些人是不是真有哪一位能让他感觉兴趣，那是谁也瞧不出来的。除非直接跟他说话，对周围的任何事情，他都绝不象个眼不瞎耳不聋的人。

有一天，活泼泼的持杯小姐，在让约那斯先生的脾气受了种种磨练，自己也筋疲力乏之后，就跑到教堂坟地里去歇息，正搭拉着眼皮儿，坐在一棵浓荫洒地的树底下，忽然觉得面前的太阳光被一个新的黑影儿挡住了。本来以为一抬眼就得瞧见她那位未婚夫，没想倒瞧见了老马丁，未免大吃一惊。老马丁再挨着她往草地上一坐，跟她开谈叙话，她心中的惊讶也就更是有增无减了。

“你们哪天结婚呢？”

“哎哟！亲爱的翟述伟先生，那哪儿摸准去！我敢说我不知

道。暂时还不结婚呢，我希望。”

“你希望？”老头子说。

这句话语气很严肃，可是她倒把它当作逗哏打趣，咭咭咯咯地笑个没完。

“喂！”老头子说，态度比往常和气得多，“你很年轻，很漂亮，性情我还觉得很憨厚呢！你倒是有点儿轻浮，甭问，也必是爱这样；可是你还能没有一颗心吗？”

“我倒是没把我的心完全给人，我可以告诉您说，”持杯精明鬼道地把头一点，还把草地上的草拔起来。

“一点儿也没给人吗？”

她把拔起来的草往四周围乱扔，扭脸儿往别处瞧，一句话也没说。

马丁把那句话又问了一遍。

“哎哟，我的好瞿述伟先生！您实在得原谅我！您这人够多奇怪哪。”

“听说你要跟那个年轻人结婚了，我想知道你是不是真爱他，这要是什么奇怪的事情，那我这人也就真是很奇怪了，”马丁说。“因为我希望知道的当然就是这个啊。”

“他是个可怕的妖精，您知道啦，”持杯把小嘴儿一撅说。

“这么说你是不爱他吗？”老头子答声儿说。“是不是这个意思？”

“哼，我的好瞿述伟先生，我相信我一天得告诉他一百遍我恨他。您必是也听见过了。”

“倒是常听见，”马丁说。

“我还是真恨他，”持杯嚷道。“实在是恨他。”

“可倒还是跟他订了婚了，”老头子说。

“噢，是呀，”持杯说。“可是我告诉那个坏蛋来着——我的好瞿述伟先生，他求婚的时候我告诉他来着——有一天我要是跟他结婚，那也只能是为了可以一辈子都恨他，把他怄得冒火啊。”

她疑心老头子对约那斯是绝不会青眼相加的，说这些话本来是希望可以让他觉得很入耳。没想他倒绝不象是多么爱听的样子，再一张嘴说话语气还就很严厉。

“请你往四周围瞧一瞧吧，”他指着那些坟墓说；“还得请你别忘记，从洞房花烛夜起，一直到象这些人那样在地下长眠的那一天，你受了他的气都得无处去说，无处去诉。你得想一想，你得把话说出来，就这一回，你做出事来得象个对自己的行为负责的人。是不是有人管着你，牛不喝水强按头呢？你是不是受人逼迫，才答应这头亲事呢？是不是有谁使坏，劝你或是引诱你跟这小子订了婚呢？我不问到底是谁——我就问你，你是不是上了谁的圈套呢？”

“不是，”持杯一端肩膀。“我不知道我是上了谁的圈套。”

“不知道！你是上了圈套了吗？”

“不是，”持杯回答说。“根本就没人跟我提过这碴儿。真要是有谁想法子非让我要他不可，我也就说什么也不肯要他了。”

“听说起先还谁都认为他是瞧上你姐姐了呢，”马丁说。

“哎哟，我的老天爷！我那亲爱的瞿述伟先生，就说他是个妖精，别人往脸上擦胭粉，也很难让他来负责啊，”持杯说。“可怜的宝贝儿持扇还就是顶爱往脸上擦胭粉嘛！”

“那这就是你姐姐的错误吧？”

“我也希望是这样，”持杯喊道；“可是这个宝贝孩子一直都是甭提多么爱吃醋，脾气老是那么别扭，说句良心话，简直让人没法儿在她跟前讨好，想要讨好也是白搭啊。”

“不是被逼无奈，不是听人劝告，也不是受人摆布，”马丁沉吟着说。“这还都是真情实话，我明白了。可倒还有一个机会呢。你也许就是因为太晕头转向，所以才迈错了脚步，跟那小子订婚的，轻头没脑的人还就保不住这么胡行乱闹嘛。我说的对不对？”

“我的好瞿述伟先生，”持杯傻笑着说，“说到人的头脑，只怕从来也没有象我这样比鹅毛还轻的。简直赛过一个轻气球儿，嘿嘿！您才从来也没见过呢，您知道啦！”

他安安静静地等她把话说完，这才用比原来柔和的语声，好象还是想请她吐露心腹似的，不慌不忙、慢条斯理地说：

“你是不是希望能把婚约解除了——也许不如说，你心里是不是有个什么东西悄悄地跟你说，要是有工夫想一想，你就说不定会有这个意思呢？”

持杯小姐又把小嘴儿一撅，把眼皮搭拉下来，拿手去拔草，还把肩膀一端。不。她不知道她心里有这个意思。她很相信她心里没这个意思。十分相信，她可以说。她是“无所谓”的。

“你曾经想到过，”马丁说，“嫁了他保不定就许受一辈子罪，变成一个最苦命、最倒霉的人吗？”

持杯又低着头往地下瞧；如今拔起草来就是连根儿拔了。

“我的好瞿述伟先生，您这话也太吓人了！当然喽，我要跟他吵架。谁当我男人我也要跟他吵架啊。夫妻没有不吵架的，我相信。至于您说的那些可怕的事，什么受罪咧，苦命咧，您知道啦，我倒未必就落到那个地步，除非他能够老是天牌压地牌；可是我还打算地牌压天牌呢。这会儿就是这样，”持杯喊道，把头一点，还咭咭咯咯地笑个没完；“我已经让这小子头朝下当我的奴隶了。”

"让这种情形继续下去吧，"马丁说着站起身来。"让它继续下去吧！我是要知道你打的是什么主意，我的乖乖，你倒也跟我说心里话了。我希望你快乐。希望你快乐！"他重复了一句，把眼睛盯在她脸上，拿手指着那个便门，让她瞧约那斯正从那儿走进来。而后，也不等他侄子，他就从另一个门走出去，离开那地方了。

"哎哟，你这个可怕的老头子！"好诙谐的持杯自言自语地喊道。"大天白日的，偏在教堂坟地里瞎转悠，赛过一个青面獠牙的妖怪，把人吓得魂儿都丢了！别到这儿来，鹰头狮，要不然我可马上就走。"

这个"鹰头狮"，原来就是约那斯先生。他还不顾这个警告，挨着她往草地上一坐，丧声歪气地问道：

"我伯父刚才都谈什么来着？"

"谈你来着，"持杯回答说。"他说你连一半儿也配不上我。"

"那是呀，我敢说！这谁都知道啊。他是打算送你份儿厚礼吧，我希望。他说什么好象有这意思的话了没有？"

"那他可没说过！"持杯用斩钉截铁的口气喊道。

"真是个顶啬刻的老梆子，"约那斯说。"啊？"

"鹰头狮！"慈悲小姐假装吃惊纳闷儿，大声嚷着说："你这是干什么呢，鹰头狮？"

"也就是捏你一下，"闹了个没趣儿的约那斯说，"这也没什么妨碍吧？"

"可是，我要是并不认为这有意思，这还就是有很大的妨碍，"他表妹答声儿说。"你给我滚开行不行？把我弄得热死了！"

约那斯先生把胳膊缩了回来；在那一刹那间，他拿眼睛瞅着她的那种神气，与其说象个情人，倒还不如说象个凶手。可是他

又渐渐地颜开色霁，用这句话来打破沉默：

“我说，持杯呀！”

“你说什么，你这俗不可耐的东西——你这顶下流的野蛮人？”跟他订了婚姻之约的那位佳人喊道。

“咱们多咱办事呢？我也用不着跟你说，我不能老在这儿磨棱子，把半辈子的光阴都给耽误了，何况裴斯匿夫还说，父亲新近才死也没多大关系——因为咱们可以就在这儿结婚，想不惊动亲友就不惊动亲友，我一个人太寂寞，街坊四邻也不会怪我这么几天就带回家一个新娘子，尤其是一个他生前认识的。至于那个棺材瓤子（我是说我伯父），别管咱们定规怎么办，他也准不会从中作梗的；今天早上他还告诉裴斯匿夫来着，只要你愿意，他才没一句话可说呢。那么，持呀，”说到这里，约那斯就又乍着胆子把她捏了一下，“咱们到底多咱办事呢？”

“哎哟我的妈！”持杯喊道。

“我就说哎哟我的亲娘祖奶奶吧，”约那斯说。“喂，下礼拜你说怎么样？”

“下礼拜！你要说的是下一季儿，我都得怪你太脸憨皮厚啊。”

“可是我没说下一季儿呀，”约那斯顶了她一句。“我说的是下礼拜。”

“那么，鹰头狮，”持杯喊道，拿手把他推开，站起身来。“我就说不行！别下礼拜。非到我愿意的时候不行；就是再过几个月，我都还许有个愿意有个不愿意呢。好啦！”

他把眼光从地下挪到她脸上，那种表情几几乎就跟刚才瞅汤姆·贫掐的时候一样阴暗，可还是一声不言语。

“哪个脑门上贴着块膏药，真是个丑八怪的鹰头狮，也甭想

对我发号施令，甭想对这问题有说话的份儿啊，”持杯说。“好啦！”

约那斯先生还是一声不言语。

“要是定规下个月，那就算是早得没法儿再早了；可是我非到明天早晨不能说到底什么时候；你要是不赞成，那咱们就干脆永远也别结婚吧，”持杯说；“还有一样，要是我走到哪儿你跟到哪儿，一会儿也不让我清静，那咱们就干脆永远也别结婚吧。好啦！还有一样，我吩咐你办的事你要是不样样都办到，那咱们就干脆永远也别结婚吧。所以呀，你就别老跟着我。好啦，鹰头狮！”

说罢，她就跳跳蹿蹿地在那些树木之间走开了。

“哎呀喝，我的美人儿！”约那斯以目相送，还拿嘴把一根稻草儿几乎咬得粉碎；“这阵儿跟我来这套，等你到了嫁出了门，那可就请你接着我的吧！这阵儿这么着好倒是好——能让人好歹跟你扎上不散，你也不是不知道——可是我心里有本账，过不了多少天就要仇报仇来冤报冤了。这么个要命的阴阴沉沉的地方，怎么能让人一个人在那儿坐着呢？我可从来也受不了一个发霉的老教堂坟地。”

他自己也一转身走上了那条林荫路，持杯小姐已经远远地走在他头里，碰巧正回头往后瞧呢。

“嗐！”约那斯说，脸上露出了一副阴郁的笑容，还点了个不是冲她点的头。“趁着局面还没改变，你就把本事全都抖出来吧。你就趁水和泥吧。只要还是你力所能及，你就依着你自己的道儿走吧，我的美人儿！”

第二十五章

又与某些专门行家交往，病房如何管理，不妨略献刍荛。

围绕着黄壤先生的是他的家庭守护神①。他正在家里纳福、享受着那种种甜蜜的乐趣，带着很平静的喜悦的心情，两眼还正注视着那些东西。天气又闷又热，窗户也没关，黄壤先生就把两条腿搁在那窗户里的坐位上，把背脊斜靠着百叶窗。因为未老先秃，怕苍蝇来叮，亮光亮光的脑袋上还搭着块手绢儿。满屋子都是喷鼻香的五味酒的气味，一大玻璃杯这种可喜的混合物，就在一张小圆桌上摆着，拿起来很方便；各种原料配合得那么巧妙，拿眼睛往那透明透亮的清凉饮料里一瞅，从那片脆生生的柠檬皮后面，另一只亮晶晶的眼睛就也偷偷往他脸上瞧，还象星星似的那么闪闪发光。

黄壤先生的那家商店，坐落在伦敦旧城中心的"便宜区"②。他的"皇宫内院"，换句话说，黄壤太太和一家人的共同起坐室，在这所房子楼上的尽后面，底下就是铺子后面那个小小的账房；还紧靠着一块又窄小又背阴儿的教堂坟地。黄壤先生如今就坐在自己家中的这个房间里，意定神闲，注视着他的五味酒与家庭。要是把眼界暂时放宽一会儿，然后再重归故辙，就可以一回拆洗一回新，更感觉到无穷的乐趣。窗前有赤红色的藤萝，在绳

子上爬蔓儿，他那潮湿湿的眼光离开了家园，就要象一道阳光似的，从这架野趣盎然的帘子里面射出来，落在底下的那些坟墓上，从艺术家的观点来把它赏玩一番。

跟黄壤先生作伴儿的，是他的结发糟糠与两位千金。每一位黄壤小姐都跟顶肥的鹧鸪③一样肥，黄太太呢，倒比她们俩凑在一块儿都还要肥胖几分。母女三人尺寸很不小的身躯，全都那么圆敦敦、胖乎乎的，好象跟楼底下铺子里那些天使的脸分了家，本来都是那些天使的，如今身长树大，倒安上了别的脑袋，变成了肉体凡胎。就连她们的杏脸桃腮，也全都那么鼓膨膨的，好象凭天使的资格，她们应当是在那儿吹天上的喇叭才对呢。店里那些没有身躯的小天使，在画儿里就老是吹这种乐器，虽然没有肺，吹起来可还是没完没了，想必是奏乐全靠耳朵吧④。

黄壤太太坐在黄壤先生身旁，在五味酒与一切其它方面，都正是他的贤内助；黄壤先生带着很疼爱的神气瞅着黄壤太太，两位赛过最高位天使的小姐，也没有被他冷冷清清撂在那儿，还都用可爱的笑容来投桃报李。黄壤先生的财物真是如山如海，他的营业用具够好几车的，就连在他家里这个外人进不来的地方，也都立着个笨重的衣橱，桃花心木的大肚子里，装着衣衾等等办丧事用的东西。不过，两位黄壤小姐虽然可以说是在他跟睛底下长大的，这倒并没给她们胆怯的婴儿时期或是娇艳的少女时

① 指家庭生活的必需品。

② 便宜区(The ward of Cheap)："Cheap"是中古时代伦敦的一个热闹市场，其南面称"Cheapside"(便宜坊)，为伦敦旧城主要的东西大街。

③ 鹧鸪是英国人所喜欢的一种野味。

④ 英国人说"奏乐全靠耳朵"，"耳朵"本应作"耳音"解释，即奏乐不用乐谱之意。

期望上什么黑影儿。从小就在后台玩耍，很知道这死丧二字的内幕，这两位黄壤小姐才没那么不懂事呢。穿孝用的黑帽带，在她们眼里，也就是多少多少码绸子或是绉纱；死人最后穿的那件长袍，也就是若干尺亚麻布。演员的行头，宫女的裙子，直到国会的法令，两位黄壤小姐都可以把它理想化。至于什么棺罩，那她们可就不会上它的当了，这往往就是她们亲手做的。

黄壤先生的住宅隐藏在一个僻静旮旯儿里，很难听见主要大街上车马喧阗之声，伦敦旧城中的纷嚣，到了那儿就变成一片轰轰的声响，让人瞌睡沉沉，还忽起忽落，甚至于完全停止，让爱思虑的人还疑心是便宜坊车马断绝行人稀呢。灿烂的阳光，从赤红色的藤萝之间射进来，就象是教堂墓地正冲黄壤先生眨巴眼，并且说，“咱们俩是能够互相了解的；”从老远的铺面房里，还发出一种可爱的声音，做棺材用的斧子正不住地轻轻敲打，音调虽低，却有腔有韵，不但能催人入睡，而且还能帮助消化呢。

“简直象虫类嗡嗡嗡的声音，”黄壤先生把两眼一闭，陶醉在一种快感之中。“这让人想起农业地区自鸣天籁的鸟语蛩吟了。跟那锛得儿木① 的声音不差分毫。”

“啄木鸟轻轻地敲打那空心的榆树，”黄壤太太搭碴儿说，为了迁就做这种生意的人所惯用的木料，才把个流行歌曲的词句稍加改动。

“哈哈！”黄壤先生笑着说。“这倒挺不赖，我的乖乖。我们倒乐于再接到你的来稿呢，黄太太。空心的榆木，啊？哈哈！真是好得很！登在星期日报刊上的东西，我还见过比这次的呢，我的心肝儿肉。”

黄壤太太受了这番奖励，把五味酒又喝了一点儿，就把它递

① 即啄木鸟。

给两个女儿；两位小姐很孝敬，也学母亲的榜样。

“空心的榆树，啊？”黄壤先生觉得这个玩笑开得有意思，两条腿稍微动弹了一下。“在歌曲里本来是榉树。榆树，啊？那没错儿。哈哈哈！不屈心，这才是我听见过的一个顶好的笑话儿呢！”这句玩笑话让他觉得心痒难挠，怎么着也忘不了，把它又说了足有二十遍，“榆树，啊？那没错儿。当然是榆树喽。哈哈哈！不说屈心的话，你知道啦，这是应该给能够采用它的人寄去的。谁也没说过比这更俏皮的俏皮话儿呀。空心的榆树，啊？当然喽。里边儿满是空的。哈哈哈！”

说到这里，忽然听见有人敲屋门。

“这是塔客，我知道，”黄壤太太说，“一听那吭哧吭哧的声音就知道了。这阵儿听见了他这种声音，谁还相信他脑袋上插着那些羽毛倒还喘得过气来呢！进来吧，塔客！”

“对不起，太太，”塔客往屋子稍微靠里点儿的地方瞧了瞧，“我还当是咱们的主家爷在这儿呢。”

“嗯！是在这儿呢，”黄壤喊道。

“噢！敢情是我没瞧见。”塔客又往再靠里点儿的地方瞧。“有人偏要走着送殡，不要车马，棺材也甭上油漆，白碴儿钉上个洋铁牌子就行，这样的活儿您也许不乐意应吧？”

“当然不乐意啊，”黄壤先生回答说，“这也太平常了。绝对不赞成。”

“我告诉他们说这太不高贵来着，”塔客先生说。

“告诉他们另找高明吧。咱们这儿不做这样的买卖，”黄壤先生说。“提出这种要求，倒正显出他们的没皮没脸呢。到底是谁死了？”

“嗜，”塔客答声儿说，又停顿了一会儿，“问题就在这儿呢，

您明白啦。是教区小吏① 的女婿。"

"教区小吏的女婿，啊？"黄壤说。"有得！教区小吏要是戴着卷边帽在后边跟着，那我就干；要不然可不行。这么着倒还过得去，因为瞧着倒还官样大方，可是那就已经够不高贵了。让他戴着卷边帽，别忘了！"

"我一定在心，先生，"塔客回答说。"噢！甘泼太太在楼底下呢，想跟您说句话。"

"告诉甘泼太太请她上楼来，"黄壤说。"喂，甘泼太太，给我们带什么新闻来啦？"

这位太太早就进门口儿了，正给黄壤太太请安。就在这当口儿，一阵微风又吹来了一股特别的香气，好象有位过路的神仙打了个饱膈儿，在到这儿以前还到搁酒的地窖里去过似的。

甘泼太太并没回答黄壤先生的话，又给黄壤太太请了个安，还举起了双手，抬起了两眼，好象瞧见她脸上气色这么好，要虔心诚意向上帝谢恩似的。她身上穿得很整齐，可倒并不是浓装艳裹，裴斯匿夫先生头一回得亲芳泽就瞧见她穿的那身丧服，到如今都还没更换，跟原先比起来，可倒也许是多染上了点儿鼻烟的颜色，拿秤都秤得出来呢。

"有些有福之人哪，"甘泼太太说，"是可以让年光倒流的，您就是其中之一嘛，黄壤太太；这还并不是说时间得手下留情，我相信，再过多少年，也不怕他用顶胆大乌鸡(无忌)的手段来对付您啊；这阵儿呀您很年轻，将来哪也没个不年轻。没多少天以前呀，"甘泼太太接着说，"我跟哈里斯太太说来着；在这好比天

---

① 教区小吏(beadle)：教区的低级职员，担任维持教堂秩序、伺候牧师出席教区会议等职务。

路里城(历程)的尘世间哪，过了一天啊又一天，还就在那金乌坠，玉兔升，上上礼拜一晚上啊，哈里斯太太一跟我说，'岁月不饶人，何况人间又有种种的忧患哪，甘泼太太，'我可就跟她这么说来着，'你我要是还把朋友交下去啊，哈里斯太太，可就别这么说啦，这不是胡说八道吗？黄壤太太呀，'我就这么没规矩，我不能不招认，随便说您的名字来着，"(说到这里又请了个安)，"我说，'黄壤太太呀，就是个跟您这话满拧着的人嘛；只要还有口活气儿呀，哈里斯太太，我才不能在一边儿坐着，不站起来替她辩护哪，这您就别想着啦！'——'对不起，老大姐，'哈里斯太太说，'我伏赐海涵①；世界上的女人哪，为了替朋友卖把力气，要是有过情愿把别人都给气疯了的，她的名字我很知道还就叫莎莉·甘泼嘛。'"

说到这里，她就不得不歇口气儿；作者也不妨趁此向读者交代名唤哈里斯的这位神秘的堂客，就好比一轮明月被乌云笼罩了，跟甘泼太太交往的人没一个见过她的；世界上的人也没一个知道她的住址的，别瞧甘泼太太，根据她的亲口实招，倒似乎是时时刻刻跟她互通声气。关于这个问题，有许多互相矛盾的谣言；最流行的意见可就是，她根本就是甘泼太太脑子里的幻影——就跟窦先生与娄先生②是法律上虚构的人物一样——所以创造这个人物，是专为在虚无想象中跟她上下古今无所不谈，谈到最后，还总是要用奉承她自己的高尚人格的话来结束全篇。

"还有这两位小姐，瞧见了她们也让人甭提多高兴啊！"甘泼太太脸上带着一副泪汪汪的笑容，一扭身冲两位小姐说。"想当

---

① 该说"伏乞海涵"。

② 指John Doe与Richard Roe，本系从前收回被占不动产的诉讼中假设的原被告姓名，为简化程序而采用的，现可用以指任何虚构的人物。

初哇，她们那花骨朵儿似的小嘴儿里还没长牙哪，我就已经认识她们啦，有好些天呀——啧，这两个招人疼的宝贝儿哟！——我还瞧着她们在楼底下铺子里假装埋死人玩儿哪，把订货簿送到保险箱里，就算是黄金入柜嘛！可是那都已经是隔年黄历喽，黄壤先生；”一这么按部就班地应酬到那位先生，就很调皮地拨浪她的脑袋；“如今呀，那可都已经是隔年黄历喽，对不对，您哪？”

“变化太快了，甘泼太太，变化太快了！”杠房老板答声儿说。

“还指不定得再变儿变，才到得了再也变不了的那一天哪，先生，”甘泼太太比刚才还要调皮地把头一点。“脸蛋儿这么漂亮的年轻小姐呀，除了抬埋死人以外，心里还许要想着点儿别的事儿吧，先生？”

“我敢说我不知道，甘泼太太，”黄壤由外而内地笑了一声。——“甘泼太太这句话倒挺不赖吧，我的乖乖？”

“噢，您才不会不知道哪，先生！”甘泼太太说，“还有黄壤太太，您那位漂亮的伙伴儿，她也不会不知道哇，先生，我哪，也是一样；别瞧我没那么大造化，命里连一个女孩子也没有哇；其实哪，要是有个女孩子啊，甘泼倒准得把酒喝得让她穿的那双小鞋儿呀，都得干脆从脚上扒下来啦；对我们那个宝贝男孩子呀，他就是这么着嘛，后来还叫这孩子去办趟差哪，把假腿呀交给他，说把它卖给人家去做取灯儿吧，见钱哪就卖，卖多卖少都拿去打了酒带回家来吧。这孩子人小哇心眼儿可真不小，办事儿漂亮着哪，每一个小钱儿呀，都猜字儿镘儿赌腰子馅儿的输给卖馅儿饼的啦①，事后哇，倒乍着胆子跑回家来，说破了真情，只要能给

① 腰子馅儿饼是伦敦街上夜间最普通的现做现卖的食物之一，狄更斯在《博兹随笔》的《夜间的伦敦街道》一篇中亦曾提及。“猜字儿镘儿”是卖馅饼的引诱顾客与他进行的一种赌博，赢者白吃馅饼，类似中国的“抽糖葫芦”。

爹娘解恨哪，他说他就去投河觅井吧。——噢，您才不会不知道哪，先生，”甘泼太太拿围巾擦着眼睛，拣起了刚才的话碴儿。“报上登着的呀，除了生孩子埋死人，也还有点儿别的玩艺儿吧，黄壤先生？”

黄壤先生早已把黄壤太太抱在膝上，给她递了个眼神，说道：“这是毫无疑问的。还有好些别的事呢，甘泼太太。我敢对天发誓，甘泼太太这人倒真是很不赖呢，我的乖乖！”

“还有聘姑娘娶媳妇儿哪，对不对，您哪？”甘泼太太说，让那两位小姐都满脸绯红，掩口而笑。“上帝保佑她们那两颗七窍玲珑的心吧，这她们也绝不会不知道哇！象她们那么大的时候，您跟黄壤太太也都绝不会不知道嘛！可是我的意思是，这会儿呀你们四位倒都是到了一个岁数儿啦。要说您跟黄壤太太，先生，有一天也会抱孙子——”

“噢！呸呸！别胡扯了，甘泼太太，”杠房老板回答说。“话可说得甭提多俏皮呢。妙——透——了！”这是小声嘀咕着说的。“我的乖乖”——又大声说话——“甘泼太太倒不妨喝杯糖酒吧，我敢说。坐下吧，甘泼太太，坐下吧。”

甘泼太太往离屋门顶近的椅子上一坐，冲天花板把眼珠一翻，一杯糖酒正在那儿预备呢，她倒假装完全不理会，及至已经被一位小姐放在她手里，她脸上这才露出了万分惊讶的神气。

“这东西我是轻易不喝的，黄壤太太，”她说，“除非有点儿不舒服，喝下那半品脱黑啤酒哇，胸口儿里呀觉着堵得慌。哈里斯太太呀几次三番跟我说，‘莎莉·甘泼，’她说，‘你呀可真让我吃惊发愣！’‘哈里斯太太，’我跟她说，‘这是怎么回事呀？我得求您说出个名堂来。’‘那我就实说真情吧，老大姐，’哈里斯太太说，‘有位先生呀，咱们姐儿俩不便提名道姓，就让他害害臊吧。

一直到认识您的那天呀，我才从来不相信有哪个女人能象您那样，就给那么点儿酒喝呀，可倒又看护病人又伺候月子哪。’‘哈里斯太太，’我跟她说，‘不去试一试，咱们谁能知道自个儿有什么能耐啊；早先跟甘泼一块儿过日子，我心里呀倒是也这么想来着。如今哪，’我说，‘有那半品脱黑啤酒，也就十分心满意足啦；可有一样，哈里斯太太，得按着时候儿送来，味儿也别太苦才行哪。看护病人也好，伺候月子也好，太太，我这人呀是能尽我的责任的吧，可是我也就是个穷娘儿们，挣这口饭吃很不易呀；所以哪，我不打自招吧，还就是得要求按着时候儿送来，味儿也别太苦才行哪。’”

这篇话跟那杯糖酒到底有什么关系，那可不容易瞧出来；一说出“愿大家吉祥如意！”这个祝词，甘泼太太就用很科学的态度把那点酒一饮而干，并没再发什么议论。

“你到底带什么新闻来了，甘泼太太？”黄壤又问了一遍，只见那位堂客把嘴唇儿往围巾上一擦，就把一块软饼干啃下一个犄角儿来，看来她是怕有酒无肴，早就把它带在兜儿里，以备不时之需了。“褚飞先生好吗？”

“褚飞先生呀跟往常完全一样，先生，”她回答说；“也不见好，也没更坏啊。我倒很感激那位先生给您的信上说，‘让甘泼太太来招呼着她，等我回家再说吧；’可是他做出来的事又有哪样儿不让人感激呀。他这样的人天底下还不多哪。要不然咱们还要教堂干什么呀。”

“您想跟我谈什么事，甘泼太太？”黄壤先生把话说得一语到题。

“没别的，先生，”甘泼太太接过来说，“谢谢您问我这个。侯贲的黄牛店呀，先生，有位客人病倒在店里啦。有个白天的看护

哇，是巴多罗买医院①那儿荐来的；我呀也跟她相好，黄壤先生，她名字叫卜理哥太太，是个顶好的人嘛。可是夜里呀她还有别的事儿哪，病人没人看护又不行啊；她跟我呀，二十年来都是掰不开的交情，所以就跟人家说啦，'世界上顶不爱喝醉的人，到了病房里还真是病人的福星的，也就是甘泼太太嘛。打发个孩子到王门街去吧，'她说，'出多大的价儿也得把她给薅来，甘泼太太比跟她人一样沉的一大堆金镑都还要有价值哪。'我那位房东呀托人给我带信儿说，'你这会儿待的地方事情挺轻省，这个差使呀又挺有油水儿，何妨就一身兼两职哪？''不行，您哪，'我说，'黄壤先生又不知道，那怎么能行哪；这您就别想着啦。可是哪，我倒要去找黄壤先生，'我说，'问问他的意见，您说行不行吧。'"说到这里，就斜着眼瞧杠房老板，把话也截住了。

"夜里看护病人，啊？"黄壤拿手揉着下巴颏儿说。

"晚八点到早八点，先生——我不愿意骗您，"甘泼太太回答说。

"然后再回去，啊？"黄壤说。

"到那会儿就没别的事儿，先生，可以去招呼褚飞先生啦。他这人呀好静不好动，也不爱睡得晚，这十二个钟头哇，准是差不多都在床上哪，先生。我得承认，"甘泼太太谦谨温和地说，"我也就是个穷娘儿们，不能不图俩钱儿，您哪，可别一听就皱眉头，黄壤先生。财主啊可以骑骆驼，要想从针眼儿里往外瞧哇，可就没那么容易喽②。这是我的顺气丸，我希望我也不会不知道

---

① 巴多罗买(Bartholomew)是耶稣的十二门徒之一。巴多罗买医院是纪念他的医院，1123年建立于伦敦。

② 在《新约·马太福音》第19章第24节中是这样说的："骆驼穿过针眼，比财主进天国还容易呢。"

吧。"

"也罢，甘泼太太，"黄壤说，"在这种情形之下，你要是想法子去挣几个公道钱，我也瞧不出有什么特别理由可以反对呀。我相信我该一声不言语才对呢，甘泼太太。好比吧，瞿述伟先生回来了我一定跟他一字不提，除非是万不得已，或是他单刀直入地来问你。"

"刚才我话都拱到嘴边儿啦，先生，"甘泼太太回答说。"万一那位先生要是死了哪，我要是跟人家说我认识个开杠房的，那也不至于让您见怪吧。先生？"

"那当然啦，甘泼太太，"黄壤说，好象很降尊赏脸似的。"碰上这种情形，你倒不妨有意无意地说，我们能把丧事办得跟喜事一样，各种款式随便挑选，人家也都认为，我们是以还活着的人为重，尽量把事情办得让他们心里痛快的。可是别硬插杠儿，别硬插杠儿。得您停着来！我的乖乖，还不如请你给甘泼太太一两张片子呢。"

甘泼太太把片子接过来，看出一时不会再有糖酒喝，酒瓶都已经又锁在柜里了，于是就起身告辞。

"我满心满意，"甘泼太太说，"希望这个有福气的人家多福多寿。再见吧，黄壤太太！我要是黄壤先生哪，准得怕太太让人拐跑了，太太；我相信，我要是您哪，也准得好好地管着黄壤先生啊！"

"啧，啧！呸，呸！离开这儿吧，甘泼太太！"心花怒放的杠房老板喊道。

"至于两位小姐哪，"甘泼太太请了个安，"上帝就让她们越变越好看吧——父母还这么年轻哪，闺女呀倒长这么大，本分上怎么能说得过去，那咱这样的人可就猜不透啦。"

“扯淡，扯淡。快滚吧，甘泼太太！”黄壤喊道，可是心里痛快得到了极点，嘴里正这么说着，就当真拿手去把黄壤太太捏了一下。

“告诉你吧，我的乖乖，”一见甘泼太太终于告辞，把屋门也带上了，他就又说，“那个女人倒是非——常精明鬼道呢。那个女人的智慧倒比她的身分要高着一万倍呢。那个女人的眼力与心路倒真是出乎寻常呢。她这样的女人，嘿嘿，”黄壤把绸手绢儿又蒙在脑袋上，煞住神，稳住气，好去打个盹儿，“让她入土为安，你倒几几乎情愿分文不取——而且还把事情办得挺爽脆呢！”

黄壤太太和两位小姐表示完全同意；所谈论的那个女人，却早已走到大街上了，让风一吹就觉得很不得劲儿，只得在一个拱廊底下站住一会儿，好恢复过来。就是在这么以防万一之后，走道儿也还是一步三摇，形形色色善心的孩子见了，都恻隐骤生，对她的这种毛病万分感觉兴趣，还用孩子们的简单语言叫她别灰心，因为她“也就是有点儿喝喇嘛了”。

别管她是怎么个人，也别管她的病症按照医学术语该怎样锡以嘉名，甘泼太太对回家的路总是十分熟悉的；到了安敦尼父子商号，就躺下来歇息。在那儿待到晚上七点钟，劝可怜的老楮飞就寝之后，就要马上加鞭去履新。先回王门街她的私寓，去取一包夜里穿着舒服的袍子和斗篷，而后就直奔侯贲黄牛店，到那儿的时候，正赶上钟敲八点。

刚走进院子，就又停身止步；原来店主，女店主，还有那位当领班的女侍者，全都就在门口儿，跟一位好象不是才来就是这就要走的青年绅士正情词恳切地谈话呢。接触甘泼太太耳鼓的头一句话，明明就是关于那位病人的；伺候病人的要把本领好好施展出来，都最好是能够尽量了解人家的病情，为了尽她的责任，

甘泼太太当然就侧耳细听。

“这么说并不见好吗？”那位先生说。

“更厉害了！”店主说。

“厉害得多了，”女店主找补上。

“噢！又加重了好儿倍了，”那位女侍者从他们的身背后说，两只眼睁得大大的，还直摇头。

“可怜的家伙！”那位先生说，“我听了心里真难受。顶糟心的是，他到底都有些什么亲戚朋友，又都住在哪儿，我都一点儿也不知道，就知道当然不是住在伦敦。”

老板看了看老板娘，老板娘看了看老板；那位女侍者象犯神经似的说，“打发人去买个东到个西呀，可又说不清道不明，在旅馆里不是什么新鲜事儿，我眼见耳闻的也已经很不少了，可是谁说出话来还能比这更稀里糊涂的呢。”

“这是因为，你瞧，”那位先生接着说，“昨天你们打发人找我我就告诉你们的，这人的底细我实在知道得很有限。早先我跟他一块儿上过学，后来可就遇见过他两回。都是当徒弟的时候赶上放假，从威尔特郡到伦敦来住一两个礼拜，跟他见了一面就又找不着他了。你们不是在他桌上发现了一封信，上面有我的姓名住址，这才来找我的吗？这是答复他的信，你们可以瞧得出来，就在得病那天他从旅馆寄给我信的，照他的请求跟他订了个约会儿。他的信在这儿呢，你们愿意瞧瞧吗？”

老板看那封信，老板娘从老板肩膀后面看。女侍者站在尽后面，也勉强看出了几句，其余的就凭自己的幻想来补充；从此以后，就相信这是一件确凿的证据。

“你是说他没带多少行李吗？”那位先生说。那位先生不是别人，还就是咱们的老朋友约翰·西锁。

“就一个旅行皮包，”老板说；“也没装着多少东西。”

“可是钱袋里倒有几镑钱吗？”

“是的。已经贴上了封条，在钱柜里搁着呢。数目我给记下来了，欢迎您来瞧一瞧。”

“那好吧！”约翰说，“大夫既然说得等他慢慢儿退烧，除了按着时候给他药水儿喝，好好地招呼着他以外，目前也没别的办法可想，那我也就不知道还有什么话可说，只好等他病好些，可以告诉咱们点儿什么了。你还能出个什么别的主意吗？”

“没——没别的了，”老板回答说，“除非是——”

“除非是钱归谁出吧，我猜？”约翰说

“嗯，”老板迟迟疑疑地说，“这倒是谈谈也好。”

“的确还是谈谈好，”老板娘说。

“也别忘了底下人的酒钱，”那位女侍者柔顺温雅地悄声儿说。

“这也是合情合理的事，我完全承认，”约翰·西锁说。“反正有那笔款子存在柜上，你们就斟酌着办，等日后算账吧；至于大夫钱跟看护钱，那我倒可以答应由我来付。”

“嗐！”甘泼太太喊道。“真是个大仁大义的君子哟！”

她这样哼啊哈地赞美这位君子人，声音那么响亮，大家一听就全都转过身来。甘泼太太手里拿着包袱走向前来，感觉到非把自己介绍给大家不可了。

“我呀是夜里的看护，”她说，“由王门街来的，跟白天的看护卜理哥太太，那个天底下顶好的人，是很熟的朋友。今儿晚上呀，那位可怜的亲爱的先生怎么样啦？要是还没见好哪，那也还是应该料得到的事儿，不值得大惊小怪呀。卜理哥太太跟我一块儿看护病人呀，两人倒换班儿，一个来一个走，都不定有几百

回啦，太太，”给老板娘请了个安，“这是头一回才怪哪。我们知道彼此的路道，别人不行的时候哇，我们俩倒往往能接得上班儿，我们要的价儿呀其实也不高，先生”——关于这一项目，甘泼太太的话是对约翰说的——“您就想想我们当的是什么苦差吧。要是想要多少要多少哇，那可就好打发喽。”

甘泼太太认为这就算是发表了她的就职演说，转圈儿请了个安，还表示希望人家把她领到她的办公地点。女侍者带着她穿过了百折千回的过道儿，来到了楼顶儿；终于望见一个走廊的尽头有个孤零零的门，于是就指着那个门告诉她说，病人就在那间屋子里躺着呢。说罢，就慌慌张张地赶快走开了。

甘泼太太带着个大包袱爬了那么些楼梯，正浑身发热，从走廊里一直走过去，把门轻轻一敲，卜理哥太太就开门出来了，戴着帽子，披着围巾，正一心急着要走呢。卜理哥太太体格也是甘泼式的，只是没那么肥胖；说话也比她声粗音重，更象个男人。下巴颏儿上还长着胡须呢。

“我还当是你不来了！”卜理哥太太说，好象有几分不高兴似的。

“明儿晚上一定提前来，”甘泼太太说，“绝不会失信的。我得去拿东西呀。”她已经指手划脚，表示想知道病人是在屋里的哪边儿，说话会不会让他偷听了去——因为门前面有个屏风——没想卜理哥太太倒很容易就把问题解决了。

“噢！”她大声儿说，“他人很安静，可是已经人事不知啦。你说什么都不要紧啊。”

“临走有什么话要告诉我吗，我的乖乖？”甘泼太太问道，把包袱往门里一撂，还很亲爱地瞅着她那位合伙人。

“腌狗头鱼呀，”卜理哥太太回答说，“倒怪爽口入脏。我可

以特别推荐这个。冷肉你别去睬它，简直有点马房的气味。喝的东西呀倒全不错。"

甘泼太太表示非常心满意足。

"药什么的都在抽屉柜上跟炉架上，"卜理哥太太草草了局地说。"癞蛤蟆水①上次是七点钟喝的。安乐椅不够软和。得拿他的枕头当垫子。"

甘泼太太谢谢她给了她这些暗示，很亲热地跟她说了声明儿见，就拿手拉着门，让它敞着，一直到她走到走廊的尽头儿没影儿了为止。这样尽殷勤待客之礼，瞧着她平平安安地走了之后，就把门一关，把它倒锁上，拿起包袱，绕过屏风，开始占领那间病房。

"有点儿憋闷，可倒还算不太坏啊，"甘泼太太说。"顶妙的是还可以瞧见一道栏杆墙，着了火啊可以打那上面爬下去，还有好些房顶儿跟烟筒帽儿，上面也可以走人啊。"

从这些话可以看出，甘泼太太正从窗户里往外瞧呢。把外面景色一览无遗之后，就在安乐椅上坐下来试试，马上还就怒气冲冲地声明，这"比人家扔来的一块断头砖②还要硬呢"。跟着就又在那些药瓶、玻璃杯、水壶和茶杯之间进行考察；在所有这些研究对象上都完全满足了她的好奇心之后，就把帽带子解开，溜达到床边，去看一看那位病人。

这是一个年轻人——皮肤黑黑的，相貌不难看——一头又黑又长的头发，让雪白的床单一衬托，就显着更黑。两眼半睁半闭，脑袋在枕头上老是从这边挪到那边，身子倒几几乎纹丝不

① 应是"莱姆水"(用为清凉饮料并治坏血症等的莱姆果汁)，原文"lime"被卜理哥太太加一S音，就成了slime(粘涎子)。

② 该说"半头砖"(brickbat)。

动。嘴里并不说话，却常常发出表示不耐烦或是疲乏，有时候还失惊打怪的声音；那只不识闲的脑袋——哎，真是捱一刻如过一夏！——也还是老那么挪来挪去，分秒不停。

甘泼太太拿一撮鼻烟来安慰自己，站在那儿瞧他，脑袋稍微偏起一点儿，就象一位老行家凝神细看一件真赝莫辨的艺术品似的。渐渐地，回想起她的职业令人毛骨悚然的某一部分，就又管不住自己；一弯下腰去，就把病人两只乱动的胳膊贴着身子按住了，要瞧瞧他一旦身亡，停尸待殓的时候该是什么样子。别管这看来也许会多么可怕，她也还是手指头直痒痒，恨不能把他四肢摆周正了，让他变成最后的那个大理石般的姿势。

“啧！”甘泼太太说着从床边走开，“他死后倒准能变成一个可爱的尸首啊。”

于是她就去把包袱打开；利用抽屉柜上的一个火绒箱，点着了一支蜡烛；预先装满了一小壶水，好在夜里可以随时沏杯茶来解郁除烦；照她的说法，预备好“一丁点儿火”①，也为的是这个爱人利物的目的；还摆好了一个小小的茶盘，让哪样儿东西也别缺少，可以舒舒服服地去享受。一共费了那么大工夫，及至告一段落，也就到该想着吃晚饭的时候，于是就按铃叫晚饭。

“我相信，小娘儿们，”甘泼太太对那位当帮手的女侍者说，那种语调也正表示出她有戒不了的嗜好，“我呀倒可以稍微再点补点儿腌狗头鱼，得漂漂亮亮地加上一小枝子茴香菜，再撒上点儿白胡椒。面包呀我总是吃新做的，我的乖乖，只要再来一小块儿新鲜黄油就行，还得来一小片儿干酪。家里要是有黄瓜这东西呀，劳你驾给我拿来行吗？我呀倒有点儿特别爱吃这个，在病

① 意谓生火的柴薪。

房里吃这个呀，这对人还不定有多大益处哪。这地方要是开坛十里香，有勃莱顿陈提魄酒哇，夜里我就喝这个得啦，我的宝贝儿；据大夫说，这喝了倒让人不爱睡觉哪。我再一按铃儿啊，小娘儿们，你怎么着都行，可就别给我拿来比一先令再多的金酒兑热水；人家向来都就给我这么点儿，我才一滴也不多喝哪！”

甘泼太太提出了这些不算过分的要求，就又说要站在门口，等所吩咐的事情办好了再进去，省得开第二回门，把病人给惊动了；所以就要谢谢那个小娘儿们，请她“麻利点儿”。

一个盘子端进来了，盛着一切应有的东西，连黄瓜也在内，因此甘泼太太就兴高采烈，坐下来又吃又喝。象她那样尽量使用那点儿醋，还拿刀刃儿把这种提神醒脑的东西舀起来喝。那才真是难以形诸笔墨呢。

“嗐！”甘泼太太对着那一先令的热酒沉吟思索，长叹了一声，“住在老山老谷里① 呀，可还能安分知足，这老天爷倒一定保佑啊！让病人在床上高高兴兴的，只要能为人服务哇，还就丝毫不顾自己，这老天爷倒一定保佑啊！比这再漂亮的黄瓜呀，我才不相信有谁种出来过哪。我敢说我倒从来也没见过哪！”

她就用这种口吻来讲道德说仁义，一直到酒尽杯空，这才用很简单的法子来给病人喂药，拿手掐着他的气管，让他憋住了气儿，跟着就马上把药灌到他嗓子眼儿里。

“我倒差点儿把那个枕头给忘啦，真是的！”随着，甘泼太太就把它从病人脑袋底下抽出来，“有咧！他已经没法儿比这再舒服喽，真的！我也得想法子让自个儿能多舒服就多舒服哇。”

为了这个目的，她就动起手来，要在安乐椅上搭个临时的床

---

① 参阅第451页注①。

铺，另外还把仅次于安乐椅的那张椅子也给凑上，好有地方搁脚。在环境许可的范围内搭成了最好的床榻之后，就从包袱里取出了一顶黄色的睡帽，尺寸大得邪行，样子就象棵卷心菜；在极小心地把它戴好系好以前，还先从头上摘下来一溜秃了的旧鬈发，要说它也许还骗得了人，那可未免差得太远，所以也就很难叫作“假”发。从这个百宝箱里，又拿出了一件夜里穿的短褂子，把它也穿在身上。最后还拿出了一件巡更守夜的人穿的大衣，用它的两个袖子系在脖子上，让一个人变成了两个人；从背后看来，还真象是正被当年的巡逻队的一员抱在怀中呢。

一切都布置好了以后，她就把灯心草蜡烛点着了，缩头蜷腿，在床榻上睡起觉来。屋子里变得昏昏暗暗，鬼气逼人，处处都是雾惨云愁的黑影儿。远处大街上的车马喧阗之声，渐渐地归于寂静；那所房子静悄悄好象一座坟茔；夜永更深，在那座鸡犬不闻的城市里，正如死尸装进了棺材一般。

哎，真是捱一刻如过一夏！哎，忧心悉瘁，偏追想往日的欢娱，暗中摸索，怎摆脱今朝的不幸；胸中常怀百虑，锁链似重千斤；故榭芳筵，徒劳想象，朱楼画栋，哪得重寻；非复儿时，早忘曾游之地，难温旧梦，空教惨怛予心；便是片刻也辗转反侧，迷离睡眼，何处不破胆惊魂！哎，真是捱一刻如过一夏！跟这比起来，该隐的流离飘荡又算得了什么呢！

这时候，没有片刻的间断，那个火燎发烧的脑袋还老是来回翻腾。疲乏、不耐烦、痛苦与惊诧，在那个拷问台上还是时常要吐露出来，而且吐露得明明白白，不过没一回是用言语罢了。到了午夜那个庄严的时刻，又终于说起胡话来；有时候还诚惶诚恐地等着人家回答，好象床边站着些无影无形的伴侣，就是这样跟他互相问答似的。

甘泼太太醒了，在床上坐了起来；让墙上出现了一个硕大无朋的值夜警察的影子，好象是正跟一个囚犯互相挣扎呢。

“喂！把嘴闭上！”她严声厉色用责备的口气贼道。“别老在这儿出那种声音啦。”

这人还是语无伦次地把话说下去，脸上的神气和脑袋不歇不停的动作，都丝毫没有改变。

“嗐！”甘泼太太不耐烦得打了个哆嗦，从椅子上跑下来了；“我就知道睡得这么香准睡不长嘛！今儿个夜里的天气呀也太邪行了吧，怎么变得这么冷啦！”

“别喝那么多啦！”病人贼道。“你要让我们全都破产了。你没见泉水往下落得多么快？瞧瞧那起泡儿的水刚才水印儿还在哪儿来着吧！”

“起泡儿的水，可不是吗！”甘泼太太说。“让我来杯起泡儿的茶吧。我希望你就别出声儿啦！”

病人忽然大笑起来，笑声拖得很长，尾音儿变得凄凄惨惨，好象鬼哭狼嚎。刚把笑声截住，就反复不定，猛一下子又很快地数起数儿来。

“一——二——三——四——五——六。”

“‘一，二，给我扣鞋带儿①，’”正跪在地下生火的甘泼太太说，“‘三，四，把门给关死’——我倒希望你把你那张嘴给关闭上哪，小伙子——‘五，六，柴棍儿拾在手。’我手边要是有几根柴棍儿呀，那就可以让水壶开得快点儿喽。”

她等候着这个可心如意的圆满结果，又紧挨着那个很高的炉挡坐了下来，把鼻子就搁在那上面；有很不小的工夫，都老是

① 这是英国一个摇篮曲的头一句。末一句是：十九，二十，就剩空盘子一只。

困眼巴唧地想法子来解闷儿，让身子在那个铜顶儿上一进一退地打滑擦儿，能到多远的地方就到多远的地方，可不让身子动窝儿。还始终都是听床上的病人说两句胡话，就当场给加上两句批语。

"这就够五百二十一个人，全都穿得一式一样，脸上也全都那么五官挪位，从窗户里进来，又从门口儿出去了，"他焦急不安地喊道。"瞧那儿！五百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你瞧见了吗？"

"嗐！我瞧见啦，"甘泼太太说；"这拨儿人哪，还个顶个儿都象雇脚马车似的带着号码儿哪，是不是？"

"拿手摸我一下！让我可以相信不是做梦。拿手摸我一下！"

"等水壶坐开了，你就该又喝药水儿喽，"甘泼太太安详自若地还口说，"到那会儿呀，就自然得让人摸你一下儿。不乖乖儿地喝，还得好好地收拾你一下儿哪。"

"五百二十八，五百二十九，五百三十，——瞧这儿！"

"又怎么啦？"甘泼太太说。

"四个人一排走过来了，每人都跟挨着他的人挎着胳膊，还把手搁在他肩膀儿上。你瞧每人的胳膊上跟那个旗子上都有个什么东西？"

"也许是蜘蛛吧，"甘泼太太说。

"绉纱！黑绉纱！我的老天爷！为什么要把它带在外面呢？"

"你想让他们在肚子里带黑绉纱是怎么着？"甘泼太太顶上一句。"别出声儿啦，别出声儿啦。"

屋里生着火已经有点温暖如春，因此甘泼太太就不言不语，身子在炉挡顶儿上渐渐地磨蹭得越来越慢，跟着人也昏昏沉沉地打起盹儿来。忽然间，又仿佛是有人高声喊一个熟人的名字，

屋子都充满了声响，把她从梦中惊醒了。

"瞿述伟！"

这个声音到耳分明，绝不是听错了，还带着无限苦诉哀求的意味，把甘泼太太惊吓得跳起来，跑到屋门口儿，以为过道儿里准是挤满了人，来告诉她旧城里那所房子着了火了。没想倒空落落的，连个鬼影儿也没有。开窗向外一望，就瞧得见无数又黑暗、又沉闷、又污秽、又荒凉的屋顶。走回自己的座位的时候，往病人身上扫了一眼。还是原来的样子；可是已经不出声儿了。甘泼太太这时候已经热得难受，匆匆忙忙把那件更夫穿的大衣脱下来，还直搧扇子。

"好象是把瓶子都给震得直响，"她说。"我到底是梦见什么来着？是那个挨千刀儿的褚飞，准没错儿！"

这一猜倒也很合情理。反正甘泼太太神经绝不算顶衰弱，闻了一鼻子鼻烟，再听听冒热气的水壶所唱的歌儿，也就完全恢复健康了。把茶沏好，做了些黄油烤面包，就脸朝着火炉，在茶盘前面坐了下来。

忽然间，又听见有人高声喊嚷，比刚才瞌睡沉沉时震撼她耳鼓的声音，还要惨不忍闻。

"瞿述伟！约那斯，不行！"

甘泼太太正要把它举到嘴边，杯子就失手落地，人也一机伶转过身来，把小小的茶盘震得蹦起多高。原来那一声喊叫是从病床上发出来的。

甘泼太太再从窗户里往外瞧，就已经是大天亮了，太阳正喜气洋洋地往上升。天上越来越亮，街上也越来越热闹；刚生的火冒出来的黑烟儿，高高地升入那夏日的天空，一直到忙碌的白昼又完全清明白醒。

卜理哥太太在另一个病人家里过了很快乐的一夜之后，就按着时候儿来接她的班儿。西锁先生也在这时候来了，可是人家没让他进去，因为这个病人得的是传染病。大夫也来了，只是摇了摇头。在这种情形之下，他算是已经尽了人事，而且还把事情做得很不错呢。

“这一宿怎么样，看护？”

“很不安静，先生，”甘泼太太说。

“话说得很多吗？”

“还算好，先生，”甘泼太太说。

“都是些不相干的话吧，我猜？”

“哎哟，可不是吗，先生。左不是撒呓症罢咧。”

“好啦！”大夫说，“咱们得让他安静，让屋里凉快点儿，按着时候给他药水儿喝，还别忘了老得有人好好地招呼着他。没别的话了！”

“只要有卜理哥太太跟我伺候着他呀，先生，您就别不放心啦，”甘泼太太说。

“我估摸着，”她们俩请了个安，把大夫送走之后，卜理哥太太又说，“没什么情况吧？”

“一点儿也没有，我的乖乖，”甘泼太太说。“他说起胡话来老是瞎编好些人名儿，那倒怪讨厌的；除此以外呀，你可就甭把他放在心上啦。”

“噢，我才不把他放在心上哪，”卜理哥太太答声儿说。“我心里还有别的事儿可想哪。”

“今儿晚上我得还债，你知道啦，我的乖乖，不到时候就来，”甘泼太太说。“可是呀，贝特西·卜理哥，”非常动感情地说，还把手搁在她胳膊上，“你还是尝尝那黄瓜吧，上帝保佑你！”

[General Information]
□□=□□·□□□ □
□□=
□□=593
SS□=10338116
□□□□=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